一部梁山时代的官场现形记

全集

李逵日记

忠义千秋　聚义厅　忠义堂

仓土○著

中文在线
www.ChineseAll.com
中文 数字出版 领导者

李逵日记（全集）

仓土

中文在线
www.ChineseAll.com
中文　数字出版　领跑者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6
数字版图书版权信息

李逵日记（全集）/仓土著.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3.
CAEBN：7-001-000-16092001-9
分类号：日记体小说 —— 中国 —— 当代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247.5
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新出网证（京）字045号

李逵日记（全集）
仓土 著

出 品 人：童之磊
责任编辑：朱厚权
出版发行：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E座9层
邮政编码：100007
网 址：www.chineseall.com
首次发布：2015.3.31
更新时间：2016.9.20
上架建议：小说

本书由北京纸磨坊科技文化有限公司，陕西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授权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出版与发行，未经书面授权，不得在任何地区以任何方式反编译、仿制或节录本书文字或图表。本书电子版如有错讹，敬请读者指正，我们会及时更新版本。
电子邮箱：copyright@chineseall.com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作者和相关机构提供数字出版服务。

目　录

李逵日记之聚义厅
李逵日记2之忠义堂
李逵日记.3，忠义千秋

李逵日记之聚义厅

第一章　领导都是虚伪的动物

吴用这厮拿把四处漏风的鸟毛扇子，一边摇一边念念有词：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那表情，那神态，很悲伤，跟死了爹似的。

我心想，文化人真他妈的虚伪，咱是什么？强盗啊！老百姓的房屋就是咱烧的，老婆孩子也是咱杀的，你还在这里充什么大馅包子？真不害臊！不过这话不能明说，毕竟人家是领导嘛！领导天生就是虚伪动物，宋大哥和晁天王天天在背后问候对方八辈祖宗，见了面不照样称兄道弟？

（1）扈三娘的孩子到底像谁？

扈三娘生了，是个大胖小子，我心里十分纳闷，二月份才结的婚，这才刚刚进八月，这里面肯定有古怪。

聚义厅照例聚会，烦透了，本不想去，但强盗圈就这么大，低头不见抬头见，不去说不过去，去了就得随礼，唉！我区区一个堂级干部，一月俸禄才二十两银子，前几天秦明结婚随了十两，他是厅级干部，给少了不好看，何况我以后可能要归他大舅子花荣管，不看僧面看佛面。不过心里想想，秦明这厮忒不要脸，二婚还搞得这么隆重，咒你生孩子没屁眼！

扈三娘和王矮虎都是堂级干部，跟我平级，王矮虎武艺有限，人品也不咋地，估计没多大前途，本来想给二两银子意思意思行了，不过扈三娘好像在宋大哥那边说得上话，最近中层干部要调整，这是关键时刻，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给五两吧！

听说张顺的爹快死了，剩下的五两得给预备着。

幸亏这个月下山干了票大的，山寨规定按百分之十提成，估计有十两银子分红，明天先预支一下，不然得喝西北风了。

晚宴很隆重，兄弟们都去了，谁也不好意思空手，王矮虎那厮脸笑得跟花似的，越看越恶心，要长相没长相，要内涵没内涵！扈三娘怎么

瞎了眼嫁给他了哪，唉！好菜都让猪拱了。

会上发生了点小小不快，晁天王和宋大哥又吵了起来，其实也不是啥原则性分歧，晁天王说孩子像爸爸，宋大哥说像妈妈，两人总爱为这样鸡毛蒜皮的小事较劲，真没意思！

两人争执不下，脸红脖子粗，像发情的公鸡，每当此时最讨厌，两人非得让手下表态，林冲借口喝醉了狂奔出去呕吐，戴宗犯了间歇性耳聋，公孙胜、刘唐和阮家三兄弟支持晁天王，花荣、武松和鲁智深支持宋大哥，吴用这厮最狡猾，说鼻子像爸爸，眼睛像妈妈，读书人花花肠子就是多。轮到我了，我慢条斯理地说，都不像，像我！扈三娘大怒，拿起酒碗泼了我一身，众人哈哈大笑，才算过去了。

其实，那孩子，像宋大哥，黑不溜秋的，但我没敢说。

（2）酒后露本相

酒，真是好东西，可以让人忘记烦恼。

晁天王喝多了，宋大哥也喝多了，两人刚刚还脸红脖子粗，仿佛有不共戴天之仇，恨不得生吞了对方，转眼间就像亲兄弟一样，手拉着手，肩搂着肩，痛说革命家史，翻脸的速度比翻书还快，看得我等目瞪口呆，唉！看来老大还真不是一般人能当的！

这下好了，可以放心喝酒了！刚刚一直在犯愁，万一两人打起来，我该怎么办？晁天王五大三粗，力能扛鼎，宋大哥五短身材，肯定要吃亏。我是宋大哥的人，按说该出手帮他，不过这样一来就彻底得罪了晁天王，人家是一把手，以后肯定没我好果子吃；两不相帮的话，宋大哥肯定对我有意见，会以为我有二心；我灵机一动，装醉最好，低头一看，人杨志早就溜到桌子底下了，躺在地上抱着顾大嫂的臭脚，嘴里还直嚷嚷再来一碗，我这人实在，演技不行，跟人杨志没法比；转念一想，实在不行抽刘唐两嘴巴子吧，他是晁天王的人，这样既能向宋大哥表忠心，又不得罪晁天王，就是可惜刘唐了，我们感情一向不错，不过这是关键时刻，兄弟情义也顾不上了。刘唐也识趣，挽着袖子都凑过来了，我正准备下手，人晁天王和宋大哥又和好了！

晁天王拉着宋大哥的手，醉醺醺地说，抢劫生辰纲那次，多亏贤弟及时报信，不然我们兄弟几个就折进去了，你是梁山泊的大恩人，这头把交椅，该你坐。

宋大哥连连摆手，咬着舌头说，江州劫法场那次，若不是老哥你带着众兄弟及时赶到，恐怕小弟早就沦为刀下之鬼了，这头把交椅还是大哥你坐。

这两件事都叨叨八百遍了，耳朵都起趼子了，朱武在一旁冷笑，我想，其中内幕绝非“义气”二字那么简单。

吴用这厮拿把四处漏风的鸟毛扇子，一边摇一边念念有词：安得广

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那表情，那神态，很悲伤，跟死了爹似的。

我心想，文化人真他妈的虚伪，咱是什么？强盗啊！老百姓的房屋就是咱烧的，老婆孩子也是咱杀的，你还在这里充什么大馅包子？真不害臊！不过这话不能明说，毕竟人家是领导嘛！领导天生就是虚伪动物，宋大哥和晁天王天天在背后问候对方八辈祖宗，见了面不照样称兄道弟？

公孙胜是道家，按说出家人不该喝酒，这厮非得喝米酒，说什么米酒是素酒，不算破戒，杀人放火的事你都干了，还在乎这点破事？又想当婊子又要立牌坊，真没意思！看人鲁智深，也是出家人，人家就敞亮多了，该喝酒喝酒，该吃肉吃肉，也没人笑话他！

（3）酒场上男人三大尴尬

酒场上男人的三大尴尬：自己喝醉了缠着兄弟老婆，老婆喝醉了缠着自己兄弟，兄弟老婆喝醉了缠着自己。

第一句话是鲁智深总结的，据说有次他喝醉后拉着林冲娘子叨叨个不停，林冲在一旁话都插不上一句，脸都气绿了，想翻脸又怕伤了兄弟感情，最后实在忍不住，拉拉他袖子说，大师，这是我老婆，他才尴尬地放手，不过那是上山之前的事了。

第二句话是张青总结的，他老婆喝醉了就爱缠着别的男人没完没了，每当此时，他坐在那里，脸气得发白，跟白萝卜似的；这事太磕碜，兄弟们也不好安慰他，他只好一个人闷头喝酒，三巡酒过，脸开始发红，跟红萝卜似的；宴会结束时，往往喝得烂醉如泥，脸都黄了，跟黄萝卜似的，久而久之，人送外号“菜园子”。

第三句话是武松总结的，他长得仪表堂堂，很招女人喜欢，纠缠他的女人海了去了，其中，有个女人是他亲嫂嫂，而这个女人，也是被他亲手杀的，这档子破事他从来不提，当然，也没人敢问。

我从没有类似经历，自己总结，原因有三：一、我没老婆，也就省了老婆缠兄弟的尴尬；二、我喝醉了只会抱着树哭，绝不会抱女人，当然，最主要的是女人也不会让我抱；三、从没有一个女人喝醉后缠着我，哪怕醉得不省人事，见了我，立马就醒了。

我还发现一个规律，男人的相貌会影响女人的酒量。比如，如果我坐旁边，那么女人个个都是女中豪杰，揎拳捋袖，千杯不醉，时不时还来两句他妈的；如果换成武松，那旁边的女人抿两口就脸色绯红，直喊头疼，甚至步履踉跄，东倒西歪，真TM邪了门了。

孙二娘今天又喝多了，大红裙子系腰间，一只脚踏板凳上，唾沫横飞，拽着武松拼酒，武松喝也不是，不喝也不是，脸涨得通红，看来长得帅也是种负担。

女人这东西，三天不打，上房揭瓦，这是王矮虎教育张青的话，张青哭丧着脸说，他也经常打，不过，是被打。

张青也是倒霉，怎么娶了这么个女人，休又不敢休，打又打不过，活活受罪，要是我，早就大耳刮子扇上了。

（4）林冲这人比较深

宴会上，众兄弟你来我往，互相敬酒，很是热闹，林冲一个人坐在角落里，自酌自饮，我过去跟他碰杯，其实我不喜欢他这种墙头草性格，风一吹，立马就倒。

不过每个人都很忙，只有他闲着，有时候两个男人在一起喝酒，是不需要任何理由的。

他酒量很大，从没见他醉过，但今天有些特别，冷着脸，双眼通红，一碗接一碗，心情似乎不太好，这也难怪，煮熟的鸭子飞了，搁谁身上也不好受。

扈三娘是他捉的，上千年的老规矩，谁捉的算谁的，按理说该许配给他，两人郎才女貌，倒也般配，胡子刮了，澡也洗了，大红铺盖备好了，礼金都收了，就等成亲入洞房，结果王矮虎蹦出来搅了一棍子，跑宋大哥面前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诉，说扈三娘捉他在先，该把他许给扈三娘，那时林冲不怎么识抬举，骑墙上总往晁天王那边歪，宋大哥一气之下就答应了。

扈三娘也挺可怜，刚被捉时，寻死觅活，宁死不从，后经不住宋大哥劝，说把她许给一头领，武艺高强，人才出众，还曾交过手。扈三娘以为是林冲，羞羞答答地应承了，拜过天地，入了洞房，才发现是王矮虎，羊羔落在狼窝里，后悔都来不及了，只好认命。

林冲话本来就不多，打那后，话更少，成天板着副鸟脸，跟王矮虎也不对付，也难怪，夺妻之恨可不是两杯酒就能消的。

这时，王矮虎哭丧着脸从旁边经过，林冲叫住他问，喜事你怎么摆了副丧事的脸？我们又不白吃，看你弄的这几个菜，今天没少赚吧？

王矮虎讪讪地说，别说赚了，赔大发了，贺礼收了一千两银子，可光酒席就花了两千两。

林冲擂着桌子说，你别瞎说，菜全是山上的野菜，鱼是湖里现捞的，兔子肯定也是从山上打的，没啥本钱，怎么会花那么多银子！

林冲声音有点大，王矮虎食指放嘴唇，做了个“嘘”的手势说道：酒席是宋氏酒楼操办的。

林冲“啪”地把筷子一撂：“哪个酒楼办的也不能漫天要价！”

我捅捅他的腰，小声提醒他，酒楼老板是宋青，宋大哥的亲弟弟。

林冲的脸像开了个水彩铺，红了又白，白了又青，满腔怒火顿时化为乌有，板着脸训王矮虎：今天的酒席真不错，你看这野菜多新鲜，你尝这鱼汤，口感多好，这野兔，一看就是精心烹制的，收你两千两银子算你赚了。

“那是，那是！”王矮虎苦笑两声离去。

唉！做人难，做强盗也难，做个混得开的强盗难上加难！

（5）有当老大的智慧

夜深了，我还不敢睡，我在等宋大哥。

上梁山后，宋大哥从没在一个地方睡超过两晚上，行踪飘忽不定，有时半夜敲开我的门，有时去花荣那里，有时去武松那里，极少在他自己房子里住。他那个房子也邪了门了，不是突然起火，就是莫名被砸，前几天竟然冒出两条毒蛇，真不知道他上辈子作了啥孽。

来这里睡，我没意见，宋大哥从不睡床，也不占我地，来了就趴屋梁上，说是小时候睡习惯了，真不知道他有这癖好，不过早上醒来时，他总是趴在地上，鼻青脸肿，口水遍地。

今天喝醉后，我当众问他晚上来不来，我没别的意思，就想他来的话给他留着门，我睡死后打雷都不醒，就这一句话把他惹不高兴了，他当时脸就拉得跟驴一样长，阴沉着脸说不来。我知道，他肯定会来，因为他的话得反着听，说不来的时候肯定会来，说来的时候，肯定会不来，我早就摸透了。

果然不出我所料，半夜时分，宋大哥来了，咧着大嘴笑得很灿烂：黑厮，我来了，没想到吧？

大哥如此高兴，做小弟的也不能拂了美意，我一骨碌爬起来，揉着熬红的双眼，故作惊奇地说：宋大哥，你不是说不来了吗？

宋大哥哈哈大笑说，《孙子兵法》云：虚则实之，实则虚之，虚虚实实，鬼神莫测，这是兵法的最高境界。

我想，要么是我太聪明，要么就是那个叫孙子的太蠢。

我突然又想，每当我自以为很聪明的时候，是不是别人也在装着很蠢？

（6）英雄常提当年勇

遇到一个人，改变一生的命运，这是军师吴用说的，我深以为然。

林冲若遇不到高俅，现在还在开封府当教头，白天操练军马，晚上回家跟娘子腻歪，靠着他老泰山的关系，估计很快能当上总教头。鲁智深若遇不到金翠莲，还会在经略府当提辖，有事时上阵杀杀敌，没事时跟一帮兵痞吹吹牛逼，凭着老种经略相公的信任，当上团练使不成问题。

杨志若遇不到晁盖，生辰纲不会丢，早就回大名府当他的制使，鞍前马后，随侍左右，有梁中书的赏识，光宗耀祖那是迟早的事。

命运，真让人捉摸不透！我以前在江州当狱卒，虽赚不了大钱，但也是朝廷在编人员，按月领工资，偶尔收点小贿捞个外快，平常没事时赌赌博，喝喝酒，吹吹牛逼，日子也过得逍遥自在。照这样下去，买两亩地，盖两栋房子，那都是很容易的事，再托村西的王媒婆给说个媒，娶个娘子，生个孩子，很快就能过上小康生活，可惜，后来遇上宋大哥。

初见宋大哥时，心中大喜，活了二十多年终于碰到比我还丑的了。宋大哥五短三粗，咋看咋像个黑茄子，不过出手阔绰，前后送给我几百两银子，当然，我也不白收，他不用打杀威棒，不用干体力活，可以随意出入监狱，他这样的土财主有家有业，刑期又不长，不会逃跑，等过两年风头一过，就会提前释放，所以我平常也不怎么管他。

我万万没料到，这厮喝了两斤猫尿，居然题了反诗，其实题反诗也没啥，每个男人心中都有个造反情结，喝醉后骂骂朝廷也是常事，但千不该万不该，不该在浔阳楼上题反诗，那可是州府指定合作单位，来往的都是官场上的人，这不是老虎嘴里夺肉，怡红楼里泡妞？找死！

题了也就题了，你TM还署上名，署了也就署了，署的竟然还是真名，真是没事找抽型的！

宋大哥被抓进去，戴宗急了，他是我上级，心比我还黑，雁过拔毛，这两年也没少捞，他给宋大哥出主意装疯，宋大哥也卖力，吃大粪跟吃馒头似的，差点就蒙混过关，不过关键时刻没顶住，从小时候偷邻居茄子到长大后偷看女人洗澡竹筒倒豆子般全招了，当然包括给我送钱的事，唉！可惜那堆大粪了！

那时我还不怎么懂法，以为几百两银子要掉脑袋，头脑一热，干脆反了，后来才知道，贪污犯不判死刑，肠子都悔青了。

（7）众兄弟的无聊事

这两天没啥大事。

晁天王三天两头请人喝酒，宋大哥隔三岔五找人谈心。

林冲请公孙胜弄了个草人，写上高俅的名字，每天早中晚各扎一针。

武松和鲁智深干了一架，两人闲得无聊，猜色子大小，赢了的扇输了的一巴掌，鲁智深连输十八场，脸肿得跟烧饼似的。鲁智深说武松出老千，武松说鲁智深太笨，两人你一言我一语，说着说着就打了起来……

南拳北腿，你来我往，众兄弟一听说打架，哗地围了半山人，有喝彩的，有加油的，有敲锣打鼓的，还有开盘口下赌注的……

两人打了半天，看没人拉架，只好自己罢手。鲁智深气呼呼地说再跟武松说话他就是王八，武松说他再搭理鲁智深他就是狗娘养的。

没半个时辰，王八自己说话了，说只要武松不再跟他要赌债，就原谅他，武松也不管他娘同不同意，当下说赌债不要了，两人和好如初。

秦明和大舅子花荣掐了一架，好像是因为秦明喝醉后跟花二妹亲热时念叨着前妻的名字，被花二妹凌空一脚踹下床，跌得头破血流，事后，据王矮虎推测，两人当时用的很可能是江湖中失传已久的猿搏式。

秦明是个火暴脾气，爬起来就给了花二妹一巴掌，花荣得知后鞋子都没穿，一溜小跑，进门就“啪啪”给了秦明两个耳刮子。

两人都是武将，武艺不相上下，又都是厅级领导，谁也不服谁，当下对打起来，刚开始时秦明骑着花荣打，花二妹看哥哥吃亏上去拽着秦明的头发来了一通虎鹤双行，后来花荣骑着秦明打，花二妹又心疼丈夫，拉着花荣胳膊不让打，场面乱成一锅粥。

领导打架，我们做下属的不敢贸然劝架，再说了，人家是亲家，上去拉架说不定会被两人合揍，都在一边傻站着看，嘴里嚷嚷着别打了别

打了，心里美滋滋地盼望两人能够多打一会儿，不然漫漫长夜没啥消遣真是无聊死了，后来宋大哥赶到，一人给了一巴掌，两人才算消停。

王矮虎凑得太近，也被宋大哥扇了一巴掌，活该，谁让你离那么近！

秦明成了熊猫眼，花荣成了歪嘴巴，两人窝在家里都不出门，花二妹也搬回了哥哥家住。秦明天天在家捂着脸哀叹：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

阮家三兄弟因为赡养老父亲的事又大打出手，三人上山时都带着家眷，晁天王照顾他们，特批给一套四合院，一大家子一直在一口锅里吃饭，天天因为鸡毛蒜皮的事吵架。老二媳妇嫌老五媳妇吃完饭不刷碗，老五媳妇嫌老七媳妇早起不扫地，老七媳妇嫌老二媳妇做的饭太咸。

后来请吴用去给分家，约好老父亲一家待一个月，六月份阮小二，七月份阮小五，八月份阮小七，为了防止反悔，特立字为据，签字画押。

谁承想，七月份过完才发现，当年是闰七月，老五媳妇说他们已经养了一个月，该轮到老七家，老七媳妇拿出当初签的字据说非得等八月份才肯接老父亲过去。

不论晁天王还是宋大哥，都嫌这事太砢碜，不愿意管，吴用当初也签了字，不愿意自己抽自己脸，只好说得了痔疮在家养病。

阮老爷子天天在山前大骂瞎了眼养了三只白眼狼。

（8）鲁智深的往事

今天来说说鲁智深。

鲁智深号称梁山三大猛人之一，另外两个，一个是武松，一个是我。

这个排名，我又爱又恨，爱是因为，可以跟武松齐名，恨是因为，鲁智深也在上面。

我对与鲁智深齐名一直很不满，觉得是对我本来就不高的智商的侮辱，为了跟他划清界限，每当别人提起他时，我总是强调一句：别在我面前提他，我跟他不熟，谢谢！郁闷的是，武松每次也这么说，说的不是他，而是，他俩。

虽然极力保持距离，可不知为什么，在别人眼中，我们仍是一路货色，但我认为，我和他还是有本质区别的。

我莽撞是因为做事不计后果，由着性子胡来，他莽撞纯粹是没脑子，三岁小孩都能把他忽悠得团团转。

武松曾对他做过简短评价：实在。

但我觉得，另外一个字更贴切：蠢！

看看他做的那些鸟事，我都替他脸红。

在渭州当提辖时，被金翠莲父女来回忽悠，金翠莲本是郑屠小妾，因摆不正自己心态，跟正房夫人争风吃醋，被赶出家门，这事无论怎么说都是元配和小妾之间的家庭恩怨，不干别人事。可经金翠莲一番哭诉，这厮就头脑发热，找郑屠麻烦，下手时又没轻没重，失手把人打死了。郑屠虽不是啥好鸟，欺男霸女无恶不作，但人家也是关西有头有脸的人物，跟州府关系也不错，光天化日之下被打死，影响极其恶劣，经略相公也救不得他，只能拍拍屁股跑路。

苍天有眼，这厮在雁门县又碰到金氏父女，结果还没弄明白金翠莲拿着他白送的银子为啥不回老家东京反而又跑到雁门县当小三，就被三

言两语忽悠了，这次更绝，直接被忽悠得跳出三界当了和尚。

在五台山屁股没坐热，就被智清长老忽悠去大相国寺去当什么执事僧；其实他也不知道执事僧是干吗的，不过看到智清长老一脸郑重的模样，料想差不了，就屁颠屁颠去了，到了大相国寺，执事僧没当上，被智真长老三言两语打发去看守菜园子……

被忽悠一次，可能是大意，但次次被忽悠，说明这人脑子有问题。

林娘子被高衙内调戏那次，他的表现也让人目瞪口呆。

但凡妻子被流氓调戏，无非是丈夫在发飙：“我要杀了你！”丈夫朋友在一边劝：“算了算了，反正没进去。”流氓抱头鼠窜：好汉饶命，真的没进去。

到鲁智深这里就乱了套了：高衙内抱头鼠窜，鲁智深在发飙，林冲在一边劝，看热闹的都糊涂了，到底谁家娘子遭人调戏了？

你还不能说他，说他还跟你急，没救了！

（9）探病遇鲁智深

张顺老爹病危。

我跟张顺是老乡，平常关系不错，多次从他的关卡偷偷下山，他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这种时候自然得去看望。

听说他爹喜欢吃蜜枣，本打算弄两斤，去宋氏酒楼一问，二两银子一斤，忒黑！我拼死拼活砍个人头奖金不才二两？

况且这个月俸禄只剩五两，心想还是留着等他爹死后给凑个整数吧！但又不能空手去，只好去山上采了些野蘑菇趁手。

张老爹已经病入膏肓，两眼无神，嘴唇微张，只有进的气，没有出的气。

很多兄弟在，我看了一下，大体分两种：一、是张顺的部下，二、是爹还没死的。像我这种死了爹又不归他管的人很少。

众兄弟有拎野味的、有提飞禽的、有送水果的……唯有鲁智深两手空空，这厮倒很是大方，甩给张顺十两银子，张顺哪里肯收，再三推辞。

鲁智深急了，冒出石破天惊的一句话：反正你爹就这两天的事了，就当我随礼了，行不？

众人目瞪口呆，哑口无言。

张顺手僵在半空，递出去也不是，缩回来也不是。

我看场面有些尴尬，想圆圆场，搞活下气氛，伸手接过来说道：银子先放我这边吧，等过两天一起随。

估计张顺也晕乎了，看到坡立马往下滚：那也好，先放你这里。

刚说完，两人都觉得不大对劲，一琢磨，这是说的啥话啊！张顺和我大眼瞪小眼，无语了。

不知道张老爹是回光返照，还是被我们气得还了魂，颤巍巍坐起来，问鲁智深：你那边有啥亲人没？

鲁智深赶紧说他全家除了他都在那边。
张老爹说那就好办，银子我走时捎给你家人，我死后随礼钱另算。
鲁智深哭丧着脸说，那敢情好，您老直接捎过去能省不少买路钱。

（10）鲁智深的大嘴巴

宁跟明白人打一架，不跟傻逼说句话，这是众兄弟对鲁智深的评价。

我有时怀疑，这厮小时候是不是脑袋被驴踢过，满脑子糨糊，说话不经过大脑，口无遮拦，一句话噎死一群人，铁板钉钉的事都能让他搞出意外来。

但凡老朋友久别重逢，场景老掉牙了，无非热烈拥抱，深情对视，再评价一下对方胖了瘦了白了黑了，然后唠唠家常，最近混得咋样啦，爹妈身体可好啊，孩子上几年级啊，就算全活了……

鲁智深不，刚上山时，见人林冲第一句话先问候人老婆，阿嫂如何？

林冲当时脸刷地一下就黑了，冷冰冰地说：“死了。”

鲁智深锲而不舍：“怎么死的？”

林冲气呼呼地说：“吃饭噎死的！”

“吃鱼还是吃肉？”

“……”

还有一次喝酒，吴用喝多了，又在吹嘘自己学富五车、才高八斗……他喝了酒就这爱好，大家都摸透了，都支着耳朵听他吹。

领导吹牛逼吹到忘我时，正是下属们拍马屁的最佳时机，众人抓住机会，纷纷附和，你一言我一语，什么肉麻话都出来了，什么空前绝后啦，什么千古文豪啦……乐和拍得最有水平，说什么“天下才分一石，吴军师独占九斗半”，这个马屁无论力度还是着力点均恰到好处，众人无不折服。

吴用一时间飘飘然，嘴笑得都合不拢。

眼看晚宴就功德圆满，鲁智深没头没脑地来了句：军师文采这么高，怎么连个举人都没中？

这一砖直接把吴用从云端拍到了人间，阴沉着脸不说话，宴会不欢

而散。

前两天，这厮又把孙二娘得罪了，孙二娘过生日，置办了身新衣裳，下身穿大红吊裙，上身着青色绿袍，腰身勒得贼紧，脸涂得血红，对着镜子自比桃花。

鲁智深悠悠来了一句：秋天的吧！

孙二娘当时脸就拉得老长。

这样的例子数不胜数，众兄弟没一个不骂他脑袋缺根筋，要不是他武功高强，估计早就被黑了。

（11）中秋节难题

快到中秋了，开溜的兄弟越来越多。

也不怪兄弟们意志不坚，毕竟强盗也是人，也是妈生爹养的，长年累月在外飘荡，生死连个信都没有，谁不想中秋时跟家人团聚一下？好歹报个平安，省得猴年马月回家时自己坟上草都老高了，老婆领着孩子站在旁边，唠叨说这土里埋的虽然不是你亲爹但胜似亲爹。

强盗这行特殊，散开容易，聚起来难，不论哪个山头都有同样的规定：私自下山者，杀无赦！

为了阻止弟兄们开溜，晁天王和宋大哥捐弃前嫌，一致对内，毕竟再这样下去，两人就成光杆司令了，晁天王的长项是打劫，宋大哥的长项是拉拢人心，吴军师卖弄文骚别有一套，但三人均对当前情况束手无策，只好召开紧急会议，堂级以上干部参加，要求大家出谋划策。

杀人放火我在行，再危险的事也没皱过眉头，但动脑筋的事，从来都是只听不说，自己几斤几两心里还是清楚的。

公孙胜献计，看守法：在河边设置岗哨，结果，还没等半夜，岗哨自己溜了。

武松献计，连坐法：分小组，十人一组，若一人逃跑，剩下的九人都砍头，武松很天真，以为人人都跟他一样讲义气，不肯连累兄弟。大错特错，当强盗的连爹妈都肯连累，还会在乎兄弟？这个法子仅用了一天就不得不紧急废除，照这样下去，没等跑光倒先砍光了。

王矮虎受武松启发，心生奇计，提议捆绑法：每个组选个组长，睡觉前把剩下的九人绑起来，结果第二天一早，组长跑了。

孙二娘献上一计，押金法：扣发当月俸禄和奖金，等过了节补上，不过这法子屁用没有。你想想，在山寨里干，干一票拿一成，剩下的悉数上交。自己拉出去单干，干一票顶在山寨里干十票。那点破工资，还不够塞牙缝的，没人稀罕。

鲁智深献计，杀鸡儆猴法：抓住逃跑的人，砍了头挂在桅杆上示众。这个也没用，出来当强盗的，都是看惯生死的主，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二十年后又是条好汉，没人把命当回事。

眼见人一天天减少，晁天王和宋大哥一个劲地上火，嘴唇都起泡了，仍无济于事。

第二章　梁山官场上的四种人

我和鲁智深不同，我蠢，我自己知道，他蠢，他不知道，所以我比他聪明。很多事，本来很简单，却被那些自以为聪明的蠢人给办砸了。军师把人分为四等：大智若愚型、大智若智型、大愚若愚型、大愚若智型，如此说来，我该属于大愚若愚型，比鲁智深之流高一个境界。

（12）领导指示

今天聚义厅开会，厅级干部参加，晁天王发火了，擂着桌子下了军令状，谁的部下再开溜，就砍谁的狗头。

花荣是厅级干部，我的直接上级，回来就召集我们几个堂级干部开会，杀气腾腾地说：我的狗头保不住了，你们的狗头也别想保住。

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那厅级干部跑了，砍谁的头？不过张了张嘴，没敢问。

散会后，我立马召集焦廷、鲍旭和李兖开会，他们三人是我统辖的地级干部，照例把指示传达一遍，三个鸟人吓得冷汗都出来了，他们了解我，我跟花荣不一样，花荣还讲点情面，我一瞪眼那是真砍。

散会后三人一溜烟跑了，肯定是去召集部下开会，不用猜我都知道他们说什么。

我以前总觉得自己不够沉稳，遇事慌里慌张，很羡慕那些办事沉稳的人。

一贯沉稳的晁天王这两天变得急躁，走路四平八稳的宋大哥，也开始小跑，一向儒雅的吴军师更是急得满嘴大泡。

现在我总算明白了，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的，那石头肯定砸不到自己，火烧房顶还在喝茶聊天的，烧的必定不是自家房子，孩子掉到井里还不急不躁的，肯定不是自家孩子。

（13）朱武这人

我想，若能想出办法，解了山寨的燃眉之急，那我升厅级干部的事就十拿九稳了。

我和鲁智深不同，我蠢，我自己知道，他蠢，他不知道，所以我比他聪明。很多事，本来很简单，却被那些自以为聪明的蠢人给办砸了。

军师把人分为四等：大智若愚型、大智若智型、大愚若愚型、大愚若智型，如此说来，我该属于大愚若愚型，比鲁智深之流高一个境界。

我这榆木脑袋，想破天都想不出啥办法，但我知道，有个人肯定有办法——朱武。

朱武平常独来独往，不显山不露水，天天一副憨样，表态时从来都是双手赞同，发言时总是高呼领导英明，提意见时从来都是领导注意身体之类的话……从不表露自己的真实想法。

但我认为，山寨里最聪明的非他莫属，大智若愚型，谋略比吴用高出一筹，心机甚至比宋大哥还深……

不知为何，吴用不怎么待见他，看他的眼神总是怪怪的，还处处给他难堪。宋大哥似乎也不怎么喜欢他，提起他来总是冷笑……

领导不喜欢的人，众兄弟也都识相，离得远远的，见面装作看不见，实在避不过去就点点头，话都懒得说。

（14）朱武想出的招

我经常去找他，倒不是我喜欢他，而是没办法，我不会算数，后勤处那帮王八蛋经常克扣我俸禄，所以我每次去领俸禄总是喊他一起，好帮我把把关。

有次我下山抢了二百两银子，提成按一成算，竟然给我算成十两，幸好朱武在，当即指出数目不对，重新算了一下，应该是十五两。那次他干了票小的，抢了五十两银子，领了十两提成，我又送给他一两当做感谢。

我到时，这厮正跷着二郎腿，躺在太师椅里晒太阳，很是惬意，喝着小酒，唱着小曲：虎为百兽尊，百兽伏不动，若逢狮子吼，虎又全没用……

那表情，很享受，像射了似的，或者正在射似的。

这厮有个毛病，不管啥事，若直接问他，保准说不知道，你得激他，尤其是拿军师激他，一激一个准。

我说，朱家兄弟，赶快收拾行李准备下山吧，现在开溜的兄弟一天多比一天，早晚得散伙。

果不然，朱武瞪着三角眼，惊奇地问，聚义厅天天开会，就没琢磨出个办法来？

我说，嗨，那群棒槌，整人花样百出，办事忒不靠谱，平常牛逼吹得山响，关键时大眼瞪小眼，束手无策，军师也没辙，说什么眼下这情形，就是诸葛亮再生，姜子牙再世，也只能干瞪眼。

听说军师都想不出辙来，朱武很得意，摇头晃脑地说，办法也不是没有……

我忙问啥办法，这厮先让我发毒誓，不许给别人说是他想出的。

这个忒简单，我拿老爹老娘说毒誓，若违誓，吃饭噎死，走路摔死，打雷劈死，心想，反正他俩早就死翘翘了，估计灰都烂成泥了。

没想到这厮心头敞亮，不好忽悠，非得让我拿自己说誓，我拗不

过，只好对天发誓，若违誓，异日不得好死。

这厮才放心，慢条斯理地说，士兵们逃走，无非是觉得在山寨没有希望，只有给他们希望，他们才会留下来……唯一的办法就是：招安！

（15）违誓告密

我兴冲冲跑去告诉宋大哥，宋大哥脸上阴晴不定，问谁想出来的，我虽然粗鲁，但很讲义气，不愿出卖兄弟，就说自己想出来的。

宋大哥不信，这个正常，换作我，我也不信。宋大哥使出拿手绝活，先威逼，后利诱，又讲了一通大道理，我咬牙不招，说我都发毒誓了，会遭报应的。

宋大哥呵呵一笑，说铁牛啊铁牛，你看那些发誓的人，有一个遵守的吗？

我想了想，茫然地摇摇头。

宋大哥斩钉截铁地说，没有！一个没有！该遵守的，不发誓照样遵守，不该遵守的，发誓也没用。发誓的目的是为了糊弄对方，你他娘的脑袋被门板挤了？怎么连自己也给糊弄了？

我一听，真有道理，但还是不想说。

宋大哥没辙，最后问我兄弟是干啥用的？

我说兄弟就是两肋插刀，肝胆相照。

宋大哥摇摇头说，所谓兄弟，就是平常在一起喝酒解闷，关键时刻用来出卖的。

我一想，有道理，读书人看问题就是不一样，就把朱武卖了。

宋大哥冷哼一声，说果然是这厮，那一刻，宋大哥眼中似乎有杀气。

出来后，越想越不对，我跟宋大哥是不是也是兄弟？

聚义厅贴出告示，中秋节后，朝廷会招安，到时兄弟们加官晋爵，荣归故里，这一招果然奏效，不但没人再开溜，以前开溜的又都跑了回来。

梁山泊一时人满为患。

（16）吴用的烦恼

宋大哥请客吃饭，自然少不了我，不过他没请我，是我主动去的，反正是公款，不吃白不吃，吃了也白吃。

赴席的有吴用、蒋敬、乐和、顾大嫂和王矮虎等人。

以前无论谁请客，吴用必不可少，请他吃饭的人踏破门槛，排队都排好几里地，他每天不是正在酒场上，就是正在赶往酒场的路上，号称梁山泊头号饭桶。

我很是羡慕，以为是因为吴用有文化，懂礼数，跟兄弟们感情好。后来山寨高层领导职务调整，吴用专管兵马调配，钱粮报销划归蒋敬管，吴用就不吃香了，没什么人搭理他，现在逢宴必请的成了蒋敬。

吴大饭桶郁闷了好长时间，天天嘟囔世态炎凉、人心不古，顺便诅咒蒋敬吃鱼卡死、吃饭噎死、喝酒呛死……

不过我很高兴，终于解开了心中的疙瘩：别人不请我不是因为我上完茅房不洗手，也不是以为我吃饭不用筷子，更不是因为我长得丑，而是因为，我不在那个位置上！

有时我恶毒地想，是不是放只狗在那个位置上，也会如此受欢迎？

（17）顾大嫂其人

顾大嫂显然有备而来，脸上厚厚一层白粉，黑底白边，像是驴粪蛋上涂了一层霜，脖子上挂串指头粗的金链子，活脱脱一个地主婆。

王矮虎悄悄告诉我，那串金项链是假的，我问他怎么知道，他说顾大嫂洗澡时，金链子竟然漂在水面上。

我哈哈大笑，刚笑两声又觉得有些不对劲，但哪里不对劲，又一时想不起来。

顾大嫂虽然刚上山，但人缘极差，很多兄弟都恨她，而且不是一般的恨，是恨之入骨的恨。

事情还得从攻打祝家庄说起，那时，宋大哥刚上梁山，对周围敌情不熟，被晁天王忽悠去打祝家庄。

宋大哥眼高于顶，自诩熟读兵书，腹有韬略，莫说小小祝家庄，就是东京开封府，拿下也不在话下，带着一干兄弟屁颠屁颠去了。

没想到，祝家庄是块硬骨头，三战败北，众兄弟被打得屁滚尿流，宋大哥先锋印也扔了，兵器也不要了，骑马狂奔三十里，鞋子都跑丢了一只，差点做了俘虏，幸亏我及时赶到救了他。

宋大哥每次提起这茬时，总说那是诱敌深入，真他妈没意思，逃跑就是逃跑，还装什么大头蒜！不过宋大哥有这本事，打死不认！

山寨士兵大多都是地痞流氓，什么阵法、战法根本不懂，只知道举红旗时一窝蜂地往前冲，举白旗时扔了武器就溜，打群架还可以，打仗基本没戏。

屡战屡败，屡败屡战，战了再败，兄弟们天天垂头丧气，就等机会开溜，最后吴用出了个绝妙主意，在军中散布流言，说祝家庄的女人个个前凸后翘，貌美如花，最后宣布，攻破祝家庄后，谁抓到的女人算谁的，同时，派顾大嫂潜入祝家庄做内应。

消息一公布，兄弟们立马跟打了鸡血似的兴奋，再次交战，个个奋

力杀敌，死战不退，时迁够爷们，被打断了两条腿，还不停地往里爬……

当众兄弟浑身血污挺枪冲进去时，晚了一步，顾大嫂不知是嫉妒那些女人漂亮还是想独自伺候众兄弟，已把祝家庄下自八岁上至八十岁的女人全砍了。

那时众兄弟还不认识顾大嫂，满腔怒火无处发泄，一下子炸了营，拥到中军大帐，扬言要轮了她。

宋大哥和吴军师急得团团转，手下这帮流氓已经红了眼，啥事都能干得出来。两人正在考虑要不要抓个烟花女子来顶包平息众怒时，顾大嫂外套一脱，袖子一撂，三下五除二，爬到中军大帐顶棚上，面对黑压压的挺枪流氓，一声狮吼：老娘就是顾大嫂！你们不是想轮我吗，来啊！

众兄弟抬头一看，只见一中年妇女威风凛凛，叉腰而立，黄牛眼、鹰钩鼻、招风耳……要多难看有多难看，立马四散逃跑。

一个老兵，打仗时冲得最猛，受伤最重，被打得口眼歪斜，浑身血窟窿，临终遗愿：摸一下女人。顾大嫂同情心大起，放言摸哪都成，满脸悲壮地把身子凑过去，老兵只看了一眼，登时死绝，临终遗言：我操！白日见鬼了！

众兄弟大倒胃口，垂头丧气地离去。自那后，众兄弟喝醉了就问候顾大嫂她妈，她姥姥，她八辈祖宗，唯独不敢问候她本人！

（18）宋大哥的诗

初次喝酒，客套话是免不了的。

宋大哥领了三杯酒，第一杯酒，祝愿当今天子福寿安康，高俅等四奸臣断子绝孙早日死光光。

这是宋大哥逢酒必说的一句祝酒词，每次我都忍不住想笑，真不知皇帝老儿听后会啥感想。

第二杯酒，欢迎顾大嫂加入前途无量的强盗行业，说这个行业是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鼓励她硬起心肠，努力杀人，尽力放火……

顾大嫂说她以前只是个开酒店的，隔行如隔山，对这行的规矩不大熟，希望宋大哥以后多多提携。

第三杯酒，欢迎顾大嫂在竞争激烈的山头中选择了梁山，宋大哥列举了梁山近几年的业绩，打败了曾头市、祝家庄等朝廷认证单位，先后兼并了清风寨、二龙山、桃花山等山头，下一步的目标是争取得到朝廷认证。

顾大嫂感谢梁山能够收留她，给她一个展示自我能力的机会，发誓一定不辜负宋大哥期望，早起抢劫，晚睡偷窃，尽早成为一名合格强盗。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你来我往，酒越喝越高，一群人开始瞎扯。

喝醉了有个好处，可以趴在那里静静地看别人的丑态。

蒋敬搂着吴用肩膀，醉醺醺地说，他对山寨的安排也很意外，不是故意抢吴用饭碗，吴用一脸“真诚”地说他本来管事就多，忙不过来，蒋敬帮他分担他正好清闲……

王矮虎拉着乐和的手痛说女人不可靠……

顾大嫂称赞宋大哥仗义疏财、义薄云天，宋大哥恶心死人不偿命，夸顾大嫂富态端庄、心广体胖，我一时忍不住去外面吐得昏天暗地……

回屋时，宋大哥又喝高了，这厮贼性不改，喝高了就要作诗，想起

来就来气，要不是他乱作诗，估计我现在都升成院长了。

王矮虎把早就准备好的纸笔递过去，满脸谄笑。

宋大哥借着酒劲作诗一首：“星空很蓝，一道银河分两边，这边是天，那边也是天……”

吴用率先叫好，说此诗对仗工整、意味深长，有李太白之风，然后一个劲叹气，说自己枉读十多年圣贤书，比起宋大哥来差得不是一点两点……

顾大嫂和王矮虎也齐声称赞宋大哥乃不世出的文学天才……

乐和当即谱上曲编成歌，唱得抑扬顿挫。

我心里暗骂王矮虎：你他妈大字不识一个，懂个屁，就知道拍马屁！晚上临走，我把诗要过来，说回去好好研究研究，宋大哥很高兴，拍着我肩膀说年轻人要好好学习，我心想老子我都快奔三的人了，还学个屁。不过话到嘴边转了个弯，说道：那是那是，我一定不辜负宋大哥栽培！

出来后径直去了朱武那里，这厮正在看春宫图，我把诗递给他，让他点评一下。

朱武瞟了两眼，骂道：这是什么狗屁诗词，要对仗不对仗，要押韵不押韵，文不文古不古，简直狗屁不通……

这厮骂了半天，才感觉哪里不对，问是哪个鸟人作的？

我说是宋大哥那鸟人作的。

这厮愣在原地足足有一分钟，嘴巴张得大大的，像濒死的鲇鱼，低头把诗词又看了一遍，突然一拍桌子，惊道：哎呀！刚刚一时迷糊没看出来，这首诗词果然奥妙无穷，表面浅显易懂其实内藏玄机，不但蕴涵哲理，而且……

我哈哈大笑，告辞出来，抬眼看天，今夜的天空，果然很蓝。

（19）机会来了

今天聚义厅开会，晁天王提了两项建议：一、中层干部调整延期到中秋节后，二、中秋节期间严禁送礼。

第一项提议老掉牙了，意料之中，每次临近过节，总传言要动干部，弄得人心惶惶，个个上蹿下跳。

我现在是堂级干部，前几天又立了一功，估计这次提拔厅级干部的事有戏。

朱武帮我分析，这次提拔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刘唐、张青、杜迁、李俊、时迁。

刘唐，武艺一般，上阵时从来都是出工不出力，只会站队伍后面摇旗呐喊，没啥拿得出手的功劳，不过资历老，比我上山早，是晁天王的嫡系，七星聚义的人马，参加过火拼王伦的，不过上次刚刚提拔了阮小七，这次再提拔他们那帮的可能性不大，宋大哥也不会答应。

张青是二龙山的，条件也一般，武不能上阵杀敌，文不能写诗拍马屁，再说了，二龙山的杨志和武松都刚刚升了官，估计他这次也没戏。

杜迁号称摸着天，名字很气派，其实就是庙里的金刚，唬人用的，真刀真枪时，屁用没有。不过他是开山元老，俗话说，强龙不压地头蛇，王伦死后，他们这帮成了后娘养的孩子，姥姥不疼，舅舅不爱，宋大哥有可能给他仨瓜俩枣来拉拢他，是个劲敌。

李俊，我老乡，跟我一样，江州帮的，都是提着脑袋闹了法场的，这次提拔我们这帮的可能性最大，不过他有些三心二意，不怎么听话，再说了，最近内斗是关键，提拔的都是步军头领，他是水军，没有我有优势。

时迁，没啥背景，不是七星聚义的人马，也不是江州闹法场的，也没有山头，就是拿出来凑数的，不值一提！

不过不能大意，得抓住这次机会好好加把劲。

（20）送点啥好

晁夫人这两天总是跳脚骂娘，晁天王总是唉声叹气，估计是内功不行，得送两只千年王八给补补，我不是他手下，他不会帮我说话，不过不求关键时刻拉我一把，只求别背后踹我一脚就行。

宋大哥那边不知弱点是啥，这两天得找宋青摸摸底，得送到点子上，不能花冤枉钱。

吴用这次就不送了，这次调整干部他也说不上话。

晁天王脸皮也忒厚，提第二项建议时，摆出一副大义凛然的鸟样，瞪着眼睛，拍着桌子，警告在座的干部中秋期间禁止收礼，否则严惩不贷。但没人当真，说的人当放屁，听的人也当放屁，谁当真谁是棒槌。

但棒槌还真有，比如刚上山的孙二娘，逢人就说上梁山是她这辈子最正确的选择，没想到梁山是如此的清明……本想点拨点拨她，但突然想到她丈夫张青也在提拔的红线上，也就忍住没说。

（21）打架不许动刀

宋大哥今天很奇怪，以前凡是晁天王赞成的，他都反对，今天不但没反对，反而补充了两条提议，中秋节期间禁止打架动刀，严禁喝醉酒后下山玷污妇女。

很多兄弟上山前都是当地一霸，横着走惯了的主，比螃蟹还横，脾气火暴，经常一言不合就大打出手，为骡子他爹是马还是驴的屁事都能打一架，急了就动刀子拼个你死我活。比如鲁智深，见谁都自称洒家，这是关西话，就是“老子”的意思，见面就自称老子，谁也不乐意，为这个口头禅打了无数架，跟杨志拼过、跟史进干过、跟武松单挑过，总之，打平了的都成了兄弟，输了的都被他咔嚓一刀结果了，要不是他武功高强，估计早就被打得生活不能自理。

山寨屡禁不止，后来只能规定，打架可以，但不能动刀。

逢年过节，山寨必有酒会，很多兄弟憋了大半年，喝醉后就跑下山伺机玷污良家妇女。

每次过完节，山寨消停了，山下热闹了，方圆几十里的女人哭喊着上吊自杀的、寻死觅活跳河的……我一直搞不懂，她们是晚上被玷污的，为啥非得等到大白天再嚷嚷，想不明白。

宋大哥嫌坏了山寨“替天行道”的名声，想了很多办法，还是禁不住……

这帮鸟人，改天让我碰到非剁了他们不可，最恨这种欺负妇女的流氓了……

（22）宋青这人

今天请宋青吃饭，在宋氏酒楼，点的最好的菜，霸王别鸡、蚂蚁上树、活烧猴脑……酒是三十年的绍兴女儿红，够味道。

其实我很烦这厮，屁本事没有，而且笨得要命，算个账都在桌子底下偷着数脚丫子，还经常算错，算错也就罢了，算完伸手就给你递馒头，你还不好意思不吃。

不过今天有求于他，得打听打听宋大哥缺什么，中秋送东西也好送到点子上，只能硬着头皮跟他扯淡。

人生最痛苦的是，有些事，你不想做，但不得不做，有些人，你不想搭理，但你又不得不搭理。

这厮刚上山时，宋大哥想把他送到战场上锻炼锻炼，日后也好提拔重用，各将领纷纷推辞，谁也不接这烫手山芋，这也难怪，战场无情，刀枪无眼，这厮武艺又平常，万一有个闪失，谁也负不起这个责任。

宋大哥找到我，我本想推托，宋大哥又是套近乎又是拉关系，说了一番掏心窝子的话，眼泪都流出来了，我开不了口，只好应承下来。

虽然答应下来，我可不敢冒险让他去冲锋，只是让他当伙夫。

伙夫虽然累点，但至少没危险，早起做做饭，晚睡刷刷锅，还可以打打偏手，看谁不顺眼就往他碗里吐两口唾沫，当兵的也不讲究，吃不死人就行。

打仗时跟在后边吆喝两声，吃了败仗溜得也快。晁盖的小舅子，花荣的外甥都在当伙夫。

没想到这厮伙夫都当不好，有次做饭把营帐给点着了，我肺都差点气炸了，要不是看在宋大哥面上，早就把他乱刀剁了喂王八了。

后来这厮突生豪气，主动要求上阵杀敌，我想了想同意了，特地嘱咐他不要冲得太靠前，跟在众兄弟后面，偷偷往死人身上插两只箭，为防止兄弟们争功，箭上都标着名字，我再跟执法处的杨雄打声招呼，到

时候都算在他头上，给他记一大功，然后风光地调离部队，也不负宋大哥所托。结果，这厮是个软蛋，上阵前豪情万丈，放言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上阵后，看着黑压压的人群，立马就怂了，还未等冲锋，腿先软了，瘫倒在地，拉都拉不起来。一仗下来，刀未出鞘，箭未离弦，腿倒折了，被自己人踩折的。

后来安排他当更夫，晚上按点敲敲鼓，不费神不费力。

一次，我跟武松、鲁智深约好五更去偷袭敌人，结果这厮把更敲错了，三更就出发，阴差阳错，碰到打埋伏的敌人，从后面一阵冲杀，把敌人打跑了，众兄弟强烈要求给他记一功，让他赶快滚蛋。我借机给记了一大功，调回梁山当后勤，专管安排酒席。

唉！有时候想想，佛祖真是公平的，有的人给了满腹韬略，有的人给了一身武艺，有的人给了溜须拍马的本事，那些百无一用的，不是有个好爹就是有个漂亮的妈，要不就有个好哥！

喝完酒又请他掷骰子，二两银子起底，上不封顶，本想故意输给他，结果我开大，他猜小，我开小，他猜大，没半个时辰，我倒赢了二十两，这厮脸色立马黑了下来。

我也急了，最后一局，二十两都押上，心想不管怎样都要把银子输给他。为防意外，我偷看了一眼，是大，结果他又猜小。

我想点拨点拨他，说道：你确定？要不咱再改改？

这厮咬牙不松，还是猜小。

我最后实在忍不住了，说道：宋青，这次真的是大，你就猜大吧！

这厮一脸欠揍的表情，说什么我是跟他玩虚的，是诈他，咬定是小。

我脑袋发热，心一横，他娘的，厅级干部老子不当了，当下开了，揣着四十两银子就走了。

见过笨的，没见过你他妈这么笨的！笨就笨吧，还自以为聪明！是可忍，孰不可忍。

（23）干部级别

梁山的头领共分四级，晁天王、宋大哥、吴用和公孙胜是部级，下面依次是厅级、堂级和地级。

开会时，厅级干部在大厅里坐，堂级干部在大堂里坐，地级干部只能坐在地上，部级头领，待遇特殊，头像挂后面白布上。

晁天王等四人在聚义厅附近有专门的房子，四周把守的都是他的心腹，宋大哥很少在那里住。

山下到山上共分三关，厅级干部住在一关内，堂级干部住在二关内，地级干部住在三关内，没级别的兄弟只能睡山下的大通铺。

在山寨，由小兵升地级容易，由地级升堂级也容易，只要你有武艺，够狠，打仗不要命，很容易坐到堂级。但由堂级升厅级很难，厅级干部不但要武艺高强，还要出身好，又要有一定的威望，如林冲、秦明、花荣……以前都是朝廷军官，都是响当当的人物。

厅级是个门槛，山寨规定，只有厅级干部才能娶亲，死后可以进忠烈祠，有专门的墓碑，上面刻上名字，以及一生的事迹。

娶不娶亲倒无所谓，开会坐人屁股后，看人后脑勺，听人吹牛逼，闻人放臭屁，也无所谓，我就想死后能入土为安，有块巴掌大的地方放骨灰，再刻上我名字：李逵，江州人，打仗英勇……而不是像那些士兵一样，尸体丢在战场上，名字都没有，任风吹雨打，慢慢腐烂，白骨曝野，化为孤魂野鬼，整日游荡……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如此作践自己，心里难受……

宋大哥曾说过，当强盗不可耻，可耻的是丧失追求，所以我一直想当个有追求的强盗，梦想着有朝一日能当上厅级强盗。

对某些东西看得过重，就容易患得患失，为了早日实现追求，我打仗冲锋在前，从不惜身。平常还要讨好领导、领导他老婆、领导他弟弟……忒他妈累。

当初以为当强盗能轻松些，快意恩仇，大碗喝酒、大块吃肉，论称分金银……看谁不顺眼就给他一鸟斧，现在倒好，竟然给宋青这样的憨货当孙子……忒他妈的窝囊。

刚刚碰到晁天王的小舅子，这厮平常仗着有他姐夫撑腰，在山寨横行霸道，到山下到处顶着梁山好汉的名头白吃白喝，嫖完不给钱，吃完抹嘴就溜，口头禅是：你知不知道我姐夫是谁？

在梁山平常除了厅级以上干部，谁见面都得喊我一声黑哥，这家伙倒好，张口闭口“黑厮”，妈的，黑厮也是你叫的？找个机会看我怎么收拾你！老子我现在不在乎了，啥厅级干部、堂级干部，老子不稀罕当，惹恼了我，反下山去，投别的山头去，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反正我这种天才强盗到哪里都吃香。

（24）八月十五

今天是八月十五。

每年这时候，晁天王、宋大哥和吴用无论发生什么事，就是天塌下来，都会在家候着。

那套说辞都听出老茧了：怎么能这样？不是说不让送礼吗！再这样我就生气了啊！那放这吧，下不为例啊！

今年稍有不同，晁天王和宋大哥照例在家候着，吴用拿个板凳坐在去聚义厅的必经之路上，见人就笑容可掬地问：来送礼啊！

这可苦了众兄弟，今年干部调整他说不上话，大家都没准备他的礼，绕又绕不过去，真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很多兄弟没辙，一边心里问候他八辈祖宗，一边回去给重新弄一份。

时迁手脚灵便，把礼物拴在腰里，从后山攀着悬崖上去，送完后又悄悄攀着悬崖溜了。

谢珍、谢宝哥俩也想学时迁从后山攀上去，没想到没人时迁那两下子，爬到半山腰被树枝挂住了，上不能上，下不能下，又不敢高声吆喝，挂在后山大半天，让山风吹得脸都裂了口子。

晌午时分，时迁拎了只巴掌大的王八来，一看就知道刚从河里捞的，说什么过节了来看看我，真娘贼，我跟他八竿子划拉不到一块，平时也没啥来往，他升堂级干部时我没送贺礼，我老娘死了时他也没随份，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

他那点花花肠子我清楚得很，我们两人都是厅级干部的人选，这厮肯定是探风来了，果不然，东拉西扯，话过三巡，就旁敲侧击地问我今年送啥礼。

我想反正得罪宋大哥了，也不想再凑那热闹，干脆做个顺水人情，就说领导都他妈的棒槌，送给领导还不如送给条狗，顺手把两条千年王

八送给了他。

这厮拎着王八一脸感动，连说黑哥够义气，够爽快，我心想，要是我继续给你争，你指不定背后骂我啥呐！

（25）中秋之夜

每年中秋，梁山必开盛宴庆祝，毕竟强盗也是人，也得过节嘛。

山上山下，披红挂绿，关内关外，喜气洋洋。

众兄弟扶老携幼，依次落座，众人就座毕，躬身鼓掌欢迎晁天王、宋大哥、吴军师落座。

晁天王上着黄马褂下穿黄袍，宋大哥外披朱红甲，内着青锦袄，吴军师青缁灰袍，头戴秀才帽，可惜是绿的。

晁天王领第一杯酒，深情缅怀往事，追忆了七人智劫生辰纲，上梁山火拼王伦，壮大山寨的艰辛……

宋大哥领第二杯酒，祝那个恨他恨到牙痒痒的当今皇上，洪福齐天，万寿无疆，回忆了大闹清风山、江州劫法场、三打祝家庄的光辉事迹……

吴用领第三杯酒，号召大家团结在晁宋两位头领的周围，努力打家劫舍，尽力杀人放火，将强盗事业发扬光大……

下面依次是，厅级干部敬三位头领，堂级干部敬三位头领、地级干部敬三位头领……

十八碗酒过后，开始串场……

往年我还上前敬几位头领酒，表表忠心，装装孙子，今年谁也不敬，专心喝我的酒。

众人很快喝多了，个个脸红脖子粗。晁天王露出地痞本色，黄袍脱了，撸着袖子，指指点点，开口闭口都老子当年；宋大哥也不装了，朱红甲扔了，腿跷在椅子上，唾沫横飞，叠着指头跟人吹牛逼；吴军师绿帽子也扔了，拿着鸟毛扇子不停地来回摇，嘴里时不时蹦出两句诗词……众兄弟有摔倒在地爬不起来的，有当场吐了的，王矮虎这王八蛋，站在椅子上，头上扣着个白瓷盆子，怀里抱着把扫帚，在唱十八摸……

众兄弟纷纷喝彩，武松听不惯，起身离去，我靠，武松平地站起来比王矮虎站板凳上都高出一大截。

（26）众人醉了

人人看似很高兴，吆五喝六、举杯痛饮……说着自以为清醒的醉话，互相敷衍吹捧。

我突然想起朱武说过的一句话，狂欢是一群人的寂寞，那时我笑他装逼，现在想想，似乎有点道理。

抱着坛酒，揣只猪腿，离开嘈杂的大厅，找了一个无人的山头，坐了下来。

不远处鲁智深正吐得昏天暗地，吐着吐着，竟然开始哭泣。

吴用喝醉了，站在聚义厅门口，对着替天行道的大旗，大声地念叨：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没想到我吴用竟然也成了强盗。

林冲靠在树旁，抬头望天，月光下，他棱角分明的脸上，泪水止不住地滑过，一滴一滴，接着汹涌成河，他在想什么哪，是不是想起了惨死的林娘子，是不是后悔当初的软弱……

武松躺在草坪上，双手叠在脑后，怔怔地盯着月空，一动不动。这个面无表情，心如冰石的好汉，是不是也想起了如风往事？是不是想起了他那个窝囊一生的哥哥？想起了那个被他亲手杀死的风情万种的嫂嫂？

再坚强的男人，心中都有一块禁地，不许任何人触摸。

你不能问吴用为啥他自诩学富五车才高八斗却没能中举人。你也不能问武松他杀潘金莲时心中到底有没有过一丝心痛。

碧空万里，月光皎洁，桂花树是那么的清晰，仿佛触手可及。我想起了小时候，母亲抱着我和哥哥在天井的葡萄架下赏月，我指着天空问，哪个是牛郎、哪个是织女？母亲不厌其烦地一遍遍解答……

如今，物是人非，当初的小孩变成了杀人不眨眼的恶魔，当初慈祥的母亲，已经去了天国。

母亲曾说过，人死后，会成为天上的星星，可如今，天上星星如此

之多，我怎么分得清是哪颗。

（27）盛宴结束

盛宴结束，晁天王走了，宋大哥走了，吴军师也被人搀回去了。众兄弟该散的散，该撤的撤，几个贼头贼脑的家伙又偷偷向山下溜去。我提上板斧，朝山下走去。

今晚，我要替天行道。

没想到半路碰上了武松和鲁智深，三人相视一笑，同道中人。

我和鲁智深经常笑，是那种没心没肺的哈哈大笑，蚂蚁打架的屁事都能让我们乐半天，兄弟们说蠢人都这样。

而武松，自从上山，从没有见他笑过，总是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冰冷模样，我虽然敬服他的人品，但那副鸟脸一直看不惯，要不是打不过他，早给他两巴掌了。

今天，他笑了，依然冷气逼人。我想，可能是他太聪明的缘故。人一旦聪明了，很多事就看得透彻，也就失去了快乐。

三人埋伏在金沙滩外。

宋大哥已经下了禁山令，今夜，所有兄弟不得外出，现在偷跑出来的，非奸即盗，杀之有名。

不多久，一个家伙哼着小曲过来了：

不吃苦、不受累，良家妇女咱白睡；

不花钱、不受罪，免费的小酒天天醉；

怡红楼、翠红院，所有的姑娘都白干；

揍他爹，干他娘，谁让咱姐夫是晁天王。

冤家路窄，这厮是晁天王的小舅子，最近几年被他糟蹋的黄花大闺女不计其数，而且口味特重，不挑不拣，弄得十里八村的老太婆都不敢出门。

武松托地跳起来，寒光一闪，戒刀横在他脖子上，这厮醉眼蒙眬，吓了一跳，当场跪倒，大喊爷爷饶命，银子在口袋里，当票在鞋底，不够写个绑票跟我姐夫要。

三人看着他不说话，这厮抬头一看是我们，胆气立马壮了，拍拍屁股爬起来，怒气冲冲地问了三个问题：你们是不是找死啊？知不知道我姐夫是谁？你们还想不想当强盗了？

我觉得他这话问得太蠢，如果他平常挤出点逛妓院的时间了解一下我们中任何一人的过去的话，就不会问这么多废话。

武松回答一个问题给一刀。

“是”，砍掉左腿。

“知道”，砍掉右腿。

“想”，砍掉了脑袋。

真为这厮可惜，多问了一个问题。

第三章　人生就是个大赌场

我觉得，人的一生，其实都是在赌：赌桌上，你赌的是银子；婚姻，你赌的是一生的幸福；科举，你赌的是毕生的命运。很不幸，大家都输了，赌输的原因，不是因为赌技不够，也不是因为运气差，而是因为，庄家不是我们，从一开始，这就是个不公平的赌场。

（28）人的一生，其实都是在赌

当夜，血流成河，尸横遍地。

我平生别无爱好，唯好喝酒、赌博、杀人，吹牛逼不算，因为我觉得那只是个习惯，不算爱好。

喝酒，可以让我忘记很多烦恼，能够想明白很多清醒时想不明白的问题，虽然清醒后依旧糊涂，但至少，我知道，我曾明白过。

赌博，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开盘前，人人大呼小叫，连连加注，都自以为胜券在握，开盘后，赢者兴高采烈，输的垂头丧气。

我喜欢开局前那短暂的沉寂，当你把所有俸禄都押上时，你不知道你下个月是吃肉，还是喝西北风。

我觉得，人的一生，其实都是在赌：赌桌上，你赌的是银子；婚姻，你赌的是一生的幸福；科举，你赌的是毕生的命运。很不幸，大家都输了，赌输的原因，不是因为赌技不够，也不是因为运气差，而是因为，庄家不是我们，从一开始，这就是个不公平的赌场。

宋大哥输掉的是安逸的生活，吴军师输掉的是三十年的光阴，林冲输掉的是整个人生，只要高俅还在，那他在大宋朝就永无出头之日。

我们跟高衙内不同，跟梁中书也不同，在朝廷这个大赌场上，他们操纵赌局，想赢就赢，想输就输，偶尔放点小利套住我们，让我们欲罢不能。他们有大把的赌资可以挥霍，从一开始，我们已一败涂地，我们一无所有，最后，只能赌命，要想赢，只有出老千，这就坏了赌场的规矩，当然，这个规矩有个好听的名字，大宋律，坏了规矩，最终被驱逐，栖居水泊。

杀人，在江州劫法场前，我从没有想过，并且对杀人充满着深深的恐惧，我虽然没文化，但也知道杀人偿命。我不怕死，并不代表我可以随便去死。

但很多事，有了开始，就很难再结束，当我杀第一个人时，看到他看我的眼神由不屑变成恐惧，我感到莫名的兴奋，从那时便喜欢上了杀人，一发不可收拾。

（29）替天行道

鲁智深趴树顶望风，五更时分，再无人影，正准备回山，恰好碰到王矮虎从外面回来，怪不得这厮喝酒喝到一半就溜了，原来又去做这种见不得人的勾当。

王矮虎为人好色，是众兄弟最看不起的一个。在清风山时，就是方圆几十里的色魔，他自己都搞不清糟蹋了多少良家妇女，平常挂嘴边的口头禅就是，老子干过的女人比你干过的架都多。这厮的大名到处都是，上次出公差，路上内急，跑小树林里撒尿，一抬头，树干上刻一行大字：王矮虎，吃屎去吧！

梁山上，有三人的祖宗被提的次数最多，第一是关胜，提到他时，人们肃然起敬，都来一句，武神关二爷的后代！杨志，人们也是一脸敬重，武侯杨令公之孙！王矮虎，人们总咬牙切齿地来一句，我靠你八辈祖宗！

据说，被人骂，会折寿，如此说来，王矮虎的祖宗一出娘胎就得夭折。

这厮还有个怪癖，喜欢吃动物老二，现在山上的猪呀牛呀羊呀基本都成了太监，满山的动物见到他就夹紧大腿，战战兢兢，他在畜生界的威望比宋大哥在梁山的威望大多了。

武松等人一直不肯跟他同桌喝酒，嫌他埋汰。

王矮虎一看这阵势，立马知道咋回事，他虽然好色，但不蠢。他了解我，也了解武松，知道我们是那种一瞪眼连天王老子都敢砍的人，当场吓得就尿了裤子，磕头如捣蒜。

我正在想要不要留他一命，毕竟他跟晁盖小舅子不一回事，晁盖小舅子不过是个小混混，上不了台面，而他则是名正言顺的堂级干部，是当初一起喝过结义酒对天发过誓的。

为时已晚，武松已经走了过去，武松有个习惯，杀人爱灭门，遇到一个算一个，不杀干净绝不罢手，血溅鸳鸯楼、大闹飞云浦，莫不如

此。

月光下，武松鬓影凌乱，面色冷峻，犹如天人，镔花刀闪着寒光。“今天你又玷污了谁家闺女？”

王矮虎急得双手乱摆：“我没玷污谁家闺女……我是通奸……真的……通奸……跟东风屯的刘寡妇……不信你们去问她……”

他如果说玷污，有可能侥幸不死，但一说通奸，必死无疑，因为武松最恨通奸。

“明年今天是你忌日！”

有些话，只有某些特定的人说才有气势，刚刚的话，换作是我，或者是鲁智深，也会有一定效果，但绝不会有武松那种摄人心魄的气势。

武松举起了镔花刀，说时迟，那时快，一摊秽物从天而降，淋了武松一身。

鲁智深正在武松头顶的树上，吐了。

很多事，是需要心情的，我想武松当时的心情应该很不爽！

武松当下也不管王矮虎，喊了声“我靠”，扔了镔花刀一溜烟跑到河边跳河里去了。

王矮虎可怜巴巴地看着我，这等鸟人懒得杀他，让他滚了！

（30）晁小舅的后事

这一觉睡得特别香，梦到娶媳妇，锣鼓喧天，鞭炮齐鸣，大红花轿抬进门，拜完天地入洞房，新娘子红衣红妆坐在炕沿上，正要掀开红盖头……

门“哐当”一声被撞开了，梦醒了，鲍旭慌里慌张地跑进来，我说鲍旭你他娘的就是属三岁小孩的，刚要喝粥你拉稀，刚要上床你喊娘。

鲍旭一脸惊慌，结结巴巴地说几十个兄弟被杀死在金沙滩，现在山寨炸了锅。

我心里直乐，跟鲍旭来到金沙滩上，鲁智深和武松也在，躲在人群中冷笑。

晁夫人不顾体面，抱着她弟弟残缺不全的身体大哭，大骂哪个杀千刀的该死，说他弟弟三岁没了妈，六岁死了爹，要多可怜有多可怜，而且从小就特听话，从不偷鸡摸狗，看到女孩就脸红。到底哪个王八蛋如此狠心……

众人都摆出一副死了丈母娘的模样，哭又哭不出，笑又不合适，都绷着脸，摇头叹息，唉！太惨了，死得忒惨了。

顾大嫂和孙二娘在一边劝，什么人已经死了，节哀顺变，保重身体之类的客套话。丧事跟喜事不一样，喜事你可以变着法地夸，使劲夸，哪怕夸破天都无所谓，大家就图一乐和；丧事不成，千万莫多嘴，板着脸，叹口气，来两句英年早逝之类的鸟话赶紧撤，言多必失。上次，鲁智深去劝，这家伙大嘴巴，劝来劝去变味了，说什么人死了也不算坏事，你还能收不少丧礼钱，把人气得当场就要跟他拼命。

晁天王小舅子死了，这可是山寨头等大事，聚义厅开会，迅速成立专案组，吴用全权负责，限期破案。

（31）戴宗这人

戴宗来喊我，说宋大哥有急事找我。

戴宗是我老领导，在江州时，我当狱卒，他当院长，关系一直不太好，主要是这厮手太黑，有钱没钱敲一竹杠，蚊子都能让他挤出摊屎来，逢年过节的份钱给少了就找碴，经常给我穿小鞋，弄得我苦不堪言，做梦都问候他八辈祖宗。

那时他最常做的一件事就是，给我一文钱，让去买新鲜的大鲤鱼，浔阳江的鲤鱼是稀罕物，个顶个都得三五斤以上，一斤得二百文，每次我都倒贴钱，这还不算，每当我把鲤鱼给他时，他总问我找零了没有。

当我忍着一肚子气要把一文钱还给他时，这厮故作大方地挥挥手：不用找了，去帮我买瓶绍兴女儿红，要三十年的。

气得我每次都往鱼嘴里吐口水。

到宋大哥门口时，武松刚出来，眼睛通红，我想，能让铁石心肠的武松落泪的，也就只有宋大哥了。

在梁山，我最佩服两个人，一个是宋大哥，另外一个是武松。

宋大哥自不必说，刚见他时只是觉得此人豪爽仗义，不拘小节，直到那次他被抓住后，装疯卖傻，吃大粪跟吃馒头似的，看得旁人隔夜饭都吐了，他还在不停地咂摸嘴，我就佩服得五体投地，知道他以后一定能成大事。

宋大哥还有项特殊的本事，会哭，眼泪招之即来挥之即去，比起卖草鞋的刘皇叔来有过之而无不及，刘皇叔只是自己干号两嗓子，而宋大哥则能忽悠得大家一起跟他哭。

在梁山，我天不怕地不怕，就是天王老子我都敢跟他拼三百回合，急了眼，一个人敢打东京，但对于武松，我从心底里感到一丝恐惧，这个人太冷静了，冷静得让人不可思议。印象中，除了被鲁智深兜头吐了一身那次，我从没有见他慌乱过。

我、武松和鲁智深虽然都是莽人，但行事风格有明显的区别，武松是那种凡事想了再干的人，而我是那种干了再想的人，鲁智深这憨货是干了都不想的人。

梁山虽然经常搞什么排行榜，又是马上功夫排行榜，又是地上功夫排行榜，但我认为，真要打红了眼，没人是武松对手。

（32）吴军师拉架

我进门时，宋大哥正背着手，昂着头，盯着屋顶看，叫也不应，不知在想啥。

山寨头领都有这毛病，晁天王爱这样，吴军师也爱这样，要么站在山头，要么站在河边，望着远处，摆出副高深莫测的鸟样。

朱武说，这叫“拉架”，是当头领必须要学会的本领。

不过我从来不学，因为“拉架”忒危险。记得去年夏天的一个傍晚，我去梁山最高的那个山头抓蛐蛐，恰好吴军师也在，背着手，望着金沙滩的方向，摆出副死了爹的鸟样。

我凑过去问他看啥，问了八遍，这厮才慢条斯理地挤出两个字：“前程。”

我顺着他的目光往远处看，哪有什么前程，除了几个洗衣服的村妇啥都没有。

七月的天，娃娃的脸，说变就变。天一下子阴下来，黑压压的乌云像脸盆一样挂在头顶，不一会飘起了小雨，山风一吹，忒冷，我冻得双手抱肩浑身打哆嗦，问他冷不冷，他说不冷，肯定说谎，我看到他背在身后的胳膊都起了鸡皮疙瘩，腿也在打哆嗦。

我心想你不冷就待着吧，我可不奉陪，就说那我先走了，这厮连话都懒得说，背着身，抽出右手摆了摆。

我刚不走远，就听到他在作诗：“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我心里暗骂一声“装逼遭雷劈”。

只听“求”字尚未说完，一道闪电掠过，接着晴空一声霹雳，我立马双手抱头趴倒在地，毕竟武功再高也遭不住雷劈啊！

霹雳过后，我抹抹头，幸好还在，放下心来，突然想起军师，忙爬起来一看，这厮一身焦炭，头发跟鸟窝似的向上直竖着，还不停冒着青烟，他慢慢转过身来，那脸跟锅底似的，嘴一咧，一口白牙。

那次他在床上足足躺了一个月才能下地，从那之后他再也不敢去山顶了，也很少看到他作诗了，每逢下雨就在门口挂串佛珠，在屋里念四字真经“阿弥陀佛”。

（33）宋大哥的掏心话

许久，宋大哥“拉架”完毕，转过身来，一脸沉重，问人是不是我杀的？

我心里转了几道弯，人已经死了，肯定不会从地下爬出来跟我对质，王矮虎欺负女人的胆量有，但借他三个胆都不敢多嘴，正想抵死不认，突然想到，武松刚刚来过，他有个习惯，杀人爱留名，别人杀人后也留名，不过都是留仇家的名，他倒好，专留自己名。血溅鸳鸯楼时，他要不在墙上留名，谁能知道是他干的？

州府破案那一套我早就摸透了，先把案发现场附近的邻居抓起来，不分青红皂白毒打一顿，有承认的最好，没承认的就作个海捕文书，限期破案，万一到期破不了，也没关系，从死囚牢里拉个犯人顶包，咔嚓一刀，结案了事，我当狱卒时没少操持这事。

昨晚，武松非要在沙滩上写上三人名字，被我劝住了。

估计刚刚他是认了，就算他没认，鲁智深早晚也得露了，以他的智商，不超过三句话准能露馅。你若直接问他，昨晚是不是他干的，他会非常坚决地摇头说，不是，但你若装出胸有成竹的模样自言自语说，应该是一个人干的，他就会哈哈大笑说，错，是三个人干的！

真娘贼，怎么跟这两个鸟人一起杀人！

唉！不怕虎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我算栽了。

我低头不说话，权当默认。

宋大哥叹口气说，你杀谁不好，非得杀晁天王的小舅子，这下我怎么保你。

我这人虽然粗鲁，没有文化，但是讲义气，绝不拖累兄弟，心中豪气陡升，说大哥你不用保我，一人做事一人当，大不了抵命给他，脑袋掉了碗大的疤。

宋大哥摇摇头，伤感地说，当初你老娘不要了，官职也不要了，提着板斧劫了法场，救了我一命，老娘不要了说得过去，你竟然官职也不

要了，这是天大的恩情，我怎么能看着你送死哪，咱们不是亲兄弟胜似亲兄弟。

我心里一阵感动，眼泪在眼中直打转。

宋大哥继续说，前几天宋青来找我，说你坏话，说你故意赢他钱，被我扇了一巴掌，这个笨蛋，就他那脑子，别人想不赢都难，要不是当初你抬举他，他怎么会有今天！

知铁牛者，宋大哥也！太感动了，眼泪哗哗的。

宋大哥最后擂着桌子说，你放心，只要我在，他们就甭想破案。

我当时差点就哭出来，我知道，我这辈子都跟定宋大哥了，不为别的，就为“情义”二字。

（34）土葬还是火葬

聚义厅开会，商议梁山兄弟被杀一事。

吴用很活跃，摇身一变，从装逼奇才变为断案高手，说什么杀人无外乎两种原因，劫杀和仇杀，并且逐一分析：现场银两分文未取，应不是劫杀，凶手下手狠毒，招招致命，仇杀的可能性较大，下一步应从与死者结怨的人开始查。

鲁智深突然哈哈大笑，幸亏武松早有准备，一巴掌抡上，这厮才闭嘴。

宋大哥说，被杀兄弟得罪的人海了去了，方圆几十里的男人都跟他们有仇，而且是不共戴天的共妻之仇，人人都有嫌疑，真要查起来，非一朝一夕的事，建议先把人给火葬了事。

晁天王反对，说案子没破，最好是土葬，将来再扒出来，也算有个见证。

兄弟们有说土葬好的，有说火葬好的，还有沉默不语的，乱成一锅粥。

会议从上午开到中午，从中午开到下午，兄弟们饿得肚子都扁了，还没商量出个结果来。

晁天王跟宋大哥吵了起来，晁天王说宋大哥心里有鬼，宋大哥说晁天王无理取闹。晁天王这两天被老婆折腾病了，一上火，晕了过去。

等他醒来时，人都已经烧成灰了。

晁天王一个劲地感叹：男人，关键时刻一定要挺住。

（35）葛老爷子的金匾

第二天一大清早，宿醉未醒，外面鞭炮齐鸣，闹闹嚷嚷，一行人敲锣打鼓拥上关来。

我正纳闷，今天谁娶亲？我怎么没收到请帖？山寨规定只有厅级干部才能娶亲，不过现在的厅级干部该娶的都娶了。

莫非林冲要开第二春？不像，昨天去找他借银子，这厮正对着林娘子的牌位发誓要孤独终老永不再娶。

莫非公孙胜要还俗？这个有可能，别看这厮穿上道袍人模狗样，其实一肚子男盗女娼，每次喝醉了都盯着扈三娘胸前看，眼珠子都能瞪出来。真是个老流氓，人家胸大，你也不能随便看啊。

转念一想，不管谁结婚，反正没通知我，正好不用随份，酒席照吃不误，等第二天找上门去做做样子，摆出气呼呼的模样：娶亲这么大的事你竟然不请我，咱还是不是兄弟了？你真不够义气……要是手边有桌子，再顺便拍两下，就算完美了。

我挤到前面一看，不是娶亲，是东风屯的葛老爷子，领着一帮村夫，抬块大匾，直送到聚义厅门口，匾上四个鎏金大字：替天行道。

我挨过去摸了一下，一手金粉，妈的，假的！

葛老爷子在方圆几十里威望很高，给死人树碑、给寡妇立牌坊的事都由他操持。

葛老爷子率众人跪倒在地，高呼晁宋两位头领替天行道，替他们铲除了作恶多端的流氓。

晁天王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牙齿咬得咯咯响，狰狞的脸上勉强挤出一丝笑容，说都是分内的事，本该如此。

宋大哥不失时机地说要把匾挂到晁天王家里，晁天王拒绝了，最后挂到了聚义厅大堂上。

据说晁天王回到家就把锅碗瓢盆全砸了。

（36）花荣赌箭

今晚喝多了，翻来覆去睡不着。

宋大哥在屋梁上打呼噜，花荣蹲在房顶上看月亮，宋大哥说晁大愣今天急了眼，让花荣过来以防万一。

晁大愣是宋大哥给晁天王起的外号，当然，也只有他自己敢叫，就像黑胖子只有晁天王敢叫一样。

有花荣在，我总是很放心，这个面容清秀的男子，箭法超群，百步穿杨，说射牙齿绝碰不到嘴唇，说射眼睛绝碰不到眉毛，而且从未失手。

花荣儒雅风流，吃肉从不下手抓，喝汤从不出声，也从不酗酒闹事，比读书人还读书人。

他刚上山时，兄弟们总爱跟他赌箭，无不落败，白白让他赢了许多财物。

他唯一输的一次，是输给了朱武。

那次，众兄弟在金沙滩乘凉，朱武指着百步外蹲在树梢上的麻雀说，咱们赌箭，你射中麻雀的老二就算我输，不然，就算你输，花荣当场答应，众兄弟纷纷押注，都押给了花荣。

我知道朱武这人虽然外表蠢笨，平常不显山不露水，其实内心敞亮得很，没把握的事绝不会做，但这么近的距离花荣也绝不会失手。

笨人自然有笨办法，我把赌注分成两份，一人押一份。

花荣从容地拈弓搭箭，弓满如月，麻雀是蹲着的，花荣用小拇指一钩弓弦，铮然作响，麻雀惊慌失措，展翅欲飞，将飞未飞时，一声响镝，麻雀中箭落地，众人齐声喝彩。

一兄弟飞快捡来麻雀，众人一看，愣了，母的。

那次是我赌博生涯中赢得最多的一次。

（37）成功与失败

宋大哥喝醉了喜欢作诗，晁天王喝醉了喜欢骂娘，王矮虎喝醉了喜欢逛窑子。

我喝醉后总爱思考人生，酒可以让我变得聪明，能够想明白很多事情。

人生大致分为两种，成功的，失败的。成功的人生，大致相同，失败的人生，各有各的不幸。

我混了二十多年，官场混过，赌场也混过，现在落草当了强盗，人生很不如意。

我身边的人，除了强盗，还是强盗，没有最惨，只有更惨，作为失败的典型，都很成功。

我们身上虽然没啥成功的经验，但还是能总结出不少失败的教训。

不要跟豪爽仗义的人走得太近，这种人，当你落难时，会帮你一把，但当他落难时，也会倒打一耙，拉你下水，我和花荣就是活生生的例子。

还有，千万不要娶漂亮的老婆，老话说得好，女人是祸水，漂亮的女人更是如此。林冲原来是八十万禁军教头，响当当的一条好汉，就因为老婆太漂亮，被高衙内看中，弄得是有家难回，有国难奔。

这个世界上，大部分男人，并不是“别人妻，不可骑”的人，而是“别人妻，不骑白不骑”的人。

不要相信所谓的兄弟义气，山上的兄弟，有一半是被自己兄弟骗上山的，军师说，那不是骗，是赚，但我实在看不出有啥区别。

（38）揍了时迁一顿

今天把时迁揍了一顿。

这厮诚心恶心人，你跟他讲义气，他跟你谈银子，还了他银子，又给你谈利息，还了利息，竟然能一脸真诚地跟你讲义气，靠！

对了，上月鲁智深借了我二两银子，说月初还，现在都月底了，还没还，这厮倒不赖账，就是忘性忒大，不跟他开口要永远想不起来还。

不过直接张口要吧，有个面子问题，显得自己不大方，不要吧，有个心情问题，天天心里惦记着，睡觉都不踏实。

今天想暗示他一下，说我有两把板斧，不是三把，也不是一把，恰好两把，问他为啥？

这厮抱着脑袋琢磨了半天，最后一拍大腿，我当时心里一阵激动，以为终于想起来了，没想到这厮竟然说是因为我恰好有两只手。

唉！明天还是跟他直接说吧，大不了不要利息了。

还是有个娘子好，王矮虎要账从不用自己出面，谁要欠了他钱，扈三娘第二天就找上门去，他转天还会特真诚地跟你道歉，本不想如此，无奈家有泼妇，兄弟多多担待……

实在不行娶个娘子吧，以后借出银子去也不用天天惦记了，不过梁山有规定，厅级干部才能娶亲，最近散漫惯了，好久没去宋大哥家了，最近得去看看！

倒不是我心疼银子，主要是宋大哥老批评我粗鲁，脾气暴躁，其实这也怪不得我，上山前，我跟牢囚犯打交道，上山后，跟强盗打交道，天天混在一起的，不是地痞就是流氓，跟这些人待久了，由不得你不粗鲁，你要是跟他讲道理，好好说话，他溜杆上爬，蹬鼻子上脸，不高兴了就问候你家八辈祖宗，你要是把眼一横，板斧一拍，来一句滚你妈的，他立马就老实了，乖乖地来跟你讲道理。

（39）徐宁这人

一个叫徐宁的军官被骗上山，汤隆骗的，两人好像还是姑表兄弟。

落草当强盗这事，除了王矮虎之流不当强盗别无出路的，还真没人愿意干，更何况人家是朝廷干部。你想啊，人家日子本来过得好好的，每天去衙门喝喝茶，吹吹牛逼，踢踢皮球，汇报工作时糊弄糊弄上级，布置任务时训斥训斥下级，下班后去翠红楼洗洗澡，吹吹箫，一天就算完事了，又安稳又舒服。定期拿着朝廷银子，偶尔骑一下别人娘子，人生如此，夫复何求？

突然抛妻别子来梁山这兔子不拉屎的地方当强盗，打死也没人愿意来，条件忒艰苦！不但天天要跟一帮上完厕所从不洗手的臭流氓拼酒，还要定期下山借粮，说是借，压根就没还过。不给就得动手明抢，危险系数忒高！

为朝廷效力，战死了，算烈士，朝廷有抚恤金，还会给你建忠烈祠，发个大匾“忠君报国”；为山寨效力，战死了，孩子管别人叫爹，老婆躺别人被窝，坟头上还给挂个匾：“最佳强盗”，若是晁天王和宋大哥一较劲，你都不知道是土葬还是火葬。

汤隆这厮心忒黑，连表兄弟都要骗，问他是不是跟徐宁有血海深仇，这厮竟然咬牙切齿地说他爹死了徐宁没去吊孝。

据说徐宁为人圆滑，从不得罪人，凡事明哲保身，这下真是祸从天降，多少年不来往的表兄弟把他给坑了。

这个世界，没人能做成好人。

有时候，不经意间，你会得罪很多人。

老婆生了个儿子，你放挂鞭炮庆祝，天经地义，但那些老婆生不出儿子的人心里恨不得掐死你儿子。

吃饭时给媳妇夹菜忘了给老娘夹，老娘会在背后骂你白眼狼，若给老娘夹不给媳妇夹，晚上甭想上床。

很多事，你不做，也会得罪人，邻居墙倒了，你虽然没去推，但邻居心里恨上你了，因为你没去扶。

做好事，也会得罪人，你甚至不知道究竟哪里得罪了人。两个乞丐，你给了一个一两银子，给了另外一个二两，拿一两银子的那个不但不会感激，反而会骂你小气鬼。

所以，这个世界只有自认为是好人的人，而没有众人都认为是好人的人！

（40）劝降

徐宁寻死觅活，宁死不当强盗。

你一旦上了梁山，就由不得你了，要么坐把交椅，要么咔嚓一刀丢到河里喂王八，想回头，没门！

下面好戏开始，先来硬的，一般都是我来扮黑脸，不用化妆。以前鲁智深也干过，不过有一次演得太投入，忘了是演戏，一禅杖把人打死了，自那之后再也不敢让他出场。

我酝酿了下情绪，龇着牙，咧着嘴，拎着板斧去踹门。

本来打算得好好的，一脚把门踹烂，最好是木屑满天飞，然后提着板斧猛冲过去，再把桌子砸个稀巴烂，估计他就是不服软，也能被我这气势吓个半死。

谁承想门框太结实，一脚踹了个窟窿，卡住了，好不容易抽出来，鞋没了。

只好抄起斧头，用力劈了十几下，方才劈开，当时心里唯一的想法就是回头把造门的木匠给剁了。

我进门时肯定特狼狈，赤着一只脚，满头大汗，气喘吁吁。

我本还想弯腰捡鞋，想了想，算了，太砢碜，破坏氛围。

徐宁正坐在椅子上，冷眼看着我，一副宁死不从的模样。

我举起板斧，呐喊一声，猛冲过去。

预料中徐宁就算不大喊“好汉饶命”，也得缩成一团，没想到这厮突然站起来，一脚踹翻桌子，梗着头说“你砍死我吧”。

我当时就愣住了，板斧举在半空，可是桌子已经踹翻了，也不能老举着，总得劈点东西吧，不然自己再放下来太丢份了，可四周空无一物。

这时，候在门外的兄弟跑进来，拉着我的胳膊说，宋大哥有令，决不能伤了徐宁一根寒毛。

我只好借坡下驴，一边叫骂一边跟众人喝酒去了。

娘的！太丢人了！

第四章　当领导的得会忽悠

前段时间，朝廷屡派兵马攻打梁山，结果屡战屡败，弄得狼狈不堪，最后蔡太师出奇招，花重金从西域请来得道高僧智洪禅师，让他上梁山点化宋大哥，想让宋大哥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智洪禅师一脸仙风道骨，跟宋大哥谈人生、谈佛法、谈轮回，一席话下来，禅师脱掉袈裟，抄起戒刀入了伙。

（41）宋大哥的忽悠功夫

接下来轮到林冲出场。

两人在东京时曾是同事，一起扛过枪，一起嫖过娼，关系相当铁。

两人回忆了曾经的光辉岁月，当初两人同中武举，骑马并辔游遍东京，是人人羡慕的青年才俊，都怀着一腔热血，发誓要忠君报国，保境安民。时过境迁，如今竟在强盗窝里相见，一时欷歔不已。

哭完了，擦干眼泪，步入正题，林冲盛赞晁宋两位头领宽仁宅厚，义薄云天，说其实当强盗没啥不好，当着当着也就习惯了。

任林冲说得天花乱坠，徐宁不为所动，这没啥奇怪，就像林冲在吃一堆大粪，任他脸上的表情多享受，在徐宁看来，仍是一堆大粪而已。

林冲没辙，拍拍屁股走了。

接着是花荣、秦明、孙新……

一个个乘兴而来败兴而归。

没辙，只好宋大哥亲自出马。

宋大哥的忽悠本领在大宋朝那可是无人可比，他要自称榜眼，绝无人敢当状元。

宋大哥在郓城县当押司时，别人孩子都会打酱油了，他还拒不娶妻，任媒婆踏破门槛都无动于衷，宋老爹急了，把棺材板卖了，凑了一百斤黄金，请动济州府大名鼎鼎的张媒婆。

张媒婆号称“说破天”，能把王母忽悠得下凡，把道士忽悠得信佛，只要她撮合的姻缘，无一不成，任你铁石心肠，也经不住她的三寸

不烂之舌。

据说张媒婆和宋大哥聊了整整一下午，聊的内容旁人不得而知，聊完后，宋大哥照常去官府当差，将单身进行到底，张媒婆家也没回，直接去附近的尼姑庵削发为尼。

前段时间，朝廷屡派兵马攻打梁山，结果屡战屡败，弄得狼狈不堪，最后蔡太师出奇招，花重金从西域请来得道高僧智洪禅师，让他上梁山点化宋大哥，想让宋大哥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智洪禅师一脸仙风道骨，跟宋大哥谈人生、谈佛法、谈轮回，一席话下来，禅师脱掉袈裟，抄起戒刀入了伙。

（42）自杀

赌场开了盘口，一赔十，一时盛况空前，鲁智深、刘唐、鲍旭这些老赌棍自然少不了，就连扈三娘的丫鬟、公孙胜的道童、吴用的书童都扛着大锭银子赶来下注。

以前这三人从不踏进赌场半步，扈三娘自诩是大家闺秀，公孙胜奉行道家的清静无为，吴用秉承孔孟之道，都对赌博很反感。

这次，三人也坐不住了，毕竟装逼换不来银子，稳赚不赔的买卖不做是傻帽。我把压箱底的银子全部押上，形势一边倒，都押宋大哥赢，不知道哪个傻帽押宋大哥输，押了一千金，真是脑袋被门板挤了。

整个梁山泊只有一人未下注，朱武，这厮躲在一边冷笑。

朱武冷笑准没好事，兄弟们谁也不愿意搭理他，嫌晦气，宁听夜猫子半夜叫，不听朱武冷笑。

一个时辰过去了，众人淡定自若，两个时辰过去了，众人坐立不宁，三个时辰过去了，众人焦躁不安……

宋大哥跟徐宁从日出谈到日中，从日中谈到日落。

夕阳西下，宋大哥阴沉着脸出来了，无奈地摇了摇头，众人犹如三伏天兜头泼了一桶凉水，呆住了。

反应过来后，一下子炸了窝，有破口大骂的，有哭爹喊娘的，有寻死觅活的。我和李逵、刘二抱头痛哭，这次三人赔得血本无归，还欠了一屁股高利贷。

三人来到金沙滩，想投河，河边人太多，没挤进去。又到树林里，想上吊，结果树都被人占了，有几个兄弟为争位置打得头破血流，只好来到后山悬崖处。

下面是万丈深渊，跳下去绝无生还的希望。

一人独自慷慨赴死，容易，一群人共赴黄泉，忒难！大家都有拿刀抹脖子的勇气，但没人希望死在别人前面，还被人骂做傻帽。上次，和宋大哥等一干兄弟，攻打青州时中了埋伏，被官军围住，里三层，外三

层，突围无望，援兵未至，粮草断绝，眼看被俘，众人大呼宁死不当俘虏，一行人拿着兵器横在脖子上，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宋大哥说一起来吧，喊一二三，喊完后，众人纹丝不动，一人倒地，那人叫李楞，忒实在，死前眼睛睁得大大的，死不瞑目啊！

三人站在悬崖边，犹犹豫豫，你推我让，谁都不想第一个见阎王。

最后，李兗提议用老办法，闭上眼睛，喊一二三，然后一起跳。

这法子不错，我和刘二同意，闭上眼睛，喊完一二三，我没动，睁开眼睛，李兗这厮也没动，刘二跳了。

刘二在半空中骂了一句：李兗，你大爷的！

我问李兗为啥不跳，李兗转过头对我说，黑哥，我还有很多话憋在心里难受，我说我们都是要死的人了，有啥话你就直接说吧。

李兗说：黑哥，以前我总说你长得板正，其实，你长得真丑。我说，美也好，丑也罢，死后不都得烧成一坨灰？咱不磨叽了，喊完一二三，一起跳吧！这次我没闭眼，刚喊完一，抬起一脚，把他踹了下去。

娘的，我最讨厌别人说我长得丑！

（43）何为强盗

活着，需要勇气；死，更需要勇气。

我深吸一口气，正准备跳，戴宗赶来了，说不用跳了，宋大哥有令，输的银子当做奖金如数返给众兄弟。

有时候，一刹那，生死两重天。

上梁山后，我跟戴宗一向不和，经常互相骂娘，他要是藏着私心，晚喊一会儿，我这狗命算是交待了，我一阵感动，忙不迭地道谢。

戴宗说，别谢，要不是你还欠我二十两银子没还，我才懒得跑这么远来救你。

唉！有时欠钱也是一种幸福！

原来押一千金赌宋大哥输的，是宋青。

山寨上下感激涕零，盛赞宋大哥仗义疏财，及时雨的称号果然名不虚传。

我想，若是再及时点，刘二就不用跳崖了。

吴用召开会议，赞扬了这次赌博，说这次赌博吸引赌资黄金一万两，充实了山寨的粮草，兄弟们的俸禄翻了几番，是三皇五帝未曾创造的奇迹。

反正说了一大堆，我也不懂，我感觉啥都没变，输了的银子又发了下来，不多不少，怎么会翻了几番？想不懂，可能是我太笨了。宋大哥让我把徐宁拉到乱坟岗给咔嚓了。

我憋了一肚子气，这厮害得我差点跳崖，正想狠狠地多砍几斧，朱武来了。

朱武说他要跟徐宁聊聊。

我想，聊就聊吧，宋大哥都忽悠不了的人，你还能忽悠出个景来？反正徐宁现在是案板上的鱼，等着他的，只是清蒸还是油泼的区别。

朱武问徐宁为啥不愿意落草？

徐宁说他不愿意当强盗。

朱武冷笑一声说，当今朝廷，人人都是强盗。

徐宁不解，我也很惊讶，支棱着耳朵听。

朱武说，朝堂上那些公卿大臣，个个肥头大耳，却不知忧国忧民，只会欺君误国，贪污受贿，剥削百姓，难道不是强盗？

那些举人秀才，呼朋引伴，把持衙门，吃了原告吃被告，歪曲法理，谄媚权势，颠倒黑白，弄得人家破人亡，难道不是强盗？

那些公子哥，依仗父兄权势，横行乡里，欺男霸女，巧取豪夺，百姓无处申冤，官府不敢盘问，难道不是强盗？

那些商人富贾，虽锦罗绸缎，但心如蛇蝎，囤积居奇，克剥伙计，以次充好，以旧充新，大斗进小斗出，难道不是强盗？

最后朱武说，既然处处是强盗，何不栖身水泊，留有用之身？

一席话，徐宁当场愣住了，最后情愿纳降。

（44）朱武是个明白人

宋大哥趴在屋梁上睡着了，呼噜震天响。

我打心眼里佩服他，上万两的银子，挥挥手，说不要就不要了，眼睛眨都没眨。

我靠在窗栏上，月光从窗户钻进来，很亮。

我琢磨着朱武白天的话，似乎有点道理，但具体哪里有道理，却又想不明白。

我琢磨问题的时候，喜欢喝酒，就像军师琢磨问题时喜欢摇扇子，鲁智深琢磨问题时喜欢拿头撞墙一样。

喝了两坛绍兴女儿红，心中渐渐有些敞亮，对啊，那些王八蛋的确是他妈的强盗！

又喝了两坛，又有些迷糊，为啥都是强盗，他们却高高在山，人五人六，我们却被逼得东躲西藏？为啥别人都拼死拼活地要加入他们，却宁肯杀头都不肯加入我们？

这么深奥的问题我一般不问宋大哥，问了也白问，他自从当了头领后，只知道喝酒应酬，到处赶场，三句话离不了梁山大业，没劲！

我虽然笨，但有个优点，想不明白的问题就要问，为这习惯小时候没少挨揍，有次我缠着母亲问驴的老二为啥一会儿大，一会儿小，母亲二话没说，给了我一巴掌。还有一次，我问父亲，为啥母亲不在的时候，他总爱往隔壁王婶家跑，回答我的，仍是一巴掌。

我提着坛酒，去找朱武。

梁山的夜晚很热闹，鲁智深等人在赌博，武松在喝酒，林冲在练功，他也就这爱好了。

朱武正在看书，边看边骂娘。

我有些糊涂，在我心中，书是很神圣的东西，记载的都是圣人之言，前朝之事，我每次帮宋大哥搬书都双手捧着，生怕弄皱一点皮。我

问他为啥生气。

朱武合上书气呼呼地说，写书的人也是强盗。

我更糊涂了。

朱武说，写书的人颠倒黑白，歪曲事实，难道不是强盗？

嗯，有点道理，我问他既然都是强盗，为啥我们犯法，他们不犯法。

朱武说，强盗分两种，一种是合法强盗，一种是违法强盗。

我问哪些是合法，哪些是违法。

朱武说，谁得了天下，谁就是合法，得了天下的人说谁是违法，谁就是违法。

朱武接着说，历史上那些开国之君，没一个不是强盗，我朝太祖赵匡胤，本是柴世宗的臣子，捧着大周朝的饭碗，拿着大周朝的俸禄，却夺了人家位子，是强盗无疑。

前朝太宗皇帝，本是隋朝臣子，国家有难时不知匡扶社稷，却趁机谋反，后来为了争皇位，射死哥哥李建成，又把五个侄子一刀一个剁了，又杀死亲弟弟李元吉，然后把弟媳妇抢过来自己用，连强盗都不如。

所谓改朝换代，不过是一伙强盗打跑了另一伙强盗而已。得了天下的，就是功臣元勋，自然有一帮文人来捧臭脚拍马屁，写书立传，流芳百世；败了的，就是乱臣贼子，口诛笔伐，遗臭万年，永世不得翻身。

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那我们哪？会流芳百世，还是遗臭万年？

朱武说，要看天意。

（45）老黄和槐花

最近无事，升厅级干部的事总没影，问是怎么回事，回答永远是一句：还在研究！

无聊时总去后山看老黄，老黄是头牛，名字我给起的。

老黄是我的战利品，有次下山抢劫，遇到一财主驾牛车载着女儿去赶庙会，财主肥头大耳坐在前面，女儿头戴围巾坐在后面。

武松二话不说，当头一刀砍了财主，鲁智深抢了财物，我拿着斧头对着女儿犹豫，我跟武松不同，他是人人可杀，我则没有杀女人的习惯，尤其是年轻的女人。

女人坐在车后，埋着头，瑟瑟发抖，看背影，应该很漂亮。

我用斧头挑开女人的围巾，当即愣住了，半边脸全是疙瘩，密密麻麻，我不由得想起了癞蛤蟆。

武松挺刀赶了过来，也愣住了，他喜欢杀漂亮女人，如此丑的，也下不去手。

兄弟们起哄说那个女人跟我挺般配，让我干脆娶了她吧，我拒绝了，我长得丑，并不代表我喜欢丑！

山上的规矩，不留活口，兄弟们商量半天，一致认为，让她活着就是对她最大的惩罚，决定带她上山，谁看上就给谁做压寨夫人。

兄弟们要回山，没有多余的马，谁也不肯跟她同骑一匹，说谁抢的算谁的，我也不愿意跟她一起，只好把马让给了她，让她先行。

兄弟们都满载而归，就我自己，因为被她吓了一跳，一愣神的工夫啥都没抢到，心里很窝火。

现场只剩一头牛，兄弟们抢劫时，极少抢牛，块头太大，杀了扛不动，牵着又太慢，赶不上回去的庆功宴。

看着兄弟们的背影，越想越气，提着板斧正要回去，这时老黄“哞哞”地叫了两声，我正心烦，回身“啪啪”给了它两巴掌，这厮除了眯了眯眼，居然不跑不跳。

我正准备一斧头结果了这厮，突然一想，上山的路太远，还拎着两把板斧，太累，干脆骑着吧，回去杀了下酒。

这头牛是属驴的，不打不动弹，我都打累了，它还慢悠悠的，索性不去管它，走多快算多快。

从午时走到酉时，从酉时走到戌时，太阳落山时，终于到了半山腰，又碰到那个女人，正独自下山，我叫住她，问她怎么回事。

她说山上的头领都看不上她，让她快点下山，我笑笑，意料之中。

她的眼神像极了受伤的小猫，我突然明白了王矮虎曾讲过的笑话：一美一丑两女深夜出门，途中遇到歹徒，歹徒放走了丑的，玷污了美的，他问我，是美的痛苦还是丑的痛苦？我说当然是美的痛苦，他说，错，是那个丑的。

我一直想不明白，今天，似乎有些明白了。

我摸摸口袋，只有五两银子，全给她了。

她千恩万谢，说不会忘了我的大恩大德，这套说辞都听出老茧来了，刚当强盗时，我也偷偷放过几个活口，他们当面感谢我八辈祖宗，转身就去官府里告我一状，还详细描绘我的相貌。这个倒也罢了，让我气愤的是竟然把我描绘得那么丑，真是岂有此理，希望这个女人不要把我说得太丑。

我问她叫啥名字，她说叫槐花，我点点头，让她慢点下山，不用急，她长得很安全，绝对没人打她主意。

我把老黄扔到后山，赶到聚义厅时，庆功宴都已经结束了，吃了两口剩饭，喝了两杯冷酒，窝着一肚子火，翻来覆去睡不着，爬起来跑到后山又给了老黄两巴掌，才心满意足地睡下。

我这人特爱管闲事，经常惹一肚子气，一生气就睡不着。吴用给出主意，数羊，说数到一千只就睡着了，我表面上说军师神机妙计，是好主意，但心里直骂娘，老子连十只羊都能数错，上哪数一千只去。

王矮虎出主意，说娶房媳妇就睡着了，不过看到张青天天鼻青脸肿

的鸟样，也就心懒了。

这下好了，生气时，就去后山扇老黄两巴掌，扇完气就顺了，也就睡踏实了。

（46）行酒令

梁山别无他事，喝酒、抢劫、吹牛逼，唯此而已。

今天聚会喝酒，有文化的行酒令，没文化的答题，我很自觉，乖乖地坐到答题那一桌。

王矮虎这厮，仅念过两天书，三字经都背不全，就敢跑到有文化那桌装逼，每次都醉得抱着老黄叫娘，醒酒后还大言不惭地炫耀：“兄弟我可是在有文化的那桌喝醉的。”

他那行酒令，翻来覆去就那一句，我早就摸透了，什么“酒是米做，不喝是错……”要多下流有多下流，呸！人至贱则无敌，王矮虎算是贱到家了。

晁天王领第一杯酒，说“女人大点口，男人全进去”。

众人哄堂大笑，我也跟着哈哈大笑，其实，我真不觉得有啥好笑，既然众人都笑，我也只好附和两声。

旁边鲍旭笑得前仰后合，眼泪都流出来了，我很奇怪，这厮大字不识一个，没理由比我还聪明，我悄悄问他到底哪里好笑，这厮擦擦眼泪，一本正经地说，我也不知道。

宋大哥领第二杯酒，说“今朝有酒今朝醉，省得将来徒伤悲”，众人叫好，干了。

吴军师领了第三杯酒，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不如陪领导尽情一吐”，众人叫好，干了。

下面开始分桌喝，我和鲍旭、鲁智深、刘唐、阮家兄弟等人在一桌，我们桌是顾大嫂出题，真是冤家路窄，前几天我把她得罪了，那天喝醉了，说她长得像母猪，她拿着刀狂追了我八里地，妈的，猪都还没生气她倒先生气了。

我也不怕，我虽然跟吴用等人比起来是笨，但跟鲁智深等憨货相比，还是相当有自信的。

顾大嫂出题，问鲍旭，天上几个太阳，鲍旭回答一个；问鲁智深，天上几个月亮，鲁智深回答一个；轮到我了，天上几颗星星？

妈的，喝酒！

顾大嫂继续出题，问阮小二，蜈蚣有几颗头，回答一颗，问阮小五，蜈蚣有几只眼睛，回答两只。

我突然明白过来，忙说，你不能问我蜈蚣有多少条腿。

顾大嫂冷哼了一声，问我还有啥不能问，我想了想说，只要是数字的，都不能问。

顾大嫂问，蜈蚣总共三十四条腿，走路时先迈哪条？

“……”

妈的，喝！

顾大嫂继续出题，问阮小七，我朝太祖派哪位将领攻破后唐，答，曹彬；问时迁，曹彬率多少人攻打后唐，答十万。

顾大嫂看着我，一脸阴险，问我还有啥不能问。

我想了想说，数字不能问，曹彬是哪条腿先踏进城门也不能问。

顾大嫂点点头，问道，十万士兵都叫啥名字？

“……”

妈的，喝！

（47）跟顾大嫂赌酒

赌有赌品，酒有酒品。

赌场上讲究愿赌服输，哪怕押的是老婆孩子，也只有咬牙认了。不过山寨兄弟虽然粗鲁，但极少押老婆孩子，孙新除外，这厮每当输得差不多时，就把他老婆押上，诚心恶心人。

酒桌上罚酒，哪怕喝到吐血，该你喝的，一杯不能少。

我虽然人品不咋地，但赌品和酒品没得说，顾大嫂连阴我十九碗，我一碗都没磨叽。要知道武松打虎时才喝了十八碗，还是村酿白酒，我喝的可是正宗的绍兴女儿红。

第二十圈，顾大嫂先问鲁智深，扈三娘的马褂颜色，红的，问鲍旭，裙子颜色，灰的，轮到我了，问抹胸啥颜色？

我低头看看酒，胃里直冒酸水，扭头看看扈三娘，双手挡在胸前，神色紧张，抬头看看众兄弟，都在盯着我，眼睛冒着绿光，一脸坏笑。

顾大嫂跟扈三娘一向不和，顾大嫂背后骂扈三娘是骚货，一双媚眼专门勾引男人，扈三娘背后骂顾大嫂是泼妇，成天骂街有失体统……

真奇怪，两人上山前压根就不认识，上山后也没啥过节，就是凑不到一块，相反，顾大嫂和孙二娘关系好得很，天天姐妹长姐妹短的，经常腻在一块骂扈三娘。

宁得罪十个君子，不得罪一个小人，宁得罪十个小人，不得罪一个女人，我算是栽了。

咬咬牙，举起碗，一饮而尽。

顾大嫂笑吟吟地凑到我面前，问我还能不能喝。

我越看她那张脸越恶心，喉头一紧，喷涌而出……

（48）顾大嫂往事

我跟跟跄跄地去了后山，不停地大骂顾大嫂的父母，作了几辈子孽才弄出这么个破烂玩意来，我要是她爹，当初就再给塞回去。

要是说子孙不贤是因为祖宗无德，那顾大嫂的祖宗一定缺了大德。

孙新够倒霉，长得一表人才，就算娶不到大家闺秀，娶个小家碧玉总不成问题，结果摊上了这么个母老虎，休又休不掉，打又打不过，苦不堪言。上山前，喝醉了就跑祖坟上，大骂苍天无眼，现在喝醉了就跟张青抱头痛哭，两人算是难兄难弟，时常在一起交流跪搓衣板的经验。

当初顾大嫂在登州，可谓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天天穿件大红袍，头上插根银钗，招摇过市，自称“拳打城东好汉，技压江北群芳”，人称“斜眼歪嘴一獠牙，登州头号豆腐渣”。

年方三八，仍嫁不出去，被众媒婆评为说媒史上一道无法逾越的鸿沟。

佛祖对女人是仁慈的，有的给了美貌，有的给了贤惠，有的给了善良，有的给了勤俭……总之，身上总会有打动男人的东西。如此看来，顾大嫂肯定是佛祖跟人间开的一个玩笑。

顾大娘对女儿缺乏清醒的认识，刚开始定下择婿条件：年龄相当，相貌堂堂，最好是乡绅公子。

无人问津。

后来降低条件：年龄相当，相貌放宽，家境殷实。

仍无人问津。

后来，年龄不限，四肢健全，家境一般，实在不行给人当二房也行。

还是无人问津。

再后来，顾大娘拉着女儿的手直唠叨，只要是个男的就嫁了吧。

如此条件，仍嫁不出去，不论谁家，听到是给顾大嫂提亲来了，立

马轰出去，连水都不让喝一口，众媒婆无人再管这闲事。

顾大嫂一怒之下，放言抢亲，挑个庙会的日子，沐浴更衣，穿戴整齐，拿着条绳子去了一看，清一色的女子，别说青壮年，就是天天在马路边晒太阳的七八十岁的老头子都不见了踪影。

（49）孙新往事

正当顾大嫂心灰意冷时，倒霉鬼孙新出现了。

孙新不是本地人，他哥哥孙立调任登州提辖，他也跟着过来了，孙提辖图吉利，花十两银子请大名鼎鼎的贾半仙挑了个黄道吉日，据说，当天大吉，诸事皆宜。

孙提辖去衙门报道，孙新闲着无聊，去逛庙会，正当他纳闷为啥庙会上全是女人时，披铠执甲、红袍马褂、状若门神的顾大嫂出现在面前。

一看这阵势，孙新立马明白咋回事，但他真没害怕，要知道他打小习武，拳脚了得，也是横着走惯了的主，压根没把眼前这个腰围三尺胸围三尺臀围三尺的“水桶”放在眼里。

据说当时两人“深情”对视了一炷香时间。

后来据顾大嫂说，她当时是心花怒放，春心荡漾，认为眼前这个白面郎君就是她苦苦等待的意中人。

不过据孙新酒后说，他当时就是觉得眼前这个丑八怪面熟，特像他家狮子狗。

孙新斜楞着眼睛问了一句，长得丑就牛逼啊？

两句话不合开练，孙新本来跟顾大嫂武艺不相上下，但没有跟女人打架的经验，不知道从哪里下手，武艺打了折扣。

顾大嫂则不然，全没有顾忌，除了猴子摘桃不用，什么招式都用，锁喉功、鹰爪功……再说也急红了眼，越战越勇，几十个回合下来，孙新就招架不住，被五花大绑抬去拜了天地。

孙新街头酣战时，孙立也得到消息，不过他高兴得很，这个弟弟早该成家了，这下被抢了亲，不但了了一桩心事，连嫁妆都省了。

孙新成亲当夜，宁死不从，洞房里又大战一晚，床塌了，桌子碎了，椅子烂了……

别人洞房都是女人叫，孙新洞房他自己叫，嗓子都吼哑了。

第二天，孙立在家等候新人回门拜访，当他看到鼻青脸肿的弟弟和脸含娇羞的顾大嫂时，端着茶杯的手，僵在空中，半晌无语。

最后，兄弟两人抱头痛哭，孙立从那之后，逢人就说，要知道顾大嫂长那个鸟样，天上就是下刀子，他都会去救他弟弟。

孙新上梁山前，绕了个远路，特地去把贾半仙一刀剁了。

新婚之夜，孙新到底有没有失身，是梁山兄弟一直八卦的问题，在八卦排行榜上高居第三，第二是关于武松的，这个我知道，排名第一的是啥就不清楚，每当我问，众人都怪怪地笑，真娘贼！

（50）夜幕下的老黄

老黄在后山吃草，优哉游哉，有时候挺羡慕它的，不用上阵厮杀，不用到处拉关系随份子，偶尔挨两巴掌，就有吃有喝，高兴了叫两声，不高兴了就睡他娘的，要多快活就有多快活。

今天竟然被顾大嫂连阴二十碗，越想越气，正准备扇老黄两巴掌解气，突然发现，老黄的牛脸肿了，眼睛眯成一条缝。

我纳闷，最近没扇它啊，咋回事？谁他娘的下这么重的手，不把牲畜当人看。

我喝醉了总是特别聪明，没有声张，决定躲起来看个究竟，四周空阔，没啥遮挡，不远处有个水坑，水草半人高，是个藏身的绝妙好地，我悄悄猫在里面。

月上头顶。

晁天王摇摇晃晃地来了，看看四处无人，指着老黄大骂：你这黑胖子，丢到煤渣里就找不到的狗东西，晚上不穿衣服围着梁山跑八圈都没人看见的腌臜货，脸比锅底黑心比脸黑的王八蛋，当初要不是我带着兄弟们劫了法场，你早去阴曹地府报到了。现在倒好，到处拉拢人心，处处跟我作对。别人都说你仗义，仗义个屁！要不是你当初怕我把给你送银子的事抖搂出来，你能有那么好心给我报信吗。你说说，你当押司时收了我多少银子。

晁天王骂完，伸手扇了老黄两巴掌，出手忒狠，啪啪地响，听得我都心焦。

扇完径直走过来，我心怦怦乱跳，以为被发现了，没想到这厮走到水坑边，解开裤腰带，一阵稀里哗啦。

我只觉得一股热流从头顶浇下。

晁天王走远了，我抹抹脸，准备起身，宋大哥来了。

宋大哥四处转悠一圈，突然说，我看到你了，出来吧！

吓了我一大跳，以为被他看到了，正准备跳出来，突然想到，这厮

经常玩诈术，很可能又是唬人。

果然，宋大哥看无人回答，转过身去，对着老黄开骂：晁大愣，你有啥本事，还自称天王，我呸！真不要脸，当初在郓城县，天天跟在我屁股后面，左一口押司右一口押司，今天一颗枣，明天一颗瓜，把我拉下水，现在倒好，人模狗样地装大头蒜！你懂个啥？昨天我问你知不知道杜甫，你说没跟他喝过酒，今天我夸李白文采高，你竟然说要请人上山，人家都死二百年了，你上哪请去？

宋大哥骂完，扇了老黄两巴掌，伸个懒腰，四处看看，径直朝我走过来。

……

好不容易把宋大哥盼走，我爬出来，走到老黄面前，“啪啪”给了它两巴掌，恨恨地下山。

路上碰到了吴军师、王矮虎、杨志……

（51）杨志的祖宗

今天又有兄弟上山，每当这时，山上最积极的就是晁天王、宋大哥和杨志。

晁天王拉人入伙翻来覆去就那几招，许位子、送银子、拜把子，吹嘘一人入伙，全家光荣，忒低级！典型的脑袋被门板挤了，捧着大粪当馒头，认不清形势。

你看重梁山泊的位子，人家大宋朝的官吏却不放在眼里；要说银子，更不在意，当官的谁家还缺个万儿八千的银子；至于跟强盗拜把子，等于污了清白之躯，留下了污点，会耽误前程，更没人稀罕。

宋大哥就不同，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跟军官在一起，探讨探讨报国杀敌，动情处拍案骂娘；跟官吏在一起，议论议论奸臣误国，时不时来段官场荤段子；跟读书人在一起，讨论讨论孔孟之道，诌两句之乎者也，一席话，能跟人结成生死之交。

宋大哥今天跟人谈起枪棒功夫，指手画脚，一副内行人的鸟样，仿佛自己是不世出的盖世高手，把人唬得一愣一愣的，当场要拜他为师。

我心中暗笑，他要是真有这么好的功夫，也不至于跟阎婆惜一个小娘们大战三十回合，还不分胜负，非得用刀才解决。

不过宋大哥有这本事，谎话说得一本正经，根本看不出一丝破绽，不由你不信，有时候连他自己都信，他已经达到了说谎的最高境界：连自己都分不清哪句真哪句假。

杨志这厮，青面獠牙，一副野猪模样，不论见谁，三句话不到，保准就问人家祖上是干啥的。问完后，不论人家问不问他，他都要抬出他祖宗炫耀：三代将门之后，武侯杨令公嫡孙。

跟他一起喝酒忒窝火，要是比子孙，自己子孙不争气比输了，还能回去抽两巴掌解解气，语重心长地教育一番，他偏偏跟你比祖宗，你总不能把祖宗从坟里拉出来重活一次。

我祖宗没啥吹嘘的，上数八代都是清一色的穷光蛋，晁天王祖上是

强盗，宋大哥祖上是地主，吴军师祖上是农民，都没啥好炫耀的。

有个好祖宗了不起啊？你祖宗再强，吃完饭能当银子花？你祖宗再厉害，不照样生出你这个不成器的鸟人？

后来关胜上山后，这厮才不那么张狂。

关胜祖上不是人，是神，你祖宗再厉害，能跟神比吗？

惹恼了关二爷，跟阎王打个招呼，把孟婆汤给你换成二锅头，轮回时让你下辈子做奶牛，天天有人摸没人骑，憋屈死你！

（52）杨志往事

杨志的三代将门祖宗，没给他带来一丁点好运气，他跟林冲一样，点背到家，靠山山倒，靠人人跑。

林冲是，人在家中坐，横祸从天落，没招谁没惹谁，最后还是被逼上梁山。

杨志是，人在江湖漂，大事小事最后时刻准能挨一刀。

杨志本来是高干子弟，领导高看一眼，年纪轻轻抬举他做制使，下一步就是去基层历练历练，镀镀金，回头好提拔重用。

朝廷派他押运花石纲，这可是个手到擒来的功劳，一堆破石头，又重又不值钱，强盗想偷都搬不动。

十艘船，浩浩荡荡，从太湖驶入江南运河，接着转道长江，最后进入黄河。

朝廷公干，地方政府自然殷勤招待，一路喝喝小酒，看看美景，泡泡小妞，悠然自得。

眼看就到东京，杨志激动万分，船一到岸，他就该官升一级成团练使了，要知道很多人干一辈子都捞不到这位子。

杨志这厮，见缝插针，抓住最后的机会，把所有人召集起来吹牛逼，当然，基本上都是他吹，别人听。

第一百零八次吹嘘他老祖宗大战陈家峪的往事，当吹到力战不支，杨业死节的关头，慷慨激昂，唾沫横飞，估计河神爷这一路也听腻歪了，平地起了一阵狂风。

一船人围坐一侧，本就不稳，风一吹，船翻了。

吹牛逼害死人啊！

失落花石纲可是要治罪的，杨志欲哭无泪，没有他祖宗死节的勇气，拍拍屁股，溜了。

后来，大赦天下，杨志张罗了一担财物，上东京行贿，欲见高俅，

但阎王好见小鬼难缠，文书要打点，衙役要打点，管家也要打点……

这厮数学没学好，打点完时，没了给高俅的礼，挨了一通义正词严的臭骂，轰了出来。

杨志身无分文，流落街头，毕竟祖宗再厉害也不能当饭吃，只好卖刀，一时兴起，杀了挑衅的泼皮，最后迭配大名府充军。

后来得到梁中书赏识，提拔他当了提辖，让他押送生辰纲，再次回京送礼，可惜在黄泥岗又被晁盖等人打劫了去。

这厮本想自杀做做样子，可惜没人拉着，只好放下刀，拍拍屁股，溜了。

第五章　“装”是门手艺

要不陪宋大哥去逛逛青楼吧。要不咱去看看？我小心翼翼地说，这个时辰只有翠红楼还开着，宋大哥脸一沉，劈头盖脸骂了我一顿，说山寨头领怎能做这等鸟事？我心想，你他娘的在郓城县养小妾时，鸟也没少干事，现在倒装清高！不过这话只能在心里说说，我摆出副惭愧的表情，正要夸他人品高尚，话还未出口，这厮换了副万般无奈的表情，叹口气说，既然没别的地方去，也只好如此了。

（53）收小弟

最近山寨流行收小弟，头领们基本上都收了，武松除外，他独来独往惯了，不喜欢有人跟着。

有什么样的大哥，就有什么样的小弟，宋大哥的小弟比他还黑，王矮虎的小弟比他还矮，刘唐的小弟比他还猥琐。

我也收了个小弟，名字挺怪，叫焦挺，当然，长得比我丑多了，牛头马面三角眼，兄弟们都说他长得像庙里的金刚。

有个小弟方便多了，省了许多尴尬。

以前，我一直以好汉自居，到处跟人搦战，每当威风凛凛地使出三十六路地煞斧，将对手砍倒在地时，立马丢掉板斧去人口袋里摸银子，一点好汉形象都没有，忒掉价。

现在好了，摸人口袋的事自然有焦挺代劳，我只在旁边提醒一下：戒指、手镯……好汉形象保持住了，银子也不少拿，一举两得。

以前吃饭时，一顿饭花了多少银子我也不会算，当然，也不好意思算，强盗就是大碗喝酒，大碗吃肉，豪爽大气，视金钱如粪土，吃完饭把大锭银子往桌子上一“掷”，来一句：店小二，甭找了。要多威风有多威风。

你要是前脚吃饱喝足吹完牛逼，后脚再打着算盘，对着账单一道菜一道菜地对价钱，要多丢份有多丢份！别说兄弟们瞧不起，就是店小二都瞧不起。

现在好了，有焦挺代劳，等他算完没错后，再板起脸来埋怨两句：

算啥算，不就那点银子嘛，老子还没放在眼里！

注意，上文说的是“掷”，不是“递”，也不是“拍”。

别看这轻轻一掷，学问大着哪，要眼观六路，不能掷汤碗里，不然溅大家一身汤水，忒不好看；力道也不能大了，万一滚桌子底下，刚刚还豪气十足，转眼再缩头撅屁股钻到桌底下满地乱摸，气氛就全没了。

为了练这一掷，我在家足足练了一个多月，打碎了几十只粗瓷大碗，才练到炉火纯青的地步，这可是我的拿手绝活，山上兄弟掌握的不多，武松那么牛逼，结账时也只敢拿银子往桌子上拍，不敢乱掷。

（54）杀猪记

曹正把朱武的书童打了。

曹正是林冲的徒弟，武功一般，但杀猪宰羊别有一套，手艺纯熟，取猪命从来只用一刀，猪连哼都来不及哼一声，外号操刀鬼，我们都叫他曹一刀。

其实杀猪比杀人难多了，杀人很快当，照头一鸟斧，立马死翘翘，杀猪就没那么快当。

上次闲得无聊，去帮曹正杀猪，挑了头最大的，站定，提气，凝神，照着脖子猛一板斧，这是我平生绝学，本以为十拿九稳。

没想到，这厮头都砍掉一半，在脖子下面耷拉着，血噌噌乱冒，竟然还没死，朝我猛冲过来。

额的娘哎！忒吓人了，我调头就逃，板斧也扔了，鞋子也丢了，不知摔了多少跤，这厮还不依不饶，一路狂追。

两条腿的怎么能跑过四条腿的，眼瞅着就要追上，我急中生智，想去骑马，没想到马群往这边一瞥，立马炸了群，四散逃命，马棚都被拽塌了。

最后没辙，只好爬上聚义厅前的“替天行道”大旗，这厮在下面转悠了一炷香时间，才血尽而亡。

太丢人了，在江州杀得血流成河，眼睛眨都没眨一下，打祝家庄时杀得遍身血污，也没害怕过，竟然被一头猪追着跑！自己都瞧不起自己！

唉！从那之后，在酒桌上一吹牛逼，兄弟们就拿这事挤对我，说我在牲畜界给人丢脸了。

（55）曹正往事

曹正虽然杀猪很有一套，但办事不靠谱，交给他的事没有办不砸的时候。

鲁智深和杨志取二龙山时，攻打数天，毫无进展，倒不是二人武艺不济，而是邓龙那厮吓破了胆，任你在山下问候他八辈祖宗，压根就不敢下来交战，二龙山易守难攻，急得两人团团转。

曹正献计，把鲁智深绑起来，做个活扣，就说喝醉了抓住的，要献给大王，赚开山隘，送上山去，等见到邓龙时，把活扣打开，趁其不备，袭杀邓龙，夺取山寨。

鲁智深和杨志欣然同意，曹正和自己小舅子押着鲁智深，杨志拿着戒刀和鲁智深的禅杖，一行人上了山，一切顺利。

其实计是好计，没啥破绽，但有个最关键环节，那就是，曹正一定要在第一时间解开活扣。

我想，如果鲁智深和杨志了解曹正的话，打死都不会让他去解扣。

关键时刻，曹正大喊一声，动手，同时伸手去拽活扣。鲁智深大骂一声，“兀那挫鸟，哪里跑”，腾地从地下跳起来，杨志也大喝一声，把禅杖扔向鲁智深，抽刀战邓龙。

但接下来，跟预想的截然不同，鲁智深站是站起来了，但挣了两下，绳索却没解开，曹正拽错了，他拽的是，死扣！

鲁智深腾不出手去接禅杖，杨志又扔得太正，“哐”的一下，脑袋上被砸了个偌大血窟窿。

形势急转直下，杨志独虎难敌群狼，曹正和他小舅子武艺泛泛，眼看一行人就命丧于此，关键时刻，曹小舅掏出杀猪刀三下五除二割断绳索，鲁智深拾起禅杖奋力打死邓龙，才救了众人一命。

鲁智深擦着脸上的冷汗，问曹小舅怎么会随身带着杀猪刀，曹小舅淡然地说，我姐夫拽错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早有准备！

曹正现在混得很不如意，山寨大小头领都有自己的一片天地，连偷

鸡摸狗的时迁，都有了自己的码头，上山下山都有小弟跟着，出门有人拎包，进门有人捶背，很是威风。

再不济，如菜园子张青，现在也管着偌大的酒店，手底下有二十几号人，不用亲自动手干活，没事时躺太师椅上晒晒太阳，有事时板起脸来训训手下，也很快活。

曹正就惨多了，天天蹲在屠宰场，拿着把杀猪刀，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天天一身腥味，连酒店的厨师都不如，厨师炒完菜还能先尝一口，他连这个口福都没有。

兄弟们聚会时，各自吹能道会，他只有坐那里听的份，落落寡欢，唾沫星子飞脸上都不好意思去擦。

曹正上头有人，他师父是林冲，按说不该混到如此地步，主要是因为他曾惹恼了宋大哥，宋大哥说他是烂泥扶不上墙，难堪大任。

（56）雷人的李家庄结义事件（上）

曹正刚上山时，林冲把他推荐给宋大哥，林冲是山寨元老，说话有分量，宋大哥很给面子，当即予以重任，让他操持跟李家庄歃血为盟的事。

地点定在金沙滩，那天我也去了，我和宋大哥先到。

宋大哥反复问曹正，李大庄主长啥鸟样。

曹正这厮说长得五大三粗，潇洒魁梧。

日过竿头，晴空万里，马蹄声急。

对方来了七匹马，五马殿后，两马当先，左边是一中年清瘦汉子，右边是一彪形大汉，两人同时下马，走过来。

宋大哥瞟了曹正一眼，曹正这厮瞪着茫然的小眼，没啥反应。

宋大哥犹豫了一下，大踏步朝彪形大汉走去，老远就伸出双手，握着彪形大汉的手直哆嗦，笑容可掬地说：李大庄主，久仰大名，今日一见，果然堂堂一表，凛凛一躯，大慰小可平生之思。

彪形大汉像是进错洞房的新媳妇，张着嘴，想说什么又不敢说，想抽回手又不好意思。

我当时心就“咯噔”一下，心想，坏了，握错了。

果然，旁边的清瘦汉子拉拉宋大哥的袖子，说：宋头领，他是我的小弟，我是李庄主。

“……”

宋大哥不愧是做头领的，稍一愣神的工夫，立马反应过来，松开大汉的手，转而握住李庄主的手用力摇了两下，热情地说：李庄主天庭饱满地阁方圆，果然是人中豪杰，今日一见，不枉平生。

李庄主也恭维宋大哥义薄云天，仗义疏财，远近闻名。

寒暄完，准备歃血为盟，盟誓必备三件家伙什：乌鸡、白马、誓箭。

宋大哥和李庄主对着供桌拜了三拜。

曹正把乌鸡拎过来，凌空一刀划开气管，正准备往碗里沥血，结果一个没拿稳，那鸡“噌”的一下飞了，扑棱着翅膀满地乱跑。

曹正愣了一下，撒丫子就追，我本来冷着脸提着板斧扮酷，这下没辙，形象不要了，扔了板斧一溜烟跟着追，彪形大汉也扔了大刀加入进来。

乌鸡一会儿上天，一会儿下地，两条小腿跑得溜溜的。

金沙滩上全是泥沙，三个大老爷们深一脚浅一脚，又扑又跳，弄得浑身脏兮兮的，折腾半天，终于抓到了，但鸡血流没了。

宋大哥脸色一沉，李庄主忙圆场说，不用鸡血也无所谓，不还有白马吗？

宋大哥左右看看，问曹正，白马哪？

曹正指了指远处，说：白马没找到，只有这个了。

我一看，一头黑驴！

没白马你弄头灰马红马也行啊，至少凑合，你丫竟然弄头黑驴。

宋大哥脸色“刷”的一下，变得铁青。

李庄主忙说用啥都一样，有这份心就行。

两人同饮了一碗驴血，宋大哥表情淡定，但李庄主就没这份能耐，龇牙咧嘴，喉头动了几下，打了几个饱嗝，强忍着没吐出来，看那样，比喝毒药都难受。

（57）雷人的李家庄结义事件（下）

下面起誓，曹正忙递上准备好的誓箭。

宋大哥和李庄主并跪在地，一脸庄重，宋大哥擎着誓箭，起誓说：皇天后土，人神共鉴，我与李庄主，在此杀黑驴盟誓，结为异姓兄弟，互通友好，永不为敌，若违此誓，当如此箭。

宋大哥用力一掰，誓箭纹丝未动。

宋大哥沉沉气，再次发力，还是没断。

宋大哥有些窘迫，收回胳膊，把箭担在腰间，上身弯曲，两臂用力，脸涨得通红……

誓箭弯了弯，又弹回原样。

我心里纳闷，箭柄都是木头做的，一般来说誓箭还要在当中切个豁口，让折箭的人稍微用力即可折断，这支箭怎么了？

我悄悄问曹正，那支箭怎么回事？

这厮竟然说他特地请汤隆花两天时间做了支铁箭，还是千年寒铁做的。

宋大哥和李庄主累得气喘吁吁，头上直冒热气，还未折断。

双方都没带弓箭，但盟誓完不弄坏点东西忒不像话，就像大便完不擦屁股，忒难受。最后，宋大哥灵机一动，拿起桌子上的粗瓷大碗，朝地下猛摔下去，说“若违誓，有如此碗”。

碗落地，完好无缺。

地是沙地，砸出好大一个坑。

众人面面相觑，我想笑又不敢笑。做小弟的自然不能让老大难看，我忙把板斧垫在沙地上，捡起碗，又让宋大哥摔了一次，这才完事。

回去的路上，宋大哥脸阴得吓人。

回山寨第一件事，就是撤了曹正的头领，发配屠宰场干活。

（58）曹正要对联

鲁智深升厅级干部那次，分了套房子，打发曹正去找朱武，想讨副对联。恰好朱武不在，曹正就在门口等，不知朱武的书童是看曹正不顺眼，还是被他身上的臊味恶心着了，想让他快点滚蛋，就顺手给写了副对联。

曹正不认识字，拿着白底黑字的对联，如获至宝，兴冲冲地跑回去，帮鲁智深挂门楹上。

鲁智深高升，众兄弟不管乐不乐意，都得去随份。

王矮虎先到，这厮大字不识几个，但特爱装文化人，看到带字的就往前凑，背着手，昂着头，看完左边看右边，看完右边看左边，别人看对联都是从上往下看，他倒好，从下往上看，边看边点头：好对子，寓意深远，千古绝对。

这厮看完还似笑非笑地看着我，问我懂不懂。

我想，再不济也不能输给这鸟人，也装模作样地审了一下，点点头，连夸对仗工整，难得的好对子。

说话工夫，花荣来了，刚要进门，看到对子后，摇摇头，把银子给了鲁智深，不顾再三挽留，说孩子病了，需要照顾，闪了。

秦明来了，看到对联后，笑笑，离得门槛远远的，把银子抛给了鲁智深，说老婆怀孕了，需要伺候，溜了。

先后又来了几拨兄弟，看到对联后都摇摇头走了。

武松来了，看到对联后直冷笑，原来对联是这么写的：

上联：进门全家死绝

下联：出门七窍流血

横批：满门忠烈

鲁智深气炸了肺，大骂曹正屁大点事都办不好。

曹正脸青一块紫一块，二话不说，立马去把书童捆来，当众扇了二十多嘴巴子，书童的脸当时就肿得老高，白里透红，跟大白腚似的。

（59）鲁智深和朱武的赌局

中午又喝多了，鲁智深喝一碗酒骂一句娘，把书童祖坟里躺着的几位先人都问候了百八十遍，内容没啥新意，无非跟书童先人发生超越男女的不正当关系。

我想，一件事，要伤害你，只有敌人不行，还得有朋友。

鲁智深脾气暴躁，动辄问候人老母，在山上的朋友不多，武松算一个，林冲算一个，我也算一个。

我不识字，若武松不说，林冲也不说，鲁智深永远也不会知道对联内容，也就不会生气。

敌人背后诋毁你，朋友再把话传给你，你再生气伤身，朋友是帮了你，还是害了你？

我还没想明白这个问题，朱武来了，他书童被打成包子样，他不能不管。

人有时候很奇怪，你打他一巴掌，他可能就忍了，但你要是打他身边人一巴掌，他可能会跟你拼命。

朱武不吵不闹，表情淡定，随了十两银子，还有一副对联。

武松把对联念了一遍。

上联：碧沙好倚透夏天；下联：征槽喝打陆十舅。横联：卧石竹贲。

众人茫然，无人知道是啥意思。

朱武说这副对联暗含玄机，挂在门楹上可驱灾避祸，鲁智深乐呵呵地让曹正挂上了。

朱武问鲁智深他书童的事咋解决，鲁智深说书童是自己找打，朱武说打狗也得看主人，坚持鲁智深当众道歉，鲁智深说道歉不可能，但可以让书童打回来，朱武说你那张脸厚得锥子都捅不破，打了等于白打，两人越说越僵。

最后，朱武提议，两人比赛，比力气，赢了的说了算。

鲁智深最得意的就是他那身蛮力，没事就到处显摆，一听比力气，欣然同意。

朱武说谁能把自己提起来，谁就算赢。

鲁智深一听，破口大骂，这不是难为我吗，老子又没头发，怎么把自己提起来？

朱武冷哼一声，拿根绳子，一头拴腰上，另一头搭树杈上，三下两下，把自己提了起来。

鲁智深认输，当众道歉。

鲁智深不住地嘟囔：要是我有头发，也不会输。

其实，在两人比赛前，我就知道朱武一定会赢。

我这人笨，很多事情看不透，但我有个绝招，对人不对事。

因为我知道，事，没有好坏之分，得看谁去做。

比如，站在山顶装深沉，如果是宋大哥，那就叫忧国忧民，如果是我，就是装逼。

再比如，宋大哥提议过节开灯会，众兄弟会说宋大哥一团和气，与民同乐，如果是我提，众兄弟会骂我脑袋抽风，浪费山寨粮食。

所以，我从来都是对人不对事，每当开会，宋大哥赞成的，我都高呼万岁，宋大哥反对的，我就当放屁。

每当朱武打赌，无论赌什么，就是赌母猪上树，我都赌他赢！

（60）宋大哥的吩咐

山寨乏闷，没啥可娱乐，众兄弟无聊时就凑一块喝喝酒、赌赌钱，当然，也是分圈子的，小兵跟小兵玩，堂级干部跟堂级干部玩，厅级干部跟厅级干部玩。

大家都平级，玩起来爽快，没有领导，不用故意输，没有下级，也不用在乎面子。别看时迁那厮，在下属面前昂首挺胸，道貌岸然，一副不食人间烟火的鸟样，跟我们一起赌时，输了，照旧帽子一摘，额头上画只乌龟，钻人裤裆。

王矮虎这厮最他妈的无耻，专门跟下级玩，他那几个部下输得咸菜都吃不起了，前天还看到宋万蹲在大门口，对着西北风，左手拿馒头，右手端水壶，啃一口馒头，就一口凉水，就一口凉水，啃一口馒头……忒惨了。你说人家来当强盗容易吗，抛妻离子的，来受这份鸟罪。

宋大哥刚上山时，还跟晁天王一起玩玩骰子，现在两人见面都恨不得生吞了对方，早就尿不到一块了。晁天王天天盼着宋大哥骑马摔死，宋大哥天天诅咒晁天王精尽而亡。

宋大哥说今夜有要紧事，让我三更时分叫醒他，反复叮嘱，还说误了时辰砍我狗头。

你当领导的晚上睡觉，偏我当下级的是属夜猫子的？不拿下级当人看！

我打小有个习惯，身子一挨床，一觉到天亮，屋顶塌了都听不见，这可咋办？总不能一夜不睡，不过这段时间是升厅级干部的当口，宋大哥交代的事万万不能办砸喽！

我想了想，叫来鲍旭，告诉他，三更前必须叫醒我，否则砍他狗头，吩咐完躺下睡他娘的！

还是当领导好，有啥事动动嘴就行。

（61）宋大哥的咸鱼梦，哈！

没心没肺睡得香，做了两个梦，一个好梦，一个噩梦，好梦是梦到吃咸鱼，噩梦是梦到小时候往邻居烟囱里塞稻草，邻居告我爹，我爹拿大耳刮子扇我，啪啪的，稀里糊涂就醒了，脸上似乎还火辣辣的。

鲍旭瞪着通红的熊猫眼，凑到眼前说，黑哥，你可醒了！

还不到三更，这厮办事稳当，我拍拍他肩膀让他回去睡了。宋大哥趴在地上，睡得跟死猪似的，呼噜震天响。

我过去喊了他半天，连哼都不哼一声，摇摇胳膊，还没反应。我突然心想，你这狗日的，天天人模狗样装清高，我天天夹着尾巴装孙子，这下看我怎么整治你。

我把半年没洗的臭袜子塞他嘴里，这厮竟然不停地吧唧嘴，娘的，给你二两颜料你还开起染坊，我把袜子扯出来，甩手给他两巴掌，可能下手重了，黑脸上浮起十道指痕，黑亮亮的。

这厮终于醒了，睁开眼，抹抹嘴，再揉揉脸，说梦到偷吃咸鱼，被人抓住扇了两巴掌，还夸我办事牢靠！

我心中好一阵乐。

（62）哭的学问

今夜朔月，天无星，地无灯，伸手不见五指。

宋大哥要我跟他一起下山，别人晚上下山时都要穿夜行衣，我和宋大哥就省事多了，把衣服一脱，比什么夜行衣都管用，从来没被人看到过。

出了金沙滩，进了济州府，从后墙翻进府尹张叔夜家。

宋大哥跟张叔夜在书房里嘀咕了半天，不知道两人说啥，宋大哥从来不说，我也从来不问。

我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每次宋大哥跟张叔夜嘀咕完，过不了几天，梁山就起兵马攻打济州府，奇怪的是，每次都打不下来，有几次明明都快攻破了，几十号兄弟都爬上了城墙，关键时刻，宋大哥总是鸣锣收兵。

过不久，朝廷就会调拨粮草来，宋大哥先带人截了粮草，张叔夜再领兵杀出来，混战一阵，宋大哥扔掉一部分粮草，引兵回山，张叔夜押着粮草耀武扬威地回城。

山寨有了粮草，宋大哥的威望日高，张叔夜也因独守孤城，剿贼有功，多次得到朝廷嘉奖，成为大宋朝赫赫有名的忠臣。

只是可惜了打仗最勇猛的那些兄弟，不是跳下城墙摔断腿，就是被抓住一刀一个剁了，脑袋挂在城墙上，成了张叔夜的活牌坊。

死的兄弟，梁山泊专门在半山腰给建了座庙，牌位供里面，香火不断，取名忠烈祠。

每年过节，宋大哥都要带着众兄弟前去祭奠，每次都慷慨激昂，泣涕泗流，有几次竟然哭昏过去。

众兄弟无不感动得热泪狂奔，哀号一片，盛赞宋大哥仁德盖世，义薄云天，宋大哥趁机醒来，号召大家以埋在地下的兄弟为榜样，努力杀贼，忠心报国。

我基本不哭，太假！对着几块木头有啥可哭的？况且平常也没啥交情，甚至叫啥名字都不知道。

我每次都站在一边观察众兄弟的哭相。

鲁智深是哇哇大哭，鼻涕眼泪一大把，一边哭一边用袖子抹；王矮虎是干号，声音数他高，一滴眼泪都没有；武松眼圈红红的，冷着脸，不做声；顾大嫂用袖子蒙着脸，哭得前仰后合，声音抑扬顿挫，忽高忽低，比乐和唱歌都好听；孙二娘最逗，趴着身子，撅着个大腚，一边哭一边用巴掌拍地，声音拉得老长，不像哭丧，倒像唱戏。

哭，绝对是门学问，不但要分场合，还要分对象。

兄弟老婆死了，兄弟在一边默默流泪，你号啕大哭，不合适，容易让人误会。

邻居孩子被狼叼走了，你要是比他爹哭得还厉害，也不太合适。

宋大哥对哭运用得炉火纯青，想怎么哭就怎么哭，哭到什么程度，恰到好处，既能让人感到他的诚意，也不会让人误会。

鲁智深这憨货，每次哭完，宋大哥说结束了，众人都起身拍拍屁股走了，他还在哭，真他妈二百五！

（63）张叔夜这人

张叔夜在济州府府尹位子上，一待就是几十个年头，早过了退休年龄，身子也埋黄土半截了，还赖在位子上不撒手。

倒不是他主动赖着不走，而是朝廷离不开他，往往朝廷刚下调令，宋大哥就带着兄弟下山闹腾，皇帝老儿只好收回成命，让他勉为其难，继续支撑危局，发挥余热。

有次，他都打包滚回老家了，结果新任府尹一天夜里被人黑了，死得忒惨，全家老少十八口，一刀一个，无人幸免。

又调了个府尹来，人还没认全，全家死光光。

济州府尹成了烫手山芋，谁也不来，打死都不来，这个可以理解，千里做官只为财，没必要连命都搭上。

皇帝老儿决定从京东路选一名闲官任职，符合条件的有四名：张守仁，李则孝，王忠义，刘一善。

张守仁首先得到消息，连夜上书，说他八年前骑马摔折了腿，如今旧伤复发，不能工作，为免耽误朝政，特辞官隐归故里。

皇帝老儿假惺惺地慰问两句，准奏！

李则孝紧跟着上书，说他老娘五年前归西，朝廷有制，至亲去世可服丧三年，他为朝廷大事，一直忍痛坚持工作，丧假一直未请，近来思母日切，内心悲伤，特请假三年，回家守孝，云云。

皇帝老儿气得大笔一挥，革职滚蛋，同时下诏，无特殊原因，一律不准请假。

王忠义一看不妙，急得团团转，求爷爷告奶奶，上蹿下跳，但谁也帮不了他，皇帝金口，岂能容你出尔反尔？王忠义心生一计，牙一咬，心一横，挥刀把腿砍断了，皇帝一看，没辙，只能刘一善了。

刘一善真倒霉，刚花一千两银子买了个闲官，本以为填个实缺，好好捞一把，没想到碰上这摊子破事。家里该死的都已死过了，丧假请不

了，想来想去，只能玩苦肉计，这厮更狠，拿着板砖照脑袋来了一下，结果力道没掌握好，不小心把自己拍死了。

（64）好人刘义学的升官路

济州府尹也不能没人当啊，捕快们天天拿衙门当赌场，十里八村的破落户、二流子，纷纷赶来下注，熙熙攘攘，吆五喝六，比菜市场都热闹，人太多，一桌不够，“明镜高悬”的大匾摘下来又凑了一桌。

偷盗事件屡有发生，别说偷鸡摸狗的，连惊堂木、威武棍都被人顺回家当了柴火。

皇帝老儿愁得坐卧不宁，茶饭不思，最后，蔡太师推荐了刘义学。

刘义学自幼聪明，过目成诵，被誉为神童，刷新了大宋朝的几项记录，十五岁中秀才，十八岁中举人，二十一岁中状元，一时朝野闻名，但考得好不一定分得好。他家徒四壁，没钱上下打点，结果只分到个翰林院编修的虚职，天天拿着四书五经找错别字，找不到还扣工钱。

看到高廉、蔡九这帮不学无术的花花太岁，竟然做上知府，心中很不是滋味。刘义学是个碰头就弯腰的人，他想明白了，要想做官，就得有靠山，但他八竿子打得着的亲戚全是穷光蛋，没啥靠头，想了许久，决定向领导靠拢。

但领导的马屁不是好拍的，屁股就那么大点地方，有那么多人候在一边举着巴掌伺候着，哪能轮得到你？

一个偶然的机会，他得到消息，蔡太师有一小女儿，名叫蔡十九，失散多年，不知所踪。

刘义学眼前一亮，要是帮蔡太师了了这桩心愿，那他就算傍到大树了，这辈子有奔头了，况且也不是太难，蔡十九胸前有三颗大痣，好认！

说干就干，他开始了漫长的寻人之路，冬顶寒雪，夏冒酷暑，走南闯北，逢人三句话不到就问人胸前有痣否？为此挨了无数巴掌，脸上都磨出一层老茧，有好几次都被当做流氓投入大牢。

在阴暗潮湿的牢房里，他咬牙发誓，一定要在蔡太师退休前找到蔡十九。

可能是他的诚心感动了佛祖，三年后，他找到了。

他将蔡十九带回东京时，正是中秋之夜。

蔡府阖家团圆，独缺十九，一家人正欷歔不已。

这时，刘义学出场了，他矜持着，得瑟着，把十九请了出来。

众人喜极而泣，称赞他是蔡家的大恩人。

蔡太师拍着肩膀夸他精明干练，是个人才。

他似乎看到，荣华富贵正在向他招手，前途，一片光明。

这时，意外，发生了。

蔡太师的八旬老母，因高兴过头，一口痰没上来，一命呜呼。

这下糟了，喜事变丧事，拍马屁拍出人命来了，大恩人转眼变成了大仇人。

蔡太师从那之后，一直对他心存芥蒂，这不正好济州府缺人，就把他推荐给皇上。

皇上立马准奏，但刘义学死活不干，拒不赴命。

皇上一生气，威胁说不去就抄家问斩。

刘义学没辙，回祖坟上磕个头，交代完后事，一路哭哭啼啼地来了济州府。

（65）刘义学之死

刘义学到济州府当晚，惨死住处，身体被大卸八块，脑袋被砍了十数刀，面目全非，仵作折腾一整天，都没把肢节凑齐，最后用笤帚划拉划拉，囫囵埋了。

案子是我和武松做的。

那夜，宋大哥派我们两人下山，取刘义学狗命。

我们到时，屋门四敞八开，打眼一看，客厅中央摆一棺材，刘义学一身敛服，坐在椅子上，旁边桌子上放一白练。

刘义学对我们到来一点都不惊讶，只是淡淡地说了句，你们终于来了。

我一愣，隐隐约约觉得不妙，武松反应奇快，大喝一声：不好，有埋伏，说罢朝窗户奔去，凌空飞起踹碎窗户，扑通一声，跳入窗外的池塘中。

我紧随其后，也想学他凌空一跳，结果高度不够，两脚被窗框一绊，头重脚轻，一头栽进去。

爬出来一看，没有伏兵，放下心来，我把脸上的淤泥洗掉，武松把耳朵上的水草摘掉，毕竟都是强盗圈里有头有脸的人，得注意形象。

两人重新进入客厅，刘义学端坐没动，说没啥埋伏，早就料到这一刻，希望我们给他个全尸。

我们是讲仁义的强盗，同意了。

这厮拿起白练，踩着凳子，在门框上打个结，长叹一声，说他从小立志做个好官，上报皇恩，下安黎庶，为百姓伸张正义，没想到如今却落个如此下场……最后这厮大骂苍天无眼，哀叹好官难做……

椅子倒地，刘义学身体悬空。

武松叹口气，说这人是个好官，话未说完，只听咔嚓一声，门梁断了，刘义学摔倒在地，龇牙咧嘴。

环顾四周，只能吊屋梁上了，刘义学够不着，希望我们能帮他把白

练挂上去，还说我们帮他上吊的大恩大德他没齿不忘，若来生有机会，一定帮回来。

话说到这份上，不帮不行，武松站椅子上，我踩他肩膀上，够不着，他说他比我高，让我站椅子上，他踩我肩膀上，结果还是够不着。

两人折腾了半天，都没打上结，武松有些不耐烦了，说直接来一刀，他刀法准，一刀扎心脏，也是全尸。

我说还是来一鸟斧吧，对准脖子，力道掌握好，脑袋掉不下来，顶多流点血，两人争了起来。

这时，刘义学脸色苍白，跪在地上说：你们掐死我吧，太他妈的吓人了！

我们没杀他，让他走了，永远不要再出现，那个死的，另有其人。

皇帝老儿最后没辙，只好重金请回张叔夜，让他鞠躬尽瘁，争取死在位置上。

（66）客栈都打烊了

从张叔夜家出来，已是五更天，宋大哥直喊累，问哪里可以休息，我想深更半夜的，客栈都打烊了，整个济州府，估计只有翠红楼开着。朱武说过，陪领导干十件好事不如陪他干一件坏事关系来得铁。他还编了个顺口溜，说什么陪领导工作受累，不如陪他闲扯开会，陪他闲扯开会，不如陪他尽情一醉，陪他尽情一醉，不如陪他贪污受贿，陪他贪污受贿，不如陪他一女同睡。

要不陪宋大哥去逛逛青楼吧。

我小心翼翼地说，这个时辰只有翠红楼还开着，要不咱去看看？

宋大哥脸一沉，劈头盖脸骂了我一顿，说山寨头领怎能做这等鸟事？我心想，你他娘的在郓城县养小妾时，鸟也没少干事，现在倒装清高！

不过这话只能在心里说说，我摆出副惭愧的表情，正要夸他人品高尚，话还未出口，这厮换了副万般无奈的表情，叹口气说，既然没别的地方去，也只好如此了。

我心中暗笑，生生把话咽了回去。

翠红楼是济州府最有名的青楼，是无数男人心中的圣地。

据兄弟们说，里面的姑娘不但个顶个的娇嫩水灵，而且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头牌玉如意更是色艺俱全，据说前年大宋朝新科状元来这里千金买笑，与玉如意行酒。结果玉如意酒未沾唇，这厮已经醉得一塌糊涂，床都爬不上去，在地上躺了一晚，第二天嚷嚷着要打折，把读书人的脸都丢尽了。

山上日子枯燥，兄弟们本来懒懒散散，打劫也不积极，东一榔头西一棒子，够吃够喝就行，天天得过且过，任宋大哥把“替天行道”吹得天花乱坠，也不见丝毫起色，毕竟口号再响，也不能当馒头吃，不能当女人睡。

但自从玉如意投身风尘，兄弟们立马找到了奋斗目标，个个跟打了鸡血似的兴奋，大白天就敢去闹市打劫，没办法，玉如意的标价忒高，

两腿一跷，赚的比堂级干部一年的俸禄都多。

兄弟们太过积极，闹得方圆几十里鸡犬不宁，衙门天天挤满告状的人，最后府尹张叔夜只好出面干预，玉如意去了东京发展，据说后来改名李师师，现在跟皇上打得火热。

虽然玉如意走了，但翠红楼的生意依然红火。

在济州，人气最旺的就数翠红楼和小相国寺，两者隔着二里地遥遥相望。

翠红楼以姑娘美色声名远播，小相国寺以佛法精深闻名朝野，很多人千里迢迢赶来翠红楼春宵一度，第二天满怀内疚地前往小相国寺参禅悟道，他们见到高僧的第一句往往就是，大师，我们昨夜似曾相遇。

（67）翠红楼的姑娘

我和宋大哥大摇大摆地进了翠红楼，老鸨很是热情，一边往雅间领，一边跟宋大哥攀谈，客官哪里来？怎么称呼？

宋大哥豪爽地说，姓晁名盖，打梁山泊来。

老鸨“哎呀”一声说道，真不巧，你兄弟宋江前脚刚走。

宋大哥一愣，问那个宋江长啥模样。

老鸨气呼呼地说，五大三粗，傻愣愣的，每次干完提上裤子就走，从来没给过一两银子，还扬言他是宋江他怕谁，让我有本事上梁山找他要去……忒他娘的缺德……惹恼了老娘，去把“替天行道”的大旗扯下来当鞍马布……我们做皮肉生意容易吗？千人骑万人入，挣点辛苦钱……每天迎来送往的人多了去了，就没见过他这么不要脸的……晁大哥你说是吧，宋江这厮是不是忒不要脸？

宋大哥黑脸涨得紫红，点头也不是，摇头也不是。

落座定，水果点心摆上，老鸨喊来两个姑娘，一个婀娜多姿，胸大如奶牛，一个小巧玲珑，嘴唇涂得鲜红，让我想起猴屁股。

这种场合，当然是领导先来，跟领导抢女人，是大忌讳，宋大哥点了奶牛，我只好要了猴屁股。

刚开始，宋大哥正襟危坐，摆出副正人君子的鸟样，三杯酒下肚，放开手脚，露了原形，跟奶牛黏糊起来，百忙中腾出左手指着我说，别看这厮长得丑，打起仗来卖力，是我的左右手。

我心想，别他娘的埋汰我，你右手都伸人裙子底下了。

宋大哥喝酒很有规律，前三杯酒，正襟危坐，祝愿皇上洪福齐天，百姓安居乐业，鼓励各位忠心报国，努力打家劫舍；再三杯酒，微醉，揎拳捋袖，指指点点，吹嘘自己文韬武略，权谋堪比萧何；又三杯酒，小醉，开始挤对晁天王文武不通，无能无德；再三杯酒，大醉，大骂朝廷昏暗腐败，诅咒高俅等四奸臣早日死绝；再喝，烂醉，别人烂醉时都

是抱着树喊娘，他烂醉时抱着树喊爹。

我看宋大哥开始问候高俅的八辈祖宗，知道喝得差不多了，让老鸨安排房间休息，我提着酒坛继续喝。

楼上楼下叫声一片，我充耳不闻，自顾自地喝酒，猴屁股在旁边呆坐许久，有些不耐烦。

我拿出一大锭银子掷桌子上，她眼睛一亮，态度立马像面条下在开水里，活泛起来，直往我身上凑，说让她干啥都行。

我问真的干啥都行？

猴屁股有些害羞，点点头说是。

我说那你就陪我聊会天吧。

猴屁股狐疑地看着我，我问你看啥，长得丑也不能随便看啊，猴屁股笑笑说我跟别的男人不一样，我问哪里不一样。

（68）阿弥陀佛难求

她说以她的经验，男人无外乎两种，一种是禽兽，另外一种是衣冠禽兽。

我问怎么讲。

她说，梁山上一个叫王矮虎的，大白天敢在闹市调戏她，晚上来了二话不说抬腿就往她身上爬，这就叫禽兽。

有的人，大白天道貌岸然，一副正人君子的鸟样，大骂你伤风败俗，淫荡无耻，晚上来了还给你掰扯一通大道理，掰扯完伸手就扯你裤腰带，这就叫衣冠禽兽。梁山上有一个叫吴用的，就是衣冠禽兽中的极品，每次来都要讲半小时的三从四德，忠义节操，完事后还嫌你叫声不够高。

我听得哈哈大笑，问她那我是哪种？她嗫嚅半天没敢说话。

我想，我可能是禽兽，不过又一想，我没有在闹市调戏她，也没有睡她，应该是禽兽不如吧！

我问她平常来这里的人多吗？她说，多得很，甭管是街头乞丐、贩夫走卒，还是满口仁义道德的读书人，抑或是高高在上的官员，只要是男人，没有不来嫖的，就连对面小相国寺的和尚，都隔三差五地来普度她们这些肮脏不堪的灵魂。

我不怎么信，说小相国寺还是有很多得道高僧的。

红嘴唇嘴一撇，一脸不屑，告诉我说，你现在去敲门，开门后说“阿弥陀佛”的就算是高僧。

我想，这很简单，哪个和尚见人不是双手合十虔诚地来一句“阿弥陀佛”，反正无事，我出了翠红楼直奔对面的小相国寺。

天还黑着，无风无月。

我踹了半天门，才有人应，还没等我说话，这厮开门第一句就是：他娘的，佛门净地，你大半夜的瞎嚷嚷什么？

娘的，照头一鸟斧！

挨个去敲门，连敲了八九个，都一样说，气得我连砍了八九斧。

最后，到了住持方丈门前，举手欲敲，转念一想，万一这厮也来一句三字经，今晚不就白费力气了？

我喝酒后总是很聪明，脑袋一转，有了办法，敲门的同时，把板斧举在面前，这样方丈看到后态度可能要好一些。

结果，方丈穿着大裤衩，睡眼惺忪地打开门，看到明晃晃的板斧后，一声“我靠”，当即瘫倒在地。

唉！守着金山找不到金子，在庙里想听句“阿弥陀佛”竟如此难！

大雄宝殿里，我放下板斧，扑倒在地，对着佛祖拜了三拜，祈求他原谅我佛门净地大开杀戒的罪孽，转身离去。

我虽然不敬和尚，但对佛祖，一直心存敬畏！

第六章　送礼三境界

送礼分三个境界，最高境界：雪中送炭，中等境界：锦上添花，最下境界：适得其反。雪中送炭，就是缺什么送什么，掉井里送绳子，掉海里送木头，他一定会铭记在心，这是最高境界，不用花钱，却能让对方感激你一辈子。

（69）宋大哥病了

宋大哥回山后蒙头大睡，聚义厅开会也没去，众兄弟们以为他病了，纷纷提着礼物前去探望，个个一脸关切，叮嘱宋大哥工作别太拼命，好好保重身体。

扈三娘摸着宋大哥的手，流下了伤心的泪水，说宋大哥是为山寨操劳过度才累病了，说到动情处，哽咽难言。

神医安道全把熬好的补药双手呈到宋大哥床前，还特地强调是亲手熬的，嘱咐宋大哥趁热喝了。

我操！他亲爹生病时都没见他这么勤快。

时迁跟郁保四在宋大哥床前结下了梁子。

时迁一直想升厅级干部，但条件不够，历史上有污点，很多兄弟不同意，这厮一直不甘心，上蹿下跳地活动。

这厮下狠心花五百两银子买了只千年东北参，想送给宋大哥，从三个月前就盼着合适机会，这下好不容易盼到宋大哥病了，高兴坏了，屁颠屁颠跑去。

床前围了好几圈兄弟，时迁正好排在郁保四后面，别的兄弟都是提着礼物站在床前说两句不痛不痒的吉利话，然后放下礼物就走，好让给后面的兄弟表现。

郁保四这厮不知道是想让宋大哥对他加深印象，还是真的从心底里关心，从开始唠叨到结束，花了一个多时辰，任时迁捅了他七八十下都不挪位置。

郁保四身高一丈，腰围三尺，足足顶时迁四个大，遮得严严实实的，从前到后，时迁压根就没见上宋大哥的面。

礼物提来，又不好再提回去，只好放下，时迁算倒霉到家了，送了重礼人家还不知道谁送的。

出了门，两人就撕巴到一块了，时迁瘦小干巴，被郁保四提着衣领直接从墙内扔到墙外。

我越想越气，我他娘的睡了一天一夜，也没去开会，山上兄弟除了鲍旭那小子，连个问问的都没有。

不过转念一想，又高兴了，至少我知道谁是虚情假意，谁真正关心我，还是鲍旭这小子实在，回头得提拔提拔。

（70）礼仪

山寨头领也是人，婚丧嫁娶，迎来送往，必不可少，牛逼如武松，也屁颠屁颠跟在别人后面随份子，鲁智深这憨货，也乐呵呵地赶去帮忙。

朱武曾对送礼发表过一番感慨，礼尚往来，礼“上”往来，人一旦降生，谁也挣脱不开。往低贱里说，前街的刘乞丐，在后街王乞丐结婚时，不也送了两块大馒头？往高贵里说，当朝皇帝过生日，哪个大臣不屁颠屁颠地赶去随礼？

就算跳出三界的人，也不免俗，文殊院智真长老，在大相国寺智清长老七十大寿时，不也千里迢迢地送了贺仪？

你出生时，别人给你爹妈送礼，你生儿子时，别人给你送礼，你咽气时，别人给你儿子送礼？循环往复，谁能免俗？

朝代更迭，礼仪不变，五千年文明史，就是五千年礼仪史。新媳妇哪条腿先下轿，人死了头朝哪个方向摆，都有讲究。

红白喜事，讲究热热闹闹，路人皆知。我问朱武，为啥要弄这么大场面？这厮苦思良久，说原因有二：第一，一个人抬不动轿子；第二，谁也不想自己好兄弟拉着自己手说村里最近来了个骚娘们一起去调戏时却发现是自己娘子。

送礼是门高深的学问，虽然人人都学过，但大部分人只知皮毛，极少有人能掌握其精髓。

送礼一定要恰到好处，十两银子办到的事，你三两，成心恶心人，送九两，功亏一篑，送二十两，明显不划算。

送礼分三个境界，最高境界：雪中送炭，中等境界：锦上添花，最下境界：适得其反。

雪中送炭，就是缺什么送什么，掉井里送绳子，掉海里送木头，他一定会铭记在心，这是最高境界，不用花钱，却能让对方感激你一辈子。据朱武说，达到这种境界的人万中无一，他所认识的人中只有一

人，那人叫高俅，现在已经是太尉，总管全国兵马调配。

锦上添花，别人送女儿红，你也送女儿红，别人送狗肉，你也送狗肉，送了等于没送，没啥新意，也就混个脸熟。大多数人只能停留在此种境界，一生难以突破。

适得其反，人家孩子前脚被狼撕了，你后脚就去送糖葫芦，老娘刚被和尚拐跑了，你就去送贞节牌坊，还特别强调是纯金的，翡翠的都没用！这就是典型的没事找抽型的，鲁智深就是这个类型，本来还想不起你这号人，自己倒主动贴上去了。

我听后大受启发，真是听君闲扯淡，胜读十年书。

送礼得趁早不趁晚，你想啊，领导一天得迎来送往多少人？又不是神仙，哪能个个记得住，但送早也有风险。

上次，晁夫人怀胎八月，晁天王天天没事就往扈三娘家跑，晁夫人气得无处发泄，跑到后山扇老黄出气，别人都是扇牛脸，她没有经验，专扇牛腚，被老黄一蹄子踢流了产。

去帮忙回来的顾大嫂在半山腰跟孙二娘说，流了，还是个大胖小子，忒可怜！杨志这厮正从旁边经过，没听到前一句，听到了当中一句，一溜烟跑了，后一句听到没听到不清楚，但从后来的事情看，应该是没听到。

这厮领了几个手下，抬着两筐鸡蛋，跑到晁天王家门口，敲锣打鼓，放起鞭炮，把晁天王气得脸都绿了。

杨志这厮名气有，武艺也有，出身也好，按说早就该升厅级干部，晁盖压着就不给他升，现在还在堂级的位置上原地踏步。

活该！让你再吹嘘你祖宗！

活该！让你送礼老跑我前面！

（71）出征前的闹剧

今天山寨乱糟糟的，一大早，几个一身血污的兄弟蹲在聚义厅前哭诉，说在山下老老实实地巡逻，济州府不讲道义，派人偷袭，将他们打成重伤。

下午，葛老爷子领着几个老头子，一路哭着上山，大骂济州府衙门黑暗，鱼肉百姓，欺压良民，请梁山英雄们替天行道，解救水深火热中的济州老百姓。

鲁智深气得高声骂娘，武松牙齿咬得咯咯响，兄弟们无不义愤填膺，纷纷要求攻打济州府，一小兵当场咬破食指写了血书，立马被宋大哥提拔为地级干部，一时血书满天飞。

群情激愤，最后晁宋两位头领顺应民意，贴出告示，列数济州府二十大罪状，即日起兵攻打济州。

王矮虎悄悄告诉我说，那几个兄弟不是被济州府打的，是去翠红楼玩完不给钱被小喽啰打的。

还有个问题一直想不明白，葛老爷子不种地不经商，平日里提个鸟笼找人下下棋，吹吹牛逼，时不时地还逛逛妓院，竟然住着高宅大院，花钱如流水，哪来的银子？

晚上越想越气，这几个家伙不是忽悠众兄弟吗，我最恨这种鸟人，爬起来去找宋大哥，要拆穿他们。

路上碰到朱武，问我干啥去，我把原因讲了讲。

朱武沉默许久，反问我，你以为宋大哥就不知道吗？

我有些糊涂了，既然知道为啥还相信？

朱武没回答我的问题，反而给我扯历史。

他说，自夏朝以来，历经数千年，朝廷和老百姓的关系就是忽悠和被忽悠的关系。忽悠得好，天下太平，忽悠得不好，改朝换代，换一拨人继续忽悠。

听朝廷忽悠，本本分分，埋头干活，风里来雨里去，好不容易攒点

银子，结果朝廷多征两分赋税，交上之后，发现，啥都没剩下，一年白干！

听叛贼忽悠，拿起锄头反他娘的，脑袋掉了大不了碗大的疤，到头来发现：我靠！除了骑在脖子上的人换了一拨，别的啥都没变！

我本来就笨，听了朱武一段鸟话，有些迷糊，难道老百姓都像鲁智深那憨货那么傻，任人忽悠？

朱武举了个例子，隋朝末年，隋炀帝移驾江都，李渊暗中勾结突厥，阴谋叛乱，怕副留守高君雅不从，倒打一耙，诬告其勾结突厥当叛贼，太原一城百姓义愤填膺，怒火中烧，蜂拥到留守府，要求处死高君雅，结果，真正的忠臣被一刀砍作两半，众人欢呼万岁，殊不知真正的叛贼已经将他们的妻女许诺给突厥当起兵的条件。

最后，朱武问，懂了没？

我点点头，又摇摇头！好像懂点，又好像不懂！

这厮摇着头走了，说啥朽木不可雕也！

娘的！说我笨就直说，尽整些文明词！

（72）顾大嫂拜佛

我琢磨了大半天，还是没搞明白啥意思！

头脑发昏，干脆不去想了，知道得越多越痛苦，别看朱武这厮天天嘲笑我笨，其实我活得比他自在多了，该吃吃，该喝喝，该睡睡，你看他，天天哭丧着脸，像谁都欠他银子不还似的，谁见谁烦！

路过顾大嫂家，顾大嫂又在求神拜佛，这婆娘忒逗，每次有事求着神仙时，就摆个八仙桌，供个猪头，置些水果，插上三炷香。

上面挂一溜神仙，如来佛祖、观音菩萨、玉皇大帝、灶王爷、财神爷、土地爷……足足有十多个，也不怕贡品不够神仙们打起来。

顾大嫂每次都特虔诚，跪倒在地，双手合十，嘴里念念有词，祈求神仙们保佑。每念叨一个神仙，磕三个响头，实打实地磕，哐哐响。

一圈下来，天灵盖都能肿成馒头。

若是灵验了，万事好说，鞭炮齐鸣，捧个猪头千恩万谢，逢人就夸老天开眼，神仙灵验，若不灵验，那可翻了天，这婆娘会跳脚大骂：你瞎了眼啊？白给你猪头吃了？咋不灵验？

（73）出征前的放纵

又要打仗了。

在江州时，对行军打仗很是向往，做梦都想当将军，提十万虎狼师，纵横南北，青史留名。

后来跟着宋大哥上了梁山，做了头领，才发现，跟想象中的完全不一样。

第一次领兵打仗是攻打祝家庄，宋大哥一手翻兵书，一手排兵布阵，煞有介事地将兄弟们分为三队，先锋队，中军队，弓箭队。

先锋队最危险，冲锋时在最前，逃跑时在最后，危险系数忒高，基本上都是一帮亡命徒。

弓箭队最安全，进攻时，跟在中军后面放放箭，战事不利，抬脚就溜。能进弓箭队的都是关系户，宋大哥的徒弟，花荣的外甥，吴用的侄子……

约好，先锋冲阵，中军压住阵脚，弓箭队在后面放箭。

我任先锋，领着上百号人，浩浩荡荡地杀到阵前，兄弟们原本都是流氓，没打仗经验，也不懂啥阵法，你推我挤，乱成一锅粥，队伍过处，地上一溜草鞋。

打仗总要先礼后兵，双方将领到阵前，互通姓名，讲一下为啥来打你，顺便问候一下对方老母，接着开打。

那次，我台词都想好了，本想学张飞好好吹吹牛逼，站在阵前，大喊一声：“吾乃江州黑旋风李逵是也，谁敢决一死战。”刚喊完，立马被后面拥上的人群推倒在地，摔了个嘴啃泥，脸都磕破了。

一骨碌爬起来，只好冲锋，领着兄弟们呐声喊，一窝蜂往前冲，结果，还没跟敌人照面，天上嗖嗖地往下射冷箭，全他妈的背后射的。

弓箭队那帮王八蛋压根没几个人摸过弓箭，全他妈的一帮鸟人，连弓都拉不动，箭全射自己人身上。

宋大哥戴着高帽，坐在高头大马上，举着令旗，装模作样地指挥，一支冷箭长了眼，“嗖”的一下把他帽子射个对穿，这厮趴在马上再不敢起身。

仗没法打了，败军如山崩，兄弟们四散逃跑，祝家庄的人纹丝未动，都在哈哈大笑。

事后清点，百余个兄弟阵亡，一半是被射死的，一半是被踩死的，我中了三箭，全他妈背后中的。

每次打仗前，兄弟们都很忙，先聚一起，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大呼小叫，人人似乎都很开心，其实，谁心里都明白，过了明天，很多人的牌位，都将摆在忠烈祠中。

宋大哥黑脸喝得通红，语含悲伤地对晁天王说，晁大哥，咱哥俩平常有点不对付，但今天老弟给你说句掏心窝子的话，万一我不小心交待了，你一定要照顾我妻儿老小。

晁天王一脸仗义，兄弟，你放心去死就行，你的老父亲就是我的老父亲，你平常怎么孝顺我就怎么孝顺，你的老婆孩子就是我的老婆孩子，你平常怎么照顾，我就怎么照顾……

时迁搂着金大坚的肩膀，再三叮嘱，时是时迁的时，迁是时迁的迁，万一明天他战死了，牌位一定不能刻错了。

王矮虎拉着萧让的手，反复哀求，给他写祷文时，千万不要写他好色，切记！切记！

（74）酒后的思考

顾大嫂拿出锭二十两的银子，“啪”地拍桌子上，让鲍旭管他叫娘，鲍旭二话不说，当即跪倒在地，脆生生喊了一声娘，顾大嫂哈哈大笑，没等她笑完，鲍旭跑到门口，抱住看门狗的后腿，大声叫爹，喊完爹到处搂人肩膀认兄弟……

吃饱喝足，有老婆的，回家腻歪，没老婆的，跑山下翠红楼腻歪。

人人都在放纵，花钱如流水。

明天，谁也不知道自己是趴在兄弟尸体上翻兄弟口袋，还是直挺挺地躺在那里被自己兄弟翻口袋。

偌大的聚义厅，刚刚还热闹非凡，转眼就空空荡荡，只剩我、鲁智深和武松。

我和鲁智深玩骰子，老规矩，赢了的扇输了的一巴掌，这厮脸肿得老高，赌气不跟我玩，跑去跟武松玩。

我心下暗笑，真他娘的笨，换个人扇你就高兴了？

我又喝多了。

酒，可以轻易改变一个人。

别看乐和这厮平日里斯斯文文，见了谁都满脸堆笑抱拳作揖，放屁都要抬屁股，但三碗酒下肚，立马换副鸟脸，腿往凳子上一跷，袖子一捋，开口就“我操”！

林冲，平日里在晁宋两位头领面前，像个裹脚小媳妇，唯唯诺诺，蚂蚁放屁的事都要请示一下，从不敢乱说话，喝醉后，脸红脖子粗，唾沫乱飞，张嘴闭嘴都是老子当教头的时候……

扈三娘，平日里自诩大家闺秀，知书达理，兄弟们多看她两眼，就杏目圆睁，一脸不快，喝醉后，也一脸娇羞，眼神迷离，一个劲地往武松身边凑，王矮虎拉都拉不住。

我微醉时，喜欢跟鲁智深掷骰子，大醉时，喜欢思考问题，烂醉时，喜欢骑墙上看星星。

我应该是大醉了，因为我在思考，为啥今天这堵墙爬不上去？

（75）祭旗求签

宋大哥起兵攻打济州府，出征前照例召集众兄弟祭旗，祷告天地，祈求旗开得胜。

祭旗毕，求神问卦。

这种事以前都是由小相国寺的智善长老操持，智善跟鲁智深同是智字辈师兄弟，关系不错，经常在一起喝酒讨论佛法。

智善为了揽下梁山所有祭祀业务，舍身忘佛，跟宋大哥拼过酒，陪晁天王骂过娘，请吴用去五台山旅过游。

这次清风观的一尘道长找到公孙胜，让他看在同门的分上照顾一下生意，公孙胜很讲义气，当即跟吴用打了招呼。

一尘是个二把刀，以前是个破落户，读过两年私塾，字都认不全，专职坑蒙拐骗，后来不知是混不下去还是良心发现，皈依了道教。

吴用很为难，自己虽然排名比公孙胜高，但两人级别一样，都是部级干部，说的话不能权当放屁。不过拿人手短，佛祖的面子也不能不给。

最后，这厮想了个办法，一分为二，祭祀天地由智善长老操持，解卦由一尘长老解，财物五五分。

智善长老祭祀毕，道声阿弥陀佛，退在一边。

众人单膝跪地，聆听上天告示。

一尘背着手，一脸高深莫测，一步一步踱上道坛，不是走，也不是迈，而是踱，他娘的，要是在马路上碰到他，照头就一鸟斧。

这厮闭着眼睛念念有词，念叨完，拿出卦盒请宋大哥请卦。

宋大哥双手擎着卦盒，上摇三圈，下摇三圈，左摇三圈，右摇三圈，每摇一圈都无比虔诚地念叨一番，最后往面前猛一抻。

啪！

签请出来了！

两根！

众人面面相觑，宋大哥死死盯着两根竹签，汗都流出来了。

我咬着嘴唇，强忍着没笑出来。

还是一尘道长修行高，高深莫测的表情丝毫未变，左脚偷偷一伸，把一根签勾到道袍底下！

脚法熟练，力度拿捏得恰到好处，估计平常没少练！

一尘俯身拾起另一根签，摇头晃脑看了半天，一脸惊讶！

众兄弟心都提到嗓子眼，大军出征，若抽个下下签，影响军心，忒不吉利！

这厮金口一开，语出惊人：不是上签，也不是下签，签文奇形怪状，不似人间文字，应是神签！

吴用糊涂了，这卦文是昨晚他亲自刻好的，全是他妈的上上签，哪来的神签？

当即也不顾上天恼怒，一骨碌爬起来，走上神坛，探头一看，凑在一尘耳边说：道长，你他妈的拿倒了！

（76）战前动员

——尘脸一红，忙把签倒过来：上上签，大吉大利，旗开得胜！

一尘道长一脸尴尬，当下也不装了，匆匆溜下道坛。结果不小心踩歪了台阶，一个趔趄，摔倒在智善长老面前。

智善长老躬身将他扶起，道声阿弥陀佛，说道长请起，贫僧受用不起！

一尘讪讪地爬起，站在一边，再不敢多言！

宋大哥起身，发表战前动员，号召兄弟们拼命杀敌，勇往直前，说什么只要打仗勇敢，就会得到提拔。

他这话也只能哄哄那些刚上山的新兵蛋子，老兵油子谁也不信，谁信谁死得快！

一战下来，打仗最勇猛、冲在最前面的基本都战死了，而得到提拔的，大都是那些喊声最高、冲锋最慢、逃跑最快的软蛋。

每次打仗，头领极少阵亡，因为冲锋时他们大都站在一边，举着大旗，一脸悲壮地大喊：为了山寨的明天，兄弟们冲啊！

兄弟们在前面杀得昏天暗地，他在后面声竭力嘶：狭路相逢勇者胜，兄弟们一定要顶住！顶住！顶住！

万一战况不利，抬脚就溜，一旦攻破城池，没啥危险了，他扛杆大旗跑城墙上，庄严地宣布：我们胜利了！

山寨上，敢带头冲锋的头领，唯我一人。

倒不是我高尚，而是我喜欢砍头如切菜的快感，喜欢鲜血横飞的场面，锋利的斧头将敌人一挥两半时，我会感到莫名的满足。

杀人，也是有瘾的。

宋大哥又拿时迁的例子鼓励大家，时迁从一名跑堂小兵升为堂级干部，仅用了半年时间，被普通小兵奉为奋斗的榜样，床头都贴着他的大头像。

时迁这厮，屁本事没有，人品低劣，总爱干点偷鸡摸狗的事，山寨兄弟都瞧不起他，是那种一起吃饭点菜时问他想吃点什么没等他答话就已点好了的人。

这样的鸟人，按说在山寨永无出头之日，却被提拔为堂级干部，忒他娘的气人！虽然一百个不情愿，但也没办法，谁让人参加了金沙滩遭遇战哪！

那次战斗打得异常惨烈，朝廷从禁卫军挑选了上百名高手，星夜奔袭梁山泊，都过了金沙滩，还无人知觉。

眼看梁山大业危在旦夕，这时，恰好碰到巡逻队，双方当即厮杀起来。

那一战，尸横遍野，血流成河，巡逻队绝大多数人当场战死，却成功挡住了敌人的偷袭，为山寨调配兵马赢得了时间。

时迁这厮躺在兄弟尸体下装死，才捡回一条命，后来聚义厅论功行赏，别人都战死了，只好赏他！

（77）攻打济州

现在的梁山，兵强马壮，已非当初的乌合之众。

宋大哥把兄弟们分成八队，马兵五队，步兵三队，林冲、关胜、花荣、秦明、杨志为马兵头领，鲁智深、武松和我为步兵头领。

约好令旗指挥，令旗共分七种，青龙旗、白虎旗、赤霞旗、土黄旗、黑水旗、紫云旗、凤绿旗，一队对应一种令旗。

宋大哥记性不太好，老弄混，就事先记在纸上藏袖子里。

我不懂那些乱七八糟的旗语，我跟宋大哥约好，要我冲，就举剑朝前指，要我撤，拿剑朝后指，原地不动，就拿箭朝地下指，简单明了。

交战前，众头领聚在中军大帐讨论计策，军师献计，把队伍按斗、牛、女、虚、危、室、壁七个方位摆成北斗七星阵，引诱官军来打。

只要是吴军师献计，宋大哥总是两个字“好计”！

攻打高唐州那次，军师不知得了啥鸟病，骑不得马，坐不得轿，天天在家趴着，未能随军下山。

宋大哥临行前匆匆赶去请教，军师说，欲破此城，必用火攻。

宋大哥喜出望外，道声好计，一道烟溜了。

当夜，宋大哥不分青红皂白，在上风口放了一把火，结果，把自己大营给烧了。

宋大哥眉毛胡子烧掉一大把，跑回去问军师咋办，军师徐徐说，上次还没说完：欲用火攻，必借东风。

宋大哥道声好计，又一溜烟跑了。

众兄弟抱着柴火，喝了三天西北风，脸都吹绿了。

宋大哥撑不住了，灰溜溜跑回山寨，军师叹口气说，上次又没说完，若无东风，转到城西，继续火攻。

打那之后，军师每献一计，宋大哥总要先问，说完了？等军师点头后，再连声赞叹，好计！

第二天，按计划行事。

人饱食，马喂足，济州城下，摆好阵势。

宋大哥高头大马，锦衣玉袄，意气风发；吴军师书生打扮，青衣紫袍，信心十足。

宋大哥为了鼓舞士气，夺人之威，挥着令旗演练阵法，三军将士步调齐整，疾而不乱，奔腾往来，一会排成S，一会排成B。

满城百姓提老携幼，纷纷拥到城墙上看热闹，指指点点，前仰后合，仿佛我们不是来攻城的，而是来耍杂技的。

演练完阵法，上万号人在济州城下傻傻地站着。

计是好计，阵是好阵，但搞错了一件事情，是我们攻打济州，不是济州攻打我们，而北斗七星阵是个守阵。

太阳忒毒，一站就是他娘的半天，腿都麻了，官军压根不出来。

日头偏西时，城门“吱呀”一声开了，众人立马来了精神，准备厮杀，但没有预料中的大队人马，只有一个小兵，战战兢兢地走到中军大帐。

宋大哥以为自己阵法高深，把官军给震住了，对方是来求和的，得意洋洋地问，为何不敢出来交战？

小兵怯生生地说，知府说今天太热，改天再战！

宋大哥脸一下子涨得紫红，这不是拿我们万把人当猴耍吗，气呼呼地问，你们知府还说啥了？

小兵冷汗都出来了，结结巴巴地说，我们知府还问你们渴不渴，喝不喝水？二文钱一碗！

宋大哥大手一挥，推出去咔嚓一刀砍了！

（78）骂神顾大嫂

当夜无话，第二天，官军还是死活不出城。

对付缩头乌龟，只能骂阵！骂阵有讲究，首先，站的距离要适中，离城太近，一箭把你射个透明窟窿，忒危险！骂阵把自己骂死的兄弟不在少数。若离城太远，敌人又听不见，任你骂的嗓子冒烟，无济于事。

骂的内容还要有新意，不能老骂三字经，没啥效果，得骂出花样来，骂到对方心坎里去，让他恼火，不得不出战。

这活一般都是我和鲁智深来干。我嘴笨，把对方十八辈祖宗问候一遍，就没词了，后来王矮虎给出主意，把对方家养的狗啊猪啊再问候一遍，不过没啥效果，我骂得越狠对方越高兴，有时还冷不丁扔下两头猪来。

鲁智深翻来覆去就那一句“兀那挫鸟，还不出战？”骂四五个时辰，不带改一个字的，能把人给骂睡了。有次，对方还没咋的，先把宋大哥骂火了，在后面大喊：大师，你他娘的能不能换一句？

跟别的山贼骂阵，勉强骂个平嘴，但跟朝廷骂阵，水平远远不如。

这帮孙子忒沉得住气，端壶茶，往城墙边一站，任你骂翻天，一直保持笑眯眯的鸟样，不急不躁，等你骂累了，慢条斯理地夸你两句，你一听，貌似好话，转念一想，不大对劲，再一琢磨，我靠，这是在骂我啊！

后来，牛人顾大嫂上山了，顾大嫂的嘴上功夫，上数五百年下数五百年，无出其右者。

上次，扈三娘惹恼了她，堵在门口从清晨骂到黄昏，没带一句重复的。

打她上山，梁山骂阵从未输过，十二次出场，十一次成功骂出敌人，剩下那一次，把对方将领骂得当场吐血而亡，不战而降。

顾大嫂骂出了名气，一时江湖闻名，很多山寨打仗前都花重金请她

去骂阵，后来朝廷想招安她，宋大哥看她是个难得的人才，没放她走。

兄弟们摆好阵势，顾大嫂喝口茶水，润润嗓子，咳嗽两声，大摇大摆走到阵前，叉腰而立。

只见顾大嫂气沉丹田，众兄弟纷纷扔下兵器，堵住耳朵，城头的官军正莫名其妙。

这时，顾大嫂突发一声长啸，犹如平地起声炸雷。

城头上士兵突闻此声，手中兵器惊落无数，远近万籁俱寂，阒然无声，众人瞠目结舌。

这是顾大嫂的拿手好戏，当头一棒子，先从气势上压倒对方。

接下来顾大嫂舌绽春雷，中气十足，骂声犹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

那帮孙子还没从先头那一棒子中回过神来，就被骂得狗血淋头，七荤八素。

顾大嫂骂的内容也很磕碜，什么难听骂什么，什么恶心骂什么。

骂了足足一炷香时间，那帮孙子一句话都插不上，端茶杯的手直哆嗦，张叔夜气得当场吐了血。

济州城立马颁布招贤令，能骂过顾大嫂者，赏银五百！

重赏之下，必有悍妇。

济州城数得着的泼妇纷纷拥上城头，乌压压一片，以前骂街是为了出气，现在骂街是为朝廷争光，骂得好还有银子拿。

顾大嫂不慌不忙，舌战群妇，骂完左边骂右边，骂完右边骂左边，间隙里不忘骂张叔夜这老而不死的王八蛋，丝毫不落下风。

众泼妇纷纷败下阵来，自愧不如。

张叔夜连吐数口血，再也撑不住了，再吐就把自己给交代了，性命是小，名节为大。

死在杀场上，朝廷会行文表彰，史书上也会留下浓重一笔：叔夜，年近古稀，尽忠王事，提兵杀贼，来回冲突数十遭，身披十余创，终因

力战不支，战死沙场，临死犹大号：杀贼！

若是被骂死，史官会这么埋汰他：叔夜，龟缩城中，不敢战，被悍妇辱骂，气绝身亡！

（79）我的制胜法宝

城门打开，一队人马气势汹汹地杀出城来。

宋大哥拿剑朝前一指，我领着三百兄弟迎上去。

别的将领上阵，里三层外三层，又是黄金锁子甲，又是天山金蝉丝，包裹得严严实实。

我上阵有个习惯，不穿衣服，赤条条的。

倒不是我喜欢装另类，而是我发现，对敌时不穿衣服比穿衣服效果要好得多。

以前我穿衣服，往往要大战几十个回合，才能把敌将砍倒，身上还会留下不少伤疤。不穿衣服时，取敌人首级如探囊取物。

并不是我扒了衣服武艺就高，而是我赤身时敌将武艺打了折扣。

厮杀讲究凝神静气，全神贯注，而跟我对敌的将领，眼神游移不定，往往先往我下面一瞟："哇！"

等他目光上移时，板斧已到面前，只来得及"啊"！

极少有人能在我手下走上三招，女将更是如此！

鲍旭这厮，有段时间也学我裸体，效果更佳，敌将极少能在他手下走一招，因为敌将往往要朝他下面瞟两眼。

第一眼："咦？男女？"

第二眼："噢！找到了！"

等抬头时，脑袋已经搬家。

赤身上阵两次后，这厮再不敢扒衣服，天天被兄弟们嘲笑，媳妇都娶不到！

你看我，天天有人追着给我说亲！

我躺倒在地，能摆个木子，你连太子都摆不了，没那二两本钱，还学我赤身，弄得现在还是光棍一条！

（80）交战

——队兵将直冲左阵，宋大哥指挥若定，掏出书帛看了一眼，把青龙旗一举，林冲挺着丈八长矛，跃马出阵，截住厮杀。

林冲这厮，典型的墙头草，跟晁天王在一起，吹嘘晁天王盖世无双，跟宋大哥在一起，恭维宋大哥举世无对，不怎么招人待见，不过行军打仗很有一套，功夫也没的说，号称梁山泊头号猛将，虽然谁也不喜欢他，但谁也离不开他，都指着他打胜仗那！

一队兵将直奔右阵，宋大哥把白虎旗一挥，关胜大喝一声，瞪着三角眼，倒拖青龙刀，抵住来将。

几对兵马正捉对厮杀。这时，一队军马直奔宋大哥而去，势如闪电。

宋大哥心一慌，手有些抖，正好阵前刮起一阵狂风，宋大哥手一哆嗦，一个没拿稳，书帛飞了。

这可咋办？

来将越来越近，宋大哥也不分青红皂白，抓起赤霞旗就挥。

鲁智深远远看见赤霞旗就有些晕，他在左后侧掠阵，要去中军就得打乱阵形，当下也顾不得多想，要从杨志军中穿过，杨志不让，说乱了阵形是要砍脑袋的，两人当即闹起来，连在二龙山时陈芝麻烂谷子的事都扯出来了。

宋大哥眼看无望，又抓起黑水旗乱挥。

花荣正在厮杀，当下也顾不得敌人，掉转马头往回赶，但远水救不得近火，那支军马已到跟前。

吴军师大喊一声“快跑”，自己抬脚溜了，宋大哥令旗也不要了，拍马就逃，逃跑面前，官兵平等，到处是人，根本没有路，敌将已到身后。

眼看宋大哥的老命就要交代了，关键时刻，只见人丛中一小兵拍马

舞刀杀出来，小兵身着宝蓝直裰，绯袍锦带，勇猛异常，所过之处，敌人人仰马翻。

小兵杀到宋大哥身边，替宋大哥挨了三刀，之后一人力敌五将，不落下风，血满征袍，兀自死战。

众兄弟匆匆赶到，杀退敌兵，救了宋大哥一命，小兵晕倒在地。

宋大哥下马抱着小兵大哭：赵兄弟，我的好兄弟，你可不能死啊？

你醒醒啊！

宋大哥眼泪鼻涕一大把，流了小兵一脸。

可能宋大哥的真情感动了上天，小兵悠悠醒来，张了张嘴，勉强挤出几个字：“大哥，俺姓刘！”

第七章　二把手是最需要智慧的

现在山上最难坐的就是吴用那把椅子，他现在是风箱里的老鼠，两头受气，好几回都甩手不干，要请假下山，晁宋两位头领大力挽留，说什么非他不可。

吴用愁得茶饭不思，坐卧不宁，胡须都捻断好几根，最后想出妙计，门楣上挂两块牌子，十字相叠，横读：聚义厅，竖读：忠义堂。众兄弟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军师果然不是一般人能当的，牛逼啊！

（81）刘彦这人

小兵叫刘彦，当下官升三级，被宋大哥提拔为厅级干部。

刘彦回山后刚躺下，蒋敬屁颠屁颠跑去了，老脸堆成朵花，先一脸关切地问伤得怎么样，要不要紧？接着叹口气说以前不知道刘头领住的条件如此差是他的失职，刚刚给安置了座独门大院，三进三出的，请刘头领过去安歇，还说明年准备在金沙滩开个酒店，到时请刘娘子前去掌管。

蒋敬走到院门口，碰到风风火火的扈三娘，扈三娘问他新升的头领叫啥，蒋敬说叫刘彦。

扈三娘还未进门，先乍呼开了，带着哭腔，一口一个刘彦兄弟，进门后，夸张地长舒一口气，拿袖子擦擦额头，双手一拍大腿，说什么还以为刘彦受了重伤，她急得团团转，这下看到刘兄弟安好无恙，就放心了。

公孙胜也赶去凑热闹，拉住刘彦的手，絮絮叨叨地说，上次你找我算命，我说你是一身狗贱骨，话没说完你就走了，其实后面还有一句，你还有一口宰相牙，是封侯拜相的贵人之命，临走还说，你的弟弟刘璋我已经从先锋队给调到弓箭队了，以后有什么事尽管开口就行。

刘彦上山时带着老娘，山上没多余房子，就在半山腰搭了个茅草屋，平常冷冷清清，没人来往。

这下可热闹了，顾大嫂一溜烟跑去，二话不说，挽起袖子，把锅碗

瓢盆全给洗了，锅底擦得锃亮，都能照出人影来。

孙二娘赶去，把被褥抢在怀里，拆了旧棉絮，填上新瓤子，一针一线，缝得有板有眼。

安道全拖着老胳膊老腿，背个药匣子，也去凑热闹，拉着刘大娘的手，老姐长老姐短的叫着。我靠，你牙都快掉没了，比人刘大娘要大一旬，还管人叫老姐！

这厮给刘大娘开了几张养生的方子，跑去跟刘彦拉关系，说什么他跟刘老爹原本是至亲兄弟，经常在一起喝酒扯淡，后来刘老爹不幸西去，他伤心了大半年。娘的，你上山前人家刘老爹就已经烂成泥了，你跟鬼扯淡？

我也去了，不过不是去拍马屁，而是去跟刘彦解开疙瘩，他平常见面总喊我黑哥，我从来没搭理过，我告诉他，并不是看不起他，而是我平常双手总提着板斧，每次他打招呼，等我把板斧从右手交到左手，腾出手来回应时，他已经走远了。

（82）上山的原因

兄弟们上山的原因五花八门，大体可分为四种情况：

一是犯了案子遭通缉无处容身的，如武松。

二是打了败仗有家难回的，如秦明。

三是被自己亲戚朋友骗上山的，如徐宁。

四是烂泥扶不上墙以当强盗为乐的，如王矮虎。

刘彦特殊，不属于任何一种，他出身书香门第，文武双全，二十岁中举，做过两年县令，官声也不错，深得蔡京赏识。可谓前程远大，可惜这厮不学好，放着好端端的乌纱帽不戴，非得跑这兔子不拉屎的地当强盗！

问他为啥？这厮竟然说什么要“替天行道”！

靠！宋大哥为啥要替天行道？还不是想有朝一日招安后戴顶乌纱帽！

哎！十几年的圣贤书都读狗肚子去了，我们当强盗的自己都不信，你他娘的倒信了！

我没读过书，本来很后悔，喝醉了就骂我那死鬼老爹，当年为了省那二两油钱不让我进私塾，自从认识了刘彦，倒也看开了，不读书，被读书人骗，读书，被书本骗。被别人骗，糊涂一时，被书本骗，则能糊涂一世，想想，还是不读书为好！

（83）刘彦的投名状

这个社会，干啥都得讲关系，做官如此，做强盗亦是如此。

你若想当官，就得有个好爹，如蔡九，这厮笨得出奇，他老爹为他请遍天下名师，都没撬开他那榆木疙瘩，众老师对他的评价跟智真长老对鲁智深的评价出奇的一致：灵光一犀，价值千金。意思是，一旦开窍，光芒如一千斤金子发出的光芒一样，但我认为，这句话还有另外一层意思，那就是，拿一千斤金子砸死他，都砸不出个屁来。这厮一本三字经，学了两年都没学全，平常吃喝嫖赌，十足的二世祖，但人生得好，照样知府当着、小酒喝着、小妾养着。

若没个好爹，有个好哥也可，像高廉，这厮琴棋书画不会，升堂断案嫌累，原本就是一街头跳大神的，专职糊弄妖魔鬼怪，后来他哥当上了太尉，他摇身一变，八卦衣一脱，官袍一套，转身糊弄百姓。升堂就那一招，一拍惊堂木，大喝一声“大刑伺候”，招了的，画押打死，没招的，打死后画押，破案率百分之百。道君皇帝甚是欣慰，大笔一挥，赠匾一枚：国之栋梁！

你若生得不好，既没摊上个好爹，又没个有本事的好哥，那别灰心，还是有机会的，打听打听哪府小姐还未出嫁，花几两银子雇几个流氓，趁她外出时半路打劫，千钧一发时，你再从天而降，英雄救美，说不定人家小姐对你一见倾心，你再趁机生米煮成熟饭，也就攀上个好岳丈，前途自然无量。

啥？以上都没有？那你他妈的还想当官？你丫脑袋秀逗了吧？

做强盗也得讲关系，刘唐是晁天王的关系，我是宋大哥的关系，杨雄是戴宗的关系，有了关系，自然高看一眼，诸事好办。

若没关系也想当强盗，也可，不过得纳投名状，砍人头表忠心！

刘彦跟宋大哥不是老乡，跟吴军师也不是同窗，跟山上的兄弟八竿子划拉不着，再说历史上有些问题，不清不楚，属于限制使用那类人，

必须得纳投名状。

纳就纳吧，砍个人头还不是手到擒来的功劳，当强盗的，杀个把人那还不跟喝凉水似的。

万万没想到，这厮在山下吹了三天西北风，头发都吹成鸟窝了，竟然一个人头都没砍到，倒不是武艺不济，而是这厮缺心眼，都不稀的说他，瞧瞧他办的那些鸟事。

第一天，运气不错，碰到个过路的老头，要我说，甭废话，咔嚓一刀，割下头来交差，一了百了。这厮倒好，搀着老头送出二十多里地，直送到济州府门口才罢休。

第二天，碰到个去东京看病的瘸子，这厮又没下手，不但没下手，还生怕人跑得不快，把马送给人家，另外还倒贴了十多两银子。

第三天，碰到个青年，刚要下手，经人一番哭诉，那套说辞都老掉牙了，什么上有八十老母下有三岁幼子，这厮心一软，又给放了，他娘的，就不会动动脑子，那青年顶多二十来岁，她妈六十岁生的他啊？

当强盗当到他这个份，拔根鸟毛吊死算了。

你说他，他还来劲，说什么只杀贪官不杀良民，不能滥杀无辜之类的鸟话！

第三天傍晚，这厮两手空空回到山上，宋大哥拉着他的手说，刘县令啊，感谢你弃明投暗，投奔梁山，但我觉得，你不大适合当强盗，你还是回头做你的县令吧。

没想到这厮自甘堕落，当强盗的决心很大，当天夜里，一个人跑寿张县把县令给剁了，这才勉强入伙。

（84）令人讨厌的刘彦

刘彦刚开始挺受兄弟们欢迎，打仗时冲在前面，论功时站在后面，也很讲义气，找他借钱从不扭扭捏捏，甩手就一大锭银子，从不用秤称，还他时也不验成色，但就一毛病，总爱给人掰扯大道理。

兄弟们没事就凑一圈扯淡，吹吹牛逼，聊聊女人，骂骂娘，这厮一去，张口就什么伐无道、济苍生，要建立什么劳什子清平天下，把人说得一愣一愣的。

时间久了，没人愿意搭理他，本来牛逼吹得热火朝天，唾沫星子满天飞，他一去，立马都拍拍屁股走人。

这厮典型的书呆子，读书读傻了，几千年的破事都看不透，什么尧舜禹汤，什么王侯将相，什么替天行道，全他妈扯淡，目的只有一个：争位子，捞银子，抢女子。

在朝廷当差，那总得说点冠冕堂皇的话，什么苟利国家生死以啦，什么岂因祸福避趋之啦，说到动情处，拍两下桌子，掉两滴眼泪，这个可以理解，当官吗，不就是上糊弄朝廷，下糊弄百姓，顺便糊弄糊弄自己。你他妈都当强盗了，还装什么大头蒜？

这厮恶心兄弟们还不够，还跑去恶心宋大哥，宋大哥虽然不耐烦，但人涵养好，假惺惺地夸他两句，然后叹口气说自己不在其职不谋其政，现在是晁天王当家，你还是去给晁天王讲吧。

晁天王就没那么好脾气，他本来就没文化，最烦别人在他面前掰扯大道理，不耐烦地说，好好好，我知道了，领导说这句话的意思就是，你他妈有完没完，赶快去死！这厮还看不出眉眼高低，唠叨个不停，把晁天王气得直骂娘。

这厮在山寨混了大半年，别说连个头领都没当上，倒把山寨大小头领得罪了一个遍。

攻打青州府那次，王矮虎要强暴民女，这是他的习惯，每次攻破城池都要糟蹋几个良家妇女泄泄火，宋大哥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怎么

管他，裙子都给扒下来了，这厮硬生生把王矮虎从炕上揪下来，王矮虎差点跟他拼了老命。

打破高唐州那次，刘唐带着小喽啰趁机去百姓家打劫，这个都理解，当强盗嘛，不就是这点鸟事？不然拼死拼活为了啥？结果银子都装口袋里了，这厮硬生生给掏出来还回去，气得刘唐拿着朴刀要跟他火拼。

要不是这次救了宋大哥，估计他也就老死山寨了，死了都不一定有人埋！

（85）死亡的意义

今天摆酒庆功，众人喝得七倒八歪。

宋大哥最近有一习惯，啥事都分个三六九等，比如逛窑子，谁去都是那点鸟事，上床、付钱、拍屁股走人，他逛了两次倒逛出景来了，非得分什么风流下流，说什么重情是风流，重欲为下流，不懂那些鸟语，反正他去就是风流，别人去就是下流。

还有，大家都是强盗，他非得分什么大盗、中盗、小盗，说什么大盗盗国、中盗盗名、小盗盗财，他自然是大盗，我们这帮头领承他看得起，算中盗，那些到处打家劫舍的兄弟是小盗。

众兄弟纷纷赞叹宋大哥高见，我心想，要是没有那些风里来雨里去杀人打劫的小盗，你他妈还大盗？你连咸菜帮子都啃不上！

刘彦做了厅级干部，众兄弟虽然不喜欢他，但也堆起笑脸纷纷前去奉承。

时迁端着酒碗，搂着刘彦的腰，他那五短身材也只能勾到人腰，仰着头，一脸真诚地说：刘兄，你两个月前给我说的话，我日思夜想，终于想明白了，太他妈有道理了。

王矮虎也凑上去，说什么他早就看出刘彦绝非池中之物，迟早做上头领之类……

刘彦今天情绪有些不对，以前从不敬人酒，别人敬他，也只是在嘴唇上碰碰，意思一下，今天来者不拒，干了一碗又一碗，连干了十八碗，眼睛通红。

刘彦拉着我的手，像是跟我说话，又像是自言自语，黑哥，今天我当上了头领，大家都来恭维我，来敬我酒，可是那些战死的普通士兵哪？他们也是为山寨打仗而死，也是妈生爹养的，也曾是有血有肉活生生的人，现在却连名字都没有，尸体暴尸荒野，任豺狼撕咬。山寨有了粮草，头领们得到奖赏，都心满意足，可是他们却躺在战场上，冷冰冰

的，他们的命就那么贱吗？他们为何而来？是什么让他们成了异乡冤魂？是梁山？是朝廷？还是门外那替天行道的大旗？

（86）众人的理想

刘彦喝得酩酊大醉，逮谁都问人理想。

晁天王笑而不语，其实不说大家也知道，他天天在家摆张香台贡个猪头，一日三拜，祝愿宋大哥早升仙界。

宋大哥一脸深沉，说他的理想是天下太平，他的话鬼都不信，十句里九句半虚的！他真要这理想，也不难，找块石头一头碰死，立马实现。

吴军师摇着鸟毛扇子说，他的理想是进翰林院，每年科举由他主持，专考生僻字，想让谁中让谁中，想中几等中几等，不顺眼的直接给他两巴掌。

林冲恶狠狠地说，他的理想是当太尉，寻个过失，把高俅刺配边疆，然后把他娘子发配官窑，天天被人上。

王矮虎一脸猥琐，说他的理想是，捞个一官半职，看谁家娘子漂亮，想上就上。

我以前就盼着戴宗快退休，然后我当院长，看谁不服就给他二文钱让他去买大鲤鱼，回头再问他找零，买不回来就给他穿小鞋。现在的理想就是能当上厅级干部，死后能入土为安，最好刻上我名字，别的没啥念头，有酒喝，有银子赌，还有王矮虎这厮别爬我头上就行。

刘彦听得目瞪口呆，直叹气，说什么后悔了，都他妈一个鸟样，也不知道这厮骂的是谁。

（87）忠义堂之争

这几天晁天王和宋大哥吵得不可开交，宋大哥想把聚义厅改成忠义堂，晁天王死活不同意，聚义厅这名字可是他想破脑袋才想出来的，人还没死呐，就想换，没门。

宋大哥的意思，我们只反贪官不反皇帝，对朝廷，还是要讲忠心的，改成忠义堂，很有必要。

晁天王的意思，我们都当了婊子，就不要再立牌坊了，天天在忠义堂里面讨论造反的事，不大合适，自己都觉得脸红。

林冲这墙头草，说话忒不爽快，唾沫横飞，足足说了一个时辰，从朝廷法度扯到个人卫生，从四书五经扯到不准随地大小便，天南海北，胡侃一通，听得众兄弟昏昏欲睡，也没听出到底是个啥意思！朱武用两个字对他的发言做了高度概括：废话！

戴宗今天特滑稽，脸肿得老高，嘴上缠着绷带，封得严严实实，别说表态，连口都开不了，众兄弟问他咋了，他眼泪汪汪，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我心中暗笑，这厮昨晚请我喝了顿酒，非得让我扇他两巴掌，当时我还不知道为啥，原来是在这等着呐。

支持晁天王的，大部分都是山寨老兄弟，这帮鸟人没啥文化，也说不出个一二三四五来，总是怒气冲冲地拍桌子，桌子都给拍坏了好几张。

支持宋大哥的人就海了去了，花荣和黄信一唱一和，配合得天衣无缝，本来以前都是花荣和秦明配合，这两天秦明和花二妹又吵架了，秦明赌气不搭他话茬，只好黄信顶上。

乐和引经据典，滔滔不绝，历数忠义堂好处一百零八条，说得是有理有据，把晁天王气得直翻白眼。

大会吵，小会骂，也没议论出个结果了，最后两人大笔一挥：望军师酌办！

现在山上最难坐的就是吴用那把椅子，他现在是风箱里的老鼠，两

头受气，好几回都甩手不干，要请假下山，晁宋两位头领大力挽留，说什么非他不可。

吴用愁得茶饭不思，坐卧不宁，胡须都捻断好几根，最后想出妙计，门楣上挂两块牌子，十字相叠，横读：聚义厅，竖读：忠义堂。

众兄弟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军师果然不是一般人能当的，牛逼啊！

（88）画猪的哲学

今天去赌场玩骰子，通常，要玩到月上梢头才罢休，有时兴起，还要挑灯夜战，今天邪了门了，太阳尚未落山，兄弟们就早早散了，就连嗜赌如命的王矮虎，也借口上茅房，尿遁了。

我没啥事，去后山看了看老黄，这厮脸还肿着，忍着没扇它。

下山时遇到王矮虎，拎着个篮子，上面盖块红布，贼头贼脑。问他干啥去，这厮结结巴巴地说扈三娘养了条哈巴狗，他去给割点草，我当时也没多想，好心地告诉他山南边草特青，经常去给老黄割，不过回头越想越不对劲，他娘的，拿我当猴耍，狗不吃草！

又陆续碰到几个兄弟，都拎着东西，鬼鬼祟祟，问他们干啥去也不说，我心中“咯噔”一下，坏了，一溜烟跑去翻老黄历，农历初八，两道竖杠，旁画一大猪，肚子下竖一棍子，我靠！今天是宋老爹生日！

当头领不容易，大小节日你得记着，到时少不了表示表示。

领导生日，他爹妈生日，他老婆孩子生日，你也得记着，到时也得意思意思。

他祖宗的忌日你也得记着，当天一定不能大声说笑，更不能没事放鞭炮。

节日多了，就容易混，传统节日还好说，到时自然能想起来，满大街都是卖月饼的，八成是中秋节要到了，要是满街都是汤圆，那肯定是元宵节，要是兄弟们有事没事去你家闲扯淡，扯到半夜还不肯走，那保准是春节快到了，你丫该还钱了！

但别的节日，像宋大哥的生辰、晁老爹忌日、花二郎百日等乱七八糟的就记不准，又不好问别人，问了也白问，现在拍马屁这行竞争这么激烈，好不容易打听到，都掖在心底当秘密，巴不得全山寨人都忘了就他自己记着，哪会告诉你？

我记性不好，又不会写字，好几次都搞错了，上次花荣他老娘过八十大寿，我当他自己过生日，提了根虎鞭去，弄得老太太脸耷拉得跟驴

似的。

为了马屁拍得准，我下狠心，拜朱武为师学识字，这厮开口给我讲什么四书五经，娘的，我又不打算考科举，学那些有个鸟用。

我跟他说，只学头领们的名字就成，没承想，写字跟砍人不同，我拿起斧子就会砍人，想砍哪就砍哪，说砍你眉毛，绝碰不到你眼睛，说砍你牙齿，绝碰不到你嘴唇。

写字就奇了怪了，握着笔，怎么都不听使唤，歪歪拉拉，光自己名字就学了三月，还总写错，他娘的，我那大字不识一个的死鬼老爹怎么给我起了这么个鸟名字。

这厮天天骂我笨，一气之下不学了。

笨人自然有笨办法，我想出了个主意，画杠子，一道杠，代表晁天王，两道杠，宋大哥，三道杠，吴军师……也不难，我头上的领导总共就十来个。

可是他爹妈哪？

我冥思苦想了三天三夜，灵光一现，想出个绝妙主意，跑去拜金大坚为师学画画，只学画猪，学了大半个月，倒也有模有样。

够用了，我在老黄历上，重要节日旁都做了记号：竖杠，代表头领，他爹妈，用大猪表示，肚子底下加根棍子的是爹，没有的就是妈，生日忌日也好分，猪头上插把刀的，就是忌日，没刀的，就是生日。孩子用小猪表示。

老婆和小妾也好分，肚子下一个圈的是正房娘子，两个圈的是二房，三个圈的是三房，他娘的，晁盖那头猪下面最多的画了二十几个圈，整个黄历都占得满满的……

厅级干部还没批下来，这是关键时刻，不能马虎，封了五十两银子，给宋老爹送去。

（89）过节这码事

人活着，真他妈的累！

人也是贱，没事过啥节嘛！平常喝喝酒，赌赌博，稀里糊涂活到死多好！

我本以为，过节这馊主意肯定当官的想出的，不过朱武这厮说，应该是老百姓。

我就纳了闷了，老百姓过节又没人给送礼，没事折腾自己干啥。

这厮发表了一番长篇大论，说什么历朝历代的老百姓，不是在过日子，而是在熬日子，平时节衣缩食，饥一顿饱一顿，见天干活、交租、还债，天天累得喘不过气来，不停地奔波，从没有一天消停，只有在过节的时候，才能停下来歇歇，女的扯身新衣裳，出去显摆显摆，互相夸两句，乐呵乐呵，男的割两斤猪肉，弄两壶小酒，聚在一起骂骂娘，只有那一刻，他们才是真正为自己而活。

有了节，老百姓活着才有奔头，今年盼明年，明年盼后年，一年盼一年，直盼到临死那一刻，看着周围的世界，感慨一句，生活，真他妈扯淡！

（90）银子该存哪

今年的重阳节，恰逢山寨开创五周年，晁天王建议开庙会，普天同庆，宋大哥欣然同意。

这事由吴用操持，他是梁山大管家，大事小事插一杠子，母猪配种的屁事都管。

这厮自诩诸葛亮再世，但临阵破敌那几招真没啥稀罕，官军来攻，他不敢陆上交战，让几个兄弟驾船在江中骂人祖宗，诱人下水，再趁人不注意从水底捅两刀，官军来了几次，干着急，刀砍不着，弓箭又射不到，要骂阵，我们有顾大嫂，只能气得翻白眼。

要是攻城拔寨，就派时迁溜进城里放火，里外夹攻，实在攻不破，就用绝招，忽悠宋大哥装病，他再跳出来说什么哥哥身体欠安，暂时班师回山，来春再战之类的鸟话。

这厮虽然行军打仗不在行，但办事靠谱，能让各方满意，这次庙会，宴席交给宋氏酒楼操办，伙什购置由晁盖妹夫负责，银两发放由公孙胜侄子经手，反正谁也不得罪，谁都说他会来事。

山寨提前大半个月就忙活开了，筑雕像，杀鸡宰牛，演练阵法。

很多兄弟借下山公干之机，把银子存在赵家钱庄，赵家钱庄是皇帝家开的，根基厚，信誉好，厅级头领银子都存那里。

山上也有一钱庄，聚义钱庄，军师大会吹，小会讲，号召兄弟们把银子存那里，还说什么往聚义钱庄存银子就是忠义的表现，真是扯淡，人前一套人后一套，他自己从来都不存，银子全搁赵家钱庄，倒大言不惭地忽悠别人！

翻了翻箱底，攒了七八十两银子，一直没动，这两天有机会出个公差，也把银子存赵家钱庄。

聚义钱庄靠不住，山上政策一日三变，说不定啥时就垮了，听说里面的银子快被挥霍空了，也不知真假，不过很有可能，晁天王侄子贷了上万两银子，全打了水漂，宋青这厮在那里有几万两银子的窟窿，也填

不上，就这折腾法，不空才怪，再说，最近传闻要招安，到时银子退不退很难说。

哎！那些小兵真可怜，平常拼死拼活，刀口流血，好不容易赚点银子，存聚义钱庄，万一政策一变，银子也就充公了，白活了！

（91）阮老爹养老问题

半山腰碰到阮老爹，穿着羊皮袄，佝偻着腰，拄着拐棍，一步一步地挪，每挪一步，就停下来喘口气，满脸皱纹，看不清表情，山风料峭，老人花白胡子在风中乱舞。

阮老爹四处嘟囔，若不给他解决养老问题，庆典当天他就碰死在聚义厅门前。

他要死，没人在乎，晁天王不会在乎，宋大哥也不会在乎，估计阮家兄弟也不会在乎，顶多成为茶余饭后的谈资，用不了几天，就没人再提起。

人生一世，草木一秋，谁不会死哪？况且我大宋朝人满为患，死几个也无伤大局，但若死在聚义厅前，又是如此的欢庆日子，总是不大吉利，人死无所谓，但实在有损梁山的清誉。

吴军师召集兄弟们开会，研究阮老爷子养老问题，我算看透了，重要的事，从不讨论，光让举手，鸡毛蒜皮的小事，讨论起来没完没了。

我发现一个规律，越重要的会议，时间越短，流程也老套：晁天王夸两句形势大好，宋大哥赞两句百姓安居乐业，吴军师提出建议，公孙胜跳出来热烈拥护，兄弟们拍拍手，就算通过，然后晁天王看看天，说时间不早了，还有重要会议要参加，抬屁股走人，宋大哥说十八里铺有重要剪彩，拔脚就溜，前后不超过一炷香时间。

阮老爷子养老这样的会，无人感兴趣，处理好了，不关自己事，处理不好，正好看热闹，都抱着扯淡的心情来参会。

众人落座，没说两句话，晁天王风风火火赶来了，说我也不坐了，一会儿还有要事要办，讲两句话就走，这个关于王矮虎休妻的事啊，我是不赞成的，一日夫妻百日恩，在一口锅里吃饭，锅碗瓢盆没有不打架的……

吴军师拉拉他袖子，小声地说，天王，今天讨论的是阮老爹养老问题。

晁天王愣了一下，咳嗽一声，清清嗓子说，关于阮老爹养老的问题啊，山上很重视，一定要好好研究，让山上的老人啊，老有所养、老有所归、老有所乐……

晁天王讲完，众人鼓掌，欢送。

晁天王刚走，宋大哥来了，宋大哥很随和，摆摆手，示意大家不用站起来，开口说，关于这个问题啊，我考虑了很久，这是个很严肃的问题，是关系梁山发展的百年大计，关系梁山泊的稳定，绝不能等闲视之，昨晚翻来覆去睡不着，想了半宿，这个病死猪啊，一定要重视，要本着“三快三不要”原则，妥善处理，三快，就是没病的尽快杀了，病了的尽快治好，死了的尽快埋了，三不要呐，就是不要推诿、不要扯皮、不要折腾……

吴军师拉拉他袖子，趴他耳边嘀咕说，宋大哥，今天咱们讨论的是阮老爹养老问题……

宋大哥脸色尴尬，端起茶杯呷口茶说，关于阮老爹养老啊，山上很重视，我也想过很多次，一定要让老人们安度晚年，百事孝为先，这不但关系到山寨的发展，还关系到兄弟们的形象……

宋大哥说完转身走了。

下面军师发言，摇着鸟毛扇子，先扯一通会议的重要性，说什么聚义厅召开专门会议，足以说明山上对这个问题很重视，晁宋两位头领百忙之中专门到会场指示，说明领导很关心，有领导的关心，我们一定会圆满解决，云云。

（92）开会讨论养老问题

上午全听他吹，“军师吹”那可是远近闻名，一壶茶，一张嘴，坐那里，摇着扇子吹一天都不带重复一句的，天南海北，八竿子打不着的事都能让他扯一块，他有项本事，哪怕吹到天涯海角，最后时刻，保准能拉回来，而且是不着痕迹地拉回来。

“俗话说得好啊，大道至，孝为先，不只人如此，畜生亦如此，古语云，乌鸦反哺，羊羔跪乳，说起这羊羔啊，前年在东京，老巴子街，有家特色羊羔酒店，那味道，简直绝了，真是世间美味啊。羊羔汤不但味道鲜美，还能壮阳。王矮虎你笑啥？是不是没少喝。说起壮阳啊，还得数王八汤，大补，千年王八万年蛇。说起这蛇啊，有个古老传说，古时候，一个叫许仙的人，放牛时救了一条蛇，蛇仙修炼八百年，化成人形前来以身相许，两人过得有滋有味，后来有个叫法海的老和尚很嫉妒，出馊主意给白娘子喝了雄黄酒，现了原形。雄黄酒太难闻，说起酒啊，女儿红也不错，最好是正宗的绍兴女儿红。那年江州，在黄鹤楼喝了几碗，忒带劲，不上头，后劲足，喝醉后我还赋诗一首：云暗风笛潇潇雨，归家心切马蹄急。知道最后一句话啥意思不？为啥归家心切？因为家里父母悬望啊，漂泊在外的游子是父母的心头肉啊，父母这一辈子为我们付出太多，我们一定要孝顺他们，所以阮家三兄弟这事啊，一定要妥善解决。啥？午饭时间到了？好，散会，先吃饭。”

中午吃过饭，军师说什么群策群力，让兄弟们畅所欲言，众兄弟你一言我一语，吵得不可开交。

刘唐出主意，说一家一年，戴宗反对，这个在意料之中，他跟刘唐一直不对付；时迁也反对，他跟戴宗是老乡，戴宗反对的他自然反对；郁保四赞成，他一向看不惯时迁。

花荣出主意，一家一月，他是我上级，我当然得双手赞成；杨志反对，他两个武艺相当，谁也不服谁，啥事都对着干，白胜赞成，他爹是农民，对杨志天天夸他祖宗早就恨得牙痒痒。

扈三娘提议，干脆由山寨出钱养着，雷横赞成，他跟扈三娘是搭

档，再说，他爹还没死；顾大嫂反对，只要扈三娘赞成的，她都反对；张顺也反对，没啥理由，就是觉得开了半天会不说句话太对不住自己身份，就出来嚷嚷两句；看张顺反对，我也只好不再做声，毕竟以后还得从他关口偷偷下山。

吵了整整一天，掌灯时分，也没讨论出个一二三四五来，最后吴军师气得一拍桌子，说干脆一劈三份，分分得了，本来是气话，众兄弟当时饿得头晕眼花，前胸贴后背，刷刷举手，一致通过。

（93）木树还是鬼树

连年干旱，山上很多树枯死了，叶子落光，只剩光秃秃的树枝，风一吹，呜呜作响。

晁天王嫌不好看，建议庆典前重新栽一遍，宋大哥很爽快，同意了。一尘道长得到消息，屁颠屁颠跑来，把这活揽过去了，别看这厮天天在道观伺候神仙，人情世故也熟络得很，几天工夫，就把晁天王、宋大哥和吴军师的关节全给打通了，一人递了张条子。

聚义厅开会，研究种啥树，晁天王掏出条子愣了半天，又跟旁边的刘唐嘀咕了半晌，方才开口说木树好。宋大哥展开条子看了一眼，说种鬼树好。

刘唐是晁天王的死党，冥顽不化，晁天王放个屁他都说是香的，每次都第一个跳出来支持晁天王，这次也不例外，发言说木树好，木树枝叶茂密，寿命长，活着可以乘凉，砍了，能建新房，死了，还可以当棺材。

花荣发言，说鬼树好，易于成活，耐山风，适合山上成长，还能驱鬼辟邪……众兄弟纷纷发言，吵得不可开交。

晁天王斜着眼睛瞅着宋大哥，一个劲地冷笑，说宋黑厮啊，你是不是吃人嘴短啊？

宋大哥把桌子一拍，拍着胸脯说，我宋江行得正，坐得直，堂堂正正，从没有拿过人一两银子，然后摆出意味深长的表情，说晁大愣啊，你是不是拿人手短啊？

晁天王一摔茶碗，瞪圆双眼，说我晁盖两袖清风，清廉如水，要是拿人一两银子，死于乱箭之下。

晁天王一生气，把条子往桌子上一拍，说声请军师定夺，摔门而去。

宋大哥也发了火，把条子往桌子上一扔，请军师定夺，起身走人。

吴军师拿过两张条子看了半天，愣了足足半炷香工夫，又从兜里拿

出另一张条子扫了一眼，最后，把三张条子折起来，装口袋里，说道，都他妈别争了，种槐树，就这么定了！

众兄弟顿时愣了，按军师以往的做法，肯定先赞一通木树不错，再称赞鬼树也可以，最后提出建议，路左种木树，路右种鬼树，今天怎么突然爷们了？

（94）高雅的事

讨论完种树，看时间还早，军师又唠叨上了，说庆典在即，一切以山寨形象为重，劝兄弟们无事少赌博，多做点高雅的事，做个有追求的强盗。

提拔你他说了不算，但要站稳脚跟，还真不能把他的话当放屁，这厮干事的本领没有，搞人的本领那是炉火纯青，鸡蛋里都能给你挑出骨头来，豆腐里都能给你整出豆渣来，论穿小鞋的功夫，梁山上他自称第二，绝无人敢当第一，让时迁去御书房偷传国玉玺的事就是他干的。我就一粗人，不知道啥叫高雅，琢磨了一晚上，也没想出个一二三四五来，翻来覆去睡不着，提着板斧四处溜达，路上遇到王定六，这厮五短身材，干瘪瘦小，像风干的猴子，走路不是走，也不是跑，而是跳，特逗，我们都叫他活闪婆。

这厮鬼点子特多，有次开会，问他啥内容，他一句话不说，把手伸裤裆里拔两根鸟毛出来，拍拍屁股走了，无人晓得啥意思，后来朱武解释，扯淡（蛋）啊！

我问他啥叫高雅，这厮嘿嘿笑两声，说他本来不晓得，但围着山跑了三圈，又站山顶上，对着月亮喊了一百零八遍“替天行道”后，才想明白，说高雅这事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建议我也去试试。

反正闲着无事，把板斧插腰里，围着山跑，本来就胖，一圈没跑完，累得气喘吁吁，跑第二圈时，突然回过味来，这厮莫不是又逗我玩？

我曾被他耍过一次，那次攻打祝家庄，这厮眼泪汪汪地说，黑哥啊，这次攻打祝家庄凶多吉少，刀枪无眼，估计一不小心就把自己交待了，咱是兄弟，我给你说个秘密啊，我这两年攒了不少银子，藏在了后山，藏宝图就在我左口袋里，我死后你拿去花了吧。

一仗打下来，我在死人堆中找到他，连忙翻他左口袋，里面只有一张纸条，心中大喜，打开一看：“藏宝图在右口袋”，忙翻他右口袋，

里面还是一张纸条：“藏宝图在后背上”，我忙把他翻过来，撩开衣襟一看，背上一竖行大字：“黑哥，麻烦你再把我翻过来，我还没死！”

（95）扛着“高”“雅”溜达

估计又是逗我，不跑了，去找朱武，这厮说，所谓高雅，就是看到漂亮女人，有人拿银子把她放躺，而你写首情诗，折两枝桃花，就把人忽悠上床，你就高雅；遇到大雪天气，有人冻得浑身哆嗦，哀叹寒冬难过，而你站在雪地中，双手背腰，仰面朝天，来两句“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你就高雅；看到花落，有人捡起来洗洗晾干，当过冬的粮食，而你拿个锄头把它埋了，竖个墓碑，流两滴泪，吟两句诗，你就高雅；仰望星空，有人看到明天刮风下雨，赶紧跑地里收庄家，而你看着银河编出凄美的爱情故事，你就高雅。

那些鸟事做不来，忒矫情，我有个习惯，看到活的，就想砍喽，看到死的，就想吃喽，跟高雅沾不上边，还是来点直接的吧，让他在我两把板斧上用墨汁写上“高”“雅”两个大字……

第二天，我起床后，扛着“高”“雅”，四处溜达。

时迁这厮，长袍马褂，挽着袖子，卷着裤腿，晃荡晃荡，不像人穿着衣服，倒像衣服里面套只猴子，提着个鸟笼，里面关只鸭子，在聚义厅门前显摆，他娘的，见过养鹦鹉的，见过养八哥的，养鸭子的还头一遭见，这厮还给取名叫啥灰凤凰。

王矮虎穿着新衣裳，双手捧着花盆，里面插根狗尾巴草，像模像样地念叨：妻不在美，贤惠就行；妾不在德，会叫就成；官不在廉，少贪则名；人不在帅，有钱则灵。斯是梁山，唯吾德馨。美人床上横，娇喘如银铃，谈笑有流氓，往来无白丁，可以吹长箫，诵真经，无赌博之乱耳，无醉酒之劳形，济州翠红楼，山上聚义厅，矮虎云，何陋之有？

刘唐书生打扮，左脸那撮黑毛也拔了，头戴博士帽，上插一枝菊花，站那里吟诗，声音抑扬顿挫，字正腔圆，腔调拉得老长：远看……是座山，近看……还是山，左看……又是山，右看……也是山……怪哉！何哉？因为，它本来是座山……

（96）阿黄失踪了

心里烦得很，一帮鸟人！

去后山打猎，打猎虽不算高雅，但也不低俗。

鲁智深也去，武松也去，我喜欢和他们两人在一起，武松这人很仗义，遇到危险从不跑，哪怕是老虎，都敢空手迎上去，当然，开打之前总不会忘自报家门：我乃景阳冈打虎都头武松是也！鲁智深一身蛮力，从不偷懒，那些脏活累活都交给他干。

三人朝后山走去，鲁智深扛着禅杖走前面，这是他的习惯，不论干啥事，他总喜欢走前面，当然，掉陷阱里和踩狗屎的次数也最多；武松悬着戒刀走后面，他喜欢后发制人；我拎着板斧走中间，并不是因为我喜欢走中间，而是因为，除了走中间我别无选择。

到后山，鲁智深提议挖陷阱，设机关，我觉得这法不错，两人在小路中央忙得热火朝天，武松坐在树桩上打盹，像他这么牛逼的人是不屑做这种杂事的。

我和鲁智深忙了半晌，终于挖出了一个大坑，铺上树枝，杂草，撒上一层土，看起来跟周围一模一样。

我很满意，问武松，武二哥，你看咋样？

武松睁开眼，伸个懒腰，说挺好挺好，然后问，山上有老虎吗？

我摇摇头，没有。

“山上有野猪吗？”

我又摇摇头，也没有。

“那你们挖陷阱干吗？”

“……”

我和鲁智深面面相觑，对啊，忙活了半天，啥用没有。

三人后山转悠了半晌，啥野味都没打到，有些丧气，躺树荫底下休息，这时，树林深处飒飒做响，武松一个筋斗跳起来，做了个“嘘”的

手势，我和鲁智深从两边慢慢包抄过去，五步远时，三人同时呐声喊，“噌”地扑过去，是一头狼，块头挺大，龇牙咧嘴，说时迟，那时快，武松左手摁住狼顶瓜皮，右手照脑袋就是一拳，鲁智深抡着拳头，闷头猛砸狼屁股，我偷空隙照狼肚子猛踹，打了七八十下，野狼终于气绝身亡。

武松拿戒刀把狼皮扒了，内脏掏空，鲁智深拿铁禅杖把狼串起来，架火堆上烤。

烤了半个时辰，香味四溢，我和鲁智深一人抱着一条大腿猛啃，武松用刀削了块腱子肉，慢条斯理地嚼，鲁智深吃了半天，冷不丁冒出一句，这狼肉味道，跟我在五台山吃的狗肉一模一样。

我和武松没搭理他，这厮吃啥都能想起狗肉来。

三人正吃得口水遍地，军师来了，摇着扇子，笑吟吟地：“酒香不怕巷子深，肉香不怕在深林，看来我来得正好……”

武松站起来，削块精肉递给军师：“狼肉，烤熟的。”

军师接过去咬了一大口，咂咂嘴说，这辈子还是头一遭吃狼肉哪！一边吃一边吹：这个狼啊，性狡诈，月圆之夜喜乱嚎，经常埋伏深林，袭击过往客商，先悄悄跟着，待到背后，两腿直立，两只前爪搭人肩，待人回头，锋利的狼牙正好咬断人脖根。

吹了半天牛逼，四人心满意足地下山，在半山腰遇到晁夫人，晁夫人一脸焦急：你们看到我家阿黄了吗？

军师摇摇头，没有啊，是不是抓兔子跑深山里去了？别急，估计晚上就回来了。

半夜时分，我躺床上，咂摸着狼肉的滋味，半山腰传来晁夫人呼唤阿黄的声音。

宋大哥躺屋梁上，幸灾乐祸地说，被人杀了吃了才好哪。

我闷着头，没接茬。

阿黄不见了，后山一堆骨头，一堆燃尽的灰烬，晁夫人去找时，不

慎掉到陷阱中，摔断了双腿。

晁天王很恼火，断定是个阴谋，他难得聪明一回，推理得天衣无缝：挖好陷阱，杀了阿黄，诱骗我去后山找，趁机干掉我，结果我老婆中了毒计。

吴军师这次有些反常，没像往常一样拍马屁，只是拿扇子挡着脸，不停地来回扇。

晁天王交代吴军师严查，梁山成立了专案组，吴用任组长，组员有我、武松、鲁智深。

查了许久，提审囚犯二百人次，打死数十人，未破，此是悬案！

（97）重阳节庆典

九月初九，重阳节。

今年重阳，要检阅兵马，为方便检阅，建点将台一座，高八尺，方圆十余丈，上面香花灯烛，幢幡宝盖。

晁天王身披烂银铠，外罩绯色花袍，容光焕发；宋大哥身披黄金锁子甲，腰悬碧玉七宝带，黑脸泛着油光；吴军师一身新布衣，素袍素带，一副书生模样。

巳时，吉时已到。

吴军师鹅毛扇一举，顿时锣鼓喧天，鞭炮齐鸣。

晁天王矜持着，踏着鼓点，从左侧缓缓迈步，宋大哥微笑着，踩着锣声，从右侧拾阶而上。

本来安排的是众头领都走左侧，但宋大哥宁死不走在晁大愣后面，吴军师只好把头领分成两批，从两侧同时登台。

晁天王一边走一边向兄弟们招手，宋大哥一边走一边拍巴掌。

最近晁宋两头领内讧的流言满天飞，弄得人心惶惶，吴军师安排了一个场景，让两位头领到台上时握个手说两句话，也好稳定军心！

两人很配合，像久别重逢的老朋友一样，脸上洋溢着热情的笑容，老远伸出双手，快速朝对方走去，四只手紧紧握在一起。

晁盖低声说：你他娘的跟我后面走两步会死啊！

宋大哥说道：我操你大爷。

两人微笑，转身，面向台下的数万兄弟，携手举过头顶。

众兄弟欢呼万岁！

（98）得意的时迁

山寨里最得意的，莫过于时迁了。

为方便指挥，点将台前特竖一木桩，高三余丈，需一人在上面向众人发号施令。

这可是件巨牛逼的事，你想想，全寨兄弟都仰着头，盯着你的一举一动，唯你马首是瞻，你说东他绝不敢西，你说南他绝不敢北，就连晁天王和宋大哥，都得听你指挥。

这是装逼的绝好机会，为这差事，吴用家门槛都被踏烂了，送银子的，拍马屁的，拉关系的。

你若问，为这一天的装逼，值得吗？

值！绝对值！

牛逼虽然只能装一时，却可以吹一世！

你看武松，打虎也仅用了半个时辰，这都吹了多少年了？喝醉了就一拍桌子：老子当年打虎的时候……

还有鲁智深，见谁都痛说逃难史：当年洒家三拳打死镇关西……对，三拳，只用三拳！

人活着的乐趣，不就是年轻时干两件牛逼的事，年老时天天给人吹牛逼吗？

吴用最终选了时迁，虽然论关系，论相貌，论银子多少，怎么都轮不到他，但人有项特殊优势：会爬杆。

你送银子再多，到时爬不上去，岂不闹笑话？毕竟重阳节是山寨大事，非同儿戏。

时迁以前猥猥琐琐，跟人说话时满脸堆笑，目光游移不定。今天，容光焕发，戴一顶遮阳帽，外披一件大红袍，背着手，昂着头，东转转，西逛逛，见谁都板着脸，矜持地点点头，吩咐两句：一会注点意，看我手势，别误了大事！

这厮三下五除二爬到杆顶，坐上面，腰杆绷直，人模狗样，很是得瑟，前半生尽他妈的昂头看人了，今天，老子终于可以低下头看别人，那心情，无法形容。

（99）放歪炮的曹正

晁天王讲完话，下面鸣放礼炮。

放礼炮的是曹正，这家伙是个丧气鬼，好好的事都能办砸喽，谁也不让他插手。

曹正找到他师父林冲，让给咂摸个差事，毕竟大家都在装逼时就他没逼可装是很痛苦的。

林冲找到老朋友凌振，凌振虽然不乐意，却又磨不开林冲的情面，想了想，放礼炮跟打仗不一样，不用瞄准，往天上放就行，没啥风险，就答应了。

晁天王讲话完毕，该鸣放礼炮，时迁掏出炮旗，猛力一挥。

曹正为能参加装逼庆典很是高兴，把炮身东挪挪西动动，摆到最佳位置，看到炮旗后，点火，“轰”的一声巨响，众人大声喊好。

抬头看时，不见了时迁，只见那顶遮阳帽孤零零地挂在木桩上。

时迁被一炮轰出足足有二三里地，脸先着地，蹭得血淋淋的，袖子也磨没了，大红袍撕成了布条，躺在地上半死不活。

吴用赶去问他还行不行，这厮摆谱，问了三四遍都不应，眯着眼，嘴里直哼哼。

吴用不耐烦了，说不行就换别人，这厮“噌”的一下坐起来，肿成面包的嘴唇一张，咬牙挤出一个字：行。

这厮简单包扎了一下，龇牙咧嘴，手脚并用，勉强爬到上面，还不忘把帽子戴上！都这鸟样了还不忘装哪！

（100）意外频出

放完礼炮，宋大哥上马检阅三军将士。

宋大哥骑着千里嘶风马，戴顶如意紫金冠，左带一张弓，右悬一壶箭，雄赳赳，气昂昂，由南往北，依次走过，一边走一边喊口号：忠义为先。

兄弟们回应：“替天行道！”

走到点将台前时，嘶风马内急，马粪一地。

宋大哥涨红脸，晁天王笑得跟花似的。

宋大哥想挽回点颜面，即兴发表了一番讲话，慷慨激昂，唾沫横飞，兄弟们都被感动得热泪盈眶，人群中都有人开始哭泣，最后，宋大哥高呼一声“替天行道”！同时，右手握拳猛一挥，只听嘶啦一声，肩窝开了，露出白色衬衣……

宋大哥也不喊了，低着头溜了！

下面是队伍游行。

最前面是晁天王塑像，金大坚在一侧扶着，刘唐等十几个兄弟抬着，很吃力，弓着腰，绷着脸，不停喘粗气。

塑像由金大坚日夜赶制而成，纯金打造，高两米，据说耗费近两千金。

塑像通体金黄，阳光一照，金光灿灿。

金大坚技法高超，把晁天王刻画得面容冷峻，犹如天神，不怒自威。

晁天王很是满意，咧着大嘴，不停地朝自己金像招手。

这时，一只乌鸦赶来凑热闹，落在晁天王的金头上，不停地啄。

金大坚急了，上蹿下跳地撵，乌鸦成心跟他过不去，他在左边撵，乌鸦跳右边，他跑右边，乌鸦又跳左边。

塑像底座大，金大坚来回跑了几圈，累得气喘吁吁。

乌鸦自顾自的，啄完眼睛啄耳朵，啄完耳朵啄鼻子。

花荣一时技痒，他想，反正是金的，肯定射不坏，拈弓搭箭，一箭射去，弓箭穿透乌鸦脖子，直刺金像眼睛。

意外，发生了。

只听“哗啦”一声，晁天王脑袋碎了半边，瓷的，里面空空如也。

金大坚愣了，刘唐等人也愣了，弓着腰走了两步，觉得再装下去没意思，挺起腰抬着塑像匆匆溜走。

接下来，九九八十一位兄弟，一人举块牌子，拼成十二个鎏金大字：祝晁天王和宋大哥寿与天齐。

这鸟主意是乐和出的，读书人花花肠子就是多，拍马屁也与众不同，他原本计划的是放鸽子，百余只鸽子在空中摆个“寿”字，可惜难度太大，只好放弃；后来又弄了只老虎，到时跑晁宋两头领面前跪下磕头，本已经让武松训练得服服帖帖，后又考虑一下，难保老虎到时候翻脸不认人，把宋大哥咬一口也说不定，拍马屁把马拍死的先例也不是没有，思前想后，放弃了，毕竟人最靠谱。

乐和为了让这个马屁拍出最大效果，让兄弟们把牌子抱胸前，等走到点将台前时，再突然举起来，给两位头领一个惊喜。

为了达到整齐划一的程度，前后都排练了好几天，结果，举“天”字头上那一杠的石秀，走到点将台前时，为了躲嘶风马的马粪，往里靠了靠，结果，牌子一举，“寿与犬齐”。

晁天王不识字，拍着巴掌，连声叫好。

宋大哥直冷笑。

第八章　为官最怕不合群

巴县令立马摆出一副哭丧脸说，好汉，我也不容易啊，你说我贪赃枉法，其实我也不想贪，我当年也读过圣贤书，懂得礼义廉耻，可是自打入了官门，身不由己啊，州官府尹都在贪，我若不贪，他们心中不安哪。就算他们能容我，可身边的衙役在贪，师爷在贪，账房也在贪……我若不贪，他们也容不下我啊，前任县官不就是因为这茬，被挤对走的吗？

（101）争当县令

梁山最近很兴旺，宋大哥举着“保境安民”的大旗，四处征战，吞并了周边三州七十二县。

那些官老爷，城破前，个个义正词严，忠义凛然，当着全军将士的面，誓与城池共存亡；城破后，手持官印，蹚过无数将士的尸体，匍匐前行，磕头如捣蒜。

也有拒不归顺的，清风县的张县令，力尽被俘，被捆到宋大哥面前，犹骂不绝口，开口闭口都是杀不绝的梁山贼寇，宋大哥本想凭三寸不烂之舌，说他归降，尚未开口，就被啐一脸唾沫，推出去咔嚓一刀了事，女儿妻子被兄弟们轮流糟蹋，其余老少十八口，一刀一个，无一幸免，家资全部充公。

寿张县的李县令，被擒后冥顽不化，发誓忠于朝廷，说什么绝不把清白之躯玷污了。吴军师用计，到处宣扬他已归顺梁山，京师东路节度使把他全家老小问成死罪，打入死囚牢，他万念俱灰，号泣终日，目中流血，撞墙而死。

屈膝投降的，成了功臣，官复原职，一家老小照样作威作福；舍生取义的，尸体挂在城墙上，全家遭殃。

张县令还好，朝廷为他罢朝三日，史书上也会留下浓重一笔。

李县令哪？他忠于朝廷，却被朝廷所弃，他至死仍抱着宁肯朝廷负我我绝不负朝廷的决心，含恨而去，值得吗？若梁山泊招安了，成了朝廷忠臣，那他哪？史书会怎么写？忠臣？还是贼寇？

县令死了，位置腾出来了，兄弟们都很兴奋，别看平常一个个提起

当官的来就恨得咬牙切齿，大骂当官的都是王八蛋，一旦有当王八蛋的机会，谁也不肯错过。

何况这是美差，不用天天窝山上，可以到处逛逛景，遛遛马，打打秋风，反正天高皇帝远，谁也管不着，爱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高兴了，开堂断断案，不高兴了，蒙头睡他娘的！

兄弟们上蹿下跳，有跑晁天王面前表忠心的，有给宋大哥送重礼的，有去找吴军师攀亲的……

我也想当两天县令，过过瘾，毕竟我家祖上还没出过县令，也算是了了我那死鬼老爹的一桩心愿，就去找宋大哥。

宋大哥听明来意后，断然拒绝，说我不是当官的料，我有些急，我虽然没文化，但也是在衙门混过的人，断案诉讼，多少懂点门道。

宋大哥不急不躁，端起茶杯，呷口茶，问道：你会扯淡吗？

我摇摇头，这个不怎么会。

宋大哥又问：你会吹牛逼吗？

我又摇摇头，这个也不太擅长。

宋大哥再问：你会睁着眼说瞎话吗？

我摇摇头，这个真不会。

宋大哥大手一挥，把我给轰出来了，你丫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连当县令最基本的都不会，还来凑热闹！

（102）灾区视察

彤云密布，暴雨如注，一连数日。

闲着无聊，去找宋大哥，想探探口风，看啥时候干部调整，我升厅级干部的事怎么还没影，这厮站门口，背手而立，一边摇头一边喃喃自语，说什么邦无道，天罚之……不懂啥鸟意思，也没敢多问，就出来了。

去找鲁智深，这憨货还没醒，大被蒙头，白腚外露，昨晚喝多了，地下吐得一塌糊涂，脚丫子奇臭，刚进门就被顶出来。

路过林冲门口，进去打了个招呼，这厮很有意思，豹子头，黄牛眼，三尺紫须，平常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天天闷家里练毛笔字，划拉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什么“齿刚而折，舌柔而存”啦，什么“打碎牙，和血吞之”啦。

他耐性忒好，那天，回山路上，碰一醉醺醺的小流氓讨买路钱，换作是我，二话不说，当头就一鸟斧，他不，先柔声问人跟宋大哥什么关系啊，跟晁天王认不认识啊，是不是吴军师的远房亲戚啊，等问了整整一圈后，才铆足劲扇了对方两巴掌。

我觉得他活得忒累，以前在官府混，当然得夹着尾巴做人，天天装孙子，好菜先让领导尝，好妞先请领导上，现在当强盗了，就该快活些，他还跟以前一样，处处赔小心，我要是他，拔根鸟毛吊死算了……

去找刘彦，这厮像上了炕的小媳妇，坐卧不安，说雨再下，老百姓的房子就该塌了，真他娘的吃饱了撑得没事干，你吃好喝好就行了，房子塌了怨他盖得不踏实，管你鸟事。

晁天王因身上有脂粉味，晁夫人跟他闹腾开了，晁天王说晁夫人无理取闹，晁夫人说晁天王拈花惹草，说着说着撕巴开了，晁天王经不住晁夫人的九阴白骨爪，脖子上白一道红一道，一气之下，下山巡视，出门前不忘脱下新锦袍，换上破棉袄。

宋大哥不愿晁天王抢了风头，也换上宋老爹的旧羊皮袄，紧跟着下山，这样的事，他总不忘拉上我！

我长得忒有个性，方圆几百里没有不认识我的，你想想，身高八尺，腰围六尺，浑身黝黑，手中再提两把大板斧，整个大宋朝再无第二人，基本上谁见了我都来一句：我靠！这不是李逵吗！

长得丑，没关系，但一定要丑出个性，丑出名气，人一旦有了名气，利益也接踵而来，也不枉白丑一回。

（103）没耐性的强盗

我这模样，省了不少麻烦，至少不用自我介绍，老远一看，就知道是我，吃完饭，嘴一抹，大摇大摆地走了，都不用付账。宋大哥官职虽然比我高，名气比我大，但也没我这待遇，他见了谁都得双手作揖，自报家门，还经常被人当做冒牌货轰出去。

这不，路过独龙岗，我有些内急，跑小树林里嘘嘘，他自己在小路上溜达，“噌”的一下，树后跳出一彪形大汉，脸蒙黑布，手持三尺两棱尖刀，这强盗是个二把刀，没经验，跳出时没注意脚下，被藤条一绊，摔了个嘴啃泥，爬起来时，额头跌破了，脸上黑布蹭掉了，下巴也磕歪了，一手捂脸，一手拿刀乍呼：呔，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要想从此过，留下买路财……

大水冲了龙王庙，强盗遇到土匪了，每当此时，宋大哥总要提自己名头，只要是吃打劫这口饭的，没有不认识他的。

我蹲在树林里早瞅见了，不过没当回事，这场面老掉牙了，每次都有惊无险，等宋大哥报上名头，对方立马就会推金山倒玉柱，磕头跪拜，眼泪汪汪地说：我日思夜想要投奔哥哥，天可怜见，竟在这里相见，真是苍天有眼啊，望哥哥不弃，收兄弟当个帐前小卒，牵马执蹬，无有不从……宋大哥也没当回事，外甥还能把舅舅打了？小喽啰还能凶过土匪头子？

宋大哥信心满满，拱手作揖，笑吟吟地说：小可乃山东郓城人氏、人送外号呼保义、又称孝义黑三郎、别号及时雨宋公……

“明”字尚未出口，只听一声怒骂“去你妈的”，接着“啪”的一声脆响，我忙抬头一看，宋大哥头破血流，摔倒在地。

唉！今天这强盗耐性忒不好。

强盗举着朴刀照宋大哥砍去，宋大哥愣在地上，也忘了躲，眼看命丧于此，说时迟，那时快，我屁股也没擦，提着裤子从树林里跳出来，一手提着裤腰带，一手挥着板斧交战。

我平常练的是双板斧，这时一手提裤子，一手舞板斧，武艺打了折

扣，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眼看就把自己给交待了，人在危急中脑袋总转得要快一些，开口大喊，这是黑宋江……

强盗一听宋大哥名头，停下手，瞅着宋大哥问，果真是宋大哥？

宋大哥爬起来，戴上帽子，拍拍衣服上的灰，擦擦嘴角的血，点点头说，小可正是宋江……

强盗立马匍匐在地：小弟有眼不识泰山，请宋大哥赎罪则个……

宋大哥东拉西扯，说些客套话：不知者不罪，不打不相识嘛！

我趁机提上裤子系好裤腰带，提起双板斧。

宋大哥看我准备好了，笑脸立马板起来，大喊一声，铁牛，给老子剁了他！

这厮正感动得眼泪哗哗的，没等反应过来，就被我砍成两截，宋大哥还不解气，上去又踹了两脚。

打那后，宋大哥再不敢絮叨，说话很简单，见谁都四个字：“我是宋江！”

后来又听吴军师劝告，把话倒过来说：“宋江，是我！”

（104）宋大哥摔下马车

真被刘彦这乌鸦嘴说中了，山下房屋倒塌无数，老百姓们挤在雨中，扶老携幼，瑟瑟发抖，不停地咒骂老天爷，看到两位头领，哭声震天，盛赞两头领心系百姓，爱民如子。

晁天王和宋大哥一脸沉重，顺手把棉袄脱下来罩到大姑娘小媳妇身上，众人无不感动得热泪盈眶、泣涕横流，齐刷刷地跪下，大喊青天大老爷……

唉！我又得挨冻了！

宋大哥和晁天王互相看着不顺眼，后来干脆分开了，晁天王去了寿张县，我跟着宋大哥去了东关县。

中午时，传来消息，上游洪水突涨，马上要决堤，东关县地势低洼，一旦洪水倒灌，就如翻了的漏斗，绝无生还之理。

县令李应立马安排马车，让宋大哥先走，宋大哥不听，大声嚷嚷，我不走，我不走，父老乡亲的生命重于一切，我死也要跟他们在一起……

我不由分说把宋大哥往马车上拽，宋大哥又吵又闹，奋力挣扎。

离马车越来越近，我一不小心踩歪了，脚脖子一扭，摔倒在地，我正打算脱下靴子揉揉，宋大哥站一边，整整衣服，低声对我说：黑厮，火烧屁股了，你干啥哪，他妈的快点！

我忙爬起来，踮着一只脚，伸手拽他，手刚沾到他衣服，他就“嗖”的一下蹿上马车去了。

我驾起马车狠命狂奔，这厮一只手抓住马车内横梁，半个身子探外面，作挣扎状，直嚷嚷：放开我，放开我，让老百姓先走……

前面一道小沟，马车跑得太快，猛地颠了一下，这厮没抓牢，一个筋斗栽下去了，当时我只顾赶车，没注意，这厮在后面一边追一边喊：哎呀！我靠！慢点，慢点，等等我，等等我。

（105）刘彦的苦恼

刘彦最近很苦恼，没人搭理他，谁见了都躲着走，也怪不得别人，这厮太磨叽，张口昏君佞臣，闭口苍生黎民，忒膈应人。你跟他谈吧，索然无味，不跟他谈吧，显得自己没追求，左右为难，干脆眼不见心不烦。

这厮闷坏了，约我下山，说要仗剑行侠，替天行道，这事我最爱干。

听说要杀人，武松一溜烟跟来了，这厮杀人有瘾，三天不动刀就浑身难受，约好，只杀该死的人，不能伤及无辜。

刚出金沙滩，碰一老农，扛着锄头，叼根旱烟，时不时地吼两嗓子，很是惬意。

武松“噌”地蹿过去，亮出戒刀，问道：挺快活啊？

老农当即跪倒在地，大喊一声，好汉饶命，接着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诉：俺活得可苦了，上有老下有小，都靠俺养活，天天风里来雨里去，早出晚归，累死累活，收上粮食交完租子，剩不了多少，还得受官府欺压，财主刁难，一年到头过不了两天好日子，要是碰到旱涝蝗灾，只能卖儿卖女。

说完还举起双手让我们看他手掌的老茧，三人商量一下，不该死。

接着走，没过多久，到翠红楼门口，一烟花女子身倚栏杆，眼波横流，拿着手帕招手，三位大爷，进来耍耍嘛。

武松怒发冲冠，斜着眼睛，冷冷地问，贱人，挺快活啊？

刚刚我们在暗处，女子没看清，待看清眼前状若门神的武松时，脸色顿时大变，她可知道武松是啥人，当即眼波变眼泪，吧嗒吧嗒地淌下来，一边哭一边哀求：好汉，奴家活得好苦啊，一个人背井离乡，不幸沦落风尘，天天迎来送往，逢人卖笑，任千人骑万人入，碰到个口味重的还得捆上手脚点蜡烛，辛辛苦苦挣点银子都交给了老鸨，上街买个胭脂都得趁人少时围着头巾走墙角，老鸨还天天逼着学吹箫，你看，嘴唇都肿了。

三人商量一下，忒可怜，不该死。

继续往前走，遇一深宅大院，里面住的是赵财主，这厮财大气粗，光良田就有上千亩，家私无数。

翻过墙，进了内宅，这厮正躺炕上抽大烟。

三人相视一笑，终于找到个该死的了，我双斧一抡，炕当即塌了半截，武松扯出戒刀，就要下手。

这厮大喊，好汉饶命，你杀我一人就是杀千人啊！

刘彦挡住我们，问这话怎讲？

这厮结结巴巴地说，方圆几十里的百姓都靠我吃饭哪，他们租我田地，借我骡马，春耕秋种，收了粮食，才能养活老婆孩子。

我也不容易啊，撑着这么一大家子，啥事都得操心，伙计们也不尽力，当你面，抡起锄头干两下，背过身，立马蹲地头抽烟扯淡，到时就跟你伸手要工钱。

穷人们也不讲信用，约好到时收租，去了就哭穷，还说我故意刁难，今天拖明天，明天拖后天，年关时大门一关，溜了，大年三十晚上我都冒着大雪挨家挨户收租啊，收不上来我这一大家子只能喝西北风。还有，官府看我家大业大，时常来找碴，冬要炭敬，夏要冰敬，逢年过节更不能少，上上下下都得打点，到处装孙子，你说我容易吗？

三人一琢磨，不容易，忒不容易了！

三人出了赵家大院，一商量，既然出来了，总不能空手而归，要干就干票大的，去东明县，把县官宰了，反正当官的没个好东西……

（106）不容易的巴县令

连夜去了县衙，巴县令在后堂，躺太师椅上，跷着二郎腿，捧着本书，看得入迷。

看到我们去，这厮先是一哆嗦，接着一激灵，立马省过味来，站起身，满脸堆笑，双手不停作揖：三位壮士深夜造访，必有见教，下官有失远迎，还请恕罪，不知有何指教？

刘彦说，你这狗官平日里横行乡里，贪赃枉法，草菅人命，今天特来取你狗头。

巴县令立马摆出一副哭丧脸说，好汉，我也不容易啊，你说我贪赃枉法，其实我也不想贪，我当年也读过圣贤书，懂得礼义廉耻，可是自打入了官门，身不由己啊，州官府尹都在贪，我若不贪，他们心中不安哪。

就算他们能容我，可身边的衙役在贪，师爷在贪，账房也在贪……我若不贪，他们也容不下我啊，前任县官不就是因为这茬，被挤对走的吗？

再说了，别的县官逢年过节就给州官送礼，我不送成吗？今天不送明天就寻个过失抄家问斩，升不升官倒无所谓，但我一家老少十几口的人命不是儿戏啊！我一月就那点俸禄，不贪哪有银子送啊？

你说我是一方父母官，作威作福，其实我比谁都难，天天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生怕哪地方出差错，脑袋就搬家。

前街的王麻子，他妈的一个破落户，就敢堵我门口骂，他是不咋的，可他爷爷可是当今皇上的老师，你说，我一个县官见了他都得下轿作揖，这厮还装大头蒜，拿脏手搂我肩膀，说什么这段时间表现不错，好好干之类的鸟话，他妈的你说我窝火不窝火。

我们衙门赵小二，就是个普通衙役，可审案时总跑我面前指手画脚，我忍气吞声，连个屁都不敢放，他可是京东路节度使他姑舅姥爷的三外甥，我惹得起吗？

还有，后街的牛大眼，是个无赖，除了在青楼里的姐姐，别没啥亲戚，可我也不敢办他，他姐姐跟当朝高太尉有一腿，我敢办他吗？我要办了他，估计他还没上刑场我就先见了阎王。

你们说我容易吗？

三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不容易，忒不容易了。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人人觉得日子难？偌大朝廷莫非只有当今皇上过得快活？

当夜，做了个梦，梦到进了皇宫，皇上一身龙袍，坐龙椅上长吁短叹，说他也不容易，小时候，为了能登上皇位钩心斗角，尔虞我诈，好不容易坐上了皇位，天天寝不安席，食不知味，生怕手下人造反，睡觉都睁着一只眼。

任命大臣也犯难，有本事的，不听使唤，时不时地跳出来骂你两句，忒不爽，没本事的，听话倒是听话，不过除了拍马屁全无用处。

坐在这看似至高无上的位子上，啥都不敢做，自己说句话，到了下面全走样，国库空虚了，不敢加租，你说多加一斤，到老百姓头上，就得是一石；黄河泛滥了，你也不敢治，你说征民夫千名，一日酬劳二两，到了下面，民夫至少上万，而且全都白干；你思春了，想选个秀女，往往弄得老百姓妻离子散，一级级官吏扣留，送上来的不是歪瓜裂枣就是牛头马面。

唉！皇帝更难！

（107）刘彦喝醉了

梁山召集众头领开会。

雷横大腹便便，跷着二郎腿，唾沫横飞，他和晁天王是老乡，曾救过宋大哥，是两位头领眼前的红人，谋了个登云县县令的肥差，混得有模有样，靠在椅子上大骂世风日下。他讲了一件事，他们县一老头，平常慈眉善目，诵经拜佛，虔诚得很，是方圆几十里有名的大善人，前几天竟把亲生女儿煮了吃了。这厮一边拍桌子一边叹息：亲生女儿啊，活生生的人啊……唉！知人知面不知心啊！这个老畜生！

吃人这事，兄弟们也常干，但吃自己的亲人，估计没人能下得去嘴。我也纳闷，世道怎至于如此？

郑天寿，在奉化县当都头，也讲了个稀罕事，他们县有几个大庄，村民们得了怪病，不老老实实在家吃饭，跑外面吃野菜树皮，官路两边全给啃得光溜溜的，树叶一片不留，他家那梧桐树，一觉醒来只剩白杆了，他派官吏打死几个，还是禁不住。这厮瞪着茫然的大眼睛问：树皮真有那么好吃吗？

朱富很在行地说，萝卜白菜各有所爱，贱民们喜欢吃就让他们吃去呗，李云给出主意，说跟贱民们不能讲道理，得往死里治，给打上农药药死几个就没人敢吃了。

会上各头领做工作汇报，内容大同小异，头领是英明无比的，下属是忠诚能干的，百姓是十分满意的，成绩是有目共睹的，错误是丁点没有的。

只有刘彦这厮不懂眉眼高低，沉着脸说什么灾情严重，许多地方百姓无以为食，以树皮菜叶充饥，严重的地方竟然发生人吃人的惨剧。

不过没人信他的话，都骂他危言耸听。

晚上聚会，众兄弟你来我往，互相吹捧，其乐融融。

刘彦自己坐那里，没人搭理他，他也不搭理别人，一碗一碗地喝，

很快就喝高了，两眼通红，拉着我的手直磨叽：黑哥，我他娘的后悔了。你知道当初我为啥扔掉乌纱帽上梁山吗？因为我看不惯朝廷黑暗，不想跟贪官污吏同流合污，不想看着黎民百姓继续受苦。

这厮说到动情处，拿手往外一指说，我是冲着“替天行道”的大旗而来，是想建立个清平社会，老百姓可以安居乐业的社会……

这厮端起眼前的酒一饮而尽，用袖子抹抹嘴，打个酒嗝，接着说，我只是个书生，不喜欢钩心斗角，也不喜欢尔虞我诈，只想踏踏实实地为老百姓做点事情。可上山后却发现，梁山比朝廷更黑，朝廷杀个人还给定定罪，还他娘的来个三堂会审，做做样子，你们哪，拿人命当儿戏，说杀就杀，说剐就剐，连样子都懒得做。

别人喝醉了，吹牛逼时喜欢拿指头敲桌子，不过都是拿食指和中指叠在一起敲，他倒好，食指蜷起来，只拿中指敲。

敲完桌子，拿指头指着我说，上山前我很敬仰你们，以为你们是真正的英雄，现在发现，英雄……狗屁！你们他妈的就是一群强盗！

最后这句话声音很大，满屋人都听到了，鸦雀无声，宋大哥脸色铁青，他对“强盗”二字很反感，谁说他是强盗他跟谁急，我倒不生气，比他大度多了，本来就是嘛！

气氛有些尴尬，孙二娘忙过来打圆场，刘头领喝多了，说些醉话。刘彦这厮不识好歹，冲着孙二娘开骂，孙二娘，你他娘的简直就是阎王爷，你说说，你在孟州坡总共杀了多少人？还拿人肉做包子，人家客商风里来雨里去，赚点辛苦钱，容易吗？一家老小倚门悬望，就等着那点银子开锅下饭，你凭啥抢人银子还把人给剁了？

孙二娘笑容僵在脸上，愣在原地。

这时王矮虎起来打哈哈，刘头领喝醉了，我扶你回去吧。

刘彦一把推开王矮虎的手，骂道，把你脏手拿开，王矮虎，你他娘的就是个人渣，人家闺女好不容易长大，没等过门就被你玷污了，以后怎么嫁人？三四十的妇女你都不放过，你让人以后怎么活？

大家都看出来了，这厮是疯了，逮谁骂谁，没人再去劝，这厮举着中指，对着在座的兄弟，点一个骂一句“强盗”，最后指着宋大哥，骂了句“强盗头子”，说完踉跄地走了。

我瞟了宋大哥一眼，吓我一跳，杀气！

（108）所谓兄弟

前两天，跟时迁等人去济州府看花会，少不得逢客打尖，遇店吃饭。

兄弟们在一起，高兴的是饭前，个个能吹会道，满口兄弟义气，唾沫星子满天飞，恨不得剖开胸膛肝胆相照。尴尬的是饭后，个个眼神飘忽，目光深邃，揣着腰包，瞪着屋顶，犹如灵魂出窍。

第一顿饭，酒足饭饱，时迁调戏着碗里最后一根面条，一小口一小口地呲溜，怎么都吸不到嘴里；王矮虎上茅房，一头扎进去，怎么等都不出来；乐和醉了，趴桌子上呼噜震天响……唉，没辙，我一拍桌子，我请了！

刚付完账，乐和醒了，一脸口水，大声嚷嚷，小二，结账！

王矮虎从茅房蹿出来了，一脸惊讶，啊？谁付的？不是说我付吗？

时迁嗖的一下把面条吸嘴里，把手伸口袋里，一脸实诚，黑哥，别，别，我来付，掏了七八下都没掏出毛银子来。

连着几顿饭，顿顿如此！

吃一堑长一智，我也放聪明了，故意喝了很多酒，也想装醉，结果不小心真他妈的喝醉了，醒来时，店小二站面前，满脸堆笑，说你兄弟去前面的小树林等你，先把账结了吧！

又一顿饭，快吃完时，借口上茅房，跑里面蹲着，捂着鼻子待了足足一炷香时间，差点熏晕了，只听店小二在外面喊，客官，出来吧，他们没付账就走了。

（109）羡慕嫉妒恨

张青和孙新不来往了。

两人原本关系不错，年纪相仿，职位相当，又是难兄难弟，同病相怜，很有共同语言，时常在一起讨论跟老婆吵架时是磕头痛哭有效，还是一言不发挨的巴掌更少，没事就凑一块喝酒赌博，还经常一起偷偷去翠红楼体验生活。

两人交情铁得很，裤子可以同穿，只要愿意，老婆都拱手相让，喝了酒就推来推去。

但两人都有让出自己老婆的气度，却都没有接受对方老婆的勇气。

这就比如两个人，一个在吃猪粪，一个在吃牛粪，都说自己的难吃，但要是说换过来尝尝，又都怂了。

最近没见两人吵过架，也没见两人红过脸，怎么突然不来往了？忒让人纳闷。

兄弟们议论纷纷，小道消息满天飞，有人说，张青看上顾大嫂，也有人说，是孙新看上了孙二娘，都他妈扯淡，两人最近脑袋没被门板挤，也没被驴踢，都很正常，不会干这样不靠谱的事。

起因，其实忒简单，不是孙家房子挡了张家风水，也不是张家二小子欺负了孙家三姑娘，而是，孙新给顾大嫂买了个镯子。

不是普通镯子，翡翠碧玉镯，上刻两条龙，据说是皇家御用品，从一老太监手里买的，值五百金。

孙二娘本来跟顾大嫂是亲密无间的好姐妹，两人在一起有说不完的话，凑一块就骂扈三娘骚货，搬个凳子，找个树荫，啥都不干，从日出能骂到日落，水都来不及喝，骂得兴起，连饭都不做，风雨无阻，一骂就是八年，在痛骂扈三娘的激情岁月中，两人结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

结果，两人的友谊因为一副镯子，破裂了。

顾大嫂戴上镯子，也没心情骂扈三娘了，天天跟孙二娘炫耀，翡翠

的，五百金哪！皇家御用品，贵妃娘娘用过的哪！其实我也不喜欢，太贵，浪费这么多钱干啥，还不如买点好吃的实在，我这两天天天骂那个死鬼。

刚开始，孙二娘还阴着脸恭维两句，真好看，值了，后来就有些不耐烦，沉着脸，不说话。

当晚，张青鼻青脸肿，在门外睡了一夜。

第二晚，张青满脸抓痕，又在门外睡了一夜。

第三晚，张家锅碗瓢盆全碎了，张青又在门外睡了一夜。

一个不幸的男人背后，总有一个难缠的女人，张青泪眼汪汪地说。

一个女人所有痛苦的根源，不是来自她的丈夫，而是来自她的好友，朱武如是说。

（110）张青的谎言

第四天，张青终于扛不住了，求爷爷告奶奶，到处借银子，逢人就眼泪汪汪地说，老娘得了绝症，命悬一线，急等钱医治……

兄弟们一是看他可怜，二被他的孝心打动，纷纷慷慨解囊。

凑来凑去，只凑了三百金。

这厮发了狠心，晚上四处打劫，一个人就敢去吃大户，结果被打得好几天不能下地。

王矮虎给出馊主意，让他去庙会上乞讨。

这厮急糊涂了，也顾不上什么面子不面子，还真他妈去了，可乞讨这行也不好混，你得会编故事，越惨越好，还得会哭，声音越高越好。

这厮找个人多的地跪下，脖子上挂块大牌子，上书四个大字：卖身救母。

这厮期望很高，粗瓷大碗准备四个，一溜排开。

这年头大老爷们卖身还真稀罕，整个庙会轰动了，大姑娘小媳妇纷纷赶去指指点点，七八十的老太太都拄着拐棍凑热闹。

谁承想，叫好不叫座，一天下来，四个碗里全是口水，满满的。

这厮最后没办法，去借了高利贷，终于凑齐五百金，去找孙新，问老太监住哪，孙新打死不说。

张青有些急了，成心跟我过不去是吧？看我天天挨揍你很高兴是吧？

孙新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真不能说。

张青一生气扭头走了，发誓这辈子都不理孙新这王八蛋。回头又挨了一通暴揍，涂点膏药，左思右想，又灰溜溜地去找孙新，软磨硬泡，孙新还是不说。

张青牙一咬，眼一横，说兄弟你无情别怪我无义，回头我就跟顾大嫂说你去翠红楼找姑娘的事。

孙新愣了足足半炷香工夫，一声长叹说，兄弟，不是我不告诉你，关键是压根就没啥老太监。

张青糊涂了，没老太监你镯子哪来的？

孙新说，镯子是我在庙会上买的，五文钱一个，买一送一，这里还有一个，你拿去吧！

当晚，张青家冷了几天的烟囱终于冒烟，从没有下过厨的孙二娘亲自下厨忙活，据说，那晚张青的脚都不是自己洗的。

（111）张顺的爹死了

张顺老爹终于要死了，躺在床上，面容枯槁。

兄弟俩蹲墙角，唉声叹气，安道全拿着药匣候在床前，乐和捧着寿衣候在床后。

穿寿衣有讲究，不能提前，也不能延后，要在咽气的一刹那，趁体温尚存，灵魂未远，赶紧更衣。

掌握这个火候很难，幸好，有安道全。

午时，张老爹气若游丝，面皮泛白，喉咙跟破风箱一样咕噜咕噜响，一个口气没上来，晕了过去。

张家两媳妇当即扑倒在床前，放声大号：俺的爹啊……你不能死啊……

安道全不紧不慢，拿出银针，照太阳穴上一扎，进去一指肚，张老爹眼皮一跳。

安道全手一挥，先别哭，还没死。

张家媳妇生生止住哭声，擦擦泪，站了回去。

张老爹左等不死，右等还不死，外面雇来的丧乐队进来催了好几次，嚷嚷着再不发丧就下山，不过这事急不得，曹正拖住他们：很快很快，再稍等一会儿。

众人也无聊，聚一起说些闲话，谈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事，乐和在屋里给大家讲评书，朱武在屋外给大家说笑话，安道全一面听得津津有味，一面不时伸手探张老爹气息。

掌灯时，张老爹眼神渐渐无光，身体开始发凉，最终，两腿一蹬，昏了过去。

两媳妇又扑到床前开始号。

安道全如法炮制，拿起银针，往人中一扎，张老爹又还了魂。

两媳妇只好擦擦泪又退了回去，两人看安道全的眼神，吓了我一

跳，直勾勾的，跟毒蛇一样。

宋老爹和晁老爹等得有些心急，张顺给两人拿来一副象棋，两人杀得不亦乐乎，安道全也在旁边不时指指点点。

亥时，老人不行了，嘴嗫嚅着，似乎想说话。

安道全让乐和凑到老人嘴前，听老人遗言，他自己施展浑身解数，在老人奇经八脉上乱扎，延续老人最后一口气。

老人嘴张了张，含糊不清地说了几个字，头一歪，一命呜呼。

张家媳妇忘了哭，一脸焦急。

张大嫂紧张地问乐和，老人说的啥？是不是说家私藏在哪？乐和摇摇头。

张二嫂问，那是说老家的房屋地契怎么分？

乐和又摇摇头。

张顺问，是不是有啥话嘱咐我们兄弟俩？

乐和还是摇摇头。

张横不耐烦了，说了啥话你就直接说嘛！磨蹭啥？

乐和想了想说，说的是兄弟们要继续替天行道，忠君报国。

张家媳妇脸上全是失望，众兄弟齐声赞扬张老爹见识深远，至死不忘梁山大业。

我就纳了闷了，张老爹平常除了喝酒遛鸟啥都不会，怎么临死扯到梁山大业上去了？

我趁没人，悄悄问乐和。

这厮小声说，其实张老爹说的是：“安道全，我靠你妈！”

（112）发丧

张老爹今天发丧，众兄弟纷纷前去帮忙，记录丧仪的，张罗酒席的，安排抬棺的……

张家媳妇哭得那个惨啊，撕心揪肺，人们无不恻然，一个劲地感叹，有妇如此，夫复何求？

张老爹一个人躺床上，须发皓白，一身殓服，无声无息，一切都已跟他无关。

葛老爷子也赶来了，梁山上死人，都是他来操持。

掐着时辰，动仙身，入棺木。

棺木是曹正主动去置办的，他一向办事不靠谱，张顺本不想答应，没等开口回绝，这厮已一溜烟跑远了，买回来后张顺还特地检查了一下，有底有盖，没缺钉少板，也没有窟窿，全活。

众人七手八脚把张老爹抬起来，慢慢送出门去，身体都出去一半了，又被葛老爷子生生推回屋，说死人出门必须脚前头后，否则是对死者的大不敬，后人难以安宁。

人多手杂，屋里又不宽敞，掉头不容易，掉了几次，都没掉过来，张老爹头皮都蹭掉一块。

乐和出主意，把老人先竖起来，然后转个身，放倒，这主意不错。

终于出了门，到了棺木旁，脚先入棺，接着腰入棺，最后发现，头放不进去。

棺木他妈的短了二十公分。

众人面面相觑，葛老爷子这辈子操持丧礼无数，大风大浪遇到不少，见过诈尸的，见过还魂的，这情况还他妈的头一遭见，也愣在原地，不知所措，若重新弄个棺木，得大半天，来不及。

葛老爷子最后说，把双腿蜷起来吧，张老爹泉下有知，也会体谅我们的苦衷！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勉强塞进去，张老爹头皮蹭掉一块，头歪在一

边，双腿蜷缩，分外狼狈。

众人抬着棺木到了半山腰，准备入土，入土前得摔孝子盆，这活必须由亲生儿子来干。

一年轻后生抱着孝子盆不撒手，趴在坟前哭得那个惨啊，眼泪鼻涕一大把，拉都拉不动。

我纳了闷了，问朱武，这厮是谁？哭得这么惨？莫非……

朱武说他也不认识，不过哭这么惨的八成不是亲生儿子。

张顺哥俩愣一边，他们也不认识这鸟人，不过看他哭得那么伤心，也捺着性子候着，谁承想，这厮哭起来没完没了，一边哭还一边往棺木上扑，大有一头撞死在坟前的劲头。

张顺不耐烦了，拽拽他胳膊，哎！哎！哎！兄弟，死的是我爹。

后生止住哭声，拍拍屁股爬起来，把盆递给张顺，说我是你手下小兵，叫杨春，木易杨，立春的春，杨春！

张顺摆摆手，咬牙切齿地说，记住了。

张顺打碎了孝子盆，下葬，填土。

张老爹走了，走得轰轰烈烈，极尽哀荣，晁天王亲自扶棺，宋大哥亲手填土，张顺请来戏班子，演了三天三夜大戏，敲锣打鼓，好不热闹，他成了远近闻名的大孝子。

半山腰上，一座新坟，孤零零立在那里，寒鸦一只，站在树上，偶尔呱呱叫两声，山风猎猎，招魂幡呼啦啦地响。

（113）军师的扇子

当和尚有个好处，问别人问题，答不上来，可以骂人迷恋红尘，肉眼凡胎参不透，若别人问他，知道的，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吹得天花乱坠，不知道的，就摆副高深莫测的鸟样，说什么天机不可泄露。

吴军师也爱玩这招，他问你回答不上来时，能骂你个狗血喷头，说你是大宋朝头号大饭桶，若你反问他，他坐那里一言不发，拿把鸟毛扇子不停来回摇。

说起他这把鸟毛扇子，没少闹笑话。

吴军师有个习惯，无论走哪里，都不停地来回摇，夏天摇，冬天摇，下雪天也摇，夏天还好，冬天时没人愿坐他下首，一摇一身鸡皮疙瘩，忒冷！

早上醒来，没等睁眼先去枕边摸扇子，走到哪扇到哪，祝家庄逃跑那次，这厮帽子扔了，鞋子丢了，裤腰带都掉了，左手提着裤子狂奔五十里，右手兀自攥着那把扇子，死死地不肯撒手。

上次宋大哥过生日，王矮虎送了一块金匾，上面一个大字：“寿”，金匾没啥稀罕，有金子弄块匾还不容易，稀罕的是那字，那可不是普通的字，不是墨汁写成，而是蚂蚁摆成，活蚂蚁，密密麻麻的，若流若动，但不管怎么爬，总在“寿”字上，分毫不差，也不知道这厮咋弄的。

宋大哥高兴坏了，蚂蚁都跑来祝寿，这可是天降吉祥，宋大哥一边趴字前啧啧称赞，一边招呼军师上前看。

领导如此高兴，下属得使劲拍马屁，不过拍马屁也得按级别来，抢上级马屁是为官大忌。

吴军师左手捋着胡须，右手摇着扇子，笑眯眯地凑上去，众人拱手站一边，等着吴军师拍完马屁，再去拍马的余屁。

没想到，军师老毛病犯了，尚未开口，先摇了一扇，结果整个字“呼啦”一下飞了起来，在空中散成一团黑雾，全扑宋大哥脸上。

宋大哥正瞪着眼，张着嘴，看得出奇，事出意外，躲避不及，一下子沾了满脸，眼里也是，嘴里也是。

宋大哥被蚂蚁咬得哇哇乱叫，一个劲地扇自己巴掌，众兄弟急忙上前，七手八脚把蚂蚁全扇下来，脸上已起了几个大包。

还有一次，众人无聊，聚在小树林里扯淡，争论世间哪个行业最见不得光。

王矮虎和时迁一向不对付，因为升厅级干部的事暗中较劲，互相拆台。王矮虎抢先说，世间最见不得光的莫过于梁上君子，人家早出晚归，风餐露宿，节衣缩食，有病不敢医，有福不敢享，辛辛苦苦攒点血汗钱，他顺手牵羊，不劳而获，最见不得光。

时迁说，世间最见不得光的，莫过于采花大盗，人家闺女好不容易长大成人，东挑西选，明媒正娶嫁入夫家，相夫教子，孝顺翁姑，一家人和和睦睦，他倒好，单刀直入，毁人名节，让人一辈子都抬不起头来，最见不得光。

吴军师摇着鸟毛扇子，眯着眼，脸上一副高深莫测的笑容，摇摇头说，非也非也，世间最见不得光的，是官场。

众人洗耳恭听，军师长叹一声说，官场险恶，钩心斗角，尔虞我诈，表面一团和气，背里刀光剑影，置身其中的人无不战战兢兢、如履薄冰，走错一步，搭上的可是全家老小的性命。

吴军师接着说，官场上讲究喜怒不形于色，千万莫让人知道你的真实想法。

众人忙称赞军师高见，王矮虎这厮溜杆上爬，称赞军师早就修炼到炉火纯青的地步。

军师难得谦虚一回，摇着扇子说，我还差得远，宋大哥那才是老谋深算，我等望尘莫及，不过我有个法子，当脸色大变时，拿扇子遮住脸，这样别人就不知道你在想啥。

众人恍然大悟。

恰好，河边传来女人嬉笑声，众人忙扒开树枝看，几个村姑正在河里洗澡，王矮虎两眼放光，时迁流着哈喇子，刘唐伸手堵鼻血，吴军师说声非礼勿视，拿扇子遮住脸，不知啥表情。

这时，村姑听到动静，朝这边望过来，看到了我们，气呼呼地抓把淤泥就扔过来，众人眼快，立马蹲下。

军师茫然不知何事，矜持地把扇子拿开，想瞧第二眼，结果还没等看清楚，淤泥迎面扑脸上。

众人愣住了，军师右手举着羽毛扇，呆在原处，一脸乌泥夹杂着沤烂的树枝，顺着脸颊往下流，恶臭熏天。

（114）正与邪

晚上，我一人蹲屋顶上，捧着坛女儿红，抱着根猪蹄，自酌自饮，心里很烦闷，有些事想不明白。

从外回来的路上，碰一大群人，男男女女都有，穿着白衣服，簇拥着一顶轿子，又唱又跳，招摇过市。

刘彦说，那是白莲教，是邪教，专门散布歪理邪说蛊惑他人，弄得人妻离子散，这厮还掰着手指头挨个举例：寿张县，一农妇为了入教，把房子地契全卖了，弄得倾家荡产；清风县，一中年汉子入教后变得神神道道，因当不上长老上吊自杀；东明县，一教徒把离教的儿子亲手杀了。

我纳了闷，既然是歪理邪说，为啥还有那么多人信？

刘彦说，歪理邪说能洗脑，进而控制人的灵魂，让人深信不疑，一生都难得醒悟。

我心想，邪教真他妈的可怕。

转念一想，又有些糊涂。

“忠君报国”是不是歪理，不然为啥那么多人宁肯自杀都不肯投降？“科举”是不是歪理，不然为啥那么多人为了能中举埋头苦读十余载？落榜后自杀的也不乏其人。

“替天行道”是不是也是歪理，不然为啥那么多人抛家弃子不远千里前来加入？

如此说来，莫非梁山也是邪教？朝廷也是邪教？

何为正？何为邪？

（115）虚幻的道德仁义

翻来覆去，咋都弄不明白，我心里搁不住事，凡事总要弄个清楚，一骨碌爬起来，去找朱武。

这厮平日里书生打扮，长袍马褂，自诩出淤泥而不染，是强盗窝里一等一的好人。

众兄弟平常没事就赌赌博，逛逛翠红楼，悠然自得，他从不去，就是打翠红楼门前走，也总是昂头挺胸，目不斜视，姑娘们去招揽他，总板起脸来训人家不知羞耻。

兄弟们都很佩服他，说他是道德高尚的仁义君子，我搞不明白，为啥不找姑娘就算道德高尚？更搞不明白的是，看庙会有很多条路，他干吗每次都绕个大弯从翠红楼前面走？

不过君子也不好当，这厮天天脸憋得发青，没事就拿着本春宫图解闷。

我觉得这厮过得太累，背个仁义君子的清名活活受罪，要是我，宁肯背着无耻的骂名天天在温柔乡里快活，人生苦短，浮名太虚，何不及时行乐？

这厮还没睡，躺床上看得津津有味，看到我去，忙掖被窝卧下，说是什么《道德经》，我笑笑，装作不知道，问他傍晚的事。

这厮想了许久说：人生下来，本是白纸一张，无所谓好，无所谓坏，无所谓正，无所谓邪，也无善恶之分，更无忠奸之别，随着年龄增长，父母言传身教，先生谆谆告诫，周围人潜移默化，不知不觉中形成一种道德观念，进而用这种道德观念去评判自己和他人的一切行为，人的一举一动，喜怒哀乐无不与之息息相关。

我突然感到一阵心惊，问道，若我们的父母，周围的人早就中了魔，而书本又都是精心筛选过的，那我们从一开始接受的岂不是……

这厮点点头说：一切的道德仁义，皆是虚幻，都只为了一个目标：

朝廷长治久安。寡妇再嫁，在我朝看来是大逆不道，为人所不齿，那是因为我朝人口众多，粮食难以为继，所以提倡寡妇守贞，来减少人口出生。春秋时越国，在与吴国争霸中，伤亡无数，偌大土地上白骨暴野，渺无人烟，那时以早婚多生为荣，以寡妇再嫁为德，再嫁时县官都要敲锣打鼓送金匾，鼓励她日日操劳夜夜不息。

我又问，那去翠红楼找姑娘，也就无所谓高尚，无所谓卑劣，你为何不去？

朱武长叹一声说，我们从小耳濡目染，早就跟这种观念融为一体，它早已浸入我们的身体发肤，不可分离。况且，众人皆醉你独醒，是很痛苦的，也是很危险的。

我乍一想，有些糊涂，一转念，又有些明白，再一想，又有些迷惑，头疼欲裂，管他哪，稀里糊涂过也挺好！

（116）赌友

这两天没啥事，天天开会，晁天王和宋大哥基本不参加，他俩要去，保准把扯淡会开成骂娘会。

会议有时由吴军师主持，有时由公孙胜主持。吴军师主持时就大谈孔孟之道，宣扬仁义，众兄弟照例齐声附和，盛赞他宅心仁厚，有孔孟遗风。

我心里暗骂，你他娘的表面人五人六，背后尽下黑手，就算上次攻打大名府我逃跑时踩掉你一只鞋，你至于天天找我碴吗？变着法地折腾我，寒冬腊月，让我去给你娃折桃花，三伏热天，让我带你娃去看雪景，大中午头的，让我带他去数星星。你他妈当我是神仙哪，想开花就开花，想发芽就发芽？

公孙胜主持时，就吹嘘道法，推崇啥心静如水，出世无为，他娘的，上次俸禄给你少算了二两银子，你丫鞋都没穿就跑蒋敬那里，把算盘账簿全砸了，还骂人狗娘养的，那时你倒不心静了。不过这话只能在心里说说，我跟众兄弟一起，由孔子信徒摇身一变，成了虔诚的道教子弟，称赞一清道长修行高深，人所不及。这厮捋着那两根胡须，笑得下巴都掉了。

白天开会，晚上赌博。

赌有赌友，找帮称心的赌友忒不容易。

花荣不能找，这厮是我上级，典型的有人品没赌品，赢了，划拉银子比谁都快，输了，就沉着脸说没带钱，让人去他家拿，谁敢去啊！赌桌上可以不认识老爹，也可以不认识老娘，但万万不能不认识领导，不认识老爹老娘，没啥大事，反正已经生下来了，也塞不回去，顶多背个不孝的骂名，要是不认识上级，你丫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杜兴就是前车之鉴，这厮上山后，也曾混得风生水起，有一次差点当上堂级头领，正在提拔的当口，李应找他赌钱，这是表现的绝好机

会，既要陪领导玩得高兴，又要让领导赢得痛快，杜兴这厮，看不出眉眼高低，几盘下来，赢了上百两银子，李应那天压根就没带钱，耷拉着脸说要不你跟我回家拿吧，这要搁别人身上，就会哈哈一笑说，算了算了，玩嘛，就是图一乐和！杜兴这厮，还真他妈的去了，结果，第二天就被派去行刺高太尉，当朝太尉岂是好刺的？这厮被砍了上百刀，二十多刀落在脸上，鼻子都砍掉一半，满脸蜈蚣疤，人送外号：鬼脸儿。

鲍旭不能找，跟他赌，从没输过，一点悬念都没有，没劲！更受不了的是，这厮每次输后都装出满脸遗憾地说，哎呀，刚才要是怎么怎么就好了……太假！

时迁不能找，这厮太厉害，老出老千，你还逮不到他，每次都被气个半死……

王矮虎也不能找，这厮虽然够爽快，输了银子也不磨叽，但当晚扈三娘就找上门去，太膈应人。

想来想去，还是找鲁智深吧，这厮跟我对脾气。

（117）好人杜兴

杜兴这厮，勉强算是个好人。

这个世界，没有绝对的好人，有人掉井里，大家都赶去扔石头，别人拿大块砸，你捡小块丢，你就是好人。

别人鼓破了，众人都跑去捶，别人甩开膀子猛力抡，你拿榔头轻轻敲，你就是好人。

王伦倒霉后，众兄弟一窝蜂赶去凑热闹，刘唐把王娘子办了，阮小七把王伦儿子一刀一个剁了，白胜把人家锅碗瓢盆全砸了，杜兴也只是拿刀在王伦尸体上戳了两个窟窿。

兄弟们平常有啥需要帮忙的，也总是麻溜溜的，就一点不好，脑袋缺根筋，见事忒慢！

看看他办的那些鸟事。

在江州时，去黄鹤楼吃饭，柴进正好在隔壁桌，那时候他们还不认识，柴进吃完饭，说声记账上，拍拍屁股走了，他觉得稀奇，也学人柴进，矜持地踱着步，背着手，斜着眼睛说声记账上，甩手就往外走，被伙计拖回来一通暴揍，还他妈记账上，人家认识你是哪根葱啊！

有次，戴宗跑北京城下大骂梁中书，他非得跟着去，两人在北京城下把梁中书八代祖宗问候一遍，城里守军追出来，人家戴宗吐口唾沫，搓搓手，弯腰绑上甲马，作起神行法来，一溜烟跑没影了，他没那本事，刚跑没两步，就被抓住，拖回去好一通暴打。

还有一次，李俊去河边调戏妇女，他也跟人屁股后面说风凉话，村里冲出一帮大老爷们，扛着扁担，拎着锄头，气势汹汹，人家李俊不慌不忙，把衣服一脱，一猛子扎河里，从水底溜了，他不会游泳，先跳河里淹了个半死，后被人拉上岸又打个半死。

……

这厮混得比曹正还惨，姥姥不疼，舅舅不爱，没人把他当盘菜。人

家曹正好歹算干老本行，偶尔还能落两块排骨回去补补，他天天在半山腰看守忠烈祠，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冷不丁有人喊他一声都能吓出一身冷汗。

这厮也真够倒霉，你说你犯点啥事不好，非得去得罪领导。犯事没关系，不论大事小事，只要领导不当回事，你就没事，你要是得罪了领导，再小的事，都是大事，没事都能给你生出事来。

你看人王矮虎，今天糟蹋人媳妇，明天作践人闺女，也没人敢办他，不就是因为宋大哥不当回事吗！

（118）二憨的烦恼

今天邪了门了，跟鲁智深玩骰子，本想赢两个钱开开荤，打打牙祭，结果连输十八盘，压箱底的钱都输进去了。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没钱吃饭，只好拎着斧头四处吃霸王餐。

吃饭不给钱的事，兄弟们经常干：王矮虎这厮，总爱找点借口，菜太咸啦，酒太淡啦，汤里有虫子啦……不给钱不说，还骂人一顿；吴用这鸟人，每次吃完饭都故作姿态地摸一遍口袋，接着一拍大腿，说忘带了，还假惺惺地问人要不要记账上？人要不乐意，他就摆出一副特真诚的鸟脸，说我叫公孙胜，也是梁山上有头有脸的人，不会赖你这俩小钱，你要信不过就跟我上梁山拿；时迁这厮，吃饱喝足，趁人不注意拔脚就溜，顺手拎走人两只下蛋母鸡。

我跟这帮鸟人不一样，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光明正大，吃完把斧头往桌上一拍，小二，黑爷叫李逵，今天不付你钱，你想报官爷候着，你想单挑爷陪着，要多实在就多实在。

结果，没吃几天，方圆五十里的酒店纷纷关门歇业。

活人不能让尿憋死，没辙，只好拉下脸皮东家蹭一顿，西家蹭一顿，看人眉眼高低。

今天去张青家，还没进门，孙二娘急匆匆迎出来，一边抹嘴一边说，黑哥啊，你又来了，真不凑巧，我们刚吃完饭，你要是早来两步，还能凑合。

又去孙新家，刚进院子，顾大嫂拎着锅出来，说黑哥啊，真不巧，我们刚刷完锅。

转悠到王矮虎家，这厮以前欠我不少赌债，蹭顿饭吃总不会有意见吧！

王家二小子正抱着馒头蹲门口啃，不知是不是王矮虎作孽太多受了

现世报，这小子打小就憨，天天斜着眼睛流口水，让他干啥就干啥，管谁都叫爹，没少挨揍，越揍越傻，我们经常逗他玩。

我说二憨啊，你咋不屋里吃哩？

二憨斜着眼睛说，俺娘让俺站这里看门，说要是你来了，就说你来晚了，俺们已经吃过饭了。

我一听，心头无明业火噌噌直冒，直想冲进去讨以前的赌债，转念一想，又泄气了，得，人穷气短，马瘦毛长，去别地吃吧！

刚走不远，二憨又追上来，可怜兮兮地说：黑叔，你能不能帮我个忙？

我说你说吧，你黑叔讲义气，能帮上肯定帮。

二憨说，你见到宋叔时跟他说一下，俺妈说了，俺爸今晚在家，让他别来了，外面忒冷，俺想进屋吃。

“……”

第九章　千万别站错队

做下属的一定要认清形势，若是明查，那你上司算是活到头了，赶紧落井下石，专搬大石头砸，照脑袋砸，往死里砸，砸得越狠自己越安全，说不定还能升一级。若是暗访，一定得注意喽，千万别开口，打死别开口，不然搬石头砸自己脚，等你上司从井里爬出来，你会死得很惨，来找你谈话时，装装逼，演演戏，最好再整两滴眼泪，什么肉麻说什么：上司对我有知遇之恩，犹如再生父母，宁死不敢背叛。回头等着升官吧！

（119）宋大哥的棋艺

今天很难得，扈三娘不舒服，翠红楼歇业，宋大哥很闲，晁天王也很闲，两人凑一起对着吹牛逼，当然，两人凑一起并不是因为两人和好了，而是除了彼此，都没人可吹。

吴军师摇着羽毛扇，偶尔插两句不痛不痒的话，其余兄弟叉手而立，时不时呵呵笑两声。

宋大哥最近刚学会下棋，棋艺进展神速，没几天工夫，就能饶人两子，兄弟们无人能在他手下讨到便宜，连自称“赛神仙”的乐和，每次都棋差一着，拱手认输，用军师的话说，宋大哥是百年难遇的奇才，宋大哥慨然受之，到处哀叹一个绝顶高手的悲哀……

晚上趴屋梁上时，还经常跟我念叨：黑厮，你知道吗，一个绝顶高手，在世间找不到任何对手，是很寂寞的，所有的奇着，无人能领会其中的奥妙，苦思冥想的精湛棋艺，无人能欣赏，你知道他心中有多凄凉吗？

我不懂棋，但我大体明白宋大哥的心情，我想，他的棋艺肯定到了出神入化的境地，不然是不会有这番感慨的。

晁天王也会下棋，在梁山也是难逢敌手，两人互不服气，摆上棋盘杀个不亦乐乎。

宋大哥嫌小卒太多，忒碍事，两人把所有的卒全拿掉，车对车，将对帅，厮杀开了，晁天王凭空打炮，宋大哥隔田跳马，你来我往，杀得是难解难分。

吴军师面沉如水，不停地摇扇子，乐和站在一边不住地点头，好

棋！好棋！

宋大哥连环马杀过边界，后马跳到晁天王大营，把老帅逼死了，晁天王突然说，后马跳不过去，前马挡马腿，宋大哥说绝对不挡，说他跟山上兄弟杀了百八十盘了，都是这么跳的，从来没挡过。

晁天王说，他跟兄弟们天天下棋，别人那么跳，都是绊马腿，绝对没错。

两人又吵起来了，请兄弟们评理。戴宗站后面，趁人不注意一溜烟跑了，林冲说昨天脑袋被驴踢了，满脑子糨糊，李应说他五岁那年脑袋被门板挤过，记不大清事。

军师劝两位头领息怒，消消火，别伤了身子，只有刘彦这厮，说什么的确挡马腿。

宋大哥当时脸就耷拉得老长，话也不说就走了。

（120）明察暗访

当时我就想，刘彦要倒霉了，果不其然，晚上宋大哥来找我，让明天跟他去东关县暗访，我心里咯噔一下，东关县令正是刘彦。

去山下当县令属于外放，是个肥差，一般人没这好福气，一般捞到这差事的要么是晁天王的亲戚，要么是宋大哥的老乡，谁也没想到刘彦能去，他自己都很意外。

大家都猜测他给晁天王和宋大哥送礼了，其实完全没有那么回事，他要有那脑子，也不至于混得如此之惨。

他去的原因是，太他妈烦人了，天天晚上跑人家里，给人掰扯大道理，晁天王烦得不行，宋大哥也烦得不行，更重要的是，两位头领夫人，更是烦得不行，大半夜的，人正打算说个悄悄话，他跑去唠叨个没完没了，两位夫人强烈要求丈夫将他调走，这不正好找个机会让他滚蛋，也好清静。

宋大哥对付不听话的头领两手准备，左手“明查”，右手“暗访”，你若是吃了秤砣铁了心不听招呼，一条道走到黑，左手一巴掌就把你全家拍得稀巴烂，你若是不上道，但还算识相，属于可挽救的那类，举起右手吓唬吓唬你，保准服服帖帖。

明查，就是摆明要办你，现在的头领，只要查，没有查不出问题的。以前都是雷横操持，他在郓城当过都头，对文案税收、钱粮厘金门清，不过这厮办案太慢，又是谈话，又是查账，又是翻大宋律，还经常为适用哪条法例头疼半天，等弄完，个把月过去了，黄花菜都凉了，忒磨叽！遇到个狡猾的，定个攻守同盟，再在账簿上做做手脚，白忙活一场。宋大哥不甚满意，后来换我去，我就直接多了，先杀再定罪，提着板斧，走到县衙前，连审都不用审，当头一斧头剁了，然后再张罗罪名：贪污受贿、徇私枉法、以权谋私、欺男霸女……反正罪名是现成的，一罗一大串，官嘛，谁当都是那些鸟事，办过这么多案子，还从没

冤枉一个。

暗访，就是抓你的小辫子，敲打敲打你，警告你认清形势，该支持谁，反对谁，心里要有个数，别站错了队，到时候悔之无及。我每次去暗访，连查都不查，吃饱、喝足、玩爽快，喊地方干部埋单，然后弄本空账簿，夹胳膊底下，深夜造访，上来先唬住他，把账簿往桌子上一摔，痛心疾首地说，兄弟啊，你这几年办了不少烂事啊……贪这么多，可是要杀头的啊，等他吓得浑身筛糠，三佛出窍，再话锋一转，宋大哥还是很赏识你的，特别关照过，能放一马放一马……聪明人自然明白怎么做。

做下属的一定要认清形势，若是明查，那你上司算是活到头了，赶紧落井下石，专搬大石头砸，照脑袋砸，往死里砸，砸得越狠自己越安全，说不定还能升一级。

若是暗访，一定得注意喽，千万别开口，打死别开口，不然搬石头砸自己脚，等你上司从井里爬出来，你会死得很惨，来找你谈话时，装装逼，演演戏，最好再整两滴眼泪，什么肉麻说什么：上司对我有知遇之恩，犹如再生父母，宁死不敢背叛……

回头等着升官吧！

这几年办了不少大案，兄弟们送我一外号，催命阎罗，外派的地方官，见我不打招呼找上门去，保准吓得尿裤子。

上次，我好久没见张顺兄弟了，甚是想念，偷跑下山去看他，他官服上打了几层补丁，正在吹牛逼：做官讲究清廉如水、公正廉明……

龚旺、丁得孙等几人蹲在下面，梗着头，一脸恭敬，拿着个小本子不停划拉。曹正通过林冲的关系，寻了个官差，跳出了屠宰场，倒也混得如鱼得水，毕竟杀猪跟当官有共同之处，讲究看准、手黑、心狠。

我想给张顺个惊喜，悄悄地走过去，猛地抱住他，没想到，这厮脸色立马大变，扑通一下跪下，哭着说，兄弟啊，我坦白，我交代，我贪污白银一千两，黄金五百斤，纵容子弟违法十六起。我对不起梁山，对

不起宋大哥的栽培，从江州一名鱼贩子成长为梁山的厅级干部，自甘堕落，没经得住诱惑，罪该万死，希望兄弟放我一条生路……

这时，曹正一溜烟爬起来，把本子猛一仍，蹿上前去，“啪啪”给了张顺两巴掌，大义凛然地骂道，你这个贪官，我早就看你不顺眼，一直想揭发你，未得其便，现在好了，李钦差来了。

我愣了半晌说，俺是来找张顺叙旧的。

（121）刘彦罢官

刘彦是块硬骨头，没啥缺点，不嫖不赌，不贪不送，抓他把柄还真不大容易，宋大哥估计我搞不定，跟我一起来，在大街上逛游了三天，所到皆是称赞声，爱民如子啦，清正廉明啦，还给取了个外号，叫啥“刘青天”。

查了半个月，一无所获，这厮账目弄得门清，一厘钱的屁事都登记在册，宋大哥翻得两眼发花，头都大了，也没找到一丁点破绽。

晚上，通判李应给接风洗尘，吃饱喝足，我抱着板斧坐门外，两人关起门来谈条件，李应最近有些得瑟，仗着是地头蛇，不大听使唤，跟刘彦关系不错，要办刘彦，得从他入手。

两人声音很低，听不清楚，不过也能猜个大概，无非先威逼，后利诱，讨价还价，谈得拢，义结金兰，拜把子当兄弟，升官发财，大家都高兴，谈不拢，连他一起办喽！

我觉得，宋大哥这点做得比晁天王高明多了，宋大哥先谈条件，再拜把子，有啥话敞开了说，事成后，位子怎么排，银子怎么分，女人怎么上，都摆到明处，道义算个屁，谁也别装逼，大家提着脑袋出来混，不就是为了那点破事吗！

晁天王恰恰相反，先拜把子，再谈条件，这事整得，刚刚牛逼吹得劲足，话也放出去了，肝胆相照啦，义薄云天啦，不是亲兄弟胜似亲兄弟啦，转脸再跟亲兄弟讨价还价，谁也拉不下脸皮，心里别扭。开始厘不清，最后保准崩，往往从兄弟直接变仇人了。

谈得应该很成功，宋大哥很得意。

第二天，一群妇女拥进县衙，衣衫褴褛，罗衫半解，一把鼻涕一把泪，痛骂刘彦王八蛋，横行乡里，无恶不作，经常拿言语调戏她们，其中有个六十岁的老太太，花白头发一大把，满脸皱纹，说什么刘彦三十年前强暴过她，我虽然不识数，但也知道三十年前刘彦还在他爹裤裆里哪。

妇女们刚哭闹完，一群乡绅拥进来，义愤填膺，唾沫横飞，大骂刘

彦不恤民情，横征暴敛，经常借旱涝灾害强迫他们开仓赈灾，王员外最逗，跟大风中的树似的，半弯着腰，双手握着宋大哥的手，不停地抖，一边抖一边痛陈往事，说这次洪涝灾害，刘县令强迫他家捐了十万石粮食，说他都揭不开锅了，家里有十八房姨太太要养活，几十个孩子要吃饭，数百口仆人丫鬟要发工钱……说到动情处，声泪俱下，左手握着宋大哥的手，腾出右手擦鼻涕，擦完鼻涕又握住宋大哥的手。

乡绅们刚走，师爷、账房、衙役们拥进来了，大骂刘县令没良心，把人当畜生看，自从他当了县令，逢年过节的份例钱没了，冬天的炭敬、夏天的冰敬也没了，经常加班，也不给加班费，遇到刮风下雨，还要跟他屁股后面四处装逼流泪，淋病了还不算工伤，得自己掏腰包。师爷一脸可怜，仰着头可怜巴巴地看着宋大哥，拍着大腿说，我们容易吗，朝廷那点俸禄，都不够塞牙缝的，刚包了房姨太太，又在老家置办了几十亩地，借的高利贷，咋还哪？我们给梁山做事容易吗？

宋大哥不停摇头，拿拳头擂着桌子，痛心疾首地叹息，说什么刘彦是他当初相中的人才，没想到竟是如此不堪，民意难违啊，借机罢了刘彦的官。

皆大欢喜，乡绅们摆一桌王八宴，感谢宋大哥为民除害，还送了一块鎏金大匾，上书四个大字：“公正廉明”。

席间你来我往，其乐融融，只有个小插曲，那个白天哭得最惨头发花白的老太太，跑进来大骂李应不讲信用，说好哭得像，给二十两银子，结果只给了十两，没说两句就被衙役乱棒打出。

李应说那是个疯婆子，当年被刘彦强暴后就疯疯癫癫，胡言乱语，众人一边痛骂刘彦，一边称赞宋大哥，晚宴圆满结束。

（122）刘彦之死

刘彦被罢了官，家里以前半夜都门庭若市，现在突然冷清下来，连个鬼影都没有。

刘彦在屋里闷了三天，白天拿着本《易经》，反复地看，兄弟们没人去搭理他，他也不与众人来往，半夜就跑山顶上，蹲那里看月亮，偶尔发出两声长啸，犹如狼嚎，凄厉，令人胆寒。

有人说他疯了，有人说他得了癔症，有人说他被大罗神仙附了身。

三天后的傍晚，在半山腰碰到他，头发杂乱，胡子拉碴，但精神很好，拉着我的手，两眼放光，说黑哥，我终于找到了，找到了国泰民安的法宝。

我怕被人看到传宋大哥耳中不好，想快点走，他拉着我手不放，絮絮叨叨说了很多，说看了几天的《易经》，终于悟出阴阳相克的真谛，天地万物只有互相制约才是王道，还说什么朝廷是阳，老百姓是阴，只有开民智，让老百姓参与朝政，与朝廷互相制约，社稷才可以永存，百姓才可以安居。这厮说完，兴冲冲地溜下山。

刘彦下山后四处云游讲学，这厮口才出众，再加自掏腰包管饭，一时从者如云，学徒众多，老幼妇孺均称他为大师，顶礼膜拜，更有甚者，专门给他造庙塑像，说他是紫微星下凡，我隐约觉得不妥，这厮好像要大弄。

果不其然，一天早上，刘彦领着数万老百姓冲破上三关，拥到聚义厅门口，群情激奋，大声高呼，吆喝着要成立啥布衣院，由老百姓充任，梁山的大小事务都要由布衣院说了算。

聚义厅召集紧急会议，晁天王一看黑压压的人群，立马怂了，要与刘彦妥协。宋大哥坚持绝不妥协，晁天王说几万号人哪，闹将起来一人一口唾沫就把聚义厅给淹喽，宋大哥冷笑一声说，我朝老百姓是啥玩意你还不知道？给点阳光就灿烂，给两分颜色就敢开染坊，你要是给把刀子，立马趴地上装孙子。

宋大哥吩咐我即刻把刘彦抓起来，押到西山砍头，同时传他将令：首犯必处，胁从不问！

我领着五百铁甲军冲入人群，拥到台前，把刘彦一把揪下来，捆起来，宣布死罪，同时宣布宋大哥将令。

刚刚还人声鼎沸的人群，立马鸦雀无声，那一刻，我站在台上，看着四处密密麻麻的人群，心里怦怦乱跳，手心全是汗，握斧头的手都有些发抖。

若是有一人站出来振臂高呼一声“跟他们拼了”，估计我们这五百人立马成为肉酱，我当时心里很矛盾，万一发生了，是跪地求饶好？还是梗着头皮充好汉被人打死？

正在紧张思考时，刘彦的头号信徒周通从人群中冲出来，我当时紧张到极点，心想为这事丢了命不值当，正打算求饶，膝盖都弯了，没想到，周通没冲向我，而是冲向了刘彦，“啪啪”给了他两巴掌，指着鼻子大骂：你这个骗子，把大伙都给骗了……

众人立马反应过来，拥上来对刘彦拳打脚踢，这帮人下手太狠，专往下三路招呼，刘彦被打得没了人形。

我押着刘彦去了后山，刘彦请求给他个全尸，我答应了。

时值深秋，万叶落尽，一片肃杀，光秃秃的树枝在山风中来回摇晃，呜呜地响，几片树叶挂在树梢，孤零零的，不停地抖。

三尺白练挂树上，刘彦扭头盯着西边的落霞，泪如雨下，整个山头罩在落霞的绯红中，刘彦身形瘦削，山风掠过，须发凌乱。

刘彦哽咽着说，我自幼读书，致力科举，年轻时高中金榜，入仕后一心为民，无积一分家私，无循一次私情，坦坦荡荡，堂堂正正，最终也为民而死，仰无愧于天，俯无愧于地，却落得如此下场，不知道我是不是错了。

刘彦说到这里，长叹一声，身体腾空。

刘彦没错，他的道理也没错，他错在没有认清我朝百姓的真相，我

朝百姓，愚昧、贪婪、自私，是用血都唤不醒的。

我转身离去，半山腰时，天已半黑，忍不住回头，山上寒雾淡淡，树影憧憧，一个白色模糊的身影，吊在树上，在风中不停来回晃动。

那个身影，曾埋头苦读十二载，立志忠心报国！

那个身影，曾经恪尽职守，发誓一生为民！

那个身影，再回头，已朦胧！

（123）众人反应

山下，顾大嫂坐酒店门口，逢人就骂刘大娘那老不死的没皮没脸，在被窝里吃喝拉撒，骂刘彦常逼她洗被褥，说什么她迫于淫威，每次都强颜欢笑，眼泪往肚子里咽，回家都吐得昏天暗地，好几天不能上桌吃饭，说到伤心处，眼泪吧嗒吧嗒的。

刘彦吊死当夜，时迁屋里油灯亮了整整一晚，五更前，整理出刘彦罪状一千零八百条，足足有好几大摞，天一亮，用扁担挑着，一溜烟送到聚义厅，向宋大哥揭发，说刘彦表面道貌盎然，其实一肚子男盗女娼，说他早就看出刘彦图谋不轨，所以常去找他聊天，以便掌握他不法的证据。

安道全的免费补药也不送了，到处骂刘彦小气鬼，每次收他补药都不给钱，还说什么刘彦不知羞耻，还要跟他称兄道弟，最后气呼呼地大骂：我比他那死鬼老爹都大几十岁，他还跟我攀兄道弟，真他妈的王八蛋。

刘彦的弟弟被公孙胜抓入大牢，要他交代罪行，这厮是个硬嘴巴，死不交代，一通板子，一命呜呼。

刘彦死了，兄弟们刚开始骂两句，没过几天，再也没人提起，仿佛从没存在过……

（124）龙生九子各不相同

龙生九子，各不相同，兄弟们虽然都是火药桶脾气，一点就着，但行事方法还是有很大区别的。

被狗咬了，不分青红皂白，再追着咬回来的，是鲁智深。

一刀把狗剁了，揣着刀满山找狗崽子要灭门的，是武松。

拎起来看看是公狗还是母狗再决定怎么干的，是王矮虎。

跳脚大骂狗八辈祖宗，回头再写篇文章继续口诛笔伐的，是吴用。

一声不吭，拍拍屁股就走，回头再把狗主人整得死去活来的，是宋大哥。

把狗吊起来毒打一顿，再把狗牙一颗一颗拔掉的，是石秀。

一席话把狗说得双腿跪地、眼泪直流的，是朱武。

从清晨骂到黄昏，不把狗骂到气绝身亡绝不罢休的，是顾大嫂。不顾自己伤口鲜血直流，先问问狗主人是谁的，是林冲。

追着狗打，不小心把自己摔骨折的，是曹正。

把狗毛拔光，骑着到处玩的，是二憨。

我从来没被咬过，因为狗见了我都躲着走。

（125）那狗

傍晚时分，闲着无聊，四处溜达，碰到乐和站在半山腰，盯着远处看。

我一时好奇，凑过去问他看啥，这厮指了指远处金沙滩方向，我打眼望去，绿油油一大片水草，足足有小腿深，一只狗蹲在草丛中，风一吹，若隐若现。

这时，夕阳从两山之间的缝隙照过去，水草上一溜金黄，狗静静地蹲在余晖里，朝向西方，一动不动，像是在思考，偶尔皱下眉头，神情庄严肃穆。

众兄弟都被吸引来，人越聚越多。

萧让说这是千年难遇的美景，支起画架作画一幅，取名“一只孤独的狗”，画得是栩栩如生，活灵活现，尤其是狗的眼神，沧桑，孤寂，令人拍案叫绝。

乐和被狗打动，灵感突来，作诗一首，《那年，那天，那狗》，内容也很有诗意：

那年，我上了梁山
那天，夕阳淡淡
那狗，蹲在余晖里，泪水涟涟
狗啊，你是否在叩问苍天
为何这世间
有这么多的坎坷磨难
喧嚣尘世，你是否还在期盼？
茫茫狗海，你愿与谁破镜重圆
你是否用那一刻的等待
凝住永远不变的容颜
你是想在画板上展览千年
还是在母狗怀里，痛哭一晚？

过了一会儿，狗起身自顾自离去，兄弟们都很纳闷，它蹲那里到底干啥？

我，鲁智深，武松，王矮虎一干人决定去弄个究竟。

到了狗刚才蹲的地方，众人仰着头朝西方看，除了黑魆魆的山头啥也没有，王矮虎说要理解狗的痛苦，就得摆到狗的高度，于是众人蹲草丛中看，也没看到啥特别的。

众人议论纷纷，我猜测，是不是它老娘埋在这里，它过来祭奠一下？武松猜测，是不是它曾在这里大展狗威打败过狮子，今天特地来缅怀一下？王矮虎猜测，是不是它曾跟母狗在这里私订终身，特地来怀旧一下？

这时，鲁智深说道，都他妈别猜了，我想明白了。

众人大骂，你那榆木脑袋笨得跟猪似的，能想明白啥？

鲁智深说，我想明白不是因为我聪明，是因为，我他妈踩狗屎了！

第十章　两虎相争必死其一

那时我也在床前，晁天王嘴一张一合，我听出来了，他在说，快救我，我还有救。宋大哥哭得悲惨，没听见，吴军师用扇子挡住脸，也没听见，安道全似乎耳聋，也没听见。午夜时分，晁天王终于死了，临死之前，两眼瞪得大大的，盯着宋大哥，眼里满是愤恨……宋大哥一边干号，一边对晁天王报以同样的目光，嘴角浮出一丝冷笑。

（126）出来混的哲学

出来混，最重要的是选个好领导，你工作再努力，都不如跟领导对脾气！

武松的部下，绝大部分是光棍，个个仿佛跟女人天生有仇，张口臭婊子，闭口骚婆娘，从不进妓院，见了母猪都绕着走。他部下分清级别很容易，看到漂亮女人，目不斜视的，是小兵，上前指着鼻子大骂骚货的，是地级干部，当头一刀剁了的，是堂级干部。

鲁智深的部下，个个都是海量，喝酒跟喝凉水似的，千杯不醉，别人用碗喝，他们举坛灌。酒场上喝多了，拍着桌子大喊再来两碗的，八成不是他部下，那些拍着桌子大喊再来两瓮的，一问一个准。

王矮虎的部下，清一色流氓，方圆近百里的孩子，估计有一半都管他部下叫爹，平常没事就泡在翠红楼，你去楼底下大喊一声“州府查夜”，翻窗跳下来的，一大半都是他部下，以前大家还经常去吼一嗓子乐和，自从上次宋大哥摔折腿后，再没人敢去开这种玩笑。

我最近忙着学射箭，白天练眼力，头发吊蚊子，挂五十步外，瞪大眼睛辨公母；晚上练定力，让鲍旭拿根狼牙棒在我脑袋周围乱舞，我定力不错，站那里纹丝不动，不过这王八蛋没准头，经常砸得我头破血流。

忒折磨人，不学不行，我领导花荣，一不喜欢喝酒，二不喜欢赌博，三不喜欢逛妓院，没事时就蹲靶场射箭，我们当部下的想拉近一下感情，都得背着弓箭去靶场找他。

这厮还说什么箭品如人品，射中了兴高采烈的，不能重用，射不中

垂头丧气的，也不能重用，喜怒不形于色的，才堪大任，弄得我天天板着脸，最近连怎么笑都忘了，不过兄弟们都说我深沉了。

鲁智深，江湖人称花和尚，其实他还有另外一个外号，半仙。

他这人很有意思，不敬佛祖不敬神，又蠢又笨，天生一副憨样，不过身上总发生稀罕事。

打死郑屠那次，忒巧了，郑屠在关西无恶不作，仇人甚多，被黑了无数次，光他那脑袋，被铁棍砸过，被石板拍过，被朴刀砍过，都没大碍，洗干净，缝两针，洒包香灰就好了，简直就是铜头铁面，结果这厮赤手空拳来了三下，稀里糊涂把人给打死了。

攻打清风县那次，宋大哥下令，活捉张县令者，赏银五百，城破后，张县令在前头没命地跑，众兄弟在后面没命地追，你争我赶，一个比一个带劲，眼看就要追上，这时，张县令一个跟头，栽树坑里去了，众人大喜，正待下手，到树坑前一看，傻眼了，张县令躺在那里，五花大绑，鲁智深蹲在一边，醉眼蒙眬。这厮出征前喝醉了，半路找个树坑躺着睡大觉，一没上阵，二没攻城，最后捡了个大便宜，立了头功，你说气人不气人。

今天，我们在靶场射箭，这厮从旁边经过，一时技痒，嚷嚷着要露两手，兄弟们都知道他邪乎，纷纷靠后站，王矮虎最逗，他本来站靶子旁边报靶，看到鲁智深弯弓，死活不干，一溜烟跑回来，非得站鲁智深后面才放心，而且还得是正后面。鲁智深膂力不凡，挑张最大的弓，两臂用力一张，弓满如月，稳稳的，这张弓很少有人能拉开，我勉强才能拉开一半，众人齐声喝彩，鲁智深更得意，猛一加力，箭未出鞘，只听“咔嚓”一声，弓断了，鲁智深两臂放空，把持不住，往后抡去，王矮虎刚刚听到喝彩，不知是咋回事，从侧面探出头来看，结果还弄明白怎么回事，只觉得眼前一黑，扑身便倒，被鲁智深一肘子打晕了。

这厮不死心，换张弓，弯弓搭箭，像模像样瞄半天，弦响箭飞，只见那箭直直朝天上飞去，在空中划了道美丽的弧线，越过小树林，越过

山头，最后掉到金沙滩边的芦苇丛中。众人哄堂大笑，这厮也不好意思，摸着头一个劲地憨笑，转眼，大家笑不出来了，吴军师提着裤子从芦苇丛里钻出来，屁股上插着一支箭，鲜血淋漓，跳脚大骂：操你大爷，哪个王八蛋阴我……

众人默然，良久，齐声叹曰：牛逼啊！

（127）算命老道

山下来一老道，自称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凭生辰八字，就能参透人一生的福祸吉凶，据说很是灵验，兄弟们纷纷前去求卜问卦，求他指点迷津。

提起卜卦，我总忍不住想起我那死鬼老爹，小时候，我比现在还笨，除了吃喝拉撒，别的一概不会，放牛牛跑，烧砖窑倒，老爹很犯愁。

五岁那年，村里来一算命先生，尖额头，肿眼泡，大嘴巴，自称陈抟老祖转世，算一次五文钱。

老爹带我去，跟先生商量说，这娃命贱，两文钱行不，先生初时不肯，后经不住磨叽，说分文不收，免费给算。

先生眯着眼，摇头晃脑，掐指推算半天，一拍大腿说：此命大凶，少年克父，中年克母，晚年克子，一生福薄命苦，官禄全无。

老爹脸耷拉得老长，回家后拿把菜刀瞅我半天，最终没下去手，打那以后，天天唉声叹气，茶饭不思，干啥都没精神，冷不丁地摔一跤，都怪我克的，后来得了伤风，坚决不请郎中开药，说什么生死有命，命里该有此劫，吃药也没用，瞪眼等死，结果小病拖成大病，最后一命呜呼，临死前长叹一口气说，算命先生真他妈的准！

打那之后，我对算命先生没啥好感。

老道很神乎，据说是周文王再生，见宋大哥第一面，就算出他脚踏七星，扈三娘尚未开口，就算出她胸有大痣，顾大嫂往那一站，就算出她婚姻不幸福。

我觉得好奇，决定前去看个究竟。

老道盘腿坐那里，耸着肩，背着风，手捧着烤地瓜，吃得带劲，嘴上黑糊糊一片。

地上摆个八卦图，左边一行大字：仙非仙，天地万物入我法眼；右边一行大字：道非道，古往今来了然于胸。

旁边放一大牌子：姻缘，二两；官运，二两；财运，二两；子孙，二两……算三送一，小孩八折。

冤家路窄，这厮虽然模样变了不少，但我还是认出，他就是当年那算命先生。

老道看有生意上门，把地瓜往怀里一揣，手往衣襟上一揩，立马摆出副高深莫测的鸟样，把嘴里的地瓜猛地一咽，喉结一咕噜……噎着了。

一边打嗝一边问，“……客……呃……官……您……呃……前程……呃……还……呃……是……姻缘……呃……”

我看得心焦，决定帮帮他，听说惊吓可以治打嗝，我猛一挥板斧，斧刃紧挨着他鞋帮直直没入土中。

老道目瞪口呆，嘴巴张得大大的，低头看看脚，抬头看看我，再扭头看看身后，一寸一寸地往回缩，颤声问道：壮士有何指教？

我笑笑：不打嗝了吧？

老道看我没有进一步举动，长吁一口气，擦擦汗，说多谢壮士，请问壮士欲问何事？在下打卦问卜略知一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我说问前程，报上八字，甩给他五两银子，这厮两眼放光，装模作样推算一番，说道：客官骨骼奇伟，天庭饱满，目光炯炯有神，有智谋奇略，一生衣食无忧，做一事成一事，富贵荣华享用不尽……

没等他说完，我抬手给了他两巴掌。

这厮摔倒在地，口吐鲜血，爬起来捂着脸问道，壮士为何发怒？

我说你能耐了啊，换祖宗跟玩似的，原来号称陈抟老祖转世，现在又称周文王再生，你他妈到底姓陈还是姓周啊？

这厮满脸疑惑，问道：阁下是？

我嘿嘿笑两声，不过笑得应该很难看，因为老道眼中满是恐惧，我说我五岁那年你给我算过命，再给你次机会，重新算一遍，要是错一个字，一板斧砍了你的狗头。

这厮浑身筛糠，手不停发抖，手指头都掐出血来，也没说出个一二三四五来，最后哭丧着脸说，好汉，我也是糊弄口饭吃，你饶了我吧！

我说你不是能耐很大吗，宋大哥没开口你就知道他脚踏七星？

老道捂着嘴说，这是听翠红楼的姑娘说的，那里姑娘都知道啊！

我说那扈三娘胸前有大痣，你咋算出来的？

老道说，她去河里洗澡时，我偷看来着！

那顾大嫂婚姻不幸福，你咋算出来的？

“长成那鸟样的，婚姻哪有幸福的啊！”

（128）灵验的真相

我问那些不认识的，你咋糊弄？

老道说，这也不难，来算命的，大都心里有事，你得察言观色，咂摸着他心思来。

书生秀才，关心的无非是前程，给银子多的，往好里捧，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夸他少年才俊，他日必能高中，他一高兴，指不定多给二两；给银子少的，往死里埋汰，骂他鼠目寸光，脑无龙骨，到头来竹篮打水一场空。

我说你就不怕人戳穿？

老道说，将来的事，谁也拿不准，我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估计这辈子都碰不到第二回，退一万步说，万一碰上了，也好办，不该中又中了的，就说某年某月，你做了件善事，感动了菩萨，给你记了一功，才有后来的造化，这年头，谁还没做过一两件好事啊！到底哪一件，让他自己回家琢磨去吧。

该中没中的，也好办，就说某年某月，佛祖下凡，扮成乞丐去你家讨饭，被你轰走了，佛祖一生气，把你功劳给抹了，这年头，谁没撵过乞丐啊，就算他没有，他爹总有吧？他爷爷总有吧？反正都算他头上！到底是谁，回家慢慢问去吧！

年轻女子，问的无外乎姻缘，漂亮的，大都收到几家聘礼，左右为难，无非人品好的家境贫寒，家境殷实的，人品又不咋地，你就劝她，是草是兔子搂一把再说，毕竟人品这东西靠不住，银子揣怀里才最踏实。

若是长得丑的，大都待字闺中，无人问津，心中火急火燎，你就安慰她，甭急，好事多磨，本命年之前一定能嫁出去，这年头，只有娶不到媳妇的光棍，还真没有嫁不出去的闺女，万一她长得是真丑，真嫁不出去，那也好办，我说的是本命年，十二年一个轮回，我又没说是哪一

个？

富商巨贾，天天忙得很，不是蹲旮旯里数钱，就是在小妾身上飘飘欲仙，没事不会来，你得主动出击，站大门口候着，等他出门时，举着八卦图迎上去，手捋着胡子，摆副高深莫测的鸟样，围他转三圈，啥话别说，转身就走，一步三回头，边走边摇头叹气：完了，完了！再晚就没治了！

他自然心虚，追着你问个究竟，你再做做样子，说天机不可泄露，等他放下身段求你时，你再说些施主印堂发暗，两眼无神，百日之内必有血光之灾之类的话。反正什么难听说什么，三句话把他唬住，自然捧出重金求你化解。

我注意到，老道身后布袋里有几个坛子，看着眼熟，王矮虎家也摆着一坛，说是宫廷御用，专供皇帝老儿喝的，能延年益寿，我软磨硬泡，好说歹说，花了整整一百两银子才买下来，自己没舍得喝，偷偷尝了两口，转手送给了宋大哥，跟这个很像。

我问老道，坛里是什么东西，老道说，是药酒，专为中年婆娘准备的，她们大都是来算寿命，给丈夫算，我就往长寿里说，看谁脸色难看，就卖给谁，吹嘘是慢性毒药，可以杀人于无形，一天能卖十几坛哪，你们山上扈三娘就买了一坛。

我心下大骇，颤声问道：真是毒药？

老道摆摆手说道，假的，卖毒药可是要杀头的，这些是我自制的，猫尿掺酒，外加几口唾沫，死不了人。

娘的，怪不得有股味！

老道满脸堆笑，把银子递过来。

我说刚刚打了你一巴掌，权当药费吧。

老道一脸感动，说多谢好汉，不过也不需要这么多，五两银子足矣！

我说一巴掌五两，那剩下的我也不要了，扇巴掌吧，我不会算数，

够了你就点点头。

当下也不管他同不同意，铆足劲，抡起双臂来回扇，啪啪地响，老道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

扇了足足半个时辰，这厮还摇头，我累得不行了，停下来说，我扇不动了，找钱吧！

老道脸肿得老高，嘴不停地吐血沫，嗫嚅半天，挤出两个字：超了！

活该，超了你还不停摇头！

老道走了，众人都很惋惜，我说那是个骗子，但没人相信。

扈三娘经常念叨他，宋大哥也赞他是世外高人，晁天王没来得及卜卦，很是后悔，派人四处寻找，一无所获，吴军师说，高人都这样，行踪飘忽不定，可遇而不可求。

找他算过的兄弟，逢人就吹嘘，没算过的，深信不疑，他在人们口中越来越神，有人说他有阴阳眼，有人说他能点石成金，还有人说他能隔空遁壁。

公孙胜说，他可能是陈抟老祖，已活八百年，这次特地来梁山指点迷津的……一个劲地叹息，没来得及跟他探讨道法。

我越来越糊涂，众人说的到底是谁？是不是被我扇巴掌的那个老道？

（129）阮老爹过生日

今天开会，宋大哥瞪着眼睛，拍着桌子，警告大家不许借过生日吃喝送礼，为此还处分了几个头领：戴宗，过生日公款吃喝，被降了一级；阮家兄弟，借老爹过生日大肆收礼，罚了一月俸禄。

我乐呵了好长时间！活该！

戴宗这王八蛋，一肚子小九九，谁也占不了他丁点便宜，比如去酒店，上来一盘螃蟹，他非得一条腿一条腿地数，少一条都不行，弄得人酒店天天干仗，大厨骂小二偷吃，小二骂大厨打偏手；让仆人去买猪肉，买回来后非得自己拿秤称一下，弄得仆人总回去跟卖肉的吵一架。

我从不去在意这鸡毛蒜皮的小事，没意思！这厮天天骂我笨，其实我觉得他也聪明不了哪去，我亲眼看到大厨往他菜里吐唾沫，小二给他送鱼汤时往碗里拧鼻涕，还有，他仆人每次去赶大集，总吼一嗓子：哪家有病猪肉，不是病死的不要，得了瘟疫的最好！满大集的全嚷嚷：我有、我有、我有……东家也吆喝：买我的吧，绝对病死的，死前都吐白沫了……西家也吆喝：我家也是病死的，死前都吐血了……

他过生日，在宋氏酒楼请客，你吃完一划拉走人就行了，反正公款报销，这厮多喝了两斤猫尿，老毛病犯了，非得一道菜一道菜地对，一下子对出二百两银子的空缺，宋青当时脸就黑了。

这厮还没完没了，到处得瑟，摸了老虎屁股赶紧溜得了，还非得去问问老虎啥感觉，你这不没事找抽吗？结果被降了一级！活该！

阮家三兄弟最逗，老爹平常推来推去，谁也不愿管，一吵架全山的兄弟都去劝，说是劝，其实就是去看笑话，别人兄弟吵架，都关门家里吵，生怕别人知道，这哥仨，专在大马路上吵，生怕人不知道。

吵架时还专揭家丑，陈芝麻烂谷子的事都掰扯出来，阮小二一脸不平，说他小时候没读过私塾，花老爹的银子最少，养老费应少出；阮小五满肚子怨气，说兄弟三人当初盖房子就他自己掏的钱；阮小七更逗，说他可能不是亲生的，还专门跑石碣村找来当年的老邻居做证，某年某

月某日下大雨，老爹不在家……

唉！见过千方百计证明自己是亲生的，变着法证明自己不是亲生的还他妈头一遭见！

上次吴用给说和，一家一个月，有次初一早上，冷风刺骨，大雨哗哗的，阮二嫂饭都没让老人吃一口，冒雨送到阮小五家，老人身子骨弱，折腾病了，花了不少银子，阮五嫂找阮二嫂要，阮二嫂不给，说在谁家算谁的，两人撕巴到一块了，手上功夫真不是吹的，上下一通挠，衣服都扯烂了，看热闹的可看着景了，白花花的。阮五嫂不但破了财，还破了相，以后往阮小二家送时，专挑大雨天，推着老人围着梁山转两遭再送。

后来哥仨看宋老爹过生日收了不少贺礼，也动了心思，每到生日就争得打破头，上次过生日，门口摆三张桌子，贺礼分开收，你说给哪个不给哪个？把兄弟们气得呀，张顺哥俩逢人就骂三个王八蛋，也是，他爹死时阮家三兄弟贺礼凑了一份，这一下还了三份，赔大发了！娘的，我才赔大发了哪，我爹早死了！

宴会上也很搞，这边兄弟们不停地恭维哥仨是远近少有的大孝子，那边阮老爹一个劲地骂三个白眼狼。

（130）屁大的事

无论啥天气，都有人很忙，花前月下，年轻人忙着谈情说爱，月黑风高，强盗们忙着杀人放火，旱涝灾害，官老爷们忙着到处流泪装逼。

今天，太阳挺好，不毒不辣，暖洋洋的，正是吹牛逼的大好时机。吹牛逼总得选个地，这也有讲究，最好是人多、风小、太阳高照，一般都在聚义厅，开会时里面吹，没事时搬凳子门外吹。

我赶到时，门口已围了一圈兄弟，武松坐门左侧的石狮子上，左腿蜷起踩狮子头上，右腿耷拉着，拿戒刀专心地刮指甲，风一吹，头发飞扬，相当拉风，他现在话越来越少，以前喝醉后还吹一下空手打虎的事，现在基本不提，总坐一边，冷着脸，听别人吹，偶尔哼哼笑两声。

鲁智深坐门右侧地上，四平八躺，背靠石狮子，别人说啥他都哈哈大笑，这厮脑袋缺根筋，自打上梁山，压根没见他哭过，傻乐和。

刘唐坐椅子上，跷着二郎腿，阮小七反趴在椅背上，王矮虎盘膝坐地上，他腿短，从不把腿伸出来，郁保四太高，蹲着坐着都不舒服，干脆双手揣兜，靠在“替天行道”的大旗杆上，时迁最逗，坐椅背上，两脚腾空，稳稳的。

我在人群中找个地坐下，众人你一言我一语，吹得热火朝天。

正吹到兴头上，宋大哥来了，众人忙站起来，欢迎领导来吹，时迁跳下椅子，吹了吹上面的灰，拿袖子来回抹了几遍，把椅子摆正，恭敬地把宋大哥让到椅子上。

众人闭口不言，等宋大哥吹，宋大哥来回吹的就那几件事，无非杀过人、坐过牢、打过仗，众兄弟照例满口奉承话：大哥英勇无敌、智勇双全，我等远远不及。

拍马屁也是门高深的学问，不但要把领导拍得高兴，还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莫把别人手给拍伤了，上次，刘唐刚说不及宋大哥的万分之一，王矮虎就接茬，说不及宋大哥的千分之一，把刘唐拍恼了，你这不

是摆明比我强十倍？

其实宋大哥吹的那几件事，我都知根知底，他的确杀过人，杀过两个，一个是在床上，跟一个十八岁的小娘们厮杀上百回合，脸都被抓破十来道，最后用刀才解决；另外一个，叫刘高，被人绑柱子上，他去捅了八九刀才捅死，气得人刘高大叫，各位大爷，杀我没意见，换个靠谱的人行不！

坐牢的事就别提了，一说就来气，要不是我提着脑袋救了他，他早就见了阎王，现在每提起这茬，我都得装孙子，说什么多谢当初大哥提携。

上战场的事，也没啥稀罕，来回就那几仗，打个小小祝家庄，还得用啥里应外合的计策。

当然这些只能心里讲讲，我也摆出感兴趣的样子。

宋大哥正吹得热火朝天，不知谁放了一个屁，奇臭无比，众兄弟被熏得晕头转向，但都绷着脸，没人皱眉头，更没人敢捂鼻子，谁也吃不准是谁放的，万一宋大哥放的，你再嫌弃，岂不是闻不了兜着走？

场面一时僵住了，众人板着脸，呆坐着，连咳嗽的都没有，宋大哥也闭嘴不言，虽然这不算啥，屁大点事，但得看放谁身上，放领导身上，屁大的事也是大事，领导放的屁跟说的话一样，一砸一个坑，一开口一个钉，绝不能等闲视之，若是放老百姓身上，无所谓，天大的事也是屁事……

这时，时迁跳出来说，各位哥哥，不好意思，刚刚是小弟放的，熏到大家了。

众兄弟立马放松下来，捂鼻大骂，刘唐扒下鞋来扔过去，郁保四赶着时迁滚，说别熏着宋大哥，宋大哥摇摇头，笑笑，起身走了。

等宋大哥走远，时迁又跳椅子上，得意洋洋，脸笑得跟花似的，说其实刚刚不是他放的，他不过是替人背黑锅而已，众兄弟恍然大悟，个个一脸羡慕，替领导背黑锅的机会可是难得一遇的，众人纷纷恭维他反

应敏捷，升官发财指日可待。

白胜可怜巴巴地说，时大哥，你升官了可别忘了提携兄弟我啊！一边说一边谄笑，那表情，忒恶心，要是有尾巴再摇两下，那效果，绝了！

时迁更加得瑟。

我一个劲后悔，当时我怎么就没跳出来哪！

回去路上，王矮虎一直在后面偷笑，我问他笑啥，这厮看前后无人，凑我耳边说，其实那屁，是我放的。

（131）养猪场

宋大哥打算四处视察一下，所谓视察，无非上级到处走走，找人握握手，听听汇报，讲两句一切为了老百姓的闲话，下级做做样子，吹吹牛逼，领导再夸两句，吹得好，吹得妙，吹得牛逼呱呱叫！

视察是接触领导的好机会，牛逼吹得好，再送点重礼，离升官就八九不离十了。

行程军师定，曹正打算翻身，下了血本，通过林冲送了一百金，第一站定在养猪场。

养猪场共分八个猪圈，曹正在每个猪圈门楣上都挂上“忠义”的大牌子，还给每个猪圈起了名，宋氏一圈、宋氏二圈、宋氏三圈……

登记在册的，有一千头猪，但圈里仅剩一百头，倒不是他自己杀了吃了，而是太多人去走他后门，今天这个过生日杀一头，明天那个过百日杀一头，杀来杀去，就剩这几头了，这可咋办？

没事，圈是死的，猪是活的嘛！

曹正先把一百头猪集中在第一个猪圈，打算等宋大哥检阅完，立马从后槽赶着去第二个猪圈，毕竟猪有四条腿，跑得比人快。这厮为了让猪听话，想出个奇招，喂猪食时敲梆子，反复练了几个月，忒管用，哪个猪圈敲梆子，猪就往哪里跑，为了起到最大效果，这厮提前两天没喂它们。

宋大哥到了，曹正先作汇报，说在日常工作中，时刻铭记“忠义”二字，用忠义思想指导养猪事业，成效显著，比如，原来一头公猪配几十头母猪，现在讲忠义，一头种猪只配一头母猪，现在上百头母猪成功怀上猪仔，众兄弟鼓掌。曹正话锋一转，这都是宋大哥的功劳啊！

众人再次鼓掌，开始热烈，继而稀拉，最后只剩鲁智深在那猛拍，我觉得话有些别扭，拍了两下也停了，宋大哥脸涨得发紫。

军师忙打圆场，说这猪膘真肥，宋大哥借坡下驴，赞道，真肥，顺手去拍猪头，这是他习惯，高兴的时候就拍人头。

宋大哥上午吃完鱼没洗手，手上一股腥味，猪也饿得发昏，闻到腥味，发了狠，也不管三七二十一，张口就咬。

宋大哥伸手拍猪头时，正扭头笑吟吟地跟军师说话，一个没提防，冷不丁被咬住。

那头大母猪足足有二百斤，猛一甩猪头，只一听惨叫，宋大哥被拖进了猪圈，众兄弟大骇，忙跳进猪圈，施展浑身武艺，大战群猪，武松用拳头打，鲁智深抱猪摔，时迁上蹿下跳地挠，花荣没带弓箭，只会瞎乍呼，我用脚踹，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宋大哥从猪圈里救出来。

宋大哥手被咬破了，吴军师扇子丢了，众人也各自负伤，众兄弟自打上了梁山，大小上百仗，这是最狼狈的一次，也是受伤最多的一次。

宋大哥逞能，轻伤不下火线，简单包扎一下，继续视察。

到了第二圈，群猪已在等候，众人喘粗气，猪也在喘粗气，那头大母猪抢在最前面，嘴角还沾着血。

宋大哥老毛病又犯了，走过去指着它，惊奇地说，哎呀！你们看，这头猪跟刚才那头真像啊！

话未说完，大母猪两只前爪往猪栏上一搭，一张口，头一甩，又把宋大哥拽进去了。

没辙，众人七手八脚又一次大战群猪，这次宋大哥更狼狈，鼻青脸肿，一身猪臊味。

宋大哥爬出猪圈，第一件事就是下令把两头猪给砍喽。

（132）宋庙宋观

视察第二站，东关，公孙胜的地盘。

公孙胜虽然坐第四把交椅，其实是个虚职，干部任用说不上话，指挥打仗又不在行，平常专职装神弄鬼糊弄人，屁大的小事到他嘴里一转，立马神乎其神。

上次，两条菜花蛇爬到聚义厅后边的臭水沟喝水，众人打算抓住烤蛇肉吃，他伸手拦住，说什么是二龙下凡戏水，一条是真武大帝的坐骑，一条是女娲娘娘的前身，忽悠得兄弟们又是磕头又是作揖。

还有一次，晁夫人生孩子，当天夜里，大雨哗哗的，炸雷一个接一个，这厮跳出来说什么夜观天象，紫微星异动，这孩子是文曲星下凡。他妈的，我看那孩子也是两条胳膊两条腿，也没见啥特别的。

公孙胜发言说，他用“忠义”思想教育小相国寺的和尚和清风观的道士，劝他们各待各家，各奉各妈，和尚对佛祖要忠诚，道士对天师要诚心，目前为之，没发生一起跳界事件，还用义气教育他们，目前和尚群殴和道士内讧的事基本绝迹。

这厮还临时建一庙一观，一名宋庙，一名宋观，里面都塑着宋大哥的金身，宋庙里请了几个和尚，众人跟在宋大哥后面前去观看，和尚们一边敲木鱼一边诵经，端的好听：

嘛哩嘛哩吽，两面三刀的宋公明
有人生，没人疼，你就是个大畜生
嘛哩嘛哩吽，练武大腿肿，读书嫌眼疼
锄地锄不平，点蜡烧帐篷，干啥啥不中
嘛哩嘛哩吽，喝小酒吹小风，十足的大饭桶

宋大哥双手合十，对堂头大和尚说道：好！好！好！佛法精妙，寓意深远，我等聆听一次，灵犀顿开，不昧平生，若他日脱下战袍，我愿在此庙中晨钟暮鼓，了此残生，到时大师千万莫弃！

堂头大和尚双手合十回敬道：施主不必过谦，他日来此，可去小相

国寺找我，我在此处只是云游讲法，属于客串，若他日你来，可打个折扣。

（133）莫名其妙的事

天黑了，无风无月，星星挂在天上，一闪一闪，远处的大山，站在那里，黑黢黢的。

我抱着斧头坐门前，宋大哥在屋里，花荣也在，王矮虎也在，还有几个江州来的老兄弟也在，没点灯，几人围在一起，低声地嘀咕，不知在说啥。

半夜，几人散去，宋大哥去了花荣那里，王矮虎晕了头，去了后山，他家在前山，我本想提醒他一下，不过一转念，忍住没说，这厮最近很得瑟，跑点冤枉路更好，最好走错路掉下悬崖摔死这王八蛋！

我回屋躺下，睡得迷迷糊糊，隐约听到后山传来鬼叫声，若有若无，我一个激灵爬起来，拎起板斧，我虽然胆大，不怕死，但挺怕鬼，这是当年被罗真人吓得留下了病根。

起风了，外面飘着小雨，冷风夹杂着雨点扑进来，一身鸡皮疙瘩，我支起耳朵，又有声音传来，断断续续，忽有忽无，似狼嚎，又似婴儿啼哭，声音挺有规律，貌似是“晁盖当死，宋江当王”。

我捺着性子听了一会儿，声音从山后的小树林传来，我从小没见过鬼，很是好奇，一时忍不住，大着胆子起床，打开门溜出去，捡了块石头，猛力扔过去，我练弓箭练出了准头，扔得又狠又准，只听一声“哎呀”，又一声“我靠！”接下来便没了声音。

我乐呵呵地回去躺下，继续睡我的觉，心想，原来鬼也会骂人。

第二天，去宋大哥那里，王矮虎也在，头上捂着白手帕，脸也肿了，很是滑稽，几人嘀嘀咕咕。

宋大哥阴沉着脸说，看来晁大愣早有防备，我们也得准备！从今天开始，晚上不许脱衣服，兵器放手边，随时准备火并。

又到一晚，几人聚一起嘀咕，我站在门外放哨，嘀咕完，各自散去，王矮虎溜到聚义厅，鬼鬼祟祟，看看四处无人，从胸口掏出一张纸，贴在聚义厅门口，一溜烟跑了，我偷偷跟在他后面，扯下纸，也看

不懂，正好内急，就当了手纸。

第二天，几人又聚一起，神色冷峻，王矮虎搓着手说，形势危急，刚贴的布告天还没亮就被撕了，看来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在那边的掌握之中。宋大哥密令花荣引三百壮士埋伏在一关外，随时接受调遣。

又一晚，几人又凑一起嘀咕，我向来不喜欢动脑筋，主要是我脑壳太笨，我坐门口望风，王矮虎浑身湿漉漉的，提了条金色大鲤鱼来，足足有五斤重，这么大的鲤鱼还是头一遭见，馋得我口水直流，笑嘻嘻地迎上去说，来就来嘛，带啥礼物。

这厮斜了我一眼，骂了声“棒槌”，进屋了，他妈的，保准是送给宋大哥的。

几人忙活了半天，不知干啥，良久，宋大哥叫我进去，让我把鱼送给宋青，我拎着鱼，一边走，一边看，越看越馋。

最后心一横，反正都一个鱼样，宋青这憨货也不知道到底多重，打个拐，跑阮小二那里，讨了尾小的，转手送给宋青，大鲤鱼我偷偷拎回去，自己做了鱼汤，味道好极了，不过奇怪的是，鱼肚子竟然有张布条，上面还写着字，可惜我吃得太快，只剩下一个“王”，这字我认识。

第二天，宋大哥宴请梁山大小头领，宴席很丰盛，最后一道菜是红烧大鲤鱼，宋大哥似乎很喜欢这菜，翻来覆去挑了几十筷，肚子都给掏空了，骨头也挑了一遍，才恋恋不舍地罢休。

花荣也奇了怪了，散席后找到宋大哥说，肯定被人动了手脚，看来必须得用雷霆手段了，宋大哥点了点头。

晚上，花荣领一人来，此人身形魁梧，一身黑衣，帽檐压得很低，但我还是认出来了，这厮叫史文恭，在山下赌场上打过几回交道，上次输了，欠我几十两银子没还。

我站起来，想打个招呼，顺便提醒一下还钱的事，但这厮似乎不认识我，瞟了我一眼就进屋了，嘀咕了一炷香时间，花荣又领着他走了。

不还就不还，装啥不认识啊！

（134）晁天王之死

山下传来消息，曾头市抢了梁山的马，曾头市离梁山不远，平常关系不错，这次不知哪根筋抽风。

聚义厅开会，讨论了一天，最终决定引兵攻打，宋大哥照例对晁天王说，哥哥是山寨之主，不可轻动，由我下山为好，晁天王照例不许，说贤弟鞍马劳顿，还是我替你走一遭。

以往，两人往往争让三次，最后都是宋大哥下山，但这次，宋大哥只争了一次，便闭口不言，晁天王愣在原地，看宋大哥不再继续争，也只好认栽。

晁天王下山了，我跟着，王矮虎也跟着。下山前，宋大哥拍着我俩的肩膀说，事成之后，必当论功行赏。

我领着五百死士，押后掠阵，王矮虎领着清风山的老弟兄，跟在晁天王马后，眼神游移不定。

两军一对阵，还未开战，晁天王纵马出队，一骑当先，径直朝敌阵冲去，众兄弟一时没料到，缓过神来后，也跟在后面冲，我注意到，晁天王的马屁股，被人捅了一刀，血淋淋的。

没冲多远，晁天王中箭，一个筋斗跌下马来，众人忙把晁天王扶上马，夺路狂奔。

我殿后，史文恭冲出来，看是我，不再继续追，只是向我做了个意味深长的笑，我明白他笑的是啥意思，今天放我一马，他欠的银子算两清了。

晁天王回到山寨，已然发昏，毒箭，但似乎还有救。宋大哥和吴军师守在床前不停大哭，花荣手持弓箭侍立在左，王矮虎手持朴刀侍立在右，严禁任何人出入，说是防止刺客趁机行刺晁天王。

武松带着人马包围了聚义厅，张顺带着江州的老兄弟把住一关，孔明孔亮带着一帮兄弟守住二关，李俊带着揭阳岭的老兄弟占了三关，雷

横带着人马封锁了金沙滩。

宋大哥派我去请安道全，安道全老胳膊老腿，光收拾药匣子就费了两炷香时间，走一步，停下来捶捶腰，喘口气，路上逮谁让谁，遇到蚂蚁横穿马路，停下来歇了半晌，好不容易到了半山腰，一拍脑壳，说忘了带针灸用的银针，又返回去拿。

到晁天王床前时，天已经黑了，安道全扫了两眼，把了把脉，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直说没救了。

那时我也在床前，晁天王嘴一张一合，我听出来了，他在说，快救我，我还有救……

宋大哥哭得悲惨，没听见，吴军师用扇子挡住脸，也没听见，安道全似乎耳聋，也没听见。

午夜时分，晁天王终于死了，临死之前，两眼瞪得大大的，盯着宋大哥，眼里满是愤恨。

宋大哥一边干号，一边对晁天王报以同样的目光，嘴角浮出一丝冷笑。

李逵日记2之忠义堂

前记

许久以前，我写日记，是因为记性不好，怕忘掉很多东西。后来，慢慢懒了，不写了。如今，我决定继续写下去，因为我突然发现，日记不但能提醒自己，还能提醒他人。

比如前天，王矮虎说，黑兄，你欠我的二十两银子什么时候还？

我纳闷地问，我什么时候欠过你银子？

王矮虎很不高兴地说，某年，某月，某日，因为某事，你借我二十两银子，难道你忘了？

我想了许久，可是一点印象也没有，于是说，哦！等我回去查查日记吧！

王矮虎有些紧张地问，你还写日记？

我说，嗯！

晚上，我正翻箱倒柜地找日记，王矮虎气喘吁吁跑来说，黑兄，实在不好意思，我记错了，不是你欠的！

我心下释然，还是继续写吧！

第一章　人要人品，赌要赌品，病也要病品

我突然发现一个规律，病得越重，看望的人越多的，那生病的肯定是领导的亲戚；病得越重，看望的人越少的，那生病的肯定是领导自己。

（1）不讲病品的晁天王

晁天王中了箭，躺床上直哼哼，开始时，众兄弟不分白天黑夜，一窝蜂往山上跑，门槛都被踏破了，人都排到三关外，后来听说是毒箭，立马就没人影了。

听说这两天病情又有所好转，我琢磨着该去看看。最近要提拔厅级干部，这是关键时刻，万万不能大意。但去了只随礼不好，太俗，得拿点东西趁手。一狠心，花五十两银子，淘换了棵千年老人参。走半山腰时碰到王矮虎，他正低头往回走，手里还拎着那条金色大鲤鱼，不用问，晁天王肯定又严重了！

我一寻思，也等等吧，他现在头昏眼花，送了也记不住，况且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万一死了，也就省了。

哎！人要人品，赌要赌品，病也要有病品。晁天王一点病品都不讲，一会儿昏过去，一会儿醒过来，把众兄弟耍得团团转，山上山下来回跑，王矮虎那条大鲤鱼从水缸里捞出来都七八回了，估计气都快气死了。

最倒霉的是曹正，不知从哪儿打听个偏方，说鲜猪脑能去毒，每次晁天王醒来他都跳猪圈里杀头猪，扒完皮，熬完汤，一溜小跑上山，等送到床前，晁天王又晕过去了。

听说晁天王又严重了，曹正叹口气，一声不吭，转身就往回走。我本想讨口鲜汤尝尝，这厮不肯，我心想，反正猪是公家的，杀一头少一头，到时候干部调整，我要是管后勤，看怎么收拾你！

我突然发现一个规律，病得越重，看望的人越多的，那生病的肯定

是领导的亲戚，病得越重，看望的人越少的，那生病的肯定是领导自己。

（2）众兄弟的心意

晁天王躺床上生死不明，众兄弟心里忌讳，没人赌博，没人喝酒。我出去转了一圈，武松在睡觉，鲁智深在睡觉。我无事可做，也只好回家睡觉。

睡得正迷糊，听到外面乱糟糟的，心里一紧，一骨碌爬起来，跑出去一问，晁天王果然又醒了，赶紧回屋拿人参。

怕被老鼠啃了，人参挂在屋梁上，踩着凳子才能够着，我心下着急，一个没踩稳，摔了个四脚朝天，也顾不得了，拎着人参一瘸一拐地往山上跑。

跑到半路时，又碰到曹正，正一脸焦急地打听怎么回事。我灵机一动，心生一计，摆出一副悲痛的表情，说晁天王病重，快不行了，得去见最后一面。这厮愣了半晌，一句话没说，心事重重地走了……

晁天王家里挤满了人，里三层，外三层。东厢房，坐满前来帮闲的兄弟；西厢房，一尘道长正在做水陆道场；卧室里，扈三娘坐在炕沿上，拉着晁夫人左手，不停摩挲，姐姐长姐姐短地安慰着，说贵人自有天助，天王大哥很快就会好起来……顾大嫂拉着晁夫人右手，一边叹气一边垂泪，说本来就不赞成天王亲自带兵，没想到会有此劫，幸好老天保佑，没有大碍……孙二娘去晚了，没抢到手，站在一边生闷气……

解珍去晚了，时迁也去晚了，两人本以为晁天王会一命呜呼，压根儿没准备礼品，早上得到消息后，才着了急。

解珍一向胆小如鼠，每次打仗，冲锋时落在后面，逃跑时冲在前面，这次豁出去了，顾不得危险，爬半山腰捅了马蜂窝，弄到一罐蜂蜜，被蜇得满脸大包，嘴唇肿得老高，眼皮耷拉着，刚上三关就眯缝着眼乱闯，刚刚跑隔壁去了，一不留神撞门板上，一边爬一边大喊：天王啊，可把您盼醒了！吴用老爹黑着脸说，你走错门了，晁天王家在隔壁。

时迁顾不得寒冷，跳河里捞了两只王八，浑身湿漉漉的，冻得直打

哆嗦，人太多他也挤不进去，只好站人群后面，急得上蹿下跳。

吴军师知道众人心思，站起来，挥挥鸟毛扇子说：大家把东西放下吧，让乐和登记一下，也好让天王知道众兄弟的一片心意。

时迁登记完，回头一瞥，发现秦明也拎了两只王八来，不过比他的要小很多，这厮眼骨碌一转，想出个办法。找来个小木牌，写上自己的名字，用绳穿起来，系在王八脖子上，反复看了几眼，才满意地放下。

王矮虎登记完，趁人不注意，又把鲤鱼拎回去了。

（3）马屁精的等级

领导死去又活来的机会不多，一生难得一次，下次说不定就直接过去了，这次晁天王竟然又过来了，可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众兄弟都琢磨着要好好表现一把。

这种场合，随礼是免不了的，我本想随六十两，后来一打听，花荣才随五十两，心里一寻思，他是厅级干部，是我上级，给多了面子上不好看，还是给四十两吧！

拍马屁一定不能拍别人手上，上次宋大哥生病，鲍旭这家伙高兴坏了，他天天烧香拜佛，好不容易才等来这机会，不分青红皂白，随了一百两，一下子把厅级干部全惹恼了，你这不摆明给我们难堪吗？处处给他穿小鞋，他升堂级干部时全票反对，到现在还在地级干部的位子上原地踏步。

送礼是门大学问，你不能搁下扭头就走，还得上去说两句掏心窝子的话，拍两下马屁，联络下感情，毕竟领导干部不是三陪女，给钱就办事，得讲感情。但拍马屁的人一个接一个，让领导记住忒不容易，就像三陪女，一天接那么多客，凭什么记住你？

况且兄弟们全是个中高手，你得拍出新意，拍出水平，拍到领导心坎里，火候还得拿捏得恰到好处，别不分轻重，一巴掌把马拍恼了，抬腿给你一蹄子，弄个三级伤残，那就大大不妙了。

众人你一言我一语，拍得不亦乐乎，吴用说晁天王昏迷这几日，众人六神无主，宋大哥候在床前，茶饭不思。幸亏吉人自有天助，天王安然无恙，我等也就放心了！

吴用这几句话看似平淡无奇，实则奥妙无穷，一巴掌拍了一群马屁股，而且重点突出，面面俱到，更绝的是一点都不落痕迹，不愧是天下第一马屁精。

其他人就差远了，扈三娘虽然独辟蹊径，拍晁夫人的马屁，刘唐虽然别出心裁，说晁天王是龙子龙孙，福大命大，其实都落入了下乘。扈

三娘拍的痕迹太明显，刘唐等于直接把晁天王祖宗从人划归为怪兽，都难跟军师比肩。

（4）每人只能看一眼

时迁和鲍旭在晁天王床前结了死仇。

晁天王有些累了，众人也识趣地散去，但很多兄弟都在门外候了一天了，饭都没来得及吃一口。张清为了占个靠前的位子，一天都没上厕所，脸都憋青了，就这样一言不发地打发走，似乎有些不近人情。

况且众人都担心得要命，鲍旭这厮双泪直流，说好歹见天王一面，哪怕只看一眼，也就放心了。宋万干脆耍起了赖皮，把帽子往地下一掼，说不让他看一眼，他就不走了。

军师被众人的诚心打动，让众兄弟挨个从门前过，一人看一眼，时迁在门口维持秩序。他刚刚拍完马屁，晁天王还一口喊出了他的名字，这厮高兴得跟吃了喜鹊屎似的，红光满面，很是得瑟，昂着头，挺着胸，对门外的兄弟指手画脚，说晁天王身体还未痊愈，不能打扰太长时间，每人只能看一眼，云云！

众人气得心里直骂娘，但又不好反驳他，毕竟他打着晁天王的幌子，扇他的脸等于扇天王的腚，众兄弟兀自气破肚皮，也无可奈何。

晁天王躺在病床上，朝兄弟们点头致意，轮到鲍旭时，晁天王一口气没上来，低着头咳嗽，没看到他。鲍旭大急，赖着不走。时迁不乐意了，不停地赶他，说你已经看了好几眼了，快走快走！鲍旭不肯，说我是看了好几眼，可是天王没有看见我啊！

两人一言不合，吵了起来，晁天王听到这边有厮闹声，抬头看过来，鲍旭抓住机会大喊：天王，我是鲍旭，你好好养伤啊！

晁天王点头会意，鲍旭这才志得意满地离去。

鲍旭和时迁自此彻底反目，结了死仇！

第二章　人生最无奈的是，礼刚送到，人没了

人生有许多无奈。柴进曾抱怨说，最无奈莫过于，老子是皇帝，孙子却是百姓；吴用曾叹息说，最无奈莫过于，十年寒窗，考试时却看错题目；王矮虎曾哀叹道，最无奈莫过于，娶了漂亮娘子，肚子里却怀着他人的孩子。如今大家一致认为，最无奈莫过于，礼刚送上，人没了。

（5）临终前的时间快慢问题

人生有许多无奈。柴进曾抱怨说，最无奈莫过于，老子是皇帝，孙子却是百姓；吴用曾叹息说，最无奈莫过于，十年寒窗，考试时却看错题目；王矮虎曾哀叹道，最无奈莫过于，娶了漂亮娘子，肚子里却怀着他人的孩子。如今大家一致认为，最无奈莫过于，礼刚送上，人没了。

晁天王本来病情好转，众兄弟纷纷前去探望，没想到喝了安道全精心调制的汤药，突然病重，没多久一命呜呼，临终遗言：“捉住史文恭者，为山寨之主。”

我长舒一口气，站了大半天了，膝盖又酸又疼，水都没捞着喝一口，看着别人溜须拍马，一唱一和，自己又插不上话，无聊得很。那感觉就跟婚宴上的小寡妇，走，不合适，待着，徒增尴尬。看别人马屁不断，高潮连连，却没自己啥事，要多难受有多难受，现在好了，终于解脱了。

突然想起一句话：穷人临终，候在床前的是妻儿，诉的是真情，希望时间慢一些；贵人临终，候在床前的是部下，谈的是权位，希望时间快一些。原来不怎么懂，现在似乎懂了。

宋大哥这两天候在床前，不分白天黑夜，还特地吩咐安道全调制汤药，跟伺候亲爹似的，本以为晁天王临死前会突然顿悟，立他为山寨之主。正准备推辞两句，词都想好了，没想到人晁天王压根儿不按套路出牌，抱着我死也不让你好活的原则，临死还踹了他一脚。宋大哥愣了好一会，花荣捅了捅他，才缓过神来，趴床前号啕大哭，众兄弟也跪倒在

地，号声一片。

（6）突发情况就上“军师万岁”

时迁一边号一边爬到水桶旁，把自己那两只王八捞出来，放在手边，王八不停地爬，时迁拿左手摁住，右手不停地拍，边拍边号：我的天王啊，你不能死啊！

号了半天，意思到了，也都跪累了，林冲拍拍屁股爬起来。林冲这两年过得挺累，骑墙上死活下不来，估计屁股都磨出老茧了，不过功夫练得是炉火纯青，别人是风往哪边吹就往那边倒，他已经到了出神入化的境界，他往哪边倒风往那边吹。林冲当下说道，天王归天了，山寨岂可一日无主，宋大哥名闻天下，义薄云天，该当此位！

刘唐一骨碌爬起来，他是晁天王死党，这几天候在床前寸步不离，他爹病了都没来得及回去看一眼，以前见了宋大哥头都懒得抬一下，没想到，突然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大义凛然地说：谁反对宋大哥坐头把交椅，我就跟谁急！

看得我目瞪口呆：哎！人啊！

众人吵吵嚷嚷，推让宋大哥坐头把交椅，宋大哥正半推半就，屁股直往椅子上挪，这时，鲁智深冷不丁地来了一句：是不是先把晁天王给埋了？

一句话雷倒一片，众人立马冷场！宋大哥脸都绿了，不过他翻脸比翻书还快，立马换了副悲伤的表情，哭着说寨主之事缓议，先料理天王后事吧。

众人无言，起身散去，临走都不约而同地拎走了自己的礼物，我刚刚只顾哭了，没怎么注意，一愣神的工夫，人参不知被哪个王八蛋拎走了！

晁天王前脚刚咽气，汤隆后脚去了聚义厅，爬上门梁，摘下十字牌，砸得稀巴烂，一溜烟跑回家，扯起风箱点起火，要造新匾，结果铁水还没开，杨志已经从家里屁颠屁颠赶来，扛来“忠义堂”的大匾，挂了上去。

我纳闷了，偷偷问他，怎么料定天王会死？

杨志看看前后无人，悄悄对我说，家里准备了三块大匾，晁天王死了，我就挂“忠义堂”，宋大哥死，我就挂“聚义厅”！

我佩服之余，好奇心大起，还有一块匾呢？

杨志说道，那块匾刻的是“军师万岁”，是专门用来应付突发情况的！

原来如此！

（7）高人一筹的曹正

——尘道长也不念经了，扛着水路道场走了；扈三娘拍拍屁股说孩子要喂奶，溜了；顾大嫂把鼻涕一擦，说老不死的要吃药，闪了；孙二娘说有要紧事要办，火急火燎地走了。偌大的庭院，刚刚还吵吵嚷嚷，转眼之间冷冷清清。

我下山时发现宋大哥家熙熙攘攘，心里一转念，赶紧打个拐弯去凑热闹。

一尘道长腿脚麻利，把水陆道场搬到了宋大哥家，倒也省事，把横幅上名字一换，晁天王变成宋大哥，念叨起福寿双全……

扈三娘拉着宋老爹左手，不停摩挲，夸他有福气，孙二娘这次跑得快，拉着宋老爹右手，夸他身体硬朗……顾大嫂跑慢了，没抢到手，站旁边直翻白眼。

曹正坐在最里面，斜着眼睛，一脸鄙视地看着匆匆赶来的众兄弟，拍拍屁股站起来对宋大哥说：大哥，我在这里陪老爷子聊了一天了，也该回去了，你先忙着，鲜猪脑不够回头我再熬，咱是自家兄弟，甭客气。说完背着手走了。

宋大哥看着曹正的背影直感叹：真没看出来，曹正虽然办事不靠谱，人倒挺忠心，不看眉眼高低，今天就他没去晁天王那边……

我张了张嘴，啥都没说，出了门就扇了自己两嘴巴子！

（8）大黄的命运

晁天王曾养了一条狗，叫大黄，后来死了，又养了一条，还叫大黄。

晁天王很疼大黄，拿它当儿子养，有什么好吃的都给它留着，夏天帮它洗澡，冬天给它穿衣，照顾得无微不至；众兄弟自然也很疼它，拿它当亲爹养，隔三差五喂它吃肉，回山带礼品都给它捎一份。

大黄平常也不拴，山上山下晃悠，大摇大摆，横冲直撞，比螃蟹还横，武松这么牛的人，遇见它都站一边让它先走。大黄跟晁天王小舅子并称梁山二霸，晁小舅欺男霸女，无恶不作，大黄欺鸭霸鹅，强暴民狗，弄得山寨是鸡飞狗跳。

上次大黄相中了张清家的小花，可惜小花心有所属，看上了刘唐家的二黑，大黄几次欲要强行夺爱，都被二黑打得落荒而逃，天天郁郁寡欢。张清看出端倪，去找了刘唐一趟，刘唐一听前后，二话没说，把二黑宰了。

大黄大喜，以为机会来了，欲要霸王硬上弓，小花誓死不从，撕巴起来，大黄平日里沉迷狗色，气力不佳，败下阵来，未能得逞。这可把张清气坏了，把小花拴起来毒打一顿，骂它狗面不识人心，他一直想跟晁天王结个狗亲家，他也好更上一步，这下泡汤了。

大黄吃饱了就躺在聚义厅前晒太阳，开会时就在桌子下面钻来钻去，兄弟们从不以为意。时迁跟它特投缘，没事就带它出去转两圈，有次大黄生病了，他着急得两天两宿睡不着觉。

前两天，晁天王没死时，躺病床上自顾不暇，众兄弟也都忙着睡觉，没人顾得上搭理它，它早就饿得前胸贴后背。

晁天王刚闭眼，王矮虎就跑聚义厅去，把晁天王的东西划拉划拉扔窗外去了。时迁去晚了，没插上手，站在一边生闷气。大黄见了时迁很高兴，围着他不停晃悠，时迁不搭理它。大黄不看人眼高低，把前爪搭桌子上，张着大嘴朝时迁直哼哼，时迁心烦，抡圆胳膊，铆足劲，一巴

掌把它扇桌下去了，大黄也火了，你人眼看狗低！张嘴一口，把时迁咬得鲜血直流。

时迁拿把朴刀满山腰追它。

第三章　世间兄弟有三种，酒肉之交、义气之交、生死之交

世间所谓兄弟，大抵可分三种：第一种是酒肉之交，是你无聊时陪你喝酒的；第二种是义气之交，是你困难时肯借给你银子的；第三种是生死之交，是你死后肯给你随礼的。

（9）晁天王的葬礼

宋大哥说，要将墓地选在半山腰，坐北朝南，很宽敞，棺木是上等楠木，墓碑是极品汉白玉，气势恢弘。宋大哥说，只有如此，晁天王才会安息。

我心想，你就是刨个坑，把他头朝下倒着埋喽，他都不会再爬出来找你麻烦。

宋大哥怕发丧时众人不肯哭，坏了梁山忠义的名声，惹人闲话，特地找来顾大嫂、扈三娘和孙二娘。三人初时不肯，说跟晁天王一向不对付，没啥感情，哭不出来。宋大哥再三做工作，三人还是不肯，宋大哥没辙，说你们就当成我死了，到时你们咋哭现在咋哭，哭得好重重有赏，三人才不情愿地答应。

当时我心里恶毒地想，人爬得越高，脑袋越笨，宋大哥也糊涂了，他应该说当他爹死了才对，那样才会有人哭，他自己真要死了，人发丧都不一定去，不朝你吐口水的就算好人。

我不像宋大哥，眼泪招之即来，挥之即去，只有伤心时才会哭，讨了个维持秩序的闲差，省得哭不出来闹笑话。鲁智深负责抬棺，他也就能干这点破事了，曹正撒纸钱，郁保四扛招魂幡……

上百号兄弟，清一色白孝，齐刷刷跪在墓前。顾大嫂使出吃奶的力气，掩面大哭，嗓子都哭哑了；孙二娘不甘人后，伏地大哭，一手捂脸，一手拍地，手都拍肿了；扈三娘哭出了风格，哭出了新意，披头散发，滚地大哭，没想到，哭得太投入，又靠近悬崖，一不小心滚了下去……

宋大哥哭得最感人，绕碑痛哭，哭得撕心揪肺，动情处，梗着脖子，仰面朝天，双臂高举，大声喊道：苍天无眼，怎可害我兄长……这时，曹正恰好站在上风口撒纸钱，一枚纸钱径直朝宋大哥飞去，宋大哥正喊得带劲，一不小心，被纸钱卡住了嗓子，当即也顾不得哭了，低头猛咳起来。张顺忙把孝敬晁天王的烧酒递过去，宋大哥喝了两口才缓过气来……

（10）该喝几坛酒

晚上我坐在窗前，盘算着该喝几坛酒。

对于喝酒，我感情复杂，有时爱，有时恨，就像对鲁智深的感情，我有时觉得他很憨厚，尤其是借他银子的时候，总是没二话，都不用打欠条，有时又觉得他很讨厌，特别是他开口说话的时候，恨不得扇他两耳刮子。

我喜欢喝酒前那吆五喝六的快感，只有那时，我才觉得自己是一个活生生的人，才会感到一丝快乐；我还喜欢醉酒后那种血贲张的感觉，那时我觉得浑身充满力量，天王老子都不怕，不用在乎别人的看法，不用揣测领导的心思，谁要惹老子不高兴了，当头一板斧，去你娘的！

我喜欢喝酒，其实还有一个原因，我发现，我喝醉后总是特别聪明，说的话人们也爱听，比如我清醒时，要发表个意见，别人总是打断，还不停大骂，你脑袋被驴踢啦！我喝醉后，要说点啥，别人一声不吭，总是点头，嗯，有道理！

但我不喜欢清醒后的后悔感，那种感觉看不见，摸不着，很难形容，就像一只大王八，你找它时，它藏壳里不出来，你一转身，它探出头来给你一口，你再找它，它又缩壳里。真是狗啃刺猬，无处下嘴，很是难受。

为了逃脱这种感觉，我戒过几次酒，但都不成功，我请教过安道全，他说我酗酒已经成瘾，酒精已经浸入血液，需要吃药。我央他开了个方子，喝了几个月中药，腰粗了两圈，脸都直冒绿光，却没有丝毫效果。

吴军师给出主意，以毒攻毒，每次喝酒时把它想象成马尿，越喝越恶心，自然就戒了。我试了几次，不但没成功，反而看到马屁股就想喝酒。

后来朱武说，我并非真的想戒酒，而只是想逃避醉酒后的那种后悔

感，我犹如三伏天被浇了一盆凉水，猛然醒悟，读书人看问题的角度就是不一样。

我给自己定了规矩，酒可以喝，但不能喝多，遇到伤心事喝一坛，遇到开心事喝两坛。这个方法挺好，既能喝上酒，又不会后悔。

今天有些犹豫，晁天王死了，我到底是该开心还是该伤心？琢磨了半晌，应该伤心，虽然跟他没啥交情，但毕竟都在强盗群里混，一起吹过牛，也算同过事，喝一坛吧！

喝完后，觉得不过瘾，想再喝，但又不合规矩，转念一想，晁天王死了也好，腾出个位子，估计我能提一级，又高兴起来，该算个开心事，又喝了一坛。

喝完后还是不过瘾，但我这人一向说话算数，不会轻易破了规矩，转念一想，宋老爹最近总病怏怏的，估计快了，到时还要随礼，是个伤心事，提前喝了吧！

举起酒坛正要喝，一寻思，好像不对，山上众兄弟的老爹我上个月好像都已经提前喝过了，这可咋办？又一寻思，王矮虎家的那憨小子最近总在河边晃悠，估计早晚得掉进去喂王八，到时免不了去掉两滴眼泪，提前喝了吧。又喝一坛……

（11）自欺欺人

前后喝了十八坛，直喝到花荣孙子骑马摔死了，方才心满意足！

我很是高兴，浑身轻飘飘的，原来我也是如此的聪明。人啊，总要给自己找些借口，就算骗不了别人，至少可以骗骗自己。有人说我在自欺欺人，可这世上有谁不在骗自己？很多谎言只是我们不知道，或者我们知道了却装作不知道。

恋爱时都说要相爱一生，可一生很长，遇到的诱惑太多，谁会忠诚到底？谁又会守身如玉？

我们在朝廷当差时，横行乡里，盘剥百姓，作威作福，明明是老爷，我们却骗自己说是仆人；后来我们逼上梁山，打家劫舍，杀人放火，敲诈勒索，本是强盗，可我们却骗自己说那是替天行道……

有时候，有些谎言，你不能不信，因为，你总要给自己一个活着的理由。

人，总生活在不同的圈子中，自认为正确，互相嘲笑，互相鄙视，从而纷争不断。

我想，我已经大醉了。

我喝醉时总会想起很多事。有人说，圆满的人生，是你出生时，你哭着，别人笑着；你离去时，你笑着，别人哭着。

如此说来，晁天王的人生应该不算圆满，他临终时我就在床前，他没有笑，嘴巴张得大大的，眼角泛白，像濒死的鲇鱼，手拼命向上抓着，胳膊上青筋暴突，一根接一根。

众兄弟愣在一旁，不知所措，宋大哥反应快，伸手抓住天王双手，嚷嚷说：“天王，我在这里，我在这里。”四只手纠缠在一起，跟开水里的面条一样，上下翻腾，许久，才平息。我想，晁天王的力气可真大，宋大哥脸都憋紫了，跟紫茄子似的。

那场面太感人了，很多兄弟都哭了，我也感动地哭了，我一边哭一

边骂自己小心眼，我本还以为晁天王伸手是要掐死宋大哥的，因为那手明明是冲着宋大哥的脖子去的，不过现在看来，应该是晁天王看花了眼。我的人生好像也不怎么圆满，离去时不知有没有人会哭，但我知道，我生下来时没有人笑，当时接生婆叫了一声“妖怪”就晕了过去。

（12）所谓兄弟

我坐在窗前，看着外面出神，夜空很蓝，泛着星光，像一碗菠菜汤，月亮挂在树梢，很圆，像一块大烧饼。

我想起了三年前，白龙庙小聚义时，也是这样一个夜晚，同样的菠菜汤，同样的烧饼，对着关二爷，众人跪在一起，三个响头磕下去，发誓做一辈子兄弟。晁天王说有福同享，宋大哥说有难同当，王矮虎插嘴说有女同妻，众人都说他狗嘴吐不出象牙，骂他玷污神明，后来证明，只有王矮虎当着神明说了实话。

晁天王死了，他的位子会有人坐，他的银子会有人花，他的老婆，也会有人睡。

对于兄弟情义，我突然有了新的认识，世间所谓兄弟，大抵可分三种：一种是你无聊时陪你喝酒的，一种是你困难时肯借给你银子的，还有一种是你死后肯给你随礼的。

第一种是酒肉之交，人的一生，这种兄弟很多，每人身边都有一群，无聊时，聚一起喝酒唠嗑，牛吹得那个足，当伞可盖住泰山，当桶可舀空东海，而且豪气冲天，号称可为你两肋插刀。你一旦落难了，人品好的立马翻脸不认识，人品不好的说不定背后还插你两刀。

第二种是义气之交，这种兄弟很少，鲁智深和武松应该属于这种，关键时肯拉你一把，别看众人平日里称兄道弟，恨不得肝胆相照，一旦你落到井里，立马形同陌路。上次我赌输了，别说借钱，连个唠嗑的都没有，远远看到你，立马转身就走，冷不丁碰到一起，三句话不到，保准哭穷，弄得我兴趣索然。

第三种是生死之交，这种兄弟极少，可遇而不可求，一生得一二足矣，生可福祸相持，死可托付后事。可悲的是，许多人一辈子分不清，误把酒肉之交当成生死之交，晁天王活着时，四海春风，朋友遍天下，他自诩小孟尝，死后门前却连个鬼影都没有，一毛银子都没收到。

第四章　领导的话是世界上最精奥的语言

在官场混，领导三种话不能信：故作谦虚的客套话；暗示提拔重用的朦胧话；掏心窝子的心里话。领导天生是虚伪的动物，既想当婊子，又想立牌坊，他谦虚，是因为知道有下属不容他谦虚，你要真当真了，等着挨削吧。

（13）领导三种话不能信

晁天王死了，头把交椅空了出来，按说该宋大哥坐，但宋大哥再三推托，说什么德薄才浅啦，天王遗言不可忘啦，妄坐此位惹天下英雄耻笑啦，反正一副无心寨主的鸟样。

但没人当真，在官场混，领导三种话不能信：故作谦虚的客套话；暗示提拔重用的朦胧话；掏心窝子的心里话。

领导天生是虚伪的动物，既想当婊子，又想立牌坊，他谦虚，是因为知道有下属不容他谦虚，你要真当真了，等着挨削吧。

当年，曹正在二龙山时，火并了邓龙，头把交椅空出来，鲁智深想坐，杨志也想坐，两人都不好意思，互相谦让。曹正也算知趣，他知道寨主之位肯定没他啥事，乐得当好人，也开口相让，先让杨志，说杨制使名闻天下，该坐此位，鲁智深当时脸就耷拉得跟驴似的。

杨志笑得跟花似的，再三推辞，推了大半天，觉得戏做足了，靠椅子上，准备再谦虚一下就坐下，开口说万万不可，鲁提辖名闻天下，该当此位啊！

曹正平日里跟牲口打交道，脑袋一根筋，当下信以为真，转而开口让鲁智深说：既然杨制使不肯坐，那就请大师坐吧！

杨志当时屁股都挨着椅子边了，听闻此话，脸唰地一下就变了，跟下了一层霜似的，冷得怕人。

鲁智深看出曹正此人是个二百五，当下也不敢推让，大剌剌就坐，杨志在后面气不过，一拉椅子，鲁智深摔了个四脚朝天，当下大怒，爬起来就要火并，后来还是曹正小舅子出主意，两人并坐头把交椅，这才算了事！

曹正这一让，一个山寨让出两个寨主，真是天下奇闻，这在大宋朝可是头一份！曹正在二龙山一天好日子都没过，混得太惨了，姥姥不疼舅舅不爱，谁都不待见他！

暗示提拔重用的朦胧话，也不能信，领导在高升关口，往往四处视察，一个一个找下属谈话，那一套都老掉牙了，先拉一通关系，然后透漏点内幕，说兄弟我可能要高升啦，我的位子就要空出来啦，然后戛然而止，意味深长地看你一眼，亲切地拍着你肩膀说道，好好干，有前途！这话在下属听来别有一番风味，个个跟打了鸡血似的兴奋，天天加班，玩命干活，还不要加班费。

领导御下有方，政绩斐然，高升去了，至于你升官的事，关我屁事？我许诺过吗？回头一寻思，我靠，人的确啥都没说啊，是自己想多了，自认倒霉吧！就当加班加在狗身上！

掏心窝子的话最危险，领导一旦跟你说心里话，那就证明需要你去卖命了，领导平常日理万机，来去无踪，见一面都难，竟然能一下喊出你名字，而且还如此看重你，你早就感动得一塌糊涂，上刀山下火海，义不容辞，当年武松就被施恩如此忽悠了。你运气好，万事好说，万一运气不好，不小心见了阎王，领导会照顾你老婆孩子的！

（14）“黄袍加身”情景再现

晁天王虽然有遗言，但众兄弟都患了间歇性健忘症，早忘得一干二净。

宋大哥不肯坐头把交椅，众人约好，一早前去“劝进”，这事谁都乐意干，劝得好，加官晋爵，劝不好，也没啥风险，毕竟伸手不打笑脸人嘛，稳赚不赔的买卖。

众人商量好了，时迁身子灵便，由他翻墙后打开大门，然后众人拥进去，不管宋大哥乐意不乐意，给他穿上新衣裳，拥到聚义厅，推他为尊。

本来约好的是五更，我想提前去占个好位子，四更未到，天还黑着就去了，没想到人早就围得里三圈外三圈，只好站在最外面。王矮虎晚上压根没睡，披了床毯子坐了一夜，站在最前面。

刚开始一切顺利，到了门口，时迁使出绝技：梯云纵，一个筋斗翻上城墙，时迁很是得瑟，站墙上朝众人拱手作揖，这厮如意算盘打得很好，他冲在最前面，肯定能占个好位子，捞一大功，结果，还没等他跳下去，王矮虎一把推开院门冲了进去，门压根没关！

众兄弟再没有闲心看他得瑟，一窝蜂拥进去！

时迁急了，从墙上猛地跳下来，还没站稳，就被王矮虎推倒在地，刚要起身，又被刘唐踩倒，郁保四趁乱狠狠踹了他几脚，等最后爬起来，一脸脚印子，脸都被踩歪了，站在最后面，跳脚骂娘。

宋大哥以前睡觉都睁一只眼，一有风吹草动立马就蹦起来，今天很奇怪，睡得很沉，大被蒙头，呼噜打得山响，偌大动静竟然没听见。众人把被子掀开，宋大哥一身新衣服，绣带蟒袍，睡眼蒙眬地问，你们这是要干吗？

众人不由分说，拉起来就往聚义厅走，吴用拽着左手，公孙胜拽着右手，王矮虎在后面推着腰，林冲和花荣在旁边帮衬着，众兄弟跟在周围七手八脚往聚义厅推。

黑灯瞎火的谁也看不清，吴用的鞋子不知被谁踩掉脚后跟，他一只手拉着宋大哥，一只手不停蹦跶着提鞋子，结果另一只鞋子也被踩丢了，山路上全是石子，他又不舍得放下手回去找，脚板硌得直冒血，也顾不得了。

时迁本来瘦小，刚刚又被黑了一把，一瘸一拐地落在人群后面，挤了几次都没挤进去，急得上蹿下跳。这厮鬼点子多，眼珠子一转，计上眉头，躲人群外面的黑影里，捏着鼻子，尖着嗓子大喊：时迁，你慢点儿推，别伤着宋大哥。时迁，你小心点儿，扶着宋大哥。时迁，你这么用力干什么……

丧门神鲍旭也在人群中，他这个级别的干部在梁山一抓一大把，平常见宋大哥一面都难，这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他拼尽吃奶的力气，铁头功、黑肘子、撩阴腿全用上，好不容易挤进去，刚挨近宋大哥，还没等自我介绍，就被挤出来了，心里窝着一肚子火，正好看到时迁在黑影里吆喝，心里那个气啊，我费了半天劲都没搭上个话，你没出一点力就让宋大哥记住了，越想越上火，趁时迁不注意，一巴掌把他扇水沟里去了。

（15）宋大哥晕了

时迁从水沟里爬出来，一身臭泥，也不敢声张，低眉耷拉眼地跟在人群后面……

宋大哥新衣裳不怎么合身，裤腿有些长，不知被谁踩到了，众人只顾拥着他往前走，一下子把腰带挣断了，裤子直往下溜。他想抽回手来提裤子，吴用和公孙胜以为他又要谦让，死死拽着胳膊不松手。他来回试了几次都没成，自己又不好意思说，等到聚义厅时裤子都溜到膝盖了。

吴用和公孙胜一看，忙把手松开，想让宋大哥提提裤子，两人刚松手，后面不清楚咋回事，照旧用力推，宋大哥一个趔趄，脚步迈不开，直直往前便倒，额头正中桌子角，头被撞了偌大一个血窟窿，当时就晕了过去。

众人都愣了，安道全忙上前把脉。

安道全把了下脉，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事出意外，众人没有心理准备，均手足无措，死一般的沉寂，不知道该咋办。这时时迁一溜烟跑进来，跑吴用面前，“扑通”一下跪下说：宋大哥归天去了，请军师暂为山寨之主。

军师见惯了风雨，尚没乱了方寸，小心翼翼地问安道全，宋胖子还有救不？

安道全刚刚被时迁惊得目瞪口呆，这才缓过神来，说道，我摇头的意思是没有大碍，很快就会醒来。

吴用二话不说，一脚把时迁踹翻在地，说道，我对宋大哥忠心耿耿，日月可鉴，怎能妄坐寨主之位？

（16）头把交椅上的钉子

扈三娘拿来一碗姜汤，给宋大哥灌下去，宋大哥幽幽醒来。

人活着，一切都好办，众人继续把宋大哥往头把交椅上推，宋大哥一手提裤子，一手挣扎，嘴里大声嚷嚷：不可，不可，晁天王临终有遗言，捉住史文恭者为山寨之主，小可怎能居此位……

正在你推我让之时，鲁智深冷不丁地又来一句：哥哥你就别推了，新衣裳你都提前穿上了……

一句话把众人全给镇住了，吴用低头找鞋，看不清啥表情，公孙胜捂着脑袋，看不清啥表情，林冲不停拿袖子擦汗，也看不清啥表情……

众人跟树林里的知了一样，一下子安静下来，过了一会儿，又突然一起聒噪起来，当下再不多言，不由分说，把宋大哥推到头把交椅前，吴用摁着左肩，花荣摁着右肩，使劲往椅子上按。

刚才进门时人太多，公孙胜只顾拉胳膊，没看清路，一不小心撞在门板上，跌了一跤。这次他慢了一拍，没抢到肩膀，只好站在后面，抓着宋大哥的帽子往下按，一按就把帽子按到鼻梁上，把宋大哥眼睛遮住了，他站后面，也看不清，兀自按着不撒手。

我心中突然“咯噔”一下，暗叫不好，前两天宋大哥吩咐我，让在椅子上偷偷插一小针，说什么现在晁天王死了，人心难测，要看看谁有二心，谁要是走路别扭，那肯定是偷着坐头把交椅了。

这主意不错，我平常最恨不忠不义之人，寻思小针太便宜他了，就找了个特大号钉子，从下面往上钉，钉尖高出椅子整整二寸，不过等了好几天，一个人都没扎到。宋大哥去看了一次，对我破口大骂，你丫脑袋被门板挤了啊！这么大钉子瞎子都能看得见！

我那天被他骂得七荤八素，正好花荣找我商量“劝进”的事，就搁下了，再一忙，就把这事给忘了。

我正要开口阻止，已经晚了，吴用和花荣已经按着宋大哥坐下了，

只听“嗷”的一声惨叫，宋大哥蹦了起来，兄弟们以为宋大哥又要谦让，一拥而上，七手八脚又把宋大哥重重按了下去，宋大哥又是“嗷”的一声惨叫，又蹦了起来，众兄弟又把他按下，几上几下，宋大哥满头大汗，脸涨得通红，始终不肯坐……

宋大哥话说得很在理，说什么晁天王遗言在先，他若占此位，惹天下好汉耻笑。

众兄弟轮流出场。吴用说，他夜观天象，七星移位，当立新主，宋大哥上合星宿，下应民心，当居此位。宋大哥摇头不坐。

公孙胜说他夜推八卦，火消土长，晁天王是火命，归天去了，宋大哥是土命，正应了天道循环，宋大哥该当此位。宋大哥还是摇头不坐。

王矮虎拿根绳子，想上吊，可惜他五短身材，椅子摞凳子，凳子垫砖头，才够到横梁，挽个活扣，把脖子伸进去，嚷嚷说宋大哥不坐头把交椅，他就自杀。时迁气王矮虎把他推倒，偷偷拿脚把砖头踢了，“哗啦”一声，椅子凳子全倒了，王矮虎双腿腾空，两眼翻白……

众兄弟大惊，忙七手八脚把他救下来，宋大哥很感动，拉着他的手说，兄弟，你的忠心我明白了，不过你这又是何苦哪？有啥要求你尽管提，哥哥一定帮你办到！

王矮虎不好意思骂别人故意害他，只好假戏真做，摆出副悲伤的表情，说请宋大哥一定要坐头把交椅！

宋大哥一边摇头一边说，兄弟，你也要理解大哥的苦衷啊！

众人一时有些冷场，看宋大哥的态度很坚决，不像是伪装，好像真不想坐，众人一时手足无措。

我趁众人救王矮虎的空当，急忙一斧头把椅子上的钉子砸平。

我凑宋大哥耳边说，大哥，钉子没了，你可以坐了。

宋大哥四处看看，准备再推让一番就坐下，但兄弟们一时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都愣着没动。宋大哥等了半天，看没人劝他，只好咳嗽两声说，既然大家一致推我为尊，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说罢

自己径直坐下。

众兄弟对我佩服得五体投地，纷纷来打听我到底说了什么，我又不好明说，就故作高深地笑，众兄弟更加好奇，对我越发敬重……

很多事情，其实很简单，是我们自己给搞复杂了。

第五章　领导换了，事情就变了

晁天王刚当了寨主，宋万立马就把石碑砸了，改成“天王路”，这名字也凑合。没想到没过多久，晁天王归天去了，宋大哥当了寨主，宋万二话不说，一溜烟跑去，又把石碑砸了个稀巴烂，改成“宋氏路”。这名字不吉利，乍一听还以为是“送死”路，兄弟们都是刀尖上滚下来的，有些忌讳，私下里都叫马屁路。

（17）谦虚与装样

宋大哥推让一番，坐了头把交椅，吴用推让一番坐了第二把交椅，公孙胜推让一番坐了第三把交椅。我不以为然，你想坐就坐，非得来回折腾一番，多虚伪，可转念一想，心下释然，可能这就是传说中的谦虚吧。

杨志坐下后，按说下面该轮到我坐，但我也想表现得谦虚一些，对身后的王矮虎说：小弟才疏学浅，怎敢居兄台之上，王兄功在山寨，这把交椅该由你坐！

本以为这厮也会谦虚一下，说一番黑兄武艺绝伦之类的客气话，然后把我让到位子上，我都准备好再谦让一番，词都想好了。谁承想，这厮压根不按套路出牌，哼了一句“还算有自知之明”，然后一屁股坐椅子上，我那个气啊！

得！坐下一位也一样！

正要坐，一扭头，时迁站在旁边，正盯着位子看，我眼珠子一转，刚才就是吃了先说话的亏啊！我就站在一边，矜持地看着他，心想等他先来让我，我先谦虚一下，然后顺坡下驴，就势坐下。

时迁果然中计，主动开口说，黑兄仪表堂堂，该坐此位，我忙谦虚说哪里哪里，时兄凛凛一躯，该当你坐！

没等我反应过来，时迁说了声也对，径直坐下，我愣了好一会儿，半天才反应过来，心里那个憋屈啊，恨不得给他两耳刮子，不过为这事闹得不愉快让人笑话，只好忍气吞声。

后面是扈三娘，总不能跟女人抢，宁得罪小人不得罪女人，让了。再后面是宋清，这小子虽然屁本事没有，但人是宋大哥亲弟弟，咬牙让

了，等坐下来，早就排在三十六开外了。

回去后怎么想都不明白，同样的事，宋大哥这样做，我也这样做，为啥结果截然相反？

去请教朱武，这厮想了半天，徐徐说道：宋大哥那叫谦虚，你这叫装样啊！

世上两样东西不能让，一是官位，二是女人。朱武临走时说。他说的总是正确的。

晚上喝了两大坛酒，突然想起一件往事，当初林冲冒着性命之忧，凭一己之力火并了王伦，按江湖规矩，头把交椅非他莫属，而最后他却只是坐了没有实权的第四把交椅，以前总想不明白，问他他也不说，总是一个劲儿地叹气，现在终于明白了，可怜的林冲啊！

（18）拍马屁拍出的人命案

很多事，人不在了，也就变了。

山前有条小路，本叫十八弯，挺好的名字，又好听又好记。白衣秀才王伦当寨主时，宋万给改了，叫啥“秀才路”，还在路边竖了个石碑。兄弟们刚念得顺口，王伦被火并了。

晁天王刚当了寨主，宋万立马就把石碑砸了，改成“天王路”，这名字也凑合。没想到没叫多久，晁天王归天去了，宋大哥当了寨主，宋万二话不说，一溜烟跑去，又把石碑砸了个稀巴烂，改成“宋氏路”。这名字不吉利，乍一听还以为是“送死”路。兄弟们都是刀尖上滚下来的，有些忌讳，私下里都叫马屁路。

宋万想用极品汉白玉刻碑，结果开山时不小心炸死了两兄弟，拍马屁拍出人命来这还算首次！

不过那两兄弟死得也值了，被追认为地级干部，坟头插了一面“替天行道”的大旗。这待遇可不是一般人能得的，只有厅级干部才能享受，两人是宋大哥特批的，还号召大家学习。

武松和王矮虎为路名的事干了一架。山后也有一条小路，左边是王矮虎山寨，右边是武松山寨，王矮虎部下取名“老虎路”，立了块大石碑，武松部下取名为“打虎路”，按说这也没啥，毕竟拍马屁是个技术活，竞争厉害，风险也大，不小心就拍马蹄子上，闹不好就弄个五级伤残。大家都不容易，你拍你的，我拍我的，反正不是一匹马，大不了再在右边立一块石碑就是。结果去办事的小喽啰是个二百五，图省事，直接把左边石碑上的“老”改成“打”。

王矮虎不乐意了，你这不成心找茬吗？武松也火了，关我屁事，再说我本来就是打虎都头。两人越说越僵，一通撕巴，都受了重伤，武松的伤全在下半身，走路一瘸一拐，王矮虎的伤全在上半身，尤其那张脸，跟车祸现场似的，简直惨不忍睹。这事惊动了宋大哥，王矮虎受了

处分，降了一级，扣了两个月俸禄。倒不是宋大哥偏心，主要人武松坚称没动手，而且还有人证，当时我也在场，武松没说谎，的确没动手，王矮虎太矮，拳头打不着，全拿脚踹的。不过武松也挺可怜，再也没娶过媳妇。

（19）梁山地界改名记（上）

梁山上干部多如牛毛，路就那么几条，光厅级干部就差不多了。但功夫不负有心人，马屁要拍总是有办法的，几天时间，方圆上百里，能改名的全改了，路改了，山改了，河也改了，甚至济州府大堂也改了，叫啥吴用堂。吴用，无用，倒也贴切。

名字虽然改了，却没怎么有人叫，尤其是山下的老百姓，原来叫啥，现在还叫啥。兄弟们都挺憋屈的，那感觉很难受。王矮虎说那感觉就像在大会上慷慨激昂的讲话却没人鼓掌；顾大嫂说那感觉就像长得貌若天仙却没人欣赏；我不知道那是啥感觉，我觉得就像想解手却找不到茅房；吴用说像“锦衣夜行”，文化人说话就是不一样。

吴用分析说，可能是因为名字太多，老百姓一时记不住，他想出个绝招，画了地图，标上新名字，要求人手一份，当然不免费，一份二两银子呐！还规定，三天时间人人记熟，以后必须用新名字，谁犯了戒，当街问斩。

众兄弟也觉得这主意好，人就那样，给点阳光就灿烂，给个箩筐就下蛋。你来软的，他蹬鼻子上脸，死活不通，你要是来硬的，当街砍他几个，立马就跟孙子似的，尾巴能夹到牛腚里，你说往东他就不敢往西，历朝历代如此。

三天后，吴用带我微服私巡，想看看效果如何。他扮作进京赶考的书生，他每次下山总打扮一番，素衣素袍，摇着鸟毛扇子。我扮作他书童，背着书篓，里面放两把板斧。

先碰一老者，吴用上前拱手问京城怎么走，老者说顺着大路朝东走，第三个路口右拐，走到河边过桥左拐……

砍了……

又碰一屠夫，还是如此，又砍了。

一路问，一路砍，到傍晚时，碰一卖糖葫芦的，说道，沿着宋氏路直走，到吴用路右拐，上扈三娘桥左拐，走到武松山，再右拐……

又问了几人，皆是如此回答，吴用很满意，得意洋洋地对我说，铁

牛，这些人就得往死里整，不然没人鸟你！

我忙说军师深谙韬略，文治武功，我等远远不及。

吴用哈哈大笑，大手一挥说，回山。

刚走两步，愣了，我们竟然迷路了，两人晃悠半天都没找到原路，吴用犹豫再三，最后觍着脸去问路。路人说：沿着鲁智深路直走，武松路右拐，翻过孙二娘山，到张顺桥头……

吴用黑着脸回来了，他压根就不认识哪条路是哪条路，他瞪眼看我，我双手一摊，我也不认识。

（20）梁山地界改名记（下）

连续问了几个人，皆是如此，吴用想发火，又找不到理由，黑着脸在前面闷头走路，一边走一边摇扇子，我跟着后面陪着小心，想笑又不敢笑，老话说得好啊，自作孽，不可活！

天黑下来，无风无月，两人摸黑在山里转，吴用走路喜欢摆谱，只要宋大哥不在场，他总喜欢昂首挺胸走前面。白天走前面当然威风，晚上可就大大不妙了。

不知不觉走到半山腰，有座乱坟岗子，招魂幡呼啦啦的，人影憧憧，很是吓人。我本来不信鬼神，但在冀州时被罗真人戏耍了一番，从那之后落下病根，对鬼神很是忌讳。吴用更别提了，早吓破了胆，汗毛倒竖，不停嚷嚷着快走。

两人一溜小跑，越跑越怕，越怕越快。他在前面赶得急，不分路径，路旁一棵歪脖子槐树，树干横生，挡在半空，吴用只顾低头赶路，也没怎么注意，冷不丁脖子撞树干上，一下子挂树上去了。他急得手舞足蹈，不停乱号，我忙把他救下来。

吴用惊出一身冷汗，坐地下喘了大半天，惊魂甫定，继续前行，吃一堑长一智，他学聪明了，觉得晚上还是跑后面安全，但他不好意思明说，一边装作大喘气，一边还不停捶背，一步一步慢下来，故意落我后面。我心中暗笑，装作不知，闷头往前跑，前面有个臭水沟，天黑看不甚清，到眼前时才发觉，收住脚已经来不及。但我反应奇快，用全力猛地跳了过去，正准备回身提醒他，已然晚了，吴用反应不及，“扑通”一声掉沟里去了。

我忙把他拉出来，吴用跌得脸发青，浑身湿淋淋的，我好一个赔不是。

两人继续前行，这次吴用眼骨碌又一转，觉得还是跑前面安全，又加快脚步跑前面去了，我也懒得跟他计较，就紧跟在他后面。又跑五六里地，前面突然出现一宽三丈，深两丈的大沟，吴用发现时已晚了，但

他反应也很快，用手猛一拽旁边的树藤，生生止住脚步，同时大喊：沟、沟、沟。

我反应过来时已经太晚了，跑得太猛，刹不住脚，整个身体扑他身上，一下子把他撞沟里去了。

半晚上工夫，他共掉沟里两次，撞墙上一次，挂树上两次，被石头绊倒三次……

天亮时才到金沙滩，我皮糙肉厚，倒没怎么着，吴用就惨了，披头散发，鼻青脸肿，衣服撕成布条，浑身是伤，鸟毛扇子上的鸟毛全掉没了……

吴用偷偷溜回家，临走前嘱咐我万万不可声张，免得惹众兄弟耻笑，众人要问怎么伤的，就说山下有小孩被狼叼走，他撵狼时不小心磕的……

后来，王矮虎听闻此事，立马展开打狼运动，在山里转悠三天，一条狼没找到。他不敢说山里压根没狼让军师下不了台，又不承认自己没本事找不到狼，最后只好跑山下偷了十几条狗打死充数。

后来，宋大哥带兵攻打祝家庄，费时三个月才打下来，倒不是祝家庄多难打，主要是光找路就花了两个半月。

再后来，宋大哥带三千士兵攻打大名府，大名府猛将如云，十万雄兵，一通王八拳，把梁山军打得稀里哗啦。兄弟们私下议论，有的说宋大哥自不量力，以卵击石，有的说宋大哥弥天大勇，想常人不敢想，竟敢以三千挑十万，虽败犹荣。

其实，我心里明白，那次我们本来是去打济州府，结果走错路了，所以一照面，宋大哥看清旗子上“大名府”字样时，立马掉头就跑。

天道有常，顺之者昌，逆之者亡，名字刻入石头的，定会遗臭万年，骑在百姓头上的，终将摔得粉身碎骨，而想尽办法愚弄百姓的，到头来只会愚弄自己。

第六章　要么会两面三刀，要么会忘恩负义

在官场上，没人能做成好人，别人花一百两银子办成的事，你花五十两办成，你就把人得罪了。一起去干事，别人收礼，你不收，你不但把送礼的人得罪了，还把收礼的人得罪了。

唉！做人难，做一个好人难上加难，做一个好官难于上青天。这个世道，混得差的全是好人，混得如鱼得水的，都有特殊本事，要么会两面三刀，要么会忘恩负义，要么会落井下石。

（21）宋大哥的金身像

宋大哥做了寨主，山上山下都很忙，连八竿子都划拉不着的小相国寺和翠红楼都不甘寂寞。小相国寺挂出横幅：忠心恭祝我寺香客宋公明义士荣登梁山泊头把交椅。翠红楼不甘示弱，当空拉出彩带：热烈祝贺我院老顾客宋公明升为梁山泊主。

中午开会时，智善禅师拄着禅杖，拖着老胳膊老腿，气喘吁吁跑上山，说要在大雄宝殿的如来佛旁给宋大哥塑金身。

众兄弟默不作声，别看众人平日里满嘴跑火车，马屁拍得山响，那是糊弄领导，都属于人间的问题。现在情形变了，这个马屁估计不小心就会拍出三界，扇到佛祖脸上，众人有些心怯，毕竟举头三尺有神明，不能不收敛些。

众人都觉得这马屁有点过了，但宋大哥没说话，也就没人敢反对，要知道智清不是一个人，吐他一口唾沫，一半落在佛祖脸上，另一半落在宋大哥脸上，两人都万万不能得罪！

众人仿佛灵魂出窍，林冲盯着屋顶发愣，吴用眯着眼出神，杨志专心调戏着茶杯里的茶叶……

正在冷场之际，时迁站起来，铿锵有力地说，此议不妥！

此话一出，众人大惊，这也太直接了吧！众兄弟对时迁佩服得五体投地。时迁平常贼眉鼠眼，做事不爽快，又爱小偷小摸，不招兄弟们待见，没人把他当盘菜，没想到还是个硬骨头，关键时刻敢说话。

众兄弟均以敬佩的目光看着时迁，时迁不慌不忙，一脸正色，端起

茶杯，呷口茶，咳嗽一声，缓缓说道：宋大哥本是如来佛祖下凡，你在佛祖旁立个金身岂不是多此一举？直接把佛祖像换成宋大哥像不就成了吗？

这个马屁又响又狠，可谓空前绝后，把智善禅师都拍晕乎了，坐那里不知所措。

宋大哥微笑不语，王矮虎一看这情形，立马明白了，这马屁拍到点子上了，忙去拍马的余屁，提出把寺庙外墙上“阿弥陀佛”四个大字换成“替天行道”。

刘唐看两人把马屁全拍了，只好去拍马腿，提议把口头禅“佛曰”改成“宋大哥曰”……

幸好宋大哥没被拍晕乎，也觉得有些过了，连忙摆手说别的免了，我只是一介凡人，岂敢跟佛祖相提并论，就在佛祖旁塑个金身吧，让我日夜守候在佛祖旁，也好显得我一心向佛，心存善念。

众人立马称赞宋大哥宅心仁厚，佛祖必定保佑。

智善从梁山讨了八千两黄金，三千两用来上下打点，两千两自己揣入腰包，然后以三千两的价格转手给了一尘道长，一尘道长自己落下一千两，然后两千两包给了王二麻子，王二麻子又包给了李大脑袋，最后金像塑成，据说用泥塑的，只是在外面涂了一层金粉。

（22）宋大哥往事

杨雄和石秀这两天闹得不可开交，杨雄在寿张县当县令，石秀在东关县当县令，关系本来铁得很，是拜把子兄弟，一起上的梁山，过命的交情，说掰就掰了。

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事，两县搭界处有个山坡，坡上有棵歪脖子老树，附近村民平日里拴牛用，村民口顺，山坡叫放牛坡，树叫拴牛树。反正巴掌大的地，姥姥不疼舅舅不爱，谁也不曾在意。

前年宋大哥回乡探亲，他前脚刚走，后脚晁天王就给衙门送了公开信，贴在衙门口，说我兄弟宋公明近日回乡省亲，尔等胆敢拿他，定叫汝等片甲不留！

知府大怒，咱平日里好好的，你把保护费交了，十里八乡随便你抢，衙役们去时你就跑，等我们走了你再抢。你捞了银子，我们既捞了银子，也赚了名声，还得到朝廷嘉奖，配合得天衣无缝。今天你竟敢明目张胆地威胁，我堂堂衙门，岂容如此羞辱？

知府一下令，衙役们四处缉拿他，宋大哥东奔西跑，到两县县界时，杨雄和石秀却早早把城门关了，宋大哥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危急时刻，只好跑到歪脖子树下，藏在一头大黄牛肚底下，才逃过一劫。

宋大哥当上寨主后，忆苦思甜，想故地重游。两人大喜过望，各带一帮兄弟跑去闹扯开了，杨雄说属于寿张县，不许石秀插手，石秀有些恼了，这么多年的兄弟，拍马屁都不带上我，当下大怒，互不相让，谁也不服谁，大刀片子都用上了，还闹出了人命。

吴用忙去调和，他是有名的和事佬，八级泥瓦匠，专职和稀泥，兄弟内讧、和尚打架的事全靠他调和，没有他解决不了的。

山坡划给了杨雄，杨雄嫌放牛坡不好听，改成卧龙坡。歪脖子树划给了石秀，石秀也跟风改成了龙栖树。宋大哥的接待工作，由两人共同操办，两人均表示同意。

杨雄设身处地为宋大哥着想，为了重现当年场景，特地花了几天时

间，从附近村里找来当年那头大黄牛，牵到山坡上，拴在大树下。

那天宋大哥去了，我去了，武松也去了。

宋大哥坐在卧龙坡上，摸着老黄牛的脸，很是感慨，絮絮叨叨地说，当年我逃避追兵，狂奔几十里，又累又渴，无处容身，最后藏到此牛肚子下面，靠牛奶充饥，才勉强熬了过来……

宋大哥一边吧唧嘴，一边感叹说，他这辈子吃过山珍海味，喝过琼浆玉液，但最让他难忘的，还是那一晚的牛奶啊！

众人一起夸宋大哥吉人自有天相，冥冥之中自有神助！

武松悄悄拉过杨雄问，你确定这头牛就是当年那头牛？

杨雄拍着脑袋说，我以项上人头担保，绝对是这头牛，绝不会出错！

我看武松脸色阴晴不定，忙问他怎么了。

武松沉声说，这头牛是公的！

（23）张顺这人

今天来说说张顺，张顺从小在浔阳江长大，水性好得很，绰号浪里白条，在水里能凫个三天三夜，踏波逐浪如履平地，众兄弟公认他水性梁山第一，他也自诩淹死鸭子都淹不死他。

张顺不但水性好，而且人也好，是强盗圈里一等一的大好人，凡事宁肯自己吃亏，也绝不与他人争长短，平日里不贪不赌，跟谁都能合得来。按说这样的人应该人人喜欢，但事实却相反，他不经意间得罪了很多人。

宋大哥白天杀人放火，晚上吃斋念佛，听闻五台山的智真长老是现世活菩萨，能看透人的吉凶祸福，每年都派个兄弟前去求签。

五台山的香火贵得出奇，吴用去过一次，临走前去山寨预支了五百金，回来又多报销了一百金。到处说智真长老是现世神仙，凡人难得见一面，更不肯轻易解签，他花了大银子，托小时同窗的二舅子的丈母娘才得见尊颜，求得一卦。

林冲去过一次，花了八百金，说智真长老平素闭门谢客，专心向佛，无故不见生人，他花无数两银子，托了数个东京好友，辗转才求得一签。

杨志去了一次，花了足足一千金，也说天子脚下，事事难办，他四处求告无门，最后大把花钱，又搬出自己祖宗，才得偿所愿。

后来张顺去了，花了五十两银子，办成了！

这一下子把吴用、林冲、杨志彻底得罪了，三人见了他连头都懒得抬。

在官场上，没人能做成好人，别人花一百两银子办成的事，你花五十两办成，你就把人得罪了。一起去干事，别人收礼，你不收，你不但把送礼的人得罪了，还把收礼的人得罪了。

唉！做人难，做一个好人难上加难，做一个好官难于上青天。这个世道，混得差的全是好人，混得如鱼得水的，都有特殊本事，要么会两

面三刀，要么会忘恩负义，要么会落井下石。

晁天王死了，众兄弟有的逼他娘子搬出三关，有的举报他生前贪污受贿，有的把他侄子调出弓箭队。就张顺啥都没干，天天窝在家里睡大觉，这不祸从天落，把宋大哥得罪了，直接给降了一级，发配鱼市干活。哎！当强盗前他是鱼贩子，当了强盗，还是鱼贩子！真是越活越倒退！

张顺痛定思痛，终于明白了这个道理，但他心太善良，不忍欺负晁夫人孤儿寡母，后来一寻思，看主人打狗吧！扛着秦明的狼牙棒满山找大黄，没想到找到时大黄已经被时迁打得躺在地上奄奄一息，张顺下了几次狠心都没下得去手，悄悄溜了。

最后一琢磨，想起他爹的墓碑来。他爹当年升天时，他求爷爷告奶奶，花了一千两纹银，请晁天王和宋大哥亲笔御书，在墓碑上题了字。这是他的得意之作，要知道让宋大哥题字难，让晁天王题字也难，让两位头领同时题字，那是难上加难，山寨上他是独一份，这也是他的资本。天天挂在嘴边，隔三差五就跑去擦拭一遍，用他的话说，那是他爹的脸。这不为了向宋大哥表忠心，他一咬牙，一跺脚，不管他爹疼不疼，拿着凿子跑去把他爹的脸凿了好几个大坑，好歹把晁天王的名字给凿去了。

张顺觉得还不够，又把宋大哥的名字镶了金边，又放了一串鞭炮才了事。

（24）边缘人朱武

孙二娘真逗，这两天为讨好宋大哥，上蹿下跳，没少折腾，但都是随大流，落了俗套，没啥新意。并非她不尽心，主要是限于自身位子，施展不开。

众兄弟要么是一方诸侯，要么手握实权，石头满地都是，随手捡一块就能扔井里。孙二娘说得好听是开酒店的，说得不好听那就是一卖蛋炒饭的，也赶着凑热闹，苦于没啥名目。不过功夫不负有心人，还真让她想出了办法。

她苦思冥想，心生一计，发扬自身优势，在饭菜上做文章，把菜名全改了：红焖鲤鱼改成红焖晁天王，油炸大闸蟹改成油炸晁大愣，醋熘里脊改成什么醋熘晁夫人，土豆炖王八改成乱炖晁祖宗……

仅仅改了个名字，价钱翻了好几番，贵得离谱，你要不点这几道菜，她就在一边阴阳怪气地说，哎哟！真没看出来，你跟晁天王感情还蛮深的嘛！

谁也不敢戴这高帽，万一哪个多舌多嘴告诉宋大哥，再添油加醋多说两句，那可就吃不了兜着走。得，权当破财免灾，一边吃一边安慰自己，权当银子花在狗身上。

晚上喝了两坛酒，有些醉了，跑去找朱武聊天，他现在不求上进，不论干啥都出工不出力。晁天王葬礼他去了，不过光跪在那里，也不怎么哭。宋大哥劝进他去了，也只是站在人群中凑个热闹，彻底成了边缘人。

人啊，勿论人品，只要是一心向上爬的，都是靠不住的，亲兄弟都保不定背后捅你一刀。而朱武这种安于现状没啥想法的人，是最靠谱的，轻易不会出卖别人，我无聊时常去找他聊天。

我抱怨说，人哪，本来好好的，怎么说变就变呐！

朱武也很感慨，长叹一口气说，铁牛啊，人生在世不容易，这个社会你可以不去救人，但不能去害人，不过谁能做得到哪？

朱武沉默了一会，又叮嘱我说，宁可相信狗，也不要相信人！

我喝醉时反应总是特别快，我忙说，朱兄可千万别这么说，我还是相信你的！

朱武摇摇头，说声“棒槌”，再不言语，也不知是骂我还是骂他自己！

（25）我的提成

宋大哥坐了头把交椅，升了一批兄弟。扈三娘升了一级，没办法，晁天王出殡时人家哭出了风格，从悬崖上摔了下去，足足躺了三个月；王矮虎也升了一级，这个也没办法，人劝进时差点连命都搭上，也没话说。

我如愿以偿，升了一级，成了厅级头领，宋大哥说多亏了我干成那件大事，立了头功，我不明白他是啥意思，也可能是他记错了，也就装糊涂。这是我的小聪明，大家都是揣着聪明装糊涂，我反其道而行之，揣着糊涂装聪明。我面带憨相，不用化妆，比装聪明容易多了，靠着这招，占了好多大便宜。

上次，我干了票大的，抢了一千两银子，山寨规定百分之十提成，我去领赏，蒋敬笑得很灿烂，扔给我十两银子，说黑兄，你算算，看数目对不对。

我拿过算盘噼里啪啦打了两下，正要点头说正好。

蒋敬“哎呀”一声，忙说道：没想到黑兄还会打算盘，我刚刚算错了，应该二十两，说完又甩给我十两。

我心下大喜，看来不懂装懂这招太厉害了，我正琢磨着准备给他几两银子表表心意！

蒋敬看我不作声，嘿嘿干笑两声，扔过三十两银子说，黑兄，刚才看错了，应是五十两。

我揣着银子欢天喜地地走了，笨人自有笨办法，当别人都在装聪明时，你可以装糊涂，当别人都在假装正经时，你可以假装不正经。

（26）无厘头的失意理由

人在官场，有人得意，有人失意，得意的原因，五花八门，失意的理由，千奇百怪，有些都很无厘头。

比如龚旺，他自上梁山，凡事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做事大方，口碑也不错，跟他一起上山的兄弟，现在至少都是堂级了，唯有他在地级干部的位子上原地踏步，难得再进一步。原因无他，只因当年祝家庄逃命时他不小心踩掉军师一只鞋。

相比龚旺，孟康就幸运多了。他武艺一般，人品也不咋地，跟宋大哥八竿子划拉不着，也不是吴用家亲戚，甚至在山上也没立过功劳，却从一名小兵直接蹦到堂级干部的高位上，成了龚旺的顶头上司，让人跌破眼镜。其实原因也很滑稽，他当年是龚旺的手下，因办事拖拉，口无遮拦，天天被龚旺骂，军师为了整治龚旺，故意把他破格提拔。

丁得孙，能力超群，武艺不错，却顶着堂级干部的名头在后山放羊，一放三年，不得调令，只因他得罪了宋大哥。其实他也挺冤，当年宋老爹生病时，众兄弟不敢赌博，不敢喝酒，生怕触了霉头，但实在闷得无聊，几人偷偷聚王矮虎家唠嗑，轮流讲笑话。丁得孙性格沉闷，笑点比较高，别人都笑得前仰后合，他一点反应都没有。

张横不服，他一向以笑料王著称，当下跟众人约定，他讲个笑话，若丁得孙笑，每人输他五两银子，若不笑，他就跑门外大路上抱着大树痛哭，同时大喊三声：我的病有救啦！

张横讲了个笑话，众人笑得上气不接下气，眼泪都出来了，丁得孙还是丝毫没反应，张横长叹一声，认赌服输，跑外面抱着大树痛哭，一边哭一边喊。碰巧宋大哥路过，没怎么听清，问他为何痛哭？刚才说什么病？

张横大惊之下，脑袋出奇的冷静，转得奇快，当下改口说道，老爷子卧病在床，我也帮不上忙，心里难过啊！说罢哇哇大哭。

宋大哥很感动！

正在这时，丁得孙脑袋突然开窍，终于明白过来，哈哈大笑，一边笑一边往外跑，说你不用哭了，我明白了……

刚出门，就看到阴沉着脸的宋大哥，丁得孙大急，生生止住，却岔了气，不停地打嗝，有口难辩。宋大哥斜了他一眼，哼了一声就走了。

回头中层干部调整，张横升了一级，丁得孙虽然没降，但分工调整，直接调到后山放羊。

（27）大夫和强盗的异同

让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安道全这老小子竟然也由堂级头领升为厅级头领，我心里很纳闷，把人治死了，怎会升官？

这事不能问宋大哥，宋大哥当了领导，不同以往，他的想法你只能猜，不能问，否则会被骂得狗血喷头。

去问吴用，吴用一句话不说，摇着鸟毛扇子，高深莫测地笑。又去问朱武，这厮一反常态，徐庶进曹营，一屁不放。

思前想后，我只好去找安道全，别看这老小子平常口风挺严，总摆一副苦瓜脸，啥事都一问三不知。只要两杯“猫尿”下肚，准能吐个一干二净。

安道全年轻时曾习文，立志一朝中榜，天下闻名，读了八年私塾，屡试不中，心灰意冷，入武当山习武，学成三招两式，想应武举，第一回合，刚一照面，被人凌空一脚踹下擂台。

打那之后，他自怨自艾，破罐子破摔，整日饮酒度日。后遇一牛鼻子老道，指点他说，人，要有追求，你想要钱，那就去当抢劫犯，你想要命，那就去当杀人犯。这厮脖子一梗，说老子既想要钱又想要命。老道叹口气说，那你去当大夫吧！

安道全从那之后大彻大悟，潜心医术，很快成了十里八乡的名医，日子过得有滋有味。

很多人说大夫和强盗这行很像，其实我认为还是有区别的。吓唬你一时的，那是强盗，吓唬你一世的，那是大夫；只抢你身上银子的，那是强盗，抢光你所有家私还让你心甘情愿到处借债的，那是大夫；抢了你银子你回头问候他八辈祖宗的，那是强盗，抢了你银子你还感谢他祖宗十八代的，那是大夫……

（28）行医两大忌

我提着两坛女儿红，揣了个猪蹄，拎了两串猪腰子，去找他喝酒。安道全酒量有限，每次宴会进行到一半，桌面上就找不到人了，要么躺桌底下，要么躺茅房里。

三杯两盏下肚，安道全有了醉意，老脸通红，唾沫横飞，我看差不多了，又吹捧了他两句，恭维他医术高明，华佗再世……

这老儿听了我的话，两眼放光，打开话匣子，说为医者，有两大忌讳：一是把活人医死了，二是把死人医活了。

我有些不懂，把活人医死了当然大大不妙，但把死人医活了那可是妙手回春的神医啊，功德无量的事，病人感谢还来不及呐，怎会是忌讳？

看到我很迷惑，安道全呷口酒，指指左腿说，当年我在江州，遇一财主下葬，小妾在旁哭天抢地，拿头直往棺材上碰。我一时起了善心，伸手搭救，把他救活了。当晚，这条腿就被人打断了，小妾指使的。

安道全又指指右腿，当年在扬州，遇到丧礼，是个县令，死了三天，候补县令在念悼词，一边念一边哭，哭到深处，哽咽难言，太感人了，我一时不忍，又撬开棺材给救活了。当晚，这条腿被打断了，候补县令指使的……

安道全一仰头，将一大碗酒干了，说道，从那时起，我就发誓，只治病，不救人。这个社会，救人远比害人更危险。但有年夏天，路过高柳庄，路遇一中年汉子中毒昏死，我本不想再管闲事，但看他妇人趴在那里哭得撕心揪肺，又一时心软，伸手搭救。当晚，妇人和管家跑了，临走前打断了我这条腿，安道全指指小腹，抬起眼问我，明白啥意思吗？

我茫然地摇摇头，安道全叹口气，问道，你知道狗熊是怎么死的吗？

我知道他在骂我笨，不过他也聪明不了哪儿去，连自己几条腿都数

不清，凭啥骂我？

安道全醉了，躺那里自言自语：有时候，你没得选择，真的，尤其是你在那个位子上的时候，你不去害人，别人就会害你。这个世界就是如此，要么黑，要么白，是没有灰色的……

第七章　永远不要生气，人生是出悲喜剧

我突然明白了一个道理，永远不要生气，人生是出悲喜剧。天天骑在你头上的人，说不定哪天就摔个四脚朝天。那些叱咤风云的人，不要羡慕，他们往往死在你前面；那些百无一用的，也不要瞧不起，他们总会傻呵呵地死在你后面。人生很难说，得之何欢？失之何怜？高兴一天是一天。

（29）宋大哥遍寻贤士（上）

宋大哥当了寨主，闲来无事，追慕刘皇叔三顾茅庐的往事，也想拜访世外高人，混个礼贤下士的好名声，过过当明君的瘾，让我们给寻觅个高人。这就难办了，高人平常都神龙见首不见尾，上哪儿找去？

二龙山曾有一高人，深居简出，喜欢半夜坐山冈上，借着月光朗读《易经》，据闻有阴阳眼，可前看五百年，后看五百年，能预知人一生的福祸吉凶，是高人无疑，不过前年夜读时被狼叼走了。

桃花山也曾有一高人，据闻可飞天遁地，在山涧穿越如履平地，还会奇门遁甲，有点石成金的异术，而且穿着靠谱，一袭长衫，鹤发童颜，并且特喜欢站山冈上读《周易》，是高人无疑，不过去年站山冈上朗读时被雷劈死了。

后来打听到，城东二百里，有一山，骆驼山，山上有一岗，独龙岗，岗上也有一高人，姓张，不知名讳，平日疯疯癫癫，人送外号“张三癫”，据说也是个世外高人，上知天文，下知地理，阴阳八卦，无一不晓。

宋大哥起了心思，要去拜访，将刘玄德三顾茅庐读了无数遍。春天，宋大哥说不急。夏天，宋大哥说时机未到。秋天，宋大哥说再等等。隆冬的一天，彤云密布，大雪纷纷扬扬，跟洒了白面似的，宋大哥长吁一口气，说时机恰好。

我怕贸然造访，人家张先生没准备，万一正在茅厕出恭，或者逛妓院被官府抓了去，岂不是白跑一趟？便偷偷派人报了信，并且叮嘱一定要按诸葛孔明那一套接待，并且一定要装作不知道，宋大哥最恨别人骗

他。

张三癫听说宋义士造访，喜出望外，满口应承，说一定在草庐恭候。隆冬腊月，天寒地冻，雪又飘得紧，路上连个人影都没有，我和宋大哥并马徐行。

宋大哥看着白茫茫的大山，触景生情，文思如尿崩，诗兴大发，当即吟道：

大雪纷纷天外来，
寒梅悄悄把花开。
茫茫大山真是白，

……

宋大哥吟到此处卡壳了，脑袋左晃一圈，右晃一圈，还是接不上，脸憋得发紫，跟便秘似的。

我看得心焦，忙帮他接上：就像一棵大白菜！

宋大哥摇头叹息说：铁牛啊，你什么都好，就是没文化，一点诗意都没有，三句话不离那张臭嘴，如此下去，怎能进步？回去多读点书！

我再不敢言语，宋大哥沉吟良久，双手一拍，说道，有了，就像一口大锅盖。

（30）宋大哥遍寻贤士（下）

到了山脚下，上山时，本有盘山路，可乘马，宋大哥死活不骑，说什么步行心诚，只好依他。

山路本来就陡，又下了雪，更加难行，一路上不知摔了多少跤，我还好，皮粗肉糙，只蹭破了皮，宋大哥就惨了，鼻青脸肿……

到岗上时，他浑身湿透，像刚从泥塘里捞出来的。

路尽处，有一小桥，桥上一老者，摇着扇子，倒骑驴走在桥中央，一摇一哆嗦，没办法，忒冷！他一边走，一边吟：长空雪乱飘，改尽江山旧，骑驴过小桥，独叹梅花瘦……

宋大哥大喜，一个劲地感叹，此君仙风道骨，真是世外高人啊。忙快步上前，拱手问道：请问老丈……

宋大哥尚未说完，老者摇扇大笑，问道，客官可是前来拜访张仙人？

宋大哥惊道，老丈如何得知？我等正是来拜访张仙人，不知仙人何在？

老头不睬，拿扇往前一指，一边摇头，一边自顾自地走，边走边念叨：入门休问荣枯事，观得容颜便得知……

宋大哥一个劲地感叹：好诗，好雅兴！

话未说完，只听“扑通”一声，回头一看，老头连人带驴掉河里去了，让你倒骑驴！活该！

继续前行，一片梅林，梅花含苞怒放，白茫茫中，路边有人对弈，左边坐一白袍老者，右边坐一灰袍老者。雪下得太大，两人一边下棋，一边吹棋盘上的雪……

宋大哥拱手上前道：雪中对弈，老丈好雅兴，不知此处可有一张仙人？

白袍老者说道：雅兴？冻死老子了，若不是为了五十贯钱，老子才

不来受这份鸟罪，张疯子在前面草庐……

继续前行，来到草庐前。草庐里陈设简单，一张床，床边有一火盆，张先人正在睡觉，姿势很特别，手撑着头，面朝里，纹丝不动……

我一个劲地感叹，高人就是高人，这种姿势也能睡得着。

我正想上前叫醒他，宋大哥忙摆手制止，两人侍立草庐外。

站了足足一个时辰，我和宋大哥都快冻僵了，张仙人才伸个懒腰，一边向外翻身，一边念叨：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

“知”字尚未出口，只听“哎哟”一声，张仙人离床沿太近，一个跟头，栽下来了，脸正好栽在火盆里，疼得哇哇叫。

一阵手忙脚乱后，宋大哥和张仙人对坐草庐中，宋大哥一身湿泥，脸冻得煞白，一边搓手一边打哆嗦。张三癞头发散乱，眉毛烧掉一半，一脸煤灰，还烫起了几个大泡，不停用手揉……

我站在一边想笑又不敢笑，憋得肚子疼。

宋大哥开口道：如今天子圣明，却被高俅等奸臣蒙蔽，我等秉承忠义，不敢伤害良民，意欲替天行道，不知前程如何，请先生指教……

张仙人捻着烧剩的两根胡须，沉思良久，道：官逼民反，自古皆然，宋义士忠义为主，皇天必鉴，只要心存仁义……

话没说几句，翠红楼的几位姑娘怒气冲冲地进来，扯住张仙人，破口大骂：终于逮到你了，啥时候付钱，白睡老娘啊……

张仙人手忙脚乱，解拆不开，辩解道：我们两情相悦，如何谈钱？

宋大哥忙起身解围，和声说道：几位娘子息怒，张仙人共欠多少银子，都记我账上行了……

翠红楼的姑娘杏眼一瞪，方才认出宋大哥来，换了副笑容说道：那敢情好，宋大哥有信誉，都是月结，从来不拖欠，那我们就先走了。

姑娘们走后，宋大哥语重心长地说：张仙人，像你这样的世外高人跟烟花女子来往本是平常，只是不该带到家里来，不然后患无穷啊，这可都是经验之谈啊……

张仙人一脸惭愧，一个劲地唠叨什么“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

（31）哪一行都没有活路

晁天王死了，宋大哥做了寨主，聚义厅改成了忠义堂，但对兄弟们影响不大，除了口号变了，其余照旧，兄弟们该喝酒喝酒，该吹牛吹牛。

今天武松请客，酒过三巡，众人脸红脖子粗，开始唠叨老掉牙的往事。

刘唐长叹一声说，我本是农民，早出晚归，见天吃饭，本本分分，没多大追求，只想老婆孩子热炕头，谁承想，那年遇到天灾，交不起租子，财主串通官府要把我送入天牢，只好去打劫，最终当了强盗……要是我当初当个渔民就好了，就算遇到天灾，天天吃鱼也饿不死……

阮小二将酒一饮而尽，擂着桌子说，我本是个渔民，风里来雨里去，生死由天，运气好时，网几条大鱼，运气差时，只能喝西北风，最终还是没活路了，只好去打劫，最终当了强盗……要是我当初当个财主就好了，天天不用干活，平常溜溜鸟，按时收收租，偶尔逛逛妓院，多惬意啊……

李应哭丧着脸说，我本是财主，可惜树大招风，官匪两头受气。土匪前来借粮，不借就抢；官府定期盘剥，不缴就安个名目逮入天牢；穷人们更不好对付，经常赖租子，大年三十下大雪我都站人门外候着，冻得跟冰棍似的。你说我容易吗？最后也没活路了，只好当了强盗……要是我当初去读书就好了……

吴用拿把鸟毛扇子，一边摇一边唠叨，我本是书生，从小立志功名，埋头苦读十八载，只想有朝一日金榜题名，捞个一官半职，封妻荫子，也算对得起列祖列宗。谁想到吃糠咽菜十八载，屡试不中，连饭都吃不上，最后只好当了强盗，要是我当初考中了就好了……

众人也感叹：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要是考中，当了大官，一切就好了！

这时，鲁智深冷不丁来了一句，刘彦不就是考中了？

众人默然无语！

（32）秦明被发配的真相

花荣忙岔开话题，让每人讲一件糗事乐呵乐呵。

军师一脸沧桑地说，二十八岁那年，我参加乡试，题目是“论取土之道”，我文思泉涌，泼墨挥毫，第一个交卷，本以为十拿九稳，就算中不了状元，起码也能中个榜眼……逢人就说稳操胜券，回家鸡也杀了，牛也宰了，礼金都收了，备了一桌酒席，准备庆祝。谁知，结果出来，连皇榜都没上。

众人忙问为啥？军师长叹一口气，缓缓说道，我苦思了八九年，都不得要领，上次攻打大名府时，特地抓来当年的主考官问了一下，才知原委，原来那年的题目是“论取士之道”。

秦明也讲了他的破事，他原本在枢密院工作，很是悠闲，白天看看报纸，踢踢皮球，晚上喝喝小酒。后来高太尉看他识抬举，瞅机会把他下放到开封府当提辖，也就是挂职锻炼，准备过两年后调回京城提拔重用。

临行前，秦明去高太尉家表示感谢，正好碰到太尉夫人和梁中书夫人在唠嗑，旁边一奶妈抱着孩子。

秦明是武官，本不太会说话，本想夸夸太尉，一寻思，不合适，拍马屁太明显；又想夸夸夫人，转念一想，也不合适，会让人误会；那就夸孩子吧！总不会出错！

秦明凑上去瞅了一眼，夸张地惊道：公子天庭饱满，真是人中龙凤啊！

奶妈白了他一眼，道：是千金！

秦明大窘，不过他反应超快，改口道：千金凤颈粉面，像极了太尉！高太尉脸色变了变，问道：你可不要乱开玩笑，我看一点都不像！

秦明以为高太尉逗他玩儿，很肯定地说道：像！眼睛像，鼻子像，嘴巴也像！简直一个模子刻出来的！

高太尉脸黄了又白，白了又绿，闷声说道：这是梁中书千金！
秦明登时呆了，回头就被发配到登州府，天天抽自己嘴巴子！

（33）人生的无奈

我抱着坛酒，独自蹲在山顶上，山风拂面，有丝丝冷意，树叶哗啦啦地响。不远处，老黄趴在那里，嘴一张一合；半山腰，晁天王的墓碑在月影中乍隐乍现；山下灯火通明，宋大哥门前，不断有人影进出……

我想起了许多人，我曾有个小伙伴，外号“神童”，天禀异常，过目成诵，十三岁中秀才，十八岁中举人，一路高升，他是我等的榜样。他老爹逢人就吹，我老爹回家后拽着我就打。后来，神童当了知府，再后来，被强盗砍了……

还有一朋友，天生蠢材，寒窗苦读十二载，三字经只会问候人老母，后来醒悟。弃文从商，两年时间把万贯家资赔个精光。再后来，自甘堕落，入伙当了强盗，没两天，被人痛打一顿赶着滚了，毕竟强盗窝里也不养闲人啊！如此蠢材，本该一头撞死，他赖着不死，他老爹气得跑马路上寻死，结果真被马撞死了，赔了一大笔银子，足够花好几辈子。这厮天天喝小酒，吹小风，逛妓院，活得逍遥自在……

邻村曾有一姑娘，国色天香，貌若天仙，外号赛貂蝉，提亲的媒婆都踏破门槛。她眼比天高，自夸此生不当贵妃也得当娘娘。我等只能躲在拐角处，远远地看一眼背影。她后来得偿所愿，嫁给了王爷。再后来，没生出孩子。再后来，被休。前几天见到她时，正偎依在翠红楼门前，对我招手，客官，包夜二两，进来耍耍嘛……

我突然明白了一个道理，永远不要生气，人生是出悲喜剧。天天骑在你头上的人，说不定哪天就摔个四脚朝天。那些叱咤风云的人，不要羡慕，他们往往死在你前面；那些百无一用的，也不要瞧不起，他们总会傻呵呵地死在你后面……

人生很难说，得之何欢？失之何怜？高兴一天是一天……

（34）单身女人在山中行走的N种后果

碰到不同的人，往往会有不同的结果。

一个单身女人在山中行走，若是碰到王矮虎，那是一起强奸案，他会二话不说就把人给办喽！

若是碰到武松，那会是一起凶杀案，他也不废话，当头就是一刀，这是他的风格。

若是碰到西门庆，那八成是一起通奸案，他长得仪表堂堂，又能说会道，勾搭女人别有一套，捡块砖头都能赶上前问问是不是人丢的，三言两语就把人给忽悠上床。

若是碰到鲁智深，那是一起搞笑案，他会把身上所有的银子白送给人家，一路屁颠屁颠地护送到山口，时间允许，他还会跑八十里山路把得罪过这女人的人全给砍喽。

若是碰到吴用，他会目不斜视地走过，强忍着不回头，回来后就陷入单相思，写一篇又一篇的情诗，喝醉后就唠叨不停，大醉后还会扇自己巴掌，后悔当初为啥不勇敢一点。其实我倒觉得大可不必后悔，当初他要勇敢点，估计结果还是一巴掌。

若是碰到时迁，他会一直偷偷跟在人后面，始终不敢上前说话，回山后容光焕发，双眼冒青光，逢人就吹嘘遇到个貌若天仙的美女，非得要嫁给他，被他严词拒绝……

若是碰到宋大哥，他会到处打听是哪家女子，暗中派兄弟前去打劫，关键时刻，他恰巧路过，三拳两脚，打跑劫匪，然后把人户口问题解决，顺便把工作问题解决，最后顺便把人娶回山当压寨夫人……

男女之间，其实很简单，来回就是那么一回事，但情况不同，也就跟着走味。两人若是夫妻，那叫婚姻；若需付钱，那叫嫖娼；若均未婚嫁，那叫私情；若一方已婚，那叫奸情；若两人双双去死，恰好又有人写了篇文章，那就是千古流传的爱情。

（35）三员女将的纠葛

梁山上共有三员女将，顾大嫂、孙二娘和扈三娘，先说顾大嫂和孙二娘。两人功夫不错，顾大嫂专修内功，一招狮子吼炉火纯青，威震山东，孙二娘擅长外功，一招九阴白骨爪莫测高深，天下无双；两人脾气相投，都属于火暴脾气，一语不合就问候人老母；最重要的是两人相貌还相当，一个青面獠牙，一个獐头鼠目。没有最丑，只有更丑，凑一起威力无穷，尤其是夜战，更是百战百胜。上次强请卢俊义时，多亏了她俩出马。那时卢俊义乘着夜色左冲右突，无人能挡，我等纷纷败下阵来，眼看就杀出重围，关键时刻，顾大嫂一声不吭，单枪杀到，卢俊义瞪起丹凤眼一瞧，当即一哆嗦，大喊一声鬼啊！转身欲逃，一转身冷不丁碰上孙二娘，浑身一激灵，大喊一声妖怪，腿脚发软，动弹不得，才被抓住。

好汉惜好汉，妖怪惜妖怪，顾大嫂和孙二娘惺惺相惜，比亲姐妹还亲，没事就凑一起唠嗑，交流美容经验。但两人跟扈三娘关系却一直势如水火，见面就阴阳怪气地挤对她，骂她是狐狸精，气得扈三娘哭了好几次。人扈三娘一没勾引你老公，二没欺负你家孩子，凭什么天天跟人过不去？

吴用调解了好几次，从梁山大业扯到妯娌关系，从前朝往事扯到人生哲理，丝毫不见效果。

吴用最后没辙，叹息说，三人是天生冤家，就是王母娘娘下凡，都解拆不开。还将三人之间的矛盾上升为历史最难调解的第三大矛盾，前两个一个是阶级矛盾，一个是婆媳矛盾。

后来，晁天王下葬，扈三娘哭得太投入，滚下悬崖，躺床上几个月动弹不得，那脸磕得就像野猪踩地雷，惨不忍睹。本以为两人会幸灾乐祸，没想到两人一反常态，屁颠屁颠地跑去，一个拉着扈三娘左手，一个拉着扈三娘右手，流下了伤心的泪水，安慰她不要难过，破了相也不是啥大事，毕竟长得漂亮也不能当饭吃。

后来，安道全把扈三娘的脸治好了。再后来，顾大嫂和孙二娘就不搭理扈三娘了，而且连安道全也恨上了……

吴用摇着鸟毛扇子总结道，人生一世，不要去在乎别人的评价，很多时候，别人看你不顺眼，不是你做得不好，而是你太优秀了。

朱武总结道，不要随便去评价别人，你看别人不顺眼，往往不是别人做得不好，而是你修养不够。

（36）孙二娘的往事

今天来说说孙二娘，她当年在十字坡，那可是大名鼎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是十里八乡有名的老大难。长得丑不是你的错，你行行好，待在家里，大门不出二门别迈，媒婆到时也好替你说个糊涂话。她偏偏没有自知之明，天天浓妆艳抹，头上插朵野花，招摇过市，白天吓人，晚上吓鬼，弄得鸡飞狗跳。上次晚上出门溜达，冷不丁把专门捉鬼的王道士吓得中了风，乡里老少揶揄她，送一外号，十字坡上一枝花。后来不知哪个缺德鬼又加了一句，貌压江北头号豆腐渣。“豆腐渣”指的是顾大嫂。

若说顾大嫂是佛祖不小心跟人间开的一个玩笑，那孙二娘就是佛祖故意讲的一个笑话。

孙二娘长大成人，一直待字闺中，无人问津。孙老爹大急，放出话去，谁要娶她闺女，他不但分文不要，还送万贯家资当嫁妆。仍无人问津。

孙二娘心有不甘，主动出击，发狠心以人力挽回天命，没事就去强盗出没的地方溜达，半夜都不回家，可从来没被玷污过。有一晚，月黑风高，一强盗候了半天都没遇到个人影，正愤愤地往回走，冷不丁看到孙二娘，孙二娘红巾蒙头，背地而坐。强盗大喜，从背后麻袋蒙头，扛着就往山上跑，跑半山腰时累得不行，停下来喘粗气。孙二娘在麻袋里等得不耐烦了，扯掉麻袋扛起强盗一溜烟跑到山寨。

强盗拿来长明灯一晃，当即呆了。孙二娘故作娇羞，捏着嗓子道，清平世界，怎把良人调戏？

强盗忙不迭地说，娘子别怕，纯粹误会！马上送您下山！

孙二娘看软的不行，把脸一板，干脆来硬的，大剌剌往椅子上一坐，说，既然把我抢来了，就得为我负责，怎么着也得请我当个压寨夫人。

强盗跪地下磕头如捣蒜，说，我们也是生活所迫，不得已才落草为寇，但一向秉承忠义，绝不祸害良人，从来都是劫财不劫色的啊，姑娘还是请回吧。

孙二娘说什么都不回，打死都不回，非要当压寨夫人。强盗们无可奈何，打又打不过，赶又赶不走，寨主一咬牙，一跺脚，他娘的，寨子也不要了，领着众人哭着投别处去了。

孙二娘没辙，只好继续下山转悠，每逢碰到有打劫的，总故作含羞状：大王是劫财还是劫色？人要是说劫色，万般皆好，万一说是劫财，她立马翻脸。

孙二娘转悠了半年，附近山上的强盗，要么被她吓得投别处去了，要么被她恶心得看破红尘出家当了和尚，方圆百里治安倒是明显好多了。知府宿元景为此还受到皇帝明令嘉奖，升了一级，调到枢密院去了。

正当孙二娘心如死灰，准备遁入空门时，孙老爹终于给她说下一门亲事。那人叫张青，外乡来的，孙老爹说她闺女相貌简直没得说，方圆几十里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为证明自己所言不虚，孙老爹当街拦住路人问，听说过孙二娘吗，路人无不点头如磕蒜：如雷贯耳啊，是人谁不知道十字坡上一枝花啊！

孙老爹说他分文不取，还陪送嫁妆。张青大喜过望，没想到天上平白掉下个大馅饼，爽快地答应了，还怕人反悔，跟孙老爹折箭为誓。洞房时，揭开红盖头，大惊失色，宁死不从，破窗而出，欲要逃婚。被孙二娘拎回来，绑在床上，扇了一百多巴掌。第二天早上哭得那个惨啊，不过生米煮成熟饭，也只好认了。

哎！看来怎么说话也是一门学问啊！

（37）相貌论

我发现一个规律，女人的相貌，可以影响女人和女人之间的关系，男人的相貌，可以影响男人和女人之间的关系。

武松曾碰到一女人，那人叫潘金莲，是他嫂嫂，似乎喜欢他，被他杀了；后来又碰到一女人，那人叫玉兰，差点嫁给他，似乎也喜欢他，又被他杀了。

对于女人，武松是见一个杀一个，但他杀的那些女人，似乎都喜欢他。

鲁智深曾碰到一女人，那人叫金翠莲，被他救了，为此他丢了公职，还惹上人命官司，流落江湖，人说了声“谢谢”，拿着他白送的银子，转身嫁给别人，没再看他第二眼。

后来，在刘家庄，他又碰到一女人，那是刘太公女儿，也有几分姿色，山贼要仗势强娶，姑娘宁死不从，他又伸手救了，磨叽着不肯走，婉转把意思讲了，人刘太公女儿看了他一眼说，要不你把刚才的山贼再喊回来吧！

对于女人，他是见一个救一个，但他救的那些女人，没有一个喜欢上他。

很多时候，相貌是很重要的，英雄救美，美女以身相许，很美好的故事。但若美女长得像顾大嫂那样，那英雄绝不会娶，当然，这种情况绝不会发生，强盗遇到她，痛哭救命的是强盗，而不是她；同样，若英雄长成鲁智深这样，那美人也绝不会嫁，拒绝的理由千篇一律：你很好，但不适合我！

如此说来，鲁智深真是人世间一顶一的大好人。

对于感情，我早已彻底失望，俗话说得好，感情靠得住，母猪都会上树。我从不提婚娶，因为我足够聪明，要想不被拒绝，最好的办法是干脆别去强求，免得受打击。

武松对女人彻底失望，再不提婚娶，见到女人当头就一刀，省去老些麻烦。

鲁智深对自己彻底失望，也不提婚娶，跳出红尘当了和尚，也省去了老大烦恼。

（38）武松这人

今天来说说武松。

在世人眼中，武松是个神一般的人物，赤手擒猛虎，斗杀西门庆，醉打蒋门神，刀劈飞天蜈蚣。干一件成一件，从没失过手，而且样样做得干净利落，前后经过环环入扣，无一丝破绽。

山寨的兄弟，武功比我高的很多，但我从没正眼瞧过。我天不怕地不怕，脑袋掉了碗大的疤，哪怕大罗神仙我都敢跟他斗三百回合，一个人敢打东京。但武松，总让我从心底生出一丝寒意。

平心而论，武松拳脚不如西门庆，力气不如蒋门神，刀法不如飞天蜈蚣。而上述三人均被他所杀，足以说明他的厉害。

一个人，对阵功夫在己之上的，偶尔胜之，可能是侥幸，但次次取胜，那就是实力了。

总结原因，一是武松身高八尺，威风凛凛，往那里一站，犹如天神下凡，让人一照面心里先怯三分；二是武松身上有种逼人的寒气，尤其是眼神，透露着一股阴狠，让人不自觉再怯三分；三是武松有着惊人的冷静，兄长被人毒死，他还能一步一步地找足证据再杀人，一丝都不慌乱，后来躲在张都监家的后花园里，竟然能忍到半夜才动手，这份定力，山寨上无人能及。

林冲也能忍，但他忍是因为怕事，总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武松忍，是因为他在等待着最佳时机，他杀人时总是等别人松懈时，冷不丁上去给一刀。

武松平常总冷冰冰的，话都懒得说，兄弟们说他是天生冷血，铁石心肠。其实不然，武松年幼父母双亡，他和哥哥无依无靠，四处漂泊，讨饭为生，东家一口菜，西家一口汤，遭尽了白眼，受尽了欺负。为了让人瞧得起，他从不谄媚于人，凡事用拳头讲话，话也就越来越少。

众人皆言他孤傲，其实一个表面越强大的人，内心往往越是脆弱，

而脆弱到极点的人，你关心他一下，给个仨瓜俩枣，他就可以为你上刀山下火海。这样的人，你可以打他，也可以骂他，甚至也可以杀了他，但绝不能欺骗他。张都监就吃了大亏，而宋大哥则捡了个大便宜，到现在宋大哥说往东，武松绝不往西。

其实我觉得武松挺可怜，活得太没主见，他的一生，总活在别人的世界中，由别人的态度来决定自己的行动。别人尊重他，他赴汤蹈火为之卖命；别人轻视他，当头就是一刀。虽然很多人夸他英雄，提起来就竖大拇指，可是浮名又有何用？他活得开心吗？

这一点他不如鲁智深，更不如我。鲁智深活在他自己的世界中，从不在意别人的看法，也不去顾忌任何人的感受，想哭就哭，想笑就笑，自己认为对的，就干，自己认为不对的，哪怕是皇帝老儿的命令，滚他娘的！

我比起鲁智深更上一个层次，他太执著，凡事非要分个对错，但这个朝廷早就是非颠倒，黑白不分，所以他总是被骗。而我，完全由着性子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人情？规矩？谁惹老子不高兴了，大板斧砍他！

（39）爱留名的习惯

武松最近很郁闷，他有个习惯，杀人后爱留名：杀人者，打虎武松也！而且一个字都不肯少。

杀人这回事，讲究出其不意，趁人不备，冷不丁上去给一刀，杀完赶紧溜，越磨叽越危险。

他不，他杀了人，总要写那几个字，这倒不是他爱出风头，主要是当年曾吃了大亏。

当年他去二龙山落草，鲁智深让他纳投名状，他不屑去偏僻处杀单身客商，当夜一个人跑青州府，在闹市区附近一小巷子里，砍死一路人，又觉得不过瘾，把人扒光衣服吊在树上，正要留名，打更的恰好经过，时间紧迫，他蘸着血在墙壁上仅留下大名“武松”二字。

武松回到山寨，得意洋洋对鲁智深说，自己做下了一件惊天大案，不日青州府将移文大理寺，自己的大名将会在上面。

果然，第二天二龙山截获公文，他的大名的确在上面，公文是这么说的：过往客商武松，赌输家资，万念俱灰，用利刃自残八刀，吃痛不过，上吊自杀，临死怕人不知，书大名于墙……

武松看着鲁智深和杨志疑惑的目光，尴尬不已，说兄长你别多心，其中必有缘由，今晚我再去做件轰动青州府的大案，以表诚心……

当夜，武松又跑去青州府，把王员外一家三十几口人全砍了，墙壁上写六个大字“杀人者，武松也”。

武松跑回山寨，相当得瑟，信心满满地对鲁智深和杨志说，两位兄长，你们就等好消息吧！第二天，又截获公文，这次公文上的确有他名字，也是凶手，公文是这么说的：王员外一家三十二口，昨夜悉数被杀，经州府严密稽查，系包子铺武松作案，凶手已缉拿在狱，供认不讳，验明正身，即日问斩！

杨志本不怎么相信武松，觉得他总吹牛皮，这下更加怀疑，阴阳怪

气地说，武二吹啊，不是我等怀疑，你说的这案子的确挺轰动，但压根没你啥事啊！

武松气得脸都紫了，当夜又跑去把县令砍了，这次写得全“杀人者，打虎武松也”。才算入了伙。

（40）留名逸事

后来上了梁山，武松爱留名这个毛病一直没改，好几次耽误了逃跑时间，差点被抓住。

安道全给他出主意，写草书，一笔呵成，简单利落。安道全看病之余，研究书法，尤好草书，他平常给人开药，那字写得天马行空，一泻千里。

武松大喜，觉得是个好主意，拜安道全为师，学了几天草书，小有所成。下山做了次大案，将张团练一家灭门，然后书狂草于墙，一溜烟跑回山寨，很是得意，以为这次又要天下闻名。

武松犯了两个错误，不但高估了州府的破案水平，而且高估了安道全的书法水平。

衙役们对着那行草书研究半天，不得要领，最后又请来大宋朝知名的书法专家，研究半天，最后断定为西域文字，整个济州府就两个西域人，抓来一通闷棍，当场打死一个，另一个屈打成招，也被推到法场，咔嚓一刀。

其实写草书没错，的确省时间，但武松不该跟安道全学，这老小子的草书除了他家药房伙计谁也看不懂。有次时迁拉肚子，去开了个方子，共七味草药，时迁嫌他家药贵，跑去济州府拿药，伙计一边研究方子一边抓药，最后给抓出九味草药。

武松一气之下，搁笔不学，军师给出主意，说以后先写上“杀人者”，然后空两格，写上“武松”，时间允许，回头再填上“打虎”二字，时间不允许，赶紧逃命。

武松一听，觉得是个好主意，照办了。前段时间济州府查得严，好几次都没来得及写全，结果不知哪个缺德鬼乱填，回头成了：杀人者，草包武松也，有个更缺德，直接填上“打狗”二字；还有一次，直接填上“太监”，把武松气得好几天吃不下饭。

更可气的是，方圆几百里的流氓开始跟风，作案后都留名。当然，

都是留武松的名，官府不分青红皂白，全安他名下，光卷宗就厚厚的一大摞，官府下了格杀令，抓住后，不问青白，就地问斩。

后来，有个倒霉鬼撞枪口上了，去翠红楼春风一度，在墙上留一行大字：武松到此一游！

这小子刚出翠红楼，就被乱箭穿心，射成了刺猬。这事轰动了朝廷，皇帝明令嘉奖，各级官吏，升官的升官，领赏的领赏，皆大欢喜。

武松很郁闷，他一向自视甚高，从不去烟花之地，现在他逛窑子的事却天下皆知，思前想后，决定为自己讨回清白，跑衙门击鼓申冤，大喊“我才是武松”，结果被衙役乱棒打出，还骂他神经病。

唉！他现在特自在，兄弟们下趟山都偷偷摸摸的，化好几层妆，碰到官府的人扭头就跑，冷不丁听到敲锣的，都吓得屁滚尿流。他不，到哪都大摇大摆，遇到官府盘问，大剌剌地自我介绍：我是梁山贼寇武松。每次人都说声，别瞎开玩笑，一挥大手让他过。

第八章　中层干部最难当

中层干部不好当啊，上级不能得罪，下级也不能得罪。得罪了上级，升官没你啥事，发财也甭指望，时不时还会有小鞋穿。但得罪了下级，也是大大的不妙，甚至比得罪上级还危险。得罪了上级，上级会立马给你脸色看，你好歹知道哪里做错了，还有补救机会。下级不一样，哪怕心里恨得牙痒痒，不停地问候你八辈祖宗，脸上还是笑得跟花似的，一口一个领导英明，等哪天趁你不注意，冷不丁就敲你一棍子，山上头领吃这亏的海了去了。

（41）当了领导立马变身

人，一旦当了领导，立马就跟变了个人似的，不再称兄道弟，话也少得可怜，你去请示汇报，滔滔不绝说半天，他面无表情，往往只是“嗯”一声。

我原来以为那叫拿架子，总恨不得上去扇两巴掌。后来才知道，那叫谨慎，当领导的，一定要谨言慎行。宋大哥刚当寨主，就吃了不谨慎的大亏。

前几天，宋大哥吃够了山珍海味，一时感慨，说吃遍天下名菜，最难忘的还是浔阳楼的鲜鱼汤啊！

戴宗听到了，二话没说，一溜烟跑去江州，捞了几尾鲜鲤鱼，顺便把浔阳楼的厨师绑来了。

又一天，宋大哥闲来无事，突然怀旧，冷不丁来了一句，好想我家门前的那棵酸枣树啊！

第二天，刘唐快马加鞭，跑郓州城，把他家门前那棵枣树砍了扛来，栽忠义堂门前。

再一天，宋大哥想女人了，念叨什么“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王矮虎听到了，一声不吭，出差去了。

还有一次，重阳佳节，宋大哥突然伤感，想祖宗了。

这次很不巧，鲁智深听到了，一个人屁颠屁颠跑到郓城，把他祖坟刨了。

今天，他坐忠义堂门前，正跟几个兄弟吹牛，突然阴森森冒出一句，我做寨主，山上有兄弟不服啊！

吴用一听，忙点头称是。他以前是泥瓦工，专职和稀泥，自从晁天王死后，摇身一变成了马屁精，专拍宋大哥马屁。吴用立马给各头领下了指标，每个头领必须抓个不服的，抓不到的，以包庇罪论处。

这可咋办？抓小兵不够级别，我自己肯定不能上，我管辖的堂级头领只有鲍旭和焦挺，看来得有一个顶上了，这可是得罪人的勾当，你说让谁背这大黑锅？

（42）中层干部不好当

哎！中层干部不好当啊，上级不能得罪，下级也不能得罪。得罪了上级，升官没你啥事，发财也甭指望，时不时还会有小鞋穿。但得罪了下级，也是大大的不妙，甚至比得罪上级还危险。得罪了上级，上级会立马给你脸色看，你好歹知道哪里做错了，还有补救机会。下级不一样，哪怕心里恨得牙痒痒，不停地问候你八辈祖宗，脸上还是笑得跟花似的，一口一个领导英明，等哪天趁你不注意，冷不丁就敲你一棍子，山上头领吃这亏的海了去了。

石秀和王定六是上下级，两人表面关系不错，喝醉了就称兄道弟。王定六时不时地拍着胸脯表忠心，其实他心里恨极了石秀，只因年前有个外调名额，王定六一直想出去闯闯，结果石秀给了别人，还安慰他说你还年轻，机会多得很。王定六也表示不在乎，说还想在石秀身边多呆两年，石秀也就没往心里去。

上次，石秀带着王定六去开封府公干，趁机去怡红院潇洒，不小心走漏了风声，高俅带人赶到，把人通通抓起来，聚在一起，架起明晃晃的刺刀，逼问谁是梁山泊贼寇。石秀正一个劲地往后挪，王定六冷不丁从背后踹了他一脚，石秀一个踉跄，冲了出去。高俅感叹一声，果然是好汉，敢做敢当，拉下去，给我往死里打！

王矮虎和宋万是上下级，王矮虎说往东，宋万绝不往西，关系看似也不错。其实不然，原因出在女人身上。上次攻打济州府时，宋万抢到一女子，颇有几分姿色，他一直没婚娶，起了成家的心思。结果一转身的工夫，被王矮虎办了。宋万表面蛮不在乎，说什么兄弟是手足，女人是衣服，但心里却恨下了。

上次元宵节，王矮虎和宋万去东平府看花灯，听闻太守千金国色天香，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一时心痒难忍，溜去偷看。王矮虎说我先进去看一遭，回头换你。宋万点头如捣蒜，这边王矮虎刚翻进院墙，那边宋万一声不吭，扛着梯子走了。

还有一次，官军来攻，领军的是董平，一杆长枪，鬼神莫测，有万夫不当之勇，日不移影，连败梁山十数将。董平威风凛凛，在阵前高声

叫骂，梁山军噤若寒蝉，无人敢应。宋大哥把眼看众将，均低头不语，雷横脑袋都快藏裤裆去了，生怕点着他。这时，他副将朱贵从后面冷不丁一刀捅了马屁股，那马长嘶一声杀出阵来，众人齐声叫好。雷横无奈，挺刀应战，被董平一枪撂下马来。

（43）指标这事

我左右为难，喊来鲍旭和焦挺两人做工作，希望能为我分忧，主动请缨，这样我两不得罪。但两人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我从日出说到日中，从日中说到日落，嗓子都冒烟了，肚子饿得咕咕叫，两人抵死不松口。

我饿得头晕眼花，前胸贴后背，再也支撑不住，只好起身说先去弄两个菜，要两坛酒，回来后咱边喝边商量。

我心想，两人酒量都不咋地，等喝醉了，就好说话了，我欠他俩的银子从来没还过，都是喝醉后一笔勾销的。

等我拎着酒菜回来，两人已经把我给报上去了！

鲁智深更难办，他跟武松和杨志搭档，三人当年在二龙山时就尿不到一壶里。鲁智深脾气暴躁，跟谁都搞不好关系，见谁都自称洒家，那是关西话，老子的意思。大家都是江湖中人，谁也不乐意听，要不是他武艺高超，早就被打得生活不能自理了。

杨志武艺出众，在朝廷当过制史，又加上有祖宗撑腰，平日里眼高于顶，自觉高人一等，谁也不愿意搭理。当然，别人也不乐意搭理他。

武松更不用说，生性孤傲，话都懒得说，三人谁也不乐意背这黑锅。最后没辙，只好抽签，武松时运不济，抽到了。

杨雄和孔亮、曹正一组，孔亮是宋大哥的徒弟，曹正是林冲的徒弟，都是手眼通天的人物，杨雄根基太浅，谁也不敢得罪，只好自己顶上了。

（44）不消停的白胜

最倒霉的是白胜，这厮很有意思，功夫不咋地，人品也一般，没多大前途，没人把他当盘菜，按说老老实实就行了，可他心有不甘，总想干点惊天动地的大事扬名立万。

这不，前段时间突发奇想，学鲁智深倒拔垂杨柳，他找棵碗口粗的小树，拔了半天，累得口吐白沫，树纹丝未动，他却把腰给闪了，躺了半个月才爬起来。

后来一次，任原来荆门镇摆擂。任原身高一丈，力大无穷，外号擎天一柱，号称拳打南北好汉，脚踢四方群雄，口气大得很。这事鲁智深知道，武松也知道，但人装作不知道，毕竟两人成名已久，再去蹚这浑水风险忒大，说不定就把一世英名搭进去了。

白胜不知哪根筋搭错了，非得要去打擂，还特地学武松醉打蒋门神，吩咐小喽啰，也要“无三不过望”。意思是碰到酒店，不管大店小店，喝三碗酒再走。而且学武松放出豪言，我喝一分酒，就有一分本事，喝十分酒，就有十分的本事。

他忘了，人武松走的是荒郊野岭，总共没多少酒店，而且人家喝酒也有讲究，拿碗两人猛地一碰，洒桌上一半，再往嘴上一碰，顺势一泼，又洒脸上一半，喝到嘴里的极少。

他专挑大路走，特地转了一大圈，从济州府闹市过，那可是有名的小吃一条街，酒店挨酒店。他一看就傻眼了，但牛都吹出去了，当着众多兄弟的面，又不好反悔，那等于自己抽自己嘴巴子。大家都是强盗圈里混的，要的就是个脸面，吹出去的牛，等于泼出去的水，万难收回，不然以后在圈里没法待了。

白胜豁出去了，喝完左边喝右边，喝完右边喝左边，还未出街口，趴路口吐得昏天暗地，隔夜饭都吐光了。

等到了擂台，他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爬上去，刚耍了两招醉拳，被任原一巴掌扇下来了，丢人丢大发了。

后来白胜终于醒悟，看来英雄当不成了，那就当英雄的跟班吧。天天跟武松后面混。前段时间去金沙滩打劫，我们埋伏在树顶上，来了一帮贩马的客商，待走到树下，说时迟，那时快，我们齐齐大喊一声“梁山泊全体好汉在此”，一起跳下。

跳下后，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总觉得好像缺点什么，抬头一看，白胜挂树上了，这厮倒挺得瑟：黑哥，你看，我挂树上了……武二哥，你看，我挂树上了……

我们嫌他埋汰，懒得搭理他，动手打劫，刚抢了几匹好马，曾头市引兵来抢，我们人少，好虎不敌群狼，双拳难敌四脚，只好撤了，也没来得及救他。这厮在背后一个劲儿吆喝：唉！唉！唉！我还在树上挂着呐，救我啊……

白胜被抓回衙门，先挨了一百杀威棒，竟然没招。要知道宋大哥在江州时只三十棒，就哭爹喊娘，求饶画押，让他咬谁他就咬谁；武松那么牛，在孟州城时，只五十棒就再支撑不住，屈打成招。白胜被打得皮开肉绽，死去活来，竟然没招，还骂不绝口，后来老虎凳、辣椒水、点天灯，没招。再后来，用美女计，竟然也没招。再后来投入死囚牢，这厮竟然撑了三个多月，瞅准机会逃了出来。

这厮头发散乱，浑身散着恶臭，一瘸一拐，刚跑到金沙滩下就号啕大哭，一边哭一边喊：晁天王我回来啦，晁天王万岁……

王矮虎正蹲在金沙滩上唉声叹气，为名额的事犯愁，一听之下，大喜过望，从背后一棍撂倒，抓起来投入大狱。白胜不服，大喊冤枉。王矮虎阴森森地说：别喊了，晁天王早死了，现在宋大哥是寨主。

白胜目瞪口呆……

后来朱武叹息说，人是好人，就是经验差了点。

我一琢磨，也对。王伦做寨主时，朱武喊梁山万岁；晁天王做寨主时，他还喊梁山万岁；宋大哥做头领，他还是喊梁山万岁。从来没出过差错，反正谁做头领谁就是梁山。

名单报上去，地级以上干部有三分之一，宋大哥自己也吓了一跳，稍微一查竟然这么多。宋大哥一拍桌子，肯定还有漏网的，再查。又查出三分之一。这次宋大哥坐不住了，再查下去就成孤家寡人了，忙找兄弟们了解情况，一问原来是误会。宋大哥大人有大量，忙表示不再追究，但白胜例外，他大庭广众之下公然为晁天王招魂，反状十足，而且当场抓获，谁也不敢替他说话。白胜被抓进梁山大狱，杀威棒、老虎凳、辣椒水，一通折腾，直接打残了，天天在山下瘸着腿打扫卫生，见人就哀叹，当初在朝廷大狱招了就好了……

第九章　不怕你没本事，就怕你没特长

他们都说是因为我蠢。我深以为然，因为除了这点，我实在找不出其他特长了。在梁山，不怕你没本事，就怕你没特长。天资差也无所谓，别人装正经时，你可以假装不正经，别人都在装聪明时，你可以装糊涂，那会让你捡很多大便宜。

（45）孔家兄弟

孔老太公有两个儿子，一个叫孔明，是宋大哥的开山弟子，一个叫孔亮，是宋大哥的关门弟子，都拜宋大哥为师，学习武艺。两人天生蠢材，一招仙鹤亮翅，一招金鸡独立，就学了足足两年。当然，宋大哥也在孔家庄白吃白喝了两年。

宋大哥逢人就说十八般武艺略通一二，大家都以为他是自谦，其实那不是自谦，而是自夸。他武艺着实一般，不然也不至于跟一个十八岁的小娘儿们大战一百回合，还不分胜负，最后非得用刀才解决。如此看来，孔家兄弟功夫也高不到哪去。

孔家哥俩不但对宋大哥没有清醒的认识，而且对自己也没有清醒的认识。自以为是百年难遇的武术奇才，上梁山后四处找人比武。大家都知道他俩是宋大哥的徒弟，也就故意输给他，毕竟打狗也得看主人。一般接个三招两式，等两人用上宋大哥亲手教的绝招：金鸡独立和仙鹤亮翅时，纷纷败下阵来。

这两招看似稀松平常，端的威力无穷。有一次凌空打得时迁吐血；还有一次，一巴掌扇得郁保四连摔十八个筋斗；还有一次，一拳打得杜迁在床上躺了足足三个月。

两人百战百胜，愈加得瑟，平常在山寨都横着走，比螃蟹还横。前段时间两人跑东平府出差，去店里吃霸王餐，吃完拔脚就溜。老板娘是一中年悍妇，追出来拦住不让走。那不是梁山地界，属于朝廷管辖，他俩不敢拿宋大哥名头唬人，只好亲自动手。两人一左一右，使出一身功夫，却占不到悍妇一丁点便宜，衣服都被扯破了，脸上也被抓得横一道竖一道……

时迁正打那里路过，他一向看两人不顺眼，就站路边看笑话。两人没辙，最后使出绝招，孔明一招金鸡独立，孔亮一招仙鹤亮翅。悍妇刚刚虽然占了上风，但一时也奈何不了两个大老爷们儿，正在发愁，突然发现两人一个金鸡独立，把下盘暴露出来，一个仙鹤亮翅，把上盘暴露出来，悍妇瞅准机会，一把抓住孔明裤裆，一把揪住孔亮头发，将两人按倒在地，大耳刮子打得两人连连告饶。

时迁看差不多了，上去一脚把悍妇踹翻在地，话都没说，径自离去。两人呆立半晌，恍然大悟，羞愧不已，回山后再也不敢得瑟。

（46）梁山比武记

今天天气不错，风和日丽，白云一朵一朵，像棉花糖。宋大哥心情大好，自从晁天王死后，他终于睡了几个安稳觉，兴致很高，请众兄弟到聚义厅前比试武艺。宋大哥端坐正中，品着香茶，众兄弟围成一圈。

武松先出场，他束腰绑腿，干净利索，走到正中央，拱手抱拳，深吸一口气，舞起镔花雪月刀。只见那刀忽快忽慢，忽左忽右，一会儿如出水蛟龙，一会儿如行云流水，端的是密不透风，让人眼花缭乱。

众人齐声喝彩，武松收刀入鞘，我正站在他后面，我注意到刚刚他角度没掌握好，刀插手上去了，鲜血直往外渗。我看得都心焦，瘆的起鸡皮疙瘩。武松却面不改色，把手藏袖子里，也不打招呼，面无表情地下场。看来英雄真不是一般人能当的啊！兄弟都说武松孤傲，其实，每一个孤傲的表面下，总有一个血淋淋的伤口。

下一个是鲁智深，鲁智深把直裰往腰间一束，往掌心吐口唾沫，抡起了铁禅杖。他那禅杖长五尺，重六十二斤，直追关二爷的青龙偃月刀。鲁智深天生神力，他舞得大开大阖，虎虎生风，忽如万马奔腾，忽如巨浪拍岸，有惊天碎石之势，众兄弟齐声喝彩。

鲁智深舞到深处，晴天起声霹雳，大喝一声，一禅杖打在齐腰深的大树上，大树应声便倒，直直砸向宋大哥，宋大哥刚低头呷口茶，只觉天空一暗，抬头一看，只见硕大的树干朝自己脑门砸过来，当即吓得跌倒在地，茶水洒了一裤子。刚刚还聚在周围的赤胆忠心的兄弟早就跑得无影无踪，眼看宋大哥就要命丧于此，说时迟，那时快，鲁智深扔掉铁禅杖，拦腰抱起大树，大喝一声，扔一边去了。宋大哥吁口气，擦擦额头的汗，拍拍屁股爬起来，重新坐下，众兄弟又围拢来，不停地安慰宋大哥。

吴用一时技痒，一溜烟跑回家从箱底取来他那两条铁链。当年他在郓城县当教书先生时，拿的不是鸟毛扇子，而是铁链。十八般兵器中，就铁链最难用，方向忒不好掌握，他却偏偏好这个。那次雷横和刘唐在

晁盖庄上争斗，两把朴刀打得是难解难分，他上去劝架，本想秀一把武艺，拿两条铁链往当中一甩，结果力道没掌握好，偏了方向，雷横被打破了头，刘唐被抽肿了脸。两人大怒，一人一巴掌把他扇水沟里去了。自那后，他心灰意冷，索性换成了鸟毛扇子，开始装文化人。

这不，刚刚看人练功，他一时技痒难耐，拿来铁链子，往场子中央一站，一抱拳，说声“小生献丑了”。众人立马来了精神，宋大哥也饶有兴趣地抬头看，毕竟大家都没见军师露过武艺，很是惊奇。

只见吴用起个手势，耍了起来，铁链耍得是“神出鬼没”，一个正手，先把自己帽子打飞了，再一个反手，把宋大哥抽桌子底下去了。铁链跟刀枪不一样，不是你想停就能停的。军师越抡越急，越急越快，越快越乱，众兄弟被抽得七倒八歪，均卧倒在地。军师大窘，强行收链，最后一个收手，把自己抽倒了。

军师脸肿得跟馒头似的，浑然不顾，忙跑去把宋大哥扶起来。宋大哥从额头到下巴，一脸铁印子。

下面轮到戴宗出场，戴宗武艺着实一般，但会神行法，能日行八百里，比兔子跑得都快，从梁山到京师朝发夕至，端的厉害。凭这招绝活，他平日里也清闲，不用上阵杀敌，只负责传令报信，万一吃了败仗跑得也快。照理说很安全，其实恰恰相反，梁山上数他受伤最多，跑得太快了，不是撞树上就是掉沟里，每次都跌得头破血流，每个月总有七八天躺床上不能下地。

当下戴宗出马，在腿上绑了两个马甲，做起神行法来，足不点地，一溜烟跑没影了。半炷香时间，绕着金沙滩跑了三圈，一溜烟又跑回来，面不改色心不跳。宋大哥大喜，凑过去问，还能再快不？

戴宗说那得绑四个马甲了，宋大哥说你给我也试试。戴宗有些犹豫，说绑四个马甲跑得太快，太危险，宋大哥满不在乎地说，无妨，无妨，要的就是刺激！

戴宗只好听令，给宋大哥绑上四个马甲，口中念念有词，喊

声“起”，宋大哥双脚离地。他很是得意，正正帽子，理理衣裳，朝众人拱拱手，准备妥当，戴宗喊声“走”，众人尚未看清，只见一道人影掠过，接着人影变成白光，一转眼就不见了。众人正大惑不解，只见天上陆续落下几件衣裳：帽子、长袍，裤子、大裤衩……

众人恍然大悟，连忙去追，哪里还有人影，发动全山的兄弟连夜寻找，最后在济州府城墙里找到他。他一头撞入墙里，足足有三丈，差点把城墙给撞穿了，愣把城墙撞出个“太”字来。

（47）忽悠的层次之分

梁山泊东六十里，有座东明县，县里有座桃花山，山上聚一伙强人，打家劫舍，占山为王，不听梁山调遣。

宋大哥屡次派人攻打，均无功而返，徒费钱粮，倒不是力不如人，主要是路太难走，没有盘山路，四处是陷阱。贼人窝在关里，架上弓箭，任你百般辱骂，横竖不出战。你在山下喝西北风，他在山上饮酒作乐，实在憋屈。你大军前脚刚走，他后脚就溜下来四处打劫。

林冲带兵攻打过，还未近关就挨了一箭。我也曾攻打过，人影没见着，掉陷阱里摔折了腿。鲁智深也攻打过，你要攻山，他就成了缩头王八，你一转身，他就钻出来敲你一棍子，你再攻山，他又缩壳里，鲁智深气得痔疮犯了，跳脚骂娘，却也无可奈何。

东明县令前后换了好几任，有几人为此还丢了脑袋，县令的座位成了烫手山芋，谁也不肯接，让谁去谁家保准有事。我算发现了，一到关键时候，不是这个老爹病了，就是那个老娘病了，爹妈都死了的，就他自己病了。

最后凌振自告奋勇，前去赴任。本来新县令上任，兄弟们都会有份例钱，没一人给他，反正给了也是白给，估计过两天就被撸了。

没承想，凌振去了三个月，竟然把强盗打得落花流水，一举攻破了桃花山，还特地请宋大哥前去亲手把“替天行道”的大旗插在了山顶上。把宋大哥乐得合不拢嘴。

我跟着宋大哥一起去了，围着山转了一遭，心里老大一个疙瘩，偷偷拉过凌振问道，兄弟，这好像不是桃花山啊！

凌振看前后无人，悄悄跟我说，这的确不是桃花山，这山原来叫野猪山，现在改名叫桃花山了。原来那个桃花山，现在改名叫野猪山了。反正宋大哥也没来过，分不清哪座是哪座。

我吓了一跳，说，你这次闹大了，你还让宋大哥亲自来插旗，这不

是摆明拿宋大哥当猴耍吗？万一别人告诉宋大哥，你吃不了兜着走！

凌振满不在乎，拍拍我肩膀说，黑兄，你放心吧，绝对没人敢说。

我问为什么？

凌振信心满满地说：宋大哥当然恨别人拿他当猴耍，但他更恨当面揭穿他就是那只猴的人！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有那么多的昏君佞臣了，也终于明白大臣们为什么敢明目张胆地忽悠皇上了……

这世间到处都是忽悠。情人之间忽悠得好，那叫爱情；兄弟之间忽悠得好，那叫义气；朝廷和百姓之间忽悠得好，那叫国泰民安。

（48）宋大哥打炮

宋大哥心情大好，连夸凌振是难得的人才。凌振借竿上爬，请宋大哥参观他新造的大炮。凌振出生于火药世家，祖传手艺，一家人均是打炮高手，可谓在炮声中出生，在炮声中长大。

凌振自幼天资聪颖，号称神童。八岁时自制一土炮，一炮把他父亲轰出十几里，爬了好几天才爬回家；十三岁又制一山炮，一炮把自己轰到半空中，一炷香时间才落地，人送外号“轰天雷”。

凌振早有准备，炮位摆正，高度调好，对准半山腰的歪脖子老树，专候宋大哥点火。他曾在朝廷当官，心思缜密，担心万一宋大哥打不准，到时候下不了台，不好收场，所以大炮也做了手脚，炮筒里放的是空心炮，只响不炸，大树下埋好了炸药，曹正埋伏在歪脖子老树不远处的大石头后面，两人约好，凌振一挥炮旗，曹正就引爆炸药。

宋大哥初次见大炮，很稀奇，三碰碰，两挪挪，转来转去，最后转到了相反方向。曹正埋伏在半山腰，看不清下面情况，只等凌振挥炮旗，凌振看宋大哥把方向摆反了，忙上前阻止，已经来不及了，宋大哥已经点上了火，他没办法，一狠心，心想响一声总比一声不响好，一挥旗子，曹正点炮。宋大哥正引着脖子朝前看，冷不丁背后一声“轰”的一声炮响，大树被炸得四分五裂，把他吓了一大跳。

凌振忙解释说，这叫回旋炮，专打相反方向的。

宋大哥大喜，忙问有没有打相同方向的。凌振忙拖出刚发明的子母炮，并解释说，这炮只发出一个母炮，可在空中化成八八六十四枚子炮，专门对付躲在石头后面的敌人。

凌振装好炮，问宋大哥打哪里，宋大哥把眼一瞧，指着半山腰曹正藏身的大石头说，就打那里。

凌振头皮发紧，又不好明说，只好安慰自己，心说宋大哥初次打炮，肯定打不准。

宋大哥奋起神威，点火开炮，打得是又准又狠，那炮一丝不差，全

落在大石头周围……

宋大哥走后，凌振忙带兄弟们搜山，找了半天都没找到曹正，最后在十几里外的大槐树上找到他，倒挂在树上，浑身漆黑，衣服成了碎条，不停地冒青烟……

（49）娶什么样的女人，决定什么样的人生

秦明结婚了，花荣结婚了，王矮虎也结婚了，我想，我也该结婚了。虽然我对感情早就失望，但这两年光随份子的银子都好几百两，若不找个名头捞回来，估计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了。现在我升了厅级头领，条件也够了，就起了成家的心思。

娶亲是大事，非同儿戏，我特地请教众兄弟。

先请教孙新，这厮眼泪汪汪地说，黑兄啊，一定要娶个漂亮的，看着顺眼，带出去也倍儿有面子。娶个丑八怪放家里，吃饭没食欲，生活没奔头，半夜醒来冷不丁都会吓一跳，十八里铺的王大头不就是被他老婆半夜活活吓死的……

林冲眼神忧伤，神色黯然，语重心长地说，黑兄啊，红颜祸水，此话不虚，一定不能娶漂亮的，不然上班都不踏实，睡觉都得睁一只眼，万一被领导看中了，你会死得很惨……

张青一脸沉痛地说，娶亲不是骑马，想换哪匹换哪匹，一定要慎重，千万不要娶个泼妇，天天骂街，有失体统。最好找个知书达理的大户千金，最好是花二妹那样的，温柔贤惠，还能跟宋大哥成连襟，提拔得也快……

秦明垂头不语，沉默良久说，铁牛，女子无才便是德，一定要娶个不通文墨的，你看花二妹，天天给我掰扯大道理，我上完茅房不洗手都能给我整半天《仪礼》，说得还一套一套的，你一句话都接不上，平常连一句脏话都不敢骂，一张口就骂到宋大哥奶奶头上，你说窝囊不窝囊……

丑的不能娶，漂亮的不能娶，泼妇不能娶，贤惠的也不能娶，每个人似乎都有道理，我本来就笨，这下更加糊涂，忙去请教朱武。朱武说，娶亲是大事，万万马虎不得。若你爹娶错了女人，你的童年将会生活在痛苦之中；若你娶错了女人，你的中年也将生活在痛苦中；万一你儿子娶错了女人，你将会在孤独痛苦中了此残生；若你孙子再娶错女人，以后清明节你喝的酒都是掺水的……

朱武说，娶了什么样的女人，决定了什么样的人生。这厮话锋一转说，不过，无论娶了谁，你都会后悔。

我问，那我休妻，再娶一个不就得了？

朱武冷哼一声说，那你将会再后悔一次。

我反问道，那我干脆不娶，不就得了？

这厮一脸不屑：那你连后悔的机会都没有！

（50）兄弟们的贺仪

既然娶谁都会后悔，也就不用挑了，去找张媒婆。张媒婆被宋大哥忽悠当了尼姑，平日里青灯黄卷，伺候各路神仙，闲暇时重操旧业，给人撮合姻缘。

张媒婆收了我二十两银子，问我有啥要求。我说我不挑剔，相貌相当就行。

张媒婆瞅了我一眼，说道，这个难度有点大！

我一想，长得俊也不能当银子花，就说比我丑点也行。

张媒婆又瞟了我一眼，说道，这个难度更大！还是找个相貌比你好的吧！

我一听，那敢情好。张媒婆又问对家境有啥要求，我寻思了一下，咱出身不好，要求也不高，门当户对就行。

张媒婆摇头说，门当户对，这个有些难，强盗圈里没有合适的，不过找我算找对人了，我给你寻摸个吧。

转眼几个月过去了，当我都快忘了这回事时，张媒婆来了，身边跟一姑娘，身材高挑，面目狰狞。我虽然记性很差，但还是认出来了，槐花，她依旧丑得惊心动魄，丑得让人过目难忘。

张媒婆得意洋洋地说道，铁牛兄弟，我厉害吧，这姑娘完全符合条件：相貌比你好，家里祖上是郎中，跟你们强盗一样，既要钱又要命，正好门当户对！

我愣在一旁，心里那个憋屈，不过想想，算了，娶谁还不一样！

选定了良辰吉日，为了防止众兄弟到时开溜，我特地提前半个月一个一个前去通知。

大喜日子到了，鞭炮齐鸣，锣鼓喧天，大红轿子抬进门，兄弟们一个个前来送贺仪，摆了满满的一桌子。我高兴坏了，脸笑得都有些抽筋，这下可赚大发了。

晚上，兄弟们散去，槐花蒙着红盖头坐在床沿，我守着一大桌子贺

仪，心里很是激动。

捡起一个，是鲁智深的，这伙计实在，跟我关系也不错，我琢磨着怎么着也得给随二十两银子。打开一看，只有一张纸条：黑兄，最近手头实在太紧，送上二十两银子欠条，权当随礼，日后定当双手奉上，甚歉！甚歉！

再拿起一个，王矮虎的，他结婚时我随了十两，前段时间扈三娘生孩子，我又给了五两，心想他回十五两不好看，怎么着也得二十两。打开一看，还是一张纸条：黑兄，去年赌博，你还欠我二十两银子，不用还了，权当兄弟随礼！另祝新婚愉快！

再打开一个，时迁的，里面又是一张纸条，正面写着两个大字：八两。背面一行小字：黑兄，我年底成亲，到时你肯定得给添上二两凑个整数，到时你直接把纸条和二两银子给我就成！

又捡起一个，没有名讳，打开一看，一行大字：李逵，你就是个浑蛋，知道我是谁吗？不知道吧？憋屈死你！

拆完贺仪，总共不到二百两银子，还不够酒席钱，兴趣索然。

（51）军师被黑了

槐花侧身坐床沿，大红盖头蒙头。我说你先睡吧，不用等我，我还有要事要办。

我知道这样的场合，王矮虎这帮家伙肯定会来听房，我恶毒地想，你不仁别怪我不义，看怎么收拾你！

我找来老鼠夹子，一寻思，换成黄鼠狼夹子，又一寻思，一狠心，换成野猪夹子，窗前下了两个，屋后又下了三个。

我灭了蜡烛，和衣躺在床沿，支着耳朵听外面的动静，槐花捅捅我，好像有话要说。我听到外面好像有动静，嘘了一声，让她不要说话。

半晌，窗前传来一声惨叫，我捂嘴偷乐，估计是王矮虎，活该！

一炷香时间，又一声惨叫，又一个倒霉的，估计是时迁！

我心里乐开了花，怕笑出声来，咬着被角笑得浑身发颤，眼泪都流出来了，好久没这么高兴了，看来军师说得太有道理了，洞房花烛夜真是人生第一大喜事啊！

不知什么时候，在迷迷糊糊中睡去，睡梦中接连听到两声惨号，后来又听到一声闷哼，我困得厉害，也没起身看，心想这次收获真大，一下子夹住五个，只是不知道除了王矮虎和时迁还有谁这么龌龊。

天亮后，围着屋转了一圈，发现一摊血迹，还有一把鸟毛扇子，跑王矮虎家想羞辱他一番，结果他毫发无损，又跑时迁那里，也毫发无损！

奇了怪了，昨天把谁夹了？

中午时听花荣说，“军师昨晚被人黑了，手段极其残忍，双手被夹断，双脚被夹折，脖子都被夹扁，脸憋得气球一般大，幸亏王矮虎和时迁半夜巡山发现，不然八成就挂了。”

军师竟然被人黑了，这可是山寨的头号大事，宋大哥严令破案，可惜查来查去没有丝毫线索，军师自己也稀里糊涂，说昨天晚上处理完公

文就三更天了，回到家倒头就睡，醒来时却发现躺在门口，人事不省。

此为悬案！

（52）构建家庭和谐的新招

女人在一起，是非多，天天凑一块，东家长，西家短，唠叨起来没完没了：谁家小孩不学好啦，谁跟谁有一腿啦，哪个女人狐狸精啦……传来传去就得吵一架。

槐花和顾大嫂为孙二娘长得像猴子还是猩猩的破事吵了一架。槐花回到家，锅碗瓢盆全摔了，非得让我去给出气，好说歹说都不行，还不让睡炕上，半夜给轰出来了。

我拎着板斧，一个人在树林里溜达。我跟孙新关系不错，不能因为婆娘拌嘴的事就去找人闹，忒砢碜，传出去也不好听，况且我也不一定打得过人家，可这样回去交不了差。正犹豫着，听到前方树墩上有人唉声叹气，走近一瞧，是孙新。

难兄难弟，两人对坐，我瞅瞅他，他瞅瞅我，两人长叹一声，低头不语。都三更了，凉风嗖嗖的，忒冷，我浑身打哆嗦，孙新冷得双手抱肩，牙齿打战。

孙新一拍大腿，想出一绝妙主意，跟我一合计，我觉得不妥。然后这厮又说，你何苦用别人的错误来惩罚自己哪？我脑袋一向缺根筋，但我从不苦恼，因为笨人自有笨办法，听不明白的话我就认准有道理，孙新说的话听着挺绕口，应该很有道理，就同意了。

我蒙面闯入孙新家，趁顾大嫂不备，照她脸上“啪啪”扇了两巴掌，一溜烟跑了。冲进家门，槐花正坐地上，脸肿得通红，看我回来，正要发火，我忙说已经给她报仇了，把顾大嫂扇得哇哇大哭。槐花当即转怒为喜，也顾不上疼了，屁颠屁颠地给我倒洗脚水。

一夜无话，第二天，梁山贴出告示：最近有蒙面歹徒出没，专挑女人下手，望各位多加注意！

（53）婚是怎么离起来的

男人和男人在一起，无非是喝酒、赌博、吹牛；男人和女人在一起，无非是睡觉、吵架、睡觉……

凡事总有例外，也有不吵架的，比如花荣和花夫人，两人郎才女貌，天作之合，平日里和和气气，夫唱妇随，从没拌过一次嘴，从没红过一次脸，简直是人人羡慕的神仙伴侣。

今天早上，顾大嫂跟扈三娘扯闲话，昨晚听到吵架声了，不知谁家，花荣两口子也听见了。

扈三娘路上遇到孙二娘，压低声音说，告诉你个秘密，可千万别跟人说。孙二娘点头如捣蒜，再三发誓绝对不说，说出去全家死光光。扈三娘悄悄说，昨晚花荣两口子吵架了，吵得忒凶。

孙二娘碰到阮二嫂，看看四处无人，咬着阮二嫂耳朵说，告诉你个秘密，可千万别跟别人说！阮二嫂故作恼怒，咱认识这么久，你还不了解我？我是那种乱传话的人吗？接着对天发誓，说出去她天打雷劈。孙二娘一脸莫测地说，花荣昨天把花夫人打了，满头血，两人估计得离……

阮二嫂遇到时迁，偷偷说，告诉你个秘密，可千万别告诉别人。时迁拍着胸脯说，二嫂，我的为人你还不了解吗？该说的说，不该说的我一句都不会多说！阮二嫂满意地点点头，神秘兮兮地说，听说了吗，花荣两口子要离婚，铁板钉钉的事，宋大哥都同意了……

时迁告诉了杨雄，杨雄告诉了吴用，吴用告诉了柴进……

半天工夫，全山兄弟都知道了，都跑去劝花荣，两口子好好的，怎么要离婚哪？

花荣不停解释，没这回事……我们感情好得很……绝对没有……真没有……

从中午解释到黄昏，送走了一拨，又来一拨，等把最后一拨送走，

天都黑了。

花荣累得口干舌燥，恨恨地说，谁造谣哪！

花夫人平日里涵养很好，从不吐脏字，就埋怨道，好好说话，别骂人。

花荣正在气头上，也不听劝，气冲冲道，我又没骂你，你急什么？

花夫人一听也急了，把茶杯往桌上“哐”地一放，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吵起来了……

花荣气得把桌子一掀，嚷嚷道，这日子没法过了，离婚！

花夫人气呼呼地说，离就离！

哎！好好的夫妻，怎么说离就离呐！众人惋惜道。

（54）报仇

晁天王死了，尸体埋在半山腰，兄弟们似乎都忘了，再也没人提起，仿佛他从来不存在一样。

我有些疑惑，是不是该为天王报仇了？

我跑去问刘唐，没想到刘唐把眼一横，谁是晁天王，我不认识啊？

我有些摸不着头脑，说就是那个生病时你天天在床前跟伺候亲爹似的那个！

刘唐拉下脸说，你脑袋被驴踢了吧，我怎么不记得！

我跑去问王矮虎，这厮斜楞着眼睛，把我从头看到脚，又从脚看到头，骂了声“棒槌”，转身走了。

连问了七八个兄弟，均没人记得，还骂我脑袋有病。难道我真的脑袋糊涂了？

我跑半山腰，晁天王的墓碑还在，我扇了自己两嘴巴子，生疼，不是做梦。我扛起墓碑气喘吁吁地跑到忠义堂，宋大哥正在开会，我把墓碑往门前台阶上一放，哈哈大笑，对众人说，看，这不是晁天王？我没记错，是你们记错了！

众人大眼瞪小眼，面面相觑，宋大哥黑脸立马拉得老长，跟驴似的，不过转眼就换了一副面孔，一拍脑袋，“哎呀”一声说，对啊，该为晁天王报仇了。

他拿出天书一看，又说欲要报仇，需请河北玉麒麟上山。吴用忙说，他下山去走一遭。

宋大哥有三卷天书，从还道村带回来的，据他自己说是玄女娘娘送的。当初送了六卷，不小心给弄丢三卷。每当说到这茬，他总是摆出一副苦瓜脸，痛心疾首地拍大腿，兄弟们也都跟着叹息。

我都忍不住好笑，当时他嚷嚷着要回家，结果前脚刚走，后脚晁天王又给衙门送了一封公开信，贴在县衙门口，还是那套说辞，说什么我

兄弟宋公明近日回家探亲，尔等胆敢抓他，定叫汝等片甲不留……

他刚踏进县界，就掉入天罗地网，脱鞋狂奔三十里，最后无处藏身，只好躲到一个破庙里，白天窝在地窖，晚上溜出去捡两颗青枣吃。我找到他时，他浑身蜘蛛网，饿得头晕眼花。我扶他出来时，他吃枣吃坏了肚子，嚷嚷着上茅房，让我给他找手纸，我顺手从佛龛里拿了本经书给他，这厮用了一半留下一半，不但不谢我，回山后还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说是玄女娘娘送的，还说有青衣小童来请他，腾云驾雾到了天界……我当时插话问是不是大哥您当时饿迷糊了？我咋没看到哪？

这厮当时脸就黑下来，没好气地说，你个凡夫俗子也配见玄女娘娘？

看他铁青的脸，经书的事我就再没敢提……

（55）选跟班也是有讲究的

山寨有令，无故不得下山，私自下山者，轻则打板子，重则掉脑袋。兄弟们平常都窝在山上，无聊得要命，一有下山公干的机会都争得打破头。

吴用下山总喜欢带上我。我有自知之明，论武艺，我比不上武松；论机灵，比不上乐和；论端茶倒水伺候人，也没时迁在行。不知军师看上我哪点。

他们都说是因为我蠢。我深以为然，因为除了这点，我实在找不出其他特长了。

在梁山，不怕你没本事，就怕你没特长。天资差也无所谓，别人装正经时，你可以假装不正经，别人都在装聪明时，你可以装糊涂，那会让你捡很多大便宜。

吴用下山时，总爱半夜偷偷出去闲逛，五更时再悄悄回来，我总是装作不知道。

宋大哥以前下山喜欢带着武松，后来喜欢带杨雄，最近喜欢带顾大嫂。他喜欢捞点浮名，做点好事，顺路帮寡妇挑个水，碰到大姑娘免费帮人摸个骨，遇到孤寡老人送点银两，带着武松忒不方便。

有次在济州府，碰到个大姑娘，虽没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但也有十分的姿色，宋大哥主动上前攀谈，认了老乡，后又忽悠着给人摸骨，刚摸到肩膀，正要朝下摸，武松上去一刀砍了，把宋大哥气得鼻子都歪了，到现在提起来还牙痒痒。

杨雄万事皆好，武艺好，见事快，但就是口风太严，宋大哥在路上干点啥好事，杨雄回山后一点都不说，宋大哥急得要命，总不好意思自己吹自己，心里一个劲儿地骂他缺心眼。

后来带顾大嫂，宋大哥用得是得心应手，凡事只要叮嘱两句，这事咱俩知道行啦，千万不要告诉别人！不出两天，别说是人，就是后山的老黄都知道了。当然，不光好事，还有他逛妓院的事！

（56）吴用祭祖

山上传统，有人下山，兄弟们要给饯行，一连喝了三顿，我和吴用都醉得七荤八素。

勉强出了金沙滩，我们先找家客栈睡了三天三夜，本来还想多睡一天，结果第四天碰到下山买菜的张青，这厮一脸惊讶地问，你们这么快就回来啦？

我和军师一脸尴尬，红着脸说喝多了，睡了三天，还没出发，说完就赶紧溜了……

我啥也不操心，闷头背行李，吴用说东我就往东，说西我就往西，反正遇到危险我撒丫子跑就是。这厮慢慢悠悠，一路上，逢庙烧香，遇店打尖，东逛三天，西逛三天，遇到耍猴的，都能蹲地上乐呵呵地看半天。

逛来逛去，逛到他老家，这厮本来想衣锦还乡，风光一番，后来一琢磨，风险太大，搞不好得折进去，只好忍痛放弃了。

当强盗就这么一个不好，你就是赚个金山银山，永远也只能偷着乐，拿不到台面上，除非哪天你打下了江山。

这厮动了凡心，要去祭祖，白天肯定不行，他是有名的通缉犯，得晚上去。但他离家十几年，祖宗埋哪都忘了，他给了我张纸条，上书“先祖吴太公之墓”，让我去打前站。

这不是为难我吗？七个字我一个不认识，况且黑灯瞎火的，上哪儿找去？

我心里一百个不情愿，但又不能不去，一面问候他八辈祖宗，一面摸黑去了坟茔，无星无月，伸手不见五指，所有的坟头都是一个样，我觉得后背发凉，头皮发麻……硬着头皮，趴到坟前，挨个墓碑摸，运气不错，第一个墓碑。第一个字，一样，第二个字，也一样，心中大喜，这时远处突然传来夜猫子叫，我吓得汗毛直竖，为了节省时间，直接摸最后两个字，也一样，太好了！

忙在他祖宗头上插了一把小红旗，一溜烟跑回来。

三更时分，我和他一起回到墓地，找到小红旗，这厮“扑通”一声跪下，抱着墓碑开始哭，边哭边号：祖宗啊，儿孙不孝，屡试不中，不能光宗耀祖，现在又不小心当了强盗，玷污了祖宗清誉啊……

我把坟头纸拿出来，想给压上，一不小心，没拿稳，“嗖”地脱手飞了，我在上风，纸不偏不倚，恰好糊在吴用脸上，吴用正哭得带劲，冷不丁地吓一跳，“啊”的一声尖叫，一蹦三尺高，直接跳到他祖宗头上。

我本来没咋地，被他给吓了一跳，也跳起来，等看清楚，两人长吁一口气，擦擦冷汗，重新跪下……

我把香火点上，猪头供上，吴用号累了，两人啃着猪头靠在墓碑旁喝酒，吴用一脸伤感地问：铁牛，你说我是不是很失败，混了大半辈子连回来给祖宗磕个头都偷偷摸摸的……

我天生嘴笨，也不知道怎么安慰人，只能由得这厮自怨自艾。天色见亮，正准备拍拍屁股走人，这吴用突然盯着墓碑死死地看。我心下纳闷，也瞪大眼睛看，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墓碑上的字跟我的纸条上不大一样……

吴用气得七窍生烟，跳脚大骂，错了，不是这个，哭错了……

吴用涨红着脸吼道，给老子砸了它。我抄起板斧，上前就把墓碑砸了个稀巴烂，又把坟头翻了个底朝天。

吴用回到客栈蒙头就睡，我万事赔着小心，一句话都不敢多说，生怕触了霉头被骂。

一日无话，这厮水也不喝，饭也不吃，躺床上一个劲儿地叹气，哀叹自己无能，哭个祖宗都给哭错了。

傍晚时分，外面吵吵嚷嚷，出去一问，原来是王家和李家打起来了，据说是因为王家祖坟昨晚被人刨了，怀疑是李家干的，李家说王家故意找茬，闹将起来了，大刀片子都用上了，好像出了人命，连知府都

惊动了。

我和吴用目瞪口呆，赶紧溜之大吉。

第十章　有些人成功，并不是靠自己努力

有些人的经历，是不可复制的；有些人的传奇，是难以被超越的；有些人的成功，并不是靠他自己努力的。这下好了，宋大哥首先攻破东平府，天意难违，坐了头把交椅，卢俊义坐了第二把交椅，吴用坐了第三把。

（57）卢俊义上山

卢俊义上山了，吴用骗来的，他说那是赚，不是骗，但我实在看不出有啥区别。

宋大哥照例纳头便拜，让他坐头把交椅，卢俊义推辞，两人推来推去。唉！每次有人上山他总来这一招，我早就摸透了，他说这是兵法的最高境界，叫什么以退为进。其实我觉得没啥高深的，就是唱双簧，一个唱红脸，一个唱黑脸，红脸当然他唱，黑脸自然我来。

为此我得罪了不少兄弟，在山上人缘极差。其实我也不想干这活，毕竟都在强盗圈里混，低头不见抬头见，伤了面皮不好，好几次想撂挑子不干。吴用安慰我说什么当把所有人都得罪了时也就谁都不得罪了。敢情得罪人的不是你，装什么大馅包子！

唉！不干也不成，当所有人都认为你该唱而你没唱时，也是要得罪人的！

其实这事很简单，就是演戏，宋大哥让个三五次，顺便夸你两句，你再夸宋大哥两句，推个三五次，宋大哥落个好名声，你也好在山寨立足，皆大欢喜。但也有不看眉眼高低的。杨志上山时，仗着有祖宗撑腰，不看眉眼高低，不知自己几斤几两，宋大哥一让，他就大剌剌地往头把交椅上坐，气得宋大哥在后面一抽椅子，摔了个四脚朝天。

还有一次，秦明上山那次，唱戏的没糊涂，把看戏的弄糊涂了。宋大哥再三推让，秦明心里敞亮，坚辞不受。时迁不知道脑袋被门板挤了，还是被驴踢了，以为宋大哥真心推让，想趁秦明上台前拍个马前屁，帮腔说秦大哥你就坐吧！结果这一巴掌没拍到秦明屁股上直接拍宋大哥脸上了，宋大哥当时脸就绿了！

卢俊义也挺倒霉，本来在东京家大业大，日子过得好好的，让吴用三言两语忽悠了，说什么梁山泊主晁盖归天，群龙无首，希望卢俊义去坐头把交椅，带领兄弟们招安。卢俊义一听大喜过望，他家世居北京，五代财主，就没出过当官的，他想若能做成这事，怎么着也得封个镇守使。跑祖坟上放了两串鞭炮，屁颠屁颠跑来了。结果一来就落入天罗地网，被捉上梁山。

（58）捡着个大便宜

宋大哥和卢俊义让来让去，一让就是大半天，每当卢俊义想坐时，我就举着大板斧乍呼。双方相持不下，最后吴用提议，先打曾头市，待捉住史文恭后再行定夺。宋大哥估计也累了，借坡下驴，答应了。

兄弟们商量好了，把史文恭打个半死，然后让宋大哥捉了，名正言顺地当寨主。

吴用调拨兵马，山上兄弟都打了招呼，自然省事，就怕卢俊义不会做人情，把他直接调到三十里开外的野猪林喝西北风去了。

双方对阵，林冲率先出马，林家枪端的厉害，神出鬼没，史文恭只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战到深处，林冲大喝一声，一枪把史文恭撂下马来。

史文恭转身欲逃，说时迟那时快，花荣拈弓搭箭，觑到深处，一箭将他大腿射了个透明窟窿。

秦明舞着狼牙棒，照屁股来了一棒，史文恭足足飞出十几丈。王矮虎上去又来了通虎鹤双形，打得他鼻青脸肿。时迁还不放心，又狠狠踹了他几脚。史文恭口吐鲜血，奄奄一息。

众兄弟看差不多了，都围成一圈，远远地看着。宋大哥大喜，跳下战马，抄起朴刀，平地里一声大喝：贼人，拿命来！恶狠狠杀将过去，没想到赶得太急，没注意脚下，一不小心绊石头上，一个踉跄，摔了个嘴啃泥，门牙都磕掉一颗，额头也蹭破了。宋大哥也顾不得，一骨碌爬起来冲过去，一脚踏住史文恭，扬扬得意地说：你小子不是很厉害吗，今天竟然被我宋江捉住了！

宋大哥嫌不过瘾，还整了句文明词：你服也不服？

不知史文恭是回光返照还是被宋大哥恶心得还了魂，怒号一声，一骨碌爬起来。变起仓促，众兄弟都在远处，救应不得，宋大哥惊得后退三步，那态度立马就像面条掉在开水里，举刀颤声说道：壮士息怒，小可宋江久闻大名……

史文恭不听他啰唆，一拳把他打成熊猫眼，转身就逃。众人忙赶过去扶宋大哥上马，在后面追，林冲顺手把枪借给宋大哥。

史文恭步行慢，再加上受了重伤，很快就被追上。宋大哥一则有众兄弟护卫，二则有长枪在手，又壮起胆来，跟在史文恭屁股后面，不停埋汰他，时不时地捅他一枪，间歇里还不忘扭头和众人说笑。

史文恭脚步踉跄，眼看就支撑不住，掉头往野猪林里跑去，宋大哥胸有成竹，只道煮熟的鸭子，那是手到擒来，也就不以为意，想慢慢折腾他，传出去也好威风。

卢俊义在树林里喝了半天西北风，实在无聊，正在烤野兔吃，看到宋大哥领着众兄弟们在赶一个人，心想不打个招呼也不好，就拎着野兔迎上去。史文恭跑到卢俊义面前时再支撑不住，扑倒在地，卢俊义顺手也提起来，迎上宋大哥。

宋大哥目瞪口呆，众兄弟也目瞪口呆。

卢俊义突然觉得气氛有些不对，一手拎着野兔，一手提着史文恭，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转着大脑袋，一会看看宋大哥，一会看看史文恭……

（59）先破城者坐头把交椅

这下糟了，晁天王临终前遗言：捉住史文恭者，无论何人，为山寨之主。众兄弟本想让宋大哥活捉，名正言顺当寨主。可惜他托大，被卢俊义捡了个大便宜。

前任领导的话，可以当放屁，何况是已经过世的，屁都算不上，但传出去总不太好听，有损梁山替天行道的声誉。

宋大哥黑着脸，牙齿咬得咯咯响，既然你不让我好活，那我就不让你好死，下令将史文恭千刀万剐，直剐了三千刀才气绝，太惨了！

宋大哥推让卢俊义坐寨主，众兄弟都闹腾起来，武松、花荣还有我闹得最凶。这也难怪，宋大哥前两天刚许诺要给我们几个升一级，你拍拍屁股不坐寨主了，那也无所谓，但我们升官的事不就黄啦？

王矮虎、时迁等人也不停嚷嚷，宋大哥当初曾许诺要给他们涨工钱，你不当寨主了，那我们还涨不涨工钱啦？

曹正也在聚义厅外面闹腾，他刚给宋大哥送了重礼，要调出屠宰场，宋大哥都答应了，你要不当寨主了，那我岂不是肉包子打狗了？

鲁智深看大家闹腾，也跟着起哄，把宋大哥都搞糊涂了，心里一个劲地琢磨：我一没许诺他升官，二没许诺他涨工钱，他怎么也闹得这么欢，莫非我答应了他啥事却给忘了？

吴用最后使出老办法——看天意。以前宋大哥和晁天王争执时，一让他表态，他就推给老天爷，抓阄看天意。

梁山泊北，一百五十里，有两座州府，一个东平府，一个东昌府，两人抓阄，抓到哪个打哪个，先破城者坐头把交椅。

宋大哥抓到东平府，卢员外抓到东昌府，吴用调拨兵马完毕，两人各自引兵攻打。其实大家心里敞亮得很，强龙不压地头蛇，这寨主早晚是宋大哥的。

分到宋大哥队伍的兄弟还好说，正好有表现机会，尽力攻城就是。分到卢俊义队伍的就比较难受，你太卖力吧，回头宋大哥知道了估计会

有想法，你不卖力吧，人卢俊义怎么着也会坐第二把交椅，到时候也不好交代。我恰好分到卢俊义队伍里。

（60）天意难违

东昌府有几员守将，平日里抓赌扫黄，个个如狼似虎，一动真刀真枪，立马就怂了。这不一听梁山泊名头，二话没说，脱了战袍，翻墙逃了。

东昌府只剩一员偏将，叫张清，刚从京师下放的，属于挂职锻炼，准备混两年基层工作经验，回头提拔重用。昨晚喝了两坛酒睡懒觉起晚了，想跑时已经来不及，只好硬着头皮出战。

张清武艺一般，也没有打仗经验，装了两口袋小石头，准备当暗器发射，然后趁乱溜走。

两军对擂，张清打马出阵，这边却无人应战，一时有些冷场，卢俊义脸上有些挂不住。他是主帅，不好自己出战，拿眼瞟众人。众兄弟被看得心虚，心中一寻思，得，出不出场是态度问题，打得赢打不赢那就是能力问题了。

张顺杀出阵去，大喝一声，认识你狗脸张爹爹不？这是他口头禅，每次临阵总来这么一句，当年在江州跟我厮打时亦是如此。我总是故意气他，说不认识。其实我总觉得这话别扭，不过他骂着挺顺口，一直也没改。

张顺还未抢到张清马前，张清冷不丁一石子，张顺“哎哟”一声，撇了朴刀，捂着额头翻倒在地。纳闷的是，打中的明明是脚面，他却捂着额头滚。

张清自己也吓了一跳，不可思议地看着自己的手，刚刚他正准备虚晃一下，拔马就溜，没想到漫不经心一石子竟然有如此威力，张清信心大增。

呼延灼扬起双鞭冲出战阵，尚未交锋，张清又是一石子，呼延灼抬手一挡，正中左腕，呼延灼撇了双鞭，拔马就往回走。其实，我觉得，他要不抬手，那石子压根碰不到他一根寒毛。

大刀关胜倒提青龙刀，打马冲到阵前，大骂道，贼人休逞强，你石

子打得我不？张清扬手一石子，关胜一提青龙刀，正中刀背，铿然作响，关胜趁机伏马回阵。

秦明舞着狼牙棒前去应战，一石子打在肩窝，翻身落马，结果装得太像，落地时不小心脸先着地。他本来就长得就砢碜，这下更破了相，简直惨不忍睹。

时迁也冲出去应战。张清口袋里已没了石子，心下发虚，拿手虚指一下，拔回马就逃，没想到背后传来一声惨叫，回头一看，时迁捂着脑袋倒撞下马去。张清目瞪口呆。

张清自己也糊涂了，难不成自己不知不觉中练成了失传已久的武林绝技一阳指？当下也不逃了，拿手虚指，结果应战者无不应声落马。

张清日不移影，连打我梁山数十将。

东平府那边，宋大哥降服敌将董平，炸开城门，一通王八拳，把官军打得稀里哗啦。

董平这厮，把太守一家老少全砍了，强娶了太守千金，真不是个东西。太守千金也不是好东西，杀父之仇不共戴天，竟然嫁给了仇人。

宋大哥带领众兄弟前来助阵，听闻有如此人物，大惊失色。再次对阵，武松一声不吭，当先出马，他专打强人，见到个牛人比苍蝇见了血都兴奋！

张清不慌不忙，拿手一指，武松疑有暗器，猛地一闪，却躲了个空。张清见不灵，有些慌乱，抬手又一指，武松又闪，又躲了个空。张清大急，急忙伸手去拿石子，武松平常最恨别人忽悠他，尤其是当众忽悠他，当下大怒，不等张清反应，舞起摈花雪月刀，一刀砍断马腿，顺手把他揪下马背，一通暴揍，打得张清连连求饶。

有些人的经历，是不可复制的；有些人的传奇，是难以被超越的；有些人的成功，并不是靠他自己努力的。

这下好了，宋大哥首先攻破东平府，天意难违，坐了头把交椅，卢俊义坐了第二把交椅，吴用坐了第三把。

第十一章　用有限的酒量，应付无限的人情

酒桌上是拉近关系的大好时机。领导平日那么忙，日理万机，难得见一面，喝酒时你抓住机会上去敬两杯酒，拉拉感情，表表忠心，当然别忘了自我介绍，领导记住你了，日后才好提拔重用。这样的场合，喝酒也有讲究，不能来者不拒，不然大罗神仙也受不了。毕竟酒量是有限的，人情是无限的，在酒场上要用有限的酒量应付无限的人情。

（61）人多带来的尴尬

宋大哥当寨主后，山寨日益兴旺，梁山的名气也越来越大，方圆上百里，只要是强盗圈里有头有脸的，都前来投奔入伙，算上刚刚入伙的卢俊义，大小兄弟得有一百零八人了。

梁山大摆筵席，要普天同庆。因为兄弟众多，平常各忙各的，难得凑一起，很多人只是面熟，知道山寨有这号人，但压根对不上号，当面叫不出名字，闹了不少笑话。

有一次喝酒，林冲喝醉了，索超也喝醉了，两人抱头痛哭，手拉着手痛说革命家史，眼泪流得哗哗的，跟黄河决堤似的，那感情要多真挚有多真挚。旁人打眼一看，绝对的生死之交，过命的交情，杠杠的！

众人都很感慨，以为两人在东京时是故交，看这样子至少得几十年的交情了。两人越说越投缘，当场义结金兰，刚结拜完，林冲冷不丁来了一句：兄台贵姓？

还有一次，时迁喝多了，顾大嫂也喝多了，两人凑一起唠叨个没完没了。其实两人不怎么熟，时迁平日里待在三关，半年都难得下山一次，顾大嫂平日里守在金沙滩外，也极少上山，压根没见过几次面。但两人似乎特投缘，从闲常琐事扯到梁山大业，从柴米油盐扯到家长里短，唾沫横飞，仿佛有说不完的话题。那场面，太暧昧了，那表情，太亲热了，一看就知道不是夫妻。

时迁刚和顾大嫂唠叨完，转身跑到我们这一桌，一坐下就嚷嚷道，刚才那骚娘们长得可真丑，真不知道谁祖上缺了大德才娶了她。孙新正

坐在旁边，脸上有些挂不住，青一块紫一块的，又不好发作，举碗说道，兄台，咱俩干一碗吧！

时迁连忙举起碗，谦虚道，兄台面善，小子愚钝，不知兄台如何称呼？

孙新沉声说道，我就是祖上缺了大德的那位！

（62）宋大哥的记性

宋大哥也闹了好几次笑话。他当了寨主后，满面春风，见谁都自来熟，搂人肩膀套近乎，要命的是，偏偏记性又不好，好几次都搞错了。

有一次，他拉着呼延灼的手说，兄弟啊，乃祖为神，你可要好好表现啊，千万别给祖宗丢脸！呼延灼红着脸说，宋大哥，我是呼延灼，你说的那是关二爷，是关胜祖宗！

宋大哥反应奇快，忙给自己找台阶下，打个哈哈说，我记起来了，你祖父当年在嘉峪关以一敌百，大战辽军，力战不降，最后死节！说到动情处，宋大哥拍着大腿直感叹：你是忠臣之后啊！

呼延灼哼哧半天，小心翼翼地说，宋大哥，那是杨志祖父，我祖父还活着呐！

“……”

有一次，宋大哥碰到张顺，打老远就嚷嚷开了：刚刚在半山腰看到你爹了，唠了好一会儿，老爷子身体挺硬朗！

张顺吓得汗都流出来了，他爹都死好几年了，宋大哥一走，忙跑半山腰一看，才明白宋大哥认错人了，把他当成阮小二了。

还有一次，郁保四和时迁下山巡逻，两人闲得无聊，比赛骑马。郁保四身高一丈，膀大腰圆，马有些吃力，跑不快，时迁五短身材，瘦小干巴，占了大便宜，很快就占了上风。

郁保四怕比输了，在后面偷偷作弊，他腿长，坐马背上脚都耷拉到地，平日里骑马都蜷着腿，当下直起腰发足狂奔，六条腿跑，终于赶上了。时迁扭头盯着他胯下发愣，半天合不拢嘴，他也觉得别扭，低头一看，马没了……

唉！听说过骑马把人骑丢了的，骑马把马给骑丢了还真头一遭见！

两人一口气跑出上百里，回山时只好同乘一匹，时迁坐在前面，郁保四坐在后面，上山时正好碰到宋大哥，待走到近前，两人忙下马打招

呼。宋大哥认识郁保四，但不怎么认识时迁，他眼神又不太好，也没细看，当下摸着时迁的头对郁保四说，你不是刚成亲吗，转眼孩子就这么大啦？“……”

（63）酒后串场

吴用心思缜密，怕宴会上再闹出什么笑话，想出个绝妙主意，特地吩咐曹正做了小竖牌，人手一个，上面写着每人名字，让大家挂在胸前，以免宋大哥再喊错了名字尴尬。

宴会气氛很热烈，宋大哥先领了三杯酒。第一杯祝当今天子洪福齐天；第二杯祝梁山事业发扬光大；第三杯祝兄弟们步步高升。领导领酒，必须得干了。

吴用又领三杯酒。第一杯缅怀了他跟随宋大哥上梁山火并王伦的光辉事迹；第二杯感谢宋大哥带领大家步入强盗这个前途无量的行业；第三杯酒号召大家团结在宋大哥周围继续打家劫舍，努力杀人放火，将替天行道的伟业发扬光大。也干了！

我记得火并王伦的是晁天王，但我一向脑笨，看别人没说话，也就没敢点破。鲁智深似乎也记得，刚要开口，被武松一巴掌扇回去了。三巡酒过，大家都有醉意，开始串场。

宋大哥当了寨主，为表示自己平易近人，端着酒杯挨桌敬酒，很多兄弟他都不认识，有的压根没见过。但领导就是领导，他反应奇快，不管见了谁，先偷偷瞅一眼牌子，立马就嚷嚷开了：王家兄弟，咱哥俩喝一杯……李家兄弟，老爷子身体可好……然后拍人肩膀说两句，好好干，有前途……

有的兄弟成年难得见宋大哥一面，没想到宋大哥竟然能一口喊出自己名字，都感动得一塌糊涂，有的都流下了热泪。

这不，宋大哥刚刚碰一兄弟，高颧骨，三角眼，一脸络腮胡子。我认识他，是刚上山的兽医，医马很有一套，尤其是寒暑杂症，手到病除。

宋大哥打眼一瞅，一脸热情地迎上去，老远就嚷嚷开了：白王甫端兄弟，最近可好？你的名字好些怪啊，我猜肯定你爹姓白，你妈姓王对不对？宋大哥还嫌不够亲热，拍着他肩膀故意开玩笑说：你说我以后是

叫你白家兄弟好？还是王家兄弟好哪？

兽医哼哧哼哧半天，小声说，宋大哥，你还是叫我皇甫兄弟吧，我姓皇甫，叫端。

“……”宋大哥脸一红，忙喝酒了事。

唉！这小子估计没多大前途，当场让宋大哥下不来台。兄弟们要是懂事的，如时迁，会哈哈一笑，将就过去；要是会来事的，如朱武，会故作惊讶状，夸两句宋大哥真英明；要是会办事的，如吴用，回头就让他父母改姓。

看来皇甫端这辈子也就只能跟牲口打交道了，忒实在，不懂变通！

酒过中场，宋大哥喝多了，要去上茅房。到了门口，看到站岗的小兵，宋大哥为了表示自己随和，没有架子，又上前攀谈。

小兵胸前也有木牌，宋大哥这次聪明了，瞅了两眼，确定是“仉巴”，宋大哥拍着小兵的肩膀说，“几巴”兄弟啊，你的名字可真有趣……

小兵嗫嚅了半天，没敢说话，宋大哥看出来了，故作大度道，“几”家兄弟，有话尽管说，今日兄弟们开怀畅饮呢，言者无罪！

小兵小声说道：大哥，俺这个字念“zhang”，俺叫“仉（zhang）巴”。“……”

唉！又是一个不会说话的，这要是换了吴用，肯定会说这是个通假字，宋大哥读得对！然后再骂一通读“zhang”的那帮兄弟狗屁不通。

（64）酒量有限，人情无限

酒桌上是拉近关系的大好时机。领导平日那么忙，不是去小相国寺剪彩，就是去翠红楼指导工作，日理万机，难得见一面，喝酒时你抓住机会上去敬两杯酒，拉拉感情，表表忠心，当然别忘了自我介绍，领导记住你了，日后才好提拔重用。

焦挺这小子，每次都瞎喝，敬完这个敬那个，连倒茶的小兵他都拉着人家干一杯，喝得昏天暗地，吐得一塌糊涂，每次都被人抬出去。结果人宋大哥连他姓什么都不知道。

这样的场合，喝酒也有讲究，不能来者不拒，不然大罗神仙也受不了。毕竟酒量是有限的，人情是无限的，在酒场上要用有限的酒量应付无限的人情。

跟上级喝，自然没二话，一口干了，你要连这点魄力都没有，凭什么提拔你？跟平级喝，随意即可。跟下级喝，酒沾唇意思一下就成了。

我本想敬宋大哥，看到大家都在排队，也只好候着，毕竟敬酒也得按级别来。等了半天，宋大哥已经醉了，唾沫星子满天飞，顾大嫂上前敬酒，脸色绯红，领口半开。宋大哥盯着顾大嫂的胸牌看半天，还借口看不清拿手去翻……

我一想，现在敬他也记不住，干脆算了，悄悄地溜出人群。

转了一圈，敬了吴用一碗，一口干了，他现在管兵马调配，下半年我想再招些新兵，到时得请他通融一下；又敬了蒋敬一碗，也一口干了，以后算提成还得他多照应。

敬吴用酒时卢俊义正坐在一旁，人员安排他说了不算，钱粮报销也不归他管，说是二把手，其实徒有虚名，就是庙里的菩萨——摆设。我装作没看见转身去敬别人。

一转身正巧秦明端着酒过来，他是花荣大舅子，我以前归花荣管，所以总要跟他干两碗。我现在也是厅级干部了，跟他平级，寻思随意喝两口得了，但磨不过情面，总得找个理由，我一转念，正要说口腔溃疡，他抢先说痔疮犯了，两人随意喝两口了事。

（65）生者才能坐功臣元勋的位子

扈三娘也上前敬宋大哥酒，她一向正襟危坐，不苟言笑，敬她酒从来不喝，不是胃疼就是身体不舒服，连正眼也不瞧你，抿一口就算给你天大面子。现在也不装了，酥胸半露，娇声嗲气，赖在宋大哥胳膊上，非得跟宋大哥干了。宋大哥黑脸锃亮，笑得跟招财猫似的。王矮虎在一边前仰后合，头上冒绿光，笑得跟狗尾巴花似的，还一个劲地起哄：喝交杯，喝交杯！

时迁挺得瑟，一晚上拿凉开水敬了好几圈，见谁都说感情深一口闷，把好几人都稀里糊涂地闷倒了。石秀坐他旁边，他酒量一向不咋地，喝一碗就得睡马路，刚喝了没几口，脸就红得跟猴屁股似的，看时迁喝个酒都出老千，气得牙痒痒，趁他不注意给换成滚烫的开水。吴用正好来敬酒，时迁看表现机会来了，站起来吆喝：来，兄弟们，一起跟军师干了，谁不干谁是王八。率先端起来一仰头，猛地一大口，一声惨叫。军师吓了一跳，忙问怎么了，时迁强忍疼痛，摸着满嘴的大泡，勉强说道：好酒！

众人都喝多了，林冲在那里哭，鲁智深在那里笑，武松冷着脸不停地喝，杨雄和史进凑在一起说着喋喋不休的醉话……

我喝醉后脑袋总是变得特别聪明，我想起了许多人，也想起了许多事。梁山现在共一百单八将，不论你功劳大小，不论你出力多少，只要在江州劫过法场的，追随宋大哥攻打过祝家庄的，只要没战死，都会有一席之地。当然，名单中没有晁天王，没有刘彦，更没有那些打仗最勇敢而战死的兄弟……

现实永远是血淋淋的，所谓的庆功宴，无非是勇者用生命换来的懦者的狂欢，胜利的光环、功臣元勋的位子，永远留给了生者。那些战死沙场的勇者，往往长埋在忠烈祠中无人问津，最终化为教科书上冷冰的数字。清明时节，生者会来烧点纸钱，流两滴眼泪，号召无知者以死者为榜样，继续忠君爱国，勇猛杀敌。

（66）郁保四这人

大厅里人来人往，进进出出，有人哭，有人笑，有人假装清醒，有人假装糊涂。我想抓紧把他们记下来，说不定哪天就不在了。

那个坐角落里抱着狗腿猛啃的，叫郁保四。他身长一丈有余，膀大腰圆，往那里一站，威风凛凛，犹如门神。他饭量大得惊人，一顿饭能吃掉两根狗腿，四只猪蹄，八个鸡翅膀，十大碗米饭，号称梁山泊头号饭桶。吃饭时没人愿意跟他坐一桌，往往三巡酒未过，桌上酒肉就让他吃个一干二净。

郁保四很有意思，从小就不得意，经商买卖不会，耕地插秧嫌累。后来埋头苦读，专攻科举。第一年应考，监考老师在他文章上批了四个大字：狗屁不如；他不灰心，三年后再次应考，这次还是批了四个大字：不如狗屁；他不折不挠，头悬梁锥刺股，又过三年，再次赴考，这次文章终于有了质的飞跃，监考老师批了四个大字：真如狗屁！

郁保四转而习武，发誓应武举光宗耀祖。武举要比赛马，他身高体大，别人都是四条腿跑，他六条腿跑，跑到终点一看，马没了，每次都判违例，直接零分。

他家本是当地乡绅，广有良田，颇为殷实，但金山银山也经不住山吃海喝，几年时间就吃了个精光。他老爹气得把他扫地出门。

郁保四心灰意冷，遁入空门，刚住了两天，住持方丈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郁家兄弟啊，佛祖虽有好生之德，但佛门也得吃饭啊，哪个寺院也经不住你这个吃法啊，你行行好，慈悲为怀，投别处去吧！

郁保四靠山山倒，靠人人跑，天地虽大，却没有立足之地，本该一头撞死，结果偶然的机会碰到宋大哥，宋大哥慧眼识英才，一眼就相中了他，带挈他上了梁山。兄弟们不以为然，这家伙虽然长得高大，但武艺着实一般，憨头憨脑，除了吃一无所长。

宋大哥却委以重任，让他捧着中军大旗，每次临阵都站在自己前

面，打那之后，宋大哥再没中过冷箭。

唉！天生我材必有用！所谓人才，不过是在擅长的领域做了自己擅长的事；而蠢材，不过是没找到合适地方的人才罢了。

（67）铁公鸡周通

那个一瘸一拐的，叫周通，他平日里总拄个铁拐，人送外号铁拐周。他自己也喜欢这外号，而且引以为荣。

周通这厮小气得很，铁公鸡一个，跟他借银子比杀了他都难，而且特爱占小便宜，总蹭吃蹭喝，从来不掏钱，吃完抹嘴就溜，脸皮之厚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每次吃饭都不请自来，来了不管三七二十一点最好的菜，你说他他也不恼，总是笑眯眯的。伸手不打笑脸人，兄弟们拿他没辙，但都不待见他。

这厮六亲不认，只认银子，是个见钱眼开的主。去年山寨流行给老爹祝寿，我光随份就几百两，我老爹早就化成灰了，寻思认个干爹也好赚回来，找到他婉转把意思一说。这厮把脸一板，斩钉截铁地说：黑厮，你把我当什么人了，你自姓李我自姓周，此事万万不可！我忙说当然不是白认，我自然得表示表示。这厮的冷脸就像冰块掉在火炉里，立马活泛了，说李逵啊，这事不是不可以，就怕兄弟们背后议论啊！我忙把一百两银子往桌上一拍，这厮满脸肥肉堆起来，笑得跟花似的，说兄弟啊，咱爹这事你说咋办咱就咋办！兄弟没二话！

周通以前腿脚完好，喜欢往领导身边凑，凡事紧跟领导，有个什么事他屁颠屁颠准跑前面，就是没有眉眼高低，总热情过头。宋老爹过大寿，他忙着张罗酒席，张罗完酒席非要帮人数彩礼，被宋大哥轰了出去；秦明结婚他跑去帮忙张罗婚礼，婚礼完秦明猴急着要入洞房，茶都看了三遍，他还磨叽不肯走。花二妹都喊了好几遍，秦明怒火中烧，等得不耐烦了，也顾不得轻重，直接问他还有啥事？这厮说我看看还能不能帮上你忙……

（68）不靠谱真要命

要论办事能力，周通、曹正还有郁保四，三人有得一拼，一个比一个不靠谱，交给他们的事，没有办不砸的。

上次攻打高唐州，三通鼓罢，十几名战将捉对厮杀，从日初杀到日落，直杀得昏天暗地。斗到深处，梁山军占了上风，眼看就要取胜，高廉祭出妖法，一时间飞沙走石，半空中出现十二个金刚，拿金砖乱砸。众兄弟刚开始大喜，以为捡了大便宜，一拥而上，结果那金砖就跟冰雹似的，众兄弟被砸得哭爹喊娘，纷纷后退。毕竟武功再高，一砖也撂倒了，金砖真能砸死人啊！

溃兵如山倒，众兄弟拔脚就溜，宋大哥约束不住，周通觉得表现机会到了，一溜烟跑宋大哥马前，大喊，大哥莫慌，周通来也！宋大哥很感动，让他随侍左右。

众人还是一窝蜂地往后退，宋大哥气得拔出剑来，往地下猛地一插，大喝，今日胆敢过此剑者，以临阵脱逃论处，杀无赦！

众兄弟看宋大哥急了眼，也害了怕，一股脑往剑前面挤，生怕不小心脑袋搬了家。这时怪事发生了，那剑竟然自动往后退，众人定睛一看，刚刚周通离宋大哥太近，那剑正插在他脚上，正疼得龇牙咧嘴，一个劲地往后挪……

活该，让你总围宋大哥身边转！

一愣神儿的工夫，高廉军冲过来了，周通踮着脚就逃，众兄弟也四散逃跑，去你妈的军令，留得小命在才好表忠心嘛！

宋大哥头巾也不要了，令箭也扔了，衣服也脱了，拿泥往脸上一抹，混在人群中夺路狂奔。他往东，后边的追兵就往东，他往西，后面的追兵就往西，一口气逃出二十几里地，还没摆脱追兵。

宋大哥万念俱灰，以为今年犯太岁，眼看难逃此劫。转身一看，身边只跟着郁保四，还捧着那杆耸入云霄的中军大旗。

郁保四很激动，这可是个表忠心的大好机会，一边喘粗气一边说道：大哥，别人都逃命去了，就我一直跟着你，你看，大旗我还扛着呐！

宋大哥一蹦三尺高，赶紧滚，朝南边跑！

郁保四不知宋大哥怎么突然火了，只好悻悻地把中军大旗一扔，朝南跑去。

宋大哥在后面跳脚大喊，把中军大旗扛上。

宋大哥又脱鞋朝北狂奔五十里，才勉强摆脱追兵！

第十二章　有一种能力：功归领导，过归自己

梁山上能得到三人同时称赞的，唯有公孙胜一人，谁都把他当自己人，晁天王把他当心腹，宋大哥把他当兄弟，吴军师把他当知己。公孙胜平日里闷头干活，任劳任怨，从不与人争长短，也不出风头，功归领导，过归自己，从不乱搞小动作。三人很放心，都觉得他忠诚可靠，足以托付大事。

（69）急脾气的索超

来说说索超。索超方面大耳，七尺身材，白净面皮，淡须紫髯，貌不惊人，言不压众，扔人堆里就找不到，但功夫着实了得，一把大斧神出鬼没，有万夫不当之勇，就是脾气太急，干什么事都毛里毛躁。他也是军官出身，最早在大名府梁中书帐前听令。

两军对阵时，往往主帅先出阵，通报一下姓名，顺便把祖宗八代拿出来炫耀一下，再讲一通大道理，为啥打你啊，那套说辞都老掉牙了，在朝廷时就骂对方是反贼，当了强盗就骂朝廷黑暗，反正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骂完后再厮杀不迟。

他不耐烦，每次上阵未等主帅搭话，他就冲出去厮杀，弄得主帅老大不高兴。有一次梁中书学聪明了，抢先出阵，正要开口，他在后面平地起声惊雷，大喝一声冲出阵去。梁中书有心理准备，但那马着实吓了一跳，长嘶一声，直直朝敌阵冲去。梁中书手忙脚乱，约束不住，被敌将一鞭打下马来，好几个月下不来床，对索超也很有意见。

索超不但上阵如此，平常亦是如此。比如喝酒，大家都是边吹边喝，他不，上来连干十几碗，每次刚开场他就出溜到桌子底下去了。

为这急躁毛病，索超吃了不少大亏。前段时间，兄弟们一起上山游玩，他总爱冲在前面，草丛中有一菜花蛇，绿冠花身，很是漂亮。他一时兴起，一把抓起来。人抓蛇要么抓蛇头要么抓蛇尾，他偏偏抓蛇身，结果一不留神被蛇咬了，索超一蹦三尺高，疼得直哼哼。

安道全凑过去，弯腰看了一眼，大惊失色说，哎呀，这是条毒蛇！

索超二话没说，掏出腰刀，一咬牙，把指头剁了。

只听安道全幽幽又一声，咦——好像又不是！

……

安道全又研究了一会儿，惊道，哎呀！这是七步蛇，剧毒，被咬后得把胳膊砍了，不然七步内会气绝身亡！

索超又一咬牙，一刀下去……

又听安道全沉声说道，就算砍掉胳膊也不一定能管用……不过幸好有我——我祖传祛蛇毒秘方！不用动刀，敷在伤口自然无恙！

安道全转身一看，索超早就晕过去了。气的！

（70）公孙胜下山

我喝醉了，想起了公孙胜。

上山的兄弟，只要入了伙，喝了结义酒，再难离开，生是梁山的人，死是梁山的鬼，但公孙胜是例外。

公孙胜是出家人，道号一清，曾师从罗真人学习法术。传闻他能呼风唤雨，飞崖遁壁，但从来没人见过，他也不轻易示人。有一次喝醉了，他经不起兄弟们撺掇，卷起袖子要表演隔空穿墙，退后十几步，助跑，起跳，只听“砰”的一声，头上撞了好大个包，躺了好几天才下床，说什么酒后法术不灵。

在冀州时，他号称半仙，白天卜卦算命糊弄人，晚上捉鬼拿妖糊弄鬼，勉强混口饭吃。后来罗真人不断扩招，道士越来越多，竞争也日益激烈，糊口都成问题。他也就自甘堕落，找了份兼职，当起了强盗，混得也是风生水起，在梁山直坐到第四把交椅，是部级干部。

公孙胜处事圆滑，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很讨众人欢心。晁天王还在世时，山上兄弟日子不好过，你要跟晁天王走得近了，宋大哥不待见你，瞅准机会给你穿小鞋；你要跟宋大哥走得近了，晁天王不待见你，变着花样整治你；你使出浑身解数，好不容易把两人都伺候好了，发现吴军师在一边不声不响恨上你了，他也不能得罪，背后下黑手没有比他更狠的。

山上能得到三人同时称赞的，唯有公孙胜一人，谁都把他当自己人，晁天王把他当心腹，宋大哥把他当兄弟，吴军师把他当知己。

公孙胜平日里闷头干活，任劳任怨，从不与人争长短，也不出风头，功归领导，过归自己，从不乱搞小动作。三人很放心，都觉得他忠诚可靠，足以托付大事。

有一天，三人在聚义厅闲聊，为公孙胜对谁最忠诚争起来了。我正好站在一边，晁天王让我评理。我哪敢胡乱开口啊，三尊大神都不是省

油的灯，谁都开罪不起。我说人心隔肚皮，这个说不好。

吴用想出个绝妙主意，三人装病，看公孙胜来了先救谁。晁天王和宋大哥都觉得这主意不错，三人都躺地上，我去通知公孙胜。

公孙胜一溜烟跑来，鞋子都跑丢一只，先去看晁天王，晁天王心里盘算着，自己装得重一点，肯定先救自己，于是屏住呼吸，装作晕过去了。公孙胜试了试鼻息，发现没气了，再没看第二眼，撇下他径直朝宋大哥走去。

宋大哥演技没得说，气若游丝，瞪着白眼珠，口吐白沫，眼看着就不行了，公孙胜看了看，摇了摇头，说声没救了，不再管他。

吴用心思缜密，想得比较远，装得最轻，捂着胸口，嘴里直嘟囔，好兄弟，我还有救，快来救我……

公孙胜看他这副模样，拔腿就往外跑，估计是去喊安道全了，吴用朝我使了个眼色，嘴角浮起得意的笑，看来他稳操胜券。

不一会儿工夫，公孙胜回来了，手里拎着块砖头，吴用还没反应过来，公孙胜照头就是一砖，一下把他拍晕了。

我在一边看得目瞪口呆，公孙胜往头把交椅上大剌剌一坐，阴阳怪气地对我说，铁牛啊，你看现在三人都死翘翘了，这头把交椅肯定是我的了，你可要识相啊！

我半天才缓过神来，指指他身后，公孙胜扭头一看，晁天王和宋大哥黑着脸站在他身后，冷冷地看着他。

公孙胜当即从椅子上蹦起来，手足无措，一句话没说，回头收拾东西就下山了。

（71）鲁智深的硬伤

鲁智深也喝多了，流着哈喇子，双眼无神，趴那里发呆。这是他习惯，喝醉就如此。据他自己说出家人这不叫发愣叫入定，得道高僧都如此，还说他师傅智清大师一入定就一天，还说只有大慧根的人才能达到他这一边发愣一边流哈喇子的境界。如此说来，前街的王疯子天天如此，应是万中无一的佛界奇才。

他最近挺郁闷，因为口无遮拦，得罪了好多人。朱武说他是属驴的，全坏在一张嘴上。他平常也不在乎，爱咋地咋地。不过最近是关键时刻，公孙胜下山去了，部级干部空出一个名额。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要知道部级干部的位子可遇而不可求，只要坐上那个位子，那就等于鲤鱼跳过龙门，修成了正果，哪怕你捅破天，也绝不可能再被撸下来。除非哪天突然死了，否则下面的人一辈子都没机会。

鲁智深原是厅级，离部级一步之遥，别看这一小步，却比登天还难。宋大哥几人身体一向挺好，吴军师虽然经常去看郎中，但那都是下三路的病，要不了人命。

鲁智深也明白，他表现再好也只能原地踏步，也就死了那份心，破罐破摔，得过且过。现在不一样了，有机会登上仙界，位列仙班，他也就积极起来。

不过再积极，智商却是硬伤，一时半会儿不好弥补。宋大哥当上寨主后，一通王八拳，把山寨弄得鸡飞狗跳，又是让位子，又是涨工资，把兄弟们收拾得服服帖帖，他甚是满意，得意洋洋地问众人，我比尧舜禹如何？

这样的场合，鲁智深一向不作声，但当时他急于表现，一反常态，第一个跳出来，嚷嚷说姓尧的算老几，听名字就不咋地，哪里及得上宋大哥万一。

这一巴掌又稳又狠，直接把马粪都拍出来了，后面的兄弟想笑又不敢笑，想拍又无处下手，只能干瞪眼！

晚宴喝酒时，宋大哥敬到顾大嫂那一桌，不小心喊错了。顾大嫂上

山不久，他不太熟悉，一看那么丑，连胸牌都没看，想当然以为是孙二娘。待他醒悟后忙自己圆话说，你们两个一个比一个漂亮，我都记混了！

顾大嫂虽然长得不咋地，但特喜欢别人夸她漂亮，当下笑得浑身肥肉乱颤，脸也涨得通红，跟猴屁股似的。众人也忙呵呵笑两声，准备圆个场。眼看功德圆满，这厮在旁边冷不丁来一句，说两人其实很好认，脸长得像驴的是顾大嫂，像猴子的是孙二娘……

一句话把一群人全给雷住了，众人均端着酒喝，看不清啥表情……

见过实在的，没见过这么实在的！宋大哥见惯风浪，早就修炼得炉火纯青，当下被这神来之语雷得外焦里嫩，也不淡定了，喝完酒后想赶紧溜，但又觉得太突兀，就想临走前安慰顾大嫂两句，出口就说，那个驴啊。一想不对，赶紧改口说，那个顾大嫂啊，你别往心里去，你长得比驴漂亮多了……

宋大哥一想这话也不对，算了，赶紧溜吧！

鲁智深也知道自己说错话了，他平常不在乎，现在不同，孙新是宋大哥的红人，要是关键时刻背后踹他一脚，那就大大不妙了。

鲁智深转了一圈又回来了，凑在顾大嫂身边不停道歉，说他是开玩笑的，就是捧个场，逗个笑，其实你长得挺漂亮。众人也帮着说话，顾大嫂铁青的脸也缓和下来，说算了算了，都是开玩笑嘛！

鲁智深看差不多了，准备起身去别桌。这时时迁逗他，说大师啊，以后你可千万别拿我开这种玩笑啊！

鲁智深开口就说，绝对不会，你长得也不像啊……

说完感觉不对，唉，啥也不说了，赶紧溜吧！

第十三章　好人之所以是好人，不是因为他好，而是他成功了

土匪成功了，那叫伟人，写在史书中，流芳千古；若失败了，那叫强盗，被人争相唾骂，遗臭万年！好人之所以是好人，不是因为他好，而是因为他成功了；坏人之所以是坏人，不是因为他坏，而是因他失败了。社会就像个大船，众人在船上厮杀，掉河里的人，不论是谁，全是坏得掉渣的坏蛋，永世不能翻身；而能留在船上的人，则是清一色白璧无瑕的圣人，自然有人塑庙立传，成为圣君贤相，让人代代膜拜。

（72）文化人吴用

山上兄弟大都是大老粗，大字不识几个，会写自己名字的都不多，会念三字经的就算是文化人，应过科举的更是寥寥无几，掰着指头都能数过来，吴用就是其一。

吴用虽然醉心功名，埋头苦读十八载，却连个秀才都没中，据他说不是他水平不行，是考官看走了狗眼，看不懂他的旷古奇文。

他的赶考经历就是一部传奇。少年时，应解试，跟他同考场的是一群少年；青年时，他还在应解试，跟他同场的也是一群少年；他中年时，仍应解试，跟他同考场的还是一群少年。当年跟他一起赴考的同伴都过了解试、省试、殿试后官拜三品成了监考大人，一进考场看到他就有些发蒙，愣了半晌嗫嚅道，吴兄是来监考？吴用羞得满面通红，指指旁边一少年说，我是来送孩子赴考的，说罢转身溜了。从那以后他绝了念想，再不赴考，丢不起那人啊！

他虽然连秀才都不是，却自视甚高，平日里以文人自居，吟诗作赋，四处卖弄风骚。而且他口出狂言，说李白算老几，给他提鞋都不配，还自称诗圣，全不把杜甫放在眼里。他时常东家写个喜联，西家写个挽联，很是得瑟，山上山下到处是他的大名。

有一次下山，遇到大雨，他去翠红楼里躲了一晚，飘飘欲仙之际，文思如尿崩，一发不可收拾。他腾出手来在墙壁上泼墨挥毫，留一首四言绝句“秋雨一来天气凉，天气凉来加衣裳，衣裳湿了浑不怕，翠红楼

里晾一晾”。落款，吴用。

一天乐和来，云雨完毕，翻身之际，猛然发现此诗，大骂狗屁不通，待看到落款，又如获至宝，抄录下来，归入《唐诗三百首》，发到每个私塾，要求学生必须背诵，而且这首诗也成了梁山科考的必考题。据说这首诗行文落拓不羁，内容寓意深远，语意苍凉浑厚，体现了一个满怀壮志的书生报国无门的失落感。

我就是一粗人，小时候读过两天私塾，但榆木脑袋总不开窍，三字经至今只会问候人老母，更别提吟诗作对，所以对文人很是敬仰，以为他们有文化，有骨气，是社稷之重臣、朝廷之希望。后来才发现完全不是那回事。

（73）诗宴（上）

前两天我陪吴用参加了一个文人诗宴，这样的宴会每年都会搞几次，毕竟每个圈子都有特定的习惯，比如当官的都有收银子的习惯，文人都喜欢吹牛，尤其是吴用这样的成名大文人，一天不吹坐卧不宁，两天不吹茶饭不思，三天不吹就浑身难受，还莫名其妙地发烧咳嗽，找几个志同道合的人一吹立马就好了，比吃药还管用。

参宴的都是大宋朝有名的才子，除了他这个“诗圣”，还有自称“诗神”的顾三叔、“诗仙”祝秀才、“诗鬼”赵员外……以前还有个“诗魔”和“诗癫”。“诗魔”前段时间吃饭不给钱被打断了腿，这次来不了。“诗癫”去年中了举人，当了朝廷命官，也就得了间歇性健忘症，见面头都懒得抬一下，喊他也不应，自然不再参加。

“诗神”顾三叔，四十来岁，文采跟吴用有得一拼，连考二十年，也连个秀才都没中。他脑瓜子转得快，后来听闻朝廷求贤若渴，四处寻访高人，他的朋友龙虎山的张真人就应诏入京，皇帝亲自接见，还封了官。他也就起了心思，披发入山，扮起了高人。县令听闻其事，慕名前去拜访。可惜山太大，县令在山里转悠了十几圈都没找到，只好放弃。

顾三叔还是没经验啊，人张真人在山顶建了个亭子，大老远都能看得到，而且下了大本钱，修了盘山路，还设有路标，瞎子都能找得到。他倒好，在深山老林里搭个茅草屋，找得到才怪！后来他不顾高人身份，亲自找上县衙，门都没进去，就被衙役乱棍打出，也就自怨自艾，断了念想。

“诗仙”祝秀才，是众人中唯一的秀才，这也是他资本，每次喝酒都坐主位，吹牛吹得山响。可惜他却再不能进一步，大宋朝规定只有举人才能做官，他成了半吊子，上不能中举人登堂入室，下不愿放下身份耕地干活，抱着秀才的虚名坐吃山空，最后无以为继——毕竟牛吹得再好也不能当饭吃啊！最后走投无路，他只好办个私塾，收几个学生，靠教书糊口饭吃，常年一袭秀才袍，四季都不换，都出馊味了，逆风三里地都能熏倒人。

“诗鬼”赵员外，也曾致力科举，也是屡试不中，后来心灰意冷，改行杀猪，红刀子进白刀子出，日子过得还不错，至少衣食无忧。但他闲暇时总以文人自居，时不时吟风弄月，哀叹世道多艰，伯乐难寻，空有一身才华，可惜无人欣赏，只能埋没在畜生界。

（74）诗宴（下）

几人在翠红楼订了雅间，举杯痛饮，把酒言欢，痛说朝廷黑暗，黎民疾苦，大骂庙堂之上朽木为官，殿宇之间豺狼当道，可怜天下苍生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说到深处，无不慷慨激昂，涕泗交流……

几人自诩出淤泥而不染，发誓绝不为五斗米折腰。正吹得热火朝天，店小二上来，说知县相公衙内今天过生日，想请“诗魔”前去帮忙誊写。“诗魔”二话不说，把筷子一撂，来不及告别，拔脚就跑，三步并作两步，下楼时太急，一个没踩稳，跌了一跤，从二楼直接滚到一楼，把头都跌破了，也顾不得医治，拿块破布包着头一溜烟走了……

吴用身在梁山，自然跟知县相公八竿子划拉不着，也不去理睬，顾三叔、祝秀才还有赵员外就不同，三人都拿手撑着椅子半起身，可怜巴巴地问：“知县相公请没请我？”

店小二摇摇头，三人一脸失望，重新坐好，顾三叔把嘴一撇说道，“瞧他那副德行，跑得比兔子还快！以前真是瞎了狗眼，怎么交了这么个朋友，回头我就把他痛骂官府的事捅出去！”

祝秀才也一脸鄙视，附和道，“就是！就是！见了知县相公点头哈腰，比见他亲爹还亲，真给我们文人丢脸，什么破玩意！”

赵员外气得肚子鼓鼓的，跟个癞蛤蟆似的，说这两年这王八蛋没少发牢骚，还到处写诗攻击朝廷，反状十足，回头我整理份材料，告他一状。

三人骂了一通，方才气消。

文人聚在一起，无非吟诗、作对、装样。

几人行酒令，临席作诗，作不出来的喝酒。祝秀才坐主席，自然先来，他摇头晃脑半天，也憋不出个屁来，只好不停地摇脑袋，他脑袋硕大，脖子愣细，看得我心惊胆战，生怕一不小心摇断了，那可不是闹着玩的！这厮摇了半天，最后看了窗外梧桐树一眼，灵感一泻千里，一拍桌子，来了一句：“梧桐树啊真是高。”

次席是吴用，当下拿扇子遮着脸，貌似在冥思苦想——其实他是在作弊，前天晚上他怕到时作不出诗，当众出丑，就把《唐诗三百首》抄到扇子上，密密麻麻的，找了大半天，眼都花了，都没找到句合适的，脸憋得发青，看得我都心焦，最后他终于憋出来一句：“南风一吹摇一摇。”顾三叔寻思半天，跟热锅上的蚂蚁似的，左顾右盼，抓耳挠腮，我都替他着急，看来文人真不好当啊！这厮最后想出一绝句：“东风一吹又一摇。”

赵员外文思泉涌，当下略一沉吟，脱口而出：“西风一吹再一摇。”

四人哈哈大笑，齐声喝彩，连道：“好诗！好诗！一起痛饮一杯！”

（75）聚会结账

文人聚会，最轻松的是饭前，先是恭维话满天飞：久仰，久仰！如雷贯耳啊！闻名不如见面啊！然后就是扣大帽子，什么千古文豪啦，一代宗师啦，文坛第一才子啦！反正什么砢碜说什么。最融洽的是饭中，个个喝得东倒西歪，搂着肩膀吆喝着再干一杯。最尴尬的是饭后，你付账吧，有个心情问题，不大舍得，毕竟谁家银子也不是天上掉下来的；提议大家平分吧，有个面子问题，谁也拉不下这个脸。

当下文坛四大才子闭目养神，如老僧入定，进入忘我境界。

吴用没有经验，刚刚酒喝多了，想上茅房，又怕别人误会，一直忍着，强撑了一个时辰，再也撑不住，只好起身，顾三叔忙嚷嚷道，吴兄千万别客气，我来结账就成！

吴用不好说自己其实是去上茅房，只好讪讪地说，兄台哪里话，小弟来结也一样。

祝秀才和赵员外也嚷嚷开了，说万万没有此理，吴兄远来是客，如何肯让你破费？

几人边嚷嚷边起身掏口袋，祝秀才掏完上口袋掏下口袋，掏完外口袋掏里口袋，最后伸裤裆里掏了七八次，也没掏出一钱银子来。顾三叔掏出一锭银子，赵员外和吴用也掏出一锭银子，三人半曲着手伸到店小二面前，嘴里直嚷嚷：收我的，收我的！

我心里佩服得五体投地，还是军师有先见之明啊！他在喝酒的空当让我找到店小二，给了一两银子，让到时候收银子时一定不要接他的，看来他早就料到会有如此场面。

接下来的事却让我目瞪口呆，只见店小二二话不说，伸手接了吴用的银子，顾三叔和赵员外忙把手缩回去，嘴里兀自不饶人，说吴兄你太客气了，你这不是羞煞我等读书人？传出去岂不让人笑话！

吴用脸都绿了，又不好翻脸，强颜欢笑说，区区几两银子，何足挂齿？

宴会一结束，几人前脚刚走，吴用的笑脸唰地一下没了，表情都能

结成冰，寒着脸问店小二，不是给你银子了吗？为何单单收我的？

店小二把一两银子拿出来，放柜台上，怯生生地说道，客官息怒，那个赵员外给了二两，那个顾三叔给了三两，你给得太少了！

……

（76）什么是好人

把土地租给农民，让农民一年四季不停劳作，年底缴了租子所剩无几的，那是地主；给工人蝇头微利，让其卖命干活，白花花的银子揣入自己腰包的，那是商人；忽悠着老百姓提着脑袋干革命，推翻老爷自己做老爷的，那是政客；在岔路口众人无所适从时仍信心满满地指出一条路的，那是伟人，这也让我这种从不选路的二愣子占了不少便宜。

那年在江州，宋大哥吟了反诗，戴宗给梁山通风报信，都被抓入死囚牢判了斩立决。晁天王领着众兄弟千里迢迢赶到江州，劫了法场。在逃命的关键时刻，却无人识得路径，众人跟无头苍蝇似的在江州城里东奔西窜。我看这样也不是办法，拿着板斧大喝一声：“都跟我来！”带头杀去。

众兄弟一看我信心满满，以为我识得路径，跟在屁股后面一股脑杀来，到了白龙庙，前有大河，后有追兵，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众兄弟大惑不解。晁天王问道：这位黑兄，你让我等都跟你来，却到如此绝境，如之奈何？

我当时脸都绿了，众人跟饿狼似的，瞪着杀红的双眼，黑着脸盯着我。我吓了一大跳，总不能说实话：我压根不知道路，专捡人多的地方杀来，结果杀着杀着就到这里了。估计话未说完身上就得多几百个透明窟窿。

我一边嘴里嘟囔“这个……那个……”一边拿眼四处瞄，准备溜之大吉。正在我准备拔脚就溜时，李俊引着张横张顺等众人正好乘船到了白龙庙，双方相见大喜，众人一起乘船逃出生天。

后来众兄弟纷纷称赞我指路得当，说幸亏有我，不然众人是插翅难飞。后来还有好事者将我们逃跑走过的路画成地图研究，说什么我们走的路线正好成了一个八卦图，还说我采用的是什么声东击西战术，指南打北，虚实结合，将官军耍得团团转，深得孙子兵法之奥妙。

我不知道什么是孙子兵法，更不懂什么战术，只知道那天要不是李俊走错了路恰好到了白龙庙，估计众人早就被乱刀剁了喂王八了。

哎！不过李俊这厮也真没劲，没事了就找我借钱，只借不还，一跟他提，立马翻脸，还话里话外地扯到白龙庙的事！

我想起了燕青说过的话：土匪成功了，那叫伟人，写在史书中，流芳千古；若失败了，那叫强盗，被人争相唾骂，遗臭万年！

我原来不懂，现在似乎懂了。

好人之所以是好人，不是因为他好，而是因为他成功了；坏人之所以是坏人，不是因为他坏，而是因为他失败了。

社会就像个大船，众人在船上厮杀，掉河里的人，不论是谁，全是坏得掉渣的坏蛋，永世不能翻身；而能留在船上的人，则是清一色白璧无瑕的圣人，自然有人塑庙立传，成为圣君贤相，让人代代膜拜。

人，不要在乎别人的评价，也不用反思自己的对错。你失败了，你的一切都是错的，话是错的，事是错的，先迈哪只脚都是错的。你要是成功了，你做过的一切都是对的，一句不经意的话，一件不经意的小事，都会被吹得神乎其神，被当作经典传唱。

所以，我做什么事都不考虑对错，也不去在乎对错，只要我最后成功了，所有的一切都是对的。

（77）燕青的绝活

今天来说说燕青，燕青是卢俊义的书童，在山寨是一等一的人才，文武双全，诗词歌赋无一不会，三十六路小相扑更是天下无双，尤善插科打诨，经常逗得众人哈哈大笑，人称“开心果”，在山寨很讨人喜欢。

燕青长得唇红齿白，风流俊俏，吹拉弹唱也样样拿手，还有一绝活——口技。他能模仿各种飞禽走兽鸣叫，惟妙惟肖，莫说人无从分辨，动物都当真。

以前兄弟们打猎，带几天的干粮，捎两块咸菜疙瘩，背个大酒壶，跑深山老林里，挖陷阱，设地弩，不吹十天半个月的西北风都回不来，脸都让山风吹裂了，还经常空手而归。自从燕青上了梁山，省事多了，不用大动干戈，我蹲树下扮野兽，他蹲树上学野兽叫，引同类出来，次次满载而归。

一次，众人闲坐树荫聊天，他躺树顶打瞌睡，众人闷得无聊，起哄让他表演口技。燕青一时技痒，清清嗓子，学起鹧鸪叫，端的好听，千转百折，抑扬顿挫。众人正待叫好，只听“哎呀”一声，燕青从树上一头栽下来了，屁股上还插着一支箭。

众人大惊，只见花荣气喘吁吁地跑来，手里还挽着弓箭，看到众人也是一惊，问道，你们可见我射中的鹧鸪？

众人目瞪口呆，指指正躺地上呻吟的燕青。

花荣大惑不解，说刚刚明明是鹧鸪叫啊，宋大哥和吴军师也听得清清楚楚，虽然树林太密没看清，但我的听声辨位早已出神入化，想射眉毛绝碰不到眼睛，万万不会出错的，怎么会射到人？

燕青只好又叫了两声，花荣方才信，去跟宋大哥和吴用一说，两人亦是不怎么信，也赶来凑热闹。

宋大哥上身穿着熊皮袄，腰里系着熊皮腰带，脚蹬熊皮鞋，狼行虎步，很是威风。他这一身都是武松送的，前段时间猎了头母熊，心肝用来下酒，熊掌用来下药，毛皮做成衣服送给了宋大哥。宋大哥很是喜

欢，没事就穿着出来显摆。

吴军师也越来越潇洒，平日里总是一袭长袍，头戴书生帽，摇着鸟毛扇子，优雅自如。

宋大哥不信，燕青又叫了两声，宋大哥拍手称奇，没想到燕青竟有如此绝技，然后宋大哥又问他还会学什么，燕青说天上飞的，地上爬的，无一不会。

宋大哥起了兴致，那就学人熊吼吧！

燕青说人熊吼分六种，喜、恐、伤、怒、食、情，我就学一下人熊觅偶时的“情”吧。燕青鼓起腮帮，学得是惟妙惟肖。宋大哥很是赞叹，坐树下闭着眼睛听得出神。燕青看宋大哥如此高兴，也使出浑身功夫逗宋大哥开心。

学到深处，竟如两头熊在呼应，一高一低，一深一浅，我正在惊奇燕青口技日益精湛，抬头一看，发现燕青脸色大变，仔细一听，密林深处咔咔作响。

众兄弟立马作鸟兽散，吴用也意识到危险，二话不说，“噌”的一下，一蹦三尺高，窜树上去了，手里还兀自攥着那鸟毛扇子。

燕青屁股受伤走不得路，一头扎树叶堆里装死。

我也躲树后不敢言语，只见一头硕大的公人熊从密林深处扑出，一边吼一边朝宋大哥走去，只见宋大哥还闭着眼，摇头晃脑地说，这几声不太像，用力过度，有点走味，没有吹出人熊觅偶的那种感觉……刚说完，他感觉有些不对，猛一睁眼，公人熊已到眼前。宋大哥“哎呀”一声，拔脚狂逃，人熊紧追不舍。

宋大哥狂奔八十里，在树林里转了几十圈，才甩掉人熊，回到忠义堂时遍体鳞伤，裤子都被人熊扯没了。

（78）扈三娘，我来啦！

燕青不但会学飞禽走兽，还会学人说话，学谁像谁，足以以假乱真，经常捉弄人。

有一次，王矮虎出差，半夜跑回家跟扈三娘腻歪，燕青跑到窗户外面下了个老鼠夹子，然后跑院子前学宋大哥说话：“扈三娘，我来啦！”

王矮虎一溜烟爬起来，裤子都没来得及穿上，翻窗就跑，临走前再三叮嘱，“我可是没请假就跑回来的，千万别跟宋大哥说我回来过啊！”

只听一声惨叫，王矮虎提着裤子，一瘸一拐地跑了。

还有一次，王矮虎出差，燕青故伎重施，这次学王矮虎说话：扈三娘，我回来啦！

这次宋大哥瘸了半个月才好，据说是晚上巡营摔折了腿。

还有一次，燕青偷偷将后窗封死，然后晚上又去学宋大哥喊。这次里面先是慌乱，然后是撬后窗的声音，最后看撬不开，半天没动静。过了一炷香的时间，门打开了，吴用站在门口讪讪地说，宋大哥来啦，我来帮扈三娘修个凳子，马上就走。

还有一次，燕青用自己的声音喊道：扈三娘，我来啦！

扈三娘一溜小跑出来，低声说，今晚有人，不方便，你明晚再来！

我心下纳闷，要是学我喊会怎样？

我请燕青喝了顿酒，央求他帮忙，燕青答应了。晚上我们两人躲在墙角下，燕青清清嗓子学我的声音喊了一句，门“吱呀”一声开了。我心中大喜，看来我魅力也不错！没承想一盆洗脚水兜头泼下来，只听扈三娘跳脚大骂，半夜三更的你这黑厮跑来鬼嚎啥？我可是正经的良家妇女！

我心灰意冷，备受打击。

（79）女人缘

众人凑一起，吹嘘谁女人缘好。女人缘这东西，看不见摸不着，但着着实实存在。

有人天生没有女人缘，比如我，还有鲁智深，都是天生与女人绝缘的。平常嘻嘻哈哈还行，找我们帮忙时也是笑靥如花，一谈到感情，那些女人立马换副面孔：你很好，可是不适合我。

我和鲁智深曾深入研究过这个问题，为啥我们很好，却没人肯嫁给我们？研究了许久，却没有答案。而一件事没有答案是很痛苦的，我在心灰意冷之下，娶了丑得惊人的槐花，而鲁智深在数次打击下，也万念俱灰，跳出红尘当了和尚。

后来听王矮虎说，这句话翻译过来的意思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滚一边去吧！

唉！男人其实更容易受伤，男人受到女人伤害后，会看破红尘，有的狂歌痛饮，有的青灯木鱼为伴，用痛苦折磨自己；而女人受到男人伤害后，有的变得放荡不羁，有的直接沦落风尘，夜夜笙歌陪人睡，用放纵来满足自己。

有的人天生女人缘特好，比如燕青，你还在为怎么搭讪绞尽脑汁时，人家在为怎么拒绝女人犯愁；你在为怎么把人哄上床费尽口舌时，人家在为怎么拒绝与女人同床愁白了头。

时迁很是羡慕，他相亲多次均以失败告终，连顾大嫂都为他犯愁，经常拿亲身经历鼓励他，让他不要灰心，再接再厉，一定要打破自己保持的相亲失败纪录。

时迁找了半天原因，最后觉得是没有高人指点，就去拜燕青为师。燕青给出主意让他扮忠厚，结果女的嫌他太老实没情调；又一次，给他出主意让他买几束鲜花浪漫一下，这次女的又嫌他花里胡哨不踏实。再给出主意说女人得哄，嘴巴要甜一些，时迁大喜过望，从头说到尾，滔滔不绝，说得口干舌燥，结果还是被人拒绝。时迁不甘心，追人屁股后

面问为什么，女人想了半天说，你其实没啥毛病就是话太多……

人比人气死人啊！你看人武松，女人一见他，话还未说一句，甚至还不知他姓啥，就芳心暗许，有的甚至一见倾心，非他不嫁。金沙滩上有一望月亭，风景甚好，抬头可赏日出月落，低头可观浩浩江水。武松常一个人坐在亭子上发呆。每次他一坐那里，十里八村的大姑娘小媳妇纷纷跑去洗衣裳。她们放着近路不走，专门绕一大圈打亭子旁边过，十几里山路如履平地，到亭子旁走平地还假装摔倒，那亭子旁光洗衣盆都摔碎了几十个。有的摔得太逼真，竟然摔折了腿，蹲亭子旁直“哎哟”。武松连看都不看，拍拍屁股站起来就走。

这也让众兄弟们捡了不少便宜。

第十四章　当官其实就是一场踢球

当官和踢球是一回事，当皮球踢给你时，你只要位子好，不要传，赶紧射门，射正了，大功一件。当官亦是如此，公文批转下来，看情形如何，好解决就顺手解决，捞个“青天大老爷”的好名声，不好解决的，做做样子，批个“已阅，望酌办”一脚踢出去。别人解决了，那是自己转手的功劳，没解决，那是他能力不行，反正不论结果如何，自己总立于不败之地！

（80）江州往事

那年在江州，我还在当狱卒，每天迎新送旧，看淡了生死，天牢犹如鬼门关，每天都有人进来，每天都有人死去，而大多数人我连名字都记不住。

唯有两个囚徒，我印象特别深。一个从开封府发配而来，姓高，没有名讳，因排行老二，大家都喊他高二，又因踢得一脚好球，大家喊他高俅。另一人从睦州发配而来，姓方，名腊，能识文断字，大家喊他方秀才，又因排行十三，也喊他方十三。

高俅生得眉清目秀，又加京城伙食好，吃得白白胖胖，像个小白脸。方十三就差远了，来时饿得皮包骨头，干瘦的身体上顶着一颗硕大的脑袋，风一吹来回摇晃，真不知他一路是怎么飘过来的。

高俅被发配江州是因为到处帮闲。按说帮闲不犯法，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但也得分对象，这厮没有眉眼高低，不小心帮错了人，惹恼了生铁王员外，串通官府，把他陷害了。

方十三是因为脑袋一根筋，又加上牛脾气，因对官府不满，带头拒缴赋税，这就是摆明跟官府对着干了，典型没事找抽型的，被抓起来一通暴揍，还被判了流放。

两人同一天来的，我那天赌输了银子，正窝着一肚子火，想诈点银子打打牙祭。两人搜遍全身，一文都没有。我二话不说，一人赏了一百杀威棒。高俅哭爹喊娘，连连告饶，我心下一软，免了三十；方十三咬牙忍着，一声不吭，是条汉子，再赏三十棒！

高俅这人很奇怪，读书识字不会，忠义廉耻白费，但吃喝嫖赌、吹

拉弹唱却样样精通，而且脸皮厚得出奇。我认识的人中估计只有宋大哥能跟他一拼，那还得宋大哥超常发挥他失常发挥。你扇他两巴掌，他丝毫不恼，天天跟在我屁股后面，赔着小心，像个小跟班。我心情不好就让他学狗爬，让他自己骂自己，以此为乐。

方十三就差远了，不招人待见，天天板着副苦瓜脸，跟谁都欠他银子不还似的。我看不顺他那鸟脸，这厮认不清形式，到了大狱里还不肯低头。我不高兴了扇他两巴掌解气，高兴了扇他两巴掌助兴，天天安排他掏大粪。我的原则是，看人不顺眼不是我修养不够，而是你脸歪！

一次，我问他俩，心里是不是很恨我？

高俅正色说道，不恨。

我很奇怪，问他为何。

高俅说道，因为朝廷法度本是如此，社会就是如此残酷，有些人天生是被人打的，有些人天生是打人的，而我们能做的，就是适应这个社会，争取成为打人的那种人。

我一听，有道理，心下大喜，说你不用争取了，就你这德行这辈子就是被人打的命，争取下辈子投个好胎吧！不过你识抬举，这个月不用干活了。

我心情大好，又问方十三。

方十三板着鸟脸，恶狠狠说道，恨！不但恨你，还恨整个朝廷，你要不弄死我，将来我要出去了，必将尔等贪官污吏杀个一干二净。

我愣了好一会儿，哈哈大笑说，好！我最佩服你这种人，够坦诚，有担当，是条汉子！来人啊，拉出去打一百棍！

（81）测字

我平常无事，以赌博为乐，但总是输多赢少，每月的俸禄大半扔在赌场上。输光银子后，我就只能站一边干瞪眼，实在憋不住就回天牢找几个囚徒凑一桌接着乐呵。囚徒中除了宋大哥这样的土财主大部分都是穷光蛋，没什么利物下注，只好赢了的扇输了的巴掌，聊胜于无。

有一次，高俅上桌，连赢十八场，我摸着肿得老高的脸说，你出老千！

高俅说道，被抓住那叫出老千，没被抓住那叫赌技。我一琢磨，有道理！那些读书人，表面上仁义道德，其实一肚子男盗女娼；那些高官大吏，个个人五人六，清正廉明，落马后个个痛哭流涕，一屁股烂账。

很多事，你骗了一时，那你是骗子，你骗了一世，那你就是伟人。同理，你骗了一个人，你是骗子，但你骗了所有人，你将会成为不朽的传奇被人顶礼膜拜！想到如此，心下释然。

从那后，我去赌坊总喜欢带上他俩，高俅负责出老千，方十三负责被人识破后厮打，不过老赢不输也不好，没人陪你玩。有一次，我们刚进赌场，满赌场的人“哗啦”一下走光了。

我兴味索然，带着他俩东一头西一头乱逛，遇一牛鼻子老道，举着个破幌子——“算卦拆字，一次二两”，也在瞎逛。

我在江州城，横着走惯的主，走路从来不看人，只仰头看天。老道比我还横，走路也不看人，只低头看路。两人一不留神撞了个满怀。

我心里正窝着一肚子火，当下大怒，岔开五指抡圆了胳膊扇了老道一巴掌。这巴掌又稳又狠，我手掌隐隐发麻，老道干瘪瘦小，直直飞出去十步远，又翻了好几个骨碌才稳住，捂着胸口“哇”地喷出一口鲜血。我正准备他跳脚骂娘时再给他一巴掌，老道端的好涵养，不急不恼，抹抹嘴唇站起来说，昨日卜卦，三日内必有飞来横祸，我提心吊胆，昨日一宿没睡，今日果然应验，蒙壮士出手，今夜可以睡个安稳觉。老道贫贱，无以为报，可为壮士免费测字。

我寻思半天，一个字也记不起。高俅凑上前来，说，先给我测。用

树枝在地上歪歪扭扭写了个“大”字。老道略一沉吟道，这位壮士，恕我直言，“大”字分开就是“人”字和“一”字，“一”卡在“人”的脖子上，那就是枷锁，这位兄台有牢狱之灾啊！

我心下一惊，好准！

高俅也是一惊，不过他花花肠子多，脑袋转得奇快，说我还没写完呐。又在“大”字头上加了一横，成了“天”。

老道又一沉吟，“哎呀”一声道，这位壮士前程无量啊，“人”经牢狱之灾会一步登“天”啊。天是天子，也就是皇帝，你以后将会位极人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高俅扬扬自得，方十三一声不吭，把人的上面加长，成了“夫”。

老道沉吟后，惊道，兄台有两次牢狱之灾啊，第一次牢狱之灾后你也会一步登天，贵不可言，恐怕还会黄袍加身，可惜又一头捅破了天，又会经历一次牢狱之灾……

方十三脸显焦急之色，问道，然后哪……

老道没接话茬，盯着“夫”字又看了一遭说，何况你刚刚只是在别人的字上加了一笔，不是亲写，寓意在别人地盘上称王，终究难成大器，最终也只是一介匹夫而已！

（82）三个王八蛋

我正琢磨着要在“夫”头上再加一横，听到老道如此一讲，生生止住了，我抓耳挠腮，还是想不出一字，最后急中生智，拿树枝画了个鸡蛋。

老道盯着鸡蛋沉吟良久，说此字首尾相连，龙盘虎踞，不似凡人所为，贫道修行太浅，难以解拆，请壮士再赐一字。

我本来不识几个字，这不是成心难为我吗？不过这老道貌似有真本事，不能错过，想了半天，只好又画了一鸭蛋。

老道盯着鸭蛋怔怔地看了许久，我心想，终于把你难住了，这个字也不会拆。老道一声不吭，在地上又画了一个蛋，比鸭蛋还大，估计是鹅蛋，画完后又在“夫”头上又加了一横，说你们三人一生的福祸吉凶都在这里面。说完径自走了，一边走一边摇头。

这下轮到我发愣了，这是啥意思？

高俅和方十三也凑上来，问我这是何意？

我想总不能说不知道，那就太丢人了，就板起脸，故作高深地说，天机不可泄露！

我百思不得其解，茶饭不思，急得头撞南墙，但仍想不出个所以然。

这事就像肉里的一根刺，时不时冒出来扎一下，弄得我寝食难安。我请人原原本本地绘成图，拿着遍访高人，却无结果。为这事我还专门跑五台山找过小相国寺的智清长老，智清长老瞪眼瞧了半天，又翻了半天梵文，也没研究出个一二来，最后说此字乃天书，收好日后自见吉凶。

我小心翼翼地贴肉保存，时不时拿出来研究一番，初一、十五还会供起来上两炷香，生怕不小心给丢了。

上梁山后我曾专门跑去问吴用，他也不晓其意。再后来问朱武，这厮沉思良久，最后一拍脑壳道，“夫”上面加一横，拆开那就是

上“王”下“八”，你外加三个蛋，意思是三个王八蛋啊！

我恍然大悟，原来是骂我啊！

（83）当官和踢球是一回事

人生就像大便，有时候你费尽吃奶的力气，却只是放了一个屁。有时候你丝毫没用力，却一泻千里。

人生有时很无常，你辛辛苦苦劳作了一个夏季，秋收在望，冷不丁一场大雨冲走了一切；你埋头苦干十几年，好不容易盖了房子办了婚礼，却不小心被他人入了洞房……

人生有时也很滑稽，你科考差一名名落孙山，万念俱灰时听闻中榜者中有人吃饭不小心噎死了，你又递补一名荣登金榜；你犯了大罪被打入死囚牢，正准备秋后问斩，结果老皇帝归天新皇帝登基大赦天下，你又成了良民，可以重头再来。方十三和高俅就走了这种狗屎运。

那年大赦，两人都在被赦之列，方十三出狱后，一句话没说，头也不回地走了。我有些恼火，觉得他应该谢谢我。虽然这种想法很奇怪，但我有我的道理。虽然我天天打他，但我至少没打死他，换过来说，若他是我，而我是他，我肯定早被他打死在天牢里了。

当你掉井里时，大家都在砸石头，那个专拿小石头砸的人，我觉得你不该恨他，而应该谢他。这个世界并非一刀两半、黑白分明，大多数时候，它是灰色的，坏事大家都去做，有的人是不得不做，有的人是随大流，对于这部分人，我们不该苛责他。

有一种人，他总生活在自己的思维方式中，方十三就是这种人，我突然又想，我何尝不是？

我知道，只要他不死，我不死，总有一天他会回来找我报仇。这是个生冷不忌的人，他不会屈服于任何人，哪怕是死亡。他也是个不讲规则的人，这样的人肯定会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

后来我听说，他回到睦州后，杀贪官，斩污吏，揭竿而起，攻占六州五十二县，独占了东南半壁江山，还登基当了皇帝，真是一头撞破天了。

高俅出狱时，我有些伤感，虽然也经常打他，但那都是习惯，不是成心的，况且大部分时间我对他还是不错的。办完最后一道手续，我语重心长地说，回去找个媳妇，好好过日子，别再三瓦两舍地闲逛。

高俅收起大赦令，直起腰，直视着我的眼睛，脸上的谄笑慢慢散去，换上副我不熟悉的面孔，冷冷地说道，滚！

我愣了好久，终于明白，当你在高处时，你永远不明白身边那些仰头看你的人的真实想法。

高俅这种人，是没有道德底线的人，这种人是最可怕的，他一旦出人头地，那些得罪过他的人往往会很惨，不要以为你没欺负过他你就没得罪他，他的标准是，他蹲在马路上喝西北风，而你在酒店里点了一盘菜，你就算得罪他了。

不过我丝毫不担心，高俅文不能应考中举，武不能上阵杀敌，人品也很有问题，而且还有前科，若他能出人头地，除非江河倒流。

谁承想，凭着踢得一脚好球，竟然遭遇了端王，再后来竟然平步青云，直坐到太尉之位，总管全国兵马，真让人气破肚皮。早知道如此，我当初就对他好一些，或者干脆把他打死在天牢里，实在不行我当初也去学踢球也好！

再后来我又悟到一个真理，当官和踢球是一回事，当皮球踢给你时，你只要位子好，不要传，赶紧射门，射正了，大功一件，射不正，也没关系，说不定这脚射门就是全场唯一的一次射门呐！若是位子不好，有人过来逼抢，赶紧传出去，甭管角度好坏，接不住那是队友的水平问题，只要不在自己脚下丢球就行。当官亦是如此，公文批转下来，看情形如何，好解决就顺手解决，捞个“青天大老爷”的好名声，不好解决的，做做样子，批个“已阅，望酌办”一脚踢出去。别人解决了，那是自己转手的功劳，没解决，那是他能力不行，反正不论结果如何，自己总立于不败之地！

高俅踢皮球水平已经修炼得炉火纯青，在官场混得是如鱼得水，让

我等只能唉声叹气！

第十五章　官场论事：从来不就事论事，而是就人论事

这年头，强盗就像韭菜，割了一茬又来一茬。没几年工夫，各地强盗并起，闹得大宋朝乌烟瘴气。如此下去，总不是办法。皇帝老儿临朝，开会商讨对策，无非和与战两条路，和即招安，战就征剿。但官场论事，从来不是就事论事，而是就人论事。众人表态，也无是非之分，只有站队之别。当年赵高指鹿为马，玩的就是这一套。

（84）故事与事故之分

今天众兄弟围在忠义堂听燕青讲故事。燕青号称“百晓通”，天文地理无一不知，鬼怪八卦无一不晓，又加上口才了得，讲得有滋有味，能让人听得忘我。有一次，扈三娘听得出神，不小心躺左边花荣身上了，后来经时迁提醒才猛然发觉。那次时迁坐她右边，故意逗她说你咋不躺我这边啊。扈三娘一脸不高兴地说，她要躺人花荣那边那是个故事，要是躺时迁那边那就绝对是事故了。这话让时迁郁闷了好久！

今天燕青讲的是西施的故事，西施本是越人，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本与越国大臣范蠡订有婚约。范蠡却忍痛割爱，将她送往吴国，让她去当细作，同时迷惑吴王夫差，为越国复仇赢得时间。西施一介弱女子，忍辱负重，曲意逢迎，把夫差迷得神魂颠倒，不思朝政，终助越灭吴。西施功成身退，范蠡却放弃荣华富贵带她不辞而别，悄然隐去。

王矮虎叹息道，范蠡真是个好男子，竟能将心爱的女人拱手相让，送入别人怀抱，真不是一般人所为！真难得！

王矮虎这厮见了女人就拔不动腿，跟他争女人无异于虎口拔牙，绝对要跟你玩命。

林冲倚门而坐，瞪着空洞的双眼说，难得的不是范蠡，而是西施，若西施不答应，一切都是空谈。

他这话也在理，当初林娘子要是体会他的一片苦衷嫁给了高衙内，估计他也不会沦落到这步田地，说不定早就高升成了团练使。不过他休妻这事做得忒不地道，兄弟们有些看不起他，觉得他没担当，不是男子

汉所为，遇事畏畏缩缩像个太监。这要换作是我，有个女人心甘情愿跟着自己，都能把脑袋拧下来给她！

花荣道，范蠡于国家倾覆之时，力挽狂澜，三计平吴，功莫大焉，功成后却放弃高官厚禄，急流勇退，真乃大丈夫也。

吴用摇头道，不然，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自古皆然。范蠡深通谋略，早料到越王只能共贫贱不能共富贵，所以悄然隐去，以免杀身之祸。

众人齐声赞叹军师言之有理。我转念一想，越国是勾践的越国，而范蠡不过是个打工的，他既然早料到如此结局，却将自己的女人奉出，让人白睡，他自己起早贪黑，卖力干活，累得跟个老黄牛似的，还没有加班费，到头来还落个兔死狗烹，为他人做嫁衣裳，岂不傻到家了？

我偷偷问坐在旁边的朱武。朱武沉思良久，喟然长叹道，可能这就是传说中的“愤青”吧！

（85）当世西施——李师师

我突然想起了李师师。李师师是我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玉面花容，粉面凤颈，往那里一站，亭亭玉立，像极了盛开的桃花，扈三娘在她面前都黯然失色。

其实李师师挺可怜的，自幼父母双亡，跟着奶奶孤苦伶仃地讨生活。因为家贫，不幸沦落风尘，凭着色艺俱佳，尤其是冰火九重天的绝活，誉满济州府。宋大哥一见之下，惊为天人，出钱为其赎身，后来送她去了东京发展。

李师师凭着倾国之貌，在东京混得风生水起，来往的不是高官大吏就是富商巨贾，据说京城有头有脸的人基本都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有一次，不知谁散布谣言，说她得了花柳病，结果第二天朝堂之上空无一人，都跑去看病去了。

李师师后来成功勾搭上了赵官家，把赵官家迷得神魂颠倒，天天沉迷于温柔乡中，不问朝政。各级官吏趁机鱼肉百姓，苛捐杂税日渐沉重，各地好汉纷纷揭竿而起，啸聚山林，梁山趁机广招兵马，日益壮大。

我一直不明白，宋大哥一向见了漂亮女人就拔不动腿，为何忍痛割爱，把李师师送走？

后来，梁山总能准确地知道朝廷的风吹草动，我似乎有些明白了，只是不知道，到时谁肯放下荣华富贵带她泛舟五湖。

燕青看我发愣，问我何事。我把李师师的事说了，燕青没见过李师师，听得两眼出神，流着哈喇子说，若有如此女子相伴，也不枉此生了。

（86）群雄并起

命运这回事，有时你不信也不成。高俅这小子，典型的二流子，大字不识几个，排兵布阵一窍不通，竟然坐上了太尉之位，总管全国兵马，唉！这个世界太疯狂，耗子给猫当伴娘，野鸡也能爱上黄鼠狼，真是没啥不可能的事！

我本来是一堂堂狱卒，朝廷在编人员，不愁吃不愁穿，按月领工资，偶尔还有灰色收入，按说是端着铁饭碗，一辈子衣食无忧，退休了还能领双份工资，要多自在有多自在。后来竟然飞来横祸，让我沦落到梁山当了强盗。

方十三这厮本来就是一劳改犯，天天被人打的命，竟然也混得风生水起，摇身一变，登基当了皇帝。货比货得扔，人比人得死，真让人气破肚皮！

看来牛鼻子老道拆的字是对的，早知如此，我当初就该自己在“夫”上再加一横，一步登上两重天，估计我现在怎么着也得是宰相了。

高俅这厮上任后，搞得乌烟瘴气，天下群雄并起，有枪就是草头王，最有实力的除了方腊和梁山，还有田虎、王庆，各路豪杰（其实就是强盗）各据一方。田虎称雄河北，王庆为祸淮西，方腊盘踞江浙，我等横行山东。

朝廷本想征剿，一者实力不济，二者怕逼急了众豪杰合而为一，再难剿除。其实朝廷完全多虑了，豪杰之间势如水火，根本尿不到一壶里。

（87）大佬不和的曲折史

宋大哥和方腊一向不和，这当中有段曲折。宋大哥当寨主后，想结识四方好汉，琢磨着跟方腊套套近乎，定个攻守同盟啥的，但一直没有合适的人选去撮合此事。我有一次喝醉后吹牛皮和方腊是生死交情，宋大哥知晓后，大喜过望，派我出使。其实他不知道，我说的生死交情，意思是一见面不是他生就是我死的交情，但吹出去的牛泼出去的水，万难收回，只好揣着贺仪去了，心里七上八下，心想这下羊入虎口，给人送上门去了。

初见之下，我吓了一大跳，方十三更瘦了，眼窝深陷，颧骨突出，坐那里，就像一风干的排骨架子，看来当皇帝并不比当囚犯好多少。

方十三见了我很惊讶，并没有当头一刀把我剁了，而是像老朋友久别重逢一样高兴，摆了桌丰盛的酒席，还有我最爱喝的绍兴女儿红，我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请我喝酒总不会有恶意，就放开了喝。席间鼓瑟吹笙，你来我往，很是热闹。等喝到脑袋有两个大的时候，方十三一挥手，众人安静下来，我知道该谈正事了，就把宋大哥的贺仪拿出来递给他，方十三连看也没看就扔一边，说一切都好说，只要你告诉我一件事。

我忙问何事？

方腊拉着我的手说，铁牛兄弟，牛鼻子老道算得准啊，我经过牢狱之灾后的确一步登天，看来人的福祸吉凶真是命中注定啊，这些年我寝食难安，茶饭不思，就惦记一件事，那天老道最后写的字到底是啥意思？

我正要说，脑袋一转，心想要照直说了，估计脑袋立马就会搬家。唉！有些谎言当时只是一时冲动，后来就是欲罢不能了，当下只好嘴硬道，天机不可泄露啊，日后自可应验！

方十三老脸立马拉下来，下令把我一通暴揍，赶出来了。我回来后不好交代，只说方十三要宋大哥纳贡请降，方可结盟。宋大哥立马一跳三尺高，大骂说方十三算什么东西，不知天高地厚，降他还不如降朝廷呢！

梁山和方腊关系也就彻底掰了。

方腊和王庆也不怎么对付，两人相隔十万八千里，八竿子划拉不着，没啥深仇大恨，按说关系不至于闹僵。但据说是王庆做事不地道，当年方腊坐头把交椅时，王庆想拉拉关系，派人送了贺仪，称赞方腊文韬武略，天纵奇才。信使从淮西到江浙，路上耗去足足三个月，到时恰好二把手火并方腊，方腊落败被赶回老家喝西北风，二把手一看贺仪，气得七窍生烟，打了信使一顿，赶出去了。王庆为了不影响两个山寨的传统友谊，觍着老脸重新送了贺仪，顺便痛骂了方腊一通。结果一来一回路上又耗去六个月，到时人方腊早就重新打回去做了寨主，一看之下，火冒三丈，又把信使打了一顿，轰了出去，两家关系彻底失和。

宋大哥就聪明多了，不管给谁送贺仪，总是空着抬头，到时先打听清楚，谁是寨主就把谁名字填上去，万无一失。

不过有一次也老马失蹄。那次宋大哥想招抚黑水山，听说黑水山火并刚换了寨主，忙派曹正前去送贺仪。曹正那次办事谨慎，打听了好多人，确定寨主姓苟，抬手“狗寨主”写上了，用的还是楷书，又板正又漂亮，结果刚递上贺仪，还未等开口说话，直接被打成七级伤残，躺了足足三个月。

（88）聚义结盟之事

天下豪杰并起，势力较大的共有十八路，十八路头领曾齐聚青州府，商议聚义结盟之事。开始很和谐，众头领一起痛骂朝廷昏暗，奸臣当道，痛惜朝政日非，贪官污吏横行，黎民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说到深处，众头领个个慷慨激昂，情难自抑，均痛哭流涕，各头领各逞所能，哭得各有特色。

方腊哭法很传统，掩袖大哭，两行清泪长流，但能以情动人，那眼泪哗哗地，跟黄河决堤似的，袖子都湿了一大片，哭得旁人都心酸不已。

以前在江州时我真没发现他有这本事，看来人一旦当了领导那就像戏子登上了舞台，一切都是演给别人看的，戏子是拿演戏当职业，而领导则是拿演戏当生活。

宋大哥哭出了新意，背手而立，仰天长恸，任泣涕横流，鼻涕都流到嘴边了，也不舍得擦一下。我看着恶心，准备拿手帕帮他擦擦，他从下面偷脚一下就把我踹一边去了，只好作罢。

王庆以声势夺人，哭得那个惨，哭天抢地，不知道的还以为他爹死了呐，结果一不小心哭岔了气，趴在桌子旁不停咳嗽。

田虎看众人都哭得花样百出，他再哭也没啥新意，就站一边做发怒的样子，一边圆瞪双眼，一边咬牙切齿，结果装得太逼真，不小心咬碎了一颗虫牙，当即喷出一口鲜血。

众人目瞪口呆，这也太那个了吧？只见王庆捂着胸口不停喘息道，百姓受苦，苍生涂炭，小弟郁结于胸，悲从中来，吐血而已。说完他还不停感叹，百姓真可怜！在场的众小兵感动得一塌糊涂。

最后众头领商定为解民于倒悬，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准备联手对抗朝廷。

（89）位子、地盘、女人怎么分

十八路头领歃血为盟，拜了把子，认了兄弟，喝了结义酒。可惜刚拜完把子，为了谁坐主位的事，方腊和王庆就吵翻了天。他两人本来就不对付，当下更是较上劲了。方腊说他势力最大，该坐主位，王庆不同意，说众人拜了把子就是兄弟，他年龄最大，该他坐主位。桌子砸烂了几十张，他们仍然互不相让，最后只好约定不设宴席，一人搬一小板凳，不分主次，在院子里围坐一圈。

三句话没说完，他们又为得了天下谁做皇帝闹翻了。这是原则问题，各路头领寸步不让，大刀片子都用上了，白刀子进红刀子出，一阵混战，打累了，停下歇会儿顺便喝口水，死了的拖出去，活着的接着再拜把子称兄弟。谈了三天三夜，众头领终于达成共识，把大宋朝一分十八块，一人一块。

好不容易谈好地盘怎么分，又为后宫女人怎么分打了起来。方腊主张在谁地盘算谁的。众人均反对，你分到了京师，那不全是你的？没这么便宜的事，大家提着脑袋干革命，凭啥你要独吞？想得美！

谈不拢那就打呗，打来打去，打死了十四路反王，最后就剩我们四路了。四头领这次都很明白，不能再谈了，再谈众人都得交待在这里，最后只好重申一定要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后不欢而散。

（90）蔡京的发迹本事

这年头，强盗就像韭菜，割了一茬又来一茬。没几年工夫，各地强盗并起，闹得大宋朝乌烟瘴气。如此下去，总不是办法。皇帝老儿临朝，开会商讨对策，无非和与战两条路，和即招安，战就征剿。

但官场论事，从来不是就事论事，而是就人论事。众人表态，也无是非之分，只有站队之别。当年赵高指鹿为马，玩的就是这一套。

皇上沉迷酒色，平日里深居简出，不问朝政，就像庙里的菩萨，是个摆设。朝廷大事悉由蔡京处理，蔡京此人无甚文采，但练得一手好书法。那字我曾见过，四平八稳，收放有度，端的漂亮。

蔡京出身低微，当年赴京应考，无盘缠回乡，只好流落街头，靠卖字为生。他闲暇时思春，倾慕怡红院美色，却无分文，只好以字画抵押。姑娘们看他字写得漂亮，挂在闺房，皇帝老儿偶尔深入怡红院体恤民情，一见之下，大为欣赏，蔡京自此发迹。

当年东京街头卖字的数不胜数，其中不乏功力深厚之辈，但独有蔡京发迹。如此看来，人啊，不能太老实，否则一辈子难得出人头地。

蔡京坐上太师的高位，靠的是另一项本事——听得懂所有州府的方言，这在大宋朝可是独一份。俗话说，十里不同音，百里不同俗。相邻州府还能勉强沟通，再远就有些困难，尤其是南方几个州府，方言太重，每次进朝汇报工作，往往唾沫横飞地说一上午，皇上一个字都听不懂，头都大了好几圈。后来干脆一股脑全推给蔡京，再由蔡京向他汇报。蔡京靠此项本事平步青云，直坐到太师之位。别人也没话说，毕竟没人蔡京那两把刷子。

当下蔡京没发话，谁也不敢作声，都等他表态，毕竟和也好，战也罢，都无所谓，反正大家都是打工的，按月领工钱，你为朝廷着想，也不会多给你二两银子。你只要跟领导保持一致就行，毕竟工作好找，脑袋却只有一个，万一大宋朝垮了，无所谓，再换个朝廷接着干就是，到哪干都得挨领导批，受人挤对，无所谓的事。

（91）宜和不宜战

蔡太师看无人说话，当下咳嗽一声，清清嗓子道，贼势浩大，应极其慎重，为免狗急跳墙，如今之计，以“和”为宜。

众大臣立马一边倒地附和，礼部尚书滔滔不绝引经据典考证“和”的必要性，兵部尚书从军事角度论证非“和”不可，钦天监也说夜观天象，紫微星异动，只能用“和”来招安……

这时童贯站出来道，乱臣贼子，本该以战平息……

这时山东路崔节度一听之下，立马跳出来。崔节度当年也曾是一方豪杰（强盗），专职采花，祸害良家妇女无数。后来有一次，被一烈女咬断舌头，后虽花重金请神医接好，但自那之后说话就有些结巴，后瞅准机会招安当了节度使，但因为能力有限，历史上又有污点，再难得再上一层。但他积极要求进步，一心想向蔡太师靠拢，可惜一直未得其便，毕竟朝廷里都是顺着太师的，他想站队都没机会。当下看童贯反对太师，心中大喜，想跟童贯叫叫板，好向太师表忠心，立马抓住机会，脸红脖子粗地吆喝：战……战……战……

众人大惊失色，你这不是吃了熊心豹子胆，摆明跟太师对着干？蔡太师也很意外，当即脸气得发青，大喝一声，拉出去打！

锦衣卫立马把崔节度架出去，崔节度嘴里兀自口硬，战……战……战……

众人心底里肃然起敬：虽然不识时务，但还算有骨气，是个条汉子，可惜了！

只听远处传来“战……战……战个屁！”接着又传来一声“啊……”

唉！一点拍马屁的技术都没有！

童贯叹口气，摇摇头，把后面的话说完：但妄动干戈，恐伤黎民百姓，还是以和为宜！

第十六章　利益面前，人真的可以六亲不认

这个世界有太多的纷争，过去有，现在有，将来也会有。因为人都是自私的，感情是靠不住的。历史上有太多的夫妻分飞，父子成仇，兄弟反目。也许真如老话所说，人世间没有永远的友谊，只有永远的利益。而在利益面前，人真的可以六亲不认的。

（92）招安大会

招安大会在开封举行，天下豪杰纷纷赶去。毕竟当强盗都是迫不得已，替天行道也只是糊弄人的幌子，谁也不愿意天天窝在穷山沟里吹西北风，条件忒艰苦了，吃个青菜都跑山下买，在强盗圈里混的大都没素质，钻个小树林上个厕所都能踩到大便，逛趟窑子都得赶十几里山路。如今有机会当官了，谁也不肯错过。

宋大哥去了，我去了，曹正也去了。宋大哥说曹正这人虽然办事不靠谱，但不看眉眼高低，很忠心，值得栽培。

宋大哥置办了身新衣裳，脸上的金印也让金大监用银粉消去了，黑脸抹得锃亮，都能照出人影来。

招安大会规格很高，来的都是流氓头子，在山寨横着走惯了的主，一点素质都没有。眨眼工夫，宋大哥新衣裳上就多了几口痰，气得宋大哥直骂娘。你看人宋大哥是读书人，就是不一样，很有讲究，专门回头吐，全他妈吐我和曹正身上了！幸亏不是王矮虎，不然全得吐脸上！

众豪杰平日各据一方，互不认识，有的仅有一面之缘，大多仅是闻名。为了免得喊错名字尴尬，各路豪杰均扛着大旗，上面印着各自名号。曹正扛的大旗上绣着四个大字：山东宋江。这是扈三娘她们连夜赶制的。

众豪杰都是江湖人士，见面免不了寒暄。这个很有讲究，先是大老远眯着眼瞟一眼旗子，然后红光满面地大步迎上去，嘴里嚷嚷道：某某大哥，想死我啦！被打招呼这位刚刚没看清，又想不起是谁，又不能开口问，不然就太伤面皮了。江湖上混的，要的就是张面皮。各位都是行

中高手，处乱不惊，说声，兄弟，你也把哥哥我想死啦，顺势抬起头来哈哈大笑，趁机用余光瞟一眼来者背后的旗子，然后俯身握着来者的双手，用力摇两下，这次要直呼其名，而且不要带姓，说某某兄弟啊，他日一别，兄弟我心里一直牵肠挂肚，如今相见，真是如隔三秋啊！

然后开始问家长里短：“阿嫂如何啊？”

“咳！别提了，前年跟马夫私奔了……”

“别在意，女人如衣服，再娶一个就是。”

“对！就是！三条腿的蛤蟆不好找，两条腿的女人还不有的是，对了，公子如何？”

“咳！别提了，去年骑马摔死了！”

“嗳！别伤心，再生一个就是。”

“嗯，对！老泰山如何？我去年见他时还跟他聊了好一会呢，是个好人啊！”

“咳！他都死十几年了。”

“……”

（93）称呼问题

曹正这厮想趁这次机会好好表现一把，立一大功，改变在宋大哥心目中的印象。但他再努力也只是个举旗子的，没啥机会。

功夫不负马屁人，这厮灵机一动，想出个绝妙主意，把旗子收起来了，这可把过来打招呼的田虎给坑苦了。田虎读过几年书，虽然啥都没考中却把眼睛给累近视了，跟人打招呼时，先得走到眼前握手，然后趁机瞟一眼后面的旗子。

这不田虎和宋大哥两人像久别重逢的老朋友一样握手寒暄，宋大哥都喊出田虎的名字了，田虎正抬头使劲往后瞟的空当，曹正一声不吭把旗子收起来了。

田虎急得直翻白眼，却无可奈何，只见曹正信心满满地走上前，指着宋大哥介绍，这位是呼保义……

田虎如遇大赦，摇着宋大哥的双手哈哈大笑，声震屋梁，说我当然认识啦，我跟呼大哥都几十年的交情了……

我心里咯噔一下，心想坏了，田虎搞错了，但大家都是道上混的，况且还是强盗圈里有头有脸的人物，都是好面子的人，宁肯背后捅刀子也绝不当场坏面皮，宋大哥当下本想将错就错给田虎个台阶下，也就没说啥。

曹正这厮不知道脑袋被驴踢了，还是被门板挤了，愣了一会，接着说道：我还没说完呐，这位是呼保义人称及时雨……

田虎脸上一阵白一阵红，有些挂不住，但他久历江湖，见惯了大风大雨，当下不动声色，改口道，及大哥的威名江湖闻名，我岂能不知？刚刚只是开个玩笑而已……

曹正这厮脑袋一根筋，当下愣了一会儿，自顾自接着说道：我还没说完，这位是呼保义人称及时雨又称孝义黑三郎公明哥哥……

曹正为了再出差错一口气说完，而且为了显示亲热，称呼宋大哥没

有带姓，直喊公明哥哥。

田虎脸青了又黄，黄了又绿，但又不好翻脸，硬着头皮问，说完了？

曹正点头，说完了。

田虎又堆起笑脸，握着宋大哥的手说，公大哥啊，你这个姓不常见，兄弟怎会忘记？刚刚只是开个玩笑，几年不见，你混出名堂来了啊，光外号就这么多……

“……”

（94）狗群争骨头

众人三五成群，有的在寒暄，有的在吹捧，有的在打闹。这时，蔡太师出场了，众人一溜小跑，你推我挤，全没有刚才的交情，一窝蜂拥过去。混乱中王庆踩掉了田虎的鞋，宋大哥不知被谁的黑肘打肿了脸，方腊直接挤丢了裤腰带，也都顾不得了，那架势，那场面，让我想起狗群争骨头时的情形，蔡太师就是那根骨头。

蔡太师头戴乌纱帽，绣袍蟒带，神采奕奕，左手放在胸前拉着披风，右手举起不停地打招呼，一边招手，一边摇头，跟嗑了摇头丸似的。没办法，左右两边全是人，跟左边打完招呼还要跟右边打招呼，只好不停地来回摇。

蔡太师讲了开场白，无非受上级（皇帝）委托，为避免生灵涂炭，为天下苍生计，特举办这次招安大会，这体现了朝廷对这件事的重视，体现了皇上的一片苦心云云。这些开场白说了等于没说，反正全是废话。

接下来是优秀的强盗代表、久经考验的绿林战士、几十年如一日默默工作在抢劫第一线的方腊致答谢辞。方腊说自己是戴罪之身，万死莫辞，这次朝廷给了重新做人的机会，自己感激涕零，铭感五内，为了不再连累天下苍生，特地不远万里前来招安云云！说到伤心处还流下了热泪。唉！人不要脸，天下无敌，他说的其实全是套话，说人话不办人事，你要不给他封官许愿，他立马大刀片子砍你丫的，这厮手黑着呐！

讲完开场白，进入实质性内容，一家一家谈条件，没条件谁招安啊？谁也不谦虚，毕竟装逼换不来银子，谦虚抢不来位子，大家背井离乡提着脑袋干强盗，不就是为了睡女子、捞银子、抢位子吗？也就都不含糊，实打实地往高里要。

（95）千篇一律的应答

蔡太师亲自主持谈判，按说这点小事用不着他出马，但各路强盗来自五湖四海，南腔北调，一般人根本听不懂，据说蔡太师精通天下语言，早已名声在外，别人都没这份本事，所以他只好自己硬着头皮顶上。

方腊上去谈完，兴高采烈地下来了，田虎上去谈完也欢天喜地地下来，王庆谈完后也是满面春风，接着轮到宋大哥。

宋大哥一直想当个节度使，实在不行当个府尹，再不行当个县令也凑合，要是还不答应，滚你妈的，一拍两散，继续回山当我的强盗。

宋大哥上台后谈了一会儿，下来后很是兴奋，说太师身居高位，但平易近人，没有架子，体谅我们落草为寇的苦衷……

我忙问条件答应了没，宋大哥说蔡太师点头了，答应会考虑。我觉得不妥，空口无凭，万一幌点我们咋办？

宋大哥说你不要多心，太师位高权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说话那是一言九鼎，绝不会出尔反尔，这次绝对有戏……

我本来抱怀疑态度，因为官越大说话往往越不靠谱，不过看宋大哥如此肯定，也就不去担心，站一边看别人上去谈条件。那感觉很爽，就像你在茅房悠然蹲着坑，而别人提着裤子在旁边急得上蹿下跳，真是惬意极了。

我越看心越沉，我突然发现一个规律，不管跟哪家谈，蔡太师的回答千篇一律，点头，微笑，要么说好，要么说我知道了，要么说我会考虑。

我越发不安，为验证心中的猜想，趁宋大哥不注意，逮个机会，走上前去，怯生生地坐下，小心问道，你妈可好？

蔡太师点头，微笑，说，好！然后问我你为啥当强盗啊？

我一转念，说道，你祖宗可好？

蔡太师郑重点点头，说我知道了，我体谅你的苦衷，然后又问我，你招安想要什么条件啊？

我心沉到谷底，但又不死心，大着胆子说道，我靠你大爷！
蔡太师点头说道，嗯，好！条件有点高，但我会慎重考虑的！

（96）阮老爷子走了

阮老爷子走了，静悄悄的，没有惊动任何人。第一个发现的，不是阮家兄弟，而是鲁智深。

鲁智深这人很奇怪，你要说他聪明吧，他天生一副憨相，三岁小孩都能忽悠住他，一点都不像有慧根的样。你要说他傻吧，他时不时会蹦出两句惊人之语，初始大家不以为意，后来竟一一应验。

有一次，大家在唠嗑，他在一边打瞌睡，呼噜震天响，突然冷不丁来一句，皇帝老儿归天了。众人本当是个梦话，谁承想一个月后，京师传来消息，皇帝归天，端王继承大统。众人开始对他刮目相看。还有一次，众人聚一起喝酒，他喝得两眼发直，坐在一边发愣，前言不搭后语地冒出一句，要来瘟疫了。半个月后，果然瘟疫横行。众人觉得他有些神叨，都喊他鲁半仙。

他这些惊人之语往往可遇不可求，他自己也莫名其妙。军师说，天才和蠢材往往只是一纸之隔，而鲁智深则是介于两者之间的半成品。

前天众兄弟聚在一起吹牛，鲁智深突然又来了一句，阮老爷子走了，众人将信将疑，立马跑半山腰，阮老爷子躺在床上，早已没有气息。

这次阮家三兄弟很和睦，没有争吵，都跪在床前痛哭。阮小二说老爷子颐养天年，无疾而终，该办喜丧。阮小五和阮小七没有二话，三兄弟出奇的一致。

时迁偷偷说阮老爷子是饿死的，说被子里的棉花都吃光了。但这话只能私下里嘀咕，谁要敢如此说，估计阮家三兄弟要跟他拼命。

丧事很隆重，三兄弟也很团结，互相帮衬着，办得井井有条。后事也很简单，阮老爷子没啥遗产，只剩两床破被子，还是空心的，三兄弟互相谦让，谁也不肯要。

阮老爷子生前，三人为了养老的事见面就吵，都打得头破血流，而如今却突然这么团结。我想了好久，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生前子孙和

睦的，那他本人肯定很有钱，死后子孙和睦的，那他生前肯定没钱；反过来亦然，生前子孙不和睦的，那他本人肯定没钱，死后子孙不和睦的，那他肯定有钱！

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家无余粮，不认爹娘；年老没钱，只能上墙。

（97）男人间的翻脸与女人间的翻脸

两个亲如姐妹的女人翻脸，一定是为了一个男人；两个情同手足的男人翻脸，无他，必定是一人高升了。

顾大嫂和孙二娘关系原本铁得很。两人相貌相当，都是让人过目难忘的类型；脾气也相仿，都是火药桶脾气，一言不和就问候人老母；而且特投缘，上阵一起扛枪，下阵一起化妆，无聊时一起挤对扈三娘。她们天天凑一起有说不完的话题，平日里形影不离，连上茅房都一起，结果前两天却突然翻脸了。

其实也不是啥大事，顾大嫂在半山腰不小心扭了脚，张清正好路过，恰好前后无人，他也不好装作看不见，毕竟是自己老婆的战友，不帮忙不好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顾大嫂这吨肥肉背上山。正好孙二娘碰到了，当即脸拉得比驴还长，到处说风凉话，说顾大嫂勾引她老公。两人关系彻底失和，见面连话都懒得说！

王矮虎和燕顺本是穿开裆裤的交情，两人是发小，一起同过窗，而且文采相当，在私塾里一直不相上下，你追我赶，为争倒数第二的位子较劲了好多年。后来他们长大后一起扛枪，在清风山时就拜了把子，刀尖上滚下来的兄弟，过命的交情，不是亲兄弟胜似亲兄弟，常年在一口锅里吃饭。这不最近也掰了。

其实两人之间也没啥过节，一没经济纠纷，二没共妻之恨。原因也很简单，最近忠义堂要提拔一名厅级干部，两人都在考察之列。两人表面上满不在乎，其实私下里都在搞小动作，最终提拔的是王矮虎，两人一下子就不来往了。

燕顺气不过，到处说风凉话，什么王矮虎靠吃软饭才坐上那个位子啊，什么头上冒绿光晚上不用点灯啊，什么无才无德难堪大任啊……连当年嫖娼不给钱的糗事都给抖出来了。

王矮虎知道后气不过，两人掐了一架，打得头破血流，成了不共戴

天的仇人，见面就骂娘！

别人升迁了，有人高兴，那升官的人肯定是他亲戚；有人漠不关心，那估计是陌生人；有人独自生气，那八成是他好兄弟。

人啊，能接受不相干的人高升，也不愿意身边的人得势！

（98）最不愿回忆的往事

晚上喝了几坛酒，有些醉了，我想起了许多往事，时而哭，时而笑。我不知是哭我自己，还是笑这个世道。

我想起了李达，他是我哥哥，生性懦弱，从不惹是生非，小时候常背着我到处捉麻雀，那是我童年最幸福的记忆。我在江州大闹法场无处容身时，同样也是他领着官府来捉我，这也是我最不愿回忆的往事。

那时，我躺在炕上歇息，我不相信他会告官府，以为他只是吓唬我。但他真的去了，而且亲自领人来，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如此狠心。我翻窗跑了，临走留下一大锭银子。他果然没有追来，也许我们的兄弟情分，也就值一锭银子而已。

我想起了燕青讲的故事，唐王李世民和太子李建成为了争皇位，明争暗斗，最后李世民抢先一步发动玄武门兵变，杀死了李建成和弟弟李元吉，然后又把李建成的五个儿子一刀一个问斩了，最后逼迫父亲退位。心地之歹毒，手段之残忍，可谓毫无亲情可言。

这个世界有太多的纷争，过去有，现在有，将来也会有。因为人都是自私的，感情是靠不住的。历史上有太多的夫妻分飞，父子成仇，兄弟反目。也许真如老话所说，人世间没有永远的友谊，只有永远的利益。而在利益面前，人真的可以六亲不认的。

后来我又找过李达，想羞辱他一番。很意外，他没有丝毫内疚，反而满腔怒火，说我小时候天天打架斗殴，经常连累他吃官司，受了数不清的罪，吃了数不清的苦，还是不断给他找麻烦，觉得我应该给他赔罪。我哑口无言，想了许久，又给他留了一锭银子。他反问我，难道我们兄弟之间的情分就值一锭银子？我只好又留了一锭！

后来我又想，若是李世民不杀李建成，恐怕李建成也会杀李世民吧。每个人都在算计别人，又在别人算计自己的恐惧中惶惶不安，最终都会从最利己的角度出发做事情。性命攸关的时刻，每个人都会如此：

宁肯我负天下人，不叫天下人负我。

我突然对感情有了另一层认识，对忠诚和背叛也有了另一层感悟。永远不要去抱怨别人，也不要苛责他人，更不要自认有多委屈。人与人之间是相互的；你薄情，别人必定寡义；你情深，别人必定义重。有时候你只盯着别人的屁股，却忘了自己的尾巴。

人啊，永远只记得别人的坏，而选择性地忘掉别人的好；只记得自己对别人的好，而选择性地忘记对别人的坏。一切的纷争痛苦，皆源于此。

（99）朱贵琢磨出的规律

酒坛空了，我拎着板斧下山打酒。一路往西，金沙滩上共三家酒店，最近的是孙二娘店，灯灭了，估计已经睡了。我寻思了一下，没敢去敲门。她这人反复无常，翻脸比翻书还快。有一次半夜去敲门买酒，这厮一溜小跑，笑嘻嘻地问怎么才来，结果开门一看是我，脸立马就拉得跟驴似的，骂了我个狗血喷头，还骂我半夜瞎敲门跟神经病似的。我看她才是个十足的神经病，我又不白喝你的！

再往西走是顾大嫂店，黑咕隆咚的，估计也睡了。我犹豫一下，也没敢进去。她家最近闹贼，容易闹误会，好几次晚上去打酒差点把自己给交待了，一次刚靠近门前还未敲门就“扑通”一下掉陷阱里，下面插着竹签，还是倒插的。我又是脸先着地，扎得满脸血窟窿，在床上躺了足足半个月才能下地。宋大哥也曾掉进去过，不过他脸皮厚，脸没啥事，竹签折了。王矮虎也曾掉进去过，他是屁股先着地……

还有一次，刚敲两下门，孙新就从黑影里蹦出来当头一棍把我打晕过去。那次落下了后遗症，一看见他家大门头就犯晕！

没办法，我只好跑了二十几里地，到朱贵店里。朱贵还没睡，一个人坐柜台里思考事情。

他这人很有意思，总是杞人忧天，平日里总琢磨些不着边际的东西。原来跟朝廷打仗时，朝廷弓箭队特厉害，冲锋时很多兄弟光着膀子呐喊拎着家伙冲过去，朝廷不急不躁，一阵箭雨，就射倒一大片。兄弟们死得不明不白，相当憋屈。毕竟刀枪无眼，哪怕武功再高，一箭撂倒。很多兄弟为免遭暗算，要么买来厚厚的铠甲，要么戴厚厚的头盔，要么举着笨重的盾牌。虽然安全了，但相当不方便。朱贵却什么都不带，一个人闷头研究许久后发现一个规律，被射中的兄弟，身上往往都只有一箭，运气差点的能中两箭，基本没有中三箭的情况，于是每次上阵前他都先自己插自己三箭！

山上兄弟单身的居多，都是大老爷们，白天无事晚上无事，闷得无聊，经常偷偷去翠红楼里潇洒。他们就怕州府查夜，逮住后一通暴打，

游街不说，还罚一百两银子，比抢都狠！最无耻的是还要人去领！宋大哥和吴军师就在长年累月的互领中结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

兄弟们每次去都提心吊胆，一有风吹草动立马跳窗就逃，每次都玩得不尽兴，山寨每天都有拄着拐杖的兄弟，时迁还落下了后遗症，一听敲锣打鼓的就一泻如注。

朱贵琢磨了许久，发现了一个规律，州府查夜一晚上只查一次，从来没有一晚两次的情况。于是每次他都是州府查完夜再去翠红楼里潇洒，梁山上就只有他从来没有被抓住过。兄弟们都很羡慕，不知他怎么每次都料事如神，总能摸准州府的行动。后来我把他灌醉了才套出真话：他每次去翠红楼之前都先去州府举报，等人抓完他再大摇大摆地进去潇洒！

我说，朱大掌柜，你又在琢磨啥哪？朱贵给我拎了两坛酒说，他又发现一个规律：左腿步子比右腿迈得大的，往往是大富大贵之人。

我很是新奇，竟有这讲究，我还真没注意过，往回走的路上一边走一边留意，还不时趴下来量一下，结果不知不觉中竟然瘸了，我大惊失色，这可咋办？只好一瘸一拐地跑回去问朱贵，朱贵得意洋洋地说，没事，我今晚给十三个人说了，有十二个当场就瘸了。我忙问那剩下一个哪？朱贵说那是时迁，蹦着回去的！

第十七章　想当官三条路：好爹、有文采、被招安

这年头要想当官，无非三条路：一是有个好爹，上面有人提携，自然万事无忧；二是有文采，走科举之路，也能混得不错。但这两条路都忒慢，得一步步来，估计熬上个知府也得四十开外了，混上上节度使估计黄土都埋半截了，等坐上太师那个位子估计过不了多久就该开追悼会了。最快的是第三条路：杀人放火受招安。俗话说得好，要想升得快，杀人放火金腰带。这个可以一步到位，朝廷里很多节度使都没有基层工作经验，都是先当强盗后受招安而来的。

（100）梁山的公文写作与处理

宋大哥下山半月有余，积了一大堆公文，都等他签字画圈，把他累得头昏眼花。其实刚上山时也没有公文一说，有啥事大家凑一起开个会就成。后来大小头领越来越多，忠义堂里都坐不下，只好几人开会商量个大体意见，然后各自下去打招呼。后来事情却弄得一锅糟。

兄弟们上山前都是一方流氓，平日里横得要命，提起裤子就不认账的主，满口江湖义气，其实拿说话当放屁，当你面拍着胸脯打了包票没问题，恨不得把心挖出来给你看，转脸就不认人，还一脸欠揍地问：我说过这话吗？说急了就拿你当皮球一脚踢出去，为点鸡毛蒜皮的事天天扯皮。宋大哥看这也不是办法，就要求白纸黑字签字画押，以免赖账。

签名是个大难题，宋大哥还好说，他粗通文墨。吴军师当年应过科举，那字也很好认。别的兄弟就差远了，上山前大都是大老粗，大字不识一个，更别说签名。不过各兄弟各有绝招。晁天王没死时签名很简洁，直接画根杠子“—”，大家就知道那就代表他了，宋大哥和吴军师自己写名字，公孙胜画两道杠子“=”，兄弟们也知道那就代表他同意了。后面的兄弟五花八门，时迁画猴子，刘唐画母猪……

宋大哥嫌太不雅观，有些恼火。后来朱贵给出主意，画圈。公文下面提前写好每个人的名字，到时候在自己名字上画圈就行。这个主意好。

不过也闹了不少笑话，很多兄弟都闭着眼睛瞎画，经常为画圈的事

闹别扭。有次鲁智深只认字数，不小心把公孙胜画了，气得公孙胜在鲁智深上打了个大叉，传到朱武时，以为鲁智深自己画错了就去告诉他，气得鲁智深去找公孙胜说理。两人一个是佛界高僧，一个是道教长老，互不相让，也不探讨佛法，直接动手打，最终佛教高僧把道教长老打得满地找牙……

后来宋大哥为了避免再出错，规定公文上每个人的顺序都固定下来，不识字的兄弟可以掰着手指头数，记住自己排在第几位。这个方法不错，很少再出错，结果后来有次乐和写公文时突发灵感在众人名字前多了两个字：敬呈，这可害苦了众兄弟，一溜烟全错下去，签完后发现多出一个人……

其实白纸黑字也不好，公文这样传来传去忒慢，容易误事。上次关于处理王矮虎强奸民女一事，等所有头领画完圈，孩子都已经生下来了。

还有一次，东关县大旱，禾苗干枯，裂土成渠，众头领商议掘开河堤，引黄河水浇灌。等所有头领签完字，三月过去了，那时天气大变，狂风暴雨一片汪洋，下面办事的兄弟不管三七二十一，照着公文去掘堤，结果洪水成灾、饿殍遍地。

（101）人啊，爬得越高往往变得越傻

招安大会回来后，宋大哥得意洋洋，乐得一直合不拢嘴，以为这次十拿九稳。忠义堂还特地召开大会给他接风洗尘，众兄弟自然拍一通马屁，称赞宋大哥威名远播，名震朝廷，自然马到成功。

乐和还特地排了出戏，场场火爆，名字叫啥“宋义士忠义归朝廷”，吹得没谱了。宋大哥一出场，一下子日月无光，蔡太师一溜小跑倒屣相迎，跪在地上喊哥哥，还死活恭请他上座，宋大哥在前面龙行虎步，指点江山，蔡太师跟后面点头哈腰，低眉笑脸，而且执意将太师之位相让，说情愿跟在宋大哥身边牵马坠镫当一小卒……

我心里一直嘀咕着要不要把真相告诉他，后来一寻思，算了吧，宋大哥这人虽然最恨别人拿他当猴耍，但揭示出他是那只猴的人往往也都没有好下场。上次轰天雷凌振造假的事，本来没人敢提，后来杨志气不过告诉他了，他火冒三丈，又羞又恼，把凌振一撸到底。杨志得意非凡，以为立了一功，其实他还是不了解宋大哥，最后因为开会迟到的屁事莫名其妙被降了两级，调到后山天天吹西北风。

还有一次，三清观菩萨显灵，据说菩萨现了真身，腾云驾雾，红光满天，善男信女所求无不应验。有个久病不孕的妇女去求了几次香，五个月就生了个大胖小子，有个师爷去许了个愿，第二天他的顶头上司县令就被雷劈死了，传得神乎其神。

宋大哥本来就信这套，跑去又是烧香又是磕头，顺路打了个劫，正好随了香火钱，最后又求了签，据说还是上上签，宋大哥乐得红光满面，逢人就劝人向佛，一心行善……

索超本来就不信这套把戏，偷偷跑去一斧头劈翻道童，逼着道长说了实话，的确是骗人的。索超大喜过望，跑去给宋大哥一五一十说了。宋大哥气得直哆嗦。大家都以为是道长气的，其实不然，他是被索超气的，我本来不是猴，你倒好，拿着斧头逼着我当猴！回头他连借口都没找，直接把索超降为小兵，空降！

唉！宋大哥这样也不好，现在都没人敢跟他说实话了。去年有人送了他一套丝绸，他正好下去视察，就顺手拿出来穿上了。其实他不知道，丝绸衣服背光一照完全透明，他又不喜欢穿内衣，里面一览无余。他还特喜欢跟大姑娘小媳妇唠嗑，而且特喜欢背着太阳讲话，一天转了十几个县做了十几个报告，愣是没一个敢提醒他的。当然，大家也知道阎婆惜为啥不喜欢他了。这件衣服他穿了小半年，直到天凉了才恋恋不舍地换掉。

还有一次，一个云游道士被抓上山，为了求饶送他一块黑玉，说泡水喝有奇效，能强身健体，包治百病。宋大哥那段时间正好有点力不从心，大喜过望，天天拿来泡水喝。

后来燕青研究了一番，才发现那是个盗墓挖出来的，专门塞尸体屁股的。宋大哥懵然无知，每次宴会之前都拿出来一边喝一边显摆，自那之后宴会上众兄弟吃饭明显少了，有的吃到一半就吐了。这事全山寨都知道，就瞒着宋大哥自己。他平日里只拿出来炫耀，轻易不给人喝，有次高兴了赏吴军师喝了一口，军师再三推辞不过，只尝了一口就当场吐了，说命贱享不了那个福分。

现在兄弟们也敢明目张胆地耍他，他还自以为聪明。人啊，爬得越高往往变得越傻，就像猴子一样，爬得越高猴屁股就有越多人看到，就他自己看不到。

（102）多年强盗白当了

没过多久，皇帝诏书下来，赏他当押司。宋大哥一蹦三尺高，跳脚骂娘，说我当强盗前是押司，当强盗后还是押司，那我这么多年强盗白当啦？

况且也不合常理啊，这年头要想当官，无非三条路：一是有个好爹，上面有人提携，自然万事无忧；二是有文采，走科举之路，也能混得不错。但这两条路都忒慢，得一步步来，估计熬上个知府也得四十开外了，混上上节度使估计黄土都埋半截了，等坐上太师那个位子估计过不了多久就该开追悼会了。

最快的是第三条路：杀人、放火、受招安。俗话说得好，要想升得快，杀人放火金腰带。这个可以一步到位，朝廷里很多节度使都没有基层工作经验，都是先当强盗后受招安而来。

宋大哥不是普通强盗，他是强盗头子，这个相当于殿试的三甲，况且他本身就是押司，提着脑袋当了强盗，相当于去海外镀了金，含金量十足的MBA，竟然只给个押司，太欺负人了，反啦！

消息一天传遍山寨，说朝廷答应招安，给宋大哥官做，但小兵们均需斩首，老婆卖入妓院，孩子发配边疆，钱财全部充公。宋大哥当场拒绝，说本人荣辱不挂于心，只愿归老田园，但跟小兵们情同手足，所以万难从命。小兵们感动得痛哭流涕，跑忠义堂前请愿，要求与朝廷决一死战。

宋大哥一看民心可用，就派王矮虎之流去人群中煽动。

兄弟们个个跟打了鸡血似的，大骂朝廷。没文化的，直接要跟朝廷的八辈祖宗发生关系；有文化的，喊口号说要踏破东京府，淫遍东京女。还有人编了个顺口溜：要砸烂无能之辈蔡京的狗头，油炸马屁之流高俅……

（103）梁山备战

宋大哥把宣诏的太监痛骂一通，赶着滚了。梁山和朝廷彻底失和，只能兵戎相见，朝廷调拨兵马，梁山也整军备战。

宋大哥照例带众兄弟上山祭奠死去的兄弟，每次大战前他总来这一招，朱武私下里说这招叫以死人感动活人。

墓地在半山腰，这地方平常冷冷清清，连个鬼影都没有，坟头大都荒芜了，破壁残垣，杂草丛生。

宋大哥指明先拜穆弘。穆弘曾是一员猛将，论勇猛不输给鲁智深，发起狠来比武松还可怕。有次一只疯狗咬了他，但凡如此场景，无非人在前面夺命狂奔，狗在后面追着屁股狂叫，到了他这里却反过来了，狗在前面跑得比兔子还快，他在后面拎着刀子追，嘴里还恨恨有声，直追了八里地还兀自不罢休，最后把疯狗吓得跳入河中淹死了。人送外号：穆二愣子。

当年攻打祝家庄时，他跟着宋大哥上阵杀敌，宋大哥那时初出茅庐，读了两天孙子兵法，自信心爆棚，以为自己是不世出的军事天才，鼻孔朝天，一般人难入他法眼，韩非白起在他眼里不过是贩夫走卒而已，韩信周亚夫也只不过是一介武夫。

他领着众兄弟浩浩荡荡杀往祝家庄，结果轻敌冒进，被打得落花流水，宋大哥满腔豪情顿时化为乌有，见战况不利拔腿就溜。众兄弟齐声大喊：大哥快跑，我等断后。等宋大哥一转身，见他们一个个脱了战袍转身就逃，就穆弘一个人缺心眼，在后面死战不退，左冲右突，血满征袍，最终战死沙场。

宋大哥很是伤感，把他埋在二龙山半山腰，年年都去祭奠。后来战死的兄弟越来越多，这山头埋俩，那山头埋仨，每逢清明宋大哥挨个山头来回跑，累得够呛。后来军师出主意：宁苦死人不苦活人，把所有战死兄弟统一迁入后山的半山腰，取名“忠义冢”。

负责给穆二愣迁坟的是我和石秀，两人去后勤处领了一大笔银子。穆弘战死沙场算忠烈之士，迁坟得按厅级干部标准，得敲锣打鼓，还得八抬大轿。我和石秀一合计，八抬大轿免了，省出钱来先去海喝了一顿，后来喝到兴头上，又一合计，敲锣打鼓也免了，又去赌场赌了一把，结果输得一干二净。

动土时全靠自己，我敲着路上捡来的破锣，石秀扯开嗓子吼了两句十八摸，就算发丧了。两人动手刨了尸骸，用麻袋一套，扛着回梁山。石秀酒还没醒，摇摇晃晃有些八字步，结果一不小心失手把麻袋掉悬崖里了。

两人没法子交差，哭丧着脸回山。宋大哥大怒，要我们想尽办法找回来，不然得推出去砍头。我和石秀在山底转悠了三天也没找到，两人急得上蹿下跳，嗓子都直冒烟。

石秀都想找棵树吊死，我劝住他，船到桥头自然直，活人不能让尿憋死。我跑去找朱武想办法，朱武沉思良久说：你只要捡回骨头来就成，至于谁的，并不重要！

我有些发蒙，问道：万一宋大哥知道咋办？

朱武直愣着眼睛反问我：宋大哥真的会在乎吗？

不在乎还说要砍我头？我一时有些想不通。

朱武又说道：宋大哥只要大家看到他在哭穆弘就成，至于里面具体埋的什么，他并不在意。

我还是有些发蒙，不过朱武说的总是对的。我和石秀一合计，正好山底有些狗骨头，拾掇拾掇扛回来，说是终于找到了。宋大哥果然没有多问。我们就顺手给埋了，上面竖一大牌子：穆弘之墓。

石秀这人虽然挺仗义，就是酒品不好，喝多了酒大嘴巴，这事弄得路人皆知。我还担心宋大哥治我们的罪，结果宋大哥竟然没有再过问！

宋大哥扑倒在穆弘坟头大哭：我的好兄弟啊，你死得好惨啊，为兄今天来看你来了，还带了你最爱吃的炖狗肉……

宋大哥直哭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众兄弟无不感动得痛哭流涕，发誓上阵勇猛杀敌。我缩在人群中哭笑不得，只好也跟着号了两嗓子……

我似乎有些明白了，宋大哥可能真的不在乎，他哭的不是穆弘，而是人心，我真的有些伤感了……

（104）朝廷不得不败的原因

朝廷派兵来剿，领兵的是高俅，传闻有十八万兵马，兵精粮足。但据戴宗打探后估计，只有区区三万，粮草也不甚多。宋大哥犹豫不定，不知是该战还是该降。最后他接到京师飞鸽传书，打探到兵部登记在册的出征战士，有十八万兵马之众，而且还有上百万贯的粮草，足以支撑半年。众兄弟尽皆失色。

宋大哥愁眉不展，梁山区区数万兵马，如何抵得住十八万大军？到时不用开打，一人一口唾沫就可以把我们淹死。但直接投降吧，又拉不开脸面，显得一点气节都没有。但宋大哥有个习惯，哪怕心里怕得要命，面子上还是硬气十足。

宋大哥瞪着眼睛大义凛然地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就算打到最后一人也决不投降，要打出我们梁山的血性。军师也在一边擂着桌子说，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我们宁肯站着死绝不躺着生……两人弄得慷慨激昂，众兄弟也纷纷配合，表示要血战到底。其实熟悉他俩的兄弟心里都明白，别看两人说得好听，其实每次临阵数他俩跑得快……

散会后众兄弟急得跟热锅上的蚂蚁似的。我也急得上火，我现在是厅级干部，属于强盗头子之列，抓住可是要杀头的。唉！早知如此，当初就不费尽心机升厅级了！

晚上众兄弟三五成群，都在议论此事，你不去听吧心慌，凑上去听了更心慌，只好一个人四处溜达。到三关时发现朱武在屋里哼着小曲看书。我有些惊讶，都火烧眉毛了还如此淡定，忙走进去问他祸到临头了怎还有这份闲情，是不是急糊涂了？

朱武不以为然地说梁山马上就要打大胜仗了，我提前高兴一下！

我听了大惊，看他如此认真，不像开玩笑，忙问何解。

朱武说，戴宗打探得没错，高俅只领了三万兵马来，但是在兵部按天领俸禄的人却有十八万，这当中十五万人的亏空落谁口袋了？万一打了胜仗回京师后皇帝老儿一高兴要检阅部队怎么办？

朱武看我不解，接着说道，放心吧，高俅必败无疑！当年曹操八十

万大军不也照样败了？有些时候失败并不是因为对手，而是因为自己有不得不败的理由。

我有些云里雾里，但朱武说的总不会错，也就放下心回去睡觉。

（105）两军交战

据闻高俅大军进了山东，估计到梁山泊还有半天路程，宋大哥带众兄弟下山布阵，准备厮杀。结果我们吹了半天西北风，人影都没看到。

原来高俅喜欢花架子，想营造百姓热烈拥护的氛围，好在皇上面前显摆一下自己不但治军有方，还爱民如子深受当地百姓爱戴，就拨出一部分专款给百姓，想让老百姓拿出点鸡蛋水果招待士兵。各级衙门雁过拔毛，州府扣一部分，县府扣一部分，村里再扣一部分，全没了，还规定当天必须拿东西迎接，不然开批斗大会。老百姓两手空空不说，还得往里倒贴。当然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百姓当天都候在大马路上，端着碗凉水，全是临时从沟里舀的，美其名曰山泉水……百姓可热情了，眼泪汪汪，拉着胳膊不松手，你喝了一碗马上再给你端上一碗，一碗一碗又一碗……

高俅大军刚进山口就消失了一大半，全跑去树丛里拉肚子去了……

高俅刚进县界，就不停地给朝廷发战报，鏖战二龙山，剿灭贼寇无数，官军阵亡一万；飞夺清风山，剿灭贼寇数万，官军阵亡两万；强攻桃花山，剿灭贼寇五万，官军阵亡三万……

高俅到梁山脚下时，还未等上阵，已经剿贼十多万，自身阵亡八万了……

两军对阵，高俅大军黑压压的一片，众兄弟都吓得目瞪口呆，我看宋大哥握缰绳的手都有些发抖了。

高俅打马出阵，大骂梁山贼寇，平日为非作歹，不听王命，如今王师已到，还不快下马受降！

宋大哥输人不输阵，强撑脸面打马向前，大骂朝廷之上朽木为官，殿堂之间禽兽当道，发誓要斩尽贪官，替天行道。

两边主帅都骂痛快了，接下来开打。这边宋大哥喊声“冲啊”，拔马就逃。那边高俅喊声“跑啊”也掉头就逃，朝廷大军跟约好似的纷纷

后退……

众兄弟一看朝廷人多势众，觉得这次肯定有败无胜，早就想好了，一交战立马就跑，当下很多兄弟都已经转身了，却突然发现朝廷大军退了，一犹豫的工夫都呆立原地未动。宋大哥动作快了半拍，一个人打马朝南狂奔，一边跑一边脱掉战袍。吴用反应也是相当快，宋大哥刚喊声“冲”，他立马跳下战马，扔掉帽子，顺手从地下拿把稀泥糊脸上，然后就往人群里钻。两人突然觉得有些不大对劲，宋大哥转身一看，朝廷军在后撤，梁山军却未动，知道情况有变，觑着老脸又拨转马头跑回来。军师左右看看，旁人纹丝未动，小兵们有些蒙，不明所以地看着他，他尴尬地笑两声，擦擦脸上的泥重新爬上战马。两人一个没了战袍，一个散乱着头发满脸是泥。宋大哥沉声说道，军师，看来我们的声东击西之策果然让高俅中计。吴用附和说道，是啊，朝廷一时摸不透我们的底细未敢应战，看来我们配合得天衣无缝，达到了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效果……

这一战，高俅上报朝廷阵亡十万，粮草烧毁无数，但却重创梁山贼寇……

（106）招安封官

夜深了，无风无月，宋大哥让我陪他下山，两人悄悄出了金沙滩，到了翠红楼。有人在雅间等着，当中坐的是张叔夜，旁边那位遮着脸，看不清面庞，但我还是认出来了，那是高俅。我想打个招呼，手举到半空还是算了，说不定他早就把我忘了。

三人关门嘀咕了半天，三更天时，宋大哥出来了，一脸喜色，回梁山泊后又和吴用关门嘀咕了半天，神神秘秘的，直到五更天才罢休，不知道聊些啥。

第二天忠义堂开会时，吴用开口说，梁山首战得胜，其实是贪天之功，主要是靠宋大哥声东击西之计才侥幸取胜。宋大哥点点头道，我当时也是急中生智，主要是军师配合得好！

吴用接着说道，从两军实力来看，若长久下去，梁山粮草不济，必然有失，不如现在见好就收，主动求和招安！

众兄弟大都赞成，毕竟强盗这行就是吃个青春饭，打打杀杀终不是长久之计，岁月不饶人，强盗到了中年大都转行，一直待在圈里混的，往往下场很惨，不是被年轻人火并就是被朝廷问斩。而最好的出路无疑是去当官，工作轻松，待遇又好，而且越老越吃香，七老八十还不退那叫发挥余热，不小心老死了那叫鞠躬尽瘁。

吴用去谈判，结果出奇的顺利，很快谈妥了，兄弟们都有官做，皆大欢喜。

梁山召开水路大会，普天同庆，连摆三天三夜的酒席，众兄弟痛饮狂歌，酗酒度日。

我抱着坛酒，蹲在忠义堂前，有些醉了。我原来在江州时，最大的愿望是当个院长，后来上了梁山当了强盗，也就破罐子破摔。我杀人如麻，自知罪孽深重，十恶不赦，多活一天都是赚了，如今竟然可以当官，突然觉得有些空虚。

我想不明白，像我这样杀人放火的强盗也能当官？是我错了？还是这个世道错了？

我虽然可以当官，但我有自己的是非观，黑的就是黑的，白的就是白的。我宁愿生活在被官府到处追杀的世道中，也绝不愿生活在强盗大摇大摆当官的世道，哪怕那个强盗就是我。黑白不分的世界让我恐惧。

我如今官封五品，死后会进忠烈祠，我不知怎么面对战场上被我杀了的人，难道我给他说，嘿，哥们，你白死了，我成了朝廷忠臣。这真是一个绝妙的讽刺。

他们说当奴才习惯了反而不习惯当人，我可能就是如此吧。

兄弟们都醉了，武松在喝酒，鲁智深在笑，林冲在哭，王矮虎在唱十八摸，时迁头顶汤碗站桌子上狂舞……

我抬头望天，一片虚无。

李逵日记. 3，忠义千秋

托塔天王晁盖

及时雨宋江

玉麒麟卢俊义

智多星吴用

黑旋风李逵

豹子头林冲

行者武松

花和尚鲁智深

神行太保戴宗

鼓上蚤时迁

矮脚虎王英

一丈青扈三娘

前言

很久之前，我曾写过两部日记，一部聚义厅，一部忠义堂，本想娱乐下自己，却意外开心了观众，于是不停被追问，啥时写第三部，我本意两部而止，但问得多了，心中也就有了压力，心想既然大家喜欢，那就继续吧！

从去年初动笔，延宕至今，仍未完稿，非我不努力，实在是写起来有些艰难，以前无牵无挂，信马由缰，指点人物全凭一己之好恶，酣畅于笔，痛快于心！现在则要兼顾大家的感受，多了一层顾虑，时常犹豫：这么写会不会有人不喜欢？会不会挨板砖？凡事三思而下笔，写写

停停，停停写写，始终找不到创作的快感，心也就有些懈怠。

随着时间推移，问的人少了，心中压力也就随之渐消，窃以为可以放弃，于是就像顾头不顾腚的鸵鸟，埋首书中，自我逃避。虽然夜深人静时耳边总会响起李逵的声音，嘿，哥们儿，我还活着，善始善终啊！心中虽愧疚万分，醒后却一切如故！

但树欲静而风不止，隔三岔五就有友人跳到面前质问，第三部写得咋样了？我诺诺无言，惶恐无对，友人谆谆告诫，快点写，我们都等了大半年，村头厕所可没纸啦……

我决定无论如何得写完，我不想等七老八十躺在病榻上奄奄一息时，朋友风尘仆仆来看我，天南海北胡侃一通，依依惜别之际突然来一句，嘿，哥们儿，你第三部还写不写？恐怕那时就有心无力了！

人生如此，可以不圆满，但不可以没有结局，再苦的生活，你唯有咬牙坚持，而不能一走了之。就像画圆，有了开始那一笔，就要努力地画到原点，好看也罢，丑陋也罢，总之不能留下遗憾！

好了，闲话少叙，该给李逵一个交代了！

第一章　抢一人为盗，抢百人为王，抢万人为皇

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人啊，要想处长久，不能对他好，该揍就得揍。

双鞭呼延灼

（1）我是一个强盗

写这篇日记时，我还在梁山，身边的人除了强盗，还是强盗，强盗自然杀人放火，令人望而生畏，其实我一点儿也不害怕，因为我也是强盗，而我们这行的规矩是不抢自己人。

小时候我曾读私塾，先生问我们有何理想，有人说要当皇帝，有人说要当宰相，我一语惊人，说要当强盗，同学们哄堂大笑。当宰相的同学得到表扬，我则被先生罚站，最惨的是那个要当皇帝的同学，他挨了一巴掌。那时我觉得当强盗也不算太坏，至少要比当皇帝好。

父亲曾希望我考个举人，好光宗耀祖，可惜我天生不是读书的料，读了三年名字都不会写，父亲很懊恼，说他怎么生了我这么个蠢材，其实我觉得他也聪明不到哪儿去，他要给我起个简单的名字，叫李一，或者李二、李三，我不早就会写了？偏偏叫李逵，连先生都写错好几次，实在不成叫李万也成。父亲勃然大怒，骂我蠢笨如驴，说真叫李万的话上哪儿找那么大的纸？我一想也对，心中庆幸不已，姜是老的辣，还是父亲聪明。

其实当强盗没啥不好，当年我的那些同学，有的中了举人，可惜被强盗砍了；有的成了土财主，可惜被强盗抢了；有的当了将军，后来打仗失利，也落草成了强盗；如此看来我真是聪明，一步到位，少走了许多弯路。

兄弟们来自五湖四海，当强盗的原因各不相同，有的是欠了赌债，有的是犯下重罪，有的是生活所迫，总之，都有不得已的苦衷。我跟他们不同，我当强盗纯粹是个人爱好，兄弟们都嘲笑我，其实我觉得没啥丢人的。朱武曾说过，抢一人为盗，抢千人为王，抢万人为皇，我很是赞同，等我抢到万人，估计大家不是骂我而是跪我了。

（2）揍他才能让他对你好

我是一个恶人，这一点没人怀疑，我自己也承认，但我曾是一个好人，后来之所以成为恶人，不是因为我变坏了，而是因为好人难做。

当年我在江州做狱卒，白天去牢里当差，晚上回家睡觉，总会路过一家菜市场。市场东头有个断腿乞丐，衣衫褴褛，骨瘦如柴，我看着可怜，每次都扔给他两个铜板。刚开始他感动得眼泪鼻涕一大把，给我磕响头，喊我李大善人；后来慢慢懒了，只是偶尔说声谢谢；再后来习以为常，头都懒得抬一下。

我也不跟他计较。有一次我家中有急事，匆匆而过，他在我后面不高兴地喊：喂，你忘了给我铜板。

我有些不高兴，觉得那不是一个乞丐应有的态度。第二天就故意没给他，他看我的眼中充满怨恨；第三天也没给他，我看到他朝我背影吐唾沫；到了第四天，他在背后低声骂我小气鬼；后来听说他到处骂我良心被狗吃了。

我靠朝廷的那点儿俸禄过活，家里还有老母要养，一年下来也无余粮，那两个铜板还是我从牙缝里省下的。我诚心做好事，没想到竟落得一身不是，但我没有怪罪他，我觉得他可能一时糊涂，时间久了自然会明白事理。

大约过了半年，我觉得他应该良心发现了，就走过去又给了他两个铜板，他抬起头来看是我，一脸鄙夷地说，你终于良心发现了？

我很是伤心，觉得好人难做，就又拿回了那两枚铜板。乞丐跳脚大骂说乞丐的钱你都抢，还骂我是天底下头号黑心肝，摆开架势要跟我决斗。

我无名火起，二话没说，上去一通王八拳，左右开弓，把他打得鼻青脸肿，门牙都给打掉两颗。自那以后，我每次路过菜市场都要扇他两巴掌，再拿他两枚铜板，他连屁都不敢放一个。再后来他来找我，怯生

生地问能不能隔几天打一次，我那时正好手肿得老高，也就同意了，他到处说我这人其实挺通情达理。

我有一段时间很忙，没来得及打他，再见面时他一脸谦恭，忙不迭地把两枚铜板奉上。我没有扇他，看他可怜兮兮的，心下一时不忍，只拿了一枚铜板，他感动得眼泪哗哗的，说我义薄云天，仗义轻财……

我冷哼了一声什么都没说，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人啊，要想处长久，不能对他好，该揍就得揍。

后来我养成一个习惯，见谁都打一架，有赢，有输。我经常揍人，也经常被人揍，那些被我揍的如愿以偿都成了兄弟，他们都觉得我人不错。我觉得我太聪明了，其实那些经常揍我的人也成了兄弟，我觉得他们就是脾气暴了点，人还是挺讲义气的。

（3）争着给人当孙子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这句话真不错。以前兄弟们个个牛气冲天争着当大爷，现在都窝在家里翻族谱，到处认祖宗争着给人当孙子。

倒不是兄弟们虚荣，而是有不得已的苦衷。你看我，上山五六年，刀里来火里去，多次立下大功，就因为出身不好，这次排座位竟在二十开外。你再看人家柴进，寸功未立，就因为是大周皇帝嫡系子孙这层关系，竟排在我前面。这厮逢人就把他祖宗从祖坟里拉出来炫耀一番，众人也无可奈何，谁让人投胎投得好呢。最烦人的是这厮得了便宜还卖乖，说什么他有今天的功劳全凭个人努力，要是吃饭也算功劳的话他的确很努力，一顿八碗米饭，九个馒头，绰号饭桶。

再看人家呼延灼，本是败军之将，该推到后山斩首的，竟因为是将门之后，于是摇身一变位列五虎将，真是气破人肚皮。

关胜这人更牛，据说是关二爷后人，随身带着两本书，一本三国，一本族谱，见谁都先跟人探讨三国，感叹完义薄云天的关二爷，然后再拿出族谱证明他就是关二爷的嫡传子孙，弄得路人皆知，谁见了都肃然起敬，五虎将的位置辞都辞不了。

时迁这厮不知从哪儿弄到一份族谱，硬说他是春秋时“时子”的后人，开口子曰闭口子曰，还故意问我：“黑哥，时子知道不？跟孔子、老子齐名的，有名的贤人！”

我故作糊涂，说：虱子啊，我知道，身上就有好几个呢，啥时成你祖宗了？

时迁气得鼻子歪到一边，说：是时子，不是虱子，春秋时大学问家啊！

我说：学问家啊，你祖宗这么有名，你怎么转行当小偷了？

这厮脸涨得通红，不再言语！

我不再理他，去找王矮虎想赌两把，这厮一本正经，竟然说家有祖

训，不敢玩物丧志。看我一脸疑惑，他说最近找到族谱，原来他是王莽的后人，今后当洁身自好，不辱祖宗门风，还感叹说他现在真是给祖宗丢脸。我说小赌怡情，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喊上鲍旭，一起来两把。这厮矜持地说，祖宗有训，亲君子远小人，说完“哐当”一下关上了门。

他妈的，远小人也对，咱不喊鲍总成了吧？也没必要翻脸不认人啊！

我气得转身就走，现在山上全是皇亲国戚，前朝的有，前前朝的也有，兄弟们见面的口头禅就是“卿祖何人”。而我往上数八代全是贫农，没一个有名的，现在窝家里都不好意思出门。

我寻思也认个祖宗吧，也好给自己长口志气，反正祖宗也不会从坟墓里跳出来当面对质。但我读书有限，知道的名人中姓李的只有飞将军李广，还是说书的讲的，寻思就认他了。但空口无凭，下山偷偷找一尘长老写了本族谱，李广九代传人，白纸黑字，看来这个祖宗是跑不了了。

第二天我拿着族谱兴冲冲地出门，正好碰到李兖。这厮也拿本族谱，我一问，这厮竟然是李广的七代传人，算下来我该叫他爷爷，白纸黑字跑不了啊，只好恭恭敬敬地认了；又碰到李俊，同祖同宗，是李广八代传人，又恭恭敬敬认了个叔叔，心里想早知道我就认李广当爹了，这样他俩就得喊我太爷爷！后来又遇到李应，这王八蛋也认了李广，而且竟然也是九代传人，我俩只好抱头痛哭，原来是失散三十年的兄弟啊……

（4）冷笑的习惯

夜来无事，开始读史，一边读一边冷笑，其实我真没觉得有什么可笑，因为我压根儿看不懂，但若不如此就不能显出我的高明。书中人物自然都是聪明的，当一个人对一个聪明人表示出不屑一顾的冷笑时，在别人眼里他一定也是绝顶聪明的。

我冷笑时有个习惯，总喜欢盯着旁边，有时是砚台，有时是一块石头，若有人在旁边，我往往就盯着他。

有一次我又在看书，看一会儿就扭头盯着旁边的随从冷笑一会儿。随从不知何故，突然跪倒在地，说他一时糊涂，上个月偷了我十两银子。我心里火大得很，但又不想因为银子的事失态，这样就显得我小气了，故意轻描淡写地问，就是这点事？

随从冷汗直流，结结巴巴地说，前两天我追风马的马腿也是他打断的。追风马是我的坐骑，是千里良驹，跋山涉水如履平地，是我花了上百两银子买的，平日里喜欢得要命，都不舍得骑，不知道被谁下黑手打断了腿，查了几天也没查出来，原来是这王八蛋，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啊，亏我还当他是心腹。

我正要发火，但转念一想，又冷笑一声问道，就没别的事了？

随从这下更加害怕，身子不停地筛糠，说什么喝了酒一时糊涂，他也是被逼无奈。我不知他说的是什么，又不好细问，毕竟当别人以为你知道而你实际又不知道时是很没面子的。但我不知何事也就不知怎么处理他，就说谁也有喝醉的时候，干了就干了，以后少干就是。

我晚上躺在床上，一时睡不着，想起刚才的事不停地冷笑，槐花不知何故突然就哭了，我也没搭理，心想女人真是麻烦！

槐花见我不理她，突然跪在地下，说她也是一时糊涂，求我原谅她。我心想你终于醒悟了，天天拿我零花钱，弄得我欠了一屁股赌债还不了，在兄弟们面前都抬不起头来。我心想，女人不能惯，就得狠一

点，没理她转身睡了。

第二天醒来，槐花不见了，随从也不见了，当然我这几年攒的银子也不见了。

我心情不太好，见谁都盯着冷笑，盯得众人都发了毛。蒋敬晚上找到我，给了我五十两银子，说他最近查账，突然发现这几年少给我算了五十两。

白胜也来找我，一把鼻涕一把泪，说当年办事不地道，我结婚时给我打白条骂我的那人就是他。

鲁智深也来找我，说不该背后骂我粗鲁。

宋大哥也找我谈心，说要我体谅他的苦衷，没提拔我不是因为我送少了，而是别人送多了。

我想不能再冷笑了，再冷笑一个朋友都没了。

第二章　装糊涂有时候远比装聪明更安全

我突然发现一个有趣的事情，觉得陪衙门的官吏聊天和耍猴是一模一样的，都是有人（猴）在中间表演，周边围了一圈人认真地看，不时哈哈大笑几声，结束后都得鼓掌。不同的是耍猴时高兴的是观众，陪官吏聊天真正高兴的是官吏，耍猴时你若不愿意看可以直接走人，陪官吏聊天那是万万不可，就是憋着尿，也得等官吏吹完散场才成。

扑天雕李应

（5）耍猴的感悟

近日无事，山上也没啥娱乐，就偷偷溜下山喝酒，回来的路上看到一群人围在一起喝彩，我过去一看，原来是耍猴的。那猴子上蹿下跳，

不停扮鬼脸，逗得众人哈哈大笑，我看了个把时辰，真是有趣极了。

我回山时，远远看到王矮虎和时迁等人也围在一起笑得前仰后合，我寻思是耍猴的上山来表演了，忙跑过去一看，却原来是军师在那里侃大山。我顿时没了兴趣，但又不好走开，只好硬着头皮在那儿听。

我突然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觉得陪衙门的官吏聊天和耍猴是一模一样的，都是有人（猴）在中间表演，周边围了一圈人认真地看，不时哈哈大笑几声，结束后都得鼓掌。不同的是耍猴时高兴的是观众，陪官吏聊天真正高兴的是官吏。耍猴时你若不愿意看可以直接走人，陪官吏聊天那可是万万不行，就是憋着尿，也得等官吏吹完散场才成。时迁就是这样，而且遇到这种场合还特喜欢往前凑。有一次他突然肚子疼，又不好意思走开，憋得脸色铁青，笑又不敢笑，最后生生憋在了裤子里。

吴用今日兴致很好，问众人有啥难忘的事。花荣说他有件事一直记挂在心中，有年冬天，他去青州出差，正遇隆冬，路上钱包被偷了，几天几夜没吃东西，最后晕倒在一家农户前，农户给了他一碗热汤、一个馒头，他才又缓了过来，他很是感动，这些年一直铭记于心，有机会一定要去报恩。

时迁也有件难忘事，他说有一年冬天，雪下得很大，下脚不见鞋帮，他连逛了好几个村镇都没偷到东西，又冷又饿，最后晕倒在一家农户门前。那农户给了他一碗热汤、一个馒头，还让他睡马棚，他又活了过来。他本想去道谢，却发现农夫正在吃饭，晚宴很是丰盛，有肉有鱼有酒，而且还有几间空房，他怒火中烧，有好吃的不舍得给我，有空房也不舍得给我住，当晚就把人家偷得一干二净。

众兄弟一时陷入沉默，何为善人？何为恶人？吴用摇着羽毛扇子呵呵一笑，说此事极易，不是善行才是善人，善言亦可，你可以不给他馒头，但给他指条明路，让他去富裕人家乞讨，不也是美事一桩？众人连称高论。

我看到李应在后面脸色阴晴不定，忙偷偷问他怎么了。这厮说当年

他在李家庄时就这么干的，有讨饭的就引他们去庄主家。有一年他出远门碰到一讨饭的晕倒在路边，他扛着那家伙走了十多里路送到庄主家门口，后来庄主家败落了，庄主落草当强盗后第一件事就是把他家给抢了。

（6）做大哥需具备的能力

今晚梁山聚会，宋大哥很是高兴，一坐下就哈哈大笑，众人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不敢冒昧搭话。以前都是军师发问，一唱一和让他说完，今天军师拉肚子没来，一时有些冷场。

宋大哥见无人发问，有些尴尬，只好自己找台阶下，咳嗽两声问道：你等可知我为何如此高兴？

八成是招安的事，这事虽没公布，但早已传遍山寨，众兄弟心知肚明，但都装作不知，毕竟有时候装糊涂远比装聪明更安全。

但大哥如此雅兴，众兄弟也不好拂了美意，纷纷做好奇状，时迁小心翼翼地问：莫非宋大哥捡到一锭大元宝？

宋大哥矜持地笑道：钱财乃身外之物，得之何欢？非也非也！

王矮虎问道：莫非宋大哥要纳妾？

宋大哥笑骂道：狗嘴里吐不出象牙，就知道纳妾，看你那点儿出息！

花荣一拍大腿道：肯定是又有人马来入伙！

宋大哥摇头道：非也非也！

众人七嘴八舌，没一个猜对的，都摆出百思不得其解的表情，宋大哥很是高兴，敲敲桌子道：都别瞎猜了，朝廷要招安了！

众人都做出恍然大悟的表情，个个激动不已。花荣和秦明拱手称贺，感叹终于盼到了今日；王矮虎和时迁激动得抱在一起，倒不是他俩关系多好，主要是就身高来说，只能他俩抱一起了；张青和曹正互相擂拳，他两人一向不合，正好借这机会下黑手，反正当着宋大哥面谁也不敢撕破脸，张青一拳把曹正打了个熊猫眼，曹正一拳把张青打了个歪嘴巴，两人打完又抱着哈哈大笑；鲍旭一向粗鲁，左右看看，没人搭理他，只好自己仰面朝天，一副欲哭无泪的表情……

宋大哥对自己的话产生的效果相当满意，敲敲桌子道：朝廷派了宿

太尉前来宣旨，我们一定要隆重接待，谁也不许出差错，分工到人，全力准备……

开完会后，我陪宋大哥去看军师，路上宋大哥语重心长地说：铁牛啊，做大哥的，一定要有掌控全局的能力，这个你不一定懂，说白了，就跟耍猴一样，要让别人围着你转，跟着你的节奏走，比如刚刚开会，我三言两语，你看大家又哭又笑……

我忙说：大哥您这能力是与生俱来，铁牛天生蠢笨，压根儿学不会啊！宋大哥很是受用，哈哈笑两声说：也对！

（7）狗熊是怎么死的

一散会，鲁智深和武松就吵起来了。宋大哥发问时，鲁智深本想说招安，后被武松一捅，以为错了就闭口不言，后来宋大哥一说，他悔得肠子都青了。

鲁智深受过戒，是俗家弟子，属于智字辈高僧，跟五台山的智真长老和小相国寺的智清长老是同辈，不过他身上一点儿慧根的影子都没有，脑袋不会转弯，总比别人慢两拍，讲个笑话三天才想明白，有时真怀疑他脑袋被门板挤过。

跟鲁智深说话不但费劲，还很危险。前两天，众人正围在一起侃大山，他气冲冲地跑来，二话不说，抓起王矮虎“啪啪”就是两巴掌。众兄弟愣了，王矮虎也蒙了，问为何打他？这厮气呼呼地说：“三天前你讲的某某话，不是夸我，是骂我哩！”

众人忙上前劝解，算了算了，这都过去好几天了……

鲁智深恨恨地说，我他妈这不是刚想明白嘛！

众人都说他是榆木疙瘩，他自己也很苦恼，一直耿耿于怀，凡事总想证明一下，可惜一直未能如愿，这不终于比别人聪明一次，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竟让自己白白错过，恨得咬牙切齿，非得跟武松算账。

武松觉得磕碜，不愿跟他纠缠，说下次你爱说啥说啥，我绝不拦你。

鲁智深怒气未消，嚷嚷道：“还他妈下次，我聪明一回容易吗，说不定这辈子就这一次机会，竟然被你搅黄了！”

武松不胜其烦，问狗熊是怎么死的？

鲁智深哼哼哧哧反问道，我怎么知道？又不是我打死的。

武松摇摇头，转身走了，这厮想了半晌，茶饭不思，半夜把武松喊起来，问狗熊到底是怎么死的？

武松气得牙根痒痒，翻了个身说笨死的。

鲁智深愣了好久，不依不饶问，就算是笨死的，那关我啥事？……

（8）做强盗的行业发展走势

招安这事，兄弟们都没意见，毕竟强盗这行门槛太低，竞争太激烈，不需要啥技术含量，三教九流之徒，鸡鸣狗盗之辈，混不下去的全来这行混了，提把菜刀就忘了自己几斤几两，占个山头就敢自称大王，让人气破肚皮。

而且这行上升空间也有限，除非你最后当了皇帝，否则爬得再高，在别人眼里仍是草寇，上不了台面，而成为皇帝的概率极低，几千年来寥寥无几，掰着手指头都数得过来。

强盗圈流动性也大，很多是兼职，趁着夜黑风高，捞一票就走，而且专下黑手，什么下三烂的手段都用，一点职业道德都不讲，把这行搅得乌烟瘴气。专职的虽不少，但混出名堂的却也不多，宋大哥算一个，方十三算一个。

宋大哥识时务，一算历史上出了多少强盗，又出了几个皇帝，立马知道自己没戏。他也劝过方十三，可方十三不听，因为他用的是另一种算法：他拿着一枚铜钱，正面是当上，反面是当不上，他抛到空中，任何一面朝上的可能性都是一半。宋大哥愣了半晌，又找不出破绽，只好摇头叹息：没文化，真可怕！

别看众兄弟平日里大大咧咧，其实心里明白得很，强盗这行就是吃个青春饭，年轻时打打杀杀，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快活得很。年轻嘛，无所谓，但打打杀杀总有玩完的一天，你要是不想当皇帝，得提前考虑转行。梁山靠不住，说不定哪天就垮了，山上兄弟都起过散伙的心思，别看宋大哥天天喊着以梁山为家，其实早偷偷在老家买了几十亩宅基地，还以为别人不知道；吴用这厮也不是善茬，算卦的招牌都还留着，随时准备开溜；顾大嫂没啥一技之长，工作不好找，前两天梳妆打扮一番跑了趟妓院，结果黑着脸就回来了，人家老鸨很直率，说我们这行门槛比较高，不是谁想进就能进的，得相貌好、身段美、琴棋书画样

样会，大姐您这个条件去梁山问问吧，他们那边专招您这样的人才。

第三章　招安是关系每个人切身利益的大事

毕竟兄弟们都明白，招安前你是强盗，千人骂，万人踩，死后都会让人鞭尸；招安后你就是国家臣子，主政一方，受万人敬仰，还会青史留名。

你要在这期间阵亡了，那太憋屈了，摆明给人当垫脚石。你万一把人打伤打残了也不合适，毕竟以后还要跟人同朝为官做同事，不能把自己的后路都断了。

母大虫顾大嫂

（9）石头撵着军师跑

这两天兄弟们都很忙，个个上蹿下跳，跟打了鸡血似的。吴用一听说招安，肚子立马好了一半，从病床上爬起来，拄着拐棍到处指挥人干活。

以前兄弟们懒得很，干点儿活推三阻四，让他出点力比杀了他都难，当你面做做样子，你一转身立马撂挑子。你要跟他讲道理，简直是对牛弹琴，根本讲不通，任你磨破嘴皮，也无动于衷，这也难怪，他要讲道理也不会上山当强盗了！你要来横的，也不成，大家都是不要命的主，脑袋掉了碗大的疤，谁怕谁啊，搞不好冷不丁黑你一刀，你也只能自认倒霉。

上次忠义堂要刻个石碑，在山脚下选中一块大石头，半个多月都没能运上去，换了几任监工都不成。军师发火了，坐在山脚现场办公。杨志自告奋勇拿着鞭子当监工，他武艺高强，众人也没辙，只好硬着头皮往上推，杨志寸步不离，一直跟在屁股后面。

费了老半天劲，差一步就到山顶，杨志很是高兴，寻思就剩一步路总不会出差错，转身就往山下跑，想第一时间给军师报捷，可是他刚一转身，众人一声不吭，立马松手，巨石咕噜咕噜地往下滚，他躲避不及，被压断一条腿。

军师那会正坐在山脚下，头罩遮阳伞，端着茶壶跟时迁等人吹牛皮，说什么当大哥的要有人所不及之能力，一是要关键时刻顶上去，比如今天他现场办公果然效果非凡；二是要有非凡定力，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时迁等人满脸谄笑，点头如捣蒜，说军师此等定力，我等远远不及……

巨石势大力沉，越滚越快，到山脚时以雷霆万钧之势朝军师方向奔去，军师背对巨石压根没看见，时迁等人面对巨石方向，惊得目瞪口呆，半张着嘴，用手指着后面，军师很是不屑，长叹一口气说：“你们

天生不是当大哥的料，一点小事就露了本性，如此惊慌怎堪大任？”

军师为了显示自己定力非凡，没有马上回头，而是拿起茶壶呷了一口茶，也没有马上下咽，而是在嘴里品了一品，咂摸下嘴，说声“好茶”，然后慢慢转身回头瞟了一眼，再慢慢转回头来，竟丝毫没有反应！众人心里佩服得五体投地，人才啊！这份定力，这份儒雅，佛祖再世也不过如此！

其实军师那会儿正吹牛吹到忘我境界，大脑缺氧，一时竟一片空白，等转过头，稍一寻思，立马回过神来，跟蝎子蛰了屁股似的，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一脚踹翻桌子，发足狂奔。

他在前边跑，石头在后面追，把众人看得惊愕万状：这厮估计是吓傻了，别人都是往旁边跑，他却偏偏往前跑，而且专跑直线。众人反应过来也跟在后面追，一边追一边喊：“军师，拐弯啊！军师，拐弯啊！”

军师估计吓懵了，只顾发足狂奔，也没反应过来，鞋子跑丢了一只，帽子早飞了，发髻也散了，头发直直朝后竖着，往北是河边，河里淤泥半人深，他一头扎进去，动弹不得，石头轧过他咕噜咕噜滚河里去了。

众人忙跳下水，七手八脚把他挖出来。这厮醒过来第一句话竟是：“真是怪了，这石头怎么跟长了眼睛似的专撵着我跑……”

军师百思不得其解，逢人就问，叨叨了好几个月。众人心中暗笑，但谁也不敢提醒他，他说自己时运不济，特地去小相国寺烧三炷香方才罢休。

（10）顾大嫂清理金沙滩

这次不用动员，兄弟们明白得很，招安是关系每个人切身利益的大事。要是成了，大家就成了朝廷臣子，算是捧上了铁饭碗；要是出了差错，这些年强盗算白当了，只能继续窝山里吹西北风。

顾大嫂负责金沙滩，这是宿太尉上梁山的第一站，很是重要。顾大嫂立下了军令状，一定要给宿太尉留下良好的第一印象。她雷厉风行，说干就干，把当年招亲的劲头都拿了出来，把金沙滩上的庄稼全拔了，土坷垃也不放过，一个个敲碎磨平，然后把自己家锅给揭了，用锅底一寸一寸夯实，再从济州府运来牡丹花种上，种得错落有致，恰好摆成四个大字：“忠义千秋”。

为了护卫这金沙滩的新景致，顾大嫂怀里揣把杀猪刀，家也不回，日夜守在旁边，别说让你碰，看一眼都不成，你从旁边路过多闻两下，她脸都耷拉得跟驴似的。

前天张清家的小狗趁她不注意偷偷咬坏了两株花朵，这可闯了大祸，顾大嫂拎着刀满山追它，山路难行，摔了好几跤，头都摔破了，兀自不罢休。最后抓来拴在忠义堂前，找来块大牌子给挂脖子上，上写三个大字“狗汉奸”，后来琢磨不太合适，又改成“汉奸狗”，这才悻悻而去。

昨天扈三娘家一只小鸡仔跑去啄了一口，顾大嫂堵鸡窝前骂了足足三个时辰，语言粗俗不堪，内容倒很简单，无非就是想与小鸡仔的母亲或者八辈祖宗发生不正当男女关系，最后老母鸡实在受不了了，一脚把小鸡仔踹出鸡窝……

（11）时迁整理上山大路

上山大路只有一条，平日里由时迁把守。他平时懒懒散散，得过且过，山上拨的路政专款库银倒是纹丝不动，他不贪不赌，但就是占着位子不干事，路面坏了也不修，坑坑洼洼，跟宣赞的麻子脸似的。他经济没问题，作风也挑不出毛病，不犯什么大错误，你拿他没辙。

上下山你坐轿还好，就怕坐马车，能把你颠得隔夜饭都吐出来。上次养猪场运了两头猪上山，刚下马车，趴在地上吐得昏天暗地，足足瘦了十斤。

还有一次，花二妹怀了孩子下山，半路给颠流了产。更绝的是孙二娘，跟一帮大老爷们一起上山，愣是给颠怀孕了。

郁保四更郁闷，他身长体大，在半山腰九道岗不小心踩歪了块儿石头，一个趔趄摔倒在地，九道岗坡陡沟深，他一骨碌滚到沟里，磕得浑身是伤，那脸就跟野猪踩地雷似的，惨不忍睹。

他找时迁算账，寻思讨点医药费啥的，时迁蛮不讲理，不但不给，反倒朝他要踩坏路基的钱。官司打到宋大哥那里，最后还是输了，断他个损坏公物罪，赔钱了事。

路面枯枝败叶落了厚厚一层，从来也不扫，一脚下去能到脚踝，他还振振有词，说什么前脚扫后脚落，何必多此一举？我心里想，你吃了拉拉了吃，何必去吃？好几次想埋汰他，张了张口都咽了回去，毕竟都是强盗圈里有头有脸的人，撕破脸皮不好看。时迁这人有个臭毛病，特好面子，凡事你得给他面子，不然就跟你急，况且我每次偷偷下山，他从来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也算仗义。

这不要招安了，这厮来了精神，跟打了鸡血似的，上蹿下跳地忙活，先用大锤把路基夯实，再用凿子把路面磨平，前后扫了三遍，一片树叶也不留，这还不算完，又拿着抹布一寸寸地擦，整得路面一尘不染，都能照出人影来。结果第二天一看，一路鸟粪，这厮吓出一身冷

汗，要是宿太尉上山时官袍上中了招，那可是大不敬之罪。这厮眼珠子一转，想出一计，要把离路近的树给砍了，宋大哥也同意了，这厮得意扬扬，指挥鲍旭等人砍树。

这厮牛逼朝天，爬到一棵树杈上指挥，兄弟们对伐什么树拿不准，都得请示他，这棵砍不砍？那棵砍不砍？他连看都不看一眼，一个字：砍！而且说得是气势冲天，相当洋相，鲍旭早就看不过眼，气呼呼地指着他坐着的那棵树问，这棵哪？砍！

兄弟们一拥而上，三下五除二，把树砍倒了，时迁头重脚轻一头栽了下来，还被大树给压折了腿，这厮破口大骂，鲍旭等人一脸无辜，不是你让砍的吗……

本以为沾点招安的光，能走两天干净路，没想到这王八蛋前脚收拾完后脚就在路口竖了个“禁止通行”的大牌子。

得，众兄弟只好绕行小路。

（12）谈判是个技术活

其实招安的事以前谈过几次，一直没谈拢，主要是条件不合适，朝廷最高给个县令，跟兄弟们的心理预期差太远。谈不拢那就接着打呗，谈了打，打了谈，一拖拉好几年就过去了。

这期间大仗没有，小仗不断，但伤亡都很低。毕竟兄弟们都明白，招安前你是强盗，千人骂，万人踩，死后都会让人鞭尸；招安后你就是国家臣子，主政一方，受万人敬仰，还会青史留名。

你要在这期间阵亡了，那太憋屈了，摆明给人当垫脚石。你万一把人打伤打残了也不合适，毕竟以后还要跟人同朝为官做同事，不能把自己的后路都断了。

谈判是个技术活，跟打仗不一样，打仗要勇猛不怕死，谈判得需要综合素质，得胆大心细脸皮厚，开口要先声夺人，漫天要价，看对方不乐意，立马借坡下驴，坐地还钱。唇枪舌剑谈了几个月谈妥了，喝了结义酒，认了兄弟，回头一汇报，万一领导不同意，还得翻脸不认人。这份工作真不是一般人能干的。

刚开始鲁智深自告奋勇，前去谈判。宋大哥怕他脸皮薄不好意思要价，特地嘱咐他往高里要，他拍着胸脯说：放心吧大哥，我从最高里要。宋大哥还没缓过神来，他就兴冲冲地去了，钦差问他啥条件，他语出惊人，要当太上皇，人家脸一黑，说出门左拐有块石头，你一头撞死吧，立马实现！鲁智深一听知道有难度，改口说要不当皇帝吧，钦差脸立马就拉得跟驴似的，起身就走了，他跟人屁股后面不停嚷嚷：哎哎！别走，你还个价啊！

第二次武松去，宋大哥主要是考虑武松长得板正，身高九尺，虎背熊腰，相貌堂堂，往那一站，犹如天神下凡，而且还是打虎英雄，能给梁山长面子。其实宋大哥输了计较，对于谈判武松完全是个门外汉。他平日里豪爽惯了，往那里一坐，全凭人开价，人家犹豫再三，怯生生提

一条件，他一口答应，人家一看如此爽快以为条件高了，立马又降，他火了，拿老子开涮哪，一刀把人砍了。

后来宋大哥考虑女人谈判有优势，把扈三娘派去，结果朝廷的两钦差当晚就打了起来。再后来派顾大嫂去，钦差当时就吓得心脏病复发。最后还是派了燕青去才算搞定。

燕青果然是高手，给争取了三十六个名额，可以直接当知府，宋大哥很满意，朝廷也很满意，决定派宿太尉前来宣旨。

（13）时迁与卢俊义祖上的关系

唉！形势比人强啊！

招安看来是板上钉钉，我寻思得提前活动一下，现在这世道，就算封了官，朝中无人说话也不成。要知道庙堂上那帮王八蛋，别看办事不成，玩儿起人来那可是炉火纯青，好好的事都能给你搅和黄了！

我把祖宗八代梳理一遍，七代贫农，只出过一代地主，还被强盗给砍了；远房亲戚中倒有位表亲，曾入过翰林院，不过前年奉旨来梁山招我归降，我为了向宋大哥表忠心，一板斧把他剁了。

唉！悔不当初啊！

亲戚靠不上，只能靠兄弟了，山上兄弟有门路的不少，不过这几年我眼高于顶，全围着宋大哥一人转，别人全没放在眼里，平日里也没啥交情，这可咋办？

不过临阵磨枪不亮也光，更何况伸手不打笑脸人，活动活动总不会有错。手里还有几十两银子，我盘算着，广泛撒网肯定不成，看来只能重点培养了。呼延灼那里得送十两，他家世代重臣，满门忠烈，是皇帝老儿眼前的红人，虽说这几年没落了，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他在朝廷里还有些老关系，关键时刻说得上话；关胜祖宗是神，皇帝老儿也得给面子，也该去意思一下；杨志是将门之后，也得跑一趟；柴进祖上有点老关系，说不定哪天就能用上，本打算给十两，不过后来一寻思，县官不如现管，不如给扈三娘吧，她如此漂亮，到了朝廷估计跟谁都能扯上一腿，就给她了！搂草打兔子，管她中不中，先打一枪再说。

卢俊义那里也得去一趟，他这几年比较背，虽说坐二把交椅，表面上看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其实就是庙里的菩萨，是个摆设，一点实权都没有。人事调动归宋大哥管，兵马调配吴用说了算，钱粮报销全凭人蒋敬一支笔，他就是个花架子，梁山大大小小事务都插不上手，上次安排燕青升职时费了老大劲，最后还得宋大哥点头。

卢俊义混得如此惨，兄弟们也不待见他，表面尊称卢寨主，背后都喊他卢老二，平日里家里冷冷清清，连个鬼影都没有，逢年过节兄弟们都绕着走，这不一说要招安，兄弟们都闻出味儿来了，毕竟他家世居京城，是有名的财主，还是有些分量的，他家最近门槛都被踏破了。

我进屋时满满一屋子人。时迁早到了，左手拉着卢俊义，右手不停地拍人手背，东拉西扯地拉关系，一脸神秘地说要告诉卢俊义个天大的秘密，说藏在心底好几年了，不吐不快，说什么以前两人是上下级关系，他一直憋着没说，怕别人误会他拍马屁走后门，这不快招安了，再不说就没有机会了。时迁说什么两人是故交，祖上曾不停走动，而且还准确说出卢俊义父祖的相貌，平日里两人没啥来往，卢俊义对时迁也就没啥印象，一时有些发蒙，不过看他能说出自己祖上相貌，也将信将疑，莫非真是自己哪房远亲？

其实时迁这话倒不是吹牛，他俩祖上的确是经常走动，时迁老爹隔三岔五就去卢老爷子家偷东西……

鲍旭这厮站在后面，嘴咧得跟花似的，笑得前仰后合，这小子平日见了我比见他爹都亲，自从要招安，再没进我家门，现在见了我连招呼都懒得打，只是微微点点头，生怕扭了脖子。得，人穷志短马瘦毛长，谁让咱摊不上个好爹哪！

候了半天都没捞着打个招呼，看那架势，就算打了招呼也不一定能记得住我，爷不伺候了，我暗骂一声一群马屁精，转身走了……

（14）众兄弟专候宿太尉招安

忙了足足三个月，终于收拾妥当，梁山上上下下打扫得一尘不染，专候宿太尉前来。等待的日子最难熬，众人无事可做，宋大哥让众人收敛心神，宁神候驾！不让喝酒，也不让赌博，更不让逛窑子，兄弟们没啥消遣，只好天天聚一起吹牛皮，但吹来吹去也就厌了，更是无聊。

众人只好自己找乐子。宋大哥每天早上去金沙滩遛一圈，然后就窝在家里看史书，看到激动处会唱两句，看到伤心处则摇头叹息，有时还会拍案大骂。那天我去看他，他语重心长地跟我说，人一定要多读书，以史为鉴可以明得失，还说我这等粗人不懂书里的奥妙。我嘴上诺诺连声，其实心里却在想，书这东西真不能多读，你看他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就跟走火入魔似的。

军师最近留了胡子，有三尺长，每天搬把椅子坐在客厅，双眼微闭，左手捻着胡须，右手拿着鸟毛扇子不停地摇，有时一摇就是一天，你永远不知道他在想什么……

燕青天天坐在屋顶吹箫。有一天他问我，铁牛，你听我箫声有没有长进？我点点头，又摇摇头。他一脸焦急，问，难道一点都没变化？我想了想说，你嘴唇厚了。

武松总喜欢一个人发呆，他现在话越来越少，见面点点头算打过招呼，跟他喝酒忒无趣，一晚上一句话不说。有时我去找他，往往只说两句话，我说我来了，他说嗯，我说我走了，他说好……

朱武喜欢跟自己下棋，左手执黑，右手执白，杀得昏天暗地。别人问他到底左手赢还是右手赢，他说不管哪只手赢，都是他赢，显得甚是得意。其实我想提醒他，不管哪只手输都是他输，但我是蠢人，他是不会听的……

鲁智深每天靠睡觉打发时间，别人一觉到天亮，他一觉到天黑，有时能睡个三天三夜，人送外号“睡神”……

第四章　宿太尉梁山招安

那个“忠心报国”，用了很大一盘子，正中趴一只王八，周边四个蛋，宿太尉吃了一个，宋大哥吃了一个，军师也吃了一个，还剩一个，众人都不好意思吃，时迁一看这是表现的绝佳机会，一脸谄笑对宿太尉说，那个王八蛋……宿太尉愣了一下，脸“唰”的黑下来。

船火儿张横

（15）宿太尉掉河里了

今天一大早得到消息，宿太尉已经过济州府了，当天就能到梁山。

众兄弟一起去金沙滩恭候，宋大哥换了身新衣裳，锦衣玉袍，黑脸刮得锃亮，都划破了好几道口子。军师长袍马褂，头戴博士帽，手里摇

着新的鸟毛扇子。两人为示心诚，不肯坐着等候，一直站在岸边垂手而立。

正午时分，官船远远而来，宿太尉提前钻出船舱站立船头，朝众人拱手示意，众人忙齐齐跪下恭迎。离岸还有段距离，宿太尉可能觉得让众人老这么跪着不太好，但他只要站在那里就没人敢起身，只好让船开快点。官船扯起风帆，开动转轮，只见波开浪裂，那船转眼就到了岸边，可是势头太猛一时没刹住，猛地撞到岸上，宿太尉正站在船头招手，一个趔趄掉河里去了。

这可是表忠心的大好机会。宋大哥反应奇快，激动得一蹦三尺高，撒丫子就往河边跑，军师也不顾斯文了，跟在宋大哥后面，跑得跟兔子似的。两人跑到河边傻眼了，张横刚好离得近，已经把宿太尉拉到了岸边。如此机会，千载难寻，就这么白白错过，宋大哥脸耷拉得跟驴似的。

张横是个机灵人，一看宋大哥脸色立马明白了，当下计上心头，脚下故意一滑，顺手一拉，两人又滚水里去了，这还不算完，张横在水底下又顺势一脚，把宿太尉踹深水里去了。

说时迟，那时快，“扑通”“扑通”两声，宋大哥和军师一前一后跳水里了。两人游到太尉身边，一左一右架着他拼命往岸上游，两人水性本来一般，又加上宿太尉这个旱鸭子，三人在水里不停扑腾，一会儿沉下去，一会儿浮上来，喝了若干口泥水。众兄弟又不好下水抢他俩风头，只能在岸上干着急，这时宿太尉缓过劲来，用脚试了试深浅，竟然能够到河底，挣开双手站起来，低头一看，河水才及腰部。

军师刚刚用的是仰游，看宿太尉站起来，立马反应过来，也跟着站起来。宋大哥用的是狗刨，还是那种头在水面下的狗刨，只见他双眼紧闭，双手来回扑腾，脑袋不停地左右摇摆，间歇里不忘大喊，太尉哪，太尉哪，保护太尉……

军师拿手指头戳戳他后脑勺，宋大哥感觉有异，睁眼一看，明白过

来，只好讪讪站起身，陪着小心把太尉扶上岸。

（16）惊马拖太尉

宿太尉不愧是朝廷命官，见过大场面，上岸后不急不恼，甩甩袖子，擦擦满脸的泥水，哈哈一笑说，我出京时智真禅师曾送我一句偈语：逢水而兴。如今刚上梁山就掉水里，正应了偈语，看来皆是天意，这次必定能凯歌而还啊！

众人本紧张得要命，以为这次招安要黄了，听太尉如此一说，应该没生气，顿时放下心来。宋大哥点头如捣蒜，说让太尉受惊了，全靠太尉成全！慌乱中还不忘拍太尉马屁，说什么太尉有大将之风，危难之中面不改色，我等远远不及。

宋大哥和军师一左一右搀着太尉，小心翼翼地把他搀到马旁，那马是西域名驹，叫照夜玉狮子马，奔如疾风，势如闪电，可日行千里。当年晁天王骑过，因为跑得太快，冲锋时冲在最前面，结果被一箭射死了，后来成了宋大哥的专用坐骑，冲锋时掠后压阵，逃跑时一马当先，很称宋大哥的意，这次忍痛割爱专门腾出来给宿太尉骑。

宿太尉也是相马行家，一看就知此马名贵，连夸了两声“好马”，左脚伸马镫里，翻身就要上马，人还在半空尚未落鞍，时迁这厮就沉不住气挥了令旗，凌振看令旗一挥，立马点火，十八门大炮齐鸣，那马没经过这场面，冷不丁受了惊吓，一声长嘶，蹿了出去，可怜宿太尉头下脚上也被拖了出去。

众人大喊一声“不好”，跟在马屁股后面狂追。众人越追，那马越跑，围着梁山足足跑了三圈。众人累得上气不接下气，那马终于停下来，待救得宿太尉下马，早就晕了过去，浑身是伤，官帽丢了，官袍也撕成了布条。

众人将宿太尉抬到忠义堂前，灌了碗姜汤才悠悠醒来。宋大哥大怒，令人将马牵来，拴在替天行道的大旗下面，要给宿太尉报仇出气。大汉郁保四当先出场，他身高一丈，膀大腰圆，往那一站，犹如门神下

凡，只见他抡起大铁锹，照马屁股后面狠狠来了一下。那马吃痛不过，尥起一蹶子，踢在郁保四的膝盖上，当场就把他踢得跪倒在地。

杨志为在宿太尉前留下好印象，抄起铁鞭就要下手，他看郁保四受伤，特地打了绑腿，那马又一蹄子，正中裤裆，杨志疼得在地上打滚。

兔子急了也咬人，眼看玉狮子马已经发疯，众兄弟一时手足无措。这时时迁出场了，他刚刚闯了大祸，心里一直惴惴不安，正寻思着将功赎罪，找了个蛮牌挡在身前。他身材矮小，正好只露个脑袋，只见他左手拿盾牌，右手拿朴刀，慢慢靠近，以为护住膝盖和小腹就没事，也不想想，人家郁保四多高，杨志多高，他又多高？他浑然不顾，摸过去正准备下手，那马又一蹄子，正中他脸上，这厮当时就晕了过去。

最后鲁智深和武松出马，一前一后，一通王八拳，才把马给打咽了气。

（17）招安动员报告会

宿太尉换好新衣服，众人都到忠义堂就坐。以前忠义堂正中摆三把太师椅，最上面是宋大哥，左下首是卢俊义，右下首是军师，这次为了显示宿太尉的尊贵，上面只留了一把，其余兄弟勿论官职都在下面就座。

宋大哥和军师坐第一排，他俩同坐一条长凳，宋大哥坐左边，军师坐右边，场面一时有些尴尬。宿太尉刚刚受了惊吓，一时没缓过神来，也就闭口不言；宋大哥有些惶恐，出了这么大娄子，让朝廷命官如此狼狈，他难辞其咎，再加上以前他都是高高在上，冷不丁换个位置，一时有些不适应，也坐着没说话。

军师一向不爱出风头，从不先开口说话，也坐在那里没作声。他眯缝着眼，不停摇着鸟毛扇子，宋大哥刚刚跳进河里，浑身湿漉漉的，军师一摇扇子，他就冷得一哆嗦，军师浑然不觉，不停地摇，宋大哥则不停打着哆嗦。

宋大哥刚开始还咬紧牙关忍着，最后实在受不了了，拿胳膊肘捅捅军师，想让他别摇了。军师不知正在想啥，一时没有反应过来，以为宋大哥让他讲话，立马站了起来，这可害苦了宋大哥，本来两人一人一头板凳正好平衡，他这头突然站起来，宋大哥那边就失了重心，一屁股摔在地上，摔了个四脚朝天。

军师忙把宋大哥扶起来重新坐好，然后小心翼翼地说，我等迫不得已啸聚山林，但忠心不害良善，日夜盼着朝廷招安，今日终于盼得太尉前来，我等情愿归顺，以求报效朝廷……

军师说完正要坐下，这时宋大哥也不那么拘束，正好起身说要补充两句，军师反应不及，一屁股坐空，跌了个五体投地……

宋大哥讲了他对宿太尉的渴望之思，而且不是一般的小渴，是即将渴死的大渴，说宿太尉此行是及时雨，救众人于苦海，无异于再生父母

云云……

宿太尉这时已缓过神来，也说了些场面话，无非朝廷体谅大家苦衷，特地派我前来招安……都是些废话，说了等于没说，但没说不等于说了，总之说完大家皆大欢喜，招安的事就这么定下来。

（18）梁山晚宴

晚上梁山大摆筵席，普天同庆，多年的强盗熬成了朝廷臣子，也算修成正果，众兄弟终于脱离了苦海，都很高兴，放开了喝。

晚宴很丰盛，酒是正宗的绍兴女儿红，八十年陈酿，香味十足，口感够辣，特带劲。

宋清特地请了济州府的大厨来，做了六道硬菜：忠义满堂（乱炖泥鳅）、群英会（萝卜蘸酱）、忠心报国（清蒸王八）、如来佛手（烤猪蹄）、步步高升（清炒竹笋）、鲤鱼跳龙门（油泼大鲤鱼）。每上一道菜，自然是宿太尉先动筷，然后宋大哥、吴军师……等轮到我时，只剩汤了，你还不能不吃，你要是跟泥塑一般端坐着，宿太尉吃得也不安心，那条油泼大鲤鱼等转过来都只剩骨头了，王矮虎抢先一步，夹个鱼头吃得津津有味，我只好夹个鱼尾做做样子，鲍旭夹了两根鱼刺不停地啃，一边啃一边不停吧嗒嘴，也不怕扎死……

那个“忠心报国”，用了很大一盘子，正中趴一只王八，周边四个蛋，宿太尉吃了一个，宋大哥吃了一个，军师也吃了一个，还剩一个，众人都不好意思吃，时迁一看这是表现的绝佳机会，一脸谄笑对宿太尉说，那个王八蛋……宿太尉愣了一下，脸“唰”的黑下来，时迁意识到错了，一脸窘迫，却又不好辩解，只好拿筷子指指盘子，小心翼翼地对宿太尉说，还是您吃了吧……

后来又上了个鲫鱼汤，宿太尉尝了一口说，味道不错，不过还是没有浔阳江的鲫鱼汤好喝啊！

宋大哥一挥手，撤了，去弄只浔阳江的鲜鲫鱼来！

宿太尉惊讶道：浔阳江可离这里上百里地哪！

宋大哥笑笑，指指戴宗说道：我这小弟外号神行太保，会神行法，可日行八百里，往返一炷香时间即可。

宿太尉叹道：那最好不过，看来今天要享口福了！

戴宗起身抱拳道：请太尉稍等片刻，戴某去去就来。

戴宗起身把鱼汤端下去了，去半山腰转了一圈，抽了一袋烟，往鱼汤里吐口唾沫，拿回厨房热热又端进来了，脸不红心不跳，泰然自若……

宿太尉大惊，这速度忒快了吧！

戴宗说道：托太尉洪福，我去了浔阳楼，正好有人做鲫鱼汤，我就直接给端过来了，还省了我们下厨……

宿太尉尝了尝，说道：果然鲜美，就是火候差了点，稍微有点淡……

宋大哥大手一挥手，再去，换一份来！

宿太尉有些不好意思，说就不用麻烦了，将就喝吧！

戴宗说道，太尉不用客气，稍等一会儿。

戴宗起身端着鱼汤出去了，又去半山腰转了一圈，抽了一袋烟，吐口唾沫，端厨房热热，又给端进来了。

宿太尉佩服得五体投地，说声有劳壮士，拿起勺子尝了一口，咂咂嘴，赞叹道：还是这份做得好！真是人间绝味，不咸不淡，火候正好……

第五章　男人若有权，跟谁都有缘

有些事我想不明白了，招安后朝廷多了土地，高兴是应该的，我们当了国家臣子，高兴也是应该的，但百姓们为何高兴？招安前他们要交租，招安后他们还得交租，不过是换了个收租的人而已，丝毫没有益处，你若问他们为何高兴？他们自己也说不上来，但底层人的幸福就这么简单，朝廷高兴，他们就高兴……

入云龙公孙胜

（19）酒场百态

喝酒也有讲究，宿太尉官职最高，况且是朝廷命官，他先领六个酒，这叫六六大顺，然后宋大哥领三个，这叫三三不断，然后军师领两个，这叫好事成双，公孙胜领一个，这叫一心一意，然后才能互敬。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众兄弟开始推杯问盏。

宿太尉是远来贵客，众人争相前去敬酒，有时候你去敬酒并不一定

是套近乎，而是不得已，被敬者不一定因为这杯酒赏识你，但你不去敬，一定会因为这杯酒记恨你。

宿太尉浸淫官场几十年，久经考验，来者不拒，一碗一碗地干，但好虎不敌群狼，酒量再大也抵不住众兄弟的车轮战。

宋大哥看在眼里，待位次排名在前的兄弟敬完，适时拦住，提议谁再敬宿太尉，先自罚三碗。但这也拦不住众兄弟，于是很快提到五碗，后来提到八碗，终于吓退了大部分弟兄。虽然众人敬酒的心情是无限的，但酒量却是有限的，毕竟谁也不是酒桶。

鲍旭酒胆冲天，拎着坛子去了，众兄弟齐声叫好，他一碗一碗地干，宿太尉也被他的豪气打动，端着碗都站起来了，这厮刚喝到七碗，喝第八碗时就趴桌子底下去了。

扈三娘酒量一般，刚喝了几碗就双鬓泛红，她想去敬宿太尉，又没那个酒量，只好半敞衣襟，酥胸半露，眼含媚波，直往宿太尉那边瞅。

宿太尉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但又不好明说，转头问宋大哥，你们梁山还有女将啊！宋大哥喝得晕头转向，不明就里，说嗯！宿太尉看宋大哥不上道，又问了一遍，宋大哥点头说，有！宿太尉急了，又问了第三遍，宋大哥拍胸脯说，真的有！

还是军师反应快，看出门道来了，站起来说，女将可不受八碗约束，可直接敬太尉，但必须得喝交杯！

众人起哄叫好，王矮虎起哄最来劲，嘴咧得跟哈巴狗似的；宿太尉嘴上说这成何体统，心里却乐开了花，眼睛笑得眯成一条缝，乐得跟招财猫似的。扈三娘立马起身，却晚了一步，顾大嫂和孙二娘已经一左一右赶到宿太尉身旁。

宿太尉笑完，一抬头先看到孙二娘，吓得一激灵，再一转头，看到顾大嫂，又吓得一哆嗦，低头就吐了……

（20）酒后感慨

我本想去敬宿太尉，一者级别不够，二者他现在喝多了，醉眼蒙眬，满嘴跑火车，估计敬了也记不住，喝了没啥作用，好酒用在刀刃上，好马拍在屁股上，也就罢休。

我敬了宋大哥一碗，敬了军师一碗，然后端着碗找人敬酒。公孙胜一个人坐在那里，冷冷清清，按说身边该围着一大群人才是，可是他刚刚嘴贱，说招安后不愿为官，要回老家种地，那以后就不在一个圈子里混了，众人也就没人再搭理他了。别人是人走茶凉，他是人还没走就结冰了。

路过林冲位子，他一个人在喝闷酒，也很落寞，他得罪过高太尉，以后就是招安了估计也不受待见，还是保持距离吧。

我跟关胜喝了一碗，又跟杨志喝了一碗，他俩在朝廷都有些老关系，以后肯定用得着。

十八坛酒都已见底，宋大哥喝多了，在那里笑，我知道，他一直不想当强盗。当年他把兄弟们坑上梁山，谎称老父去世，自己一个人却溜了。他宁肯回去坐牢，也不愿背上不忠不孝的骂名，可是他终究又上了梁山，也许这就是命运吧。

信命的跟着命运走，不信的，被命运拖着走。

我应该是喝醉了，因为我觉得自己突然变得很聪明，宋大哥常说我太愚钝，不知三纲五常，没有追求，其实我觉得他一直太执迷，何必苦苦追求那虚幻的名声？难道效忠赵家天下就是正路？自己打天下就是邪路？

众兄弟自以为聪明，经常取笑我有反骨，说我这人有不臣之心，其实我一直觉得他们很可怜，我天生站着为人，何必跪着称臣？可是他们说我的想法大逆不道，是要诛九族的，我看是他们读书读傻了，被歪理邪说蛊惑了……当别人都醉了而你清醒时，是很痛苦的。

军师喝多了，他在那里哭，他终于如愿以偿当了朝廷臣子。其实我一直觉得军师是个聪明人，他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从不拘泥于形式，读书也好，当强盗也罢，没有好坏之分，仅是达到目的的手段而已。

鲁智深喝多了，趴在桌上睡着了，呼噜震天响。武松冷着脸，谁也不理，不停地死喝。燕青抱着坛酒上了屋顶，他又在看星星……

我走出大厅，月亮很大，山风很凉，远处的百姓在放烟花，一颗，一颗，飞得很高，“砰”的一下炸开，五颜六色，很漂亮。他们很高兴，在篝火旁手舞足蹈，庆祝朝廷招安……

我可能酒醒了，因为有些事我想不明白了，招安后朝廷多了土地，高兴是应该的，我们当了国家臣子，高兴也是应该的，但百姓们为何高兴？招安前他们要交租，招安后他们还得交租，不过是换了个收租的人而已，丝毫没有益处，你若问他们为何高兴，他们自己也说不上来，但底层人的幸福就这么简单，朝廷高兴，他们就高兴……

（21）聊天的艺术

宿太尉一大早起床，刚出房门，宋大哥就从隔壁出来了，一边伸懒腰，一边故作惊讶道：这么巧，宿太尉也起这么早？

宿太尉早上吃撑了，顺便去趟山顶看风景，吴用“凑巧”碰到，惊讶道：太尉也喜欢爬山？看来咱俩爱好相同啊……

王矮虎一大早就爬起来了，他昨晚敬酒时宿太尉已经喝醉了，估计也没记住他，这就想着跟宿太尉来次“偶遇”，单独说上两句话，加深下印象，谁承想被宋大哥和军师占了先。他不敢抢风头，一直远远地跟着，终于等到宿太尉落了单要去茅房，王矮虎一溜烟跑去，一边解裤子一边想找话搭讪，他怕旁人抢了先，冲的速度很快，宿太尉吓了一大跳，提着裤子问：壮士有何指教？

王矮虎讪讪说道：这么巧啊，太尉也来上茅房？

宿太尉中午溜达到忠义堂前，兄弟们“凑巧”也都去了，众人围在一起聊天。

宿太尉平日里待在京城，难得出来一趟，心情大好，打开话匣子，感叹小时候家里穷，交了租，再无余粮，只能以糠菜为食……众人立马争相哭穷，宋大哥说他小时候家徒四壁，吃了上顿没下顿，半夜饿醒了跑野外逮耗子吃。靠，他家是地主啊！

扈三娘也不顾当年扈家大小姐的身份，也一个劲地哭穷，说什么她家小时候也很困难，有时以野菜充饥，最后没办法，只好把她卖给别人当童养媳。宿太尉昨晚知道她跟王矮虎是一对，一脸疑惑，扈三娘反应过来，知道撒谎露馅了，忙改口说现在是二婚，又特地加了一句，感情不是太好，早晚得离……

时迁说他小时候吃不上饭，饿得发育不良，所以成了现在这样子；郁保四也来凑热闹，他五大三粗，身长一丈，胖得跟肉墩似的，他说当年吃不上饭，饿得浮肿，肿着肿着也就瘦不下去了……

宿太尉又说起当年科考的不易，说什么十年寒窗，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猪晚，上茅房都捧着书看；军师一个劲地附和，说他摇扇子的习惯就是那时候养成的，说什么夏天蚊子多，他摇扇子驱蚊子；冬天经常借着雪光读书，雪不停地下，他不停地摇，以防把书盖住……

鲍旭这王八蛋也附和说什么当年读书的艰苦，他一天私塾也没上过，至今都不会写自己名字，三字经只会问候别人老母，一肚子糨糊，还充什么大馅儿包子！

第六章　一件事明明很简单，却总有人把它搞复杂

宋大哥问众人何日起程，我开口说挑个太阳跟大饼一样的日子就成，众人都笑，宋大哥也笑，军师也笑，鲁智深这货也在笑，我悄悄问他你笑甚，这厮悄悄说他也不知道，不过既然大家都笑，我不笑岂不是显得自己太笨？我心里一琢磨，有道理，也跟着哈哈大笑。

混江龙李俊

（22）钓鱼的故事

宿太尉昨天说想去钓鱼，宋大哥连夜让张顺准备，一定要让宿太尉满意。

张顺沿着金沙滩转了好几圈，最后选中了一块三角地，位置绝佳，凸出在河中，水流缓而深，水草茂盛，鱼类极多。周边还有几棵柳树，正好遮阳。张顺搬来了三把太师椅，他考虑周全，见河边蚊虫极多，怕

到时候乱咬扰了太尉雅兴，就用硫磺粉把方圆几里地来回熏了三遍，直到蚯蚓都爬出来浑身痉挛方才罢休。

宿太尉、宋大哥还有吴用三人扛着鱼竿去了，宿太尉一路走一路吹，说什么他闲暇时喜欢垂钓，讲究稳、准、狠，平日里端得要稳，关键时刻看得要准，最后下手要狠，宋大哥和军师连连夸妙，恭维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

三人下竿后躺在太师椅上等鱼咬钩，宿太尉对风景很是满意，连连称赞，感叹说什么人生如此，夫复何求。

但等了半天，愣是没有鱼上钩，宿太尉脸上有些挂不住，毕竟吹出去的牛皮泼出去的水，万难回收！宋大哥也有些着急，不停扭头给张顺使眼色，张顺也着急，拿鱼食不停地往水里洒，也没用。他失了计较，刚刚光顾用硫磺粉熏蚊子，忘了硫磺味太大，把鱼都熏到深水里去了。

半天工夫，一条鱼都没钓到，宿太尉也坐不住了，隔一会儿就挑一下竿，可惜总是空竿……

张顺灵机一动，喊来阮小二，低头吩咐一番，阮小二一溜烟去了，跑集市买了条大鲤鱼，然后远远地下水，从水底凫到鱼竿旁，想把鱼挂鱼钩上。他刚拿到鱼钩，宿太尉看水面有水花，一拉鱼竿，鱼钩正挂阮小二手背上，一下子卡进肉里，宿太尉觉得鱼竿发沉，大喊一声上钩了，然后用力往上拉，阮小二急切间挣脱不开，心下慌乱，怕穿帮误了大事，就往水深处游。宿太尉一用力，一个趔趄，鱼竿竟脱了手。宿太尉大喝一声，竟然还是条大鱼，然后抄过旁边小兵手里的长枪就朝水里掷，正中阮小二屁股，阮小二忍痛拼命往深水处游……

宿太尉也顾不得形象，又拿把朴刀跳进水里赶了几步，待水到腰部方才恋恋不舍地罢手。

虽然让鱼跑了，但宿太尉很是兴奋，一直在惋惜，说什么这条鱼得好几十斤，从来没遇到过如此的大鱼，差点闪了我的老腰，太可惜了……

宋大哥看太尉如此兴奋，也擦擦额头的冷汗，附和着说的确可惜，要是抓住得吃好几顿哪……

（23）宿太尉射鱼

宿太尉鱼没钓到，有些意犹未尽，嚷嚷着要去射箭，宋大哥赶紧吩咐花荣准备。

稍一休息，换身衣服，一行人又到了靶场。花荣已经准备妥当，怕宿太尉到时再出丑，靶子换上特大号的，足足有原来三个大，只要箭术不是太离谱，都能射个八九环。而且为了以防万一，特地把靶子往前移动了五十米。

宿太尉乐呵呵地走上前，花荣递上早已准备好的雕花弓，宿太尉伸手接过，像模像样地拿食指弹弹弓弦。弓弦是用上等牛皮筋熬制而成，一弹之下，嗡嗡作响，宿太尉赞叹道：“好弓！”

花荣一看正是拍马屁的绝佳时机，抓住机会忙拍道：宿太尉果然是行家，一试就知好坏！

这个马屁拍得恰到好处，宿太尉哈哈一笑，也不多说，拉弓搭箭，瞄准靶心，用力拉弓，可惜他平日里只知舞文弄墨，不知锻炼，要射箭也是一时心血来潮，看人平日里射箭很是轻松，他以为很好上手，压根儿不知竟如此之重，一时气力有些不足，弓只微微弯了一下又弹回原处。

宿太尉有些尴尬，时迁在旁边不明就里，还拍了个隔空马屁，说瞧宿太尉这架势，一看就是行家里手！

宿太尉刚刚装完逼，不好再伸手打自己的脸，只好又用力开弓，这次弓刚一弯曲，他立马松手，那箭只飞出去十几米就落到地上，众人开口正要喝彩，又不得不生生止住，宋大哥忙圆场道：宿太尉这是试箭哪！先试试力道！

众人恍然大悟，不停地赞叹，果然是行家！

宿太尉发了狠心，喘口大气，再次用力开弓，这次他吃奶的力气都用上了，身体半弓着，腮帮鼓起来，脖子上青筋暴突，脸憋得通红，跟

便秘似的，身子还在原地不停打转……弓终于张开一半，宿太尉手却不停地发抖，忙抬眼四处找靶子，刚才只顾低头拉弓早已没了方向感，那弓猛地抬起，众人大惊，转到哪里哪里就趴下一片！宋大哥不愧是做大哥的，知道拍马屁和性命孰轻孰重，第一个卧倒在地。军师慢了一拍，想趴地上已经来不及，但他反应奇快，一闪身躲到太尉身后，太尉往左他就往右，太尉往右他就往左，跟着不停转圈……

宿太尉早已累得老眼昏花，手一松，那箭射了出去，径直朝远处小路上飞去，阮小二正一手捂着屁股一瘸一拐地路过，听到弓弦响大惊，抬头看时箭已到胸前，避无可避，“啊”的一声仰身便倒，倒地后觉得有异，伸手往胸前一摸，那箭正射中怀里的大鲤鱼……

众人赶过来一看，齐声夸赞宿太尉箭法超群，有鬼神不测之机，竟然旱地里射死大鲤鱼，这份箭术虽李广再世也不及万分之一。

宿太尉高兴得哈哈大笑，说什么雕虫小技，不足为道……

（24）军师赤手空拳揍狗熊

宿太尉兴致很高，又嚷嚷着去打猎，宋大哥可不敢让他去深山老林里，那里有猛兽出没，宿太尉又是朝廷命官，万一有个闪失，那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但太尉如此雅兴，也不好拂了美意。宋大哥让时迁去准备一下。

打猎得有猎物，若在山上转悠一圈，吹半天山风还什么都没看到，那就太扫太尉的兴了。时迁灵机一动，心生一计，晁天王家养的狗大黄这几年一直在后山晃悠，在外面风餐露宿，也没人管，邋邋遢遢，没点狗样儿，冷不丁一看跟狼差不多。反正太尉也没见过真狼，正好可以凑数，又刺激又安全！

时迁为了万无一失，又准备了一张熊皮，寻思若到时候大黄不配合还可以找个人冒充狗熊以假乱真，逗太尉一乐。

一行人浩浩荡荡向后山杀去，太尉换上一身戎装，腰背钢叉，手提朴刀，打眼一看，倒是像模像样。宋大哥手捧茶杯在左，军师摇着鸟毛扇在右，三人有说有笑。为了以防万一，军师吩咐我紧随左右，时迁和王矮虎等人散开寻找猎物。

到后山时，大黄正眯着眼打瞌睡，时迁做个“嘘”的手势，说这里有一头狼，宿太尉一听兴奋得两眼冒光，率众人悄悄围上去。大黄听到脚步声醒来，看到众人很是亲热，以为是来给它送吃的，龇着牙撒欢儿朝众人冲过来。宿太尉不明就里，吓得面如土色，站在原地不停地筛糠，哆嗦着喊：“快……快……快拦住它”，宋大哥抢先一步挡在太尉身前，大喝一声：“保护太尉！”

时迁迎头赶上，抬手就是一朴刀，王矮虎接着又是一钢叉，大黄一看这架势不妙，掉头就逃，一行人跟在后面狂追不舍，刀砍箭射，终于把大黄砍倒在地。宿太尉这会儿缓过神来，上去又补了两刀，方才心满意足。大黄哀鸣两声，一命呜呼。

宿太尉有些不过瘾，问附近还有什么猛兽，众人刚刚只顾追大黄，不知不觉到了密林深处。宋大哥有些顾忌，说附近经常有狗熊出没，忒危险，还是赶紧回去。宿太尉来劲了，说越危险越好，还转了句古文：虽斧钺加身，吾往矣！

宋大哥看太尉如此雅兴，也不好再泼凉水，就给我使了个眼色。我悄悄退出去，找到熊皮穿上，这玩意儿忒重，还有一股难闻的骚味儿。我准备妥当，正要从小树林里跳出去，这时我发现一只狗熊朝众人走去，是真狗熊。

宋大哥打眼一看，立马明白怎么回事，他可是知道熊瞎子的厉害，悄悄转到树背后，端茶杯的手抖得跟筛糠一样；时迁很机灵，悄悄爬到树上；王矮虎躬身随时准备倒地装死。

吴用十年寒窗，眼睛高度近视，面对面都看不清人长相。看到狗熊过来以为是我扮的，寻思正好可以在太尉面前装装牛逼，就迎头走过去，一手背后面，一手拿鸟毛扇子指着狗熊喝道：畜生，天朝太尉在此，还不速速下跪！

那场面，太牛逼了，有一副指点江山的味道。

熊瞎子估计这辈子都没见过这么牛逼的人，一时有些发懵，站在原地不知所措。吴用淡定自若，气定神闲，一边故意斜着眼，一边拿着扇子轻轻地摇。熊瞎子有些不耐烦，抬手一巴掌拍在吴用脸上，这一巴掌势大力沉，又事出仓促，吴用毫无防备，一个踉跄摔倒在地。吴用有些不悦，擦擦嘴角的血爬起来低声道：李逵，你疯了，下手这么狠！

熊瞎子二话不说，又一巴掌，吴用又一个跟头栽倒在地，帽子也飞了，鸟毛扇子也坏了，那脸就跟野猪踩地雷似的，惨不忍睹。吴用彻底火了，一骨碌爬起来，把袖子一挽，大骂一声，逮着狗熊就是一通撕吧，上面又咬又啃，下面又挠又踹，狗熊估计没经历过这阵仗，熊掌乱了章法，一时只有招架之功，却无还手之力，众兄弟看得目瞪口呆。

我忙把熊皮脱掉，拎着板斧冲出来。狗熊一看情况不妙，掉头跑

了。吴用头发散乱，衣服被撕成碎条，一嘴熊毛……吴用看看我，又看看狗熊的背影，有些摸不着头脑。

我怯生生地说，军师，刚才那个是真狗熊！吴用双腿一软，差点趴地下，我赶紧扶住他……

宿太尉不明就里，由衷赞叹，军师原来文武双全啊，竟然赤手空拳打败狗熊，真是我大宋朝千年难得一遇的人才。

吴用擦擦额头的冷汗，又装上了，说现在年纪大了，要放年轻时，哼……

（25）宋大哥赶客

宿太尉待了三天，把梁山搅得鸡飞狗跳。

兄弟们睡觉都得睁着一只眼，衣服也不敢脱，生怕他再一拍脑门子想出个什么花样，现在看到他开口就心惊胆战。宋大哥估计也累得够呛，这两天变着法给宿太尉找好吃的，生猛海鲜、瓜果蔬菜、美味珍肴，一道接着一道，估计也是为堵上他那张乌鸦嘴。

第四天时，宿太尉有些不好意思，开口问我是不是该回去了，话语里流露出不舍，他这招叫欲擒故纵，想让大家主动挽留他。

宋大哥是老江湖，天天玩人，宿太尉那一套他门儿清，当下一脸真诚地说道，宿太尉难得来一次，以小弟之见再住三个月再走不迟，宿太尉心下大喜正要接茬儿，宋大哥自顾自地说下去，说不过既然太尉执意要走，我们也不便强留，毕竟军国大事为重嘛……

这招叫欲拒还留，宿太尉一肚子话说不出来，只好用眼看军师。军师更是人精，是高手中的高手，当下拿着鸟毛扇子摇两下，开口说太尉别着急走，多住些时日岂不美哉？

宿太尉正要开口，军师接着问道，是明天走吗？

太尉刚吃了一套双簧拳，又挨了一闷棍，只好点头道，是明天走，是明天走，不能再迟了！

当晚设宴践行，又大醉一场，宿太尉放开量死喝，寻思喝醉了可以多待一天……

第二天天刚亮，宋大哥就领着众兄弟站在门外候着，宿太尉毕竟是朝廷命官，是要点儿脸面的，也不好再拖，只好悻悻启程。

众兄弟送出三十里外，宿太尉坚持留步，众人下马告别，宋大哥很伤感，宿太尉也很伤感，两人依依惜别。

宿太尉临走前再三叮嘱我们也尽快动身。回山的路上宋大哥问众人何日启程，我开口说挑个太阳跟大饼一样的日子就成，宋大哥笑，军师

也笑，众人都笑。我看鲁智深这货也在笑，就悄悄问他你笑甚，这厮悄悄说他也不知道，不过既然大家都笑，我不笑不是显得自己太笨？我心里一琢磨，有道理，也跟着哈哈大笑。

军师笑得很矜持，边笑边摇头，仿佛我不是笨，而是故意逗大家耍笑的，我很高兴他这么想。军师笑完开口道，招安是大事，从此我们就是朝廷忠臣，得选个黄道吉日，图个好彩头，众人点头称是。

我有时想不明白，一件事明明很简单，却总有人把他搞复杂，而这种人大家称他们为聪明人。比如结婚，其实就是陌生男女凑一起过日子，他们若直接睡一起，那就是伤风败俗，会被人唾骂，要是经过烦琐的过程：找媒婆，定日子，放鞭炮，摆酒席，最后再睡一起，本质一点没变，却突然就成了光明正大的爱情。

我每次问军师，军师总是摇着扇子不答话，笑得高深莫测。我问急了，他就露出不屑回答的表情，拿扇子指指我，拉着长音说，你呀……

军师是公认的聪明人，一向自视甚高，应该是不屑回答我这么愚蠢的问题的，他曾自学过《易经》，精通五行，连出门先迈哪条腿都得卜一卦。当年，攻打祝家庄失利时，别人都是撒丫子就跑，他偏偏不同，先拿出罗盘测了下方位，才朝南跑去，结果一头栽进粪坑，祝家庄的人嫌埋汰，没人愿意下去抓他，他大摇大摆地回山寨，逢人就吹嘘他神机妙算，躲过一劫。

梁山的婚丧嫁娶都由他主持，新娘出门的时辰，帮闲的属相，抬轿的方位，他都一一掐算。不过他也有出错的时候，上次张顺老爹去世，请他掐算，他估计忙糊涂了，也没怎么听仔细，只问了生辰八字，掐指一算，说辰时出门，先迈左脚，大吉大利。

张顺黑着脸说，军师，我爹已经迈不动腿了……

第七章　我再也回不来了

宋大哥为了热闹一点，显示梁山军马受到百姓爱戴，特地请了方圆几十里的百姓来送行，也不白来，都有银子拿的。又是送鸡蛋，又是送水果，当然都是梁山提前买好的，熙熙攘攘，扶老携幼，很是热闹。

神机军师朱武

（26）宋大哥卜卦选吉日

这次军师自己揽了这活儿，拿本老皇历研究半天，选了个好日子，二月三十，旁白：诸事皆宜，尤宜出行，马到成功。

宋大哥很是高兴，二月过完二十九，宋大哥起个大早，穿戴整齐，而且为了图吉利，起床就把旧被褥全扔水沟里了，还使劲踩了两脚，又吐了两口唾沫，结果临出门才发现二月压根儿没有三十，军师那本老皇历是赝品，光月份一年就十四个。

宋大哥迷信得很，不肯贸然下山，只好又去水沟里把被褥捡回来。这次军师不敢再托大，和宋大哥一起去济州府找张半仙。张半仙神通广

大，通阴阳，善风水，据闻他有项特殊的本事，能通灵，请动天上神仙附体。

宋大哥亲自上门，张半仙不敢怠慢，带着两人爬上城墙，夜观天象，又是推北斗七星，又是算二十八星宿，掐着指头算了几个好日子让宋大哥挑，宋大哥难以选择，说要不听听上天的意思吧。

张半仙说也好，点燃了一炷香，三磕九拜，拜了南海观音，拜了如来佛祖，又拜了四方神圣，然后跳起了大神，转着圈又蹦又跳，手舞足蹈，嘴里念念有词：天灵灵，地灵灵，太上老君快显灵……

神仙下界凡人得跪着，宋大哥和军师慌忙跪下，额头触地，大气不敢出，大约半炷香时间，只听张半仙“啊”了一声，再没声息，想来神仙已经附体。宋大哥战战兢兢地说道：臣乃宋江，粗俗小吏，本不敢叨扰神仙，可是为梁山大计，特来相求，请神仙明示下山日子……

没有声息。宋大哥一寻思，是不是没有磕头，就磕了三个响头，还是没有声音。军师说是不是我们心不诚，两人又使劲磕了三个，额头都磕破了，仍旧没有声音。

宋大哥忍不住，大着胆子偷偷抬头瞟了一眼，城墙上空空如也，哪还有张半仙人影，莫非升天了？两人忙起身寻找，找了半天仍不见踪影，最后探身往城墙下一看，这厮四仰八叉地躺在下面，原来刚刚太投入，只知抬头看天，不知低头看地，一脚踩空栽下面去了。

神仙未明示，几个日子宋大哥都不敢用，只好又去找一尘长老。一尘长老平日里青灯黄卷伺候各路神仙，闲暇时也干点兼职，给人看看风水指点下姻缘，占卜打卦，称骨测字，都有一手，颇有些能耐，据说可看透过去未来之事，能预测一生福祸吉凶。

宋大哥送上纹银十两，一尘长老给卜了一卦，三月初六，六六大顺。

（27）回望梁山只剩一个模糊的轮廓

事实证明，神仙也有打盹儿的时候，三月初六，大雨倾盆，雨点子跟下刀子似的，一砸一个坑，根本无法出行，只好罢休。

大雨整整下了三天，方才见晴，这下宋大哥不再找人掐算，挑了个晴天出发，那天的太阳特别像个大烧饼，但是已经没人记起我说过的话了。

兄弟们把能扔的都扔了，能砸的也砸了，替天行道的大旗也烧掉了，换了个新大旗：忠君报国。

临行前宋大哥特地打个拐去了晁天王墓前，他挺伤感，靠在墓碑前絮絮叨叨说了好多，说晁大愣啊，我们终于成了朝廷臣子，你也安息吧，你现在身份也变了，算烈士了，家属也会优待，你也不用怕被人鞭尸了。

宋大哥为了热闹一点，显示梁山军马受到百姓爱戴，特地请了方圆几十里的百姓来送行，也不白来，都有银子拿的。又是送鸡蛋，又是送水果，当然都是梁山提前买好的，熙熙攘攘，扶老携幼，很是热闹。

怡红院的姑娘们也来了，她们应该是最真诚的了，老鸨拉着宋大哥的手不放，眼中含着泪花，依依惜别。宋大哥也很伤感，说送君千里终有一别，你们快回吧，老鸨说你们这一走，我们生意就要黄了，以后免不得要去京师发展，他日再见吧！

我们一路朝北，那是京师方向，梁山越来越远，众兄弟兴高采烈，互相说着笑话，时迁凑到我身边，一个劲地问：黑哥，你说朝廷会封咱啥官？我没有搭理他，他自讨没趣，又跑到杨志身边问个不休。

太阳已经偏西，影子在脚下拉得越来越长，我却突然感到一丝凉意。我回望一眼梁山，只剩一个模糊的轮廓，我可能再也回不来了……

远远地有歌声传来：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这青苔碧瓦堆，俺曾睡过风流觉，五十年兴旺看饱……

（28）两条狗

我们到了京师，驻扎在城外，跟预料中的完全不一样，没有欢迎的人群，也没有鞭炮，冷冷清清，大门紧闭，城墙上御林军严阵以待，剑出鞘，弓搭箭，士兵的手都有些颤抖。

我问朱武，如今太平盛世，他们紧张什么，况且城外不是还有我们保护吗？

朱武说，正是因为有我们，他们才紧张。

我想不明白，如今我们已是朝廷臣子，都是自己人，何必如此猜忌？

朱武说，忠诚跟女人贞节一样，失去了一次就不值钱了。

我不懂他的话，因为我对女人向来没研究，但城墙上的眼睛着实让人心里发毛：你吃饭时他盯着，你睡觉时他也盯着，甚至你上茅房他都盯着，让人不由得头都大了。

我们就像一群叫花子，在城门口要饭，可没人搭理，要多可怜有多可怜。宋大哥天天黑着脸，兄弟们谁也不敢搭理他。

喝了三天西北风，第四天时，一个老太监来了，没有宣我们入城，也没有封官，只是让我们去江南，那里有个叫方腊的人反了，派我们前去收剿。

其实那会儿朝廷正有人马在那里，我不明白为什么还要派我们去，我问朱武这是何意，朱武想了想说，遇到两条恶狗拦路咬你，你该怎么办？

我说扭头就跑，朱武摇摇头，懦夫！

我说那我也咬它们，朱武叹口气说，人才啊！

我实在想不出还能如何，只好问他那要是你你该如何？朱武说，扔根骨头给它们，让他们狗咬狗，等两败俱伤，你就安全了，还能吃狗肉……

我终于明白了，梁山和方腊就是两条狗，而朝廷扔了根骨头，我们就开始互相残杀。

我想那我们赶快告诉宋大哥吧，朱武摇摇头说，我们已经不能回头了，更重要的是，朝廷扔的这根骨头正合宋大哥口味，他已经舍不得吐出来了。

第八章　埋头看地的人总比仰望天空的人受伤要轻

军师骑着马悠悠出阵，拿扇子虚指下城上，开始长篇大论，先扯一通忠义，再扯一通朝廷，又扯一通江山社稷，说的是一套一套的，有理有据，声情并茂，而且发人肺腑，兄弟们感动得热泪盈眶，宋大哥带头鼓掌，说这套说辞至少感动一半敌军来降，谁知城墙上敌军探头大喊：“秀才，你说话大声点，我们一句都没听清……”

大刀关胜

（29）时迁送桃，关胜逃命

大军日夜兼程，不日已到润州。宋大哥带着中军驻扎在城中，派关胜领着前军攻城拔寨。

关胜平日里独来独往，不赌博不喝酒，专好读史，而且特喜欢晚上

借着月光读。他读书姿势很特别，正襟危坐，腰板挺得笔直，左手擎着书，右手捋着胡须，一边读一边叹息，众人惊为天人，佩服得五体投地。其实我觉得他是装逼，他眼睛早就累近视了，太阳底下脸趴书上都看不清，这黑灯瞎火的又读的是哪门子书？

据关胜自己吹，他读过的书比别人吃过的盐都多，什么阴谋诡计在他眼里都是小菜一碟，其实他打仗败多胜少。

平心而论，他这人精通谋略，三十六计了然于胸，按说不至于如此，但他打败仗不是水平不行，主要是太聪明了，总在关键时刻掉链子。比如上次他领军攻打高唐府，大战七天七夜，打得难解难分，终于攻下一最险要关隘，派了时迁在那里镇守，作为掎角之势，准备左右夹攻，一战定乾坤！

结果大战前夕出了意外，山隘上有片桃林，桃子正熟，时迁起了心思，想拍个马屁，就摘了好些桃子，放在筐里拿布盖上，吩咐王定六连夜给关胜送去。王定六问有何言语吩咐，时迁一寻思，怕拍马屁的事被其他将领知道不好，就说没什么吩咐，关将军聪明绝顶，看到自然明白我的心意，快去快回。

王定六快马加鞭连夜把关胜从被窝里喊起来，把桃子奉上。关胜问是何意，王定六喘着粗气说不知何意，时迁说您聪明绝顶看到自然就明白。

关胜揭开布一看，愣了半晌，突然顿悟，二话不说打马就逃，鞋子都没来得及穿。众人不知何意，以为有人偷袭，一窝蜂地跟着跑，时迁在前军看关胜的后军跑了，也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也跟着跑。朝廷军马本来都开城准备投降走到半路了，却发现敌军跑了，愣了一会儿，等醒悟过来又拿起刀枪在后面狂追……

后来众人问关胜为何一见筐子就逃，关胜说时迁送我一筐桃子，不就是说前方有人偷袭要我赶紧“逃”吗？幸亏我聪明逃得快，要是尔等蠢货必然只顾吃桃子而被人活捉了。众将恍然大悟，称赞关将军聪明绝

伦人所不及……

时迁听到这话吓得一个劲地擦冷汗，再不敢言语。

（30）时兄，你不热吗？

今天天气热得厉害，太阳就像个大火炉，没有一丝风，树叶一动不动，地面都烤得直冒烟，人们都懒洋洋的，别说打仗，话都懒得说。

王矮虎一反常态，没有去逛妓院，他以往每到一个地方都要去三瓦两舍闲逛，说是体会当地生活的深度和广度，今天也热得坐在树荫下吐着舌头。

鲁智深赤身泡在水里，露出一身疙瘩肉，武松光着膀子躲在马棚里，我赤膊坐在大树下，鲍旭直接爬到树叉上，他说地面太热，爬到树上可以离地面远些。我觉得他是热糊涂了，你那样岂不是离太阳更近了吗？不过我没告诉他，谁让这王八蛋平日里总耍小聪明。

燕青找军师聊天去了，因为只有军师不停地扇扇子。

扈三娘出来转了一圈成了大花脸，她妆化得太浓，一晒就化了，脸上的胭脂七零八落，跟鬼一样。

时迁来了，拿着把破蒲扇不停地摇，他无论春夏秋冬都是一袭长袍，把身体裹得严严实实，我看他衣服都湿透了，脸涨得通红，就问道，时兄，你不热吗？

时迁强撑道：一点不热。

我说这么热的天你怎么会不热？

时迁说道：心静自然凉。热，是因为你心不静，杂念太多。你是体会不到这种从内心深处往外冒清泉的感觉的，说完转身走了。

我正琢磨他这句话是啥意思，武松在背后冷不丁来了一句：装逼犯，早晚挨干！

时迁在太阳底下没走几步，突然一头栽倒在地，热昏过去了。

众兄弟忙七手八脚把他抬到树荫下，又是按摩又是泼凉水，终于把他弄醒了，众兄弟正打算埋汰他，没想到这厮醒来第一句就是，心太静了也不好，容易把自己冻晕了。

都这样了还装哩，他可算是达到了装逼犯的最高境界，死了都要装。

（31）我替宋大哥送梨

当地百姓送来一篮子冰梨，可降热解暑，宋大哥吃了几个，透心凉，很是爽口，他心系前方将士，想给关胜送去几个尝鲜，但这么热的天谁也不想动，毕竟前线离这里二十多里地呢，说不定还没到地儿就把自己交待了。

宋大哥连问了三遍，众兄弟装糊涂，均低头不语。宋大哥有些生气，让毛遂自荐，说什么事成之后重重有赏，还命令道：想去的往前一步走。我头夹在胸前，偷偷往后挪了一步。上次我就吃过这帮王八蛋的亏，也是要毛遂自荐去冲锋，别人都退了一步，就我自己站着没动，最后硬着头皮去，结果被砍了好几刀。

这次我学聪明了，正自鸣得意，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左右看看，这帮王八蛋都往后退了两步，就我退了一步，抬头一看，宋大哥正笑盈盈地看着我，说铁牛兄弟，果然没看错你，还是你最忠心，早去早回！

得！那就去吧！

宋大哥用一个锦盒装了三个梨，小心翼翼地包好，让我快点送去。

我寻思等晚上凉快一点儿再动身也不迟，宋大哥却说什么现在快去，等下午最热的时候正好能到，正好给前线兄弟消暑，也显得他关心下属。

我嘴上说宋大哥心系前线将士真是令人感动，心底里却把他祖宗十八代全都问候了一遍。

我顶着太阳上路，走一步，喘一步，热得我脚底冒汗头顶冒油。走了一个多时辰，前后都没人烟，也没地方找口水喝，我寻思关胜也不知有几个，吃一个也不妨，就打开锦盒吃了一个，梨子清凉入腹，有如甘泉一般，果然好吃。

我鼓起劲又走了一个时辰，太阳更毒，汗流得跟小溪似的，衣服都湿透了，人跟水里捞出来的一样，嗓子渴得冒烟，火辣辣地疼，心下一

想，再吃一个又何妨，就又吃了一个。

又走了几个时辰，热得头晕眼花，站立不稳，脚步有些踉跄，几次都差点摔倒。我一狠心，活人不能被尿憋死，把最后一个也吃了，然后重新把锦盒小心包好。我寻思到时我死不承认，跟他白赖，谅他也不敢把我怎么着。

（32）关胜的书读得太多了

正午时分，终于到了关胜大营。关胜听说我到了很是慌忙，一路小跑迎出中军大帐，也没问我来干什么，一边擦汗一边自顾自地辩解，说什么他并非不想出战，也不是故意贻误战机，主要是这几天天气实在太热，根本无法作战。

他说的我不感兴趣，也不想听，只把锦盒往桌子上一放，说这是宋大哥让我给你送过来的。

关胜狐疑地看了我一眼，然后打开锦盒，我心跳得厉害，怀里跟揣了个兔子似的，要被人知道是我偷吃了，我这老脸往哪儿搁啊！

关胜看空无一物，手抖得厉害，长叹一口气说：我明白了……

我吓了一跳，这厮一向聪明，肯定猜出来了，我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正琢磨怎么开口请他原谅，这厮说道，李兄快请起，你只是送锦盒的，不干你事，说罢一声不响去了内室……

我一时有些发懵，正迷糊是怎么回事，一会儿工夫里面大乱，内侍大声呼喊着：不好啦！不好啦！关将军上吊啦……

我心下大惊，至于吗，不就是吃了你个梨吗，又不是金子做的，我这不是已经道歉了嘛！

我忙跑进去，他已经被人救下来，我扶住他问：关二哥，你至于吗，为何想不开？

关胜两眼无神，眼角还挂着泪水，叹口气说：盒子是空的……

我问那又如何？

关胜说，你等不懂宋大哥真意，你可知三国荀彧故事？我摇头说不知。关胜叹口气说，当年荀彧本是曹操倚重的谋臣，后来曹操欲篡汉家天下，荀彧力阻，曹操欲除之而后快，但怕落人把柄，派人送了空盒给他，他看后知曹操意思，二话不说服毒自杀……

关胜叹口气说，这是聪明人之间的游戏，点到即止，你等粗人不

懂。宋大哥看我连日不战，估计也是想杀我又怕众人不服，只好出此计策，我关某也是顶天立地的好汉，怎能死皮赖脸的苟活于世间？

说完关胜又用头撞墙，众人拉都拉不住，头都撞破了。我眼看要闹出人命，只好把偷桃子吃的事一五一十说了，关胜愣了一会儿，一骨碌跳起来，指着我的鼻子大骂：铁牛，我靠你大爷……

我一溜烟往回跑，生怕他拿刀砍我。我路上不停叹气，荀彧死得太冤了，他若知道真相，估计会气得活过来……

（33）鲁智深骂阵

今天攻打常州，守军龟缩不出，众人只好四面围定，但城高沟深，急切攻打不得，白折了好些兄弟，一时无计可施。

宋大哥没法，只好派顾大嫂上前骂战。顾大嫂是个大嗓门，骂战很有一套，只见她走出阵外，清清嗓子，长吸一口气，气沉丹田，突然间一声长啸，犹如一声炸雷，然后骂声如滔滔江水一泻千里，什么难听骂什么，什么砢碜骂什么，而且花样百出，一句话都不带重复的，总结一起就是一句话，与守军的十八辈祖宗发生不正当男女关系。

一口气足足骂了两个时辰，守军还没咋地，宋大哥先撑不住了，捂着胸口说，大嫂啊，别骂了，你先歇歇吧！

顾大嫂意犹未尽，喝口水润润嗓子说，我刚刚是练练声，还没开始呢！

宋大哥说你还是先休息一下吧，不然众兄弟都得要交待了，让智深兄弟上吧！

顾大嫂悻悻退下，鲁智深上，战阵前跳脚大吼：兀那挫鸟，还不出战！

鲁智深也骂了足足两个时辰，一个词都不带变的，宋大哥坐马上眯了会儿，一觉醒来，发现还是这句，有些生气，吼道：大师，你能不能换一句啊！

鲁智深回头看了宋大哥一眼，点点头说，好！接着舌绽春雷，开口大骂：还不出战，兀那挫鸟……

宋大哥火了，你回来吧，让军师上。

军师骑着马悠悠出阵，拿扇子虚指下城上，开始长篇大论，先扯一通忠义，再扯一通朝廷，又扯一通江山社稷，说得是一套一套的，有理有据，声情并茂，而且发人肺腑，兄弟们感动得热泪盈眶，宋大哥带头鼓掌，说这套说辞至少能感动一半敌军来降，谁知城墙上敌军探头大

喊：秀才，你说话大声点，我们一句都没听清……

军师本来扬扬得意，一下子气得脸色铁青，吩咐鲁智深道，我说一句，你传一句。

鲁智深说好！

军师说一句，鲁智深传一句，说了半个时辰，军师有些渴了，转头说道：拿杯水来。

鲁智深自顾自地吆喝道：拿杯水来！

军师有些生气：这句话不用传。

鲁智深继续吆喝：这句话不用传！

军师气得有些哆嗦：大师，你傻啊！

鲁智深：大师，你傻啊！

军师气得一头栽下马背……

（34）军师的妙计

众人在城外站了大半天，又累又渴，都快被晒成麻花了。宋大哥无计可施，只好问军师有何妙计。

军师左手捻着胡须，右手拿扇子冥思苦想，却束手无策，只好祭出杀手锏：说用力攻城打得紧了自然就破了。

他这简直就是大废话，典型的搂草打兔子，有没有先打一耙再说，连路边摆摊的江湖术士都不如，就好比预测一个人寿命，江湖术士还虚虚实实地说点儿虚话，他却说等人死了才知道，这不浑蛋吗！

他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吹嘘这是兵法的最高境界：无招胜有招，还说他纵横沙场这么多年，只有这招罕逢敌手，从没有被对手看破过。想想也对，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怎么打，敌人自然更不知道了。

宋大哥一如既往地点头说道：妙计！

众人又奋力攻城，却还是攻不下，又白白折了好些兄弟。宋大哥又问军师：如之奈何？

军师硬着头皮说道：暂且回营，明日再打吧！

宋大哥又点头道：妙计！

宋大哥就是如此，没有主心骨，什么事都得先问问旁人，别人说什么他都点头说好。

鸣金收兵，众人再没心思打仗，扛着大旗就往回走。城中守军看有机可趁，拎着菜刀就杀了出来，他们休息了大半天，来势汹汹。宋大哥这次终于表现出了一个名将应有的果断，谁也没问，下马就逃，而且逃得相当从容，因为他临逃前还不忘吩咐军师：给我冲……

军师也不忘自己职责，吩咐兄弟们要顶住，然后拔腿就逃……

兵败如山倒，兄弟们没命地往回逃。我听到命令后先往前冲了一会儿，突然发现别人都往回跑，我也跟着往回跑，眨眼工夫就落在后面。宋大哥和吴军师跑在最前面，两人跑路的姿势很有意思：宋大哥脸朝

地，身子朝前倾斜三十度，闷头往前冲；军师脸朝天，身子向后倾斜三十度，昂头朝前奔。

我突然明白了为什么每次打败仗宋大哥总是头部受伤，他总是低头往前冲，冷不丁就撞树上；而军师每次都是浑身受伤，他总昂头看天，不是掉沟里就是被石头绊倒。

我悟出一个道理，埋头看地的人总比仰望天空的人受伤要轻。

（35）不靠谱的曹正

山上兄弟，若论办事不靠谱，首推曹正，他平地走路都能摔跟头，喝凉水都能塞着牙，板上钉钉的事都能给办黄了，总之交给他的事没有办不砸的。

他要不是林冲徒弟，估计八个脑袋都不够砍的。真不知林冲当年怎么收了这么个破落玩意儿，功夫不咋地，脑袋还缺根弦，凡事只要让他掺和，十拿九稳的事都能搞出意外来。

前两天大军攻破常州，抓来吕枢密绑在柱子上。宋大哥得意扬扬，他前两天在城外吃了败仗，被吕枢密拿着刀子狂追了三十里，鞋子都跑丢了，最后跳入粪坑才躲过一劫，心里窝着一肚子火，正好可以出出气。他指着吕枢密破口大骂，足足骂了两个时辰，还嫌不过瘾，亲自下手扇了好几巴掌，方才心满意足地吩咐人动手。

这时曹正自告奋勇操着杀猪刀赶来，他一向办事不靠谱，重要的事从不敢让他插手，但如今这事十拿九稳，就是几刀捅不死也无所谓，正好让吕枢密多受点儿罪。

曹正从来没有这么好的机会，很是兴奋，拿着明晃晃的剔骨钢刀对吕枢密说道：狗官，你也有今天！

曹正左脚踏在椅子上，左手揪着吕枢密的领子，右手拿刀在屁股上蹭了蹭，然后拿刀在吕枢密脸上比画了两下。吕枢密吓得小脸煞白，浑身不停筛糠。曹正很得意，手起一刀扎在吕枢密腿上，吕枢密跟杀猪似的号，众兄弟很满意，大声叫好。

曹正更加得意，为了表示自己穷凶极恶，曹正拿带血的刀刃在吕枢密眼前晃了晃，然后又像模像样地拿舌头去舔，结果力道没掌握好，一下子把舌头划破了，鲜血汩汩地往外涌……

装逼过头了，曹正又痛又羞，当下不敢再得瑟，想速战速决，抡起就是一刀，很不巧，这一刀没砍到人，却恰好把绳索砍断了。

吕枢密闭眼挺头等死，谁知却突然感到绳索一松，立马挣开来，兄弟们刚刚离得有些远，一时救应不及，吕枢密一脚踹翻曹正，冲到宋大哥面前，一把揪住宋大哥衣领。宋大哥黑脸一下子变得惨白，说话都结巴了：壮士……何故发怒……有话……好好说……

吕枢密一拳打倒宋大哥，大耳刮子来回扇，啪、啪、啪！等众人赶到救起宋大哥时，他已经成了熊猫眼，脸肿得老高，嘴里大骂：给老子砍了他！

曹正算彻底栽了。

第九章　吹牛的最高境界

若论忽悠，朝廷里的官员个个都是行家里手，平时出工不出力，下忽悠百姓，上忽悠上司，间歇里不忘忽悠下同僚，忽悠功夫都是炉火纯青，但一见到宋大哥，个个甘拜下风，有的奉他为上宾，有的冒着杀头的危险给他通风报信，还有的放着好好的官职不做，非得舍家弃业要跟他去做强盗，可见他忽悠功底之深。

操刀鬼曹正

（36）林冲的无奈

有一次我喝醉了问林冲，林冲长叹一口气说了原委。当年他还在东京，一日带着仆人和林娘子去看戏，中午他吃坏了肚子，路过一片小树林时跑到林子深处出恭，这时三个歹徒从树上跳下，围着林娘子就要下手，林冲正拉着肚子无法起身，仆人以一敌三，渐渐独木难支，一歹徒已经按倒林娘子伸手就要解裤腰带。危急时刻，曹正从天而降，先是一屁股砸晕了正在欺负林娘子的歹徒，又一骨碌爬起来加入战斗，帽子都

遮着眼睛了，他连看也不看，先一正手，剁翻一个歹徒，一反手，又砍倒一个。

这时林冲拎着裤子从树林里冲出来：“我是八十万禁军教头林冲！”

只见大汉扑身便拜：“小的曹正，久仰大名，请林教头收我为徒！”

林冲看他救了自己的娘子，再看他刚才轻轻两刀就砍翻两名歹徒，而且是蒙着眼睛的情况下，看来功夫底子应该不错，就收他为徒，尽心尽力地教他。谁知道曹正这厮真是个怪才，他在校场练枪，林冲在旁边指点，转身喝茶的工夫，屁股上就挨了一枪，躺了半个月才能起床。曹正说什么枪太长，不好把握，林冲说那就练刀吧，林冲这次长了个心眼，离得远远地指点，曹正耍得虎虎生风，最后一个收刀入鞘，扎在了大腿上。

林冲思前想后，最后让他入了屠宰这一行，专跟牲口打交道，就是出点差错也不打紧。

我一直想不明白，曹正功夫如此之差，当年是如何打败三个歹徒的？有一次我把他灌醉了，他才说了实话，其实当年他跟三个歹徒是一伙儿的，四人约好同时从树上跳下，他跳下时岔着两腿，结果跳得太正，不偏不倚正落在一大树叉上，当时疼得大脑发晕，歇了好一会儿才缓过来，又往下跳，结果一脚踩歪了，头重脚轻又栽了下去，脸又刮到一树杈上，把蒙面的黑布都刮掉了，眼睛也划肿了，落地上时帽子遮着眼，歪打正着把同伙砸晕了，等爬起来加入战团，两个同伙对他压根儿没防备，稀里糊涂就被砍翻了，等他反应过来时，林冲已经冲出来报上名头，林冲的大名他自然知晓，立马将错就错拜了师傅……

（37）吹牛的目的

若论吹牛，梁山兄弟有一个算一个，个个都是高手。武松那么牛逼的人也不能免俗，他平日里很少说话，但说的话很靠谱，说到办到，从不夸海口，但一提起景阳冈打虎那茬儿就满嘴胡吹，一会儿拿手比画到腰部，说这么大，一会儿又比画到头顶，说那么大。有一次王矮虎实在忍不住了，在旁边幽幽来了一句：武二兄弟，你当年打死的是大象吧？

鲁智深也是如此，平日里忒实在，一是一二是二，可是一提起当年他倒拔垂杨柳的时候就唾沫横飞，一会儿说碗口粗，一会儿又说有大腿粗，一会儿又吹嘘三人手拉手都围不拢，喝醉了就吹。有一次曹正实在受不了了，说大师啊，你当年胳膊得多长啊，胳膊肘都能耷拉到地啊，现在怎么越来越短了？

时迁更是吹牛界百年难遇的奇才，别人吹牛都靠点儿谱，至少有点儿现实依据，他则是平地胡吹，而且张口即来，连草稿都不打，别人吹牛是业余爱好，他完全是本能，一天不吹就头晕恶心，而且还掉头发。

时迁吹起来一套一套的，仿佛这大宋朝整个都是他家的，没有他不认识的人，也没有他办不成的事。什么事你找他帮忙，永远都是一句话：小事，我跟那个谁谁谁是把兄弟，一句话的事，包我身上。你奉上银子，回家左等右等，个把月都没消息，最后陪着小心去问他，他一脸不屑地说，最近忙大事，你这点小事忘了提了，回头吧。他口里的“回头”，不是一天两天，而是十年八年……

在他嘴里，皇帝跟他一起嫖过娼，皇后陪他上过床，太尉跟他一起扛过枪，御史跟他一起同过窗，宰相跟他一起骂过娘，唬得众人一愣一愣的。别人吹牛的目的是忽悠别人，他已经到了吹牛的最高境界，忽悠自己，而且他有时还真把自己忽悠住了。

（38）吹牛的最高境界

当年卢俊义陷在天牢里，宋大哥手足无措，上下托关系，最后偶然想起了时迁，死马就当活马医吧，问他有没有门路，这厮轻飘飘地来了一句，小事一桩，包在我身上，然后背着行李就上路了。

这厮到了大名府连名号都不报，背着手昂首就往里进，径直坐到大堂府尹的座位上。衙役们一看，这气度，这架势，不是高官大吏必是皇亲国戚，连忙奉上好茶，小心翼翼地问找谁，他啜了口茶，头也不抬，慢条斯理地说，把小梁喊来！注意，他说的不是请，而是喊，而且直呼梁中书小梁。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这得多高的辈分啊，衙役们都是官场老手，一听这话立马回过味儿来，屁颠屁颠地去请梁中书。

梁中书听衙役这么一描述，以为皇帝暗访来了，忙屁颠屁颠跑来，一看竟然不认识，心下大疑，忙陪着小心问时迁是谁。时迁见了梁中书也不起身，漫不经心地说我是当朝蔡太师的女婿，特来拜会。

时迁吹牛功夫自然没的说，那是滴水不漏，浑然天成，无丝毫破绽，可惜他却忘了一点，当朝蔡太师只有一个女婿，那就是梁中书。

梁中书上上下下打量了时迁一番，淡定自若，一点都不露怯，不像是作假啊！但老岳丈何时又有个女儿？我咋不知道？莫非有隐情？

梁中书一边跟时迁盘话，一边让仆人跑回家问妇人是不是老岳丈在外面养过小的。

妇人很快回话，绝无此事，梁中书心下有底，勃然变色，把茶杯一摔，下令拉下去狠狠地打！

衙役们一看是个冒牌货，心里又羞又愧，都是混迹官场多年的老油条了，竟然被人给耍了，当下把时迁一把从座位上揪下来一通海揍，打得时迁是一魂出窍，二魂升天！

这板子端的厉害，凡人挨个十几下就苦熬不住招了，武松当年那么牛逼，被抓时挨了几十板子不也屈打成招？

时迁这厮却抵死不松口，以蔡太师女婿自居，还大骂梁中书冤枉好人，打得皮开肉绽仍抵死不松口。梁中书心下狐疑，没见过嘴皮这么硬的啊，莫非老岳丈年轻时真的有情债？最后打得衙役也心里狐疑，弄不好是误会啊！

梁中书只好亲自跑去问老岳丈，老岳丈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梁中书回来又是一通猛揍，但时迁仍不松口，大骂蔡太师没良心。最后梁中书又糊涂了，说不定老岳丈当着自己面不好承认啊！于是只好把时迁投入天牢，但好吃好喝地供着。

宋大哥带兵救他时，他已经白白胖胖，还不停自怨自艾：我乃当朝蔡太师女婿，竟落得如此田地，苍天无眼啊！

吹牛吹到自己深信不疑，他算是大宋朝头号人才。

（39）宋大哥的神功

今天来说说宋大哥和吴用，两人是多年的老搭档，一个是忽悠界的泰山北斗，一个是装逼界的中流砥柱，都是神一般的存在，在各自领域留下了可歌可泣的光辉事迹。

宋大哥的忽悠神功在大宋朝那是一绝，他凭三寸不烂之舌，睡遍中原三十六妓院，愣是没花一分钱。不但如此，姑娘们还倒贴钱给他，他走时一群姑娘执手含泪送到门口，他挥一挥衣袖，留下的是一片芳心，带走的是沉甸甸的银子。

这等水平，这等境界，已是登峰造极。要知道赢得一个女人的心容易，赢得她的身子也容易，但要从她口袋里掏钱，那是难上加难！可以这么说，嫖娼史上，宋大哥之后，再无大师！

宋大哥巅峰时的忽悠功夫已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他上过山东七十二座大山，座座都是土匪窝子，山上强人出没，个个杀人不眨眼，他却安然无恙。不仅如此，个个山大王见到他扑身便拜，认他当大哥，都以为他牵马坠镫为荣。

其实若论忽悠，朝廷里的官员个个都是行中好手，平时出工不出力，下忽悠百姓，上忽悠上司，间歇里不忘忽悠下同僚，忽悠功夫都是炉火纯青，但一见到宋大哥，个个甘拜下风，有的奉他为上宾，有的冒着杀头的危险给他通风报信，还有的竟放着好好的官职不做，非得舍家弃业要跟他去做强盗，可见他忽悠功底之深。

宋大哥就有这本事，三言两语把人说得心服口服，他能把道士忽悠得信了佛，把和尚忽悠得脱掉袈裟入了伙，把尼姑忽悠得思凡再嫁，千年老鸨都被她忽悠得顿悟人生出家修行……

（40）吴用的道行

吴用就差远了。他这人有点执着，几本圣贤书就把他忽悠得长吁短叹，可见其人道行并不深，比起宋大哥来早已落入下乘。但术业有专攻，吴用虽不精于忽悠，但装逼功夫可是一流，他的装逼水平早已炉火纯青，在大宋朝他称第二绝无人敢称第一，在梁山上也就只有关胜能与他拼一拼，但细究起来还是有不小差距，因为关胜是刻意装，落入了俗套，而军师浑然天成，不加丝毫修饰，他算是装逼史上一个不可逾越的巅峰，外号装逼圣人。

关胜平日里总以神人之后自居，凡事刻意模仿关二爷。还别说，他身高、体重，还有三尺紫髯都像模像样，再拿青龙偃月刀一摆，还真跟关二爷有点神似。不过美中不足的是他是小白脸，扈三娘皮肤都没他白，没有关二爷面如重枣不怒自威的神韵。但他后天努力，天天跑屋顶晒太阳，正午太阳最毒时他也不肯下来，几次都是晒晕了一头栽下来，当年吴用科举都没他这劲头，装逼真下功夫啊！

吴用从不刻意模仿任何人，他浑然天成，自创一派：装逼深沉派，到哪儿都一副深沉的嘴脸。有次跟王矮虎去济州府逛窑子，一般都是先去大澡堂子里洗洗然后再上楼。此时的澡堂里都是五大三粗的大汉，个个文着身，有的还有几道刀疤，都是济州府有名的混混儿。他两个一个干巴瘦小，一个五短身材，掉人群里都找不到，没人在意他俩，吴用以前到哪里都前呼后拥，一下子变得很失落。

吴用也不急不躁，身子泡在水里，胳膊肘搭在水沿上，一副忧心忡忡的表情，闭着眼睛叹口气：恐怕李逵这下算折了，一下子砍死上百个……

吴用轻轻一句话，立马镇住了澡堂里所有人，虽然大家不认识这瘦汉子是谁，但方圆几百里是个人都听过我的名号，眼前这人似乎还是我大哥，众人眼光立马尊敬起来，自觉地让出一大片空地。

吴用对自己一句话起这么大效果很是满意，沉着脸叹口气再接再厉：给宋江说说，好好照顾他家人，别让兄弟们寒了心……

王矮虎知道他装逼，很是配合，在一边深沉地说：我这就给小宋说说，按您的意思办。

这句更是石破天惊，宋江是谁？堂堂土匪头子，梁山泊的第一号人物，杀人不眨眼的黑道大哥，江湖中人谁不钦佩？那这位大哥是谁？竟然直呼宋江名号，众人立马佩服得五体投地，眼光中也充满了敬畏，崇敬之情如滔滔江水一发不可收拾！

吴用甩甩头发，看都不看众人一眼，径自上楼去，留给大家一个背影……

这个背影，留在了传说中，直到许多年后都有人提起，有人说那是方腊，有人说那是晁盖，但谁也说服不了谁……

军师和王矮虎上了雅间，要了两个下酒菜，点了两个姑娘，唱起了小曲。吴用其实失了计较，他忘了行规：装逼一时爽，转眼火葬场。装完后赶紧走人得了，他还在妓院得瑟。下面众人在敬佩完之后，立马就报了官。官府跑来抓人，衙役踹开门冲进去，只见吴用不慌不忙，起身说道：各位差官，感情是弄错了，我们乃是京城来的客商，请通融则个。衙役不吃这一套，非得要把两人铐回去。吴用火了，吩咐王矮虎道：给我上！王矮虎拿把朴刀硬着头皮冲到门口，只听后面“扑通”一声，吴用跳窗跑了……

第十章　不怕虎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

捉拿方貌那次，众人看到他的脑袋眼睛立马冒绿光，仿佛那不是一颗脑袋，而是一个硕大的金砖。几十个将领围着他厮杀，就跟一群狗在抢骨头似的，最后方貌被捅了几十刀，众兄弟谁也不好意思贪功说是自己砍死的，毕竟都捅刀了，但又不想把这大功让给别人，都杵在那里不说话，最后军师想出妙招，集体一等功！众人皆大欢喜！哎！人才啊！要么人家就能当军师呢！

急先锋索超

（41）鲁智深的道理

每打完一仗都要论功行赏，在功劳簿上记上一笔，这是兄弟们最关心的，毕竟提着脑袋干革命就是为了那点功劳，有了功就可以封妻荫子，就可以衣锦还乡。

功劳有大有小。头功最大，头功也分两种，一种是两军摆开阵势互相单挑，第一个出马砍死对方，这是上阵头功。另一种是攻城拔寨，第一个攻进敌城的，这叫夺城头功。两个都是天大的功劳，但都不好拿，你上阵杀敌，首先得功夫出众，不然你头功拿不到倒很可能是第一个见阎王的。攻城头功更不用说，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你冲得快是其次，还得后面的兄弟们跟得上，万一你冲进去了，后面却鸣金收兵了，你就算有天大本事，也是插翅难逃，只能落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

活捉敌将的功劳要比杀死敌将大，但战场上活捉的很少，因为偌大一个活人不好带，对方会拼命挣扎，而且还骂不绝口，扰乱心神不说，他的兄弟也会拼命来抢，平白增加了不少危险，不如一刀砍死，一了百了。所以征战十几年，我从没活捉一个，也没那耐性，武松也基本上全是一刀解决，鲁智深这憨货倒是经常满头大汗地扛个活人回来，但每次都被宋大哥推出去斩了。这厮每次还都按死人领功，真是脑袋锈逗了，我问他你每次费半天劲抓个活人，为啥却按死人领功？鲁智深说，我抓活人并不是为了请功，只是不想亲手杀死他，我说你抓回来他也难免一死，不是一回事吗？鲁智深斜了我一眼说，不是一回事，对他来说一样，但对我来说不一样。

嗯！这憨货说的貌似有点道理。

（42）人头和耳朵

论功行赏时，空手无凭，得需要证物。杀死敌将的，需要人头为证；杀死士兵的，以耳朵为证。马军还好说，每次打完仗，脖子底下系两三个人头，人骑在马上耀武扬威，很是威风。像我这样的步军头领就惨了，只能系在腰上，每次打完仗，腰间围着一圈人头，走路不方便不说，忒不雅观，跟蛮子似的。

功劳是最难分的，世上没有绝对的公平，并非出力最多功劳就最大。比如上次捉拿司行方，这厮功夫了得，索超持开山大斧与他大战三百回合，不分胜负，打得难解难分，两人都到了身体极限，索超最后用了吃奶的力，把司行方逼得节节后退，司行方这厮忙中出错，马失后蹄，一头栽下马去，正落在时迁脚边，时迁手起刀落，一刀砍下人头，抬头对目瞪口呆的索超说：兄弟，你受苦了，改天请你喝酒，说罢把人头拴腰上径自请功去了。

还有一次，捉拿方貌那次，他是方腊的亲弟弟，是三大王，众人看到他的脑袋眼睛立马冒绿光，仿佛那不是一颗脑袋，而是一个硕大的金砖。几十个将领围着他厮杀，就跟一群狗在抢骨头似的，最后方貌被捅了几十刀，众兄弟谁也不好意思贪功说是自己砍死的，毕竟都捅刀了，但又不想把这大功让给别人，都杵在那里不说话，最后军师想出妙招，集体一等功！众人皆大欢喜！哎！人才啊！要不怎么人家就能当军师呢！

小兵们抓住将领的机会很少，只能去割普通士兵的耳朵，耳朵越多功劳越大。于是经常出现这样的情形，每到一地，方圆几百里的百姓往往会出现大批的无耳人，先是南军去抢掠一番，割去左边的耳朵，接着是北军去抢掠一番，又割去右边的耳朵，金银财宝更不用说，谁抢到算谁的。

王矮虎每次抓不到敌将，也自降身份去抓小兵，别人用小口袋盛耳

朵，他用麻袋盛，这厮每次打仗正紧的时候就不见了，跑附近奸杀淫掠去了……

（43）鲁智深和梁山三怪

写到这里时，大军已到了睦州，皇甫端却回了京师，据说皇帝的御马病了。在我印象里，一匹马应该没有人命值钱吧，不过皇帝的马是例外，值我一百颗脑袋，这是朱武说的，他说的总是对的。

我们驻扎在城外，太阳已经偏西，远远地挂在山顶上，泛着血色，我平生第一次觉得那不像大饼，而像人头，是的，像人头。

我坐在草地上写日记，我想抓紧时间把身边人的事记下来，说不定哪天哪个人就不在了。无论你是谁，也无论你多好，一旦你不在了，没有人会记住你很久的。而当哪天大家偶然提起某个人却想不起名字时，我还可以去翻翻日记……

那个靠着树干脸色苍白的叫武松，他是清河县人氏，有一身好武艺，拳脚甚是了得，曾赤手空拳打死过猛虎，他一生杀人无数，刚开始杀人他还讲理由，只杀与他结怨的人，或者只杀他认为该杀的人，后来杀着杀着也就习惯了，看不惯的当头一刀，这一点和我有点像，有时候杀人是不需要理由的，你非要个理由，看你不顺眼就是理由。

那个坐在草地上喘大气的胖大和尚叫鲁智深，他曾经是名提辖，是朝廷在编人员，在经略府混得有滋有味，结果酒后冲动失手打死了一个屠夫，最后只好亡命天涯。他长得太有个性了，躲在哪儿也藏不住，只好跳出红尘当了和尚，后来觉得枯燥，又跳出空门当了强盗，不过平日里他仍以高僧自居，杀完人后总是念经超度死者，也算慈悲为怀，他坚信有朝一日自己能修成正果。

那个一身刀疤的叫丁得孙。他，我，还有武松，并称梁山三怪，生人见了我们都绕着走。武松靠眼神杀人，他眼神中透着一股犀利，一看就是杀人惯犯，旁人往往看一眼就吓得尿裤子，无人敢跟他对视。我主要靠相貌惊人，一脸络腮胡子，身高八尺，腰围八尺，一身疙瘩肉，我常自我标榜像铁塔一般，兄弟们却说像铁桶，不管铁塔还是铁桶，生人

见我第一面往往都会骇然失色，吓得浑身打哆嗦。而丁得孙主要靠他那一身刀疤，光脸上就好几道，跟蜈蚣似的，看着怪瘆人的，他曾经半夜把人活活吓死过。

丁得孙本是一地痞流氓，混迹街头，终日以打架为业。他本来长得眉清目秀，书生味十足，谁见他都喊秀才。可他却很是郁闷，他自小就非常羡慕那些长相凶恶的大哥，看人走到哪里都有人陪着小心十分潇洒。于是他思前想后，都怪自己长得太文静了，一狠心砍了自己几十刀，就成了现在这个模样。

丁得孙在梁山排名忒靠后，时迁都落他好几条街。按说他功夫不错，不该混成现在这个样子，主要是当年排座次时宋大哥对他有偏见，据说宋大哥见他第一面就给定了性：浑身这么多刀疤，脸还被砍成这样，功夫一定不咋的，当下丁得孙气得吐了血。

那个拿着刀追着母猪满军营跑的叫曹正，那个五短身材的叫时迁，那个水桶腰、丑得跟夜叉似的叫孙二娘……

（44）杨志关键时刻掉链子

大军被围困多日，守军龟缩不出。顾大嫂和鲁智深轮流骂阵，顾大嫂骂上午，鲁智深骂下午，有时两人联袂出马，配合得天衣无缝，先是顾大嫂痛骂对方祖宗十八代，然后停下来喝口水喘口气，这时鲁智深跟上大吼：兀那挫鸟，还不出战！然后顾大嫂再清清嗓子，又痛骂一通，再喘口气，鲁智深又再接上：兀那挫鸟，还不出战……

两人算是最佳搭档，顾大嫂骂阵很有气势，站定后，一手叉腰，一手指城上，骂声滔滔不绝，犹如万马奔腾，身影纹丝不动。鲁智深骂阵喜欢跳脚大骂，一边跳一边手拿铁禅乱抡，两人一静一动，相得益彰。

军师曾叹息道，高山流水遇知音，虽伯牙与子期再生，配合得也没这般默契。

睦州守军终于撑不住了，这几日不时就有人口吐白沫一头栽倒，都是被这两人给气的，估计再不出战就要闹出人命了。

守军出城，两军射住阵脚，摆开阵势，宋大哥点将，让杨志打头阵，宋大哥这是卖杨志一个人情。杨志从小就有个理想，那就是征战疆场真刀真枪博个军功，然后封妻荫子荣归故里，也算无愧于祖宗威名。要知道他祖宗个个都是开国功臣，他喝醉了就拿来吹，山上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连三关外算卦的江湖术士都知道。

他为了这个目标努力了二十多年，冬练三九，夏练三伏，练就了一身好武艺，论刀法不输于关胜，论枪法和林冲不相上下，论拳脚可跟武松拼上一把。宋大哥知他武艺出众，派他打头阵，希望他立个头功，图个好彩头。

敌将高可立已打马出阵，这边杨志却不肯出阵，众人很是奇怪，按他平日里的表现，这会早该大喝一声前去厮杀，怎会如此磨叽？回头一看，只见杨志面如土色，虚汗直流，浑身不停筛糠，连把刀都拿不住……

关键时刻掉链子，众人正面面相觑，他的副手韩涛大喝一声杀出阵去，正将不敢出战副将只好顶上，这是阵上规矩。韩涛功夫本非高可立对手，但有时候你是没有选择的，宁肯昂首战死，绝不屈辱求生，两人交战不几回合，高可立一枪刺韩涛于马下。

战场上最讲究的就是一个气势，连输两阵，气势明显对我军不利，宋大哥只好退军。

杨志回来后就病了，卧床几天不起，发高烧拉肚子，还说胡话。军师说他患的是怯场病，他说这跟科举一个道理，有人平日里才高八斗，才华横溢，做个文章倚马可待，到了考场却大脑空白，一个字都不会写。杨志也是如此，他也怯场，不过他怯的是战场。

怯场之人下了场就该恢复如常，但杨志却相反，闭门谢客，谁也不见，大夫去瞧病也不成，连门都不让进。他平日里吹牛吹得路人皆知，谁知到了战场就是这般怂样，再也没人瞧得起他。杨志又羞又恼，真的是一病不起，宋大哥只好派人送他回去。没想到最想上战场的人上了战场竟是如此这般，真是造化弄人啊！

（45）睡觉的烦恼

最近总是无精打采，大脑发晕，眼圈发黑，王矮虎不怀好意地说我是操劳过度，纯属胡说八道，我就是晚上休息不好。

以前在梁山时自己住单间，沾床就睡，雷打不动，一觉到天亮。现在行军打仗，只有宋大哥和军师才有资格睡单间，小兵们睡大通铺，我等只能睡两人间。

刚开始和鲁智深合住一间，这厮呼噜打得震天响，跟炸雷似的，震得四周墙上的泥土都扑扑往下掉，吵得我整宿睡不着，喊他半天都不应，气急了扇他一耳光，这厮脸皮忒厚，竟咂巴砸巴嘴继续睡，踹他一脚，他也只是翻了翻身而已。没辙，我耳朵里塞棉花，然后大被蒙头，但丝毫不起作用。

后来我坚决要求换房间，跟武松合住。武松睡觉倒是很安稳，一点也不出声，身子都懒得翻一下，我心下大喜，终于睡了几个安稳觉。可有一晚我正睡得迷糊，蒙眬中感觉武松起身，我以为他尿急，也没在意，谁承想这厮径直朝我走来，我忙微微睁眼一瞧，这厮一手拿刀一手摸我脑袋，我大气不敢出，也不知他这是唱的哪一出，武松摸了半天，还敲了两下，又拿耳朵听听，然后摇摇头自言自语道：再等两天，还没熟……

我吓得冷汗直流，一晚上都没睡着，天亮后我问他晚上做了啥梦，武松一脸惊讶地说，这几晚一直做同一个怪梦，梦里有一大片西瓜地，地中央有一个硕大的西瓜，很是诱人，他一直想吃，可是还没有熟。这厮最后咂巴砸巴嘴说，估计快了，就这几天了……

我立马找了个借口搬了出去。先是和石秀睡了两天，这厮天天晚上磨牙，跟老鼠一样，弄得我心烦。后来又和鲍旭睡了两天，这厮说梦话，梦里还老跟人打架，有一晚冷不丁一拳把我鼻子给打破了。我心灰意冷，最后只好晚上抱床被子跑马棚里面睡，虽然马尿味熏得头晕，但

至少睡得踏实……

（46）我的搭档鲍二愣子

兄弟们都有搭档，宋大哥和军师是搭档，两人一个是装逼界的开山鼻祖，一个是忽悠界的中流砥柱，一个吹一个拉，一个弹一个唱，宋大哥一张嘴，军师就知道他要吹什么牛，军师一摇扇子，宋大哥就知道他要装什么逼，互相捧场，配合默契，已经到了出神入化之境地，虽子期与伯牙再生，不过尔尔。

花荣和徐宁是搭档，他们一个善于用箭远攻，一个善于使枪近斗，跟他们对垒的敌将大部分刚一照面就被花荣射死了，另一部分到了马前听到弓弦响正在慌忙四处张望就被徐宁一枪戳死了，两人百战百胜，配合得天衣无缝。

鲁智深和武松是搭档，两人一个是杀人不眨眼的化外行者，一个是不守清规戒律的和尚，往那里一站，不伦不类，不过性格互补，鲁智深脾气急躁，凡事莽撞行事，武松处事冷静，凡事思虑周全，正好互补，堪称黄金组合。

我向来独来独往，不愿与人做伴，不过最近发现没有搭档真的很不方便。比如前天，我和鲁智深为骡子它爹到底是驴还是马吵了起来，两人你一言我一语，互不相让，我和他是同级别，武艺相当，平日里就互相不服，但谁都没有必胜的把握，也就互相给面子，但当时那情景谁也不能示弱，否则以后就低人一等，在强盗圈里就抬不起头来了。

刚开始只是嘴上争吵，不温不火，仅限于讨论骡子它爹的技术性问题，仍属于学术讨论的范畴。后来鲁智深一抬头看武松过来了，立马发飙，作势要跟我拼个你死我活，武松自然拦着他，这厮更是得瑟，几次三番要冲过来，我本想也冲过去跟他干一架，可惜没人拉着，只好作罢，站在原地一边挽袖子一边跟他叫骂，虽然嘴上没输给他，但在外人看来气势上总是矮了半截，毕竟鲁智深那架势要冲过来真干，而我则是雷声大雨点小，显得心虚……

我就吃了没有搭档的亏，要是有搭档，哼，刀子都掏出来了！

我心想以后不能老吃这样的亏，就去找宋大哥给踅摸个搭档，宋大哥把鲍旭给派了过来，我看这小子愣乎乎的，有点没底，宋大哥说别看他外表憨，其实心里敞亮得很。

我问了他几个问题，他反应很快，都说“明白”。我心中大喜，心想这下总算可以找回面子来了，趁兄弟们都在，带着他跑鲁智深帐篷前叫骂，鲁智深一边叫骂，一边又作势要冲过来，武松照旧拉着他，我寻思今天也不能示弱，也作势要冲过去，一个劲地往前凑。鲍旭这王八蛋竟然跟棍子似的愣在原地，也不来拉我，我都冲出好几步了，寻思这可咋办？只好停下来一边装作找砖头，一边朝他使眼色，这厮愣了一下，说声“明白”立马一溜烟跑远了，我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这厮又一溜烟跑回来了，递给我一块硕大的砖头，说黑哥你是找这个吧？

我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上去给他一巴掌，骂道：你他妈傻啊！

鲍旭愣了一下，然后说“明白”，我还没明白他到底明白什么，这厮大吼一声冲了过去，一砖头拍在鲁智深头上，当场就把鲁智深打晕了，把我和武松看得是目瞪口呆……

事后我语重心长地对他说，鲍二愣子啊，你忠勇可嘉，不过当时你太冲动，不该冲过去啊！这厮愣着迷茫的大眼睛问我：那我该干什么？我说，你该拉着我呀！这厮更迷茫了，当时你不是想要冲过去吗？

……

（47）急性子鲍旭

我一向就是急性子，做事易冲动，本想找个慢性子的人磨合一下，没想到鲍旭这小子性子比我还急，连累我闯了不少祸，几次差点连小命都不保。

前两天宋大哥派我押运粮草，我和鲍旭带着两千士兵去了，半路上躲树荫里休息。不远处小路上敌将高可立、张近仁也领着人马往城里走，黑压压的一片，足足有两万多人。我头都埋到土里了，鲍旭这厮没头没脑地问我打不打，我气不打一处来，人家多少人，我们才几号人？一人一口唾沫都能淹死我们，我没好气地说：打……个……屁！

谁承想刚说完一个“打”字，就听到鲍旭大吼一声，忙抬起头来一看，这厮已经跳出树林冲出去了！我一愣神，立马反应过来，掉头就逃，结果还是慢一步，头上挂了彩，背上也挨了好几箭。鲍旭这小子还真扛打，被砍了十几刀居然活着逃回来了……

鲁智深虽然鲁莽，但肚子里多少有点小九九，遇事还会掂量一番，可鲍旭这厮就是个直筒子，前面明明是火坑，他都敢往里跳，丝毫不顾后果。我也急性，这样的两个人在一起，无事都生得出事来。

不过俗话说得好，用人用长处。这厮虽然做事莽撞，但长得很中我意，比我还砢碜，站我旁边正好可以衬托出我的英俊。宋大哥就常用这一招。他长得其貌不扬，又矮又胖，活像个土财主，去怡情楼捧花魁总是被轰出来。人花魁有个规矩，必须先远远看一眼，看中后才让说话，他一身忽悠功夫无处施展，只好徒叹奈何。

怡情楼是江南有名的花楼，花魁色艺俱全，名气很大，架子也大，不是光使银子就可以见的，还得人看得顺眼才成。宋大哥被轰出无数次，最后想出个办法，带着我和王矮虎去，三人凑的银子，说好花魁看上谁算谁，没选上的银子概不退还！

我们两人心中窃喜，都认为非自己莫属，于是先把那天去那儿的其

他人都赶跑，然后宋大哥先进去，结果被轰了出来，再让王矮虎进去，又被轰出来，最后是我，我心中狂跳，寻思花魁今天非我莫属了！花魁瞟了我一眼，呆了半晌，颤巍巍地让我出去，我说我可是最后一个，后面已经没人了，花魁想了想说，你去把第一个喊进来吧！

宋大哥白白捡了好大便宜，我和王矮虎坐楼下，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互相骂声丑八怪，谁也不再搭理谁。

（48）哼哈四将

性子急也不是大毛病，找个人弥补一下就成，于是我又从军中提拔了两个副将，一个是项充，一个是李兖，一个满脸疤痕，一个歪瓜裂枣，都丑得惊天动地。

我很是中意，当下带着他们仨兴冲冲地去了怡情楼，说好四人凑份子，选中谁算谁。把外人都赶跑后，我先进去，被轰出来，然后鲍旭被轰出来，项充也被轰出来，李兖得意扬扬，兴冲冲地进去，我在旁边不停冷笑，果不其然，一会儿工夫这厮垂头丧气地出来说，黑哥，让你再进去。我整整衣服，心里乐开了花，想跟我斗，你们还嫩着呢！

花魁见了我也不赐坐，盯着我看了许久，叹口气说你再把第二个喊进来吧，如此三番，最后花魁传话让我们四个一起进去，花魁把我们仔细看了一遍，叹口气说，算了，你们都走吧，今天关门谢客！

我心里纳闷，怎么宋大哥的招数在我这里就失灵了呢？燕青说当丑到一定程度，是分不清先后的，我们四个人往那里一站，从左往右看，一个比一个丑，再从右往左看，还是一个比一个丑。我不服气，难道我们就没一点儿优点？燕青想了想说，也不是没有，每个人都丑得有特点，丑得与众不同……

我寻思着长得好看也不能当饭吃，凑合着来吧，三人虽衬不出我的英俊，但至少还没抢我风头。

我平时用板斧，鲍旭用丧门剑，都适合进攻。我上阵喜欢赤身，没点儿遮挡，特容易受伤，项充和李兖都使团牌，有了他两个团牌护身多少能挡两下。两人还藏了不少暗器，项充团牌上插二十四把飞刀，李兖团牌上插二十四根标枪，都能百步取人，无有不中，都很合我意，上阵冷不丁先来阵刀枪雨，砍不死也能给吓个半死，我再上前砍人就快当多了。

（49）冲锋的讲究

鲍旭性如烈火，一点就着，是个典型的直筒子；项充和李兖这两个家伙性子太慢，三棍子打不出个屁来，做事忒慢。四人配合一点默契都没有，有时快气破我肚皮。

行军打仗有讲究，冲得越快，危险系数也就越大，所以当头领的都是站一边高呼：“兄弟们，为了朝廷，冲啊！”等小兵们冲到最前面，差不多该安全了，他才跟在后面冲，兄弟们都是如此，所以你看头领们有上阵单挑阵亡的，但极少有冲锋时被射死的，那样死的话忒憋屈。

到了我这里就全乱套了。每次战鼓一响，鲍旭大吼一声“冲啊”就率先冲出去，项充和李兖这两个家伙也在大喊冲啊，却愣是站在原地一动不动，每次弄得我挺尴尬，喊也不是，冲也不是。

前两天上阵，刚一擂鼓，鲍旭大吼一声，仗着丧门剑冲过去了，我在项充和李兖屁股后面一人踹了一脚，也拎着板斧往前冲，项充和李兖举着团牌不紧不慢地小跑，远远地落在后面。

鲍旭这厮忒勇猛，对方的弓箭跟下雨似的，稍不留神就被射成刺猬，别说我不敢轻举冒进，鲁智深也不敢贸然冲上前去，鲍旭这厮却浑然不顾，一马当先冲在队伍最前面，不停地左躲右闪，眼看就要攻到阵前。敌方估计也被吓得够呛，都是出来当兵混口饭吃，愣是没见过这么玩命的，阵脚开始松动，最前面的都已经扔了弓箭准备逃跑。这是破阵的绝好良机，再加把力敌阵就该跨了，我忙招呼项充和李兖赶快扔暗器。这次两人动作倒是快，只见头顶一黑一白两道光影掠过，黑色的是标枪，径直朝鲍旭飞去，鲍旭已经突到阵前，正准备高高跃起杀入敌阵，冷不丁大腿后部上挨了一标枪，头重脚轻，一头栽倒在地。白光是项充的飞刀，在敌阵上空旋转了两圈又飞了回来，待我反应过来已经来不及躲避，正扎在我胳膊上，把两军看得是目瞪口呆！

唉！不怕虎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

第十一章　江南围剿方腊，多人战死沙场

曹正奄奄一息，宋大哥前去探视，宋大哥说：兄弟你这是何苦哪？

曹正说道：我一时失误害得刘唐阵亡，活着其实更痛苦，也许只有死了才能解脱吧。

宋大哥默默无言，曹正突然瞪大眼睛问道：宋大哥，我算朝廷功臣不？宋大哥点点头，连声说是，曹正嘴角露出一丝笑容，头一歪，再也没有醒来。

小李广花荣

（50）花荣比箭

前面是昱岭关，守关的是庞万春，外号小养由基，此人箭法超群，百发百中，不少兄弟都遭了毒手。众兄弟在营地内走动都弓着腰，顶着锅，生怕一不小心就被射个透明窟窿。

史大郎脾气暴躁，一时忍耐不住，仗着武艺高强打马出营，没想到

刚出营地，一箭正中面门，当场死于非命。

军师献上“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之计，让石秀、陈达、杨春、薛永、李忠五将一起出营，在明处吸引注意力，欧鹏在暗处找机会跟他近身肉搏。据说此人虽箭法出众，武艺却是稀松平常，只要有机会接近他就成。

只听锣鼓声响，马蹄声急，五将在前，一将在后，征尘四起，一起朝庞万春杀去。若寻常将领早就吓得两腿发软溜之大吉，只见庞万春哈哈大笑一声，不慌不忙，拈弓搭箭，只听嗖嗖弓弦响，五将先后落马。

这时欧鹏已经突到十米处，庞万春又发一箭，那箭径直朝欧鹏面门飞去。欧鹏本是暗器高手，当下看也不看，听声辨位，伸手一绰，竟把那弓箭抓在手中。两人近在咫尺，欧鹏抡起开山大刀就要砍，却不想当胸正中一箭，原来刚刚那箭是连珠箭，明箭扰人视线，暗箭取人性命，欧鹏不防他这一后招，当场身亡。

眨眼之间六将殒命，众兄弟面面相觑，无不骇然！

上了战场谁也不怕死，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但这样还没交手就被射死，实在太憋屈了。

庞万春天天在阵前叫骂，要单挑小李广花荣，那时花荣正在润州镇守，宋大哥忙派人把他调来。

花荣到后也不歇息，打马出阵。庞万春看有人出阵，当头就是一箭。花荣拈弓听到弓弦响，抬手还射一箭，只见两道箭影在空中相撞，箭镞碰出火花，然后咔嚓一声，弩折箭断，齐齐坠落于地。

接连三箭，均是如此，庞万春知道高人来了，遂不再射，两人打马走近。庞万春问道：莫非阁下就是什么小李广花荣？

花荣说道：正是在下，听闻庞将军箭法超群，特来一较高下。

庞万春说道：在下从小习箭，射遍江南二十四州未逢敌手，今日咱俩来切磋一下。

花荣说道：好！失败的一方从此披发入山不许再用箭。

两人都是万里挑一的箭术奇才，今日正遇对手，可谓是射箭史上的巅峰对决，两军都走出阵营前来围观。

第一局，先是在二百步外用发丝吊着一枚铜钱。

花荣先射，只见弓满如月，箭如流星，正从铜钱中间穿过，那铜钱纹丝不动，众人齐声叫好。庞万春嘿嘿冷笑一声，拈弓搭箭，觑得真切，连发两箭，只见一箭正中发丝，那铜钱开始降落，后一箭正从铜钱中间穿过。众人齐声叫好，因为庞万春是从移动的铜钱中射过，更胜一筹，第一局显然是庞万春赢了。

第二局，天空正好飞过一群大雁，庞万春指着说，我一箭能正中为首的大雁的脖子。那雁在万米高空，众人似有不信。只见庞万春扎开马步，弓扯得满满，“嗖”的一声，只听雁群惊叫，头雁一头栽下来。小校跑去捡来，果然正中脖子，众人齐声赞叹。花荣冷笑一声，不慌不忙，拿起雀画弓，搭上玄铁箭，朝天射一箭，只见那箭朝第三只大雁飞去，正中那雁肚子。众人正待叫好，却发现那箭却又空了，大雁惊叫一声，又飞高了。庞万春哈哈大笑说，这一局我又赢了，三局两胜你输了。花荣淡淡一笑说，那雁已经成了太监，小校捡来弓箭一看，果然如此。

第三局，花荣提议盲射，就是蒙上眼睛对射，射中发髻者赢。庞万春笑道，这有何难。两人都蒙上眼睛，拉开一百步距离，花荣拈弓搭箭，只见弓满如月，箭如流星，一箭正中咽喉，庞万春当即死于非命。花荣摘下面罩，叹道：箭法不错，就是脑袋笨了点！

众兄弟一哄而上，占了关隘。

（51）哼哈四将摸黑夜战

过了昱岭关就是常州，猛将高可立退守在此，使一杆方天画戟，神出鬼没，斩韩涛，杀彭玑，使得朝廷一时难以破城。

两军交战，首先是马军交战，然后才轮到我们步军，朝廷共有八路步军，若论战斗力，我率领的铁甲军要排第二，那绝无人敢居第一。这一点鲁智深和武松也承认，他们的步军战斗力也很强，横扫千军跟玩儿似的，外号常胜军，但是从不敢在我的铁甲军前充大头。

其实平心而论，若论勇猛，我不如鲁智深，若论阴狠，我还输武松一筹，要是一对一单挑我还真不一定是他们的对手，但上到战场上，我率领的铁甲军杀伤力远比他们的常胜军要强得多。

首先相貌上他们就输了一筹。武松长得白白净净，相貌堂堂，挺招人喜欢。鲁智深虽然长得差些，但还算顺眼，至少丑得不是那么惊心动魄，还在可控范围之内。我们四个就不成了，人们见我第一面往往是骇然失色，如同见了妖怪。再看三个副将，鲍旭、项充、李袞，一个比一个凶恶，简直是群妖聚会，敌将往往尚未交手就心里先怕了三分。

兵器上，鲁智深是禅杖，武松是戒刀，都是常规杀人武器，也没啥稀奇。我们就不同了，我是双板斧，鲍旭是大板刀，鲍旭和李袞是标枪，上了战场杀人跟切瓜砍菜般轻松。

还有，打仗的目的不一样。鲁智深和武松是为了取胜立功，把这个当成一份职业，他们顶多是敬业而已。而我们打仗纯粹是为了杀人，哪里人多往那里杀，管他青红皂白，管他刀山火海，闷头进去乱杀一通，不杀个血流成河绝不罢休。

鲁智深和武松那么牛逼，也就是按规则出牌，打得过就打，打不过就跑。我们一上战场，管他刀山火海，管他人多势众，不打个结果出来绝不罢手，要么取人性命，要么被人取性命，总之没有失败这一说。

其实我们四个最厉害的是夜战。四个人一样的黑，把衣服一脱，黑

不溜丢的谁也瞧不见，经常是闷头杀到阵前，敌将尚未觉察，上去就是一阵乱砍。

宋大哥今天输了阵，折了便宜，心里气不过，特地约了敌将高可立夜战。我没有等大军集结，提前把五百铁甲军一字摆开带到战场，然后叮嘱他们把火把熄灭，原地不动，我带着三人闷头杀出阵来。高可立带着副将张近仁坐在马上耀武扬威，不停地叫骂，等我们三人冲到马前时方才惊觉，颤声问来者何人。我也不答话，一板斧先砍断马腿，高可立栽下马来，我照着他脖子就又是一板斧。张近仁刚刚位置有点靠后，没怎么看清楚，正惊慌得四处张望问哪里有人，鲍旭张嘴说在这儿哪，张近仁低头一看，只看到一口白牙，鲍旭趁他一愣神的工夫把他拽下马来，当头就是一板刀，四个人在人群里左冲右突，杀得敌军四散奔逃……

等我们提着两个人头归阵，宋大哥带着众军刚刚赶到，这一战杀得敌军肝胆俱裂，弃城而逃。

（52）曹正之死

曹正很郁闷，他是倒霉到家，靠山山倒，靠人人跑，喝凉水都塞牙。上次事后，宋大哥想一刀砍了他，林冲求情，也就调他到后勤管粮草供应，给宋清打打下手，虽没啥功劳，但很安全，至少没有性命之忧。他看前线杀得热闹，又按耐不住，非得再上前线打仗，兄弟们都知道他是个扫帚星，好好的事儿都能捅出娄子来，谁也不敢用他，他软磨硬泡，宋清挨不过只好跟刘唐打招呼，刘唐碍着宋清面子只好答应，但也不敢让他担任重要职务，只是让他在帐下当个跟班。

前两天刚开始攻打常州时，守将高可立英勇了得，韩涛、彭玑相继阵亡，秦明舞着狼牙棒酣战半天也占不到丝毫便宜，最后有些力怯只好打马归阵。高可立得意扬扬在阵前叫骂，兄弟们谁都没有必胜的把握也就不敢轻易出马。

刘唐功夫本来就差，更不是高可立对手，也就低头不语。曹正看不过，在刘唐身后破口大骂：反贼，死到临头还敢张狂，小心老爷我一刀砍死你。

阵上但凡夸了海口就要出去一较高下，曹正却不，站刘唐后面光动口不动手，嘴上骂声不绝，脚下纹丝不动，把刘唐羞得头都快钻裤裆里去了。

高可立更是生气，一边大骂一边应战：靠你大爷！你有本事你出来……

曹正一挺胸脯：靠你姥姥！有本事你进来……

“你大爷”……“你姥姥”……

“你出来”……“你进来”……

两将交战都是在阵前厮杀，极少有人敢直冲敌阵，因为阵脚都有强弓硬弩在那儿等着，谁敢贸然冲阵肯定会被射成筛子，高可立自然不敢进来。

曹正看对方不敢近前，更是得瑟，一手挽袖子，一手抄刀子，跳脚大骂，你丫有本事进来，我打死你丫的……

两人对骂半天，互相不服，宋大哥嫌砢碜，只好退军。曹正还兀自骂不绝口……丢人哪！

前几天攻打宣州，刘唐率军赶到城下，城门大开，城上空无一人，一看就是空城计，刘唐一挥令旗，示意大军停下。曹正正跟在刘唐马后拿着刀闷头往前冲，一个不留神正撞在马屁股上，那刀直直插在马腿上，那马吃痛不过，一声长嘶，刘唐也禁不住，直直朝城门冲去，城里埋伏的守军突然砍断吊桥，刘唐被颠下马来，守军一拥而上将他乱枪戳死……

刘唐死了，尸体挂在城门外，舌头伸得老长，眼睛睁得大大的，死不瞑目啊！

曹正很伤心，独自坐着，谁也不理，半夜时分他悄悄走了，天亮时军校在营门口发现了他，浑身插满弓箭，旁边是刘唐的尸体。

弓箭有毒，曹正奄奄一息，宋大哥前去探视，宋大哥说：兄弟你这是何苦哪？

曹正说道：我一时失误害得刘唐阵亡，活着其实更痛苦，也许只有死了才能解脱吧。

宋大哥默默无言，曹正突然瞪大眼睛问道：宋大哥，我算朝廷功臣不？宋大哥点点头，连声说是，曹正嘴角露出一丝笑容，头一歪，再也没有醒来。

（53）鲁智深大战邓元觉

前方是乌龙岭，岭上有个悍将，名叫邓元觉，是个和尚，外号宝光如来，使一口铁禅杖，有万夫不当之勇。

两军对阵，鲁智深抢先出马。两人都是同道中人，一样的发型，一样的装束，又都使一样的铁禅杖，仿佛一个模子刻出来的，众人压住阵脚看两人厮杀。

鲁智深先声夺人，开口就雷得众人外焦里嫩：呔！那秃驴，还不快快下马受擒！

大师，您也是和尚哎！骂秃驴这不等于骂您自己嘛！

邓元觉丝毫不示弱，开口惊人：你个佛门败类，还不快快束手投降，我今天要清理门户，把你碎尸万段！

又是个二百五，大师，您也好不到哪儿去啊，要说清理门户您也得先把自己清理掉啊！不知佛祖在天有灵，看他两个徒孙在此对骂该作何感想。

两人一口一个秃驴，一口一个佛门败类，骂得唾沫横飞，不亦乐乎，两军目瞪口呆，想笑又不合适。我看宋大哥拿袖子不停擦汗，军师拿扇子挡着脸，身体憋得一耸一耸的，估计得憋出内伤来。南军主帅也好不到哪里去，那脸似笑非笑，似哭非哭，跟死了丈母娘似的。

两人骂了半天不分胜负，干脆开打。两人功夫相当，可谓棋逢对手将遇良才，两条铁禅杖如蛟龙出洞，舞得出神入化，你来我往，你砍我挡，厮杀了上百个回合，还是不相上下。

鲁智深杀到兴起时有个习惯——脱衣服。每当他厮杀到不分胜负陷入胶着时就脱光，战斗力立马直线上升。我们曾研究过这个问题，我认为应该是脱了衣服后浑身轻松，自然手脚要灵活，但军师说脱了衣服后本身武艺没有提高，而是对手武艺打了折扣，主要是不知眼光该往哪里看。当年扈三娘捉王矮虎时就是如此，两人武艺本来相当，细究起来扈

三娘还稍逊一筹，但当她把小马褂一脱，王矮虎立马就败下阵来。

当下两人战到深处，鲁智深跳出圈子，说声稍歇，然后在众目睽睽下把衣服脱光了，两人再战，鲁智深果然占尽上风，邓元觉招架不住来回遮拦，眼看落入下风，于是邓元觉也喊声稍歇，也脱了衣服，这下两人又打成平手。

两人从日中战到日落，还是分不清胜负，这下宋大哥出马，说两位壮士稍歇，我有话说。鲁智深穿上衣服回到本阵，邓元觉大咧咧往阵前一站，宋大哥眼神游移不定，说话结结巴巴，只好说大师，请先把衣服穿好。

邓元觉也觉得这样站在那里影响不好，也就穿上衣服。

宋大哥恢复神色，开动三寸不烂之舌，谈天说地，讲佛法，讲轮回，谈往生，说来世，总之，佛门中人当虔心敬佛，远离尘世纷争，更不应打打杀杀……

一席话说得邓元觉热泪盈眶，不停点头称是。宋大哥最后说道：苦海无涯，回头是岸。

邓元觉心中愧悔无地自容，问道：我杀人无数，还能回头吗？

宋大哥诚恳地说道：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只见邓元觉正犹犹豫豫要扔掉禅杖，忽听“哐当”一声，背后鲁智深先把禅杖扔了。宋大哥气疯了，说道：大师，我是忽悠他的，你怎么信了？

邓元觉听到后立马惊醒，当下发飙，提着禅杖就朝宋大哥冲过来！眼看就要杀到跟前，众兄弟护应不急，花荣忙拈弓搭箭，觑得真切，一箭把邓元觉射了个对穿。

一代大师，就此陨落。

第十二章　能不能活到明天

当你站在岸上时，你没资格去谴责还在水中挣扎的人不够淡定；你吃饱喝足时，你也没资格去谴责那些跪着讨饭的人没有尊严；你拿着刀指着别人时，也没资格去嘲笑跪在你面前的人没有骨气，若是反过来，拿刀的是别人时，你也一样会跪倒在地。

浪里白条张顺

（54）游西湖

前面就是杭州，有个叫石宝的人镇守，此人武艺高强，惯使流星锤，那锤神出鬼没，百发百中，很多兄弟都着了黑手，索超就是被他一锤打落马下。他还有一口宝刀，名唤劈风刀，裁铜截铁易如反掌，就是三层铠甲，一掠而过，也如劈风一般容易。

若论武艺，大刀关胜和豹子头林冲都非等闲之辈。关胜的青龙偃月刀舞起来虎虎生风，大开大合，有排山倒海之势；林冲的丈八蛇矛，神出鬼没，有鬼神不测之机。但两人如此英勇，在石宝身上却没占到丝毫

便宜，宋大哥无计可施，也就按兵不动。

忙里偷闲，我和张顺、武松、鲁智深、王矮虎、时迁等人相约去西湖游玩。我本身在浔阳江长大，后来在梁山泊当了多年好汉，大江大湖看过许多，但从没见如此漂亮的美景，桃红柳绿，层林叠翠，那山就跟画的似的，那湖水，绿汪汪的，让我想起了小时候喝的菠菜汤，简直美极了，一群人一时都有些看呆了。

王矮虎情不自禁，作诗一首：

山，呆呆地站着，

湖，静静地躺着，

你看着我，

我看着你，

矜持地互相倾慕着。

山啊，海啊，

与其这样孤独千年，

不如在对方怀里陶醉一晚，

纵做鬼，

也心甘。

众人齐声叫好！

张顺感叹道：如此美景，就是死在湖中，也值了。

武松沉吟道：我倒想找个草庵，日初看山，日落看湖，一个人在这里孤独终老。

鲁智深呆呆地盯着湖面看，突然说道：你们看，菩萨！

众人忙过去看，湖中只有各人的倒影，哪里有菩萨的踪影，笑骂道：你看花眼了吧。

鲁智深揉了揉眼，爬到湖面看，只有他自己的大饼脸，也就嘿嘿地笑，说可能看走眼了，刚才看自己的倒影真像庙里的菩萨。

（55）张顺的相好

张顺最近交了个女朋友，是怡情楼的，叫小翠，我见过一次，虽有几分姿色，但远没有到倾国倾城的地步，也不知她用了什么手段，把张顺迷得神魂颠倒，无事就往怡情楼跑。以前张顺小气得很，花银子比杀了他都难。现在倒好，完全像换了个人似的，花钱如流水，不但把他那份工资花得一干二净，还时不时来借我的。

我很是不高兴，说：你脑袋被门板挤啦，看上她哪一点？

张顺说道：你没觉得她很特别？

我说：我哪里知道，我都没正眼瞧过她。

张顺说：你仔细想想。

我想了想，说：胸好像特别大。

张顺摇了摇头说：不是这个。

我又想了想，说：屁股也特别大。

张顺白了我一眼说：你倒挺贼，我指的是眼睛。

我有些汗颜，偷偷擦了擦汗说：好像是有点儿特别，一个眼睛大，一个眼睛小。

张顺兴致盎然，说：黑兄，你不觉得她的眼神特别忧郁吗？

我摇摇头说：丝毫没觉得。张顺说你不懂，这叫爱情。

我说你别被小娘们儿骗了，张顺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说他们两人是真心的。

我反问他：既是真心的还花这么多银子？张顺涨红了脸，说黑兄，别那么多废话，就说借不借吧！

我突然觉得他有些可怜，若是我不帮他，他连爱情都没有了，就借给他五两银子。

张顺欢天喜地地去了。后来听说在怡情楼和时迁打了起来，因为他晚去了一会儿，他的小翠又把真爱给了时迁。张顺气急，抬手给了时迁

一巴掌。时迁火了，大骂他为了一个臭娘们儿竟然十几年的交情都不顾，抽出腰刀就要跟张顺火拼，幸亏阮小二等人劝住了，这才罢休。

张顺回来找我抱怨，气呼呼地问我：黑兄，你说该不该打？

我说：该打，但该打的那人不是时迁。张顺反问：难道我该去打小翠？我说：该打的那个人是你，这厮怔怔地愣在原地。

（56）郁保四与宋万的活法

郁保四战死了，兄弟们觉得他值了。宋万战死了，兄弟们觉得他太憋屈了。

郁保四身高一丈，膀大腰圆，往那儿一站，如铁塔一般，当然，吃的也多，外号郁大饭桶，跟军师有的一拼。人军师的外号是兄弟们开玩笑送的，是打趣他酒场多，而他这个饭桶是实至名归，一顿饭吃二十个馒头，两条羊腿，八碗米饭，还拍着肚子说饿。

他一直以身高为荣，因为谁见了他都得仰视，曾为此占过不少便宜。原来在梁山时，有次和王矮虎还有时迁一起去偷看女人洗澡，郁保四弯腰趴在墙头看得有滋有味，一边看一边流哈喇子。王矮虎和时迁急得上蹿下跳，先是王矮虎踩时迁肩膀上，还差一大截够不着，两人一合计，时迁说：我比你高点，我踩你肩膀上吧，我看了给你描述，王矮虎十分不情愿，但也无可奈何，可惜还是够不着。两人眼珠子一转，就开始来回搬砖，搬了五六块，刚好够着，时迁踩着王矮虎肩头刚攀上墙头，正待看时，郁保四却大喝一声“流氓”，转身就跑，姑娘尖叫一声，大喊抓流氓，王矮虎吓得一个趔趄，两人栽倒在地，被人拿刀追着跑了八里地，狼狈不堪，头都磕破了。

不过到了战场身高体大就成了弱点，简直是活靶子，箭术再差的人也能射他两箭，搞得郁保四每次都带伤回来。这不前天他被派穿过小树林去偷袭敌营，结果中了埋伏，一阵箭雨就被射成了刺猬。

郁保四这人从不委屈自己，该吃吃，该喝喝，时不时去窑子逛两圈，日子过得有滋有味，每次工资一到手就花个精光，而且还欠了钱庄一屁股外债。不止如此，兄弟们他也都借了个遍。如今两腿一蹬，潇洒离去，气得钱庄老板跳脚骂娘，兄弟们也一肚子气，人都死了你要账都没地方去要。

宋万这人平日里嘻嘻哈哈，满口江湖义气，但真要遇到什么事让他

出两银子，比杀了他都难，典型的铁公鸡，抠门透顶。这厮平日里只进不出，不喝不嫖不赌，兄弟们发了工资经常一起喝个小酒，他每次都最后才去，把剩饭大吃大喝一通，兄弟们看他那个埋汰样，都不好意思让他凑份子。

兄弟们闲暇时喜欢去二十四桥看个戏，花两钱银子雇个黄包车，一炷香时间就到，宋万这厮却从来都不舍得坐车，都是一个人溜达着去。有一次他和鲁智深一起去，他跑去租了一辆车，鲁智深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一辆车两个人怎么坐？而且只有车也没人啊？这厮舔着脸说道，智深兄弟，只租车一钱银子，你把两钱银子给我，我拉你去，这样不是一下子可以省三钱银子？鲁智深被他恶心得够呛，但也不好意思坐。于是宋万这厮拉着空车，鲁智深在旁边耷拉着脸跟他唠嗑，这厮半路上还捎了个人拉了个私活。到了戏场连票都不舍得买，爬上门口的大树看得有滋有味。

还有一次，他突然开窍，嚷嚷着要去怡红楼，拉了一大群兄弟去，他先进去跟老鸨侃价，要九送一，老鸨不同意，说行业里从来没这个规矩，这厮缠着老鸨没完，说自己很快，一会儿就成，不耽误她们做生意，老鸨哭笑不得，只好免费送他一次。

这厮前两天去探路，探路的都有标准，可支取差旅费用，他为了落那二两差旅费，不舍得吃不舍得喝，还不舍得住好客栈，窝在马棚里休息，结果得了风寒，去看郎中，人给他开了一个药方子，上面有十二味草药，他看着嫌贵，只要了最便宜的那三味，吃了后一命呜呼。

兄弟们整理他的遗物，发现他竟然存了四百两纹银，烧了太可惜，扔了不舍得，自己揣兜里又过意不去，兄弟们合计了一番，拿出十两做了场法事，剩下的替他去怡红楼花了。

唉，可惜啊！

（57）让自己快活一点儿

今日无事，我、武松和鲁智深去吃酒，张顺和时迁等人去了妓院，我以前对这等勾当很是瞧不起，但现在却有些理解了。每天都有兄弟死去，谁也不知自己能不能活到明天，每一刻都是上天的恩赐，为什么不潇洒一点儿，让自己快活一点儿？

不过让我吃惊的是王矮虎，他以前每到一地都要三瓦两舍地闲逛，最近却一直待在家中，哪也没去，我问王兄怎么改吃素了？王矮虎有些伤感，他说他前半生恣意妄为，荒唐不堪，现在想多陪陪扈三娘，不想死去的前一天晚上是跟一个陌生女人度过，王矮虎郑重地说。

我突然醒悟，也就不再跟武松和鲁智深喝酒，因为我不知道明天能不能活着见到日落，我不想死的前一天晚上是跟两个大男人一起度过，那样的话就太亏了。

我以前对很多事不理解，现在却渐渐理解了，环境能改变一切，能把一个人生生变成另外一个人，谁能想到憨厚的张顺会去妓院嫖娼？谁能料到满口仁义道德的朱武也迷上了酗酒赌博？谁能想到荒淫无耻的王矮虎会成为一个好男人？

有时候这种改变连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哪怕猛然意识到，也是无可奈何了，人总是经历了，才会成长，却再也难以回到从前。

有时候，很多事不是别人做得出格，而是你没处在同样的环境中。若我小时候跟柴进一样有钱，那我也一定跟他一样大方；若我小时候跟时迁一样长期被人看不起，那么我也会极度地自卑，然后也就极度地自傲，也就那么爱吹牛皮；当然若你处在我的位置，也一样的会脾气火暴。

所以当你站在岸上时，你没资格去谴责还在水中挣扎的人不够淡定；你吃饱喝足时，你也没资格去谴责那些跪着讨饭的人没有尊严；你拿着刀指着别人时，也没资格去嘲笑跪在你面前的人没有骨气，若是反

过来，拿刀的是别人时，你也一样会跪倒在地。

（58）强盗与书

王矮虎曾说过，女人如书，每一本都不同，各有各的精彩，一定要慢慢品，细细读，要与书中人物深入地交流，碰撞出火花，倾听她们灵魂的呐喊。王矮虎酷爱读书，曾发誓行万里路，读万卷书，他勤勉用功，这几年下来，也小有学问了。

我自幼蠢笨，本没有看书的爱好，但看大家都在读，也就试着买过一本，翻了几页，完全不懂，因为我压根不识字。丢掉不忍，拿着无用，送人又没人要，简直是个负担，最后扔在角落里，后来书自己就消失了，我如释重负，后来哪怕兄弟们形容得天花乱坠，我再也没碰过第二本。

武松曾读过两本书，他很喜欢，很入迷，每一本书里的故事都跌宕起伏，扣人心弦，让他全身心地投入，可惜每当翻到最后一页，上面都写着：本故事纯属虚构，谁信谁傻逼！他一气之下把书撕了，并且发誓不再多看一眼。不仅如此，他还落下个毛病，看到书就有撕的冲动，这几年撕的书都赶上王矮虎读的书了。

鲁智深很喜欢书，在他眼里书很神圣，不容半点亵渎。曾有个杀猪的故意弄脏自己买的书，他看不过眼，上去三拳把人打死了，为此还丢了工作浪迹天涯，后来削发为僧入了佛门。再后来又遇到一事，他兄弟有本书被太尉儿子看上，兄弟不肯卖，对方就抢，他又跳出来出头把当朝太尉得罪了，只好又跳出佛门做了强盗。

鲁智深如此爱书却始终借不到属于自己的书，每当他战战兢兢走进书店，老板都会对他说：大汉，你走错门了，工地出门请右拐。他很是落寞，也就绝了那份念想，故意表示对书的疏远，说佛家人修身养性，从来不读书……

（59）武松的女人

兄弟中不去逛妓院的很少，我算一个，武松算一个，鲁智深也算一个。

我们三人都对女人敬而远之，原因却不尽相同。我是打心里不想去，因为我曾有个女人，相处了三年，让我头疼无比，她脾气暴躁，蛮不讲理，动辄就砸锅摔碗，犹如母夜叉。有一次，我看到她跟我的卫士在一起时却异常温柔，就像完全换了一个人，那时我觉得女人竟然如此善变，真是太可怕了。后来她偷偷跑了，我真的很感谢她，因为她若再不跑我就要疯了。

自那之后，很多人都来给我提亲，但我都拒绝了，因为人不能总在同一个坑里跌倒。这比如牛粪，你吃过了，觉得难吃，扔了，又有人拿马粪给你，说这个口味好吃，其实在我来看都一样。

武松也从不去妓院，他见不得漂亮女人，就是有陌生女人跟他搭讪，他也往往是当头一刀。兄弟们说武松是属虎的，女人是属猫的，两种动物天生犯相，其实不然，我倒觉得他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

武松曾遇到过两个女人，一个是他嫂嫂，跟西门庆勾搭成奸，然后串通起来毒杀了他兄长，他一怒之下把两人全杀了；另外一个叫翠兰，是张都监家的养娘，那时他在张都监家当护院，两人郎才女貌，很是般配，都已经定亲了，就等良辰吉日喜结良缘，那段时间应该是他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白天哼着小曲看家护院，偶尔帮翠兰洗洗衣服，晚上两人就躺屋顶看星星。可惜那段姻缘从一开始就是个陷阱，翠兰就是陷阱中的诱饵，武松被伤透了心，杀了个血流成河，也就自此心如死灰。

他是个有仇必报的人，血溅鸳鸯楼很是快当，原来我一直以为他是回去杀张都监，顺便把翠兰杀了，现在我明白了，其实应该反过来。他最恨别人骗他，尤其是他喜欢的女人。

其实我一直觉得武松很可怜，他应该很痛苦，所以不停地用杀戮来

逃避内心，可惜他逃脱的了女人的麻烦，却逃脱不了痛苦的束缚。

鲁智深天生没有女人缘，他说自己是佛界中人，自然应六根清净。其实我觉得他就算不是佛门弟子，以他的相貌照样没女人搭理。

他这人很奇怪，有时候很是暴躁，一句话不对就跳起来，但一到杀人的当口就磨磨叽叽，非得要弄个清楚。关键是他智商低，来回被人忽悠，要是换了我和武松，管他三七六十一，当头砍了再说。

要是血溅鸳鸯楼那事搁他身上肯定得闹出笑话：他得先问问张都监为啥骗他，张都监一推三六五，说他是冤枉的，都是蒋门神的诡计，他肯定得去找蒋门神；蒋门神再推得一干二净，说都是翠兰的主意，他又得去找翠兰；翠兰再一番哭诉，说自己是个孤儿，沦落张府当丫鬟，都是张都监逼的；他一听有道理，再回去找张都监，人家早就准备好了，设下陷阱把他活捉了……

这事要换了我，不但把张都监一家杀了，还要从城南杀到城北，不杀个血流成河决不罢休，不过翠兰可能就不杀了，我毕竟没有杀女人的习惯。

（60）张顺的银两与爱情

石宝这厮功夫甚是了得，今日又战一场，关胜、呼延灼、林冲轮番出阵，均不能取胜。

军师想出一妙计，密令张顺带水军从西湖中偷袭敌营，张顺走上前来向我辞行。那天他胡子拉碴，有些伤感，说黑兄，咱是江州老乡，是一个战壕里的兄弟，若我这次万一回不来，把我骨灰带回江州吧，埋在祖坟里，我想家了。

我说：兄弟你尽说丧气话，咱们还要衣锦还乡哪！那时候咱们都当了官，八抬大轿，锣鼓喧天，多气派！

张顺叹口气说：黑兄，没有你想的那么简单，太平本是将军定，不许将军见太平。

我觉得挺有道理，倒不是我认同他说的话，主要是我对听不懂的话都认为有道理。

张顺走后又折了回来说：我的盘缠还有几十两银子，万一回不来你就一起送给小翠吧，也不妨相爱一场。

张顺说完就走了，月光很冷，他清瘦的背影拉得很长，看着有些孤独。

军师约好，若张顺得手，举火为号，一起奋力攻城，但等了足足一宿，也没有等来信号。第二天早上，听说张顺被乱箭射死在西湖的涌潮门下。我很伤心，想去湖里寻找他的尸体带回老家安葬，可找了整整一天都没找到。

我很是惭愧，他托我的事竟然没办到。之后我去了怡情楼，找到小翠，我问：你认识张顺吗？

小翠把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我说以前我们一起吃过饭。

小翠还是没记起，有些不耐烦，说请我吃饭的人多了去了，再说我们这行迎来送往，每天几十拨客人，怎能一一记住名字，给钱多的就叫

大款，给钱少的叫穷鬼，不给钱的叫浑蛋，名字嘛，无所谓。

我说：张顺让我给你送几十两银子，既然你不认识，那我就走了。

小翠那态度立马就像木炭掉在火坑里，“轰”的一下就旺了，连声说让我想想。

莫非是那个黑矮胖子，脸上有金印的那个？

那是宋大哥。

摇着鸟毛扇子，做完就讲人生大道理的那个？

那是军师。

那是缠着讲价，非得做一次送一次的那个？

那是时迁。

小翠连猜了十几人，都没猜对，一时有些茫然。我本不想给她，但若不给张顺兄弟托我的两件事那就一件也没办成，九泉之下张顺怪我怎么办？

我正在犹豫着，小翠说道：黑大哥，你只要把银子给我，让我干啥都成！

我问：干啥都成？

干啥都成！

我抬手给了她一巴掌，说给你说两件事，一是我长得黑，但我不姓黑，第二件，卖身可以，不要玩弄别人感情。

我说完扔下银子就走了。

（61）吃猪肉比闻肉香幸福

张顺死了，我得去给他报仇。

我摆上一桌酒席，喊来鲍旭、项充、李兖，我说我明天想去拿石宝那厮，你们敢跟我一起去吗？

鲍旭睁着怪眼道：有何不敢？脑袋掉了碗大的疤！

项充和李兖也齐声大叫：明天去跟他决一死战，大不了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我们四人都喝得酩酊大醉，鲍旭喝得站都站不稳，拉着我的手跟我絮絮叨叨说了好多。他说他小时候家里穷得叮当响，连饭都吃不上，经常吃了上顿没下顿，邻居家开了个屠宰场，大锅里天天蒸肉，肉香隔着墙飘过来，他最大的乐趣就是躺在墙这边，闻一口肉香啃一口窝头……

他还说他小时的梦想就是杀猪，这样就可以天天吃肉，他父亲却非得让他去读书，可惜他天生不是读书的料，苦学三年三字经只会问候人老母，气得先生把他赶回家里，他父亲一气之下卧床不起，天天长吁短叹，他也无可奈何。

他还曾喜欢过邻村一个姑娘，那姑娘跟他青梅竹马，打小在一起玩，他经常带她去墙角边闻肉香，那姑娘很是高兴，说长大后要嫁给他，那样就可以天天闻肉香了。

鲍旭很高兴，天天卖力干活，梦想着有一天可以娶她，可是那姑娘后来却嫁给了隔壁猪贩的儿子，他很伤心，姑娘成亲前一天晚上他拿刀跑去她家问为什么，要姑娘给他一个理由，而且是他能接受的理由。

姑娘有些害怕，怯生生地说：猪贩儿子长得帅。

鲍旭说别扯淡，他半边脸小时候被猪啃了一口，比我还丑！

姑娘说：我觉得他更有发展前景。

鲍旭说：又胡扯，他顶多当个猪贩子，狗屁前景。

姑娘被逼得没法，怯生生地说了实话：说吃猪肉比只闻肉香要幸

福……

鲍旭长叹一声离去。姑娘成亲那天锣鼓喧天，鞭炮齐鸣，很热闹，鲍旭却躺了整整一天，不吃不喝，等到晚上时他悄悄爬起来，把隔壁家的猪全捅死了，然后去了芒肠山当了强盗。

鲍旭说他这辈子觉得最对不住的就是他父亲，因为小时候不好好学习让父亲伤心，长大后又当了强盗，让父亲在乡亲面前抬不起头来，若这次得胜回朝，他一定要轰轰烈烈地回去，华贵庄重，让世人侧目。

第十三章　聪明人阵前谈忠义

你的观点正确，但若在错误的时机提出来，那得出的会是错误的结论。若你的观点错误，在正确的时机提出来，那结果也会是正确的。

世事如此，没有绝对的对与错。

丧门神鲍旭

（62）忍不住大哭

第二天一大早，我拎着板斧带着三人出发。我跟宋大哥说我要跟石宝决一死战，众兄弟惊讶得嘴张得大大的，像濒死的鲶鱼。我知道兄弟们有些没想到，要知道石宝刀法出众，武艺高强，现在已经没人敢跟他挑战了。宋大哥可能看我喝醉了，说交战非同儿戏，切勿作耍！

我哈哈大笑，带着三人直奔阵前。我二话不说，大声呐喊抡着板斧冲出阵去，鲍旭挺着板刀紧跟在侧，后面紧跟着项充和李衮。

石宝正骑着瓜黄马，在那里耀武扬威，看我杀过去正想搭话，无非问来者何人报上名来刀下不杀无名之鬼的废话。我闷头往前冲，他可能

看出我压根没有跟他搭话的打算，就打马出阵打算应战。但那瓜黄马却纹丝不动，浑身颤颤发抖，我想若我是那匹马，也会被眼前的黑脸大汉吓得不知所措。

石宝尚未交手就落了下风，他正确地估计了自己，却低估了对手，还高估了自己的战马。

石宝抽出劈风刀来时，我已抢到马前，一斧子砍断马腿，这是我的平生绝学。先砍马腿，马上的人就会头重脚轻栽下马来，我再照脖子咔嚓一斧头，干净利落，极少失手，多少战将就是如此把命交待的。

石宝功夫果然了得，将倒未倒之际左手一按马背，竟然飞身跳下马来，半空中顺手一刀向我劈来，想以进为退好稳住阵脚。我不会给他机会的，不躲不避，硬生生地迎上，抬手一斧头朝他脑袋砍去。这是我的撒手锏，用的全是同归于尽的招数，对手往往胆寒，谁也不想跟我这样的亡命徒对赌。

石宝没想到我压根不躲，他大吃一惊，收刀往回一滚，避过这一板斧，然后蹿入马军中。鲍旭挺着板刀紧跟过去，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只见人群中刀光一闪，劈风刀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鲍旭被拦腰斩成了两截。

鲍旭身下血咕咕地往外冒，染红了一大片，我跑过去抱住他，鲍旭伸手往下摸，却摸了个空，问道：黑哥，我腰哪！

我看了看，说在那边哪！

鲍旭惨然一笑：也好！不用担心腰疼了。

我不知道怎么安慰他，鲍旭说道：黑哥保重，记得给我爹带个话，我现在有出息了，不当强盗了，是国家的臣子了，言罢，头一歪，吐血而亡。

我仰天大吼。我那声怒吼应该很吓人，很多人吓得兵器都掉地上了，我已浑然不顾，抡着两把板斧，横身冲进敌军中，人挡杀人，佛挡杀佛，一时间杀得血流成河，天地失色，只杀得浑身血污，敌军纷纷逃

入城中。

我忍不住大哭，眼泪止不住地涌了出来，直哭得昏天黑地。

（63）老道算卦

鲍旭死了，我哭了，我想我也快死了。

那年在江州，我还是一名狱卒，一日从京城发配来一个道士，瘦骨伶仃，脑袋硕大，据闻很有学问，善阴阳，晓风水，可看透过去未来之事，在京师中名气很大。

其实他也没犯啥事，就是自己给自己算了一卦，说命里该有一劫，应是牢狱之灾，就主动投案要求蹲大狱，府尹不允，毕竟没有律法可依，把他请出了衙门。

道士不死心，他算无遗策，肯定不会算错，就想出一计，跑衙门门口找块砖头揣怀里，然后拦住一书生非要给人算卦，人书生性憨，本不想算，但他说算不准不要钱，书生也就将信将疑，道士开口惊人：您今天七步之内必有血光之灾。

书生哈哈一笑，说我习孔孟之道，尊师重道，友善兄弟，从不与世人争利，何来血光之灾？

道士说：你要不信，咱俩打赌，以十两银子为赌注。

书生欣然同意，连走六步，然后抬起腿来得意扬扬地对道士说这就第七步了，道士二话不说，掏出砖头照书生脑袋就是一砖头，当时就把书生打得头破血流。

两人闹上衙门，他被判了个刺配江州。最惨的是书生，不但挨了打，还白白输给他十两银子。

府尹大人一个劲地感叹：高人！的确是高人！

牢里众人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张口闭口都尊称他为大师。我很是不服，决定教训他一下。就说今天你给算三卦，三局两胜，赢了我就放你走。

道士很自信，微微一笑，说壮士请赐教。

我说：你先算算我今天有没有血光之灾？

道士掐指算了一通，摇摇头说你今日运头正盛，吉星高照，四柱八稳，无血光之灾。

我二话不说，抽出腰刀往大腿上扎了一刀，那血咕咕往外涌，把裤子都染红了。

道士目瞪口呆，我得意地一笑，说你再给自己算算七步之内有无血光之灾？

道士一边踱步，一边掐指推算，我给他数着数，左三步，右三步，他迈第七步时，开口说有！

我把伸出去的刀生生收回来，心想好险，差点着了他的道。

道士冷哼一声，抬手一拳，把自己鼻子打破了，那血直往下淌。

我心里暗道，好手段！果然是高人！这下一比一打平。第三卦是决胜的一卦，一定要好好合计，绝对不能输，不然以后就抬不起头来了。我心里一转念，有了一计，无毒不丈夫，我伸出左手，叉开五个手指说道：你猜我有几根手指？

老道被我的气势镇住了，有些无奈，看了我两眼说道：壮士聪明绝顶，敢作敢为，乃大丈夫，贫道甘拜下风……

我从来不愿占人便宜，就说别废话，我必须让你心服口服，你就猜几根指头！

老道沉吟许久说道：贫道真心佩服壮士勇气，但壮士这又是何苦哪？

我说：别废话，你就猜几根吧！

老道无奈说道：贫道输了，是六根！

我哈哈一笑，一狠心，一刀剁下了小拇指，错！是四根！

老道可能被我的聪明镇住了，目瞪口呆，许久反应不过来，沉默了半晌，叹口气道：壮士果然聪明过人，贫道输得心服口服。

老道住了两个月就出狱了，临走给我卜了一卦，说我这人命数已定，三哭而后亡，意思是我哭三次就要死了。

我从来不会哭。听说我出生时不但一声未哭，还朝接生婆笑了一下，接生婆当时就吓晕了过去。从小到大不管挨多少打，我从来没流过一滴眼泪。

老道走了，远远传来他的声音：天生蠢笨李铁牛，红尘俗世翻筋斗，三哭而亡命里定，梁山泊里写春秋……

我虽然不甚相信，但是脑袋就一个，掉了可不是闹着玩的，还是小心点儿好。所以以后我不论遇到什么事都没哭过。戴宗他老爹去世那次，兄弟们都跑去哭得稀里哗啦，他那时是院长，管整个江州大狱，正要提拔个人当典狱长，按资历合该我当，可是我那时不敢哭，王胖子跑去抱着墓碑哭得稀里哗啦，直哭到昏倒在地浑身抽搐，戴宗大为感动，直接提了他。自那之后戴宗总看我不顺眼，处处给我穿小鞋，哎！造化弄人啊。

后来老娘被老虎吃了，我实在忍不住哇哇大哭一通，这次鲍旭被砍死了，我又哭了，也许我的大限也快来了。

（64）何为忠义

昨夜时迁已潜入城中，宋大哥有令，今日决一死战。

林冲挺着丈八蛇矛在钱湖门静等号令，呼延灼挥着双鞭在候潮门严阵以待，花荣拈弓搭箭在涌金门外只待厮杀，鲁智深和武松在钱塘门外准备刀兵相见，我带着李宪和项充在北关门外高声叫骂。

午时，太阳正中，城中响起连珠炮，那炮惊天动地，整个大地都在晃动，守军不攻自乱，看来时迁已经得手。这时中军号角响起，兄弟们早就憋着一口恶气，号一响立马奋力攻城，杭州城果然坚固，足足打了三个时辰，各门才陆续攻破，兄弟们一窝蜂杀进去。败军如山倒，南军逃跑的逃跑，投降的投降，只有石宝这厮一个人兀自抵抗，他功夫果然了得，流星锤神出鬼没，劈风刀虎虎生风，众兄弟近身不得，只是将他团团围在垓心，石宝左冲右突，血满征袍，却始终不能冲出重围。

石宝鏖战许久，力有不逮，而且身受重伤，流星锤丢了，瓜黄马也被乱枪戳死了，一个人在中间，瘸着腿，用劈风刀支撑着身体，勉强能够站立。

宋江看他勇猛，有些惜才，说将军如此英勇，为何助反贼作恶？

石宝不屑地问：何为反贼？

宋大哥一时有些发愣，想了下说道：助纣为虐，残害百姓，是为反贼！

石宝说道：成王败寇，自古皆然，我们在这里是收租，朝廷来了照样要收租，而且收的租子还比我们的多，究竟是谁残害百姓？

宋大哥一时语塞。

石宝又说道：兵戈一起，百姓流离失所，无数家庭家破人亡，而且赋税加重、徭役加重，若真为百姓计，那我们就罢战讲和，如何？

宋大哥无言以对，半晌才反驳道：人立世间，以忠义为主，尔等不思忠义报国，与禽兽何异？

石宝冷哼一声道：何为忠义？难道忠于赵家王朝是忠？忠于方家王朝就不是忠了？就为了忠义的虚名让无数士兵送死？

宋大哥气得脸色铁青，却无可反驳。

石宝又说道：咱们都是聪明人，别扯那些没用的，所谓苍生黎民不过是幌子，巩固赵家的小朝廷才是你们发兵的目的，而你，不过是拿兄弟们的鲜血换个荣华富贵罢了……

宋大哥已经暴跳如雷，大喝一声：死到临头还妖言惑众，今天就要取你项上人头！

石宝轻蔑地一笑：我自幼学武，天下无敌，当今世上还没人能取得了我人头哪！

宋大哥气得跳脚：今天不取你狗命，我以后把宋倒过来写！

石宝仰天长叹：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天不助我，徒叹奈何，能杀得我的只有我自己，言罢举起劈风刀，自刎而死。

众兄弟怔在原地愣了许久。

（65）说话的时机

南军中有个司天监，叫蒲文英，他曾夜观天象，看南军将星皆暗淡无光，推测南军必败，所以上奏请方腊出城纳降，尚可保全性命，否则城破后斧钺加身悔之晚矣，可惜他刚说完就被一刀斩了。

说话是一门高深的艺术，并非说实话才成，还需要看场合，有时说错了话可能就会有性命之忧。

说话的最高境界，是无声胜有声，自己不说，光听别人说，等别人说完他再发表意见，这个境界非常人所能及。能达到的人万中无一，宋大哥是一个，听说当今皇帝老儿也是如此。

说话的次高境界，是在正确的场合说正确的话，吴用就是如此，他总是在最恰当的时候说最恰当的话，能说到众人心坎里去，这么多年混得如鱼得水，宋大哥倚为股肱，天下第一牛皮不是吹的。别看很多兄弟心里不以为然，总觉得他除了耍嘴皮子拍马屁一无是处，其实换个人还真没他那两把刷子。

第三境界，是在正确的场合说错误的话，或者在错误的场合说正确的话。众兄弟大都停留在这个水平，庸庸碌碌，没啥出彩的，也没啥出格的，凑合着混，虽不至于步步高升，但也不会有性命之忧。

最差境界，是在错误的场合说错误的话。比如蒲文英，外敌打过来了，一屋子人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他不思出谋划策，却兜头一盆子冷水：不要打啦，你们细胳膊细腿压根打不过人家，早晚得被人打死，还是趁早投降吧。谁听了不上火？让我也得一刀砍了他。

我想起了两个兄弟，一个叫解珍，一个叫解宝，当年梁山刚壮大时，宋大哥四处招兵买马，野心勃勃要大干一场，要与朝廷分庭抗礼，解珍跳出来发表了宏篇大论，说什么梁山兵微将寡，而且地处偏远，粮草难以为继，兵丁难以召集，万万难敌朝廷大军，不如趁早招安，还像模像样地列举了十条理由，宋大哥一气之下把他砍了。到了后来，梁山

与朝廷几次大战，梁山虽侥幸赢了，但却力不从心，宋大哥左右权衡，又起了招安的心思，就开会讨论，解宝吸取当年他哥哥的教训，跳出来反对招安，而且还上纲上线，把招安骂成投降，还给招安列举了十大罪状，把宋大哥气得老脸泛白，也把他一刀砍了。

你的观点正确，但若在错误的时机提出来，那得出的会是错误的结论。若你的观点错误，在正确的时机提出来，那结果也会是正确的。

世事如此，没有绝对的对与错。

（66）危难之中见忠义

方腊的行宫在清溪洞，睦州是最后一道防线，有两将镇守，一个是叫包道已，会道法，犹善奇门遁甲，外号包天师，有一口玄天混元剑，可以百步取人，令人闻风丧胆。另外一将名郑彪，因善妖法，外号郑魔君，善用金砖打人。

今日连输三场，大败而归，郑魔君那金砖就像长了眼，专往脑袋上砸，包天师法力更高，端坐在城头上，玄天混元剑指哪儿砍哪儿，众兄弟们压根站不稳脚跟，只能抱头鼠窜。

众兄弟大都挂了彩，我脑袋也被砸了个血窟窿，正欲班师回营，那包天师又做起妖法，四下里乌云罩合，黑气漫天，兄弟们张皇失措，深一脚浅一脚地乱窜，可惜路径不分，南北不辨，隐隐约约只见金甲大汉四面团团围住。

那时白昼如夜，对面不见人影，只听宋大哥感叹，看来今日是要死在这儿了，我等忠心为国，切不可被他们活捉了受辱，埋没了我等好汉名声，我只好自刎罢了！只听“啊”的一声，接着是人倒地的声音，宋大哥应该是自杀了。又只听吴用说道：罢！罢！罢！我也随宋大哥去吧！又是“啊”的一声，看来军师也走了。众人说道：我等上应星宿，义薄云天，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今日随宋大哥去吧！惨叫声、倒地声不绝于耳。

渐渐四面没有声音了，我想我也去吧，拿着斧头来回比划，我不怕死，但就怕万一力道不够一斧头死不了，再挣扎个半天，那就太痛苦了。

我倒举着斧头，深呼一口气，感叹老道算得不准，我没哭就要死了，等来世再找他算账吧！心一狠，牙一咬，正准备下手，只听“呼呼”平地起了一阵风声，接着云收雾敛，天朗气清。

只见众兄弟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我看着心酸，正要大哭一场，只

见众人竟然摇摇晃晃都站起来了，一个个面面相觑，哑口无言。宋大哥反应快，在那里一个劲地埋怨军师，我刚刚要自杀你为啥非得拉着我的手啊……

只见有三人没起身：一个是时迁，对自己下手真狠，脖子都割掉半边；项充和李兖也没起身，两人都是短刀，一刀进胸，当场毙命……

宋大哥感叹说：忠且忠矣，就是反应快了点，算战死吧，记大功一次，申报朝廷，厚葬他们。

第十四章　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

一切终于结束了，起兵大半年，历经大小数十战，攻破江南五州二十四县，杀死战将无数，活捉贼首方腊，这是天大的功劳。宋大哥置酒庆贺，酒席上却是哭声一片，为了悼念死去的兄弟，座位都是按梁山招安时安排的，空了足足有一大半。

轰天雷凌振

（67）武松断臂

众人回营，商量如何破敌，所虑者有三：一是金砖，二是浓雾，三是玄天混元剑。

扈三娘听闻金砖，两眼立马放光，说长这么大金银玉石见了无数，就是没见过金砖，说明日交战金砖的事就交给他们两口子，保准手到擒来。

军师说浓雾也好解决，到时候兄弟们一拥而上，两军混战在一起，南军自然就不敢再用妖术，众兄弟恍然大悟，连声称是。

最难的是玄天混元剑，那剑锋利无比，受包天师指挥在空中乱飞，的确常人难敌。凌振说只要能让他离城墙三百步下炮架，他就能用子母炮轰死包天师。计策虽好，但这厮厉害得很，怎么会让人轻易地接近？

众人计议不定，一直沉默的武松说道：我有计策可取混元剑。众人大惊，问是何计策？武松冷笑不语，说明日战场上自见分晓。众人似信非信，但看他信心满满也就不去追问，毕竟大家都了解武松的脾气，他性情磊落，他说能做到那就是拼了性命也一定会做到。

一切计议妥当，第二天擂鼓出战。

王矮虎和扈三娘当先出马，要单挑郑魔君，两人单挑一人。郑魔君毫无惧色，挺枪出阵，三人在阵前厮杀，功夫相当，一时分不清输赢。鏖战数十回合，郑魔君跳出圈外，嘴里念念有词，只听一声“着”，那金砖平地飞起，径直朝王矮虎砸去，王矮虎头骨咔嚓一声，应声落马。扈三娘突到身边两手抓起金砖揣入怀中，死死压在身下，郑魔君见那金砖一时挣脱不开，挺枪杀来，连续捅了扈三娘好几枪，却始终抢不回金砖。这边关胜大喝一声，拍马出阵，舞起青龙偃月刀来战郑魔君，那郑魔君没有金砖助阵早就慌了阵脚，被关胜一刀斩落马下。

这边武松突出阵地，大骂包天师。包天师坐在城墙的太师椅上得意扬扬，拿手指虚指一下，那玄天混元剑自动出鞘，径直朝武松砍去，武松竟然挡也不挡，任那剑砍在左臂上，左臂伶仃将断，武松弃了戒刀，右手却抓住那混元剑，包天师不停虚指，那混元剑数次要挣脱，均被武松死死抓住。就这会儿工夫，凌振已把炮架推到城墙三百步的位置，点火发炮，只听“轰”的一声，那炮朝包天师打去，包天师见势不妙待要逃走，却已然来不及，这一炮正轰在包天师的天灵盖上，把这厮轰了个粉碎。

武松舍身夺剑，人所不及，真乃大丈夫也！

睦州城破，众人一窝蜂杀入城中，我来看武松时，鲁智深正要给他接胳膊，其实胳膊骨头已断了，只连着一点儿皮，应是废了，武松摆摆手，抄起戒刀一刀砍了去……

武松真非常人也！

（68）鲁智深坐化

众兄弟攻破了清溪洞，一把火烧了皇宫，方腊表现出一个皇帝的果断，转身就逃，老婆孩子都不要了。当然他也有一个皇帝应有的冷静，临走还不忘脱了朝靴，换了双登山鞋，跑起来那是如履平地，众兄弟想追也是有心无力。

山路崎岖骑不得马，众人都是北方汉子，又不习山路，正徒叹奈何，只见鲁智深跋山涉水那叫跑得一个溜，追上方腊一禅杖将他打翻，拿绳子捆了起来。

一切终于结束了，起兵大半年，历经大小数十战，打破江南五州二十四县，杀死战将无数，活捉贼首方腊，这是天大的功劳。宋大哥置酒庆贺，酒席上却是哭声一片，为了悼念死去的兄弟，座位都是按梁山招安时安排的，空了足足有一大半。

我向来杀人不眨眼，对生死看得很淡，但面对如此场景却不得不伤心。我们这桌只剩三人，以前吃饭就数我们这桌闹得欢，吆五喝六煞是热闹，如今冷冷清清，鲁智深远远坐我对面，武松一个人孤零零坐在侧面，鲍旭的位子空着，王矮虎的位子空着，时迁的位子也空着……

酒席上兄弟们敞开了喝，庆贺这难得的胜利，也庆幸自己还活着。鲁智深不知为何，既不吃肉也不喝酒，只吃了几口素菜，一晚上没怎么说话。我和武松喝得酩酊大醉，武松已经残废了，他本想撕口牛肉吃，一只手却用不上力，鲁智深看在眼里，拿手把牛肉撕成小块，放在武松盘子里，依旧不发一言。武松咬了一口，什么都没说，端起酒碗一饮而尽……

其实我知道，他们两人一直不想招安，也不愿为官，但为了义气，伴着众人一路到此，如今功成名就，他们也该离去了。

宋大哥喝多了，脸涨得通红。我知道他一直不想当强盗，最大的愿望就是当朝廷臣子，如今终于如愿以偿。宋大哥有些兴奋，举着酒碗来

我们桌敬酒，宋大哥对鲁智深说道：大师活捉方腊，这是天大的功劳，回京我当奏报朝廷，大师就还俗为官，然后封妻荫子，岂不快活？

鲁智深说道：洒家心如死灰，只愿找个僻静处了此残生。

宋大哥又说道：那就去相国寺，当个住持，也好光显宗风。

鲁智深说道：名利乃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能落个囫囵尸首已是万幸……

宋大哥悻悻而去。

晚宴散后，我和武松、鲁智深去江边溜达，只见月白风清，水天同碧，很是优美，三人看到半夜方才恋恋不舍地回营。临分别时鲁智深突然说道：来尘世走了一遭，我也该走了。

他说的话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我一时没明白过来，说我们是该走了，这几天就要班师回朝了。

半夜时分，小校来喊我，说鲁智深归天了，我忙跑去一看，鲁智深在禅堂中坐定，早已没了气息，禅堂上留了张纸条，上面写了一句偈语：今日方知我是我。

众人看了均不晓其意，我平生第一次觉得鲁智深真的可能是大智若愚的高僧，他虽然当了强盗，但从没有破了色戒，也没有滥杀一人，实属难得，我想若这世间真有三界轮回，希望他能在佛界永生。

（69）武松出家

我喝醉了，更鼓已响三遍，我却毫无睡意，我想起了许多人，忆起了许多往事。我想起了鲍旭，我的好兄弟，一起喝酒一起赌博，那天我眼睁睁地看他被人一刀砍死了，我突然觉得生命是如此的脆弱，活生生的一个人说没就没了，朝廷赐给了他一面大旗：尽忠报国。我以前曾觉得这是莫大的光荣，但现在却觉得毫无意义。

对这场战争，他不过化为一个冷冰冰的数字；对朝廷而言，他不过是沧海一粟，只在清明时祭天时才提起；对于宋大哥而言，他不过是一个小小的部下；但对于他的父母来说，他就是生活的全部，若他再选择一回，不知他还会不会如此。

燕青来了，一身便服，打着绑腿，背着包袱，我说：兄弟，你这是要干吗？天还没亮，启程还早着哪！

燕青说道：黑兄，我是来辞行的，我不跟你们一起回京了。

我惊讶道：兄弟这是何苦哪？我们历经千辛万苦，好不容易成此大功，不正要衣锦还乡享受富贵荣华，你怎么如此没结果？

燕青道：黑兄，古语说得好：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我这一走肯定有个结果；你们回去，恐怕没甚结果。

我一想也对，兔子死了，留狗何用？鸟都没了，弓又何用？

燕青留下一封信，让我转交给宋大哥，道声珍重起身走了。

第二天一大早，我把信给宋大哥送去，宋大哥嗟叹不已。我看宋大哥有惋惜之意，就说要不我把燕青兄弟追回来？宋大哥摇摇头，说他这下隐姓埋名能寻个善终，可惜我们没这等福气！

武松来辞行，他说自己是个废人，不愿回京做官，只愿在此六和寺出家修行。

宋大哥洒泪同意了。

我看武松的表情却是从未有过的轻松，我突然觉得他终于解脱了。

他以前总是冷着脸，眼露凶光，仿佛谁都欠他钱不还似的，如今的他恬淡安静，眼神中有大彻大悟的平和，临分别时还朝我微微一笑。我第一次见他笑，一时有些不大适应，也咧嘴傻傻一笑，其实他笑起来挺好看的。

（70）林冲装病

临出发时，林冲突然患了风瘫，宋大哥派我前去探望。只见林冲躺在床上，一动不能动，众兄弟很是着急：昨天还好好的，怎么说瘫就瘫了呢？李俊正拿着银针摆弄他左腿，这里扎一针，那里扎一针，一边扎一边问有没有感觉，林冲都说没感觉。花荣拿着锤子在摆弄他的右腿，这里敲一锤那里敲一锤，林冲还是说没感觉。

戴宗拿来一壶热水，一下子泼在脚上，烫起了一片大泡，看着剜心地疼，林冲额头汗涔涔的，却说还是没一点儿感觉。

我说：那我背你回京吧。林冲推辞说：我太重了，你背不动。

我说：反正你腿都瘫了，留着也无用，一板斧砍了去吧，这样还轻快。

林冲推辞道：万万不可，万一明天好了岂不惋惜，你们先走吧，不要误了行程。

众兄弟依依惜别。我走到半路突然想起还欠他二两银子没还，就折了回去，刚进门发现林冲正拿针挑脚底的大泡。

林冲没想到我杀了个回马枪，有些尴尬，我说：兄弟你这么快就好啦？

林冲叹口气说：黑兄，跟你说实话吧，我是装瘫。

我说：您这又是何苦哪？

林冲说道：我惹了高太尉，若是回京他岂能轻饶我？就算我不辞而别，天下之大，莫非王土，他真要捉我，我又能躲哪里去呢？我无奈之下只好出此下策，我想他总不会为难一个风瘫的病人吧？

我若有所悟，跟他悻悻告别。

（71）肚疼、撞墙与自残

大军已经启程，我们出京那会儿正是初春，官路两边的杨树刚抽嫩芽，现在已是深秋，万物萧瑟，落叶纷飞。

我想起了燕青的话，鸟都没了弓又何用？兔子死了下一步是不是该吃猎狗了？再说我自由散漫惯了，去了朝廷也当不得差，不如找借口留下，买块地当个农夫也好，估计宋大哥不能同意，得找个合适的理由。

我左思右想，干脆装作肚子疼吧，秋冬季节这毛病常见，宋大哥不至于疑心，我刚捂着肚子蹲下，那边朱武已经在地上打滚了，众兄弟忙上前问怎么回事，朱武说绞肠痧犯了，疼痛难忍，看来行不得路了，得休息两天，宋大哥没辙，只好留两个士兵留下照看他，大军继续赶路。

同样的法子不好用两遍。我寻思一下，干脆装作头疼，正考虑我是捂着头撞墙好，还是闷头不发一言更逼真一些，还没等我考虑好，李俊这家伙抱着头乱撞，把路边的一堵墙都撞了个大窟窿。宋大哥忙问怎么回事，他说脑袋“嗡”的一下，好似一万只苍蝇在乱叫，可能是没睡好，休息一天两天就成，宋大哥留童威童猛照看他。

这可咋办？得赶紧想个办法。旁边杜兴这小子一直低头不说话，估计也在想法子，不能让他抢了先。我左思右想，还是给自己一板斧吧！下手轻了不成，但万一重了残废了就得不偿失了，得把握好力道。我一咬牙，拿板斧就要往腿上砍，这时只听旁边“啊”的一声惨叫，然后脚面传来一阵钻心的痛，旁边杜兴闭眼仰天大喊：不好啦，我脚受伤啦，走不了啦！我低头看看脚面上的剑，抬头看看他，拿指头捅捅他说：喂，兄弟，插偏了！插我脚上啦！

杜兴一看，连声说不好意思，宋大哥过来一看，说轻伤，还说我皮糙肉厚这点轻伤不妨碍，继续赶路吧！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得，还是回京再说吧！

第十五章　恍惚梁山一梦幻作水月镜花

明知道前面是陷阱，却还要走过去，因为别无他路，也许这就叫命运，信的，跟着命运走，不信的，被命运拖着走，在那个节点上，该来的总会来，谁也逃不掉。

黑旋风李逵

（72）皇上封我当县令

回京后上朝觐见皇上，朝堂上规矩多，进门得持笏弯腰疾走，还不许抬头，据说抬头属于大不敬，是要掉脑袋的，那可不是闹着玩的。宋大哥对我放心不过，再三叮嘱我不要说话不要抬头，一切看他眼色行事，我一一答应。上了朝堂才发现，我都低头了，上哪儿看他眼色去？

朝堂庄严肃穆，我不由心里一阵紧张。宋大哥在前疾走，我低头一路小跑紧随在后。宋大哥到了御驾前站定正要跪拜，我一时收脚不住，把他撞了一个趔趄，宋大哥平身扑出去了，我心下大惊，坏了，这下脑

袋保不住了。

只见宋大哥反应奇快，当下也不慌乱，镇定地朝地下摔去，然后五体投地。事出仓促，皇上一时没反应过来，开口问道：宋卿家，这是何意？

宋大哥说道：皇上，您英明神武，雄才大略，又宅心仁厚，体恤民情，三跪九叩首无法表达出我的敬仰之情，五体投地方能表我心情之万一！

这个马屁拍得浑然天成滴水不漏，而且着力点恰到好处，皇上很是高兴，哈哈大笑，让众人平身。

平身之后也不能抬头，我按捺不住，还是偷偷瞟了一眼，皇上唇红齿白，龙眉凤目，是个年轻后生，看着也不像传说中昏庸无能的样子啊，这让我好感大起。

皇上御笔亲书，宋大哥任楚州府尹，吴用到武胜军任参军，我到润州当县令，众人谢恩已毕，退出朝堂。

退朝也有讲究，不能转身拿屁股对着皇上，那也属于大不敬，只能躬身后退。我又看不见后面，退着退着就到了门槛，一不小心绊倒，摔了个四脚朝天。不过今天皇上心情不错，也没跟我计较，看来皇帝老儿也明事理，以前都是高俅那帮奸臣拨弄是非，让我等遭受了许多波折。

（73）浔阳江头觅旧踪

众兄弟过两天就要启程赴任，这段时间正好无事，在京城游山玩水，遍游名胜古迹。宋大哥偷空请假回乡祭祖去了，他说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意思就是穿着漂亮衣服走夜路，别人看不见多没劲！他总算如愿以偿，当了大官，风风光光地回去一趟，也算遂了心愿。

其实我跟他不一样，他在乎的是别人羡慕的眼光，而我遵从的是自己内心的感受；他觉得我活得糊涂，其实我觉得他活得很累，总在追求所谓忠义的虚名，有何意义？

人生苦短，及时行乐，自己想干什么就去干什么，至少不留遗憾，为什么总活在别人的评价中？别人的肯定就是你一生追求的全部吗？

我也请假回了趟老家，没有什么理由，也没有什么目的，只是纯粹想家了，家中父母俱殁，仅有一兄长，祖屋已被县令修葺一新，县令还接风作陪，说这几年照顾不当，多多海涵，其实我觉得是我对不起乡里。

兄长很不好意思，当年是他亲自去县衙带人来捉我。当时我恨得咬牙切齿，现在却淡淡一笑，爱也好，恨也罢，都是往事，我觉得那个叫心的地方已如死灰，再难泛起一丝一毫的波动。

我信步行走于浔阳江头，当年我跟兄弟们就在这里大开杀戒，杀得是血流成河，尸横遍野。如今隐隐有些后悔，当年戾气太重，杀戮太深，真是罪不可赦，也不知我这样的人老天为什么还让我活着。我心中甚是不安，想给曾经伤害的人道个歉。

浔阳江头熙熙攘攘，河边立着一块大碑，上书“梁山好汉起兵处”，众人都在交口称赞当初的好汉是多么的英勇。一个老妪给他卖鱼的儿子不停念叨：儿啊，早知这样，当初就不该让你读书，直接跟着李逵去当强盗，如今估计将军都当上了，为娘对不住你啊……

集市上那个乞丐还在，只是老了，他逢人就炫耀当初我打他的事

情，仿佛那是一件很光荣的事。

白龙庙还在，当年我们就在这里商量上梁山，现在已经围起来了，开始卖票收费了，去参观的人络绎不绝，门口的老道士唾沫横飞给众人讲解：当年宋江站在这里，当年李逵站在这里，那个畏畏缩缩的是晁盖，是个十足的胆小鬼……道士脸上有道很深的刀疤，那是当年我砍的，他现在似乎还很尊敬我。

马路上有个老婆婆，趴在那里乞讨，听说她儿子当年在县衙当差，听从号令追杀我们，杀死了我两个兄弟，儿子如今被县衙斩了，说他是背叛朝廷……

我没给任何人道歉，因为没人觉得我对不起他们，这个世道变了，变得我已经看不懂了。

（74）最后的酒

众兄弟该启程赴任了。花荣领着妻小朝东走了，吴用背着包袱朝西去了，我和宋大哥一路向南，最后在驿站分别，宋大哥嘱咐我一定要克制自己的火气，凡事不能乱来，不要埋没了梁山好汉的名头，我一一答应。

孤身一人到了润州，周围全是陌生人，心中空空如也，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将我包围，那感觉如冰窖般寒冷，彻入骨髓。夜深人静时那感觉在；身处闹市，那感觉仍在；我跑到无人的山中，那感觉却如影随形，也许这就叫孤独吧，一种痛彻心扉的感觉。

每日饮酒，每次都喝得酩酊大醉。我早已不贪杯，但只有喝醉后我才能感觉到一丝丝的温暖。

我每日都要去官路上走一圈，冥冥中有种预感，我快要死了，这种感觉很强烈，但是却摸不着头脑。等了三个月，宋大哥来信了，信中只说想见我一面，但我知道我命不久了。

我连夜赶往楚州，宋大哥苍老了很多，胡子拉碴，双眼无神，酒席已经备好，两人相对，无语泪流，这是我第三次流泪，没有原因，没有预兆，眼泪如黄河决堤，一发不可收拾，我想起了当年道士给卜的卦，心下释然，也许一切都是天意。

宋大哥说：朝廷要杀我们，我们该怎么办？

我说：反了吧，再回梁山泊。其实我并不想再当强盗，但是不这么说我又能说什么哪？不这么说宋大哥怎肯死心塌地让我喝毒酒？

宋大哥沉默了许久，说先喝酒吧！

我端起酒碗一饮而尽，当夜两人喝得大醉。

第二天，宋大哥把我送到渡口。宋大哥说兄弟，我们好不容易成了国家臣子，万万不能再去落草为寇，以免留下千古骂名。

我默不作声，宋大哥沉默了许久，又说昨夜的酒中我已下了慢

药……

我说道：其实我昨夜就已知道，生又如何，死又如何？生前服侍哥哥，死后也做哥哥的一名帐下小鬼吧！

宋大哥洒泪痛哭，天阴得厉害，像是要下雨，我登上船，远处雾蒙蒙一片，一只孤雁掠过天际，我犹豫了一下问道：哥哥，你是不是招安时就想到了今天？

宋大哥点点头！

那为何还要招安？

我们还有别的选择吗？

我乘船离去，宋大哥临走问我：兄弟，你恨我不？

我正盯着远处的孤雁看得出神，没有转身，也没回答，恨也罢，爱也好，我有选择吗？

明知道前面是陷阱，却还要走过去，因为别无他路，也许这就叫命运。信的，跟着命运走，不信的，被命运拖着走，在那个节点上，该来的总会来，谁也逃不掉。

（75）走到尽头的兄弟

我又喝醉了，一个人躺在床上，夜已经很深，我沉沉睡去，感觉到身体里血液开始一点点凝固，呼吸也渐渐沉重，一切都开始变得恍惚，外面不时传来猫头鹰的叫声，像是在笑，又像是在哭，笑这人世的喧嚣，哭这无可奈何的一生……

恍惚中浮现许多往事：许多年前的一个夜晚，一个婴儿哇哇来到人世，周边满是亲人的祝福，他的父母笑得很开心；一个不知名的下午，一个小孩在私塾后面的梧桐树下哭泣，因为他背不出《三字经》而被先生打了手掌；一个夜黑风高的晚上，一个黑脸大汉拿着两把板斧杀了扈家庄一门几十口人，我看那人有些眼熟，那是谁？是谁如此残忍？空中一个声音传来，那是你，是你，李逵！

是我吗？是我吗？那个婴儿是谁？那个小孩又是谁？

也是你！

我沉默了许久，问道：又是谁让那个天真的孩子变成了一个恶魔？

眼前一片漆黑，黑影里一片沉寂，再没传来声息，可能他也回答不了吧！

我觉得身体开始慢慢往上飘，眼前渐渐有了亮光，我看到一个胖大和尚坐在佛堂前敲着木鱼。他抬头说：黑兄，我顿悟了，人生就是一场修行，精彩也罢，平淡也罢，终点都在那里等着；随波逐流也好，逆流而上也好，一定要守住底线，不要作恶，如此，方能成佛。

我不想成佛，也成不了佛，转身离去。我又看到一个单臂行者坐在禅堂中静思，两行清泪从他脸颊滑落，一滴一滴落在地上，那泪珠晶莹剔透，泛着佛光。我说：你也顿悟了吗？行者抬头对我说：黑兄，我了解佛，可佛不了解我，若这一生重新来过，我仍是我！

我黯然无言，转身离去，越飞越高，隐约看到一片大山，山下有两座坟墓，一个埋着宋江，一个埋着李逵，旁边有一棵树，树上吊着两个

人，一个白面书生，那是吴用，一个清瘦男子，那是花荣，他们死前想到了什么？他们顿悟了吗？

罢了！罢了！生亦何欢，死亦何苦！一切如镜花水月，终究一生，不过掀起一片水花，转瞬而又归于平静。

番外篇

第一篇　曹正上山

曹正，外号操刀鬼，因刀法纯熟，又称曹一刀。开封府人氏，祖上三代都是刀口讨生活：杀猪！他爷爷是杀猪的，父亲是杀猪的，不出意外的话，他会继承祖业继续杀猪。但曹正从小志向远大，一心要当大侠，过快意恩仇的江湖生活，为此他不辞而别，千里赴梁山。

梁山脚下有一镇，聚义镇，镇上有一客栈，梁山客栈，是上梁山必经之路。孙二娘在那里当掌柜，明里做生意，暗地接待四方豪杰。

曹正夜住晓行，风餐露宿，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到了梁山脚下。孙二娘正在打算盘，曹正不识路径，遂上前问路，孙二娘看他口音不似本地人，问道：“客官是第一次来梁山吧！”

曹正说话大声大气：“废话，第二次来谁还问路啊？”

孙二娘见多识广，当下也不气恼，笑吟吟说道：“哟！个子不高，嗓门倒挺大！”

曹正平日里跟畜生打交道多了，大脑有些生锈，心直口快道：“平日里跟猪说话习惯了。”

孙二娘不悦，两手叉腰：“你骂谁猪哪？”

曹正满不在乎：“你别朝我吼，我没说你，猪在案板上时可比你凶多了。”

孙二娘：“你啥意思？你……你拿我跟猪比？”

曹正：“你哪能跟猪比啊，猪比你凶多了。”

孙二娘：“你……你……你……”

曹正：“掌柜的，我就问个路，你至于气成这样嘛！”

孙二娘看出曹正这人有点二，也就不再跟他一般见识，说道：“路倒好说，出门右拐一直走就是，不过您有通行证吗？”

曹正有些疑惑：“通行证？”

孙二娘说道：“上山必须有通行证，私闯山寨那可是大罪，是要杀头的。”

曹正有些着急：“我没有通行证咋办？”

孙二娘道：“不急不急，我有几个问题，你若答对了，我可以修书一封直接送您上山。”

曹正：“那答错了哪？”

孙二娘：“那就爱莫能助了！”

曹正别无他法，也只好同意。

孙二娘：“请听第一题，您与山上哪位头领相识？”

曹正听说梁山招兵买马，接纳四方豪杰，凭着一腔热血背上包袱拍拍屁股就来了，压根不认识人，他不善撒谎，当下只好实话实说：“都不相识！”

孙二娘意味深长地笑笑：“请听第二题，您上山所为何事？”

曹正：“当大侠！”

孙二娘：“何为大侠？”

曹正一时语塞，想了一下说道：“大碗喝酒，大口吃肉。”

孙二娘：“错！那只说明一件事。”

曹正：“什么事？”

孙二娘：“你嘴大！”

曹正有些急：“大侠就是……就是……行侠仗义，看谁不顺眼上去‘啪啪’一通暴揍。”

孙二娘：“那只说明你功夫好，而且还恃强凌弱。”

曹正有些崩溃：“大侠就是……就是杀人……当头一刀……快当……”

孙二娘：“大哥，杀人是犯法的。”

……

孙二娘做了个请的手势，曹正悻悻而出。

曹正又累又饿，却无处可去，只好靠在客栈门柱上，不停琢磨，到底啥是大侠？想了许久，没有答案，越想越伤心，忍不住哭了起来，直哭得一佛出窍，二佛升天，孙二娘被烦得不行，出来问道：“哭什么哭？一个大男人，有没有点出息？”

曹正说道：“我从小就想当大侠，这是我的梦想，为此我背井离乡，不远千里来梁山，临到山脚竟然不知道啥叫大侠？你说我活的是不是很失败？我死了算了！”

孙二娘叹口气：“算了，算了，小兄弟，我看还是告诉你实情吧！也好让你死了这条心！”

曹正有些发愣：“什么实情？”

孙二娘：“你不是想知道答案吗？其实那几个问题，是个圈套。”

曹正：“圈套？”

孙二娘：“那个问答关键是第一题，第一题答对了，后面的问题错了也是对的，第一题答错了，后面的问题回答对了也是错的。”

曹正：“第一题很简单啊，山上有没有认识的头领？要么有，要么没有，这难道还有对错之分吗？”

孙二娘：“这个……说来话长，山上有规定，头领的亲朋好友来了，可以不用排队直接上山，但若问的太直白，容易引起猜疑，传出去不好听，有辱梁山的清誉，所以我们就弄了个问答题……你明白了吗？”

曹正：“明白了！就是走后门啊……”

孙二娘：“你也别太难过，我们也是身不由己。”

曹正崩溃：“天哪！难道我就上不了山了吗？”

孙二娘心下一软：“也不一定，中午宋大哥正好来吃饭，你可以碰碰运气。”

中午，宋大哥、吴用和武松上，三人边吃边较量枪法。

曹正心想，主动求人降低了自家身份，再说不认不识也不能贸然上前，得做出点举动引起宋大哥的注意，让他主动请自己上山那才有面子。

曹正昂头挺胸，拿出英雄气概，故作豪爽，大笑三声：“哈！哈！哈！小二，来两斤牛肉，两坛好酒……”

孙二娘一时没反应过来：“你？”

曹正一个劲使眼色：“你什么你，快点，爷给不起钱咋的？”

孙二娘给他上了一坛酒。

曹正倒满一碗，一口干了，大声说：“好酒！”

宋江三人专心说话，曹正看没引起注意，又大笑三声，这三声犹如

平地惊雷，声震屋檐。

宋江终于注意到他，低声对吴用说：“这人有毛病吧？”

吴用：“我看着也不大正常，（一指脑袋）好像这里有问题。”

曹正看人不搭理他，只好自己主动前去搭讪，端着一碗酒走过去。

曹正：“三位客官，一看就是江湖中人，咱干一碗！”

吴用：“你谁啊？咱们认识吗？”

曹正：“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武松：“谁跟你沦落哪？这位是大名鼎鼎的宋公明哥哥，这位是军师吴学究，哪一点沦落了？”

宋江开口说道：“算了！算了！相逢是缘分，来，干一碗！”

曹正为了显示豪爽，把酒碗往前猛地一送，宋江压根没想跟他碰，略一举碗回手喝酒，曹正没碰到酒碗，那酒收不住，洒了宋江满脸。

武松见状立马拔刀，孙二娘忙上前打圆场：“误会误会！这位小兄弟没有恶意，他想上山入伙……”

曹正早已吓得跪倒在地，点头如磕蒜。

宋江擦擦脸，说道：“梁山正招贤纳士，广收四方豪杰，是真英雄自然欢迎，小兄弟有这份心很好，但梁山不养闲人啊，不知小兄弟会点啥？”曹正心想孙二娘问的问题自己没回答错，正好拿来用：我会大碗喝酒。

宋江：“呃……还有那……”

曹正：“大口吃肉……”

吴用：“合着你只会吃啊！还大碗，大口，不费粮食啊。”

曹正：“大侠不都这样吗？”

武松插口道：“你说的那不是大侠，是饭桶！”

宋江：“会不会吹啊！”

曹正（站起，喜出望外）：“吹牛皮啊，我会啊，天生就会。”

宋江摇摇头：“我说的是吹拉弹唱的吹，山寨枯燥，没啥娱乐活

动，兄弟们无聊透顶，动不动就打架斗殴，上个月就死了好几个兄弟，我寻思搞些娱乐活动让兄弟们陶冶情操，有文艺天赋者可破格录取。”

曹正摇头：“这个吹啊……不会！”

宋江：“那你到底会点啥？”

曹正心想这下没戏了，万分羞惭，头埋在裤裆里，说了实话：“我会……会杀猪。”

宋江一拍大腿：“人才啊，咱山上不正缺一杀猪的嘛，就你了！”

曹正愣住：“嗯？啊？”

宋江：“愣着干啥，一会儿跟我们一起上山！”

曹正：“我上山能干啥？”

武松：“刚才宋大哥不说了吗？杀猪！”

第二篇　鲍旭一心当英雄

鲍旭生性鲁莽，不通文墨，虽念过几年私塾，却毫无长进，连自己名字都不会写，但他却有着狭义心肠，立志当英雄，劫富济贫，救万民于水火。鲍旭离开家乡，四处闯荡，也主持了不少公道。曾路过一村落，看到一恶霸欺负五岁男孩，路见不平，当前上去“啪”“啪”扇了恶霸两巴掌，最后被一中年男子拿着锄头狂追了八公里，鞋子都跑丢了，最后被逮回村里。

众村民七嘴八舌地数落他，这厮兀自嘴硬：“我主持公道，我铲除恶霸，我行侠仗义。”

众人：“你见过七岁的恶霸吗？”

鲍旭看说不过众人，大喊道：“小孩子的父亲哪？我帮了你儿子你也该出来说句公道话吧！”

中年男子：“我就是！”

鲍旭愣：“我帮你儿子你还玩命追我，你还有良心吗？你脑子被门板挤了啊？”

中年男子：“你打的那个也是我儿子！”

……

还有一次，路遇一农夫欺负一妙龄少妇，他侠义心爆棚，当下又主持公道，不分青红皂白，一通王八拳，将农夫打得全身骨折，少妇不但未谢恩，反而抓住他一通撕扯，把他衣服都扯烂了，脸也被抓成大花脸。鲍旭大喊：“我好心救你，为何恩将仇报。”女子大骂：“我和相公吵架管你屁事。”鲍旭落荒而逃。

这一日，路过二龙山下，肚子饿得咕咕叫，翻遍口袋，却只翻出两文钱。

鲍旭大咧咧进店：“馒头多少钱一个？”

掌柜：“一文钱。”

鲍旭：“那最便宜的菜多少钱？”

掌柜：“酸辣土豆丝，两文钱一份。”

鲍旭在桌下偷偷掰着手指头掐算，然后把银子往桌上一拍：“来一个馒头，一盘土豆丝，剩下的不用找了，当……小费！”

掌柜的把银子拿在手里：“喂！总共两文，还差一文哪！”

鲍旭：“我最恨的就是你们这些为富不仁的奸商，小心我替天行道，把你们给抢喽！知道我是干吗的吗？”

掌柜：“干吗的？”

鲍旭：“英雄！专干劫富济贫的买卖。”

掌柜：“吃饭不给钱也是英雄所为吗？”

鲍旭：“呃……那土豆丝就来半份吧！多放点盐，呵呵！下饭！”

掌柜：“英雄当到你这分上不如一头撞死算啦。”

鲍旭：“你可以侮辱我，但不能侮辱英雄！”

掌柜：“得！吃你的饭吧！”

鲍旭正在狼吞虎咽，三个强盗上。

强盗甲：“通通都别动，打劫。”

掌柜的双手抱胸前，瑟瑟发抖：“劫财还是劫色？”

三个强盗猛一抬头，看掌柜的面目狰狞，犹如夜叉。

强盗甲顿时正气凛然：“我们是二龙山的好汉，干的是杀人放火的勾当，劫色这等事，断然不会做的，这是我们大名鼎鼎的鲁老大，外号鲁大善人。”

鲁老大拱手朝各位示意。

掌柜：“善人？善人还打劫？”

强盗乙：“我们是劫富济贫，是穷人的救星，富人的克星，专抢奸商污吏，专克为富不仁，专治各种不服。”

鲍旭：“知音啊！太好了，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我要入伙。”

掌柜的得意扬扬，指着后面的对联：“请看看这副对联，看看这副上联，再看看这副下联，再看看横幅。”鲁老大不停点头。掌柜说：“明白了？”

鲁老大摇头：“不明白！我压根不识字！”

掌柜的：“不识字你点什么头啊！上联是梁山泊宋公明哥哥题的，下联是济州府张府尹题的，横联嘛，是清风寨花知寨题的。明白了吗？”

鲁老大：“‘俺的地盘’！明白！规矩我懂，这个店既然有人罩着，我自然不会抢你们，不过兄弟们也不能喝西北风。”

鲁老大一指鲍旭：“可这个为富不仁的奸商我是抢定了。”

鲍旭大急：“可是我不是富人啊？”

鲁老大拿起半截馒头啃两口：“你骗谁哪？当我们是傻子哪？你都吃土豆丝了还不是富人？”

鲍旭：“吃个土豆丝算哪门子富人？”

鲁老大：“老子天天在外面喝凉水啃咸菜，最恨的就是你们这些坐在酒店里吃土豆丝的，甭废话！拿钱！”

鲍旭：“可是我真没钱啊！”

鲁老大一使眼色，强盗甲、乙要动手，鲍旭“嗖”的一声从袖口抽出两寸短刀，鲁老大“嗖”的一声从腰中抽出一丈长剑，足足有鲍旭短刀五倍，抵在鲍旭咽喉。

鲍旭刀“哓当”一下掉地上：“好汉饶命！”

强盗甲、乙动手搜半天，一文都没搜到。

鲁老大：“这年头富人出门都不带钱吗？”

鲍旭：“我不是富人！”

鲁老大：“甭废话！掌柜的，来六个大馒头，再来三份土豆丝，打包带走，全记在这小子账上。”

三人一人一个大馒头，啃得津津有味，得意扬扬。

鲍旭仰天长叹（悲愤）：“什么世道！吃个土豆丝就成富人了？”

鲁老大折回：“你说对了！只要过得比我好的，都是富人，都该死！”

第三篇　吴用街头卖艺

吴用读过私塾，虽没取得什么功名，但是处处以文化人自居，到处吟诗作对卖弄风情，平日里又不务耕织，坐吃山空，实在揭不开锅了就去给人卜卦算命糊弄口饭吃，当然自从上了梁山坐了头领再没干过这等勾当。

有一次，吴用一人下山去大名府公干，走到半路被小偷偷了盘缠，身无分文，一分钱难倒英雄汉，哪怕冲天的本事，满腹的才华，没钱吃饭也是无可奈何，万般无奈之下又干起了算卦的勾当。

他在闹市边摆了个摊位，立个幌子：算天算地算过往来生，测命测地测福祸吉凶，横幅：包你满意。

一女子前来算卦，把手掌递给他，吴用翻来覆去地看了半晌，又搓又摸，女子有些不解："先生你这是何种算法？怎么跟别的先生不一样？"

吴用道："家传秘籍，独创一派，百测百中！"

女子："那看出什么来没有？"

吴用："皮肤挺好！"

女子："嗯？"

吴用："噢！不知施主要算什么？"

女子："算一下姻缘！"

吴用略一沉吟，叹口气，不住摇头，女子有些惊慌，忙问："先生看出什么了，但说无妨！"

吴用道："施主掌纹奇特，如龙蛇游走，杂乱无章，在相学上这叫天煞孤掌，无人敢娶，注定一辈子孤独终老，幸好遇到我，拿一两银子，我帮你改命，立马就走桃花运。"

这时两个小孩子拿着糖葫芦过来，拉着女子的手喊妈妈。

吴用大窘："你已经成亲了？"

女子：“对啊！孩子都两个了！”

吴用：“那你还算哪门子姻缘？这不诚心找碴儿吗？”

女子：“我寻思问问啥时候离婚？”

吴用：“噢！你早说嘛！刚刚看错了，你把手给我再看看。”

吴用又像模像样看了半天，说道：“刚刚看走了眼，你这掌纹杂乱中透着一股正气，看似毫无章法，其实大有玄机，乃有名的贞节掌，命中注定从一而终，不离不弃，天打雷劈都打不散。不过幸好遇到我，给我一两银子，帮你做场法事，做完包你立马离婚。”

女子：“真的？”

吴用：“真的！你要不做法事一辈子就在这棵树上吊着了，万难分开。”

女子长吁一口气：“那我就放心了，前两天一个算命先生说我姻缘长不了，我这不天天提心吊胆，你这么一说我就彻底放心了。”

……

吴用又饿又渴，低着头一边给自己看手相，一边自怨自艾。这时一路人过来，把手掌递给他。

吴用饿的不成，头晕眼花，寻思抓紧骗点钱吃饭，于是先声夺人：“施主这是地煞掌，若不及时化解，恐怕以后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我这有符咒一套，只需五文钱，你拿回去贴在门上自然逢凶化吉，家宅平安。”

来人说道：“我哪有什么妻子啊。”

吴用一抬头，是个和尚。

吴用大惭，但他马上恢复常态，说道：“刚刚开个玩笑，施主莫当真，不知施主要算什么？”

和尚：“寿命！这是生辰八字。”

吴用拿过八字像模像样地推算一通，然后一拍大腿，故作惊讶：“你这八字属火，今年属水，冬天水旺，天冲地煞，恐怕会有性命

之忧，你出一两银子我帮你化解一下。”

和尚二话没说起身就走，吴用跟人屁股后面：“哎！哎！性命攸关，非同儿戏，一两银子多划算。哎！哎！十文钱也成……要不五文……不能再低了……三文……一文……”

和尚停住脚说：“不用做法事！我是附近寺庙的副主持，给你的是我们主持的生辰八字，我就想知道他什么时候死。”

……

吴用饿得头晕眼花，眼看不支，最终心生一计，去一酒店，点了一桌子菜，狼吞虎咽一通，然后打个饱嗝，抹抹嘴，趴桌上口吐白沫。

掌柜的忙过来问：“怎么回事？”

吴用：“你们……这是……黑店！”

掌柜：“我们可是合法经营，怎么成黑店了？”

吴用：“你们……菜里……有毒，中毒了……”

掌柜的：“别人都好好的，怎么就你中毒了？”

吴用：“我都口吐白沫了，还不是食物中毒？”

掌柜的：“赶快请郎中。”

吴用忙说：“不用请郎中，抓药也得花个几两银子，你要不给我一两，我出了这门生死由天，再不干你事。”

这时店小二过来，说道：“我有治中毒的秘方，不用抓药，手到病除。”

店小二去茅厕弄了粪水回来，说：“这东西灌下去，保准肠子都给吐出来。”

吴用一看，暗说一声够狠，立马起身，说道：“突然又好了！不用灌了！”

掌柜看出门道来，知道他这是想赖账，伸手抓他说：“走，清平白日，朗朗乾坤，你想吃白食，去官府！”

吴用大喊一声“打人啦”，立马倒地不起，嘴里不住地喊：“坏

了，坏了，这次彻底瘫了。”

众人都来看热闹，店主辩白道：“我可没打你啊，我就抓你一下领子，压根没打你。”

吴用：“没打我我怎么瘫了。”

这时正好有衙役经过，他得了便宜还卖乖，大喊青天大老爷给他做主，衙役给他验伤，却什么都没验出来，奇怪道：“你这没伤啊？怎么会瘫了？”

吴用：“我这是心因性瘫痪。”

店主、衙役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心因性瘫痪？以前没听说过啊！”

吴用：“那是没碰到我！”

店主拿针扎他腿，这厮忍痛说没感觉，又拿脚踹，他还是说没感觉。

店主最后心生一计，让众人把他抬到外面的青石板上，青石板被暴晒了一天，热得都能烫熟鸡蛋，吴用刚一挨着，立马“嗷”的一声跳起来，众人哄堂大笑，这厮趁人不注意一溜烟跑了。

吴用没辙，一路乞讨回到梁山，到山脚下时已不成人样，自称吴用，被兄弟们以为托名冒姓者海扁一通，打得鼻青脸肿，躺床上半个月不能下床，到处说自己下山时就算着出师不利，果然有此劫难！

第四篇　朱武落榜

朱武少年时曾立志考科举，埋首苦读十八载，自诩学富五车才高八斗，却屡试不第。但他毫不气馁，屡败屡战，还在书房挂了一幅对联自勉，口气大得惊人，上联：名垂青史，与高太尉同殿为臣，下联：今生无憾，与宿太尉称兄道弟。世人一时传为笑谈。

这年秋天，他又进京赶考，翰林院有专门的客栈，科考期间可免费吃住。但考完之后，中榜的还可继续留在客栈，落榜的就得拎包走人。朱武开考前信心满满，得意扬扬，众人以为他必能高中，殷勤伺候，开榜后他却名落孙山，被店小二直接轰出门外。

朱武万念俱灰，拎着行李，站在客栈前，不停拿头撞门。

老板娘走出来：“停！停！停！不要撞了。”

朱武：“别拦我，撞死我算了。”

老板娘：“年纪轻轻的为何寻短见？”

朱武再次撞门：“无颜面对江东父老，一死以谢天下。”

老板娘：“停！停！这样撞你不心疼啊？”

朱武：“心倒不疼，就是头有点疼。”

老板娘：“我心疼。”

朱武疑惑：“嗯？”

老板娘：“心疼我的门，上等楠木打造，有百年历史，是古董，价值连城，撞坏了你陪啊！”

朱武：“我的命还不如你一个破门值钱啊？”

老板娘：“说实话！不如！命是你的，门是我的，懂了没？再说了，你要撞死在这儿我还怎么做生意，那里有块大石头，撞起来干脆，麻烦您去那边吧。”

朱武悲愤地呐喊：“高太尉，来生再见吧！”

老板娘欲回屋，听闻“高太尉”三字一愣，她是久居京城，见多识

广，自然上心，听话里意思此人与高太尉认识，她得好好招待，忙飞身抱住。

朱武不停挣扎：“放开我，让我死了算了，这边又不耽误你们做生意。”老板娘：“状元郎莫冲动。”

朱武：“状元？我撞个石头就成状元了？”

老板娘吞吞吐吐：“额……客官您仪表堂堂，才华横溢，中状元那不是迟早的事嘛？再说了，苟且偷生易，慷慨赴死难，冲您面对生死这份淡定，绝非人下之人，将来必定出人头地。”

老板娘不由分说把朱武按到椅子上：“小二，沏壶上好的铁观音，切两斤上好的牛肉，给这位未来的状元郎压压惊！”

朱武：“我可没钱。”

老板娘：“谈钱多伤感情，算姐姐我送的。”

朱武：“又不沾亲带故的，为嘛送我？”

老板娘：“感觉与您特投缘。”

朱武：“头圆？我头圆吗？”

老板娘（咳嗽）：“不知小状元尊姓大名！”

朱武：“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姓朱，名武，字克功。”

老板娘：“您刚刚说要见高太尉？”

朱武：“对啊！看来这次又见不上了。”

老板娘小心翼翼地问：“您跟高太尉是老乡？”

朱武摇头。

老板娘：“那是同窗？”

朱武又摇头。

老板娘：“那是亲戚？”

朱武：“也不是。”

老板娘：“那你跟高太尉到底嘛关系？”

朱武：“我经常梦到他？我最大的梦想就是中状元，跟他同朝为

官，同殿为臣，称兄道弟，坐而论道。”

老板娘（惊）：“梦到？”

朱武：“对，我天天晚上梦到他。”

老板娘：“那你现实中到底有没有见过高太尉？”

朱武摇头：“没有！”

小二正端着茶壶上，老板娘把脸一沉，顺手端走茶壶，吩咐道：“茶不用上了，牛肉也不用切了。”

朱武惊诧：“哎！哎！你这人怎么这样哪？”

老板娘：“又不沾亲带故的，凭什么让你白吃白喝？”

朱武：“你刚刚不是还说我特头圆吗？”

老板娘：“去照照镜子，还头圆，扁得跟冬瓜似的。”

朱武：“哼！奸商！此话不谬，等我中了状元，看我怎么收拾你。”

老板娘：“等你中状元？看你个穷酸相，做你的春秋大梦去吧！看你也就是一辈子强盗命，还中状元？笑死人了！”

朱武气急，一怒之下烧了客栈，上少华山落草当了强盗。

第五篇　杨志申冤

杨志本是三代将门之后，武侯杨令公之孙，本有大好的前程，但因失落花石纲被夺了官职，只好流落街头，毕竟祖宗名气再大吹牛管用，但却不能拿来当饭吃，万般无奈之下只好拿祖传宝刀变卖，没想到在闹市卖刀时受到泼皮牛二羞辱，一气之下失手将他杀死。

杨志吃了天大的官司，受了不少冤屈，还被刺配充军。幸好老皇帝归天，新皇帝登基，朝廷大赦天下，清理冤狱。杨志寻思自己在大赦之列，偷偷跑回来到大名府申冤。

大名府门外左手五十步一空桌，上面放个牌子：申冤！后面几十人在排队，杨志心想人也不多，估计很快就轮到自己。

排在第一位的是一个妇女，带着一个三四岁的孩子，杨志有些奇怪，就上前搭讪："大姐，您也来申冤？"

妇女："对啊！"

杨志："大姐有何冤情？"

妇女："我被一个流氓强奸了。"

杨志上下打量下妇女，青面獠牙，虎背熊腰，面目狰狞，嘀咕道："这口味也太重了吧？"

妇女不悦："嘀咕啥哪？"

杨志："没啥，我是说真是天大的冤情，不过……似乎……也没必要带着小孩子吧？"

妇女："这是证人。"

杨志惊："证人？禽兽！竟然当着孩子的面强奸妇女，简直禽兽不如！"

妇女："说啥哪？这是强奸犯的孩子，铁证如山，他要不认，我就滴血认亲。"

杨志："啊？那您也来了有段时间了吧？"

妇女：“四年六个月零八天了。”

杨志冷汗直流：“噢！了解。”

排在第二位的是位老伯，穿了一件羊皮棉袄。

杨志问道：“大爷，您一把年纪也来申冤？”

大爷：“对啊！我家牛被邻居偷了。”

杨志：“知道是邻居，再要回来不就得了！”

大爷：“已经要回来了！”

杨志：“那你还告？”

大爷：“我要告到他倾家荡产！”

杨志：“按律也不该如此啊？”

大爷：“我不管，不按我说的判，我就一直告到京城！”

杨志：“噢！了解！不过大爷您不热啊，大夏天您还穿棉袄。”

大爷：“我冬天来的，没带换洗衣服。”

杨志心往下沉：“噢！那您也来快半年了吧？”

大爷：“我两年前冬天来的。”

杨志当下心拔凉拔凉的。

杨志悻悻往后走，队伍中有几把空椅子，上面写着“占位”。

人群一中年男子拉住他：“小伙子，我把位子让给你。”

杨志一边感叹还是好人多，一边说道：“那多不好意思！”

男子：“不白让，你得给钱。”

杨志：“多少钱？”

男子：“纹银十两。”

杨志惊：“你咋不去抢？”

杨志：“抢劫哪有这来钱快啊！我以前就是强盗，现在改行专职倒票。”

杨志：“算啦，我不想走歪门邪路，还是堂堂正正去排队吧！”

中年男子：“走正路？我告你，你就等着瞧吧，等个三年五载都不

一定排得上。”

杨志喝了三天西北风，连知府大人的影子都没见到，最后一狠心，回家把祖宅地基给卖了，拿银子上下打点，终于见到知府。

知府靠在太师椅上，眼皮都不眨一下：“你这个案子铁证如山，闹事杀人，影响极其恶劣，若非皇恩浩荡，就该斩首。”

杨志忙献上纹银五十两。

知府掂了掂轻重，改口道：“不过牛二的确不是个东西，你也算为民除害，不过人命关天啊。”

杨志又献上金条两根。

知府话语立马活泛了：“你与牛二争执中误伤人命，按理该从轻发落。”

杨志忙又献上夜明珠一颗。

知府两眼放光：“不消说了，牛二这人精神不正常，闹市中抢你宝刀自杀，你有托管不严之责，却无触犯刑法之罪，念你功臣之后，人才难得，免去刑责，你以后就在府上效力吧！”

第六篇　李福与李庆

梁山日益壮大，一边宣传替天行道，一边四处打家劫舍。宋大哥爱惜自己名声，本不想打劫，但他也没办法，口号不能当饭吃，这么多人得填饱肚子，梁山穷得叮当响，老百姓都吃不饱哪有余粮交租？只好东一榔头西一棒子地明抢，朝廷深受其忧，命高俅领一支军马前来攻打。

大宋朝久历繁华，多年不经战事，年轻者多贪图安逸，愿当兵者极少，兵源严重不足。但打仗拼的就是人多，为了招募士兵，双方都使出浑身解数。

梁山宣传替天行道，一人入伙，全家光荣，还把锦旗给人挂大门上。朝廷宣传忠君体国，战死光荣，苟活可耻，还把花圈给人插祖坟上，战死的人还不让入土安宁，弄个忠烈祠供起来逢年过节给人免费参观。但老百姓都精得跟猴似的，就是不为口号献身，任你吹得天花乱坠，我自岿然不动。

朝廷改变策略，以金钱诱导，发榜文昭告天下，入伍者月俸十两银子；梁山没那么多钱，就画大饼许大愿，打下济州府，一人一个花姑娘。老百姓热情仍不高，毕竟在家搂着老婆孩子热炕头多好，何苦为了他人前程搭上自家性命？毕竟谁当皇帝也得收税，也得按时交租。

后来双方一看没辙，撕下一心为民的画皮开始明抢，也就是拉壮丁，抓住就强行绑走，跟强盗没啥区别，其实从本质上来说，他们就是强盗。

济州府与梁山边界有一镇，聚义镇，阵上有一村落，李家庄，庄上男子沾亲带故，均姓李，东头有一青年叫李福，西头一青年叫李庆，两人学识相当，品行相当，平日居家安生，均是本分人家。

一日，朝廷人马来拉壮丁，两人一起藏在草垛里，结果李庆嗓子不舒服，不小心咳嗽一声，两人被发现，玩命地往村外跑，村外有一大粪坑，李庆看看四周无路，一狠心，跳粪坑里躲起来，李福平日里爱干

净，又看粪坑实在太脏，一犹豫的工夫，被朝廷军马给抓走了。

李庆躲在粪坑里半天，几次差点晕倒，后看四处无人，悄悄爬出来，结果还没等到家，梁山军马又来抓人，他也被抓走了。

两人也不管什么道义、廉耻、良心，毕竟上了战场就什么都不是了，一擂鼓拿刀玩命往前冲，不冲后面就发弓箭射死。历经数百战，九死一生，最后两人都有幸活了下来。

李庆后来跟着梁山招安，摇身一变，成了朝廷的功臣，戴大红花，坐高头大马，封了都统，扬扬自得。李福拿了俸禄捧着“精忠报国”的匾额回了家乡，后来当地的县官由梁山人马接任，此人心胸狭窄，当年在战场上与李福相遇过，差点被李福砍了脑袋，他追起了往日旧债，罗织罪名，把李福下在大狱，他家也被抄了，女儿也被无赖糟蹋了，县令也不管，老婆悬梁自尽，儿子刺配沧州，真是妻离子散。

后来侥幸遇到朝廷大赦，他也在赦免之列，但已家破人亡，他受了刺激平时疯疯癫癫，夜晚栖身破庙，白天蓬头垢面，四处以乞讨为生，天天自怨自艾，逢人就说：当年我要是也跳入粪坑，是不是也成朝廷官员了？

众人哈哈一笑，讥讽他朝廷官员都是天上星宿下凡，你不过是一臭要饭的，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不知天高地厚，他涨红了脸，默默无言。

有一年冬天，雪落济州府，天寒地冻，滴水成冰，李福死于破庙之中，身边别无他物，只有一“精忠报国”的匾额。

第七篇　扈三妹相亲

梁山不远处有一扈家，是大户人家，庄主扈太公有一女，扈三妹，长得貌美如花，有几分姿色，远近闻名，上门提亲者络绎不绝，扈三妹却眼高于顶，挑来挑去，谁也没看上。日月蹉跎，一年又一年，看看年纪渐长，提亲者日疏，众人都替她着急，他哥哥扈成今日又来劝她。

扈成："妹妹啊，您也老大不小了，也该成亲了！"

扈三妹："我倒是想，可是没有合适的人啊，总不能找个阿猫阿狗凑合吧，婚姻可是一辈子的大事。"

扈成："妹妹，我明天去趟济州府，请张媒婆给介绍几个，她路子广，货源多。"

扈三妹："货源？你当这是地摊上卖货哪？"

扈成："说错了，是客户多！客户多！"

扈三妹："靠谱吗？"

扈成："绝对靠谱！这两年她撮合的婚姻没有一千也有八百，成功率百分之九十多哪。"

扈三妹似有不信："有这么玄乎吗？"

扈成："你别不信，青州府的顾大嫂，你知道吧？就是青面獠牙那个。"

扈三妹："听说过！"

扈成："多少媒婆出马都搞不定，被评为说媒史上一道无法逾越的鸿沟，她不但长得丑，还不自重，到处招摇过市，多少媒婆在她这里栽了跟头毁了一世英名，张媒婆一出手，立马解决。"

扈三妹："有点本事！"

扈成："十字坡的孙二娘，知道吧？"

扈三妹："就是死活嫁不出去，被强盗抢上山，把寨主吓出心脏病还赖着不走那个？"

扈成：“对对对！也是她给介绍出去的，还有济州府的刘寡妇，带着俩孩子……”

扈三妹：“哎！哎！合着你们的意思我跟那些老大难一样嫁不出去了是吧？”

扈成一向惧怕他妹妹，忙摆手说：“你别误会，我主要意思是这媒婆很靠谱！”

扈三妹：“那你去吧，不过一定要低调啊！传出去不好听！”

扈成：“没问题，包我身上。”

半晌，扈成拿着一摞纸一溜烟回来了，扈三妹左右看看：“人哪？”

扈成：张媒婆说了，你条件好，难度系数相对较低，不用她亲自出马，这不有几个条件不错的，让我拿来给您挑挑，行的话就定下。

扈成：这个是朝廷官员，前途无量，在济州府有两套房子，最难得的是父母双亡。这个是富二代，他爷爷在京城有商号，他父亲在济州府有镖局，家资巨富。这个是个海龟，留学海外，今年刚刚学成归来。条件都不错！

扈三妹：“条件是不错，不过我还是觉得心里不靠谱。”

扈成：“怎么不靠谱？”

扈三妹：“说不上来，要不见见真人吧！”

扈成：“结婚讲究的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没有见面这一说啊。”

扈三妹：“不成，一定要见见面！不然我心里不踏实！”

扈成：“那好！我这就去安排！”

大堂。

男一号，四五十岁，矮胖，秃头。

男一号深情款款：“嫁给我吧，保你幸福！我一定用心呵护你！用一生守候你。”

扈三妹气得想笑："请问您老贵庚啊？"

男一号怯生生举两个指头，扈三妹不信，白他一眼，男的又举了三个指头，扈三妹还不信，杏眼一瞪，男一号又怯生生举四个指头，扈三妹有些急眼："你挤牙膏哪，快说！到底多大！"

男一号："四十有八，不过身高不是差距，年龄不是距离，我是真心的，只要你嫁过来，粗活重活一点都不让你干，你要不想生孩子就不用生。家里有三个现成的。"

扈三妹："你人真好，但咱俩不合适。"

扈成也觉得不靠谱，忙往外推他，男一号不死心，边走边吆喝："不处处怎么知道不合适，给我一个机会，也就给你自己一个机会。"

扈成有些尴尬，说道："下面还有条件更好的，富二代，家资巨富。"

男二号上，吊儿郎当。

男二号："我爷爷是京城永和商号的大东家，我父亲是济州府顺风镖局的大掌柜，我大爷是……"

扈三妹打断他："请问你是干吗的？"

男二号："我？没啥事，平时喝喝小酒，听听小曲，养养鸟，逛逛青楼……"

扈三妹："青楼？"

男二号："呃……是酒楼。"

男二号看到扈三妹的丫鬟也挺漂亮，目不转睛地盯着看："这妹妹挺水灵，也没成亲吧？"

扈三妹："哎！哎！看什么看，是我相亲。"

男二号："娘子不必生气！"

扈三妹："娘子？我还没答应嫁给你哪！"

男二号："那不是早晚的事嘛，我有的是银子，你当大的，（指丫

鬟）她当小的。”

扈三妹：“滚……”

扈成：“这个也不太靠谱呵！没事还有一个，海龟，高素质人才。”男三号上，瘦不拉叽，又黑又小，扈三妹欲逃，扈成拉住她：“沉住气，说不定有真才实学哪！”

男三号上来伸手要抓扈三妹的手腕。

扈三妹忙缩手：“干吗哪！初次见面就动手动脚。”

扈成：“这是西洋的见面礼，就是吻一下手背。”

扈三妹：“免了吧，男女授受不亲。您去西洋留的学？”

男三号：“NO！”

扈三妹：“那是东洋？”

男三号：“错！”

扈三妹：“南洋？”

男三号：“非也！”

扈三妹：“那到底是哪儿？”

男三号：“北洋。”

扈三妹：“北边好像是陆地吧？哪有海洋？”

男三号：“一句话就暴露了你的无知，北边有北冰洋，那里有个高丽王国，四季如春，鸟语花香，百姓安居乐业，简直是人间仙境。”

扈三妹：“没听说过！不过您学的是什么？”

男三号：“书法！”

扈三妹：“书法？那不是中国的嘛！”

男三号：“一句话就暴露了你的无知，书法是没有国界的。”

扈三妹：“那你回国后主要做什么？”

男三号：“我这次是回来探亲，顺便成亲，然后再出国，告诉你个秘密，我已经拿了高丽王国的绿卡，嫁给我后，你也会自动获得绿卡（伸出手，深情地唱）跟我走吧，天亮就出发，有一个地方……”

扈三妹有些崩溃，大吼道：“不要唱了！我还是离不开这片热土，您走吧。”男三号：“您要觉得不合适，等拿了绿卡再离婚啊，只要你陪我睡一觉。”扈三妹：“给我滚！”

第八篇　张媒婆妙语论女人

大堂，张媒婆上。

扈三妹：“张媒婆好！久仰！久仰！”

张媒婆：“扈姑娘好！失敬！失敬！”

扈三妹：“快看茶！”

张媒婆：“茶就免了，我很忙，李家庄还有几个老大难等我说媒，咱直接说正题，昨天那几个扈姑娘都没看入眼？”

扈三妹：“劳您老人家挂心！昨天那几个实在是……”

张媒婆：“明白！明白！”

扈三妹以为张媒婆会介绍更好的，看她自己来有些奇怪，开口问道：“您……自己来的？”

张媒婆点头：“啊！”

扈三妹：“张媒婆亲自出马，不知有何指教？”

张媒婆：“我收了您的银子就得给您办事，有始有终，这是我的职业操守，您也知道，我是济州府水平最高的媒婆。”

扈三妹：“看看昨天那几个货色，水平也高不到哪儿去。”

张媒婆：“错！扈姑娘，你这话大错特错！”

扈三妹：“哪里错了？看看那几个歪瓜裂枣，是个人都瞧不上。”

张媒婆：“我不是说那个，我是说你刚刚说我水平不成，这是对我职业水平的藐视，是赤裸裸的侮辱。”

扈三妹：“明摆着不咋的嘛！”

张媒婆：“你可知道啥叫高水平？给介绍几个高富帅，相貌好、身材好、家境好、脾气好、会疼人，还有上进心……条件好到爆棚，你们一见钟情。这不叫水平！别说一般媒婆都能干，是个人就能给介绍成功，干吗非得花大价钱请我啊！”

扈三妹有些疑惑：“那您这个高水平是咋回事？”

张媒婆：“我这个高水平那可不一般，其他媒婆根本达不到，门当户对的事没难度，公主配王子，蛤蟆娶青蛙，那是小儿科，我从不稀罕干。”

扈三妹：“那你稀罕干啥啊？”

张媒婆双手握拳：“我要干的，就是把两个绝对不可能在一起的给撮合在一起。”

扈三妹：“你这么硬撮合，那婚后能幸福吗？”

张媒婆：“至于婚后幸不幸福，对不起！这不是我的工作范围！”

扈三妹：“在一起不幸福，那叫什么水平。”

张媒婆：“把丑八怪介绍给高富帅，把白富美介绍给黑矮穷，还得让他们觉得对方是自己的真爱，是自己要找的理想伴侣，这，才叫水平。”

扈三妹：“我明白了，你今天来不是介绍个好的，是准备说服我嫁给昨天那三位？”

张媒婆：“不是说服，是珍惜！”

扈三妹气急：“就那样的，还珍惜？”

张媒婆：“古话说得好，有缘千里来相会。茫茫人海中遇到了，那就是缘分，就得珍惜。”

扈三妹：“古话还说了，无缘对面手难牵，难道古话错了？”

张媒婆：“但是很多时候，两人其实是有缘的，但是没看对眼，一拍两散，没有珍惜，这缘分就白白错过了。扈姑娘，我实话实说，您呀找我找晚了，你要早找我不早就嫁出去了嘛，也不用等到现在三十好几了还待字闺中啊，女人啊，越老越掉价。”

扈三妹不悦，说道：“我觉得吧，女人就像酒，越放越值钱，越放香味越浓。”

张媒婆：“错！我觉得吧！这个女人啊，就跟水果蔬菜一样，就那两天好光景，差不多嫁了得了，越放越不值钱，放久了就枯了，要卖没

人要，要扔舍不得，只能放缸里腌咸菜了。”

扈三妹羞愤，要拍案而起，扈成忙拦着：“我妹妹事业心强，这两年光忙事业了，这不把终身大事给耽误了。”

张媒婆：“女人啊，一生最大的成功，不是飞得多高，不是事业做得多大，而是找个知冷知热的人嫁了，好好相夫教子，抛头露面的事交给男人，天天迎来送往，像什么话。”

扈成：“说得太好了，不过这不没合适的人吗？”

张媒婆：“就说昨天那三位，第一个，年纪是大点，但知道疼人啊，而且老成持重，不会到处拈花惹草，找个年轻帅气的，顶什么用，长得帅又不能当饭吃，再说了，现在社会诱惑这么多，哪个年轻人不三瓦两舍地闲逛，你不想结婚后独守空房吧？第二个，是有点儿吊儿郎当，但人家有的是钱啊，他家的银子比朝廷都多，你要嫁过去，衣食无忧，吃饭都有人伺候，哪还用在这里忙得跟孙子似的，女人嘛，不就图个舒适安逸嘛；第三个，海龟，嫁给他可以自动获得绿卡，一分钱不花，多好的事，你知道现在办个绿卡得多难嘛，多少人嚷嚷着倒贴哪。扈姑娘，您也老大不小了，这么好的条件上哪找，赶紧的，不然被别人看中就晚了。”

扈三妹：“张媒婆，您说得很有道理，不过您现在好像也是单身吧？”

张媒婆：“您什么意思？”

扈三妹：“您自己咋嫁不出去？”

张媒婆：“呃……我是没遇到合适的。”

扈三妹：“刚刚那几个条件不错，跟你正合适，郎才女貌。”

张媒婆：“有你这么骂人的嘛！”

扈三妹：“跟你是骂人，跟我就不是骂人了？”

张媒婆：“哎哟，扈姑娘，你脾气还蛮大的嘛，怪不得嫁不出去。”

扈三妹：“你说谁嫁不出去？”

张媒婆：“你啊！明明就嫁不出去啊！”

扈三妹：“我是不稀罕嫁，马路上想娶我的排着队哪。”

张媒婆：“哟！你倒嫁一个给我看看。”

王矮虎和时迁听说扈三妹漂亮，正跑去偷看，王矮虎那会儿正站在时迁肩膀上，墙头只露出一个脑袋，扈三妹猛一抬头，正好对眼，一看长的还算顺眼，而且应该很高大，就出来问道：“你想不想娶我？”

王矮虎顿时有点蒙，点头如磕蒜，扈三妹说：“那你明天备轿来娶我吧。”王矮虎高兴地一溜烟下。

扈三妹得意扬扬，张媒婆目瞪口呆。

第九篇　焦挺逛江州

一日，燕青要去开封府公干，焦挺在山上待久了，闷得无聊，非得要一起下山，他性情鲁莽，好好的事都能生出意外来，燕青本不想带他，但经不住软磨硬泡，只好带着他当个随身伴当，但是约法三章，下山后焦挺就要装哑巴，不许说话，因为他开口就要闯祸，焦挺一一答应。

两人一路游山玩水，夜住晓行，不日到了开封，开封府乃大宋朝第一繁华所在，三瓦两舍，殿台楼阁，真是有说不尽的好去处，燕青要去公干，临走前再三叮嘱焦挺切莫乱闯，实在忍不住随便逛逛也成，但是千万不能开口说话，焦挺也一口应承。

傍晚时分，外面集市人流渐多，吆五喝六，熙熙攘攘，很是热闹，焦挺一时忍不住，也走出去耍。

看到路边一卖切糕的，焦挺一时口馋，想尝尝鲜，寻思问问多少钱一块，但他想起燕青的告诫，不敢开口说话，就用手比比画画，小贩举起一根指头，焦挺心里一琢磨，一文钱，不算贵，就要了一块，小贩给他包好，开口惊人：“一两银子。”

焦挺正待发怒，小贩一挽袖子，把明晃晃的菜刀往案板上一剁，焦挺明白了，他这是明着被人黑了，气得想骂娘，但转念一想，算了，小不忍乱大谋，这可是在开封，捕快极多，若生出事端估计就出不了城了，只好忍气吞声掏了一两银子。

又往前走，看到一卖牛肉的，偌大一块牛肉，肥肥嫩嫩，看得口水直流，这下焦挺学聪明了，比比画画问多少钱一斤，那人伸出一根指头，焦挺忙拿出一文钱，比画着问是不是这意思，那人点点头，焦挺很是高兴，心里对自己佩服得五体投地。

焦挺寻思多了也吃不了，用手在角上一比画，意思要那么一小块，小贩一刀下去，焦挺很高兴，正要去拿，谁承想那小贩把那一小块留

下，把剩余的那一大块给包起来放称上。焦挺目瞪口呆，待不要，那人拿着明晃晃的剔骨刀，别无他法，只好付了银子，抱着一大块牛肉走了，谁知牛肉却是坏的，一口没吃扔沟里了，走到不远处一回头，却看见小贩又去沟里捡起来，洗干净继续卖。

焦挺又到别处闲逛，走着走着肚里开始咕咕叫，就进了一家酒楼，小二忙过来问他想吃点啥，焦挺看鱼缸里养着几条大鲤鱼，用手指了指那条小的，本想问问多少钱，小二二话没说，捞起来那条最大的一下子摔死了。焦挺急了，指着那条小的比比画画，小二又把另一条大的给捞起来也摔死了，焦挺更着急，指着那条小的不停乱嚷，这次小二终于把这条小的捞起来摔死，嘿嘿冷笑道：“三条，共十两银子。”

焦挺目瞪口呆，气得转身就往外走，几个彪形大汉往门口一拦，焦挺想发怒，可惜身边又没有兵器，再加上肚子实在太饿，干脆认栽，晚上吃了条清蒸鲤鱼，吃了条油泼鲤鱼，又吃了条糖醋鲤鱼，吃得差点吐出来，恨恨而去。

焦挺又逛了一会儿，一时有些尿急，想上茅厕，开封府不比梁山，不能随便找个犄角旮旯就解决，他不识路径，又不好开口，只好拉着路人比比画画，连着拦了好几个人，人都不知道他啥意思。

焦挺憋到最后，突然灵机一动，揭开裤腰带，又拉着路人比比画画，这时一路人突然明白过来，说道：“我明白了，你往前直走，右拐有个深色大门就是了。”

焦挺一溜烟跑去，果然有个深色大门，上面还有个匾额：“怡春院”，他压根不识字，闷头闯进去。老鸨一看客人来了，忙让姑娘领着去房间，焦挺心下正纳闷，这服务忒好了吧，上个茅房都有人伺候，当下去了房间，焦挺就要脱裤子，女子也要脱衣服，焦挺急了，再也不管不顾，开口说道：“你脱裤子干吗？”

女子疑惑：“那你脱裤子干吗？”

焦挺：“我要解手。”

.....

第十篇　关胜请客

关胜，据说是关二爷后人，武艺超群，使一口青龙偃月刀，坐一匹赤兔马，有万夫不当之勇，更难得的是还熟读史书，可谓能文能武，但如此人才却在浦东当一巡检，是个不入流的微末小官。

关胜很是郁闷，身边有门路的，大都平步青云，有的都已坐到节度使，稍微活泛的，也已经高升，最不济的也是个提辖，他年过不惑，仍原地踏步，心下羞惭，时常感叹伯乐难寻。

他有一故友，宣赞，曾一起同过窗，一起扛过枪，关系铁得很，宣赞本也没门路，却因偶然机会连珠箭赢了番将，赢得王爷赏识，被招为郡马，一下子就坐到兵马保义使。关胜只有羡慕的分，这机缘可遇不可求，不是谁都有这么好的运气。

这一日，关胜找宣赞聊天，自怨自艾，语中颇有不平之气。宣赞今非昔比，这几年在郡王府见多识广，也看出很多门道来，指点他说道：“如今朝廷法度，要想高升，一则有门路，二则会走动，三则有军功，你虽说是关二爷后人，可你这门路升天管用，升官丝毫不顶用啊，你平日清高，不肯去州府走动，到了关键时刻谁肯提携你？”

关胜：“你让我去州府走后门送礼？再也休提，羞煞先人，污了祖宗清名。”

宣赞：“没啥丢人的，你不去走动，凭啥让人提携你？”

关胜：“凭啥？凭我一颗为国为民的赤胆忠心！”

宣赞：“合着你是空手套白狼啊？空话谁不会说啊，你看如今朝堂之上，哪个不是自诩赤胆忠心，哪个不是清廉如水，哪个不是一心为民，说谁都会，关键是你得肯去做！”

关胜：“反正让我走后门送礼，万万不可！”

宣赞：“送礼也没啥丢人的，你也别说什么祖宗清名，你看平日众人求神拜佛时怎么求？都拿着猪头拎着酒菜，又是上香又是烧纸又是磕

头，没人空着手杵在那里空念叨吧？你说你心诚，你连坛酒都不给神仙喝，凭什么相信你心诚？”

关胜叹口气：“看来我一辈子也就当个微末小吏了。”

宣赞：“也不一定，如今有个大好机会，梁山泊宋江造反，几波人马都败了，这可是千载难逢，我今晚准备约高太尉吃饭，到时举荐你去，你好好准备一下，功成之后自然提拔重用。”

晚上，怡红楼，高太尉和宣赞上，关胜迎着。

宣赞忙上前介绍：“这是关胜，他祖宗曾当过官，关羽关将军。”

高太尉没啥文化，平日书也不读，但关羽这名字听着挺耳熟，估计是哪路已退休的节度使，他为表示随和，顺口说道：“噢！关将军啊，我认识，以前一起喝过酒。”

关胜大惊，嗫嚅道：“太尉，可是我祖宗已经死了啊。”

高太尉：“死了好啊！什么？死了？噢！太可惜了，跟他喝酒时还曾约好一起较量枪法哪！唉！生死两茫茫啊，关将军的死可是我大宋朝的一大损失啊，不知关将军几时死的？”

关胜：“一千多年了。”

高太尉：“嗯？一千多年了？”

高太尉突然醒悟过来，他这是搞错了，可是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万难收回，他也不好说自己错了，一时又不知怎么圆谎，只好叹口气说：“时间过得可真快啊，转眼就一千多年了！”

宣赞忙岔开话题，问道：“太尉想吃点啥。”

高太尉：“如今朝廷厉行节约，咱们不要铺张浪费，三菜一汤足矣。”

关胜：“好嘞！”

宣赞低声道：“上三菜一汤，吃完撤，再上三菜一汤，吃完再撤，不要重样。”

关胜：“明白！”

宣赞：“酒上杏花村白醪。”

关胜：“这不太合适吧？”

宣赞：“你榆木疙瘩不开窍啊，坛子用杏花村白醪坛子，里面装绍兴女儿红啊！”

关胜：“高！实在是高！”

开始上菜，关胜：“这是牛黄，六个月的小牛，现杀的。这是羊舌头，杀了六只羔羊凑了这么一盘。”

高俅：“不要铺张嘛，别人看到影响不好。”

宣赞：“太尉放心，咱只吃牛黄，剩下的牛肉、牛皮、牛筋全扔了，不让上！羔羊也是，只割了舌头，剩下的全扔沟里了，绝对不铺张浪费，咱就吃这么小小一盘。”

高俅：“那就好！那就好！我这人啊，从小就节约，最见不得人浪费。”

酒足饭饱，又潇洒一番，关胜献上金条五十根，高太尉很是满意，得意扬扬收下。

隔几日朝廷下了诏令：封关胜为都统，带兵攻打梁山。关胜很是高兴，终于熬到出头之日，临出征前却发现事有蹊跷，朝廷花名册上是三万大军，而他到手的才两万人，他忙去找宣赞讨教。

宣赞说道：“这就是领兵打仗的秘密，这一万人是领空饷的，到时钱财到手，你留个小头，然后把大头拿到朝廷上下打点，众人一起发财，想不升官都难。”

关胜惊道：“那我回来怎么交差？”

宣赞说道：“这好说！到时你就报阵亡！”

关胜：“阵亡一万？如此损兵折将，怎么回见朝廷？”

宣赞：“错！这才说明敌军势大，你建了大功，然后把阵亡的抚恤金送给当朝几位太尉，你就等着平步青云吧！”

关胜：“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

后记，关胜不愿同流合污，阵前投靠梁山。

第十一篇　白胜的奋斗

白胜读书不中，武艺也不成，但是他志向远大，心比天高，总想做出点让人羡慕的事情来好出人头地，可惜命途多舛，靠山山倒，靠人人跑，始终不得发迹。

白胜痛定思痛，认为自己是没有找到成功的窍门，于是高价买来本大宋朝名人传记，看看别人是如何发迹的。有一篇文章是介绍宿元景太尉的，宿太尉本是乡村的一教书先生，科举不第，也无军功，但因为举了孝廉被蔡太师看中，自此一路官运亨通，直做到太尉之职。

据说宿元景打小是孤儿，自幼顽劣，不听训化，是有名的破落户，平日里三瓦两舍闲逛，不务正业，没有点正行，媳妇都娶不上，但凡谁家姑娘一听说是来给宿元景说亲的，连茶水也不让喝一口立马轰出去。

有一年，他不知从何方接来一老太太，认了干娘，而且极为孝顺，伺候起来殷勤备至，每天天不亮就起床做饭，然后跪送到床前，有好吃的先给干娘尝。据闻有一年冬天，他干娘突然想喝口鲜鱼汤，宿太尉二话没说就跑到河边捞鱼，可是天寒地冻，积雪成冰，足足有三尺厚，他没有破冰工具，束手无策，最后为了让干娘喝上一口鲜鱼汤，他脱去棉袄，趴在冰面上，用体温把冰给生生化开了，孝名一时传遍州县，这才举了孝廉。

白胜很是感触，也依葫芦画瓢，在家里极是孝顺，每天做完饭都跪行送到父母面前，膝盖都磨破了，他也忍了，孝顺的名声远近闻名，他也几次去找县官，但县官都不理不睬。

白胜觉得是自己火候不够，到了冬天，他瞅着一天下大雪，也去河边，榔头锤子通通都不带，脱了棉袄卧冰求鱼，可惜没把冰化开，他自己半个身子都冻进去了，最后众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他拉出来，皮都剥掉一大块，鲜血流了一河面。

白胜去找县官，把自己的伤口给他看，县官很是感动，但说还是不

成，白胜大怒，把棉袄一摔，问：“到底是为什么？”

县官叹口气说道：“当年宿元景认的那个干娘，是当朝蔡太师的亲娘，这几年举得孝廉，你打听打听，孝顺的都是当朝大人的父母，你孝顺的这个，跟朝廷没有关系啊，这下你明白了不？”

……

眼看孝廉没戏了，白胜又打听到高俅是因为球技高超得到赏识，他也起了心思，再不去孝顺父母，天天跟一帮破落户踢球，希望有朝一日一球成名，赢得高俅赏识。他肯钻研，又肯下苦功夫，球技很快就练得出神入化。

日复一日，月复一月，白胜自觉火候到了，一个人去了京城，天天在高府附近的马路上踢球，但高俅却从没正眼瞧过。白胜很是着急，有一日，高俅坐轿正要上朝，白胜寻思机不可失，抬脚一球，朝轿子直直飞去，那球势大力沉，一下子把轿子顶给掀翻了，高俅吓得从轿子里摔了出来。

高俅问道：“谁踢的球？”

白胜当即跪倒说道：“小的踢的。”

高俅：“偏的太离谱了吧，球门在那边。”

白胜：“小人是故意的。”

高俅大怒：“什么，故意的？来人，给我拉下去狠狠地打。”

白胜：“……太尉……你听我说……冤枉啊……”

高俅自己念叨：“真中邪了，次次出门都挨一球，看来以后得改名了。”

白胜被打了五十大板，发配出京，一路落落寡欢，自怨自艾，后来经人指点才明白，当年高俅发迹那是陪皇帝踢球，一起踢的不是王公就是大臣，而跟他一起踢球的，不是流氓就是地痞，平台就不一样。

白胜走投无路，寻思如此回乡，岂不是让人笑掉大牙？后来他又听说京城首富赵廷玉的发家历史，赵廷玉当年身无分文，凭着过人的胆

识，赤手空拳打天下，从大运河运了一船私盐到了江州，路上遇到衙役盘查，查出私盐后当即就要逮捕，他往那一站，威风凛凛，大吼一声我是赵廷玉，你们拿我治罪吧？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二十年后还是一条好汉！衙役感叹他豪气干云，跟他一见如故，不但不治罪，反而跟他结拜为兄弟，给他一路护行。

白胜寻思当官没戏了，经商也可，也想去贩私盐，可惜没有本钱，就投靠一私盐贩子当苦力，过大运河时不巧被衙役查下了，衙役问谁的私盐，盐商一看不妙，正准备投河逃跑，白胜寻思到表现自己豪侠气概的时候了，站起来道：是我的，我是白胜，要杀要剐悉听尊便！

衙役被他这不要命的气概镇住了，白胜很是得意，心里正在犯难，一会儿要是有人跟他拜把子，他是要当兄长好哪还是当小弟更合适？衙役缓过神后，没给他犯难的机会，二话没说，捆起来就走。旁边盐商看得一愣一愣的，这小兄弟莫非脑袋被驴踢了？不沾亲不带故的就为了两个工钱也忒仗义了吧？

白胜大喝道：“我豪气干云，我义薄云天，你们忍心捆我？”衙役上来给他两耳刮子：“贩卖私盐可是死罪，你再吆喝割了你舌头！”

白胜被打入死囚牢，却始终想不明白，死囚牢里一盐贩子听他说了前后经过后笑得满地打滚。

白胜不解：“你笑什么？”

囚犯：“你可知赵廷玉姓什么？”

白胜：“废话，姓赵啊！”

囚犯：“当今皇上姓什么？”

白胜：“也姓赵啊！啊？他们是亲戚？”

囚犯：“小伙子，赵廷玉可是当今皇室后裔，他从小就爱闯荡江湖，打架斗殴，调戏妇女，无恶不作，衙役们谁不知道他的名号！那衙役是冲他身份去的，鬼才信什么豪气干云，什么一见如故哪！那衙役护送完之后立马就升官了。”

白胜：“啊！那我这不……”

囚犯：“小伙子，没人会随随便便成功，那些所谓的成功人士，出书吹嘘什么奋斗历程，趁早甭信，信了你就傻了，小老百姓还是踏踏实实过日子吧。”

白胜：“来人啊……我冤枉……”

第十二篇　宋江参禅

宋江率一众兄弟受了招安，归顺朝廷，当时初为臣子，得意扬扬，意气风发，后披挂东征西讨，降大辽，破田虎，擒王庆，未逢败绩，大小将领未曾折了一个，最后去江南剿灭了方腊，虽得胜回朝，却是损兵折将，到京时十去七八，多人战死沙场，武松成了废人，鲁智深坐化，林冲瘫痪，燕青不辞而别……

虽皇恩浩荡，宋江封了楚州安抚使，却看兄弟凋零，有些形单影只，一直郁郁寡欢。

这一日，宋江到了大相国寺，拜见住持智清长老，智清长老乃是得道高僧，是当世的活佛，不但佛法精深，而且还可看透过去未来之事，宋江特去拜会，请长老指点迷津。

两人在禅房相对而坐，禅房位于半山腰，人迹罕至，是长老平时参禅悟道之所，当时正值黄昏，太阳西下，雾笼山林，寒鸦归巢，清风飒飒，落叶萧萧，万物寂寂，禅房内檀香袅袅，让人心如止水，天地为之一消，光阴为之一顿。

智清长老：“施主为何而来？”

宋江：“人生世间，生死为大，宋江历经劫难，侥幸留得性命，虽皇恩浩荡，身边兄弟却已大都凋零，弟子愚钝，不敢再问前程，只为心中苦闷，特来请长老指点迷津。”

智清长老：“万物皆有定律，一饮一啄，皆有前定，施主不必自寻烦恼。”

宋江：“可是心中实在迷茫。”

智清长老：“世间本无事，庸人自扰之。施主不过是困于心魔，魔障消而灵性明，施主切勿执着。”

宋江：“请方丈明示，如何可破魔障？”

智清长老：“人生如苦海行舟，放下即是解脱，回头，即得永

生！”

宋江：“大师乃得道高僧，不为俗世所扰，自然一切可看破，可我等凡夫俗子，要放下谈何容易。”

智清长老：“世间纷扰无定，那追名的，逐利的，耍奸的，弄诈的，到头来均是虚妄。”

宋江：“如此说来，我等为大宋朝建的功劳也是虚的？”

智清长老：“尘归尘，土归土，再大的功劳，天大的家业，到头来不过黄土一抔，越是执着，越是迷茫，不如休提！”

宋江：“佛曰：普度众生。方腊造反，我等替朝廷解忧，特地不辞劳苦救百姓于水火，这也是暗合佛法啊！”

智清长老：“宋施主，我问你，江州七十二州县，方腊在，纳粮，朝廷治下，纳粮不？”

宋江：“纳！”

智清长老：“缴租不？”

宋江：“缴！”

智清长老：“那就是了！谁来都得纳粮交租，你剿灭方腊，不过是换个收租的人而已，于百姓有何裨益？更何况战端一起，赋税增加不止一倍，百姓负担加重，为避战乱流离失所，何益之有？还有无数青年战死沙场，冤魂遍地，枯骨累累，家中娇妻幼子无人照料，高堂双亲无人奉养，何等惨事！何功之有？”

宋江：“难道一点益处都没有？”

智清长老：“你等不是加官进爵名垂青史了？”

宋江长叹一声：“当年我兄弟一百单八人，啸聚梁山，发誓不求同生却愿同死，如今却阴阳相隔，也不知我当初力主招安是对还是错。”

智清长老：“错又如何？对又如何？”

宋江：“总是求个心安！”

智清长老：“你们为何招安？”

宋江：“只为忠义二字！”

智清长老：“忠者少，义者疏，忠义不过一虚名。”

宋江：“此话怎讲？”

智清长老：“若讲忠义，我朝太祖为何不忠于柴世宗？前朝李渊为何不忠于大隋？不过贪图自身富贵尔，却拿一套虚名让他人送死，可悲可叹！”

宋江大惭，默默无言，拜辞下山。

远远传来智清长老的声音：

流水转

光阴停

十年枕黄粱

南柯又一梦

世事纷扰无定

追名逐利总成空

到头来

一切化入虚迷幻境

结束语

久别又归，感慨不已。《李逵日记》从开始连载到现在已历三载，三年时光弹指一挥，细细回想，恍然如梦。在这其间，我经历了人生中很多事，泪水、忧伤、彷徨，不一而足。人生总有些伤害你无法避免，不是因为你做错了什么，而是你站在那儿，你就挡了别人的路。淡然接受，让时间把痛苦沉淀下来，坚持自己认为对的，不要屈从别人，如此，才能渐渐成长。

写作就像追女孩，当年她清纯可人，你为之心仪。当随着岁月流转，她成了黄脸婆，你不能把她抛开再追别人，你要呵护她与之终老，因为有一种爱情叫责任。我终于尽了自己的责任，给了大家一个交代，给了李逵一个交代，同时也给了自己一个交代。

在这里感谢大家一直以来的支持，你们的支持是我坚持下来的动力。本书本想写完第一部就收手，可惜意犹未尽，接着又写了第二部。写第一部时信手拈来，文思泉涌，第二部时已经有些力怠，但为不辜负大家的厚望，也就坚持下来了。写这一部时心中时常惶恐，深怕让众人失望，停停写写，咬牙坚持至今终于成篇，自己也长吁一口气，精彩也罢，平庸也罢，总算有了一个结局。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我不敢苟求太多，本书若能博您一笑，也就达到目的；若您大笑之余能多一点思考，我就心满意足了；若是能从中再悟出一丁点儿人生道理，那我就谢天谢地了。毕竟这不是单纯搞笑，我一直想表达点儿情绪，但下笔异常艰难，如同带着枷锁舞蹈，我想舞姿应不会太美，但若众人能理解我的心意，也就不枉此书！

目　录

第一章　领导都是虚伪的动物

（1）扈三娘的孩子到底像谁？

（2）酒后露本相

（3）酒场上男人三大尴尬

（4）林冲这人比较深

（5）有当老大的智慧

（6）英雄常提当年勇

（7）众兄弟的无聊事

（8）鲁智深的往事

（9）探病遇鲁智深

（10）鲁智深的大嘴巴

（11）中秋节难题

第二章　梁山官场上的四种人

（12）领导指示

（13）朱武这人

（14）朱武想出的招

（15）违誓告密

（16）吴用的烦恼

（17）顾大嫂其人

（18）宋大哥的诗

（19）机会来了

（20）送点啥好

（21）打架不许动刀

（22）宋青这人

（23）干部级别

（24）八月十五

（25）中秋之夜
（26）众人醉了
（27）盛宴结束
第三章　人生就是个大赌场
（28）人的一生，其实都是在赌
（29）替天行道
（30）晁小舅的后事
（31）戴宗这人
（32）吴军师拉架
（33）宋大哥的掏心话
（34）土葬还是火葬
（35）葛老爷子的金匾
（36）花荣赌箭
（37）成功与失败
（38）揍了时迁一顿
（39）徐宁这人
（40）劝降
第四章　当领导的得会忽悠
（41）宋大哥的忽悠功夫
（42）自杀
（43）何为强盗
（44）朱武是个明白人
（45）老黄和槐花
（46）行酒令
（47）跟顾大嫂赌酒
（48）顾大嫂往事
（49）孙新往事

（50）夜幕下的老黄
（51）杨志的祖宗
（52）杨志往事
第五章　“装”是门手艺
（53）收小弟
（54）杀猪记
（55）曹正往事
（56）雷人的李家庄结义事件（上）
（57）雷人的李家庄结义事件（下）
（58）曹正要对联
（59）鲁智深和朱武的赌局
（60）宋大哥的吩咐
（61）宋大哥的咸鱼梦，哈！
（62）哭的学问
（63）张叔夜这人
（64）好人刘义学的升官路
（65）刘义学之死
（66）客栈都打烊了
（67）翠红楼的姑娘
（68）阿弥陀佛难求
第六章　送礼三境界
（69）宋大哥病了
（70）礼仪
（71）出征前的闹剧
（72）顾大嫂拜佛
（73）出征前的放纵
（74）酒后的思考

（75）祭旗求签
（76）战前动员
（77）攻打济州
（78）骂神顾大嫂
（79）我的制胜法宝
（80）交战
第七章　二把手是最需要智慧的
（81）刘彦这人
（82）上山的原因
（83）刘彦的投名状
（84）令人讨厌的刘彦
（85）死亡的意义
（86）众人的理想
（87）忠义堂之争
（88）画猪的哲学
（89）过节这码事
（90）银子该存哪
（91）阮老爹养老问题
（92）开会讨论养老问题
（93）木树还是鬼树
（94）高雅的事
（95）扛着“高”“雅”溜达
（96）阿黄失踪了
（97）重阳节庆典
（98）得意的时迁
（99）放歪炮的曹正
（100）意外频出

第八章　为官最怕不合群
（101）争当县令
（102）灾区视察
（103）没耐性的强盗
（104）宋大哥摔下马车
（105）刘彦的苦恼
（106）不容易的巴县令
（107）刘彦喝醉了
（108）所谓兄弟
（109）羡慕嫉妒恨
（110）张青的谎言
（111）张顺的爹死了
（112）发丧
（113）军师的扇子
（114）正与邪
（115）虚幻的道德仁义
（116）赌友
（117）好人杜兴
（118）二憨的烦恼
第九章　千万别站错队
（119）宋大哥的棋艺
（120）明察暗访
（121）刘彦罢官
（122）刘彦之死
（123）众人反应
（124）龙生九子各不相同
（125）那狗

第十章　两虎相争必死其一
（126）出来混的哲学
（127）算命老道
（128）灵验的真相
（129）阮老爹过生日
（130）屁大的事
（131）养猪场
（132）宋庙宋观
（133）莫名其妙的事
（134）晁天王之死

目　录

前记
第一章　人要人品，赌要赌品，病也要病品
（1）不讲病品的晁天王
（2）众兄弟的心意
（3）马屁精的等级
（4）每人只能看一眼
第二章　人生最无奈的是，礼刚送到，人没了
（5）临终前的时间快慢问题
（6）突发情况就上“军师万岁”
（7）高人一筹的曹正
（8）大黄的命运
第三章　世间兄弟有三种，酒肉之交、义气之交、生死之交
（9）晁天王的葬礼
（10）该喝几坛酒
（11）自欺欺人
（12）所谓兄弟
第四章　领导的话是世界上最精奥的语言
（13）领导三种话不能信
（14）“黄袍加身”情景再现
（15）宋大哥晕了
（16）头把交椅上的钉子
第五章　领导换了，事情就变了
（17）谦虚与装样
（18）拍马屁拍出的人命案
（19）梁山地界改名记（上）
（20）梁山地界改名记（下）

第六章　要么会两面三刀，要么会忘恩负义
（21）宋大哥的金身像
（22）宋大哥往事
（23）张顺这人
（24）边缘人朱武
（25）我的提成
（26）无厘头的失意理由
（27）大夫和强盗的异同
（28）行医两大忌
第七章　永远不要生气，人生是出悲喜剧
（29）宋大哥遍寻贤士（上）
（30）宋大哥遍寻贤士（下）
（31）哪一行都没有活路
（32）秦明被发配的真相
（33）人生的无奈
（34）单身女人在山中行走的N种后果
（35）三员女将的纠葛
（36）孙二娘的往事
（37）相貌论
（38）武松这人
（39）爱留名的习惯
（40）留名逸事
第八章　中层干部最难当
（41）当了领导立马变身
（42）中层干部不好当
（43）指标这事
（44）不消停的白胜

第九章　不怕你没本事，就怕你没特长
（45）孔家兄弟
（46）梁山比武记
（47）忽悠的层次之分
（48）宋大哥打炮
（49）娶什么样的女人，决定什么样的人生
（50）兄弟们的贺仪
（51）军师被黑了
（52）构建家庭和谐的新招
（53）婚是怎么离起来的
（54）报仇
（55）选跟班也是有讲究的
（56）吴用祭祖
第十章　有些人成功，并不是靠自己努力
（57）卢俊义上山
（58）捡着个大便宜
（59）先破城者坐头把交椅
（60）天意难违
第十一章　用有限的酒量，应付无限的人情
（61）人多带来的尴尬
（62）宋大哥的记性
（63）酒后串场
（64）酒量有限，人情无限
（65）生者才能坐功臣元勋的位子
（66）郁保四这人
（67）铁公鸡周通
（68）不靠谱真要命

第十二章　有一种能力：功归领导，过归自己
（69）急脾气的索超
（70）公孙胜下山
（71）鲁智深的硬伤
第十三章　好人之所以是好人，不是因为他好，而是他成功了
（72）文化人吴用
（73）诗宴（上）
（74）诗宴（下）
（75）聚会结账
（76）什么是好人
（77）燕青的绝活
（78）扈三娘，我来啦！
（79）女人缘
第十四章　当官其实就是一场踢球
（80）江州往事
（81）测字
（82）三个王八蛋
（83）当官和踢球是一回事
第十五章　官场论事：从来不就事论事，而是就人论事
（84）故事与事故之分
（85）当世西施——李师师
（86）群雄并起
（87）大佬不和的曲折史
（88）聚义结盟之事
（89）位子、地盘、女人怎么分
（90）蔡京的发迹本事
（91）宜和不宜战

第十六章　利益面前，人真的可以六亲不认
（92）招安大会
（93）称呼问题
（94）狗群争骨头
（95）千篇一律的应答
（96）阮老爷子走了
（97）男人间的翻脸与女人间的翻脸
（98）最不愿回忆的往事
（99）朱贵琢磨出的规律
第十七章　想当官三条路：好爹、有文采、被招安
（100）梁山的公文写作与处理
（101）人啊，爬得越高往往变得越傻
（102）多年强盗白当了
（103）梁山备战
（104）朝廷不得不败的原因
（105）两军交战
（106）招安封官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抢一人为盗，抢百人为王，抢万人为皇
（1）我是一个强盗
（2）揍他才能让他对你好
（3）争着给人当孙子
（4）冷笑的习惯
第二章　装糊涂有时候远比装聪明更安全
（5）耍猴的感悟
（6）做大哥需具备的能力
（7）狗熊是怎么死的
（8）做强盗的行业发展走势
第三章　招安是关系每个人切身利益的大事
（9）石头撵着军师跑
（10）顾大嫂清理金沙滩
（11）时迁整理上山大路
（12）谈判是个技术活
（13）时迁与卢俊义祖上的关系
（14）众兄弟专候宿太尉招安
第四章　宿太尉梁山招安
（15）宿太尉掉河里了
（16）惊马拖太尉
（17）招安动员报告会
（18）梁山晚宴
第五章　男人若有权，跟谁都有缘
（19）酒场百态
（20）酒后感慨

（21）聊天的艺术
第六章　一件事明明很简单，却总有人把它搞复杂
（22）钓鱼的故事
（23）宿太尉射鱼
（24）军师赤手空拳揍狗熊
（25）宋大哥赶客
第七章　我再也回不来了
（26）宋大哥卜卦选吉日
（27）回望梁山只剩一个模糊的轮廓
（28）两条狗
第八章　埋头看地的人总比仰望天空的人受伤要轻
（29）时迁送桃，关胜逃命
（30）时兄，你不热吗？
（31）我替宋大哥送梨
（32）关胜的书读得太多了
（33）鲁智深骂阵
（34）军师的妙计
（35）不靠谱的曹正
第九章　吹牛的最高境界
（36）林冲的无奈
（37）吹牛的目的
（38）吹牛的最高境界
（39）宋大哥的神功
（40）吴用的道行
第十章　不怕虎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
（41）鲁智深的道理
（42）人头和耳朵

（43）鲁智深和梁山三怪
（44）杨志关键时刻掉链子
（45）睡觉的烦恼
（46）我的搭档鲍二愣子
（47）急性子鲍旭
（48）哼哈四将
（49）冲锋的讲究
第十一章　江南围剿方腊，多人战死沙场
（50）花荣比箭
（51）哼哈四将摸黑夜战
（52）曹正之死
（53）鲁智深大战邓元觉
第十二章　能不能活到明天
（54）游西湖
（55）张顺的相好
（56）郁保四与宋万的活法
（57）让自己快活一点儿
（58）强盗与书
（59）武松的女人
（60）张顺的银两与爱情
（61）吃猪肉比闻肉香幸福
第十三章　聪明人阵前谈忠义
（62）忍不住大哭
（63）老道算卦
（64）何为忠义
（65）说话的时机
（66）危难之中见忠义

第十四章　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
（67）武松断臂
（68）鲁智深坐化
（69）武松出家
（70）林冲装病
（71）肚疼、撞墙与自残
第十五章　恍惚梁山一梦幻作水月镜花
（72）皇上封我当县令
（73）浔阳江头觅旧踪
（74）最后的酒
（75）走到尽头的兄弟
番外篇
第一篇　曹正上山
第二篇　鲍旭一心当英雄
第三篇　吴用街头卖艺
第四篇　朱武落榜
第五篇　杨志申冤
第六篇　李福与李庆
第七篇　扈三妹相亲
第八篇　张媒婆妙语论女人
第九篇　焦挺逛江州
第十篇　关胜请客
第十一篇　白胜的奋斗
第十二篇　宋江参禅
结束语